布拉热洛纳子爵 (上)

VICOMTE DE BRAGELONNE





Vers le milieu du mois de mai de l'année 1660, à neuf heures du matin, lorsque le soleil déjà chaud séchait la rosée sur



ALEXANDRE DUMAS

Le VICOMTE DE BRAGELONNE



大仲马

布拉热洛纳子爵

谭玉培　吴丹丽译

上

上海译文出版社

Alexandre Dumas

LE VICOMTE DE BRAGELONNE

本书根据 Calmann-Lévy, Éditeurs, Paris 1954 年版译出

布拉热洛纳子爵

上 册

〔法〕大仲马 著

谭玉培 吴丹丽 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出版
上海延安中路 955 弄 14 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上海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56 1/32 印张 26.5 插页 2 字数 634,000
1983 年 11 月第 1 版 1983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00,001—88,500 册

书号：10188·375 定价：(六)2.70 元

目　次

第　一　章

信

一六六〇年五月中旬的一天，早晨九点钟，布卢瓦① 城堡的桂竹香上的露珠，在逐渐暖和起来的阳光照射下，已经失去了踪影，这时候有一小支马队，由三个男子和两个年轻侍从组成，经过市区那座桥回来。在沿河街上的行人中间仅仅引起了两个反应，头一个是手的动作，脱帽行礼；第二个是舌头的动作，用在法国境内说的最纯正的法国话表达了下面这个想法：

"王叔② 打猎回来啦。"

仅此而已。

然而，当这几匹马爬上由河岸通往城堡的陡坡时，有几个店铺小伙计走到最后一匹马跟前，几只种类不同的鸟被绳子扎住嘴，挂在这匹马的马鞍架上。

这些好奇的店铺伙计看到猎物这么少，就肆无忌惮地流露出极其轻蔑的神情；他们对用猛禽狩猎的缺点议论了一番以后，便各干各的活儿去了。只有一个好奇的人，一个脸蛋圆圆、性格开朗的胖小伙子，他在问别人这位收入惊人、可以随意寻欢作乐的王叔怎么能满足于这么可怜的一种消遣。

"你不知道王叔最主要的消遣就是烦闷无聊吗？"有人回答他说。

这个乐天的小伙子耸耸肩膀，做了个含意极为清楚的姿势，意

思是说：

“这样的话，我宁愿当一个大老粗，也不愿当王爷。”

接着大家又重新去干各自的活儿了。

这时候，王叔仍在继续赶路，神情是那么忧郁，同时又是那么庄严。如果有旁观者的话，他们一定会对他肃然起敬；不过布卢瓦的市民们不能原谅王叔挑选他们这个如此欢乐的城市来自由自在地唉声叹气。他们每次看见这个至尊至贵的烦闷无聊的人，不是打着哈欠远远避开，就是把头缩回屋内，免得受这张苍白的长脸、这双泪汪汪的眼睛和这副萎靡不振的外表带来的令人厌倦的影响。因此这位可敬的王叔每次大着胆子上街，几乎都可以肯定街上冷冷清清没有人。

然而，布卢瓦的居民对王叔这样不尊敬是有罪的，因为王叔是排在国王之后，也许甚至可以排在国王之前、是王国的最大贵族。天主赐给在位的路易十四③做路易十三④儿子的幸福，事实上他也赐给了王叔做亨利四世⑤儿子⑥的幸福。因此，加斯东·奥尔良选中布卢瓦，把他的宫廷设在这座古时三级会议的城堡里，这样值得骄傲的事情对布卢瓦城说来可不是一件，或者说，至少不应该是一件小事。

但是，这位高贵的王叔命中注定，无论他在哪儿露面，都不太

① 布卢瓦：现为法国卢瓦尔-歇尔省的首府，位于巴黎西南一百七十七公里。

② 王叔：指加斯东·奥尔良公爵（1608—1660），是当时国王路易十四的叔父。因先后阴谋反对红衣主教黎塞留和马萨林未成，于一六五二年被马萨林放逐到布卢瓦。

③ 路易十四（1638—1715）：法国国王（1643—1715）。即位初，母亲安娜摄政，首相马萨林掌握实权。一六六一年亲政后，加强专制统治。一六六五年起用柯尔培尔，推行重商主义政策。

④ 路易十三（1601—1643）：法国国王（1610—1643），亨利四世的儿子，路易十四的父亲。

⑤ 亨利四世（1553—1610）：法国国王（1589—1610）。

⑥ 路易十三和加斯东·奥尔良公爵是同胞兄弟，都是亨利四世的儿子。

会引起公众的注意和仰慕;王叔倒也习以为常,泰然处之。

也许就是因为这个缘故,他才流露出平静的厌倦神情。王叔一生中曾经非常忙碌,一个人有十来个最亲密的朋友被砍了脑袋,是不会不感到几分烦恼的①。然而,自从马萨林②先生上台以后,他没有砍过任何人的脑袋,王叔也就没有再操心的事了,可是他精神上受到的影响还没有消除。

因此,这位可怜的王叔的生活是非常乏味的。清晨,王叔到伯弗龙河③边或是谢韦尔尼树林去打猎,然后也不管有没有胃口都要过卢瓦尔河④到尚博尔⑤去用午餐,而布卢瓦城里在下一次打猎以前也不会再听见有人谈论他们的王爷兼主人了。

这是 extra muros⑥ 烦恼,至于内心的烦恼,如果读者愿意和我们一起随这一小列马队,直登上城堡威严的大门,我们将告诉你们一个大概。

王叔骑在一匹很有气派的骏马上,马不高,浅褐的毛色,配有一副弗朗德尔⑦红天鹅绒的宽大马鞍和半统靴式的马镫。王叔身穿一件深红天鹅绒紧身短上衣,他这件短上衣和同样色调的披风以及马的装束混成一体,只要一看见这一团火红的颜色,就能使人认出夹在两个随从中间的王叔。这两个随从,一个穿着紫罗兰色的服装,另一个穿着绿色的。左边穿紫罗兰色的是马厩总管,右边

---

① 奥尔良公爵手下人和朋友,有很多因跟随他反对黎塞留而被处死。

② 马萨林(1602—1661):红衣主教,法国首相(1642—1661)。原籍意大利。任内继续执行前首相黎塞留政策。对内巩固专制王权,压制投石党运动,残酷镇压人民起义;对外积极扩张,进行一系列战争,加强了法国在欧洲的地位。

③ 伯弗龙河:法国卢瓦尔河的一条支流。

④ 卢瓦尔河:法国最长河流,流经布卢瓦、南特等地,注入大西洋。

⑤ 尚博尔:法国歇尔省一市镇,位于布卢瓦东十八公里。

⑥ 拉丁文:外表的。

⑦ 弗朗德尔:欧洲西部滨海地区,包括现比利时及法国部分地区,十七世纪时属西班牙所有。

穿绿色的是犬猎队队长。

一个年轻侍从擎着两只停在栖架上的猎鹰，另一个年轻侍从拿着小猎号,到了离古城堡二十步外的地方,没精打采地吹起来。这位没精打采的王叔身边的人都在没精打采地干着各人要干的事。

正方形的庭院里,有八名卫兵在太阳底下散步,他们一听到小猎号发出的信号,立即跑去取他们的长戟,接着王叔十分庄重地进入了城堡。

当他在门廊深处消失后,有三四个跟在马队后面,从槌球场一直跟到城堡的淘气鬼,对挂着的那些鸟儿一会儿你指指这只,一会儿他点点那只,然后把他们刚看见的一切叽叽咕咕地议论了一番,就各自散去。他们一走,街道、广场和庭院又都冷冷清清了。

王叔默默地下了马,走进他的房间,由贴身男仆替他把衣服换了。因为王叔夫人还没有派人来听候他下吃早餐的命令,他便躺在一张长椅上,舒舒服服,就象是晚上十一点钟似的睡得非常香甜。

八名卫兵知道,他们的值班到此结束,白天剩下的时间他们已经没有什么事要做，于是躺在石凳上晒太阳；马夫们把马牵进马厩,除了几只欢乐的鸟儿在紫罗兰丛中嬉闹,发出叽叽喳喳的叫声外,可以说城堡里的一切都象殿下一样沉沉入睡了。

在这一片如此愉快的寂静气氛中，突然间响起了一阵格格的笑声,声音响亮,几个正在打盹的卫兵睁开了眼睛。

这阵笑声是从城堡的一扇窗子里传出来的。午前的太阳正晒着这扇窗口。阳光照射着城堡一角，在庭院里投下了房顶上几根烟囱的轮廓。

这扇窗子的外面是一个向前突出的镂铁花的小阳台，阳台上放着一盆红色的紫罗兰,一盆报春花,还有一株早开的玫瑰花,在绿叶丛中现出点点的红斑,那就是玫瑰花朵。

从这扇窗子望进去,房间里有一张方桌,桌上铺着一块旧的绣

着大花朵的哈勒姆①绒绣毯子，桌子中央放着一只长颈小陶瓷瓶，里面插着几枝蓝蝴蝶花和铃兰花；桌子两端各坐着一个年轻姑娘。

这两个姑娘的姿态很特别，简直就象两个从女修道院办的寄宿学校逃出来的女学生。一个趴在桌上，用羽笔在一张精美的荷兰纸上写字；另一个跪在一把椅子上，脑袋和上半身从椅背上向前伸，一直伸到了桌子当中，看她的同伴写字。无数次的叫声、闹声和笑声就是从这儿传出来的，其中有一次声音最响亮，惊飞了桂竹香丛中的鸟儿，打断了王叔的那些卫兵的瞌睡。

既然我们已经在进行对人物的描绘，我们希望读者允许我们把这章最后出现的两个人物描绘下去吧。

跪在椅子上的，也就是说那个爱吵闹、爱笑的，是一个十九到二十岁的美丽姑娘，褐色皮肤，褐色头发，两条浓浓的眉毛下闪闪发光的眼睛，特别是朱唇里两排象珍珠一样亮晶晶的牙齿更使她显得朝气蓬勃，充满了青春活力。

她的一举一动都象是哑剧演员的表演动作。她行动似乎不太正常，一直在蹦蹦跳跳。

另一个在写信的姑娘，用一双象当天的天空一样清澈明亮的蓝眼睛，瞧着她这个吵吵闹闹的同伴。她的头发是淡黄色的，精心梳成发卷儿，象丝一样柔软光滑地一串串披在珍珠般色泽的脸颊上。她的一只小手在纸上移动，这只手非常纤细，说明她还非常年轻。听到她的朋友的每一次笑声，她总象是很气恼似的耸耸肩膀，不过这双可爱的、富有诗意的、雪白的肩膀，正如她的胳膊和手一样缺少人们希望看到的那种健壮和丰满。

"蒙塔莱！蒙塔莱！"她终于用象唱歌一样温柔悦耳的声音说："您笑得太响，您笑得象个男人；您不仅引起了卫兵先生们的注意，而且夫人叫唤时，您会听不到夫人的铃声了。"

---

① 哈勒姆：荷兰城市，以刺绣闻名。

那个被叫做蒙塔莱的年轻姑娘听到这个告诫，既没有停住笑，也没有停住手舞足蹈，她回答：

“路易丝，您没说出您心里想的，我亲爱的；您知道这些您称呼他们为先生的卫兵，他们在打盹，就是大炮也轰不醒他们；您也知道夫人的铃声即使在布卢瓦桥上也能听见，因此夫人有事找我的话，我在这儿肯定可以听见铃声的。使您讨厌的是我在您写信的时候笑；您担心的是您母亲德·圣勒米夫人①，会象我们有时候笑得太厉害时那样跑上楼来；您担心她突然出现在我们面前，害怕她看见这一大张纸，一刻钟以来，您在上面还只写了这几个字：‘拉乌尔先生’。不过您是对的，我亲爱的路易丝，因为在拉乌尔先生这几个字后面，还有许许多多其他的字可以写上，它们是那么意味深长，是那么感情炽烈，使您亲爱的母亲德·圣勒米夫人完全有理由大发雷霆。嗯！是不是这样，您说啊？”

蒙塔莱说完，笑得更厉害了，而且更加不安分地挑逗她。

淡黄色头发的姑娘完全被激怒了，她撕掉了那张纸，纸上确实用娟秀的字体写着‘拉乌尔先生’这几个字，接着她用颤抖的手指把它揉成一团，扔到窗外。

“好啦！好啦！”德·蒙塔莱小姐说，“我们的小绵羊，我们的小宝贝，我们的小鸽子发脾气啦！……不用害怕，路易丝，德·圣勒米夫人不会来，即使她来的话，您也知道，我的耳朵很尖。再说，给十二年前的老朋友写信，尤其是以‘拉乌尔先生’这几个字开头的信，有什么不可以呢？”

“那好，我不给他写信了，”年轻姑娘说。

“啊！真的，这下蒙塔莱可受到惩罚了！”那个爱嘲笑的褐发姑娘仍旧笑着大声嚷道：“喏，再拿一张纸，让我们快把这封信写完吧。啊呀！铃声响了！现在打铃！啊，真倒霉！让夫人等吧，要么

① 德·圣勒米夫人的前夫是拉瓦利埃尔侯爵，侯爵死后，她携女改嫁给圣勒米。

夫人今天得不到她的首席侍从女伴伺候了！”

铃声确实响了。它通知夫人已梳洗完毕，在等候王叔。王叔在客厅把手递给夫人挽着，一起进入餐厅。

这个仪式十分隆重地进行完毕后，夫妇俩开始用早餐。用完早餐又分手，一直到午餐再会面，午餐的时间总是在下午两点钟。

铃声一响，位于庭院左侧的配膳室的门打开了。一前一后走出两个膳食总管，后面跟着八名厨房小厮，他们抬着一只大盘子，上面摆满了盛在有盖子的银餐具里面的菜肴。

这两位膳食总管中有一位看上去是头儿的，一声不响地用手中的小棒碰了碰一个正在长凳上打呼噜的卫兵；甚至还好心地把这个睡得稀里糊涂的卫兵身边靠墙放着的长戟拿起来握在他们手中。于是这个卫兵一句话也没问，就跟在一个年轻侍从和两位膳食总管后面，把王叔的“荤菜”护送到餐厅。

“荤菜”一路经过的地方哨兵都举起武器致敬。

德·蒙塔莱小姐和她的同伴从窗口注视着这个仪式的每一个细节，其实这一切她们早已司空见惯。再说她们这样好奇地观看，也只是为了看看别人会不会来打扰她们。

厨房小厮、卫兵、年轻侍从和膳食总管一过去，她们又回到桌子旁边。阳光刚才曾经一度照在窗框里这两张迷人的脸上，现在却只照着紫罗兰、报春花和玫瑰花了。

“哼！”蒙塔莱回到自己位子上说：“没有我，夫人照样用早餐。”

“噢！蒙塔莱，您会受到处罚的，”另外一位年轻姑娘回答，一面轻轻地在自己的位子上坐下。

“处罚！啊！是的，也就是说，不许我参加出游。受处罚，我还求之不得呢！乘上这辆大马车出去，靠在一扇高高的车门上，向左拐，再朝右转，路上满是车辙，两小时只能走上一里①路；然后笔直

① 本书中的“里”均为古法里，每古法里约合四公里。

地返回城堡的侧翼，玛丽·德·梅迪西丝①的窗子就在那儿，因此夫人每次都忘不了说：‘谁能相信玛丽王后就是从这儿逃走的！……四十七尺②高！……母亲，还有两个王子和三个公主！’如果这种出游是一种消遣的话，路易丝，我请求每天受处罚，特别对我的惩罚是下来和您待在一起，还能够写一些和我们现在所写的同样有趣的信。”

“蒙塔莱！蒙塔莱！做人总要尽职。”

“您说得真轻巧，我的心肝，您在这个宫廷里自由自在，没有人管您。您是唯一享受到宫廷的好处而又不负任何宫廷上的责任的人，比起我来，您更应该是夫人的侍从女伴。夫人把她对您继父的感情转移到了您身上，因此您进入这座凄凄凉凉的屋子就象鸟儿进入了塔楼，呼吸呼吸空气，啄啄花儿，鹐鹐谷粒，啥事也不用干，也没有什么需要忧心的事。而您竟对我说要尽职！事实上，我美丽的懒姑娘，您的职责不是给漂亮的拉乌尔写信又是什么呢？何况，我们也没有看见您给他写信，因此，在我看来，您也没有尽职。”

路易丝神情严肃，手托着下巴，用一种天真无邪的声调说：

“那您就责备我生活过得舒服吧。可您忍心吗？您有前途，您是宫廷里的人；国王，他要是结婚，会把王叔召到身边，您就可以看到盛大的宴会，您可以看到国王，据说他是那么漂亮，那么迷人。”

“我还可以看到在大亲王先生③身边的拉乌尔，”蒙塔莱淘气地添了一句。

“可怜的拉乌尔！”路易丝叹着气说。

---

① 玛丽·德·梅迪西丝(1573—1642)：又译美第奇，亨利四世的妻子，在她儿子路易十三幼时为摄政王；后被路易十三流放到布卢瓦，一六一九年二月从城堡窗口逃走。

② 本书中的“尺”均指法尺，每法尺相当于三二五毫米。

③ 大亲王先生：指孔代亲王(1621—1686)。孔代是法国王室一个旁系亲属，又称大亲王先生。

“现在是写信给他的时候了，亲爱的美人；来，让我们重新开始写‘拉乌尔先生’那几个非同寻常的字吧，那几个字曾经在那张撕掉的纸的上端闪闪发光。”

说着她把羽笔递给路易丝，在她亲切的微笑鼓励下，路易丝很快地写下了她说的那几个字。

“现在呢？”两个姑娘中比较年轻的一个问。

“现在，写您心里想的，路易丝，”蒙塔莱回答。

“您真的相信我在想一件事吗？”

“您在想一个人，这是一回事，也许更坏。”

“您这样认为吗，蒙塔莱？”

“路易丝，路易丝，您的一双蓝眼睛象去年我在布洛涅①看见的大海一样深；不，我说错了，大海是凶险的，应该说您的眼睛，噢，象我们头上的蓝天一样深。”

“好吧！既然您能从我的眼睛里看出东西，那就请您告诉我，我在想什么，蒙塔莱。”

“您不是在想‘拉乌尔先生’，您是在想‘我亲爱的拉乌尔’。”

“噢！”

“您不用为这点儿小事脸红。您想的是：‘我亲爱的拉乌尔’，您在大亲王先生手下服务，您在巴黎不能脱身，您恳求我写信给您，这准是您在那边感到烦闷无聊，才想到通过回忆一个外省女人来寻找乐趣。”

路易丝猛地站起来。

“不，蒙塔莱，”她微笑着说，“不，您说的这些我一字一句也没有想到，瞧，这才是我想的。”

她果断地拿起羽笔，坚定地写下了下面这些话：

① 布洛涅：指法国北部加来附近的滨海布洛涅。

"如果您不是这样坚持地要我想起您，那我真是太不幸了。这里的一切都使我想起我们一起度过的最初几年，岁月过得那么快，而且不知不觉地消逝了，在我心中留下的甜蜜回忆是今后任何其他年月所不能代替的。"

蒙塔莱瞧着羽笔迅速移动，她朋友一边写，她一边从对面念，这时候她拍了一下手，打断了她朋友的书写。

"好极了，"她说，"这才是坦率，才是勇敢，才是文体！我亲爱的，让那些巴黎人瞧瞧，布卢瓦是个语言优美的城市。"

"他知道，"年轻姑娘回答，"对我来说，布卢瓦曾经是天堂。"

"这正是我要说的，您说话象个天使。"

"我来结束这封信，蒙塔莱。"年轻姑娘果然继续写道：

"您说您在想我，拉乌尔先生，我感谢您，可这并不使我感到意外，因为我知道有多少次我们的心曾贴在一起跳动。"

"唷！"蒙塔莱说，"当心，小绵羊，您是在撒羊毛，而那儿有狼。"

路易丝刚要回答，这时城堡门廊下响起了一匹奔马的马蹄声。

"什么事？"蒙塔莱走到窗口说，"一个漂亮的骑士！真的！"

"呀！拉乌尔！"路易丝叫了起来。她也和她的同伴一样走到了窗口。她脸色变得煞白，激动地倒在她那封未写完的信旁。

"真是一个乖巧的情人，这点我可以保证！"蒙塔莱大声说，"他来得正是时候！"

"别再站在窗口了，快过来，求求您！"路易丝喃喃地说。

"唔！他不认识我，让我看看他来这里干什么。"

第二章

信使

德·蒙塔莱小姐言之有理，年轻骑士确实值得一看。

这是一个二十四五岁的年轻人，细高个儿，穿着当时的那种漂亮军服，风度翩翩；脚上是一双喇叭口的长靴，德·蒙塔莱小姐要是扮成男人的话，一定很愿意有他那双脚。他在庭院中央用一只纤细而有力的手把马勒住，用另一只手摘下遮住他那严肃而稚气的脸的插着长翎饰的帽子。

卫兵们听见马蹄声全都醒了，并且迅速地站了起来。

年轻人等他们中间的一个走近马鞍架，然后朝他欠下身子，用响亮清晰、连躲在窗口里的两个年轻姑娘都能听得一清二楚的声音说：

“亲王殿下的一位信使！”

“啊！啊！”卫兵喊道，“军官，来了一位信使！”

不过这个老实的卫兵心里明白，不会有任何军官出现，因为唯一能出现的军官住在城堡最里面，靠近花园的一个小套房里。他急忙补充说：

“我的大人，军官在查哨；不过，他不在，我们可以报告总管德·圣勒米先生。”

“德·圣勒米先生！”骑士红着脸跟着说了一遍。

“您认识他？”

"当然，是的……请您通知他，尽快将我的来访禀报殿下。"

"看来很急，"士兵象在自言自语，实际上是想得到回答。

信使肯定地点点头。

"这样的话，"卫兵接着说，"我亲自去找总管。"

年轻人翻身下马。其他的卫兵好奇地观看着年轻人骑来的那匹骏马的每个动作，这时候那个士兵又折回来说：

"对不起，我的大人，请问您尊姓大名？"

"德·布拉热洛纳子爵，孔代亲王先生殿下派来的。"

卫兵恭恭敬敬地行了一个礼，他一听见这位罗克鲁瓦和朗斯①的英雄的名字，就象长了翅膀似的，轻轻地登上台阶向前厅跑去。

没等德·布拉热洛纳先生把马在台阶的铁栏杆上拴好，德·圣勒米先生就气喘吁吁地跑来了，他一只手捧着大肚子，另一只手来回挥动，象渔夫用一把桨破浪前进似的。

"啊！子爵先生，您到布卢瓦来了！"他大声说，"这真是难得啊！您好，拉乌尔先生，您好！"

"请接受我的敬意，德·圣勒米先生。"

"德·拉瓦……我是想说，德·圣勒米夫人看到您一定非常高兴！来吧，殿下在进早餐，一定得马上通报吗？事情重要？"

"可以说重要也可以说不重要，德·圣勒米先生。不过，耽搁了可能会引起殿下不快。"

"既然如此，就让我们违反一次规定吧，子爵先生。来吧，况且，王叔今天心情很好。再说，您给我们带来了消息是不是？"

"重要消息，德·圣勒米先生。"

---

① 罗克鲁瓦和朗斯：法国的两个城市，孔代亲王于一六四三年和一六四八年分别在这两个地方打败过西班牙军队。

“我猜，是好消息?”

“非常好的消息。”

“那就快走，快走!”这个老好人大声说道。他一边走，一边整理了一下衣服。

拉乌尔把帽子拿在手里，跟在他后面，走过一间间大厅，听到脚下的马刺在地板上发出的庄严声音，心里略微有点儿慌张。

他刚一走进城堡，庭院的窗口又出现了人影，从一阵热烈的窃窃私语里，可以看出两个姑娘内心是多么激动。她们很快地做出了决定，因为两张脸中的一张从窗口消失了，这是那个褐发姑娘；另一张脸仍旧留在阳台后面，藏在花丛里，透过枝叶的缝隙，全神贯注地望着德·布拉热洛纳先生进入城堡时走过的台阶。

这时候，成为她们如此关注的目标的德·布拉热洛纳先生一步不拉地跟着总管继续朝前走。急促的脚步声，酒肉的香味，餐具和玻璃器皿的碰撞声告诉他，目的地快到了。

聚集在餐厅前配膳室里的年轻侍从、仆人和军官，以当地最周到的礼貌欢迎这位新来的人。有几个认识拉乌尔，几乎所有的人都知道他是从巴黎来的。可以说他的到来使大家的工作暂时停顿了片刻。

一个正在给殿下斟酒的年轻侍从听到隔壁房间里的马刺声，象孩子一样转过头来，没留意酒还在往下斟，不过不是斟在王叔的杯子里，而是斟在桌布上。

夫人并没象她尊贵的丈夫那样忧心忡忡，她注意到这个年轻侍从的心不在焉。

“怎么啦!”她说。

“怎么啦!”王叔重复了一遍，“究竟发生了什么事?”

德·圣勒米先生把脑袋伸进门在等待时机。

“为什么打扰我?”加斯东说着叉起一块厚厚的鲑鱼片，顺着卢

瓦河往上游的鲑鱼，能够在潘伯夫到圣纳泽尔之间捕到的，数这一条最大了。

“从巴黎来了一位信使，啊！当然，我们有时间，等王爷早餐结束再说吧。”

“巴黎来的！”王叔喊道，手里的叉子掉了下来，“您说从巴黎来了一位信使吗？谁派来的？”

“大亲王先生派来的，”总管急忙说。

众所周知，大家就是这样称呼孔代先生的。

“大亲王先生的一位信使？”加斯东不安地说，这种不安丝毫没有逃过在场人的眼睛，因此大家越发感到好奇了。

也许王叔认为从前搞阴谋的那段幸运的时刻又回来了。那时候，一听到敲门声他就心情紧张，封封信都可能藏有国家机密，每个信使都是为一个危险、复杂的阴谋效劳。因此大亲王先生这个伟大名字也许在布卢瓦的城堡里起到的作用就跟幽灵一样。

王叔推开面前的盘子。

“我去让使者等一等吧？”圣勒米先生问。

夫人朝加斯东使了一个鼓励的眼色，加斯东接着说：

“不，正相反，让他立即进来。对啦，他是谁？”

“本地的一位贵族，德·布拉热洛纳子爵先生。”

“啊！是的，太好了！……领他进来，圣勒米，领他进来。”

王叔以他惯有的严肃态度讲完这些话后，又用另一种方式瞧了瞧他的手下人。所有的人——年轻侍从、军官、膳食总管，立即放下餐巾、餐刀、杯子，迅速而又混乱地退到了第二个房间。

这支小小的队伍分成两排，闪在一旁，让拉乌尔·德·布拉热洛纳跟随德·圣勒米先生进入餐厅。

仆人们退出去，使殿下赢得了片刻的清静，能够及时地换一副外交家的面孔。他没转过身，而是在等待总管把信使带到他面前。

拉乌尔在桌子下首停住，正好站在王叔和王叔夫人中间。他在那儿向王叔深深地行了一个礼，又另外向夫人谦恭地行了一个礼，然后挺直身子，等候王叔问话。

王叔呢，他在等待一扇扇门都关严实，他不愿意自己转过身去查看，这样做有失他的尊严，不过他却直起耳朵在倾听上锁的声音，这至少可以向他保证一种表面上的审慎。

门关上了，王叔抬起眼睛，看了看德·布拉热洛纳子爵，说：

"先生，您好象是从巴黎来的？"

"刚从巴黎来，殿下。"

"国王身体可好？"

"陛下身体非常健康，殿下。"

"我嫂子呢？"

"王太后① 陛下胸口老是疼，不过这一个月来，好些了。"

"有人告诉我，您是大亲王先生派来的？他们一定是搞错了。"

"没有搞错，殿下，大亲王先生委派我送一封信给王叔殿下。信在这儿。我等候殿下的答复。"

这种冷淡而谨慎的接待使拉乌尔感到有点不自在，他的声音不知不觉地低了下去。

王叔不知道使这个人声音变低的原因，又开始提心吊胆了。

他惊恐地瞥了一眼孔代亲王的来信，然后把信接了过来，象拆开一个可疑的小包那样把它拆开，为了在看信时不让人注意到他的脸部表情，他转过了身子。

夫人几乎和王叔一样，不安地注视着她尊严的丈夫的举动。

拉乌尔很沉着，由于主人在注意看信，他感到轻松了些。他从站着的地方，从面前开着的窗户望出去，望着花园里的那些雕像。

---

① 王太后：这儿指奥地利安娜（1601—1666），路易十三的王后，路易十四的母亲。

“啊！”王叔突然笑容满面地喊道，“真是件意料不到的高兴事！大亲王先生来了一封美妙的信！给，夫人。”

桌子太宽，王叔的手臂够不着夫人的手，拉乌尔急忙充当他们的中间人。他递信时动作高雅，夫人看了很欣赏，因此亲切地向子爵表示感谢。

“您大概知道这封信的内容吧？”加斯东对拉乌尔说。

“是的，殿下，大亲王先生起先想让我送个口信，后来考虑了一下，才拿笔写了这封信。”

“多漂亮的字体，”夫人说，“不过我念不了。”

“您愿意念给夫人听吗，德·布拉热洛纳先生？”公爵说。

“是的，先生，我请您念给我听。”

拉乌尔开始念信，王叔又聚精会神地听着。

“殿下：

国王动身去边境，您大概已经知道，陛下的婚约即将缔结，我无比荣幸地被国王任命为这次旅行的总管，我知道陛下非常乐意在布卢瓦逗留一天，所以我冒昧地向王叔殿下请求，允许用我的粉笔标出陛下要住的城堡。如果这个突如其来的请求使殿下感到为难，我恳求殿下写封回信，由我派来的信使带回。他是我的一位侍从贵族，德·布拉热洛纳子爵先生。我选的路线将取决于亲王殿下的答复。如果不取道布卢瓦，我可以选定旺多姆或者罗莫朗坦①。我敢于希望殿下理解我这善意的请求，这也是我无限忠诚和愿您快乐的表示。”

“再没有比这更能使我们高兴的了。”夫人说；在读这封信时，

① 旺多姆和罗莫朗坦：均是法国卢瓦尔-歇尔省的专区政府所在地。

她不止一次地用眼神与丈夫磋商。“国王要到这里来！”她叫了起来，也许声音稍稍超过了保密所需要的程度。

“先生，”轮到殿下说话了，“请代我感谢孔代亲王殿下，请代我向他表达我的感激之情，他让我非常高兴。”

拉乌尔鞠躬。

“陛下哪天到？”王叔继续道。

“殿下，国王多半在今晚到。”

“万一我的答复是否定的，那他怎么能知道呢？”

“殿下，我负有使命，立即返回博让西①，把您的回音带给一个信使，由他再送给大亲王先生。”

“这么说，陛下现在在奥尔良②？”

“还要近些，殿下，这时候陛下应该到达麦安③了。”

“宫廷里的人都陪同他一起动身吗？”

“当然罗，殿下。”

“对啦，我忘了问您关于红衣主教先生的消息。”

“法座④看上去身体很健康，殿下。”

“他的侄女们当然陪着他罗？”

“不，殿下；法座命令德·芒西尼家的几位小姐到布鲁阿日⑤去。在宫廷人员从卢瓦尔河右岸过来的时候，她们正沿着左岸走。”

“什么！玛丽·德·芒西尼⑥小姐也没有和宫廷人员在一起？”王叔问，他开始变得不那么谨慎小心了。

---

① 博让西：法国卢瓦雷省一专区政府所在地。

② 奥尔良：法国卢瓦雷省首府，位于巴黎以南一百十五公里。

③ 麦安：法国卢瓦雷省一专区政府所在地，在奥尔良西南十八公里。

④ 法座：当时宗教界对红衣主教的尊称。

⑤ 布鲁阿日：法国夏朗德滨海省一偏僻小村。

⑥ 玛丽·德·芒西尼（1640—1710）：马萨林红衣主教的一个侄女，法国国王路易十四曾爱过她。

“尤其是玛丽·德·芒西尼小姐。”拉乌尔慎重地回答。

一丝转瞬即逝的微笑，这是想到从前从事的那些错综复杂的阴谋时脸上流露出的不易觉察的表情，使亲王苍白的脸颊放射出光辉。

“谢谢，德·布拉热洛纳先生，”王叔接着说，“我想托您带个口信给亲王先生，也许您不愿意带，这个口信就是我对他的信使感到非常满意；不过我以后一定亲口对他说。”

拉乌尔鞠躬，对王叔给与他的荣誉表示感谢。

王叔向夫人做了一个手势，夫人摇了摇放在她右边的铃。

德·圣勒米先生立即走了进来，随后屋子里挤满了人。

“先生们，”王叔说，“我很荣幸，陛下要到布卢瓦来住一天，我希望，我的国王侄子对他赐给我家的这种恩惠不会感到后悔。”

“国王万岁！”值班军官们狂热地叫喊起来，德·圣勒米先生的声音比谁都高。

加斯东脸色阴沉，感到不快地垂下了头。在他过去的一生中，他不得不听，或者更确切地说，他不得不忍受在他头顶上掠过的“国王万岁”的呼喊声。他好长时间没有听到这个喊声了，他的耳朵得到了安宁。现在一位更年轻、更富有朝气、更为光芒四射的国王形象出现在他眼前，仿佛对他是一个新的、痛苦的挑战。

夫人理解这颗多疑而胆怯的心所受的痛苦，她从桌边站起来，王叔也机械地跟着站了起来。所有的手下人象嗡嗡的蜂群一样围着拉乌尔提问题。

夫人看到这乱糟糟的场面，招呼德·圣勒米先生。

“现在不是闲聊天的时候，该抓紧干活了，”她用家庭主妇生气时的那种声调说。

德·圣勒米先生连忙让围着拉乌尔的军官们散开，拉乌尔才得以到前厅去。

“我希望你们照料好这位绅士①，”夫人又对德·圣勒米先生添了一句。

这位好好先生跟在拉乌尔后面跑去。

“夫人吩咐我们，请您在这里先吃点什么，休息休息，”他说，“另外再给您在城堡里安排一个住处。”

“谢谢，德·圣勒米先生，”布拉热洛纳回答，“您知道我是多么急着想去问候我的父亲伯爵先生。”

“对，对，拉乌尔先生，我请您代我向他表示谦恭的敬意。”

拉乌尔再次摆脱了这位老贵族，继续走他的路。

当他在拴着他那匹马的门廊下经过时，从一条黑暗的小径深处传来一个轻微的声音在叫他。

“拉乌尔先生！”那声音说。

年轻人吃惊地转过身去，看见一个年轻的褐发姑娘把一只手指放在唇上，并向他伸出了手。

这个年轻姑娘他并不认识。

---

① 绅士：法国在君主封建时代有所谓 gentilhomme 一种人，这种人必须出身于贵族家庭；也指出身贵族并充当国王和显贵们的侍从的。在本书中这种人根据上下文译为“绅士”、“贵族”、“侍从贵族”、“宫内侍从”，以及“世家子弟”等。

第 三 章

会 见

拉乌尔朝着叫他的那个年轻姑娘走上一步。

“夫人①，我的马怎么办？”他说。

“您这么为难！出来吧，在前面那个庭院里有一个敞棚，把马拴在那儿，快点回来。”

“遵命，夫人。”

拉乌尔没花几分钟就做完了吩咐他做的事；他重新回到那扇小门前，在黑暗中，他又看见了那位神秘的女带路人，她正站在一座转梯的最下面几级上等他。

“游侠骑士先生，您有胆量随我来吗？”年轻姑娘看到拉乌尔犹豫不决，笑着问。

拉乌尔的回答是跟在她后面走上了昏暗的楼梯。他们就这样爬了三层楼梯。他在她后面，在摸扶手时，他的手触到了轻轻擦着楼梯两侧的绸连衣裙。每当拉乌尔脚底下踩空时，他的带路人就严厉地对他喊一声：“嘘！”并向他伸出一只香喷喷软绵绵的手。

“象这样可以一直登上城堡的主塔而不会感到疲劳，”拉乌尔说。

“先生，这说明您十分疑惑，十分厌烦，十分担心；请放心，我们已经到了。”

年轻姑娘推开一扇门，顿时大片的阳光直接涌到楼梯平台，拉

乌尔这时候正抓着扶手从楼梯走上来。

年轻姑娘一直在走，拉乌尔跟着她。她走进一间屋子，拉乌尔也走了进去。

他一落进这个陷阱，就立刻听见一声叫喊，他连忙转身，看见离他很近的地方，有一个美丽的金发、蓝眼、雪白肩膀的姑娘，两手合拢在胸前，眼睛闭着。她认出了拉乌尔，所以刚才叫出了他的名字。

他看见她，从她眼睛的表情中猜到了她怀有无限的爱情和无比的幸福，他不由得跪倒在屋子中央，嘴里也低声念着路易丝的名字。

“啊！蒙塔莱！蒙塔莱！”路易丝叹了口气说，“您这样欺骗人真是罪过。”

“我！我欺骗您了吗？”

“是的，您对我说您到下面去打听消息，可您让先生上楼来了。”

“非这么办不可。要不，您写给他的信他怎么收得到呢？”

她指了指还在桌上的那封信。拉乌尔迈了一步去取；路易丝向前冲过去时，虽然带着相当明显的习惯性的犹豫，可还是比他快，伸出手拦住了他。

拉乌尔碰到了这只温暖而颤抖的手，他把她的手合握在自己的双手中，恭恭敬敬地拉到唇边，与其说是在上面吻了一下，还不如说是在上面吹了一口气。

这时，蒙塔莱已经把信拿过来，象所有女人折信那样，仔细地折了三折，然后悄悄地塞进她的胸口里。

“不用害怕，路易丝，”她说，“信在这儿，连先王路易十三都拿

① 当时法国习俗，对有身分的年轻姑娘可以尊称为“夫人”。

不到放在德·奥特福尔①小姐胸衣里的信，这位先生就更不能从这儿拿到了。”

拉乌尔看到两个年轻姑娘的微笑，脸涨得通红，没有注意到他的手还握着路易丝的手。

“好啦！”蒙塔莱说，“路易丝，您已经原谅我给您把这位先生领来；先生，您也不再抱怨跟着我来看望小姐。那么，现在和好了吧，让我们象老朋友那样谈谈。路易丝，请把我介绍给德·布拉热洛纳先生。”

“子爵先生，”路易丝带着天真的微笑，既严肃而又娇媚地说，“我荣幸地向您介绍夫人殿下的年轻侍从女伴奥尔·德·蒙塔莱小姐；此外，她还是我的朋友，我最知心的朋友。”

拉乌尔规规矩矩地行了一个礼。

“我呢，路易丝，”他说，“您不把我也介绍给小姐吗？”

“啊！她知道您！她什么都知道！”

这句天真的话使蒙塔莱笑了起来，也使拉乌尔高兴地叹了口气，拉乌尔是这样理解这句话的：她知道我们全部的爱情。

“客套到此结束，子爵先生，”蒙塔莱说，“这里有一把椅子，请您把您这样匆忙送来的消息告诉我们。”

“小姐，这已经不是什么秘密了。国王到普瓦蒂埃②去，要在布卢瓦停留一下，拜访王叔殿下。”

“国王要到这里来！”蒙塔莱拍着手大声说，“我们要看到宫廷了！路易丝，您明白吗？真正的巴黎宫廷！啊！我的天主！什么时候呢，先生？”

“也许今天晚上，小姐，最迟明天，这是可以完全肯定的。”

---

① 德·奥特福尔(1606—1691)：奥地利安娜的侍从女伴。

② 普瓦蒂埃：法国维埃纳省省会，在巴黎西南三三〇公里处。

蒙塔莱做了一个气恼的手势。

“来不及打扮！来不及准备一件连衣裙！我们在这里象波兰人一样落后！我们将和亨利四世时期的画像上一样！……啊！先生，您给我们带来了坏消息！”

“小姐们，你们将永远是美丽的。”

“这种恭维话太乏味了！……我们将是美丽的，是的，因为我们天生的外貌还过得去；不过，我们将是可笑的，因为时髦已经把我们给忘了……唉！可笑！别人会觉得我可笑！”

“谁？”路易丝天真地问。

“谁？您真叫人摸不透，我亲爱的！……怎么会向我提这样一个问题？别人的意思就是所有的人，别人的意思就是所有宫廷里的人，所有的贵族老爷，别人的意思就是说国王。”

“对不起，我的好朋友，不过所有这里的人都看惯了我们这个样子……”

“不错，可是这种情况要变了，甚至对布卢瓦人说来，我们也将是可笑的，等他们在我们旁边看到巴黎流行的服装以后，就会懂得我们穿的是布卢瓦的流行服装！这真令人痛心！”

“别难过了，小姐。”

“算了！说真的，那些对我看不顺眼的人，活该他们倒霉！”蒙塔莱达观地说。

“那些人未免太挑剔了，”拉乌尔说，始终保持他殷勤的态度。

“谢谢，子爵先生，这么说国王要到布卢瓦来罗？”

“带着整个宫廷一起来。”

“德·芒西尼家的小姐们也在内？”

“不在内，她们恰好不在内。”

“可是，听人说，国王不是少不了玛丽小姐吗？”

“小姐，国王不得不离开她，红衣主教要这样做。他把他的侄

女们流放到布鲁阿日去了。”

“他！伪君子！”

“嘘！”路易丝把手指贴在她的朱唇上。

“哼！我的话不会被人听见，我是说马萨里尼① 这个老家伙是个伪君子，他巴不得他的侄女当法国王后。”

“不，小姐，正相反，红衣主教要陛下娶玛丽-泰莱丝② 公主。”

蒙塔莱望着拉乌尔的脸，说：

“你们这些巴黎人相信这些鬼话？哼，我们待在布卢瓦的人要比你们强多了。”

“小姐，要是国王越过普瓦蒂埃到西班牙去，要是婚约的条款由堂·路易斯·德·阿罗③ 和红衣主教阁下两人签定，您很清楚，这就不是儿戏啦。”

“啊！可是，我想国王总是国王啊？”

“当然，小姐，可是红衣主教总是红衣主教啊。”

“国王难道不是一个男人吗？这么说他不爱玛丽·德·芒西尼？”

“他非常爱她。”

“那好！他会娶她的；我们将和西班牙打仗；马萨林先生就要破费好几百万；我们的贵族将迎战那些不可一世的卡斯蒂利亚④ 人，立下辉煌的战功。很多人会戴着桂冠回来，我们还将给他们加上爱神木冠。这就是我所理解的政治。”

---

① 马萨里尼：马萨林的意大利文读法，是法国人对马萨林的贬称。

② 玛丽-泰莱丝(1638—1683)：西班牙国王菲力浦四世的女儿，根据《比利牛斯条约》嫁给路易十四为王后。

③ 堂·路易斯·德·阿罗(1598—1661)：西班牙政治家，曾任首相。他和法国马萨林谈判缔结了《比利牛斯条约》。

④ 卡斯蒂利亚：西班牙中部地区名。古时为王国。

“蒙塔莱，您疯了，”路易丝说，“任何事情您都喜欢夸大其词，就象飞蛾喜欢灯光似的。”

“路易丝，您那么有理智，您永远不会爱。”

“噢？”路易丝带着亲切的责备口气说，“您要知道，蒙塔莱！王太后希望她的儿子和西班牙公主结婚，难道您要国王违背他的母亲吗？他是国王，能作一个坏榜样吗？如果父母反对这种爱情，就让我们放弃这种爱情！”

路易丝叹了口气，拉乌尔神色很不自然地垂下眼帘。蒙塔莱开始笑了。

“我，我没有父母，”她说。

“德·拉费尔伯爵先生的健康情况，您大概已经知道了吧，”路易丝叹过气后紧接着说，她那声叹气在她娓娓动听的谈吐中，流露出多少痛苦啊！

“不知道，小姐，”拉乌尔说道，“我还没有去看我父亲，我正要去看他时，蒙塔莱小姐拦住了我，我希望伯爵身体健康。您没听到什么不好的消息吧，是吗？”

“没有，拉乌尔先生，没有，感谢天主！”

接着是一阵沉默，在沉默中两颗具有同一思想的心完全相通，甚至用不着眼神来帮忙。

“啊！我的天主！”蒙塔莱突然喊了起来，“有人上楼来了！”

“会是谁呢？”路易丝说着惊慌地站起来。

“小姐们，我使你们为难了，是我太不谨慎了，”拉乌尔局促不安，结结巴巴地说。

“脚步很重，”路易丝说。

“啊！如果是马利科尔纳先生，”蒙塔莱接着说，“我们就不用惊慌，还是这样呆着好了。”

路易丝和拉乌尔互相看了看，在询问马利科尔纳先生是何许

人。

“你们不用担心,”蒙塔莱继续说,“他不会妒忌的。”

“可是,小姐,”拉乌尔说。

“我明白……他和我一样会守口如瓶的。”

“我的天主!”路易丝把耳朵贴在微微打开的门缝上喊道,“我听出是我母亲的脚步声。”

“德·圣勒米夫人!我往哪儿躲呢?”拉乌尔说,一面急切地扯了扯蒙塔莱的裙子,蒙塔莱似乎有点失去了冷静。

“是的,”她说,“是的,我也听出了厚鞋底的劈啪声,这是我们那位善良的母亲!……子爵先生,很遗憾,窗子外面是石头地面,而且离地有五十尺高。”

拉乌尔神色慌张地瞧着阳台,路易丝抓住他的胳膊,拉住了他。

“啊!我疯了吗?”蒙塔莱说,“我不是有一口放礼服的大橱吗?它好象真的是为这特地做的。”

真险哪,德·圣勒米夫人上楼的速度比平时快;她到达楼梯平台时,蒙塔莱已经象在遇到任何意外情况时那样把橱关好,身子靠在门上。

“啊!”德·圣勒米夫人大声说,“您在这里,路易丝?”

“是的,夫人,”她回答,即使被证实犯了弥天大罪,她的脸色也不会有这么苍白。

“好!好!”

“请坐,夫人。”蒙塔莱边说边将一把扶手椅送到德·圣勒米夫人跟前,好让她背向着大橱。

“谢谢,奥尔小姐,谢谢;快过来,我的女儿,我们走吧。”

“您想让我上哪儿去呢?”

“当然是回家去罗,您不准备去打扮打扮吗?”

“您说什么？”蒙塔莱担心路易丝会做出什么蠢事来，急忙故作惊奇地说。

“那个消息你们还不知道吗？”德·圣勒米夫人说。

“什么消息，夫人，您愿意告诉两个待在鸽棚里的女儿吗？”

“怎么！……你们谁也没看见吗？……”

“夫人，您说话叫人摸不着头脑，都快把我们急死了！”蒙塔莱大声说。她看到路易丝脸色越来越苍白，心里害怕，不知怎么办才好。

最后她终于瞥见了她同伴一个意思很明白的眼色，即使一堵墙见了也完全能够理解。路易丝的眼色是要她的朋友看那顶帽子，拉乌尔那顶大模大样放在桌上的、倒霉的帽子。

蒙塔莱连忙走向前，左手一把抓住帽子，又在身后把它传到右手，一面讲话一面把帽子藏好。

“好吧！”德·圣勒米夫人说，“来了一位信使，说是国王就要驾到。好，小姐们，赶快打扮起来吧，打扮得漂漂亮亮的！”

“快！快！”蒙塔莱大声说，“路易丝，快跟您母亲去吧，让我整理一下我的礼服。”

路易丝站起来，她母亲抓住她的手，把她拉到楼梯平台上。

“快走，”她说。

随后她压低声音说：

“我不让您上蒙塔莱的房间来，您为什么偏要来？”

“夫人，她是我的朋友，再说，我不过刚来。”

“她没当着你的面把一个人藏起来？”

“夫人！”

“我告诉您，我看见一顶男人的帽子，是那个坏蛋，那个流氓的帽子！”

“夫人！”路易丝大声喊道。

"是那个游手好闲的马利科尔纳的帽子！一个侍从女伴这样频繁地……呸！"

声音在狭窄的楼梯尽头消失了。

回声好象从一个漏斗口把这些话传过来，蒙塔莱一字不漏全听见了。

她耸了耸肩膀，看着从藏身处出来也听到了这些话的拉乌尔，说：

"可怜的蒙塔莱！友谊的牺牲品！……可怜的马利科尔纳，爱情的牺牲品！"

她的目光停留在拉乌尔那张悲喜交集的脸上。拉乌尔对自己在一天中知道了这么多的秘密感到很后悔。

"啊！小姐，"他说，"怎样感谢您的好意呢？"

"有一天我们会算帐的，"她接着说，"现在请快走吧，德·布拉热洛纳先生，德·圣勒米夫人是不饶人的，如果她走漏了风声，可能会引来一场对我们大家都倒霉的住处大搜查。再见吧！"

"可是路易丝……她怎么知道？……"

"去吧！去吧！路易十一国王在发明驿站①时很清楚他在做什么。"

"唉！"拉乌尔说。

"我不是在这儿吗？我抵得上全王国的所有驿站。快去骑上您的马！德·圣勒米夫人要是上楼来教训我，她在这里再也找不到您啦。"

"她还会告诉我父亲，对不对？"拉乌尔喃喃地说。

"那您可就要挨训了！啊！子爵，一看就知道您是从宫廷里来的：您象国王一样胆小怕事。见鬼！在布卢瓦，我们没有爸爸的同

---

① 相传驿站通讯制度是十五世纪法国国王路易十一始创的。

意也过得很好！您可以去问问马利科尔纳。”

这个疯疯癫癫的年轻姑娘说完了以后，推着拉乌尔的肩膀把他送出门外。拉乌尔沿着门廊悄悄走去，找到了他的马，跳上去就象背后有王叔的八名卫兵在追捕他似的，一溜烟地跑了。

第四章

父与子

拉乌尔顺着从布卢瓦通向德·拉费尔伯爵府邸的那条路走去，那条路他非常熟悉，在他脑海中留有深刻的印象。

读者也许并不希望我们把这座府邸再来描绘一番。读者过去曾和我们一起进去过，也熟悉它。只是自从上次我们拜访它以来，府邸的外墙颜色更灰暗了，赤褐色砖块的颜色更协调了；树木也长高了，原来向篱笆外伸出细枝杈的小树，如今已经枝粗叶茂，繁花朵朵，有的结满硕果，给远处的行人投下一片片浓重的阴影。

拉乌尔很远就看到了府邸的尖顶、两座小塔和掩映在榆树中的鸽棚。一群群鸽子围着屋顶不停地盘旋，它们永远不会离开，就象是绕着一颗安详的心灵在飘忽的甜蜜回忆。

当他走近时，他听见了被沉重的木桶压得嘎吱嘎吱响的滑轮声，还象是听见了落在井里的水发出的悲伤的呻吟，这声音在孩子和诗人的耳朵里听起来很是伤感、忧郁、肃穆。富有幻想的英国人称之为叮咚叮咚的落水声；阿拉伯诗人称之为哗啦哗啦的溅水声；而我们这些很想成为诗人的法国人只能用一句含糊不清的话把它理解为：水掉在水里的声音。

拉乌尔已有一年多没来看望他父亲了。这段时间他一直是在亲王先生府上度过的。

事实上，在激动人心的投石党运动①——我们过去曾尽力描写过它的最初阶段②——以后，路易·德·孔代公开、郑重并诚挚地与宫廷和解了。这位大亲王先生长久以来，一直钟爱布拉热洛纳，在他与国王关系破裂的整个这段时间里，慷慨地向布拉热洛纳提供了一切可使一个年轻人晕头转向的好处，但是毫无用处。始终忠于自己坚贞不渝原则的德·拉费尔伯爵——有一天他在圣德尼③的墓室当着他孩子的面又发展了这些原则——总是以儿子的名义加以拒绝。因此，子爵非但没有跟随孔代先生反叛，反而随着蒂雷纳④先生为国王打仗。然而，当轮到蒂雷纳先生似乎要背弃国王的事业时，子爵象离开孔代先生一样又离开了蒂雷纳先生。由于拉乌尔这一坚定不移的行动准则，蒂雷纳和孔代只有在国王的麾下才可能取得胜利。拉乌尔虽还年轻，可在他服役的登记表上已记下了十次战功，而有损于他勇敢和信念的失败一次也没有遭受过。

因此，拉乌尔遵照他父亲的心愿，坚定不移地但不是很积极地为国王路易十四的事业效劳，尽管他时常表现出种种踌躇不决，在那个时代，这种犹豫可以说是不可避免的。

孔代先生得到特赦回来后，利用一切权利，首先利用对他赦免的特权要回了过去给与他的许多东西，其中就有拉乌尔。德·拉费尔伯爵始终是那么通情达理，立即让拉乌尔去孔代亲王那里。

因此父子俩最后一次分手到现在已有整整一年；几封信虽然能减轻、却不能治愈这种分离的痛苦。我们还看到了拉乌尔在布卢瓦不仅留下了子女对父母的爱，还留下了另一种爱。

---

① 投石党运动：一六四八至一六五三年间法国反专制制度的政治运动。

② 指«二十年后»一书。

③ 圣德尼：巴黎北郊的一个小镇，许多法国国王去世后都埋葬在圣德尼教堂的地下墓室里。

④ 蒂雷纳（1611—1675）：法国元帅，一生战功显赫。

不过我们也不要冤枉了他，如果没有这次巧合和蒙塔莱小姐这两个引诱人的魔鬼，拉乌尔送完信后，肯定会掉头直奔父亲的住所，即使看到路易丝向他伸出胳膊，也不会停留片刻。

因此，在这段路程的前半部分，拉乌尔在怀念他刚才匆匆离别的过去，也就是说在怀念他的情人；后半部分，他在思念他马上要见到的朋友，按他的意愿，这段行程走得实在太慢了。

拉乌尔发现花园门开着，便策马踏上了园中的小径，没留意到一个身穿紫色羊毛衣，戴着一顶磨损了的丝绒大便帽的老人愤怒地举起了两条粗壮的胳膊。

老人正在拔种着雏菊和矮小的蔷薇花的花坛上的杂草，看见一匹马在拔得干干净净、铺上细沙的小径上飞奔，他愤怒极了。

他大喝一声，骑士转过身子。情况变了：老人一看到拉乌尔的脸立即站起身，向屋子方向跑去，断断续续地咕哝着，他象是高兴得发狂了。拉乌尔到了马厩，把马交给一个矮个子仆人，怀着会使他父亲心花怒放的热情跨上了台阶。

他穿过候见室、餐厅、客厅时没发现一个人；最后他来到德·拉费尔伯爵先生的房门口，急切地敲了敲门，“请进！”一个既深沉又亲切的声音传了出来，他几乎没等这两个字说完就走了进去。

伯爵坐在一张铺着文件和书本的桌子跟前；他依然是过去那个高贵而漂亮的贵族，不过时间给他的高贵和漂亮又添了一种更庄严更明显的特征。灰白的长发下面是白净的无皱纹的额头；眼睫毛长得有点儿象年轻人，下面有一对锐利而温柔的眼睛；一簇纤细、有点儿花白的胡髭围着两片线条优美的嘴唇，好象从来没有因兴奋过度而抿紧过；灵活挺直的腰板；一双优美而消瘦的手。这就是那位赫赫有名的贵族，人人称颂的阿多斯。此时他手里拿着一本全部由他亲手写下的手稿，正在专心致志地一页页地修改。

拉乌尔一把抱住了父亲的肩膀和脖子，非常亲切而迅速地拥抱了他，伯爵连挣脱身子、克制慈父般的激动的力量和时间都没有。

“您回来啦！您回来啦，拉乌尔！”他说，“这可能吗？”

“噢！先生，先生，见到您多么高兴啊！”

“您回答我，子爵。您是回布卢瓦来度假呢？还是在巴黎发生了什么不幸的事？”

“感谢天主！先生，”拉乌尔渐渐平静下来，接着回答说，“除了令人高兴的事情以外，其他什么也没发生。国王要结婚了，正如我荣幸地在最后一封信里告诉您的，他出发去西班牙。陛下将路经布卢瓦。”

“是来拜访王叔吗？”

“是的，伯爵先生，亲王生怕他一时来不及准备，也许还想特别讨好他，所以特地派我来安排住所。”

“您见到王叔了？”伯爵急切地问。

“是的，我很荣幸。”

“在城堡里吗？”

“是的，先生，”拉乌尔垂下眼脸回答；毫无疑问，他感到伯爵的提问已超出了好奇。

“啊，真的吗，子爵？……我祝贺您。”

拉乌尔鞠躬。

“在布卢瓦您还见到了别人吗？”

“先生，我见到了王叔夫人殿下。”

“很好，我指的不是王叔夫人。”

拉乌尔满面通红，没有回答。

“您好象没在听我说话，子爵先生？”德·拉费尔先生紧紧追问，不过他没有在声音上强调他的问话，只是他的眼神变得稍许严

肃了些。

“我听得清清楚楚，先生。”拉乌尔回答，“即便我在准备答话，也不打算撒谎，这您知道，先生。”

“我知道您从来不撒谎，您对我说声‘是’或‘不是’就行了，可您费了那么多时间，我怎么能不感到惊奇。”

“我只有理解了您的意思后才能回答，要是我没弄错，我将要回答的话您会从坏的方面来理解。当然您会很不高兴，伯爵先生，我看见了……”

“德·拉瓦利埃尔小姐，是吗？”

“我知道，伯爵先生，您想讲的就是她，这我明白，伯爵先生。”拉乌尔非常温和地说。

“我问您是不是见到了她。”

“先生，我进城堡时，完全不知道德·拉瓦利埃尔小姐会在那里；只是在我返回时，在我完成使命后，一个意想不到的人使我们见了面。我荣幸地向她表示了我的敬意。”

“让您和德·拉瓦利埃尔小姐会面的那个意想不到的人叫什么名字？”

“蒙塔莱小姐，先生。”

“蒙塔莱小姐是谁？”

“一个我不认识的、从未见过的年轻姑娘。她是夫人的侍从女伴。”

“子爵先生，我不准备问下去了，这个询问拖得太长了，我已经在懊悔了。我叮嘱过您，要避开德·拉瓦利埃尔小姐，除非得到我的同意才能见她。噢！您对我说的是真话，我知道您没有耍手段去接近她。我没有能预先估计到这次意外，是我的失算。我没有什么可以责备您的。关于这位小姐的事，我很高兴早已告诉了您。我一点也不责备她，天主可以为我作证，不过，我不希望您

经常出入她家。我亲爱的拉乌尔，我再一次请求您能理解这一点。”

听了这番话，拉乌尔清澈明亮的目光可以说变得暗淡了。

“现在，我的朋友，”伯爵带着和蔼的笑容，用平时的声调接着说道：“我们谈谈别的事吧，也许您要回去办您的公事？”

“不，先生，今天一整天，除了待在您身边外，我什么地方也不去，幸好大亲王先生除了这个任务外没有让我担任别的，而这个任务是完全符合我的愿望的。”

“国王身体好吗？”

“很好。”

“亲王先生身体也好吗？”

“总是老样子，先生。”

伯爵忘记了马萨林，这是老习惯啦。

“好啊，拉乌尔，既然您不属于别人而是属于我，那么我也把我整个一天奉献给您。拥抱我……再来一次……再来一次，您是在您自个儿家里，子爵……啊！这是我们的老格力磨！……来，格力磨，子爵先生同样想拥抱您。”

这位高大魁梧的老人没让他再说一遍，便张开胳膊跑了过来。拉乌尔也跑着迎了上去，让他少走了一半路。

“现在，您愿意我们到花园里去走走吗，拉乌尔？我将指给您看新的住所，这是为您度假准备的，您还可以瞧瞧今年冬季生长的农作物和我买来的两匹驯马，顺便把我们巴黎朋友的消息告诉我。”

伯爵合上手稿，挽起年轻人的胳膊，和他一起朝花园走去。

格力磨忧郁地瞧着拉乌尔走了，拉乌尔的脑袋几乎碰到了门的横档，格力磨摸着雪白的短须，脱口说出了这么一句意味深长的话：

“长大了！”

第 五 章

克罗波里，克罗波尔和
一个不知名的大画家

趁德·拉费尔伯爵和拉乌尔参观新造的房子和新买的驯马之际，请读者允许我们把他们重新带到布卢瓦城去看看使全城骚动不安的那些不寻常的活动。

拉乌尔带来的消息，在各旅店中引起了特别巨大的反响。

的确，这个消息象一块石头掉进了一泓平静的湖水，立即激起越来越大的连锁反应。国王和他的宫廷到达布卢瓦，这意味着一百名骑士、十辆华丽的四轮马车、两百匹马、众多的侍从和他们的主人要住宿，而所有这些人将安顿在什么地方呢？所有那些也许在两三小时后就要到达的附近一带的贵族住在哪里呢？

我们在早晨看到，布卢瓦象最平静的湖水一样宁静，自宣布国王即将驾临后，布卢瓦立即一片喧嚣，嗡嗡的嘈杂声不绝于耳。

城堡里所有的侍从在军官们的督促下都到城里去采购食品；十名驿夫策马奔向尚博尔的储藏室去找野味；到伯弗龙的渔场去找鲜鱼；到谢韦尔尼的暖房去找鲜花和水果。

人们从家具储藏室里取出了珍贵的挂毯、镀金的带大链环的悬挂式分枝灯架；一大批穷人在打扫院子，清洗屋子正面的石头墙，这时他们的妻子正在卢瓦尔河那边的草地上，采集大量的青枝绿叶和野花。为了把城市打扫得干干净净，全城百姓用大量的刷

子、扫帚和水在洗刷。

由于大家都在一刻不停地冲洗，城市高处的小溪水满了，在城市低处形成了小河，平时泥泞不堪的石板小路应该说已被洗得一干二净，在柔和的阳光下发出钻石般的光泽。

最后，是排练乐曲，清理抽屉；商人们在家里囤积好了蜡烛、饰带和装饰剑的花结；家庭主妇做了大量的面包，准备了肉和蜜饯。许多市民甚至连他们自己的房子也都布置好了，象是等着接待住宿。当他们觉得没什么可做了，便穿上节日服装向城门走去，为了好首先看到仪仗队，或是第一个通知别人仪仗队已经来到。他们很清楚国王要到晚上才到达，也许还要到翌日清晨。然而，等待不是一种疯狂的行为又是什么呢？而疯狂的行为不是一种奢望又是什么呢？

在城市低处，离城堡不到一百步，在林荫道和城堡之间，有一条相当漂亮的街，那时叫做老街，现在也的确老啦，一座古老的建筑物就矗立在这条街上，尖尖的山墙，外形又矮又宽，二楼有三扇临街的窗户，三楼有两扇，四楼有一扇小圆窗。

在这座三角形建筑物的侧面，新近建造了一座相当大的平行四边形建筑物，按照当时市政官员的特权随意侵占了一大块街面。街面因此缩小了四分之一，房子却放宽了近一半。这样难道不合算吗？

传说亨利三世①时期，有一位三级会议议员代表居住在这所尖山墙的房子里的时候，卡特琳②王后到这里来过。有人说她是来看望这位官员的，有人说是来勒死他的。不管怎么说，那位贵妇人的脚肯定曾经小心翼翼地踏上过这所房子的门坎。

---

① 亨利三世(1551—1589)：法国国王(1574—1589)。

② 指卡特琳·德·梅迪西丝王后(1519—1589)，亨利三世的母亲。

这位议员不管是被勒死的还是寿终正寝的，在那以后，房子出卖了，接着又被弃置不用，最后成了孤零零的一所房子，和街上其他房屋脱离了。大约在路易十三执政的中期，有一个从昂克尔元帅① 厨房里逃出来的名叫克罗波里的意大利人定居在这所房子里。他在这里开设了一个小客栈，制作一种非常出色的通心粉，方圆好儿里以内的人都到这里来吃或来买。

这所房子的名声是从玛丽·德·梅迪西丝王后那儿来的，众所周知，她当时是城堡里的女囚徒。有一次，她曾派人去取过通心粉。

就在这一天，她从那扇有名的窗户逃跑了。一盘通心粉还留在桌上，王后的嘴只是碰了碰盘子。

这所临街房子曾两次受到这样的宠幸：一次是勒死事件，一次是通心粉事件。可怜的克罗波里从中得到启示，想给他的客栈起个富丽堂皇的名称。但是在那个时代，他的意大利身分是被人瞧不起的，他那笔小心翼翼藏起来的少得可怜的财产也不让他出人头地。

当他感到死神就要降临时——那是发生在一六四三年，国王路易十三死后的事——他把儿子，一个前途无量的年轻厨房学徒叫来，含着眼泪千叮万嘱，要他守住制作通心粉的秘密，要他把自己的名字法国化，娶一个法国女人，最后，等到政治上的乌云驱散——我们今天经常使用的这种比喻，当时已经使用了，在巴黎和议院用得最多——叫隔壁铁匠打制一块漂亮的招牌，他还指定了一位著名画家，以后让这位画家在招牌上画两位王后的肖像，题

---

① 昂克尔元帅(1575—1617)：路易十三之母玛丽·德·梅迪西丝的宠臣，是一个意大利冒险家，后被路易十三逮捕后处死。他的妻子也玩弄权术，被称为元帅夫人，后亦被处死。

上这几个传奇性的字："献给梅迪西丝"。

善良的克罗波里叮嘱完后，挣扎着向年轻的继承人指了指壁炉，他在壁炉的石板下面埋着一千个值十法郎的金路易①，随后断了气。

克罗波里的儿子是个好心肠的人，他听天由命地经受住这个不幸，而且有了这笔财产也没趾高气扬。他开始让公众慢慢习惯把他姓名末尾的"里"叫得尽量轻一点，公众的好意帮了他的忙，大家都管他叫克罗波尔，这是一个地地道道的法国名字。

接着他结了婚，恰好眼前有一个他钟爱的法国女人，在他露出壁炉石板下面的东西后，他从丈人丈母娘那里得到了一份合情合理的陪嫁。

头两件事完成以后，他开始寻找画招牌的那个画家。

画家很快找到了。

这是一位意大利老人，拉斐尔②和卡拉舍③的竞争对手，不过是个不幸的竞争对手。他自称是威尼斯画派，不用说是因为他酷爱运用色彩。他的作品虽然一幅也没售出过，却能在百步之外吸引人的眼睛，不过非常不讨市民们的喜欢，最后他只好洗手不干了。

他老是夸耀自己曾为昂克尔元帅夫人的浴室画过画，并且抱怨这个浴室在元帅蒙受灾难时被烧毁了。

这位艺术家的名字叫皮特利诺，克罗波里以同乡者身分很照顾他，也许克罗波里见过浴室里那张名画。克罗波里很重友情，也看得起这位著名的皮特利诺，所以把他拉到自己家里来住。

---

① 金路易：法国自路易十三时起开始流通的金币，其价值随时代的不同而变化。

② 拉斐尔(1483—1520)：意大利画家。

③ 卡拉舍(1555—1619)：意大利画家。

皮特利诺很感谢克罗波里，他可是吃通心粉长大的，他懂得如何传布这种民族风格菜肴的名声，他用他那根三寸不烂之舌帮了老克罗波里一家的大忙。

现在他老了，象喜爱父亲那样疼爱儿子，渐渐地他成了这所房子的监护人，他的真诚、公认的节制、尽人皆知的廉洁和其他许多品德，我们无需在这里一一列举，使他在这个家庭中占有牢固的地位，并得到了监督仆人的权力。而且他总是亲口品尝通心粉，不使它失去古老传统的纯正味道，应该说，多放一点胡椒粉，或少放一点巴马①产的一种干酪都是他所不能原谅的。有一天，他高兴得心花怒放，因为他被叫来分享小克罗波尔的秘密，担负起画那块著名招牌的任务。

大家看到他兴致勃勃地在一只旧盒子里翻寻，找到了几枝被老鼠啃掉一点毛但还可以使用的画笔，几盒差不多已经干涸的颜料，盛在一只瓶里的亚麻油和过去属于布龙齐诺②的一块调色板，这位阿尔卑斯山南边的艺术家在高兴的时候曾经把他称作diou de la pittoure③。

皮特利诺由于恢复了名誉而高兴得身子也挺了起来。

他象拉斐尔那样改变了方式，用阿尔巴纳④的手法画了两位王后，还不如说画了两位女神。招牌上这两位著名的贵妇人是那样妩媚，人们惊奇地看到她们身上布满了这么多百合花和玫瑰花，这就是皮特利诺改变画法取得的迷人效果。她们摆出一副美人姿态，完全是阿那克里翁风格⑤。当地主要市政长官在欣赏克罗波

---

① 巴马：意大利北部城市名。

② 布龙齐诺(1503—1572)：意大利画家。

③ 意大利文：绘画之神。

④ 阿尔巴纳(1578—1660)：意大利画家。

⑤ 阿那克里翁风格：指专门描写爱情和吃喝玩乐的风格。

尔客厅里这幅杰作时，立即声明贵妇人太漂亮，这种娇媚太逼真，在行人的眼里已不再象是招牌了。

“王叔殿下常到我们城里来，”他对皮特利诺说，“他决不会想到他显赫的母亲会这样袒胸露臂，他会把你们关进城堡的地牢，这位荣耀的王爷可不总是软心肠的。因此请你们抹掉这两位美人或题词，不然我不准你们挂出招牌，这关系到您的利益，克罗波尔老板，也关系到您的利益，皮特利诺先生。”

这怎么回答呢？应该感谢这位和蔼可亲的市政长官，这就是克罗波尔所做的。

不过皮特利诺依然很忧愁很失望。

他明白会发生什么事。

那位市政长官刚走，克罗波尔就抱着膀子说：“好吧！太师，我们怎么办呢？”

“马上把题词去掉，”皮特利诺忧郁地说，“我那儿有极好的象牙墨，只要挥挥笔就行了，我们用‘仙女’或者‘美人’来代替梅迪西丝，用哪一个随你喜欢。”

“不，”克罗波尔说，“这样我父亲的意愿就不能实现了，我父亲坚持要的是……”

“他要的是画像。”皮特利诺说。

“他要的是题词，”克罗波尔说。

“他坚持要画像，证明是，他叮嘱这些画像要画得逼真，而现在确实画得很逼真，”皮特利诺反驳说。

“是的，可是即使画得很逼真，如果没有题词谁又能认出她们呢？再说今天布卢瓦人对这些名人的印象也淡薄了，没有‘献给梅迪西丝’这几个字，谁认得出卡特琳和玛丽呢？”

“可我的画像呢？”皮特利诺失望地说，他感到小克罗波尔说得有理，“我不愿我工作的成果付之东流。”

“我不愿您去蹲监狱，也不愿我进地牢。”

“让我们抹掉题词吧，”皮特利诺哀求道。

“不，”克罗波尔坚定地说，“我有一个主意，一个再好也没有的主意……您的画像要挂出来，而我的题词也同样……梅迪西在意大利语中不是指医生吗？”

“是啊，复数就是梅迪西丝！”

“那么您去铁匠家给我另外制作一块招牌，您在上面画上六位医生，并在下面写上‘献给梅迪西丝……’，这是一个很有趣的文字游戏。”

“六位医生！不可能！怎么构图呢？”皮特利诺大声说。

“您看着办吧，不过就这样，我要这样，必须这样，我的通心粉要烧焦啦！”

这个理由不容置辩，皮特利诺听从了。他做成了那块有六位医生和题词的招牌，市政长官很满意，通过了。

招牌在城里获得了巨大的成功，这证实皮特利诺所说的，诗歌在市民面前总是行不通的。

克罗波尔把原先画着美女的招牌挂在他的卧室里，以补偿他那位不出名的画家的损失，这使得克罗波尔太太每天晚上脱衣时看到那张画都要脸红。

这就是这个尖山墙旅店招牌的来历，这就是梅迪西丝旅店在生意兴隆后不得不扩大成我们已经描绘过的四边形房屋的来历；这就是为什么布卢瓦有一家“梅迪西丝”旅店，这家旅店老板叫克罗波尔，专职画师叫皮特利诺的来龙去脉。

第六章

陌生人

克罗波尔老板的旅店就这样挂出招牌，出了名，生意一天比一天兴隆。

克罗波尔将来不见得会发大财，却有希望将他父亲遗留给他的一千金路易翻一番，另外还可以把他的房子和资产卖个千把路易，最后他希望能轻轻松松地象城里的有产者一样过舒服日子。

克罗波尔是一个唯利是图的人，他得知国王路易十四驾临的消息，高兴得要发狂了。

他，他的妻子，皮特利诺，还有两个厨房小厮立即把鸽棚、家禽饲养场和兔窝里的所有居民全都抓起来，在"梅迪西丝"旅店的院子里可以听到一片哀号和叫喊声，和过去在《罗摩①传》中听到的一样。

此时克罗波尔只有一个旅客。

这是一个不到三十岁的男子，漂亮、高大、严峻，更确切地说他的每个动作和眼神都是忧郁的。

他穿着一件镶有煤玉装饰品的黑丝绒衣服；象最朴素的清教徒一样，简单的白衣领衬托着他充满活力的灰白色脖子；一撇淡淡的金黄色胡子刚好盖住他颤抖而带着轻蔑神情的嘴唇。

他讲话时直视着和他对话的人，虽说并不做作，但有些肆无忌惮，他那双蓝眼睛发出的光芒使人难以忍受，许多人的目光在他的

逼视下，就象在一场激烈的战斗中吃了败仗的剑一样退缩了。

上帝创造的人全是平等的，而在那个时代，由于偏见而分成了两种不同的社会等级：贵人和庶民，就象他们被分成了两个种族：黑种人和白种人。刚才我们所描写的那个人在当时不会不被看作是一个贵人，一个最好种族出身的人，从他手上也可以看出这点，他那双手长长的、细细的、白白的，手上每块肌肉，每根血管在皮肤下隐约显出极微小的活动，手指关节一有细微的抽搐就变得红红的。

这位贵族独自一人来到克罗波尔的旅店。旅店老板出于一种贪婪的目的领他看那套最好的房间，他毫不犹豫，甚至不加思索地便同意了。有些人认为老板这种贪婪应该受到谴责；但也有些人认为应该受到称颂，因为他们认为克罗波尔善于识人，能凭最初印象来判断人的贵贱。

这套房间占据了这所三角形老式房子的全部正面；一间有两扇窗取光的大客厅在二层楼，旁边是一个小房间，另一间在三楼。

然而，这位贵族到达后几乎碰也没碰送到他房间里的饭菜，他仅仅对老板说了两句话，通知他还要来一位名叫帕里的旅客，并嘱咐让这位旅客上楼来见他。

接着，他又不作声了，克罗波尔喜欢有教养的人，而这种过分的沉静几乎使他下不了台。

最后，在这个故事开始的那天清晨，这位贵族起身来到客厅窗前，坐在窗台上，身子靠着阳台扶手，忧郁而全神贯注地瞧着街

---

① 罗摩：古代印度叙事诗«罗摩衍那»（又译«罗摩传»）中的英雄。王子罗摩因受老王妃嫉妒被放逐，妻子悉多被魔王劫掳，后得群猴帮助，夫妻团聚，恢复王位。

的两边，无疑在窥视他曾通知老板的那位旅客是否已经到来。

他就这样看见了打猎回来的王叔的一小队人马经过，接着重又享受着城里的那种宁静，一面专心致志地在等候。

突然，老百姓们乱哄哄地拥向草地，有刚启程的驿夫、扫路工、王室的供应商、饶舌而激动的店铺小伙计、颠簸着行进的四轮运货车、匆匆忙忙的理发师和做杂务的年轻侍从；喧嚣和吵嚷使他感到非常惊奇，但是在这一片欢呼声和猎人或好奇者的脚步声中，他丝毫没失去那种罕见的沉着的尊严，它赋予这个智勇双全的人一种安详而蔑视的目光。

不久家禽窝里传出了被切断喉管的牺牲品的惨叫声，狭窄而发出吱嘎声的小木梯上响起了克罗波尔太太急促的脚步声和皮特利诺一颠一颠的走路声。虽然还是早晨，皮特利诺已经带着荷兰人那种冷漠神态靠在门上吸烟了。这一切使这位旅客开始感到吃惊和烦躁不安。

正当他站起身来想去打听时，房门打开了。陌生人以为准是有人领着他焦急地等待着的旅客来了。

他急忙朝打开的门走了三步。

但是，他希望看见的那张脸并没出现，出现的是克罗波尔。在他后面，在昏暗的楼梯上又出现了一张非常亲切、却又因为好奇而变得非常俗气的脸，这是克罗波尔太太，她偷偷地朝这位英俊的贵族看了一眼，随即消失不见了。

克罗波尔拿着帽子笑容可掬地走向前来，他欠着身子，简直有些象在点头哈腰。

陌生人一言不发，做了一个手势询问他。

“先生，”克罗波尔说，“我来问一声我该怎么称呼您：是大人，还是伯爵先生，还是侯爵先生？……”

“称先生吧，马上就称我先生吧，”陌生人带着不容争辩又不容

反驳的傲慢声调回答。

“我来打听一下先生昨晚过得怎样，先生是否有意保留这套房间。”

“是的。”

“先生，发生了一件事，我们事先没有考虑到。”

“什么事情？”

“路易十四陛下今天要到我们城市来，而且要在这里住一天，也许是两天。”

陌生人的脸上流露出万分惊讶的表情。

“法国国王来布卢瓦吗？”

“他正在路上，先生。”

“那么，我更有理由留下了，”陌生人说。

“太好了，先生，不过先生还要保留整套房间吗？”

“我不懂您的意思，为什么今天我就应该比昨天住得小一点呢？”

“因为，先生，大人请允许我说，昨天在您选择您的住所时，我不应该定出一个会使大人以为我预先估计了大人财源的价格……至于今天……”

陌生人脸红了，他的脑海里立刻闪过一个念头：有人怀疑他穷，并且在侮辱他。

“那么今天，”他冷冷地接着说，“您的估计呢？”

“先生，我是一个讲究礼貌的人，感谢天主！尽管我看上去是旅店老板，可我有贵族血统；我父亲是已故元帅昂克尔先生的军官兼仆人。愿天主保佑他的灵魂……”

“这点我并不怀疑，先生，不过我希望知道，马上知道您的问题涉及什么。”

“先生，您太通情达理了，您不会不明白我们这里是个小城市，

将会被整个宫廷挤满，所有的房子将住满人，房租可要大大上涨啦。”

陌生人脸更红了。

“请讲条件吧，先生。”他说。

“我这样做很犹豫，先生，我在寻求一笔诚实的收入，我想做一件事，但我又希望不要做得失礼，也不要显得粗暴，……不过您占的这套房间是最大的，而您只有一个人……”

“这不关您的事。”

“噢！当然罗，我并没有打发先生走。”

血直往陌生人的太阳穴上涌；他朝这位昂克尔元帅先生的军官的后裔，可怜的克罗波尔盯了一眼，要不是克罗波尔由于切身利益而被钉在原地的话，这一眼早就使他躲进那块有名的壁炉石板下面去了。

“您要我走吗？请解释吧，别吞吞吐吐的。”

“先生，先生，您没懂得我的意思。我这样做是很体贴的，当然我没解释清楚，也许先生是外国人吧，我从口音里听出……”

的确，陌生人讲话小舌颤音发得有些沉浊，这是英国人发音的重要特征，就是讲一口最纯正法国话的英国人也改不了这种口音。

“因为先生是外国人，我是说也许您没懂得我话中微妙的语义区别。先生占有三间房，我要求先生能够放弃一到两间，这可以减少您许多房租，我的良心也可得到宽慰；事实上，在房租有幸定得相当合理时，要不合理地提高是使人很难受的。”

“昨天租金多少？”

“先生，一个路易，包括伙食费和照料马匹的费用。”

“好，那么今天呢？”

“啊！困难就在这里。今天是国王驾临的日子；如果宫廷人员来借宿，白天的房租也要算在里面。这样每个房间两个路易，三个

房间共六个路易。两个路易，先生，是小意思，可是六个路易就相当多了。”

陌生人的脸刚才还是通红的，现在变得非常苍白。

他狠了狠心从口袋里掏出一只绣有纹章的钱袋，小心翼翼地把它捏在手心里。这只钱袋干瘪、松软、空空的，这一切都没逃过克罗波尔的眼睛。

陌生人把钱袋里的全部东西都倒在手上，共有三枚双路易，值六个路易，正好是客栈老板要的数目。

可是，克罗波尔刚才要的是七个路易。

他瞧着陌生人，好象在对他说：“还有呢？”

“还缺一个路易是吗，老板？”

“是的，先生，不过……”

陌生人在裤袋里掏了掏，把里面的东西全掏了出来，他裤袋里装有一只小钱夹、一把金钥匙和一枚白色合金的辅币。

加上这枚辅币，他凑成了一个路易。

“谢谢，先生，”克罗波尔说，“现在我还想知道先生是否打算明天还住这套房间，要是您要住的话，我可以为您保留，要是先生不想住的话，我就要答应把房间租给马上要来的陛下的随行人员了。”

“不错，”陌生人沉默了好一阵以后说，“您大概已经看到我身无分文，可我要留下这套房间，您到城里去把这颗钻石卖掉，或者您留下它作抵押。”

克罗波尔久久地注视着那颗钻石，陌生人急切地说：

“我宁愿您卖掉，先生，这颗钻石值三百皮斯托尔①。一个犹太人，布卢瓦有犹太人吗？他会出您两百皮斯托尔，甚至只有一百五

① 皮斯托尔：法国古币，一个皮斯托尔值十个法郎。

十皮斯托尔，他给您多少您就拿多少，哪怕只够给您的房租钱，去吧！”

“噢！先生，”克罗波尔大声说，陌生人如此高贵、如此大方地把钻石交给他，并以持久的耐心来对待他种种无理取闹和猜疑，陌生人的这些反应使他突然感到自己的卑下和羞耻。“噢！先生，我非常希望在布卢瓦没有人会抢劫，您似乎以为有这样的事；这颗钻石的价值有您所说的那样……”

陌生人又一次用他天蓝色的目光狠狠地盯了克罗波尔一眼。

“这方面我不内行，先生，请相信，”克罗波尔大声说。

“不过，珠宝商是内行，去问他们吧，”陌生人说，“现在，我想我们结完了帐，不是吗，老板先生？”

“是的，先生，可我非常遗憾，我担心我冒犯了先生。”

“丝毫没有，”陌生人威严地说。

“要不似乎是敲了一位高贵的旅客的竹杠……先生，请您务必多多包涵。”

“我们别谈这个啦，我对您说，请您走吧。”

克罗波尔深深地鞠了一躬，随后带着迷茫的神情走了，这表明他有一颗仁慈的心，并且真诚地感到内疚。

陌生人自己走去关上门，等到只剩下他一个人时，他瞧着钱袋底，取出了一只盛放钻石的小绸袋子——他唯一的财产。

他同样看看空空的衣袋，瞧瞧文件夹里的文件，深信他就要一文不名了。

于是他做了一个冷静而失望的有气魄的动作，抬起眼睛望着天空，用颤抖的手擦去布满他那高贵的额头上的汗珠，随后把刚才显得不可思议的尊严的目光移到了地上。

刚才的风暴远远地离开了他，也许他在灵魂深处的祈求起了作用。

他走近窗户，重新回到阳台上的老位置，呆呆地、死一般地、一动不动地待在那儿，直到天色开始暗下来。第一批火把穿过了散发出香气的街道，看到这个信号，城里的每扇窗户都亮起了灯火。

第 七 章

帕 里

陌生人饶有兴趣地瞧着这些灯火，倾听着这些声音，这时，克罗波尔老板带着两个侍者走进他的房间，两个侍者摆好了桌子。

外国人丝毫没有注意到他们。

克罗波尔靠近旅客，怀着深深的敬意在他耳边悄悄地说：

“先生，钻石已估了价。”

“啊！”旅客说，“怎么样？”

“是这样，先生，亲王殿下的珠宝商给了两百八十皮斯托尔。”

“您接受啦？”

“我觉得应该接受，先生，不过我有附加条件，先生如要保留钻石，等有了现款再赎回的话……钻石可以归还。”

“用不着，我对您说过卖掉它。”

“那么，我照办了，或是基本上照办了，钻石没有卖绝，不过已经拿到了钱。”

“把应该付给您的钱扣去，”陌生人添了一句。

“先生，我会扣的，既然您非要我这样做不可。”

贵族的嘴唇上掠过一丝苦笑。

“把钱放在这口衣柜上，”他说，同时转过身去指了指那件家具。

克罗波尔把一只相当大的钱袋放在上面，从里面先取出了房

租。

“现在，”他说，“先生不会使我遭受不吃我们晚餐的痛苦吧？……午餐没有吃，这是对‘梅迪西丝’旅店的侮辱。瞧，先生，晚餐准备好了，我冒昧地还要补充一句：它看上去还不错。”

陌生人要了一杯葡萄酒，掰了一块面包，可是并没离开窗口去吃喝。

不久，人们听到一阵响亮的军乐声和喇叭声；远处响起一片喧闹声，城市地势低的那部分到处是嗡嗡的嘈杂声，传入外国人耳朵的第一个清晰的声音是越来越近的马蹄声。

“国王！国王！”奔忙吵嚷的人群连声喊道。

“国王，”克罗波尔重复了一遍，为了满足他的好奇心，他丢下了客人，也顾不上对客人热情接待了。

在楼梯上克罗波尔太太、皮特利诺和所有的帮手、厨房小厮撞上了克罗波尔，他们互相挤撞着，乱成一团。

队伍缓缓地向前行进着，被街上的和窗口的无数火把照得通亮。

在一支火枪队和一队熙熙攘攘的贵族后面，过来了红衣主教马萨林先生的驮轿，它象一辆华丽的四轮马车一样，由四匹黑马抬着。

年轻侍从和红衣主教手下的人走在后面。

接着来了太后的四轮马车，车门口坐的是她的侍从女伴，两旁是骑马的侍从贵族。

国王跟着也出现了，他骑在一匹马鬃宽宽的萨克逊骏马上。年轻侍从拿着的火把照亮了他那张高贵而庄严的脸。这时，从一些窗口里传出一片最热烈的欢呼声，年轻君主向那些窗口频频致意。

国王旁边稍后两步，孔代亲王、当儒① 先生和其他二十名朝臣

① 当儒（1638—1720）：法国回忆录作家，也替路易十四处理一些外交事务。

威风凛凛地在后面压阵，再后面跟着的是他们的手下人和行李。

这种排场完全象在进行军事行动。

只有几名朝臣穿着旅行服，都是年纪大的；其他几乎所有的人都穿着战服。还可以看到许多人象亨利四世和路易十三时代那样戴着护喉颈甲，披着水牛皮。

陌生人为了看得清楚些，俯在阳台上，脸靠在胳膊上不让人看到，国王从他眼下走过时，他心情激动，一种难言的妒忌直涌心头。

喇叭声使他头晕目眩，民众的欢呼声把他的耳朵都快震聋了。他在这耀眼的火光、刺耳的喧嚣和光辉的形象中有一时竟失去了理智。

“他是国王，是他！”他喃喃地说，声调充满了失望和忧伤，这声调应该传到天主的脚下。

等到所有这些声音和这辉煌的场面都消失以后，他才从忧郁的遐想中苏醒过来。在他这个外国人下面的街角上，只剩下几条嘶哑的嗓子还在断断续续地喊着：“国王万岁！”

还有就是“梅迪西丝”旅店里的居民拿着的六根蜡烛：克罗波尔两根，皮特利诺一根，厨房小厮各一根。

克罗波尔不停地唠叨：“他有多么英俊，国王，他多象他已故的杰出的父亲！”

“一样漂亮！”皮特利诺说。

“他有一张多么高傲的脸！”已经在和男女邻居一起评论的克罗波尔太太添了一句。

克罗波尔继续在谈着他个人的见解，没注意到一个步行的老人，牵着一匹瘦小的爱尔兰马，在设法推开滞留在“梅迪西丝”旅店前面的一群男男女女。

不过，这时窗口上响起了那个外国人的声音。

“请让开，老板先生，让他进您的旅店。”

克罗波尔转过身去，看到只有一个老头儿，就给他让了路。

窗子关上了。

皮特利诺给新来的人引路，老人一言不发地走进旅店。

外国人在楼梯口平台上等着他，并向老人张开双臂，随后引他到一个坐位前，不过后者不肯坐下。

“噢！不，不，爵爷①，”他说，“坐在您面前！万万不行！”

“帕里，”贵族大声说，“我请求您……您从英国来……从那么远的地方！啊！这个差使很累人，象您这样的年纪不该吃这样的苦。请休息一会……”

“我还是先向您报告，爵爷。”

“帕里……我恳求您，什么也别对我说……消息是好的，您不会这样开始说话的。您说话吞吞吐吐，说明消息是坏的。”

“爵爷，”老人说，“别急于担心，我希望，不是一切都没有办法了。要有毅力，要坚定，尤其是要忍耐。”

“帕里，”年轻人回答，“我冲破千难万险只身来到这里，我的毅力你相信了吧；我不顾种种劝阻和重重障碍策划了这次旅行，策划了十年，我的坚定您相信了吧；今天晚上我卖掉了我父亲的最后一颗钻石，因为我付不出房租，老板要撵我走。”

帕里做了一个愤怒的手势，年轻人微笑着用手按了按他作为回答。

“我还有两百七十四皮斯托尔，我觉得自己是富裕的。我没有失望，帕里，我的忍耐您相信了吧。”

老人向上苍举起了一双颤抖的手。

“噢，”外国人说，“什么也别瞒我，发生了什么事？”

---

① 爵爷：英语 milord 的意译，是法国人对英国贵族的尊称。

"我要说的很简短，爵爷；看在老天的份上，您别这样激动！"

"这是焦急的缘故，帕里，嗯，将军对您说了些什么？"

"将军先是不愿接见我。"

"他把你看作一个奸细。"

"是的，爵爷，不过我给他写了一封信。"

"怎么样？"

"他收到了，他看了，爵爷。"

"这封信把我的立场，我的意愿解释清楚了吗？"

"噢！是的，"帕里苦笑着说，"信中忠实地阐述了您的思想。"

"帕里，后来呢？……"

"后来将军叫一名副官给我送了一封信，通知我要是我第二天还留在他管辖的地区，他就要下令逮捕我。"

"逮捕！"年轻人喃喃地说，"逮捕！你，我最忠实的仆人！"

"是的，爵爷。"

"你签的名字是帕里！"

"一个字母也不会错，爵爷；再说副官在圣詹姆斯宫①就认识我了，"老人叹了口气补充道，"还有在白厅②！"

年轻人垂下头，脸色阴郁，陷入了沉思。

"这就是他当着他部下所做的，"他一面说，一面想改变……"但是暗中呢……他对你……干了些什么？说呀。"

"哎！爵爷，他派给我四名骑士，他们送我一匹马，就是您看见我骑着它回来的那匹马。这些骑士领我一直跑到坦贝的一个小港口，把我送上，更不如说是扔上了一艘驶向布列塔尼③的渔船，我就到了这里。"

---

① 圣詹姆斯宫：亨利八世(1491—1547)时建于伦敦。

② 白厅：当时英国王宫，在伦敦。

③ 布列塔尼：当时法国西部一省。

“噢！”年轻人叹了口气，从喉咙口发出了一声呜咽，他用那只神经质的手痉挛地紧紧扼住了脖子……“帕里，就这些，全都说完了？”

“是的，爵爷，说完了！”

帕里在这样简短的回答之后，沉默了好长一段时间，这时只听见年轻人狂怒地踏着镶木地板发出的喀噔喀噔的脚步声。

老人想换一个话题，刚才的谈话继续下去会产生令人过于阴暗的想法。

“爵爷，”他说，“我来之前，这片声音是怎么回事？喊‘国王万岁’的人，是些什么人……他们欢呼的是哪个国王？灯火辉煌是为什么？”

“啊！帕里，你不知道，”年轻人挖苦说，“这是法国国王来美丽的布卢瓦城访问，所有这些喇叭是他的，所有这些绣金的鞍褥是他的，所有这些佩剑的贵族是他的。他母亲乘坐一辆镶着金银的华丽的四轮马车走在他前面！多么幸福的母亲！他的首相给他积聚了几百万财产，又把他送往一位富有的未婚妻那儿。当然人民是兴高采烈的，他们爱自己的国王，他们用欢呼声向他表示他们的爱，他们高呼：‘国王万岁！国王万岁！’”

“行了！行了！爵爷，”帕里说，新话题的发展趋势比刚才的话题更令人不安。

“你知道，”陌生人接着说，“在路易十四国王接受人民的敬意时，我母亲，我妹妹已身无分文，连面包也没有了。你知道我，两星期后，我也将一贫如洗，忍受耻辱，那时，你刚才对我讲的事全欧洲都将知道！……帕里……有没有这样的例子，一个处在我这种地位的人，……”

“爵爷，以老天爷的名义！”

“你说得对，帕里，我是一个可耻的胆小鬼；我不为我自己做一

点事，上帝将做什么呢？不，不，我有两条胳膊，帕里，我有一把剑……”

他用手猛地击了一下胳膊，随后取下挂在墙上的剑。

“您要干什么，爵爷？”

“帕里，我要干什么？干我全家人都在干的事：我母亲靠慈善机关施舍过日子；我妹妹为我母亲去乞讨；我在某个地方有几个兄弟，他们同样在为他们自己乞讨；我，我是长子，我要学他们的样，我要去请求施舍！”

说到这里，他突然停住不说了，发出了一阵神经质的可怕笑声。年轻人佩上剑，拿起放在衣柜上的帽子，把一件一路上都带着的黑披风系在肩上，随后握住老人的双手，老人正忧心忡忡地注视着他。

“我的好帕里，”他说，“你自己去生火，去喝，去吃，去睡觉，祝你幸福；祝我们都幸福，我忠实的朋友，我唯一的朋友，我们象国王一样富有！”

他朝盛皮斯托尔的口袋打了一拳，口袋重重地掉在地上，他又凄惨地笑了起来，这种笑使帕里感到害怕，这时候整个旅店里都在叫，在唱，在准备接待和安顿所有的旅客，这些旅客的仆人已提前到达。他从大客厅溜到街上，老人站在窗口，不一会儿，他就从老人的视线中消失了。

第八章

二十二岁的路易十四陛下

通过我们的叙述，读者看到了国王路易十四在欢呼声和隆重的仪式中进入了布卢瓦城，年轻的陛下显得十分得意。

国王在卫兵和贵族的簇拥下来到城堡门廊下，这时他发现加斯东·德·奥尔良公爵殿下那张天生很威严的脸在这样隆重的盛况中显得格外容光焕发，庄严肃穆。

另一方面，盛装打扮的王叔夫人在内阳台上等候她的侄子驾到。平日人迹罕至、死气沉沉的城堡，现在所有的窗子都灯火辉煌，挤满了贵夫人。

在鼓乐声和欢呼声中，年轻的国王跨进了这座城堡的大门。七十二年前，亨利三世曾在这里求助于谋杀和反叛来保住他的家族和他头上的王冠，那时这顶王冠眼看着就要从他额上滑落到另一个家族手里。①

所有的眼睛在欣赏完了这位英俊、迷人、高贵的年轻君王后，就去寻找法兰西另一位国王，他和第一位国王截然不同，他是多么衰老、苍白，连腰也直不起来了，他就是马萨林红衣主教。

路易十四具有一个完美的贵人所应该有的各种天赋，他那清澈湛蓝的眼睛闪烁着柔和的光芒，但是，目光最敏锐的人，那些能窥视人内心奥秘的人，当他们的目光和国王的目光相遇时，——如果有人能经受得住国王的目光的话——我们说，这些目光敏锐的

人，也永远不可能发现隐藏在这双无限温和的眼睛后面的东西。国王的眼睛象碧蓝的天空那样深不可测，也可以说象地中海那样可怕和神秘，就象有时反照出星星、有时反照出风暴的一面巨大的镜子那样反映着水下的夏日晴空。

国王身材矮小，刚够五尺二寸，但是他的青春，还有他高贵的举动和灵活的身体弥补了这个缺陷。

当然，作为国王，这些完全应该够了，在当时传统的尊王和忠王的年代，这些更是绰绰有余。不过，在这之前，他很少出现在老百姓面前，出现时也是一副可怜相，这些看到国王的人同时也看到了他旁边身材高大的母亲和仪表堂堂的红衣主教，因此他们之中有很多人觉得他不太象国王，说："国王没有红衣主教先生高大。"

尽管有这些对国王身材评头品足的人，尤其在首都这样的人更多，年轻的君王象一尊神像那样受到了布卢瓦居民的欢迎，并且差不多象国王那样受到了他叔叔和婶婶——王叔和王叔夫人——以及城堡中全体人员的欢迎。

然而，应该说，当路易十四在会客大厅里看到他坐的椅子和他母亲、红衣主教、他婶婶和他叔叔的椅子一般高时，他气得满脸通红，椅子被很巧妙地摆成了半圆形，他朝四周看了看，想从在座者的脸上查实，这种侮辱是不是针对他的；不过他在红衣主教、他母亲和在座者的脸上什么也没发现，只好忍气吞声地坐下来，并有意抢先第一个坐下。

所有的贵族和贵夫人一一被介绍给陛下和红衣主教先生。国王注意到人们向他们介绍的这些人的名字中，他母亲和他知道的很少，红衣主教却相反，他凭着过人的记忆力和机智，决不放过对

① 亨利三世为法国瓦罗亚王朝的末代君主。当时德·吉兹公爵想篡夺王位，后被亨利三世派人刺死。

每个人谈谈他的土地、他的祖先或他的孩子，他还能叫出这些孩子中的一些名字，这使那些可敬的贵族老爷欣喜若狂，使他们坚信，红衣主教是唯一真正了解他的臣民的国王，同样出于这个原因，太阳是无与伦比的，因为唯有太阳才发热发光。

大家没有料到，年轻国王的观察已开始好长时间了，现在仍在继续着，他注意地瞧着一张张他起先觉得毫无意义和最平淡无奇的脸，想从这些人的脸部表情上发现一些问题。

上来一道点心，这是国王焦急地等待着的，因为他不敢主动向他好客的叔叔要求。这一次他受到了他应该受到的所有的尊重，如果不是对他身分的尊重，至少也是对他口腹的尊重。

至于红衣主教，他仅仅用他干瘪的嘴唇微微抿了一口盛在一只金杯里的汤。声势显赫的首相从王太后那里夺取了摄政权，从国王那里夺取了王权，却没能从造物主那里夺得一副好肠胃。

奥地利安娜这时已经得了癌症，七八年后她将死于此病，她吃得比红衣主教更少。

至于王叔，他一点也没有吃，他对在外省生活中正发生的这个重大事件还没有定下心来。

只有王叔夫人，这个真正的洛林女人才能和陛下匹敌。路易十四如果没有王叔夫人陪伴，几乎只能独个儿一人吃，因此他首先非常感谢他的婶婶，其次是感谢真正有功的膳食总管德·圣勒米先生。

点心结束后，国王得到马萨林的允许站起身来，在他婶婶的邀请下开始检阅集合起来的这些队伍。

此时贵夫人们开始观察。对于某些事，布卢瓦女人和巴黎女人一样都是很好的观察家。当下贵夫人们观察到路易十四眼光敏捷而果断，这说明他对女人的美色是一个杰出的鉴赏家。男人们则观察到，君王自负而傲慢，他喜欢使所有久久或牢牢盯住他看的

眼睛低垂下去，这好象预示他将来是个主子。

路易十四已差不多完成了他三分之一的接见，这时他的耳朵里突然听到一个人名，这是正在和王叔交谈的法座大人说的。

这个人名是一个女人的名字。

路易十四一听到这个人名，便听不到，更可以说，他根本不再去听其他事情，而且不顾等待他接见的一长串人，只是急匆匆地走到了这个弧形队伍的尽头。

善于阿谀逢迎的王叔向法座大人询问他几位侄女的健康情况。的确，他三个侄女——奥尔唐丝、奥琳普和玛丽·德·芒西尼小姐在五六年前就从意大利来到了红衣主教身边。

王叔在询问红衣主教的侄女身体情况时说，他很遗憾在接待她们的叔叔时没有能够同时接待她们；她们一定在漂亮和风度方面大有长进，就象王叔在第一次看见她们时她们所预示的那样。

首先使国王感到震惊的是两个对话者的声音迥然不同，王叔在这样讲话时声音平静而自然，德·马萨林先生回答的声音则提高了一个半音阶，嗓门比平时响。

似乎他希望这个嗓音能传到大厅尽头让离得很远的一只耳朵听到。

"王爷，"马萨林说，"马萨林家的小姐们还要完成学业，履行义务，取得地位，在金碧辉煌的、新的宫廷里逗留会使她们不能很好地集中注意力。"路易听到最后这个形容词苦笑了笑。不错，宫廷是新的，但是红衣主教的吝啬使宫廷的布置根本谈不上什么金碧辉煌。

"难道您丝毫不想把她们关进修道院或者使她们成为有产者吗？"王叔回答道。

"丝毫不想，"红衣主教接着说，一面加重他的意大利式的发音，使他原有的那种甜美圆润的嗓音变得又响亮又尖利，"丝毫不

想，我确实希望把她们嫁出去，尽我可能把她们嫁得好一些。”

“不会缺少对象的，红衣主教先生，”王叔回答说，他象一个纯朴的商人在祝贺自己的同行一样。

“我希望如此，王爷，尤其是因为天主赐给了她们风度、智慧和美貌。”

在这次谈话中，路易十四由王叔夫人带领着，正如我们说过的，在接见这一圈要介绍给他的人。

“阿尔努小姐，”亲王夫人一边说一边把一位二十二岁、胖胖的金发少女介绍给陛下；如果是农村节日，人们会把她当作一个身穿节日盛装的村姑，“阿尔努小姐，我音乐女教师的女儿。”

国王微微一笑，王叔夫人从未能从提琴或羽管键琴上奏出四个正确的音符。

“奥尔·德·蒙塔莱小姐，”王叔夫人接着说，“有才能的姑娘，出色的女侍从。”

这一次不再是国王笑，而是被介绍的那位姑娘笑了，因为她生平第一次从平时一点也不宠爱她的王叔夫人嘴里听到一个如此可敬的评价。

我们的老相识蒙塔莱向陛下行了一个深深的屈膝礼，这是出于尊敬同时也是需要，因为她要掩饰她微微合拢的笑口，国王很可能不知道她笑的真正原因。

恰好在这时国王听到了一个使他浑身颤抖的人名。

“第三位姑娘叫什么？”王叔问。

“叫玛丽，王爷，”红衣主教回答。

无疑这个名字蕴藏着一种神奇的力量。因为，我们刚才说过，国王一听到这个名字便浑身颤抖起来，接着他拉着王叔夫人朝圈子中间走去，仿佛想私下问她一个问题，实际上是为了靠近红衣主教。

“夫人，我的婶婶，”他压低声音笑着说，“我的地理老师没有告诉过我布卢瓦离巴黎有那么远。”

“什么意思，我的侄子？”王叔夫人问。

“而实际上，在时髦方面，要跨过这段距离，看来必须经过好几年的时间，瞧这些小姐。”

“噢！我认识她们。”

“有几个很美丽。”

“说得轻一点，我的侄子先生，您会使她们发疯的。”

“等等，等等，我亲爱的婶婶，”国王微笑着说，“因为我这句话的第二部分是对第一部分的补充。是这样的，我亲爱的婶婶，有几个象是老了，另外几个很丑，因为她们的时装式样还是十年前的。”

“但是，陛下，布卢瓦离开巴黎只有五天的路程。”

“哎！”国王说，“就是说嘛，每一天落后两年。”

“啊！真的，您认为是这样吗？真奇怪，我，我怎么一点没发现。”

“瞧，我的婶婶，”路易十四一边说一边依然在向马萨林靠拢，借口选择一个角度，“看，在这些过时的小装饰品和这些奇特的头饰旁边，瞧这条简朴的白色连衣裙。也许这是我母亲的一个侍从女伴，虽然我不认识她。看她的身段多美，举止多优雅！好极了！这，这才是一个女人，至于其他人，只不过是些服装。”

“我亲爱的侄子，”夫人笑着说，“请允许我对您说，这一次您的占卜术出差错了。您称赞的那个女人根本不是一个巴黎女人，而是一个布卢瓦姑娘。”

“啊！我的婶婶，”国王显出怀疑的神色说。

“过来，路易丝，”夫人说。

我们已向读者介绍过这个名字的年轻姑娘羞答答地走了过来，满脸通红，在君王的注视下差不多已弯下了身子。

"路易丝-弗朗索瓦兹·德·拉博姆-勒布朗小姐，德·拉瓦利埃尔侯爵的女儿，"夫人过分做作地对国王说。

国王的出现使年轻姑娘羞怯万分，她非常优雅地鞠了一躬，国王在瞧她时漏掉了红衣主教和王叔谈话中的几个字。

"我的膳食总管德·圣勒米先生的继女，"夫人接着说，"陛下非常赞赏的块菰焖火鸡就是在他指导下烹调的。"

没有任何风度、美貌和年轻能经得起这样的介绍，国王笑了。不管夫人的话是开玩笑，还是没有恶意的老实话，在路易刚发现年轻姑娘是多么迷人和富有诗意时，夫人的话简直就象在给姑娘脸上抹黑。

德·拉瓦利埃尔小姐对于王叔夫人来说，对于因此而受到影响的国王来说，暂时就成了一个技艺高超的做块菰焖火鸡的人的继女。

然而所有的君王都是这样的，在奥林匹斯山①上的众神也同样如此。在朱庇特②摆满仙酒和美食的桌上，当人们说话不留神讲到绝色美人时，狄安娜③和维纳斯④就一定会虐待美丽的阿尔克墨涅⑤和可怜的伊俄⑥。

幸好路易丝腰弯得很低，她没有听见夫人的话，也没看见国王的微笑。其实这个可怜的孩子有很好的鉴赏力，在她的女伴中，唯

---

① 奥林匹斯山：希腊北部的一座高山。古希腊人视为神山，希腊神话中的诸神都住在上面。

② 朱庇特：罗马神话中最高的神，即希腊神话中的宙斯。

③ 狄安娜：罗马神话中的月亮和狩猎女神。

④ 维纳斯：罗马神话中爱和美的女神。

⑤ 阿尔克墨涅：厄勒克特律翁的女儿，安菲特律翁的妻子，与朱庇特生赫拉克勒斯。

⑥ 伊俄：伊那科斯的女儿，为朱庇特所爱。朱庇特将她变成一头牛犊，以免赫拉觉察；她各地奔走，为牛虻所追逐。

有她想出要穿白色服装；要是这颗纯洁而脆弱的心受到夫人残酷的语言和国王利己的冷笑的打击，她当场就会死去。

而且蒙塔莱这个思想机敏的姑娘大概也不会想把她救活过来，因为嘲笑会毁掉一切，甚至美貌。

但是正如我们说过的，幸亏路易丝耳朵嗡嗡直响，眼睛迷迷糊糊，她什么也没看见，什么也没听到。刚才一直在倾听红衣主教和他叔父谈话的国王匆匆地回到他们身边。

他来到时，马萨林正在结束他的谈话。

“玛丽，和她姐妹们一样，眼下到布鲁阿日去了。我让她们沿着卢瓦尔河的对岸走，我们也是沿着这条河走的，根据我发出的命令，如果我计算正确的话，她们明天将到达布卢瓦高地。”

马萨林说这些话时，所用的语言技巧、节拍和声调、意图、影响的准确性使他成了世界上第一流的喜剧演员。

结果是这些话一直刺进路易十四的心，国王朝红衣主教走去，红衣主教一听到陛下的脚步声就转过头来，他立刻从他学生的脸上看出了效果，在法座的眼里，这个效果是从陛下脸上升起的一片普通的红晕中显露出来的。再说，二十年来，法座的狡计愚弄了欧洲所有的外交官，对他来说，这能算得上是发现什么秘密吗？

国王一听到最后的几句话，就象心里受到了可怕的一击，他开始坐立不安，用犹疑、迟钝、呆板的眼光扫视着所有在场人的脸。他不止二十次地用眼光询问他的母亲，太后正和她丈夫的弟媳妇谈得十分投机，此外又受到马萨林的眼色的示意，她显得似乎不懂她儿子眼光里隐藏着的恳求。

从这时起，音乐、鲜花、灯光、美人，一切对路易十四来说都变得可恨和乏味了。他上百次地咬着嘴唇，伸伸胳膊，伸伸腿，就象一个有教养的孩子，不敢打哈欠，就千方百计地来表示他心中的厌倦，不再去徒劳地哀求母亲和首相，于是他把失望的眼睛转向门

口，也就是转向自由。

在这扇门的门洞里，他看见一张使人印象深刻的脸，一张高傲的棕色的脸，鹰钩鼻子、目光严峻而闪闪发光，灰白的长发，黑色的胡子，具有典型的军人美，他的护喉颈甲比镜子还亮，一闪一闪地反射着所有聚集在上面的灯光。这军官戴一顶插有红色翎饰的灰色帽子，表明他在那儿是为了执勤而不是由于好玩。如果他是由于好玩才来的，如果他不是士兵而是朝臣，那么正因为人总得付出一定的代价才能得到乐趣，他就会把帽子拿在手里。

可以更进一步表明这个军官在执勤，在完成一项他习惯的任务的，那就是他正交叉着胳膊，显得非常满不在乎，以极其冷漠的态度在监视这个盛会中的欢乐和烦恼。他似乎更象一个哲学家，而所有的老兵都是哲学家，他似乎对烦恼要比对快乐有深刻得多的理解，但是他对烦恼是逆来顺受；对快乐则是远而避之。

这时，他背靠在那儿，正如我们说过的，靠在雕花的门框上，国王疲倦而忧郁的眼睛偶然与他的眼睛相遇了。

看来军官的眼睛不是第一次与这双眼睛相遇。他完全懂得这双眼睛里的念头和想法。他立即把他的眼光停在路易十四的脸上，并且从他脸上看出了他内心的活动，也就是说，压在他心头的烦恼，他心里涌现的各种各样要走出去的胆怯的决心。军官明白应该在国王要求他之前为他效劳，即使他不需要也要为他效劳，最后，他鼓足勇气，就象在战斗时给骑兵下命令似的，响亮地喊道：

“为国王效劳！”

这句话象惊雷一样使乐队、歌唱声、嘈杂声和散步都停了下来，红衣主教和王太后一听到这个喊声都吃惊地瞧着陛下。

路易十四脸色苍白但神情坚定，他精神上得到了支持，火枪队队官的话正中他的下怀，他的想法已经从刚才发出的命令中表现出来了，路易十四从他坐的椅子上站起来，向门口走了一步。

“你要离开这儿吗，我的儿子？”太后说，马萨林则用眼睛在询问，他的眼光要是不那么锐利的话，看上去也许还很温和呢。

“是的，夫人，”国王回答说，“我感到累了，此外今天晚上我想写封信。”

首相的唇上闪过一丝微笑，他点点头，好象准了国王的假。

这时，王叔和王叔夫人忙着向军官们发布命令，军官们都来了。

国王行了礼，穿过大厅到了门口。

由二十名火枪手组成的队伍在门口等候着陛下。

队伍的末尾站着那位沉着的军官，他手里握着出鞘的剑。

国王走过去，所有的人都踮起脚尖想再次看看他。

十名火枪手推开拥在台阶上和候见厅里的人群，给国王开路。

另外十名簇拥着国王和要陪同陛下一起离开的王叔。

侍从们跟在后面。

这一小队人马一直将国王护送到为他准备的寝室。

这间寝室就是亨利三世国王过去在城堡逗留时居住的房间。

王叔已经下过命令。火枪手们由他们的队长带队走进狭窄的过道，这条过道从城堡的这一头笔直通往城堡的另一头。

这条过道首先通过一间小小的四方形候见室，这间候见室即使在大白天也是阴森森的。

王叔叫住了国王。

“陛下，”他对他说，“您现在走过的地方，就是德·吉兹公爵①被匕首刺第一刀的地方。”

国王对一些历史事件相当无知，这件事他是知道的，但是不知道这件事发生的地点和它的细节。

---

① 德·吉兹公爵(1550—1588)：一五八八年在布卢瓦被亨利三世派人暗杀。

"啊！"他浑身颤抖地说。

他停住不走了。

在他前后的人们也站住了。

"陛下，"加斯东继续说，"公爵差不多就在我站的位置上；他走的方向就是陛下行走的方向；德·卢瓦涅斯先生所处的方位就是您的火枪队队官这时所处的方位；德·圣马利纳先生和陛下的侍从在他后面围着他，就在那儿他被刺了。"

国王向他的军官转过头去，他看到这张具有军人气质和无畏的脸上象有一片乌云闪过。

"是的，从后面，"队官做了一个非常轻蔑的动作喃喃地说。

接着他想继续向前走去，仿佛对自己置身于过去曾目睹那次凶杀行为的墙壁中间感到非常不舒服。

不过国王看来很想再了解得清楚一些，似乎打算再瞧一眼这个悲惨的地方。

加斯东懂得他侄子的愿望。

"瞧，陛下，"他一边说一边从德·圣勒米先生的手里接过一支火把，"这就是他当时走过去倒下的地方。那儿有一张床，床的帷幔，被他抓住好不让自己倒下时撕坏了。"

"这地方的地板好象被凿过了，为什么？"路易问。

"因为上面有血迹，"加斯东回答，"血渗进了橡木，只有连橡木一起凿去才能去掉；因为，"加斯东接着说，一面把手里的火把照亮那地方，"因为染在这上面的红颜色，后来人们想了很多办法，都没有能擦掉。"

路易十四抬起头。他在想也许有一天人们在卢佛宫会指给他看的另一摊血迹，这血迹象在布卢瓦的情况一样，是某一天由他父王用孔西尼① 的血染上的。

① 孔西尼：即昂克尔元帅。

“走吧！”他说。

大家立即开始走了，这种命令的声调人们一点也不习惯，无疑，是激动使年轻的君王嗓音变了。

指派给国王住的寝室不仅连着我们刚才沿着走的狭窄的过道，而且还连着一座朝着庭院的大楼梯，一到那儿加斯东便说：

“但愿陛下能接受这个和您身分不相配的寝室。”

“我的叔父，”年轻君王回答，“我感谢您真诚的接待。”

加斯东拥抱了他的侄子，侄子向他行了礼，随后王叔走了出去。

陪同国王的二十名火枪手，有十名把王叔一直护送回接见大厅；尽管陛下走了，大厅里的人依然没有减少。

另外十名火枪手由队官安排好了岗位，队官用他敏锐而冷峭的目光扫视着整个住所，足足有五分钟之久，这种目光他平时是不常有的，因为这种目光只有天神才有。

然后，他在部下各就各位后，选择了候见室做他的司令部，在那儿他发现有一把大椅子、一盏灯；还找到了一些葡萄酒、水和硬面包。

他把灯拨亮，喝了半杯酒，抿了抿富有表情的嘴唇，微微笑了笑，然后安坐在那把大椅子上，做好了种种入睡前的准备。

第 九 章

“梅迪西丝”旅店里的陌生人的真面目

正在睡觉或正准备睡觉的这位军官尽管一脸毫不在乎的样子，却在担负着重要职务。

国王的火枪队队官指挥着从巴黎带来的全队人马，这支队伍共有一百二十人；不过，除了我们讲过的二十人外，其他一百人在守卫太后，尤其在守卫红衣主教先生。

吉利奥·马萨里尼先生为了节省他自己卫队的旅行开支，使用了国王的卫队，并且他一人就占用了五十名卫兵，这种特殊照顾，对为这个宫廷服务的任何外国人来说，肯定显得相当不合适。

另外还有些事情，就算并非不合适，至少对这个外国人来说也是异乎寻常的，那就是红衣主教先生住的城堡那边灯火辉煌，人头攒动，火枪手们把守着每扇门不让任何人进去，只有信使除外，他们即使在旅行中也紧随红衣主教左右，以便随叫随到。

太后屋里有二十个人在伺候，三十个人在休息，明天接替他们的伙伴。

相反，国王那边是漆黑一片，冷冷清清。所有的门一关上就再也看不出那是国王的住地。侍从们渐渐退出，王叔已经派人来打听过陛下是否要他效劳，惯于应答的火枪队队官随随便便地回答了一声“不”。一切都开始入睡了，仿佛在一个善良的市民家里

一样。

这时年轻的国王在自己的住处自在地倾听着节日的音乐，观看着大厅一扇扇明亮、华丽的窗户。

路易十四在屋里待了十分钟后，响起了一片喧哗声，比他离席时还要响亮，那是红衣主教在离席，现在轮到他在一大批侍从贵族和贵夫人的陪送下回卧室就寝。

此时百叶窗还没关上，要看清这一切，只要向窗外望就行了。

法座由手里擎着一支火把的王叔引路穿过庭院；随后走过去的是太后，王叔夫人亲热地挽着她的胳膊，两个人象老朋友似的边走边小声说着话。

他们后面是由贵夫人、年轻侍从、军官们组成的两行纵队。灯火象熊熊大火一样映红了整个庭院。随后脚步声和喧哗声在楼上消失了。

这时国王被人忘得一干二净，他凭倚着窗口，伤心地瞧着这些亮光消逝，听着这些声音过去；没有人再想到国王，除了那个我们曾看见他披上黑披风走出去的、"梅迪西丝"旅店的陌生人。

他满脸忧伤地径直往通向城堡的上坡道走去，在还有人围着的宫殿附近徘徊。这时他看到城堡的大门和门廊都没有人看守，因为王叔的卫兵和国王的卫兵在拉交情，也就是说，在漫不经心地，更可以说在肆无忌惮地痛饮着博让西葡萄酒。陌生人穿过人群，又走过庭院，随后一直来到通往红衣主教那儿的楼梯平台。

吸引他向这边走的十有八九是灯火，以及年轻侍从和仆人们忙忙碌碌的情形。不过火枪的移动和哨兵的喊声使他站住了。

"您上哪儿，朋友？"哨兵问。

"我上国王那儿，"陌生人镇静而高傲地回答。

士兵叫来法座的一名军官，那军官用低级官员给求见大臣的

人指路那样的口气说了下面这句简单的话：

“对面另一座楼梯。”

军官撇下陌生人，又开始了刚才被打断的谈话。

外国人什么也没说，朝指给他看的楼梯方向走去。

这边既没声音，也没灯光。

黑暗中可以看见一个哨兵象幽灵似的来回走着。

周围静悄悄的可以听得见他脚上的马刺碰在石板地上发出的响声。

这哨兵是被派去为国王效劳的二十名火枪手中的一名，他象一座雕像，呆板忠实地在站岗。

“口令？”卫兵说。

“朋友，”陌生人回答。

“有什么事？”

“有话对国王讲。”

“噢！噢！我亲爱的先生，这是不可能的。”

“为什么？”

“国王睡了。”

“已经睡了？”

“是的。”

“没关系，我必须跟他讲话。”

“我对你说，这不可能。”

“可是……”

“离开吧！”

“是命令？”

“我用不着跟您解释，走吧！”

这一次哨兵讲话时做了一个威胁性的手势，但是陌生人象脚下生了根似的纹丝不动。

“火枪手先生，”他说，“您是贵族？”

“我有这个荣幸。”

“那么，我也是贵族，贵族之间应该互相尊重。”

哨兵放下武器，他被这话语中所带的威严给战胜了。

“请讲吧，先生，”他说，“如果您向我请求的是一件在我权力范围以内的事……”

“谢谢，你们有一位军官，是吗？”

“我们的队官，是的，先生。”

“那么，我希望和你们的队官讲话。”

“啊！这个嘛，那是另一码事了。上去吧，先生。”

陌生人举止高贵地向哨兵行了礼，随后上了楼梯，在这同时，哨兵们一个向一个传着“队官，有人拜访！”这声叫喊在陌生人到达之前已吵醒了刚入梦乡的队官。

队官拖着皮靴，揉了揉眼睛，扣上他的披风朝陌生人走了三步。

“先生，有什么可以为您效劳的吗？”他问。

“您是值勤军官，火枪队队官？”

“我有这个荣幸，”队官回答。

“先生，我必须和国王讲话。”

队官仔细瞧了瞧这个陌生人，这目光虽说只是那么一瞥，却让他看到了他想看到的一切，也就是说，这是一个穿着普通，却非常高贵的人。

“我不认为您是个疯子，”他接着说，“可是您似乎应该知道，先生，没有国王的许可，是不准进他屋的。”

“他会许可的，先生。”

“先生，请允许我对此表示怀疑；国王回来已经有一刻钟，这时候他准在脱衣服，再说命令已经下达。”

“他知道我是谁的话，”陌生人抬头回答，“他会撤消命令的。”

队官越来越惊奇，越来越相信他的话了。

“如果我同意通报，至少我要知道我通报的是谁，先生，行吗？”

“您可以通报，是英格兰、苏格兰、爱尔兰的国王查理二世① 。”

队官惊呼了一声，向后退去，在他苍白的脸上可以看到任何坚强的人都无法抑制的内心深处最激动的情感。

“噢！是的，陛下，事实上我应该认识您。”

“您看见过我的像？”

“不是的，陛下。”

“要不在我被赶出法国之前，您在宫廷里看见过我本人？”

“不，陛下，也不是。”

“您既没有见过我的像又没见过我本人，那么您是怎么认识我的呢？”

“陛下，在一个可怕的时候，我见过您的父王陛下。”

“那天……”

“是的。”

君王的额上掠过一片阴云，随即他用手擦了一下额头。

“您看去通报还有什么困难吗？”他说。

“陛下，请原谅我，”队官回答说，“我不可能认出一个穿着如此简朴的人是位国王；不过我刚才已荣幸地对陛下说过，我见过查理一世② 国王……嗯，对不起，我立刻就去通报国王。”

接着他又折回来问：

---

① 查理二世（1630—1685）：英国国王（1660—1685），查理一世的儿子。一六五一年被克伦威尔击败流亡法国、荷兰等地。一六六〇年依靠蒙克将军的支持重新登上王位。

② 查理一世（1600—1649）：英国国王（1625—1649）。因推行打击新兴工商业政策，引起英国资产阶级革命。一六四九年被国会判处死刑。

"陛下一定希望这次会见要保密?"

"我并不一定要这样,如果可能保密……"

"可能的,陛下,我可以不去通知首席侍从贵族;不过这样的话,陛下必须同意把剑交给我。"

"真的,我忘了,任何人都不能携带武器进入法国国王的卧室。"

"如果陛下愿意,可以例外,不过这样的话,我要预先通知国王的侍从,我就可以没有责任了。"

"这是我的剑,先生。现在您愿意去向陛下通报了吗?"

"就去,陛下。"

队官立即跑去敲门通报,国王的贴身仆人给他开了门。

"英国国王陛下驾到!"队官说。

"英国国王陛下驾到!"贴身仆人重复了一遍。

一听到这几个字,一位侍从贵族打开了两扇门,人们看见路易十四没戴帽子,没佩剑,穿着敞开的短上衣朝前走来,显得十分吃惊的样子。

"您,我的哥哥①!您在布卢瓦!"路易十四大声说道,一面挥挥手让侍从贵族和贴身仆人退入隔壁一间小屋。

"陛下,"查理二世回答,"我正想去巴黎见陛下,听说您就要到达这个城市。我就延长了逗留的时间,我有一些非常重要的事要告诉您。"

"这间小屋对您合适吗,我的哥哥?"

"完全合适,陛下,我相信人们不可能听到我们的谈话。"

"我已经把隔壁房间的侍从贵族和值夜人打发走了。那儿,在隔墙后面,是一间独立的通往候见厅的小屋,在候见厅,您见到过

① 路易十四比查理小八岁,是查理的表弟,对称时有时称兄弟。

一位军官，是吗？”

“是的，陛下。”

“那么，请讲吧，我的哥哥，我听着。”

“陛下，我开始讲了，但愿陛下怜悯我们全家的不幸。”

法国国王脸红了，他把椅子向英国国王的椅子靠拢。

“陛下，”查理二世说，“我无须请问陛下是否知道我不幸经历的详情细节。”

路易十四的脸比第一次红得更厉害了，接着他伸出手，放在英国国王的手里。

“我的哥哥，”他说，“说起来很惭愧，红衣主教很少在我面前谈论政治。过去我让贴身仆人拉波尔特朗读历史，他不允许，还把拉波尔特从我这儿调走，我请求查理哥哥把一切都告诉我，象告诉一个一无所知的人那样。”

“好吧，陛下，在追述往事时，我将再一次有机会打动陛下的心。”

“说吧，我的哥哥，说吧。”

“您知道，陛下，一六五〇年在克伦威尔[①]去爱尔兰打仗时期，我在爱丁堡的斯通加冕。一年以后，克伦威尔在他占领的一个省里受了伤，又回到我们那儿去了。会见他是我的目的，从苏格兰撤走是我的希望。”

“可是，”年轻的国王接下去说，“苏格兰等于是您的故乡啊，我

---

① 克伦威尔(1599—1658)：十七世纪英国资产阶级革命中，资产阶级-新贵族集团的代表人物、独立派的首领。在一六四二——一六四八年两次内战中，先后统率“铁骑军”和“新模范军”战胜了王党的军队。一六四八年清洗了国会中长老会派的势力。一六四九年，处死国王查理一世，宣布成立共和国。同时，他残酷地镇压了平均派和掘土派的民主运动和爱尔兰的民族起义，一六五三年，自任“护国公”。曾与荷兰、西班牙和葡萄牙作战，取得了胜利。

的哥哥。”

“是的，但是苏格兰人对于我是残酷的同胞！陛下，他们强迫我放弃我祖先的宗教；他们吊死了我最忠实的仆人蒙特罗斯勋爵①，因为他不是盟约成员。作为一个不幸的殉难者，临死可以满足他一个要求，他请求把他的尸体分成碎块，分布在苏格兰的各座城市，让人到处都可以看见他的忠诚。我从一座城市进入另一座城市都不能不踩着这尸体的碎块。这具尸体过去曾为我活动过，战斗过，呼吸过。

“因此我以坚定的步伐穿过了克伦威尔的军队，进入英国。护国公② 开始追击这次奇特的脱逃，这次脱逃的目的是为了一顶王冠。如果我能在他之前到达伦敦，当然竞赛的获奖者将是我，可是在伍斯特他和我会了面。

“英国的守护神不再帮我们，而是帮了他。陛下，一六五一年九月三日，对苏格兰人已经够倒霉的丹巴战役的纪念日那一天，我战败了。在我考虑朝后退却之前，两千人在我四周倒下了。最后我不得不逃跑。

“从那时候起，我的经历成了一部小说。我到处被人追逐，我剪掉头发，打扮成樵夫。在一棵橡树的枝叶丛中度过了一天，因此这棵树被叫做国王的橡树。大家现在仍这样叫它。我离开斯特拉福特郡时马背后坐着我主人的女儿，那次奇遇至今还是每天晚上讲故事的材料，还有人用来写了一篇叙事诗。总有一天我会把这一切全写下来，陛下，为了让我做国王的兄弟们引以为鉴。

“我要说在我到达诺顿先生家时，我是怎么遇见一个正在看玩九柱戏的管理教堂的神父和一个老仆人的。这位老仆人在叫我名

---

① 蒙特罗斯勋爵：苏格兰军官，一六一二年出生于爱丁堡，一六五〇年被处死。

② 护国公：即克伦威尔，他自任为护国公。

字时泪如雨下。几乎可以肯定，他差点儿没有因忠诚杀了我，就象另一个人差点儿因背叛杀了我一样。最后，我要说说我的恐怖心情；是的，陛下，就是当我在温达姆上校家里时，一个观看我们马匹的马蹄铁匠声称这些马是在北方钉的马掌那时候我的恐怖心情。”

“真是咄咄怪事，”路易十四喃喃地说，“这一切我全然不知道，我只知道您在布里格赫尔姆斯泰特上船，在诺曼底下船。”

“噢！”查理说，“对不起，我的天主！国王们连彼此的情况都不知道，他们怎么还能互相支持呢！”

“不过请告诉我，我的哥哥，”路易十四接着说道，“您在英国受到如此粗暴的对待，对这个不幸的国家和这些反叛的人民，您还抱什么希望呢？”

“噢！陛下！那是因为自从伍斯特战役以来，那儿一切事情都改变了！克伦威尔在和法国签定协定以后死了，在这个协定上，他把他的名字签在您的上面。他在一六五八年九月三日死的，那是伍斯特战役和丹巴战役的新的周年纪念日。”

“他的儿子接替了他。”

“但是，陛下，有些人有家族，却没有继承人，奥利维埃① 的遗产对里查德② 来讲太沉重了。里查德既不是共和主义者又不是保皇主义者；里查德让他的卫兵和他一起吃午餐，让他的将领统治共和国；里查德于一六五九年四月二十二日放弃摄政权，到现在已有一年多了，陛下！

“从那时候起，英国只是一个赌场，每个人在那里为我父亲的王冠下了赌注。赌得最激烈的两人是兰伯特③ 和蒙克④ 。好吧，

① 奥利维埃：即克伦威尔。

② 里查德：克伦威尔的儿子。

③ 兰伯特（1619—1664）：英国将军，开始拥护克伦威尔，后来反对议会。最后在与蒙克作战时被打败，被判终身监禁。

④ 蒙克（1608—1670）：英国将军，曾为克伦威尔服务，后助查理二世重登王座。

陛下，轮到我了，我想加入这场已经下了赌注的赌博，赌的是我的国王的披风。陛下，给我一百万好让我收买这些赌徒中的一个和我联盟，或是给我两百名您手下的绅士，把他们从我的白厅王宫赶出去，就象耶稣把所有的买卖人从教堂赶出去一样。"

"因此，"路易十四接上说，"您来向我请求……"

"您的帮助；也就是说不仅是国王之间应该给的，就是普通基督徒之间也是应该给的；您的帮助，陛下，不论是钱还是人；您的帮助，陛下，一个月后，不论我以兰伯特抗击蒙克，还是以蒙克抗击兰伯特，我将不花我国家一个畿尼①，不让我国的臣民流一滴血来夺回永久的遗产，因为他们现在热衷于革命，摄政权、共和主义，只想象醉汉一样摇摇晃晃地躺倒在王位上睡觉；您的帮助，陛下，我感激陛下甚于我的父亲，可怜的父亲；我们家族的毁灭使他付出了多么大的代价！您看，陛下，我是多么不幸，我是多么失望，因为我在谴责我的父亲。"

这句冒犯长辈的话使查理二世身上的血涌上了他苍白的脸，他把头在双手中埋了一会儿，好象他的眼睛被往上涌的血蒙住了。

年轻的国王并不比他的兄长幸福，他在椅子上摇晃着，一句话也回答不出。

十几年的时间给了查理二世控制感情的巨大力量，他终于首先找到了要说的话。

"陛下，"他说，"您回答啊？我象一个等候判决的犯人一样在等待。我必须死吗？"

"我的哥哥，"法国君王对查理二世说，"您问我要一百万，问我！可是连这笔钱的四分之一我也从未有过！我一无所有！您不是英国国王，我更不是法国国王，我是挂名的，是一个用天鹅绒绣

① 畿尼：英国旧金币，值二十一先令。

的百合花徽[1]，仅此而已。我在一个看得见的王位上，这是我唯一比陛下您优越的地方。我什么也没有，我什么也不能干。"

"果真如此！"查理二世大声说。

"我的哥哥，"路易压低声音说，"我忍受着最穷的贵族也没有忍受过的穷困。如果可怜的拉波尔特在我身边，他会对您说，我睡在被撕破的毯子里，我的腿露在毯子外面；过一会儿当我要我的四轮马车时，他还会对您说，有人会从我的车库里把被老鼠啃得不象样子的车子给我弄来；他会对您说，当我要求吃饭时，有人会去询问红衣主教的厨师有没有什么东西可以给国王吃。噢，就在今天，今天我二十二岁，今天我到了大多数国王成年的年龄，今天我应该有银库的钥匙，有政治领导权，和平与战争的最高决定权，瞧瞧我的周围，看看他们给我留下些什么；瞧瞧这种淡漠，这种轻视，这种冷落；而在那儿，喏，看看那边，瞧瞧那种殷勤，那些灯火，那些尊崇！那儿！那儿！您看看，那儿才是法国真正的国王，我的哥哥。"

"红衣主教那儿吗？"

"是的，红衣主教那儿。"

"那么，我完了，陛下。"

路易十四没吭声。

"我说完了，因为我永远不会去央求那个让我母亲和妹妹，也就是亨利四世的女儿[2]和外孙女[3]饿死冻死的人，要不是德·雷斯[4]先生和最高法院给她们送去木柴和面包的话。"

---

① 百合花徽是法国波旁王朝的标志。

② 亨利四世的女儿：指法国昂利埃特-玛丽(1609—1669)，一六二五年嫁给英王查理一世。

③ 亨利四世的外孙女：指英国昂利埃特-安娜(1644—1670)，查理一世的女儿，查理二世的妹妹，嫁给路易十四的大弟菲力浦·德·奥尔良公爵，称为王太弟夫人。

④ 德·雷斯(1613—1679)：法国作家、红衣主教。在投石党运动中起过重要作用。

“死！”路易十四喃喃地说。

“那么，”英国国王接着说，“那么，可怜的查理二世，这个和您一样的、亨利四世的外孙①，陛下，由于没有最高法院也没有德·雷斯红衣主教，就将饿死，不能象他的妹妹和母亲一样幸免了。”

路易皱着眉头，用力拧着他袖口的花边。

这种迟钝、这种麻木隐藏着非常明显的激动，它打动了查理国王，他拿起年轻人的手。

“谢谢！”他说，“我的兄弟，您为我难过，这就是处在您的地位，我所能向您要求的一切。”

“陛下，”路易十四突然抬起头说，“您一定要一百万，或者是两百名绅士吗？您是这么对我说的吗？”

“陛下，有一百万我就足够了。”

“这不多。”

“给一个人够多了。一般来说要一个人改变信念没有这么贵；而我，我只是要收买人。”

“两百名绅士，您想想，这不过比一个连的人稍许多些，就这么回事。”

“陛下，我们家中有一个传说，就是说有四个人，四名忠诚于我父亲的法国绅士差点救了我父亲的命，那时他已被一个最高法院审判过，由一支军队看守着，被一群人包围着②。”

“因此，如果我能给您一百万或者两百名绅士，您就会满意，您就会把我看作您的好兄弟，是吗？”

“我将把您看作我的救命恩人，而且如果我重新登上我父亲的王位，只要我执政，英国至少将成为法国的姐妹国，就象您是我一

---

① 法文中的“孙子”和“外孙”同为“petit-fils”，因此说“和您一样的”。

② 指达尔大尼央等四人援救查理一世功败垂成一事。故事见《二十年后》。

个兄弟一样。”

“好吧，我的哥哥，”路易站起身说，“您犹豫不决不肯去请求的东西，我替您去请求！我！为了我个人的利益我永远不愿这样做，为了您的利益我要去做。我去找另一个法国国王，另一个富有的、有权的法国国王，我，我去央求这一百万或者两百名绅士，我们倒要看看！”

“噢！”查理大声说，“您是一位高贵的朋友，陛下，您有一颗天主赐给的善良的心！您救了我，我的兄弟，我的生命是您给的，当您需要我为您献身时，请对我说一声就行！”

“别作声！我的哥哥，别作声！”路易低声说，“当心别人听见您的话！我们还有事要做，向马萨林要钱！这比穿过每一棵树里都藏着魔鬼的森林还要困难。这比去征服一个世界还要艰苦！”

“但是，陛下，当您请求……”

“我已经对您说过我从来不请求，”路易傲气十足地说，这种傲气使英国国王脸色发白。

查理象一个受了侮辱的人，做了一个准备走的动作。这时候路易又接着说：

“对不起，我的哥哥，我没有受苦受难的母亲和妹妹，尽管我的王位不太舒服，而且我一无所有，但是我的确是坐在我的王位上。对不起，我的哥哥，请不要责备我说这句话，这句话出自一个自私者之口，我将用牺牲来补赎。我去找红衣主教先生，请您等着我，我就回来。”

第一〇章

马萨林的算术

当国王只身带着他的贴身仆人飞快地向被红衣主教占据的城堡的侧翼那边走去时，火枪队队官从我们刚描述过的、国王认为没有人在里面的密室走了出来，象一个长时间憋着气的人一样深深地吸了一口气。这个密室过去是整个寝室的一部分，只是被一道薄薄的隔墙隔开着。结果只挡了眼睛而挡不了耳朵，寝室里发生的一切全能听到。

毋庸置疑，这个火枪队队官听到了陛下屋里发生的一切。

年轻的国王最后几句话提醒了他，他及时从密室走出来，在国王经过的路上向他致意，并目送他直到他消失在走廊里。

等看不见国王了，他用他独有的方式摇了摇头，并且带着虽然离开加斯科尼①四十年却还没失去的加斯科尼口音说：

“倒霉的差使！倒霉的主人！”

说完这句话，队官又重新回到老地方坐下，伸直双腿，象睡着的人或是在沉思默想的人那样闭上了眼睛。

在这个短短的独白和他随后的行动之间，也就是国王穿过城堡的长廊，向马萨林先生的住处走去这段时间里，红衣主教的住处却是另一番景象。

马萨林躺在床上，痛风病使他感到有点痛苦，但是这个有条不紊的人，即使在不舒服时也不会闲着，他把晚上看成是自己最好

的工作时刻。他叫贴身仆人贝尔诺安给他弄了一张轻便的斜面小桌好让他能够在床上写字。

可痛风病并不那么容易对付，他每做一个轻微的动作，都会使痛苦加剧。

“布里埃纳不在吗?”他问贝尔诺安。

“不在，大人，”贴身仆人回答，“布里埃纳先生得到您的允许去睡觉了，不过法座需要他的话，完全可以叫醒他。”

“不，没这个必要。看吧！该死的数字！”

红衣主教一面扳着指头数着，一面沉思起来。

“噢！数字！”贝尔诺安说，“好！法座如果一心扑在计算上的话，我可以断言明天您的偏头痛会更加厉害！再说，盖诺大夫又不在这里。”

“你说得对，贝尔诺安，好吧，你来代替布里埃纳，我的朋友。实际上我本来应该把德·柯尔培尔② 先生带在身边。这个年轻人干得不差，贝尔诺安，他干得非常好。一个做事有条理的年轻人！”

“我不知道，”贴身仆人说，“可我不喜欢他那张脸，你那位干得不差的年轻人的脸。”

“很好，很好，贝尔诺安！您的看法无关紧要。到那儿去，拿起羽笔，请写吧。”

“我准备好了，大人，我该写些什么呢?”

“那儿，好，接着已写好的两行继续下去。”

“我准备好了。”

“写吧，七十六万利弗尔③ 。”

---

① 加斯科尼:法国西南部古地区名。达尔大尼央是该地区人。

② 柯尔培尔(1619—1683):法国路易十四统治时期的财政总监(1665—1683)，宫廷内外政策的实际决策人。任内执行的重商主义政策，通称柯尔培尔主义。

③ 利弗尔:法国古代货币，与法郎等值。

“写好了。”

“里昂方面……”

红衣主教似乎在犹豫。

“里昂方面，”贝尔诺安重复了一遍。

“三百九十万利弗尔。”

“好了，大人。”

“波尔多方面，七百万。”

“七百万，”贝尔诺安重复了一遍。

“唉！是的，”红衣主教不无好气地说，“七百万，”接着又说，“你明白，贝尔诺安，”他补充道，“所有这些钱都是要花掉的。”

“噢！大人，花掉或是存入与我关系不大，这几百万并不是属于我的。”

“这几百万是属于国王的，我算的是国王的钱。喂，我们刚才说到哪儿啦？……你老是打断我的话！”

“七百万，波尔多方面。”

“啊！是的，没错。马德里方面，四百万。我要让你明白这钱是属于谁的，贝尔诺安，大家都愚蠢地以为我有万贯家财。我，我要驳倒这种愚蠢的说法，而且，我还是个一贫如洗的首相。喂，继续写吧。总收入七百万，不动产九百万。你写下了吗，贝尔诺安？”

“写下了，大人。”

“现金六十万利弗尔，各种票据两百万。啊！我忘了，各个宫堡的家具……”

“要把王冠加上去吗？”贝尔诺安问。

“不，不，没必要，这是不言而喻的。你写了吗，贝尔诺安？”

“写了，大人。”

“数字呢？”

“所有的数字都依次写下来了。”

“加起来，贝尔诺安。”

“三千九百二十六万利弗尔，大人！”

“啊，”红衣主教带着蔑视的表情说，“还没到四千万！”

贝尔诺安又重新加了一遍。

“是的，大人，还差七十四万利弗尔。”

马萨林要去了帐单，仔细地又看了一遍。

“不管怎样，”贝尔诺安说，“三千九百二十六万利弗尔，这是一笔可观的数目。”

“啊！贝尔诺安，这就是我想让国王得到的。”

“法座对我说这钱是陛下的。”

“那还用说，这是明摆着的，随时可以动用。这三千九百二十六万是已经定下来的，事实上还远远不止这个数目。”

贝尔诺安以他独特的方式微笑着，也就是说象一个只相信自己愿意相信的事物的人，他一面去为红衣主教准备夜间喝的饮料，一面替他把枕头拍拍平。

“噢！”贴身仆人一走，马萨林就说，“还不到四千万！然而必须达到我定下的四千五百万的数目。可谁知道我是否来得及！我身体越来越衰弱，我快死了，我将达不到目的。谁知道我能不能在我们的好朋友，那些西班牙人的口袋里找到两三百万？他们发现了秘鲁，这些人，真见鬼！他们总会因此留下些什么。”

红衣主教在这样说话时，全身心沉浸在数字中，忘了他的痛风病，忧虑战胜了疾病，在红衣主教身上，这种忧虑是最大的忧虑。正在这时候，贝尔诺安惊慌失措地冲进了他的卧室。

“怎么，”红衣主教问，“发生了什么事？”

“国王！大人，国王！”

“什么，国王！”马萨林一面飞快地藏起他那张纸，一面说，“国

王来这里！国王在这个时候来！我以为他早就睡了呢！究竟发生了什么事？”

路易十四可能听见了这最后几个字，并且看见红衣主教从床上坐起来时的慌张动作，因为他正在这时走进了卧室。

“没什么，红衣主教先生，或者至少没什么可以使您不安的事情，今天晚上我想和法座谈一件重要的事情，就这么回事。”

马萨林立即想到刚才在他的讲话中提到德·芒西尼小姐时，国王表现出那么明显的专注，在他看来国王要谈的事肯定与此有关。因此他立刻安下心来，脸色变得非常温和，年轻的国王看到这种变化，感到一种极度的愉快，这时路易坐了下来。

“陛下，”红衣主教说，“我当然应该站着听陛下讲话，可是剧烈的疼痛……”

“我们之间不拘礼节，亲爱的红衣主教先生，”路易亲热地说，“我是您的学生，不是国王，这您很清楚，尤其是今天晚上，我作为一个请求人，作为一个央求者，甚至作为一个非常卑微的央求者来您这儿，并且非常希望受到您的热情接待。”

马萨林看见国王的脸通红，更加肯定了他第一个想法，就是说，在这些美丽的词藻下掩藏着一个爱情的念头。这一次这个善于在政治上要花招的人，不管他有多么精明，却失算了：国王脸红根本不是由于年轻人的感情一时冲动，而是由于国王的骄傲和痛苦溶化在一起。

马萨林想象个忠厚长者一样，给他一些方便，让他吐露隐情。

“请讲吧，”他说，“陛下，既然陛下愿意暂时忘记我是您的臣民，把我叫做您的总管和您的家庭教师，我向陛下致以亲切、忠诚的敬意。”

“谢谢，红衣主教先生，”国王回答说，“再说，法座，我要向您请求的，对您来说是一件微不足道的小事。”

"得了，"红衣主教回答说，"得了，陛下，我愿意陛下向我请求的是一件重要的事，甚至是一种牺牲……不过不论您向我请求什么，我都准备答应您，减轻您心上的痛苦，我亲爱的陛下。"

"好吧，是这么回事，"国王说，他的心在急速地跳动，这种跳动的速度只有首相的心跳才能比得上，"我刚才接待了我的哥哥英国国王的来访。"

马萨林从床上跳了起来，好象触到了莱顿瓶①或者伏打②电池一样，怒容满面、汗水淋淋的脸上同时流露出吃惊，更可以说是失望的表情，连不太懂外交手腕的路易十四也明白首相希望听到的是另一件事。

"查理二世！"马萨林嘴唇轻蔑地一撇，用沙哑的声音大声说，"您接待了查理二世的来访！"

"查理二世国王，"路易十四故意给亨利四世的外孙加上了马萨林忘记的头衔，说道，"是的，红衣主教先生，这个不幸的君王在向我叙述他不幸的遭遇时深深地感动了我。他的苦难是很大的，红衣主教先生，我也曾经在那些动荡的日子里感到我的王位摇摇欲坠，不得不离开我的首都；总之，我也有过不幸的遭遇，在我看来，很难抛下一个无依无靠、在逃亡中的兄弟不去帮助他。"

"唉！"红衣主教气恼地说，"为什么他不象您一样，陛下，有一个朱尔·马萨林在他身边！那样的话，他的王冠就会完整无缺地给他保留着。"

"我知道我家的一切全靠法座，"国王高傲地反驳道，"在我这方面，请相信，先生，我是永远不会忘记的。正因为我的表兄英国国王身边没有象您这样一位曾经拯救过我的伟大人物的保护，所

---

① 莱顿瓶：一种旧式的电容瓶，因最先在荷兰的莱顿试用而得名。

② 伏打（1745—1827）：意大利物理学家。

以，我说，我想要您给予他同样的天才的帮助，请求您助他一臂之力。可以肯定，红衣主教先生，只要您伸出手去扶一下，就可以使他把掉在他父亲斩首台脚下的那顶王冠重新戴在他自己头上。”

“陛下，”马萨林说，“我感谢您这么看重我，但是在那儿我们没有什么可做。那儿都是些背弃天主，砍下他们国王脑袋的疯子。他们是危险的，您看，陛下，自从他们在国王的血和盟约国的烂泥中打滚以来，他们已肮脏得不堪接触，那种政治我永远不会同意，我讨厌。”

“因此您可以帮助我们用另一种政治来取代它。”

“什么政治？”

“查理二世的复辟，比如说。”

“噢！我的天主！”马萨林大声说，“可怜的国王竟会这样异想天开？”

“是的，”年轻的国王接着说，他被首相敏锐的眼光在这个建议中似乎隐约看到的种种困难吓坏了，“为了这，他只要求一百万。”

“就这些，只要一百万，是吗？”红衣主教挖苦地说，他的意大利口音更浓重了，“只要一百万，是吗，我的兄弟？要饭的家族，滚吧！”

“红衣主教，”路易十四抬起头说，“这个要饭的家族是我的家族的一个分支。”

“陛下，您就这么富裕，可以给别人几百万了吗，陛下？您有几百万吗？”

“噢！”路易十四接上说，这时他强忍着极大的痛苦，以坚强的意志控制自己，不让它在脸上表现出来。“噢！是的，红衣主教先生，我知道我很穷，法兰西的王冠足足可值一百万，为了做出一件善举，需要的话，我将拿我的王冠作抵押，我去找犹太人，他们会借给我一百万的。”

“那么，陛下，您说您需要一百万？”马萨林问。

“是的，先生，我是这样说的。”

“您完全搞错了，陛下，您需要的比这多得多。贝尔诺安！……您就要看到，陛下，您实际需要多少……贝尔诺安！”

“什么！红衣主教，”国王说，“关于我的事，您去请教一个跟班？”

“贝尔诺安！”红衣主教还在大声喊，好象并没注意到年轻君王所受的侮辱，“到这里来，请告诉我刚才我问您的数字，我的朋友。”

“红衣主教，红衣主教，您没有听到我的话吗？”路易脸气得煞白说道。

“陛下，您别发怒；我开诚布公地对待陛下所有的事务，在法兰西，大家都知道，我的帐册是一清二楚的，我刚才对您说什么来着，贝尔诺安。”

“阁下对我说要加起来。”

“你做了是吗？”

“是的，大人。”

“为的是了解陛下这时需要的数目，是吗？我不是对您这样说的吗？坦率地说吧，我的朋友。”

“阁下是对我这样说过。”

“好吧！我希望知道数目是多少？”

“我相信是四千五百万。”

“而我们把所有的钱都集中起来，能凑到多少？”

“三千九百二十六万法郎。”

“好啦，贝尔诺安，这就是我想知道的。现在你走吧。”红衣主教说，同时他那炯炯有神的目光紧盯着一声不吭、惊得发呆的年轻国王。

“可是……”国王结结巴巴地说。

“啊！您还在怀疑，陛下，”红衣主教说，“好吧！这就是我对您说的话的证明。”

于是马萨林从他的长枕头下抽出那张写满数字的纸，递给国王，国王把视线移开了，他痛苦万分。

“因此，您希望得到一百万，陛下，这一百万没算在内，要算进去的话，陛下就需要四千六百万。那么，世界上没有哪个犹太人能借给您这么大一笔数目，即使有法兰西的王冠作抵押。”

国王在袖口里攥紧拳头，推开了他坐的椅子。

“那好，”他说，“我的哥哥英国国王因此就该饿死。”

“陛下，”马萨林用同样的声调回答说，“请回忆一下这句格言：‘如果你的邻居和你一样穷，你就甘心受苦吧。’这是我眼下在这里给您讲的最明智的政治。”

路易沉思了一会儿，惊异的目光落在那张一头压在长枕头下的纸上。

“那么，”他说，“我要钱的请求不可能得到满足罗？红衣主教先生。”

“绝对不可能，陛下。”

“请考虑一下，如果他没有得到我的帮助而重新登上王位，他会成为我的一个敌人。”

“如果陛下害怕的只是这个，那么请放心吧，”红衣主教接着说。

“那好，我不再坚持了。”路易十四说。

“至少我已经说服了您，是吗，陛下？”红衣主教一面说一面把手放在国王的手上。

“完全说服了。”

“任何别的事情，您都可以要求，陛下，而我将很高兴地答应您，因为我拒绝了您这件事。”

“任何别的事吗，先生？”

“噢！是的，难道我不是用生命和灵魂在为陛下效劳吗？喂！贝尔诺安，点火照亮，为陛下派卫兵，陛下要回去。”

“还不想回去，先生，既然您诚心诚意听我支配，那我马上就有事求您。”

“为了您，陛下？”红衣主教问，内心希望路易最后将提到他侄女的问题。

“不，先生，不是为了我！”路易回答，“还是为了我的哥哥查理。”

马萨林的脸又沉了下来，接着他低声咕哝了几句，国王没能听见。

第一一章

马萨林的政治

和一刻钟以前他和红衣主教交谈时犹豫不决的神态迥然不同，这时候，在年轻君王的眼睛里可以看到一种不太坚决的意志，这种意志由于它本身的软弱性，也许可以被轻易地摧毁，但是它至少将留下这次失败的回忆，就象留在心灵上的创伤那样。

“这次，红衣主教先生，有一件比搞到一百万容易些的事。”

“您这样认为吗，陛下？”马萨林说，同时用能看透别人心思的狡猾目光瞧着国王。

“是的，我这样认为，而当您知道我请求的东西……”

“您真的以为我不知道吗，陛下？”

“您知道我要对您说什么吗？”

“您听着，陛下，这就是查理国王的原话……”

“噢！啊！”

“您听着，如果这个吝啬鬼，这个意大利的胆小鬼，他说……”

“红衣主教先生……”

“如果这不是原话，至少也是这个意思。啊！我的天主！我并不为此怨恨他，陛下，每个人看事情都带着自己的偏见。他是这样说的，‘要是这个意大利胆小鬼拒绝给您我们向他要求的一百万，陛下，要是没有钱，我们只得放弃外交手腕，那好！我们就向他要求五百名绅士……’”

国王浑身颤抖，因为红衣主教仅仅没有说准数字。

"陛下，不是这样吗？"首相用胜利者的声调大声说，"接着他又讲了一些甜言蜜语：'我在海峡的另一边有朋友；这些朋友只缺一个首领和一面军旗。他们一看到我，一看到法国的旗子，就会重新集合在我身边，因为他们懂得我有您的支持。在我身边的法国军服的颜色抵得上马萨林先生拒绝我们的一百万。'他很清楚我会拒绝这一百万。'有了这五百名绅士我就会取胜，陛下，一切荣誉将归于您。'这就是他说的，或者基本上如此，是吗？围绕着这些话还有些华而不实的描绘，夸大其辞的比喻，因为他们全家都是能说会道的人！他父亲直到上了斩首台还在讲。"

路易的额上冒出了羞惭的汗水。他觉得处在他这种地位的人不能听人这样侮辱他的哥哥，可是他不知该怎么办才好，尤其是面对这个人，他看见所有的人、甚至他母亲都在这个人面前屈服了。

最后他鼓足勇气说：

"不过，红衣主教先生，不是五百人而是两百人。"

"您看我不是已经猜到了他要的东西了么。"

"先生，我从来没有否认，您具有敏锐的眼光，也就是为了这个，我才以为您不会拒绝我的哥哥查理一件如此简单、如此容易办到的事，也就是我以他的名义向您要求的事。红衣主教先生，更可以说是以我的名义。"

"陛下，"马萨林说，"我插手政治已经有三十年了，我先和黎塞留① 红衣主教先生合作，随后是一个人。必须承认我们插手的这种政治并不总是很诚实的，但它从来不是愚蠢的。可是现在有人向陛下提的建议是既不诚实，又很愚蠢。"

---

① 黎塞留(1585—1642)：法国国王路易十三的首相。«三个火枪手»中的重要人物。

“先生，您说不诚实！”

“陛下，您曾经和克伦威尔达成过一项协议。”

“是的，就是在这个协议上，克伦威尔把他的名字签在我的名字上面。”

“为什么您签名签得这么低，陛下？克伦威尔找到了一个好位置，他霸占了，这是他一向的习惯。我再回到克伦威尔先生的事上来。您和他签订过一项协议，也就是和英国签订过一项协议，因为您在这个协议上签名的时候，克伦威尔代表英国。”

“克伦威尔先生死了。”

“您这样认为吗，陛下？”

“那还用说，问题是他儿子里查德已经继位，并且又退位了。”

“嗯！问题就在这儿！克伦威尔死后，里查德继位，而里查德退位后，英国继位。协议是遗产的一部分，不管它在里查德手里还是在英国手里，协议都是有效的，永远有效，陛下您为什么要回避呢？有变化吗？查理二世今天要的东西是我们十年前不要的东西；这个情况我们早已料到。您是英国的联盟，陛下，但不是查理二世的联盟。从家庭观念出发，和一个使您父亲的妹夫人头落地的人签订一项协议，和一个在那儿被叫做残余议会的议会结成联盟，无疑是不诚实的，我同意这是不诚实的，但是从政治观点来看，它并不愚蠢，靠了这个协议，在陛下还未成年时，我避免了国外战争的忧虑，因为投石党……您记得投石党吧，陛下，（年轻国王低下了头）因为投石党不可避免地使当时的形势复杂化了。我就是要用这些事情来向陛下证明：现在要改变道路，而不告知我们的盟国，那将显得既愚蠢又不诚实。如果我们要打仗，错就在我们这边；如果我们要打仗，别人就有理由向我们反击，而且我们一面在挑起战争，一面又似乎害怕战争。因为允许五百人，两百人，五十人，十个人，

都是允许，一个法国人就代表整个民族，一件军服就代表整个军队。举个例子，陛下，请您设想一下，如果您和荷兰交战，这场战争迟早一定会发生；或是和西班牙交战，如果您这次婚姻告吹，也许会发生，（马萨林紧盯着国王看）因为有很多因素会使您这次婚姻告吹。噢！如果发生了这样的事，您会同意英国给联省①或西班牙派遣一个团，一个营，哪怕一小队英国绅士吗？您认为英国这样做是信守他的联盟协议吗？”

路易听着，对马萨林这个玩弄政治欺骗出了名的人，现在居然求助于信义，感到很惊奇。

“但是，”国王说，“没有明确的授权，我不能阻止我国的绅士到英国去，如果他们自己愿意的话。”

“您应该强制他们回来，陛下，或者至少反对他们作为敌人出现在一个联盟的国家。”

“但是，哦，您，红衣主教先生，您是个出类拔萃的天才，让我们设法帮助这个可怜的国王又不连累我们自己。”

“这恰恰是我不愿意的，我亲爱的陛下，”马萨林说，“如果英国根据我的愿望行事，它的行动不会变得更好些，如果我在这里领导英国的政治，我也不会用其他方法来领导。英国象它现在这样被控制着，它对于欧洲永远是一个是非之地。荷兰支持查理二世，让荷兰这样做吧！他们将闹翻，将互相打起来，只有它们两个海上强国，让他们的海军互相残杀吧！等以后我们有钱买钉子，就用他们军舰的残骸建造我们的军舰。”

“噢！您对我说的一切有多可怜，多吝啬啊！红衣主教先生！”

“是的，可是因为它是真的，陛下，那就承认吧。而且，我承认有时候一个人可能食言，不履行协议；食言和不履行协议，这样的

① 联省：荷兰当时由七个省结成联邦，联省即指荷兰。

事常有；那是因为人们这样做有很大好处，或是由于契约的束缚使人们感到非常难受，这样的事才会发生。好吧！您可以同意别人向您要求的诺言；法国，也就是它的军旗，将渡过海峡，将去战斗；法国会战败的。”

“这是为什么？”

“啊，真的，查理二世陛下是一个有才华的将领，伍斯特战役给了我们极好的证明。”

“我们将不再是和克伦威尔打交道，先生。”

“是的，可是将和蒙克打交道，他是另外一种人。我们讲的那个正直的啤酒商人是一个有宗教幻象的人。他有激动、兴奋、发火的时候，在这种时候，他就象一只涨裂了的桶一样；他的思想总是点点滴滴地从那些裂缝里流出来，只要看一眼流出来的东西就能知道他的全部思想。克伦威尔就这样不止十次让我们深入到他的灵魂，而人们原以为他这颗灵魂象贺拉斯①说的那样是被铜墙铁壁围着的。可是蒙克！啊！陛下，愿上帝保佑您决不要和蒙克先生玩弄政治！一年来是他使我头发变灰白了！很不幸蒙克不是一个有宗教幻象的人，而是一个政治人物。他的头脑不会有裂缝，而是箍得紧紧的。十年来，他的眼睛盯着一个目标，可还没有一个人能够猜到这究竟是什么。每天清晨，他象路易十一②教导的那样，烧掉他的睡帽。有一天这个悄悄地、慢慢地成熟的计划将一鸣惊人，随着这个计划突然出现的，是一切预料不到的、取得成功的条件。

“这就是蒙克，陛下，您也许从来没有听人讲起过他，您的哥哥查理二世知道蒙克是怎样一个人，在向您提起以前，您也许连蒙克的名字都不知道。这就是说蒙克是坚忍不拔和高深莫测的，对

① 贺拉斯(前65—前8)：古罗马诗人。

② 路易十一(1423—1483)：法国国王(1461—1483)。

付这样的人，要消耗很多智慧和精力。陛下，在我年轻的时候，我是有精力的，智慧我是一直有的。这我可以自吹，既然有人非难我。我以这两种品质开辟了一条具有光辉前景的道路，我原来是意大利佩斯西那一个渔夫的儿子，现在成了法国国王的首相。我就是以这些品质，为陛下的王位出过不少力，陛下大概也承认。那么，陛下，如果我在我走过的路上遇见的是蒙克，而不是博福尔①先生、雷斯先生或者大亲王先生，那么我们就完了。您轻易卷进他们的事里去，陛下，您将落入这个政治军人的魔掌。陛下，蒙克的头盔其实是一只铁盒，里面装着他的思想，可是没有人有这只铁盒的钥匙。因此，在他身边，或在他面前，我甘拜下风，陛下，我只不过有一顶天鹅绒的红方帽② 罢了。”

“您想蒙克要的是什么呢，嗯？”

“唉！如果我知道的话，陛下，我就不会要您提防他，因为我比他更强；但是对他，我害怕猜测，猜测！您懂我的话吗？因为如果我认为猜着了，我就会打主意，而且，我无论如何将实现这个主意。自从这个人在那边掌权以来，我就象但丁③ 描写的被撒旦扭歪脖子的那些下地狱的人，人向前走，眼睛却看着后面。我往马德里方向走，但是眼睛却始终看着伦敦。猜测，和这个魔鬼似的人打交道，那就要猜错，而猜错就是自取灭亡。天主提醒我永远不要设法去猜测他希望的事；我只限于去窥视他做的事，这也不容易；然而，我相信——您懂得‘我相信’这几个字的含义吗？‘我相信’这几个字对蒙克来说，就是什么也保证不了——，我相信他非常想继承克伦威尔。您的查理二世已派过十个人去向他提出过建

① 博福尔(1616—1669)：亨利四世的私生子旺多姆公爵的幼子，投石党领导人之一。

② 红方帽：红衣主教的帽子。

③ 但丁(1265—1321)：意大利诗人，代表作为《神曲》。

议，他却把十名说客赶走，除了对他们说：‘滚吧，否则我把你们统统吊死！’什么也没说，好一个伪君子！在那个时候，蒙克向残余议会效忠，我并没受这个骗。因为蒙克不愿被谋杀。一被谋杀他的事业就要半途而废，而他的事业必须完成；因此我相信，不过请不要相信我相信的事，陛下，我说‘我相信’是出于习惯；我相信蒙克是在与议会周旋，一直到有一天把它摧毁为止。有人向您要人要剑，那是为了去攻打蒙克。天主不让我们去攻打蒙克，陛下，因为蒙克将攻打我们，如果我们被蒙克打败，我一生都要为此感到痛苦！我意识到的这个胜利，蒙克十年前就预料到了。看在天主份上！陛下，如果不是考虑到他，而是为了对您的友谊，愿查理二世安静些吧！陛下，您可以在这里给他一小笔款子，您可以把您的一个城堡给他。噢！噢！请等一等！我想起了协议，我们刚才讲的这个出色的协议！陛下甚至没有权力给他一个城堡！”

“怎么回事？”

“是的，是的，陛下已保证不热情接待查理国王，甚至要让他离开法国。就为了这个我们才让他离开法国的，可是现在他回来了。陛下，我希望您能使您的表兄明白他不能留在我们国家，这是不可能的，他要损害我们或是我个人……”

“够了，先生！”路易十四站起来说，“您拒绝给我一百万，您有这个权力，因为您的几百万是您的；您拒绝给我两百名绅士，您也有这个权力，因为您是首相，而且在法国人的眼里，您对和平和战争负有责任；可您企图不让我，我是国王，不让我热情接待亨利四世的外孙，我的表兄，我童年的伙伴！这个您没有权力，我要照我的意志行事。”

“陛下，”马萨林对这事能这么轻易地了结感到高兴，再说他如此激烈的斗争也只是为了达到这个目的，他说：“陛下，我一直听命于我的国王的意志，我的国王把英国国王藏在身边或是藏在他的

某个城堡里，这事马萨林知道，可是首相不知道。”

“晚安，先生，”路易十四说，“我感到失望，我走了。”

“请相信，我必须这么做，陛下，”马萨林说。

国王没有回答，随即离开了，他在沉思，他被说服了，并不是因为听了马萨林刚才对他说的一切，相反是因为想到了刚才马萨林小心翼翼不对他说的一件事，那就是需要认真研究他的事务和欧洲的事务，因为他看到前途充满艰险，而且障碍重重。

路易又见到了英国国王，他仍坐在他刚才离开时的老位置上。

英国国王一看见路易就站了起来，但是他第一眼看到的是他表弟清清楚楚流露出的失望情绪。

为了使路易快些将他难于启口的结果告诉他，他抢先开口说道：

“不管发生什么事，我永远不会忘记您对我的全部好意和全部友谊。”

“唉！”路易用低沉的声音回答，“毫无结果的好意，我的哥哥！”

查理二世的脸变得极其苍白，他把一只冰凉的手放在额上，一阵头晕目眩使他身子直摇晃，他镇静了一下。

“我懂，”最后他说，“没有希望了！”

路易抓住查理二世的手。

“请等等，我的哥哥，”他说，“千万别着急，一切都可能改变；走极端会毁了事业，您已经忍受了好些年，我恳求您，请您再忍受一年。现在不是您决定行动的时候！您既没有机会也没有条件，还是以后再说吧，跟我来，我的哥哥，我将给您一所豪华的住宅，您住在里面会满意的，我将和您一起注视着所有的事，我们一起作准备，喂，我的哥哥，鼓起勇气！”

查理二世把手从国王手里抽出，朝后退了几步，非常有礼貌地行了礼。

“我从心底里表示感谢，”他接着说，“陛下，我向世界上最强大的国王请求，却一无结果，现在我去向天主祈求奇迹。”

于是他高高抬起头，双手颤抖，高贵的脸痛苦地抽搐着，阴沉深邃的目光象是在人间再也看不到光明，而要到那陌生的世界去寻求希望，他走出去，不愿再听下去了。

火枪队队官看见他铁青着脸经过时，行了一个礼，一只膝盖几乎碰到了地。

随后他拿起一支火把，叫了两名火枪手，和这不幸的国王一起从空荡荡的梯子走下去，国王左手拿着帽子，帽子上的翎饰扫着台阶。

到了门口，队官问国王到哪里去，以便派火枪手护送。

“先生，”查理二世压低声音回答，“您说，您认识我父亲，也许您曾为他祈祷过？如果真是这样，请您也别忘了为我祈祷。现在我要一个人走，请您别送我，也别让人再送我。”

队官鞠躬，并且打发他的火枪手回宫。

他却在门廊下待了一会儿，看着查理二世远去，消失在街角的黑暗中。

“这人活象他已故的父亲，”他喃喃地说，“阿多斯，如果他在这儿，他会理直气壮地说：

“‘向被废黜的陛下致敬！’”

接着他上了楼梯。

“啊！我干的事多可悲啊！”他走一级说一句，“啊！可怜的主人！这样的生活我再也不能忍受下去了，是作最后决定的时候啦！……勇气没有了！毅力没有了！”他继续说，“哼，老师成功了，学生却一味退让，该死的！我忍不下去，哼！”他一面走进候见厅一面继续说，“你们这样瞧着我干什么？把火把灭掉，回到你们的岗位上去！啊！你们在守着我吗？你们在关心我是吗，善良的人？

诚实的笨蛋！我不是德·吉兹公爵，哼，人们也不会在这个狭窄的过道里杀死我，再说，"他低声添了一句，"这可能是一种决心，自从红衣主教黎塞留先生去世以来，也没有人再下这样的决心了。啊！好极了，这个人可是个男子汉！好，就这样，从明天起，我不干了！"

接着他又改变主意说：

"不，还不行！我要好好地考验他一次，我要考验，不过这次考验，我起誓将是最后一次，该死的！"

他还没说完，一个声音从国王寝宫里传了出来。

"队官先生！"这个声音说。

"我在这里，"他回答。

"国王召见您。"

"嗯，"队官说，"也许就是我所想的事。"

于是他走进了国王的寝宫。

第一二章

国王和队官

国王一看见队官来到他身边，便打发走他的贴身仆人和他的侍从贵族，然后问道：

“明天谁值班，先生？”

队官以士兵的礼貌低下头回答说：

“我，陛下。”

“怎么，还是您？”

“一直是我。”

“怎么回事，先生？”

“陛下，参加远行的全部火枪手都布置在陛下房子四周站岗，也就是说替您，替太后，替红衣主教站岗。红衣主教在国王的卫队中借用了最精悍的、或者说人数最多的一队火枪手。”

“那些后补人员呢？”

“陛下，一百二十人中只有二三十个后补人员。在卢佛宫就不同了，如果我在卢佛宫，我将信任我手下的班长，但是在路上，陛下，谁知道会发生什么事呢，因此我的事情我宁愿自己来干。”

“这么说您每天都在值勤？”

“是的，而且是每夜，陛下。”

“先生，这我不能允许，我要您休息。”

“这太好了，陛下，不过，我，我不愿意。”

“什么，您再说一遍，”国王说，他没听懂这个回答的意思。

“陛下，我说我不愿意犯错误。如果轮到魔鬼和我恶作剧的话，您明白，陛下，他将选择我不在的时候，因为他认识那个和他打交道的人。职责高于一切，还有，我要做到问心无愧。”

“可是，先生，您干这一行是要被杀死的。”

“哈！陛下，这一行我干了三十五年，并且我是法兰西和纳瓦尔[①]身体最结实的人，陛下，请您别为我担心，这有点使我受宠若惊，我没有这个习惯。”

国王打断了谈话，提出一个新问题。

“那么明天早晨您在这儿？”

“在，象现在一样，陛下。”

于是国王在寝室里来回走了几圈；不难看出他非常想说话，但是又有顾虑，不敢讲出口。

队官手里拿着毡帽，拳头支着腰，一动不动地站着，瞧着国王的一举一动。在瞧他的同时，咬着他的胡子咕哝着：

“为了半个皮斯托尔，他下不了决心，我以名誉担保！我们打赌他不会说的。”

国王继续走着，不时向队官瞟上一眼。

“完全象他父亲，”他在继续他的秘密独白，“他又骄傲，又吝啬，又不果断。该死的主人，去你的！”

路易站住了。

“队官？”他说。

“我在这儿，陛下。”

“今天晚上，您在客厅那儿大声叫嚷：‘为国王效劳！陛下的火枪手们。’为什么？”

---

① 纳瓦尔：法国古小王国，地处比利牛斯山区，达尔大尼央出生于该地。

“因为您给我下了命令，陛下。”

“我？”

“是您自己。”

“实际上我连口也没有开，先生。”

“陛下，下命令可以用一个手势、一个动作、一个眼色，这和话语一样明确，一样清楚。一个只有耳朵的仆人最多只能算半个好仆人。”

“那么您有一双非常敏锐的眼睛，先生。”

“陛下，为什么这么说？”

“因为这双眼睛看见了不存在的东西。”

“我的眼睛的确很敏锐，陛下，虽然长期以来它们已经为主人出过不少力，而且，每次有东西要看时，它们都没错过机会。今天晚上它们看见陛下由于想打哈欠脸涨得通红；陛下用富有表情的祈求眼光先瞧了一下法座，又看了一眼太后陛下，最后瞧了瞧人们从那儿出去的门；我刚才说的事情这双眼睛全注意到了。它们看见陛下的嘴唇清楚地说出这么一句话：‘谁能让我从这儿出去呢？’”

“先生！”

“陛下，或者至少是说了‘我的火枪手！’于是我不再犹豫了。这个眼光是冲着我来的，这话是对我说的；我立即大声说，‘陛下的火枪手们！’再说，陛下，我这样做完全正确，因为陛下不仅没说我做得不对，还立即走了出去，这说明我没有做错。”

国王转过身去笑了，接着，几分钟后，他的目光重新落到这张如此聪明，如此果断，又如此坚定的脸上，可以说这是一张朝着太阳的具有鹰的刚毅和高傲外形的脸。

“很好，”他在短暂沉默以后说，在沉默中他企图使他的队官眼睛垂下，但没有成功。

看到国王不再说什么，队官脚跟在原地一转，走了三步想离

开，一面喃喃地说：

“他不会说了，该死的！他不会说了！”

“谢谢，先生，”国王说。

“的确，”队官继续咕噜道，“就差因为比别人聪明而遭训斥啦！”

于是他朝门口走去，同时象军人一样让马刺发出了声响。

就在到达门口时，他觉得国王希望他转过身去，于是他回过了头。

“陛下还要告诉我什么吗？”他问，这种声调无法描绘，它不象要激起国王的信心，可是充满了真诚的说服力，国王接口就说：

“对，先生，请过来。”

“啊！”队官喃喃地说，“他终于要说了！”

“请听我说。”

“我一句也不会漏掉，陛下。”

“先生，明天清晨四点左右，您骑上马，并要为我的一匹马装上马鞍。”

“陛下马厩里的马吗？”

“不，从您火枪手的马厩里挑一匹。”

“好，陛下，就这些？”

“您护送我。”

“一个人吗？”

“一个人。”

“要我来请陛下吗？我在哪儿等候陛下呢？”

“您等我。”

“在哪儿，陛下？”

“花园小门口。”

队官鞠躬行礼，懂得国王已经把要说的全告诉他了。

果然，国王作了一个非常友好的手势打发他走了。

队官走出国王的寝宫，冷静地又坐到了他的椅子上。他根本不想睡觉，大家也能够想象，这时午夜已过，他开始苦苦思索起来，这样用心的思索，过去他还从来没有过。

思索的结果不象他先前的想法那样可悲。

“哼，他开始了，”他说，“是爱情逼着他干的，他开始行动了，开始行动了！国王在宫内起不了什么作用，但是人的本身也许具有某种价值。再说，明天清晨我们将可以清楚地见个分晓……噢！噢！”突然他站起身来大声喊道，“这是一个伟大的主意，该死的，也许我的前途就在这个主意上！”

这番感叹结束后，队官站起来，手插在齐膝紧身外衣的口袋里，在被他当作卧室的大厅里大步走着。

凉爽的微风从客厅的门隙和窗缝里吹进来，使燃烧的蜡烛火苗狂乱地跳动着，烛光从斜方向把大厅一划为二。它投下红色的、变化无常的光，一会儿亮，一会儿暗。从墙上可以看到队官高大的身影在走动，他佩带长剑，戴着一顶有羽饰的毡帽，清晰地勾划出一张和卡洛① 的画像一样的脸。

“当然，”他喃喃地说，“或许是我完全搞错了，或许是马萨林给这个年轻恋人设下了陷阱；今晚马萨林定下了象当儒先生一样可能定下的亲切的约会。我听到而且知道这些话的价值，‘明天清晨，’他说，‘她们将从布卢瓦桥上经过。’该死的！这说得有多清楚！尤其是对一个情人！所以他才坐立不安，所以他才犹疑不决，所以他才下了这道命令：‘我的火枪队队官先生，明天清晨四点钟骑上马！’这和他对我说‘我的火枪队队官先生，明天清晨四

① 卡洛(1592—1635)：法国画家。

点钟，在布卢瓦桥，听见吗？'不是一样清楚吗？那是国家机密，我，一个小人物现在却掌握了它。为什么我掌握了它呢？正如我刚才对陛下说的，因为我有一双好眼睛。因为听人说他疯狂地爱着这个意大利的小宝贝！因为听说他跪在他母亲面前请求娶她！因为听说太后甚至还去罗马宫廷求教，想知道这样一个违反她意志的婚姻是否有效！噢！要是我还只有二十五岁该多好啊！要是在我身边还有着我年轻时代的那些人该多好啊！要是我不是打心眼里蔑视所有的人，我将使马萨林和太后闹翻，使法国和西班牙闹翻，我要按照自己的意志造就一个王后，哼，算了！"

队官把手指弄得咯咯作响以示他的轻蔑。

"这个可耻的意大利人，这个懦夫，这个吝啬鬼，刚才他拒绝给英国国王一百万，如果我送消息给他，他也不可能给我一千个皮斯托尔。噢！该死的！我多孩子气！我多蠢！马萨林会给人什么东西！哈！哈！哈！"

队官独自大笑起来。

"睡吧，"他说，"睡吧，立即就睡。今天晚上我脑子累了，明天会比今天更清楚的。"

他自我安慰了一番后，便用披风裹住自己，一面还嘲弄着睡在隔壁的国王。

五分钟后，他便呼呼入睡了，嘴微微地张开，不是在吐露什么秘密，而是在肆无忌惮地打鼾，在宏伟的拱顶下他的鼾声越来越响亮。

第一三章

玛丽·德·芒西尼

初升的太阳刚刚照亮花园里的大树和城堡高处的风标，年轻的国王醒了已经有两个多小时，他因爱情而睡不着觉。他亲自打开百叶窗，好奇地向沉睡的王宫的庭院看了一眼。

他看到约定时间已到，庭院里的大挂钟已指着四点一刻。

他没叫醒离他不远在酣睡的贴身仆人，自己穿好了衣服，可是这个仆人惊慌地赶来，以为自己失职了。路易打发他回到他自己的房间里去，一面叮嘱他绝对不要声张。

于是他走下狭窄的楼梯，从一扇侧门出去，他发现花园围墙那儿有一个骑士牵着一匹马。

这个骑士系着披风，戴着帽子，难以辨认。

至于那匹马，从它背上备的鞍子看，象是一个富裕市民的马，再锐利的眼睛也察觉不出有什么值得特别注意的地方。

路易过去抓住这匹马的缰绳，队官替他稳住马镫，自己没离开马鞍，他用谨慎的声音询问陛下有何命令。

"请跟着我。"路易十四回答。

队官让他的马快步跟在他主人的马后面，他们就这样向布卢瓦桥方向奔去。

当他们到达卢瓦尔河对岸时，国王说：

"先生，请您策马向前驰去，直到发现有一辆四轮马车时您再

回来通知我，我就在这里。”

“关于要我去寻找的那辆四轮马车，陛下有什么细节要告诉我吗？”

“一辆华丽的四轮马车，您将看到里面坐着两位贵夫人，也许还有她们的侍女。”

“陛下，我不想出差错，另外还有什么记号能让我认出就是您说的这辆四轮马车吗？”

“很可能车上画有红衣主教先生的纹章。”

“那好，陛下，”队官回答说，他对要认的目标完全有了把握。

于是他策马朝着国王指的方向飞奔而去。没走出五百步，他就看见了四匹母骡，随后一辆四轮马车在一座小山岗后面露了出来。

紧跟着又出现了另一辆四轮马车。

他只需看一眼便认定这就是他要找的马车、随从。

他立即勒住马转身向国王跑去。

“陛下，”他说，“四轮马车来了，第一辆马车里果然有两位贵夫人和她们的侍女，第二辆是跟班、食物和衣服。”

“好，好，”国王用激动的嗓音回答，“好，走，请您去对两位贵夫人说，一位宫廷骑士希望单独向她们俩表示敬意。”

队官策马而去。

“该死的！”他一面跑一面说，“我希望这是一个体面的新差事！我过去抱怨自己无所作为，现在我是国王的心腹。作为一个火枪手，这就值得骄傲的啦！”

他走近四轮马车，象一个高雅而机智的使者那样去完成他的使命。

两位贵夫人确实在四轮马车里：一位虽有点瘦但异常美丽；另一位少了点自然赋予的美，但活泼、妩媚，额上细微的皱纹显出她

是一位意志坚强的人。尤其是她那双机灵敏锐的会说话的眼睛，比谈情说爱时的甜言蜜语更加动人。

达尔大尼央很有把握地和这位夫人说起话来，虽然我们已经说过，另一位贵夫人也许更漂亮些。

"两位夫人，"他说，"我是火枪队队官，有一位骑士在前面路上等候你们，他希望向你们表示敬意。"

话音刚落，他惊奇地注意到这些话所产生的效果，那位黑眼睛贵夫人高兴地叫了一声，俯身车外，看着骑马跑来的骑士，同时伸出胳膊，大声喊道：

"啊，我亲爱的陛下！"

眼泪立刻从她的眼睛里涌了出来。

车夫勒住马，侍女们困窘地从四轮马车的深处站了起来，第二位贵夫人摆出尊敬的姿态，接着又微微一笑，这是一个嫉妒的女人所能表示的最最挖苦的嘲笑。

"玛丽！亲爱的玛丽！"国王大声喊着，同时双手握住了黑眼睛夫人的一只手。

他亲自打开沉重的车门，热情地把她扶出车外，在落地之前，她完全跌倒在他的怀抱里。

队官站在马车的另一边，他在看，在听，却不让人看出来。

国王向德·芒西尼小姐伸出胳膊，并示意马车夫和跟班继续走他们的路。

这时差不多六点钟，路上空气清新宜人；大树上的树叶还被金黄色的茸毛扭结着，颤动的枝丫上悬满了一串串水钻般的晨露；树篱下青草长得十分茂盛，前几天飞回来的燕子在天空和河面之间划着优美的曲线，在这鸟语花香的季节，从树林里送来一阵芬芳的微风沿着这条大路吹来，吹皱了平静的河面；白天的美景，植物的芳香，从地面向天空的向往使两个情人陶醉了，他们肩并肩，依

偎着，眼睛对着眼睛，手握着手地走着。他们被一个共同的希望牵制着，谁也不敢讲话，他们有多少事情要相互倾吐啊！

队官看到被人抛弃的马在随意溜达，使德·芒西尼小姐感到不安，便趁此机会走过去把马拉住，牵着两匹马，同时他没有遗漏两个情人的一言一行。

还是德·芒西尼小姐先开了口：

“啊！我亲爱的陛下，那么您没有丢掉我？”

“没有，”国王回答，“您看得很清楚嘛，玛丽。”

“可大家都对我这么说，我们一分开，您就不会再想我啦！”

“亲爱的玛丽，难道您到今天才发现，我们被那些一心想欺骗我们的人包围住了吗？”

“可是，陛下，这次旅行，这次与西班牙的联姻呢？人家要您结婚！”

路易垂下了头。

此时，在太阳下，队官可以看到玛丽·德·芒西尼那炯炯有神的目光象出鞘的匕首一样在闪闪发光。

“为我们的爱情您什么也没做吗？”一阵静默后，年轻的姑娘问。

“啊！小姐，您怎么可以这样认为！我跪在我母亲面前，我请求，我哀告，我说我的全部幸福都在您身上，我威胁……”

“怎么样呢？”玛丽急切地问。

“怎么样！太后写信给罗马教廷，他们回答她，我们之间的婚姻不会有任何价值，并将被圣父拆散。总之，看到我们已没有希望，我才请求至少也要让我和西班牙公主的联姻延期。”

“这也没阻止您动身上她那儿去。”

“有什么办法呢？对于我的请求，我的哀告，我的眼泪，他们都以国家为重的理由来回答我。”

“结果呢?”

“结果!当这么多人联合起来反对我时,小姐,您说还有什么办法?”

这回轮到玛丽低下了头。

“那么,我将不得不对您说,我们永别了,”她说,“您知道他们要流放我,葬送我;您知道他们不会罢休,您知道他们同样要我结婚!”

路易脸色苍白,把一只手放在胸口。

“如果只关系到我的生命就好了,因为我也是受不了折磨才退让的,可是我认为这关系到您的生命,我亲爱的陛下,因此我就为了保持您的幸福而作了斗争。”

“噢!是的,我的幸福,我的一切!”国王喃喃地说,也许不是因为激动,而是为了讨好。

“红衣主教会让步的,”玛丽说,“只要您去对他说,只要您坚持。红衣主教会把法国国王称作‘我的侄女婿!’您明白吗,陛下!为了这他什么都干得出,即使要打仗也不在乎;这样的话,红衣主教肯定可以单独进行统治了,他有两个借口:他教育了国王,又把他的侄女嫁给了国王。红衣主教会打败所有的人,排除所有的障碍。噢!陛下,陛下,我向您担保。我,我是一个女人,对任何有关爱情的事我都看得很清楚。”

这些话在国王身上产生了奇特的影响。可以说这番话没有激起他的热情,反而使他冷静下来。他放慢步子,急促地说:

“您要我怎么办,小姐!一切都失败了。”

“除了您的意志,是吗,我亲爱的陛下?”

“唉!”国王红着脸说,“难道我有意志吗?”

“噢!”芒西尼被这话伤着了,痛苦地脱口叫了一声。

“国王的意志只能服从于政治,服从于国家利益。”

“噢，原来您没有爱情！”玛丽大声说，“如果您爱我，陛下，您应该有意志。”

说完玛丽抬起眼睛看着她的情人，她看到他的脸色比一个将永远离开故土的流放者还要苍白、忧郁。

“责备我吧，”国王喃喃地说，“决不要对我说您不爱我。”

年轻的国王以深沉而真挚的感情说了这句话后，又是一阵长时间的沉默。

“陛下，”玛丽鼓起最后的力量继续说，“我不能想象明天，后天，我再也看不到您啦；我不能想象我将远离巴黎结束我悲惨的日子。我也不能想象一个老头、一个陌生人的嘴将吻这只您握着的手，不，事实上，只要一想到这些，我亲爱的陛下，我就心如死灰。”

玛丽·德·芒西尼真的泪如雨下。

国王受到感动，把手帕捂住嘴，才忍住了一声啜泣。

“您瞧，”她说，“马车全停了，我姐姐在等我，是最后的时刻了：您要作的决定关系到一个人的一生。噢！陛下，您真的愿意我失去您吗？路易，您真愿意那个您曾对她说过‘我爱您’的女人属于别人而不属于她的国王，她的主人，她的情人吗？噢！振作起来！路易！一句话，只要一句话！说吧：我愿意！我的生命已和您联结在一起，我的心永远属于您。”

国王什么也没回答。

玛丽看着他，就象愤怒和轻蔑的狄朵在天堂里看着埃纳一样。①

“那么永别了，”她说，“永别了生命，永别了爱情，永别了苍

① 狄朵是迦太基女王，爱上了渡海而来的英雄埃纳。后来埃纳要乘船去意大利，失望的狄朵自刎身亡。

天！”

她跨出一步想离开，国王挡住她，抓住她的手贴在自己唇上，失望战胜了他内心做出的决定，他让悔恨的热泪落在这只美丽的手上，玛丽浑身颤抖，好象这泪水真的使她激动万分。

她看着国王湿润的眼睛，苍白的额头，痉挛的嘴唇，于是她用难以形容的声调大声说：

“噢！陛下，您是国王，您哭了，那我走！”

国王的回答只是把他的脸藏在他的手帕里面。

队官吼叫了一声，把两匹马吓了一跳。

德·芒西尼小姐愤愤地离开了国王，匆匆登上四轮马车，一面大声对马车夫说：

“走，快走！”

车夫服从命令，朝马抽了一鞭，车轴发出吱吱的响声，沉重的四轮马车起动了。至于法兰西国王，他独自一人，心灰意懒，垂头丧气，不再敢前后张望了。

第一四章

国王和队官的回忆

国王象世界上所有的恋人一样久久地、专注地凝视载着他情人的马车消失在地平线上；当他近百次转过头去向那个方向远眺，并终于使激动的心和头脑稍稍平静了一些以后，他这才想起他不是独自一人。

队官一直握着马缰绳，还在那儿抱着一线希望，希望看到国王重新坚定起来。

“他还有力量上马去追赶那辆四轮马车，迟一些也没关系。”

不过火枪队队官的想象太美妙、太丰富了，超出了国王的想象，国王根本不让自己有这种激烈的行动。

他只是走到队官身边，用悲伤的声音说：

“我们走吧，我们结束了……上马。”

队官模仿着这种举止、这种迟钝、这种忧愁，慢慢地悲伤地跨上他的坐骑。国王策马奔驰而去，队官紧紧跟着他。

在桥上，路易回身看了最后一次。队官耐心得象一个永生的天神那样跟在他前后，还在盼望他回心转意。但这完全是徒劳的，什么也没有发生。路易踏上了那条通往城堡的大街，准七点回到那里。

国王一回来，红衣主教窗口帷幔的一角撩动了一下，这一切火枪手看得一清二楚，什么事情也逃不过他的眼睛。国王象一个

挣脱了重重束缚的人那样长长地叹了口气，低声说道：

“现在，我的队官，我希望事情已经结束了！”

回到房里以后，国王叫来他的侍从贵族。

“两点以前，我任何人也不接见，”他说，“您听见了吗，先生？”

“陛下，”侍从贵族接着说，“可是有一个人请求召见。”

“谁？”

“您的火枪队队官。”

“刚才陪同我的队官吗？”

“是的，陛下。”

“啊，”国王说，“好，让他进来。”

队官进来。

国王挥挥手，侍从贵族和贴身仆人走了出去。

路易的眼睛随着他们，直到他们把门关上，门帘在他们身后落下后他说：

“您的出现使我想起，先生，我忘了叮嘱您，就是要严守秘密。”

“噢！陛下，您为什么要这样费神叮嘱我呢，很清楚，您不了解我。”

“是的，先生，确实如此。我知道您守口如瓶，但因为我刚才什么也没有嘱咐……”

队官鞠了一躬。

“陛下再没有什么要嘱咐我了吗？”他问。

“没有了，先生，您可以退出。”

“陛下，您是否允许我先跟您说几句话再退出去呢？”

“您有话说吗？请说吧，先生。”

“陛下，一件对您来说是无关紧要，但对我却关系极大的事。请原谅我跟您谈这件事。不是万分紧急，不是万不得已，我绝不会这样做。我要销声匿迹，悄悄地，不引人注目地，就象我习惯

的那样。”

“什么，销声匿迹！我不懂您的意思。”

“陛下，一句话，”队官说，“我来向陛下请求给我假期。”

国王感到吃惊，但是队官象一尊塑像一样纹丝不动。

“您的假期，给您，先生？那么请说吧，几天？”

“永久，陛下。”

“怎么，您不再为我服务了，先生？”路易说，他做了个动作，显得他吃惊不小。

“陛下，我很遗憾。”

“不可能。”

“完全可能，陛下，因为我老了；我穿这套军服已有三十四五个年头；我可怜的肩膀感到累了；我觉得应该让位给年轻人。我不是属于新时代的人！我的一只脚还在旧时代；因而在我眼里一切都那么奇怪，一切都令我吃惊，一切都使我莫名其妙。算了，我荣幸地向陛下请求给我假期。”

“先生，”国王看着他说这番话，这位军官精神十足地穿着军服，英姿勃勃，连年轻人也要羡慕，“您比我强，比我健壮。”

“噢！”队官带着假装的谦虚，微笑着回答说，“陛下对我说这些是因为我眼睛还相当好，脚板还相当硬，因为我的马术还不坏，我的胡子还没白；但是，陛下，这一切都是空的，都是错觉，外貌象烟一样；陛下！我看上去还年轻，不错，可实际上我老了，我可以肯定，不到半年，我就会衰老，患足痛风病，变成个废人。因此，陛下……”

“先生，”国王打断他的话说，“请想一想您昨天说的话；就是您站在现在的位置上对我说的，您具有法兰西最强壮的体格，您不知道什么是累，您毫无问题可以日夜守在您的岗位上。这话您对我说过没有？请回忆一下，先生。”

队官叹了口气。

“陛下，”他说，“老年人是自负的，应该原谅老年人的自吹自擂，如果别人不吹捧他们。我说过这话是可能的；不过，事实是，陛下，我太累了，我要求退职。”

“先生，”国王说，一面向队官走去，做了一个微妙而庄严的动作，“您没告诉我真实原由，您不想再为我服务了，这是真的，但是您对我隐瞒了您要退职的真实动机。”

“陛下，请相信……”

“我相信我看到的，先生；我看到一个坚强、健壮、机智的人，也许是法兰西最杰出的士兵，我决不相信您这样一个人需要休息。”

“啊！陛下，”队官辛酸地说，“过奖了！陛下使我感到不安，真的！坚强、健壮、聪明、勇敢，军队中最出色的士兵！但是陛下夸大了我仅有的一点长处，以致不论我如何看重我自己，的确连我自己也不认识自己了。如果我自负到对陛下的话只相信一半，那我将把自己看作是一个了不起的、必不可少的人；我将说一个集中了这么多优秀品质的仆人是无价之宝。可是，陛下，对我一生的估价，应该说，除了今天，我认为是大大低于我的价值。我再说一遍，陛下言过其实了。”

国王皱起眉头，因为他看见队官的话里夹杂着痛苦的嘲讽。

“噢，先生，”他说，“让我们坦率地讨论一下问题，您说，是不是您不愿意为我服务了？好，不要转弯抹角，我要您大胆直率地回答。”

队官的神色相当尴尬，他把帽子放在手里揉了好一阵，听到这里，他抬起了头。

“噢，陛下，”他说，“这可以使我稍许好受一些，对于如此坦率地提出来的问题，我将同样坦率地来回答。说真话是件好事，不论

是由于心中得到宽慰而感到高兴，还是由于这种事情比较罕见。因此我将把真情告诉我的国王，同时请陛下宽恕一个老兵的直率。”

路易瞧着队官，他不安的动作表明他非常焦急。

“嗯，那么请讲吧，”他说，“我急于听到您要对我说的真情。”

队官把帽子扔在桌子上；他那张充满智慧、很有军人气派的脸突然变得异乎寻常的威严和庄重。

“陛下，”他说，“我不再为国王服务是因为我感到不满意。在这种时候，仆人可以象我做的那样恭恭敬敬地走近他的主人，呈上他的雇用契约，把工具交还给他，向他汇报交他管理的现款帐目，然后说：‘主人，我的工作结束了，请付给我钱，然后我们分手吧。’”

“先生，先生！”国王大声说，脸气得发紫。

“啊，陛下，”队官回答，同时又弯了弯腰，“我比任何仆人都更尊敬陛下，不过，您刚才命令我说真话。现在我开始说了，那就必须把话说清楚，即使您不让我说。”

路易十四无需告诉他说继续说下去，队官脸上绷得紧紧的肌肉显示了他的决心；国王看着他，惊奇中夹带着钦佩，这时队官继续说下去。

“陛下，正如我说的，我为法兰西王室服务快三十五年了；在这期间很少有人会用坏和我同样多的剑，而我讲的剑都是好剑，陛下。在我还是个孩子时，我除了勇敢之外，一无所知，那时您父王还以为我是个成人。等我成人后，陛下，目光敏锐的黎塞留红衣主教把我当作敌人。陛下，您很可以在您王宫的秘密档案室里把这个狮子和蚂蚁互相敌视的故事从头至尾读一读。如果您从来没有想到要这样做的话，那么您就这样做吧。这个故事值得一读。这是我对您说的。您会读到狮子最后终于疲倦，乏力，气喘吁吁，求饶了，不过得说句公平话，他也饶恕了蚂蚁。噢！这是一个美好

的时代。陛下，到处是战争，就象塔索[1]或者阿里奥斯托[2]的一首史诗！那时代的所有奇迹对于我们是不值一谈的，我们这个时代是不会相信的。五年中我每天都是英雄，这至少是一些有名望的人对我这样说的；相信我，陛下，一个足足当了五年的英雄！而我相信这些人对我说的话，因为这些人都是非常有眼力的，他们是黎塞留先生、白金汉先生、博福尔先生，还有雷斯先生，此人在街垒战中也是一个杰出的天才！最后是国王路易十三，甚至王后，令堂大人，有一天她诚恳地对我说了一声'谢谢！'我也不知道曾为她干过些什么事。请原谅，陛下，我讲话太放肆了；可我向您叙述的，我已荣幸地对陛下说过，是历史。"

国王咬着嘴唇，猛地跌坐在一把扶手椅里。

"我使陛下感到烦恼，"队官说，"唉！陛下，可这些都是真话！真话是无情的女伴，身上布满了铁刺，遇到谁就伤害谁，有时还会伤害把它讲出来的人。"

"不，先生，"国王回答，"是我要求您讲的，请讲吧。"

"在为国王和红衣主教服务之后，就是为摄政王后服务。陛下，在投石党运动中我也英勇地参加了战斗，可是没有过去那样打得好。人们都不如从前那样有劲了。但是我还是象从前一样率领陛下的火枪手冲锋陷阵，那些惊心动魄的场面在部队的记事本中有载录。'那时我运气好！我是马萨林的宠臣；队官到这里来！队官到那边去！队官去右面！队官去左面！在法国每一次发生争端，您卑贱的仆人总是被牵涉进去的。但是很快他对法国不满足了。为了克伦威尔的事情，红衣主教先生，派我去英国。克伦威尔又是一位硬心肠的先生，我可向您担保，陛下。我有幸认识了他，我可以给他很好的评价。关于这个任务，红衣主教对我许了很多

---

① 塔索(1544—1595)：意大利诗人。其代表作是史诗«耶路撒冷的得救»。

② 阿里奥斯托(1474—1533)：意大利诗人。主要作品为史诗«疯狂的奥兰多»。

愿，此外，由于我除了做他嘱咐我做的事以外，还做了其他事，我得到了慷慨的报酬，因为他终于任命我为火枪队队长，就是说让我担任了宫廷里最令人羡慕的职位，有了这个职位就可以向法兰西元帅的职位进军；这是很公正的，因为说到火枪队队长等于在说士兵中的英杰和勇敢者的国王！"

"队长，先生，"国王接上说，"您说错了，您想说的是队官。"

"不，陛下，我从来不会说错；关于这一点，但愿陛下信任我；马萨林先生给了我那张任职证书。"

"是吗？"

"马萨林先生，您比谁都更清楚，他是不经常给人东西的，有时甚至会收回他已经给了的东西。和平实现了，他不再需要我了，这时他就收回了我的证书。当然我不配接替名垂青史的特莱韦勒①先生，不过，既然已经答应我了，那就应该说话算数。"

"这就是您不满意的原因，先生？那么，我要去打听一些情况，我。我喜欢办事公正，您的请求虽然有些过分，却没使我生气。"

"噢！陛下，"队官说，"陛下没有理解我的意思，现在我什么也不再请求了。"

"您太敏感了，先生，可我想关心一下您的事，以后……"

"噢！陛下，又是这个词！以后！我就靠这个充满仁慈的词活了三十年。这个词出自无数伟人之口，现在轮到您说出来。以后！就为了这个词我受了二十处伤，活到五十四岁钱袋里从未有过一个路易。在我行进的道路上从未遇见过一个保护者，而我却保护了无数人！所以我得改变一下方式，陛下，现在有人对我说：以后，我就回答：立即。我请求的是休息，陛下，这是很容易答应的，因为这不会使任何人遭受损失。"

① 特莱韦勒：达尔大尼央的前任御前火枪队队长，《三个火枪手》中的人物。

“我没料到会听到这样的话，先生，尤其是这些话出自一个一直生活在一些大人物身边的人之口。您忘记了您是在对国王讲话，对一个和您一样好出身的贵族讲话，我想，如果是我说了以后，那一定是可靠的。”

“我对此并不怀疑，陛下；可我现在要对您说这可怕的真话的最后部分：就算我在这张桌子上看到的不是以后，而是元帅的权杖，要塞司令的剑，波兰的王冠；我向您发誓，陛下，我还是要说：立即。噢！陛下，请原谅我，我来自您祖父亨利四世的故乡，我不经常说话，但是当我要说话时，我就把一切都说出来。”

“看来我执政的前途对您不太有吸引力，先生？”国王傲慢地说。

“忘记，到处是忘记！”队官高傲地大声说，“主人忘记仆人，仆人也只好忘记他的主人；我生活在一个不幸的时代，陛下！我看见这个时代的青年缺乏勇气，胆小怕事，我看到他们懦怯无能，任人宰割，而他们本该是富有而强大的。比如说，昨天晚上我为一位英国国王打开法兰西国王的门，我，一个微不足道的人，我险些儿救了他父亲的命，要是天主不和我作对的话。天主，他给了他的选民克伦威尔启示！我说，我打开这扇门，就是说向一个哥哥打开他兄弟的王宫，而我看到，喏，陛下，我伤心透了！我看见这个国王的首相赶走了那个流亡者，并且在侮辱他主人的同时决定了另一位与他同样身分的国王去受苦受难的命运；最后我还看见我的君王，他年轻、漂亮、勇敢，他骨子里有勇气，眼睛闪烁着光芒，我看他在神父面前颤抖，这个神父在他床帏后面嘲笑他，在这个神父的床上堆满了法兰西所有的金子，他把这些金子全装进了无人知晓的箱子里。是的，我懂得您的眼光，陛下。我大胆狂妄；可又有什么办法呢！我是一个老年人，我就这样在这儿告诉您，我的国王，要是别人在我面前说这些话，我可要叫他把这些话收回去。最后，

您刚才命令我当着您的面把我心灵深处的东西全部倒出来，陛下，我把三十年来积在胸中的烦恼全部倾注在陛下脚下，如果陛下命令我献出生命，我同样可以把我的热血倾注在陛下脚下。”

国王默默地擦了擦从脑门上流下来的淋漓的冷汗。

说过了这席激烈的话，出现了片刻的冷场，这段时间对讲者和听者都是极其难受的。

“先生，”国王终于说话了，“您讲出忘记这个词，我只听到了这个词，因此我将对这个词说说我的想法。别人也许健忘，可我，我不是个健忘的人，证明就是我想起了动乱的那一天，愤怒的人民象大海一样咆哮着涌入王宫的那一天，那天我假装睡在床上，只有一个人，握着闪闪发光的剑藏在我的床后面，守护着我的生命，象他为我家族的人已冒了二十次生命危险一样，准备为我冒生命危险。那时候我问这位绅士是谁，他不就是叫达尔大尼央先生吗？您说呢，先生？”

“陛下记忆力真好，”队官冷冷地回答。

“那么，先生，”国王继续说，“如果我连童年的事情也能记得，那么请看看我成年以后能记住些什么。”

“天主赋予陛下无限的才能，”队官用同样声调说。

“噢，达尔大尼央先生，”路易焦急不安地继续道，“您难道不可以和我一样耐心吗？我在干的事您就干不了吗？嗯。”

“那您在干什么，陛下？”

“我在等待。”

“陛下可以这样，因为您还年轻；而我，陛下，我没有时间可以等待了。因为暮年已来到我的门口，跟在它后面的是死亡，它在向我屋子里面瞧。陛下刚开始生活，前程似锦。而我，陛下，而我，我是站在地平线另一端的人。我们之间相隔太远啦，我决没有时间等待陛下走到我这儿来。”

路易在屋子里走了一圈，他一直在揩汗，要是医生看见国王这副样子一定会吓坏的。

“好吧，先生，”路易生硬地说，“您想解甲归田？可以。您向我提出免去火枪队队官的辞呈吗？”

“我非常谦卑地向陛下提出，陛下。”

“够了，您的退休金我来签发。”

“万分感谢陛下。”

“先生，”国王竭力克制自己，又说，“我认为您失去了一位好主人。”

“我，这我可以肯定，陛下。”

“您还能找到我这样的国王吗？”

“噢！陛下，我很清楚您是举世无双的，因此从今以后，我不再为地球上任何一个国王服务，除了我自己以外，我不再会有另一位主人。”

“这话是您说的吗？”

“我向陛下发誓。”

“我记住这句话，先生。”

达尔大尼央鞠躬行礼。

“您知道我记忆力很好，”国王继续说道。

“是的，陛下，但是在这个时候，我希望陛下记忆力差些，好忘记我不得已才使他看到的这些苦难。陛下至高无上，而那些穷苦的人，渺小的人是那么低微，因此我希望……”

“我，先生，将象太阳一样，普照众生，不论是强者或是弱者，富人或是穷人，同时给一些人光明，给一些人热量，给所有的人生命。再见，达尔大尼央先生，再见，您自由了。”

国王忍住了嗓子眼里一阵沙哑的呜咽，快步走进了隔壁房间。

达尔大尼央拿起刚才他扔在桌上的帽子，走了出去。

第一五章

流 亡 者

达尔大尼央还没走下楼梯，国王已经在叫他的侍从贵族了。

“有一件事要您办，先生，”他说。

“我听候陛下的吩咐。”

“那么请等一等。”

年轻的国王开始写下面这封信，写信的时候他不止一次地唉声叹气，虽然他的眼睛里同时闪烁着一种近乎得意的情感。

“红衣主教先生：

由于您善意的劝告，尤其是由于您的坚定，我知道了怎样战胜和抑制与一个国王不相称的弱点。您安排了我的命运，安排得简直太巧妙了，因此我的感激之情不允许我破坏您的事业。我明白我想使我的生活偏离您给我指定的道路是错误的。当然，如果我和我的首相之间产生不和，那么这对法兰西是不幸的，对我的家庭也是不幸的。

如果我娶了您的侄女做妻子的话，这种情况肯定会发生的。现在我完全明白了，从今以后，我将听凭命运的安排，决不违抗。因此，我已经做好准备娶玛丽-泰莱丝公主。从现在起您可以决定会谈日期。

您亲爱的路易”

国王把这封信重新读了一遍，然后亲自加了封印。

“这封信交给红衣主教先生，”他说。

侍从贵族走了。在马萨林的门口，他遇见了正在焦急等待着的贝尔诺安。

“什么事？”首相的贴身仆人问。

“先生，”侍从贵族说，“这是一封给法座的信。”

“一封信！啊！在今天早上那次小小的旅行以后，我们就一直在等它。”

“啊！您知道陛下……”

“作为首相，洞察一切是我们的职责。我猜，陛下在信里提出请求、提出要求了吧？”

“我不知道，不过，他写信时直叹气。”

“对对对，我们知道这是什么意思。人们因幸福而叹气和因忧伤而叹气是一样的，先生。”

“可是，国王回来时不象很幸福的样子，先生。”

“您没有好好看。再说您只是在陛下回来时看到他，因为只有队官随同他。而我，我有法座的望远镜，我望见他精疲力竭。我可以肯定，他们两人流眼泪了。”

“那么他们的哭也是因为幸福吗？”

“不，是因为爱情，他们发誓要永远相爱，国王巴不得能保持这种爱，而这封信是实现这个爱情的开始。”

“法座对这种爱情是怎么想的呢？况且这种爱情已经是尽人皆知的了。”

贝尔诺安挽着路易的信使的胳膊一起上了楼梯，低声说：

“法座私下预料到事情会成功的。我很清楚我们将和西班牙打仗。噢，算了！战争将使贵族们满意。此外，红衣主教先生将给他侄女大量的陪嫁。金钱、节日、打仗，人人将兴高采烈。”

"唉！我觉着，"侍从贵族摇摇头回答，"这封信太薄，写不下这么许多事情。"

"朋友，"贝尔诺安回答说，"我对我说的话绝对有把握，因为达尔大尼央先生把一切都讲给我听了。"

"好，他说了什么？说说看！"

"我上前与他交谈，替红衣主教向他打听消息，当然我没有泄露我们的意图，达尔大尼央先生这个人，是一只狡猾的狐狸。

"'我亲爱的贝尔诺安先生，'他回答说，'国王疯狂地爱着德·芒西尼小姐，这就是我能告诉您的一切。'

"'唉！'我问他，'您认为他有可能不顾法座的计划吗，他的爱情是不是到了这种程度？'

"'啊！别询问我，我认为国王什么事都干得出来。他很固执，他要的东西，不到手是不会罢休的。如果他打定主意要娶德·芒西尼小姐，他一定会娶她的。'

"他说完就离开我，到马厩去，牵出一匹马，亲自给它备上鞍子，象丢了魂似的跑了。"

"因此您认为？……"

"我认为队官先生知道的比他愿意讲的要多。"

"所以根据您的见解，达尔大尼央先生……"

"十之八九是去追那些遭到流放的人，采取各种有效手段，促使国王的爱情取得成功。"

两位老朋友谈着话不知不觉来到法座办公室的门口，法座不再犯痛风病了，他焦虑不安地在房间里走来走去，同时朝门口听听，往窗口瞧瞧。

贝尔诺安走进来，后面跟着奉国王之命把信面交法座的侍从贵族。马萨林接过信，在拆信之前，他装出很合时宜的自然随和的笑容以掩饰他内心的某种不安。这样不管他从信中得到了什么样

的感受，他的脸上也不会有任何流露。

“啊！”他把信读了又读，然后说，“好极了，先生，请禀告国王，我感谢他服从了太后的愿望，为完成他的意志我将马上行动。”

侍从贵族走了。门刚重新关上，红衣主教就恢复了原来的面貌——他在贝尔诺安面前是不装假的——，带着最忧郁的表情说：

“叫布里埃纳先生来。”

五分钟后，秘书走了进来。

“先生，”马萨林对他说，“我刚才为君主政体做了一件大好事，这是我为它做的最大一件好事，您带着这封信——这就是证明——去太后陛下那里，等她把信还给您，您就放进B文件夹里，这里面全是公文和与我工作有关的文件。”

布里埃纳走了，这封令人极为关注的信既然已经拆开，他在路上当然要看上一看。事事抢在前面的贝尔诺安不用说也靠近了秘书身边，为的是能从他的肩膀后面看到这封信。消息就这样在城堡里传开，传得那么快，甚至马萨林有一瞬间曾经担心布里埃纳先生还没把路易十四的信交给太后，消息就传到她耳朵里了。准备出发的命令下达之后不多久，孔代先生在所谓的起床觐见①时去向国王致了敬意，在记事簿上记下了普瓦蒂埃城作过太后陛下和国王陛下的休息和逗留地点。

受到欧洲整个外交界深切关注的难题就这样一下子解决了。而唯一明显和清楚的结果，就是一个可怜的火枪队队官丢掉了他的职位和前程。的确，作为交换，他得到了自由。

我们很快就会知道达尔大尼央先生是怎样利用他的自由的。现在，如果读者允许的话，我们应该重新回到“梅迪西丝”旅店，它的一扇窗子在城堡里传出国王动身的命令时刚刚打开。

① 起床觐见：古时欧洲君主起床前后的接受觐见的礼节。

打开的这扇窗子是查理住的一个房间的窗子。不幸的君王两手捧着头，双肘撑在桌子上，在沉思中度过了整个夜晚。而又老又衰弱的帕里已经精疲力竭，在一个角落里睡着了。这个忠实的仆人的命运非常奇特，他看到了第二代人又遇上了第一代人所遭受的种种可怕的不幸。查理二世想的是他刚才遭到的新的失败。他明白他已经陷入绝境，同时看到新的希望已经破灭，这时他感到一阵头晕目眩，向后一仰，倒在那张他原先坐在它边上的大扶手椅里。

天主开始怜悯这位不幸的君王，给他送来了睡眠——这个与人无害的死亡的兄弟。他直到六点半才醒，也就是说，他的屋子里这时已经充满阳光。帕里怕吵醒他，站着不动，只是痛苦地端详着这个年轻人由于熬夜而发红的眼睛，由于苦难和节俭而变得苍白的面颊。

几辆沉重的四轮送货车驰向卢瓦尔河，车轮声终于吵醒了查理。他起床瞧着四周围，就象一个忘了一切的人。他发现了帕里，抓住他的手，随后命令他和克罗波尔老板结帐。克罗波尔老板只得和帕里结帐，应该说，他做生意还算老实，他只是按照惯例提出意见，就是说，这两位旅客没有吃饭，这是对他的伙食的侮辱，而且使他不得不开了一顿饭的费用，这顿饭虽然没有吃，但已经损失了，因此他受到了双重的损失。帕里讲不出什么反对的理由，照付了。

"我希望，"君王说，"马不是和我们同样情况。我看它们吃的草料不是由您付帐的，对于象我们这样要走长路的旅客，马饿瘦了是很不幸的。"

对这种疑虑，克罗波尔显出一副庄严的神气回答说："'梅迪西丝'旅店的马槽并不比它的食堂招待差。"

国王上了马，他的老仆人也上了马，两人一齐踏上了去巴黎的路。在城里大小街道和城郊，他们几乎连一个人也没有遇到。

对于这位君主来说，这次打击是极为残酷的，因为这好比是一次新的流放。不幸的人总是抱着最小的希望，就象幸运的人总是向往着最大的幸福。在必须离开他们心中存有希望的地方时，他们体验到了流亡者登上送他去流亡的大船时所感到的那种极度的沮丧。因为从表面上看，这颗受了无数次伤的心象是在忍受着最小的刺痛；这是因为他把痛楚的暂时消失——也仅仅是疼痛的消失，看成是一件好事。也是因为在遭受最可怕的厄运时，天主投下的希望就象是可恶的财主在冥府里向拉撒路请求的一滴水。①

查理二世的希望在一刹那中产生过瞬间的快乐，那是在他看到自己受到兄弟路易亲切接待的时候。那时候希望似乎变成了现实；接着马萨林的拒绝又突然使虚假的现实变成了泡影。路易十四刚刚一口许下的诺言成了一种嘲讽，就象他的王冠，他的王位，他的朋友，围绕在他国王童年时候周围的、在他年轻时又抛弃了他的一切。嘲讽！所有的一切都是对查理二世的嘲讽，除了死亡会带给他的这个漆黑和冰凉的安息。

这些就是不幸的君王心里的念头，他扔掉缰绳，伏在马背上，马在五月暖洋洋的令人愉快的阳光下走着。这位厌世的流亡者在忍受着最后一次侮辱给他造成的痛苦。

① 拉撒路：《圣经》中耶稣所设比喻里的患麻风病的乞丐。拉撒路生前向财主乞食，死后被天使带去放在犹太人始祖亚伯拉罕怀里。死后的财主在阴间火焰里，向拉撒路乞讨一滴水来凉凉舌头。（见《新约·路加福音》第十六章）

第一六章

Remember！①

一个骑士在通往布卢瓦的大路上飞驰着，他也不过是半个小时左右以前刚离开那儿的，这时候迎面遇见两位旅行者，尽管他非常匆忙，在从他们身旁经过时还是举了举帽子。国王几乎没注意到这个与他们交错而过的骑士，这是一个二十四五岁的年轻人，他不时回头深情地向站在一所漂亮房子的栅栏前的一个人招呼着。这所红砖白石砌成的、石板瓦房顶的房子，座落在这位君王正骑马走着的那条大路的左边。

我们讲的这个站在栅栏前的人是一个满头白发的瘦高个老头，他象父亲一样和蔼地回答着年轻人依依不舍的告别。大路两旁种着两排粗壮的大树，年轻人终于在大路第一个转弯处消失了。老人正准备回屋，这时来到栅栏对面的两位旅行者引起了他的注意。

国王，我们已经讲过，低着头在赶路，两条胳膊松软无力，他让马以平常的步子，几乎是随它的性子在走着；跟在他后面的帕里，为了更好地晒晒温暖的太阳，已经脱下了帽子，并向大路左右顾盼着。他的目光和背靠栅栏的老人的目光相遇了，老人好象看到了什么奇怪的事情似的发出一声欢呼声，并且向两位旅行者方向走了一步。

他的目光从帕里身上迅速落到了国王身上，并停留了片刻。这

种审视虽然很短暂，老人脸上却出现了明显的反应。因为他刚认出了那个较年轻的旅行者，我们说认出，因为只有认出了是谁才会做出这样的动作；我们说，他刚认出那个较年轻的旅行者，就怀着惊讶的尊敬先把手合在一起，随后摘下帽子，表示深深的敬意，可以说他是跪在地上了。

虽然国王心不在焉，或者更确切地说，他正深深地陷在沉思之中，但这种表示也立刻引起了他的注意。查理勒住马，转向帕里。

"我的天主！帕里，"他说，"这个向我这样表示敬意的人是什么人？难道他碰巧认识我吗？"

帕里非常激动，脸色苍白，他已经骑着马朝栅栏这边跑去。

"啊！陛下，"他在离那个一直跪着的老人五六步远的地方突然站住说，"陛下，您看我多么惊讶，因为我好象认识这个正直的人。唉！是的，是他本人。陛下您允许我跟他讲话吗？"

"那还用说。"

"难道您是格力磨先生？"帕里问。

"是的，是我，"高个子老人站起身说，但仍保持着尊敬的态度。

"陛下，"于是帕里说，"我没搞错，这人是德·拉费尔伯爵的跟班，德·拉费尔伯爵，您回忆起没有，他是我经常对陛下讲起的那位可敬的贵族，这种回忆不仅应该记在陛下脑子里，而且应该记在陛下心里。"

"是在最后时刻帮助我父王的那个人？"查理问。

这种回忆使查理明显地颤抖起来。

"正是，陛下。"

"啊！"查理说。

接着，他走向格力磨，那双明亮聪慧的眼睛象是想猜出他在想

---

① 英语：记住！

什么似的。

“我的朋友，您的主人德·拉费尔伯爵先生住在附近吗?”他问。

“那边,”格力磨伸直胳膊指着背后红砖白石房子的栅栏门说。

“德·拉费尔伯爵先生这时在家吗?”

“里面,在栗树下面。”

“帕里,”国王说，“我不愿错过这个难得的机会向这位贵族表示感谢，我们家族从他身上看到了一个忠诚和高贵的好榜样。我的朋友,请您牵住我的马。”

国王把缰绳丢在格力磨的手里,独自进了阿多斯的家,就象一个人走进了和他平等的人的家里那样。查理已经记住了格力磨刚才那句非常简洁的解释:“里面，在栗树下面。”他没朝左边房子方向走去,而是笔直朝帕里指给他的小径走去。路很好认,这些高大的树的树梢已被树叶和花儿盖满,超出了所有其他树的树梢。

随着树叶拱顶的茂密或稀疏不断变化，洒在弯弯曲曲的小径上的菱形光影变得千奇百怪，年轻的君王很快就发现有一位绅士反背着双手在散步,好象沉浸在平静的默想之中。大概他经常叫人告诉他这位贵族的情况,因为查理二世毫不犹豫地径直向他走去。听到他的脚步声,德·拉费尔伯爵抬起头来,看见一位仪表优雅而高贵的陌生人朝他这边走来，他脱下帽子等候着。在离他几步远的地方,查理二世同样把帽子拿在手里,然后好象是为了回答伯爵默默的询问,他说:

“伯爵先生,我来您这儿是尽一种责任。我早就想向您表示万分的感激。我是查理二世，是统治英国，后来死于斩首台上的查理·斯图亚特的儿子。”

一听到这个显赫的名字,阿多斯感到浑身一阵哆嗦,不过看到这位没有侍卫的年轻君王站在他面前，并向他伸出手，他那双湛

蓝、清澈、美丽的眼睛立刻被两行泪水给糊住了。

他恭恭敬敬地弯下腰，但是君王握住了他的手。

"看我是多么不幸，伯爵先生，"查理说，"真是造化弄人，才使我来到您的身边。唉！难道在我身边就不该有我爱的人和我尊敬的人吗？我只好把他们所做的事牢记在我心里，把他们的名字铭刻在我记忆中，如果不是您的跟班认出了我的跟班，我就会象经过一个陌生人的家门口一样路过您的家门了。"

"的确，"阿多斯说，他用言语回答君王讲的话的前面一部分，用行礼回答后面一部分，"的确，陛下经历了非常痛苦的日子。"

"噢！"查理回答说，"最艰难的日子也许还会降临。"

"陛下，我们要有信心！"

"伯爵，伯爵！"查理摇摇头继续说，"直到昨天晚上，我还充满信心，这信心来自一个善良的基督徒，我向您保证。"

阿多斯瞧着国王，象是在询问他。

"噢！事情也很简单，"查理二世说，"流亡，一无所有，受鄙视，不管我多么不愿意，我还是决定作最后一次尝试来改变一下命运。我是不是已命中注定，对于我们的家庭，所有的幸福和不幸永远来自法国！在我父亲打仗的时候，他右面有些法国人，在他死去的时候，他的斩首台下面也有些法国人，而您就是这些法国人中的一个。"

"陛下，"阿多斯谦虚地说，"不是我一个人，在这种情况下我的同伴和我尽了我们做绅士的职责，就这些。而陛下您刚才对我过奖了，向我讲了……"

"不错，我得到过保护，原谅我有些吞吞吐吐。但是对一个斯图亚特来说，您也懂得，既然您什么都懂，'保护'这个字是很难出口的，我说，我得到过我的表兄荷兰总督的保护；可是没有法国的干预，或至少是准许，总督是不愿采取主动的。因此我来向法国国

王请求这个准许，他拒绝了我。”

“国王拒绝了您，陛下？”

“噢！不是他，而是马萨林先生，应该正确地评价我年轻的兄弟路易。”

阿多斯咬咬嘴唇。

“也许您觉得我应该预料到这个拒绝，”国王注意到这个动作，说。

“这的确是我的想法，陛下，”伯爵尊敬地接着说，“很久以来我就认识这个意大利人了。”

“那么我决定把事情做到底，并且要立刻知道我的命运终将如何；我对我的兄弟路易说，为了不连累法国，也不连累荷兰，如果他愿意给我两百名绅士，如果他愿意借给我一百万，那么我就象过去干过的那样，将亲自去尝试一下我的命运。”

“怎么样，陛下？”

“怎么样，先生，眼下我有一种奇怪的感觉，就是想到绝望带来的满足。在一些人的心里，我刚发现我自己也在内，在肯定一切都已经完了，死亡的时刻终于来到时，会感到一种真正的满足。”

“噢！我希望，”阿多斯说，“陛下还没到山穷水尽的地步。”

“您这样对我说，伯爵先生，您企图在我心中重新唤起希望，这说明您肯定没有完全理解我刚才对您说的话。我来到布卢瓦，伯爵，为了向我的兄弟路易请求一百万的施舍，有了这笔钱我就有希望重建我的事业，而我的兄弟路易拒绝了我。因此您看得很清楚，一切都完了。”

“陛下允许我表示不同的看法吗？”

“怎么，伯爵，您把我看得如此蠢，连自己的处境都不知道吗？”

“陛下，我经常看到有绝路逢生的。”

“谢谢，伯爵，总算找到了象您这样相信天主，相信君主政体的

人，您对国王的命运从不失望，尽管他跌得很惨。可惜您的话，伯爵先生，就如人们说的那些灵丹妙药一样，只能治愈能治愈的伤口，而不能起死回生。谢谢您始终如一地安慰我，伯爵；谢谢您忠诚的问候，但是我的事我心中有数。现在什么也救不了我。记住，我的朋友，我已完全认命了，我和我的老帕里走的是一条流亡的路；我返回荷兰给我的那间隐修教士住的小屋去慢慢品尝令人心碎的痛苦。伯爵，请相信我，那儿，一切将会很快结束，死亡将很快降临；我这被灵魂噬咬的躯体，这渴望到天国去的灵魂都经常在呼唤着死神！”

“陛下您有母亲、妹妹和几个兄弟；陛下您是一家之长，您应该向天主祈求长寿，而不是祈求短命。陛下，您是流亡者，逃亡者，但是您有您自己的权力；您应该渴望战斗，渴望冒险，渴望干一番事业，而不应该渴望到天国去休息。”

“伯爵，”查理二世带着难以形容的惨淡的微笑说，“您曾听说过一个国王带着一个象帕里那样年纪的跟班和这个跟班钱袋里的三百个埃居① 去征服他的王国吗？”

“没有，陛下；但是我听说过，甚至不止一次听说过，一个被赶下王位的国王凭着坚定的意志，不屈不挠，和朋友们一起巧妙地使用了一百万法郎夺回了他的王国。”

“您难道没懂我的意思？这一百万，我曾向我的兄弟路易请求过，他拒绝了我。”

“陛下，”阿多斯说，“陛下您愿意再给我几分钟，认真听一听我要告诉您的一些事吗？”

查理注视着阿多斯。

“愿意，先生。”他说。

“那么我将给陛下指条路，”伯爵接着说，一面朝房子走去。

① 埃居：法国银币，价值不一，一般值三法郎，亦即三利弗尔。

他领国王到他的书房里，并让他坐下。

“陛下，”他说，“陛下您刚才对我说，根据英国的情形，征服您的王国有一百万就够了，是吗？”

“至少是为了尝试一下，不成功的话，我也可以象一个国王那样死去。”

“那么，陛下，照您对我许下的诺言，请您好好听一听我要告诉您的事。”

查理点头表示赞同。阿多斯径直朝门口走去，瞧瞧附近没人在听后就锁上门，又走了回来。

“陛下，”他说，“陛下您没忘记我曾准备援救过非常高贵而非常不幸的查理一世，那时他的刽子手们正把他从圣詹姆斯宫带到白厅去。”

“是的，当然我没有忘记而且将永远不会忘记。”

“陛下，对一个儿子来说，听这样的故事是很痛苦的，无疑他已多次叫人讲过；可我还得详详细细再对陛下讲一次。”

“请讲吧，先生。”

“当国王，令尊，您父亲登上斩首台，或者更确切地说，是从他的房间走到竖在他窗口外面的斩首台时，为他的逃跑，一切都已准备就绪，刽子手被调开，在他住所的地板下已经挖好一个洞，我亲自来到了那个该死的拱顶下，突然我听到头顶上踩得嚓嚓直响的脚步声。”

“帕里对我讲过这些可怕的细节，先生。”

阿多斯欠了欠身子，继续说：

“以下我叙述的是他不可能讲过的，陛下，因为这是在天主、您父亲和我之间发生的事，而且我从未泄露过，哪怕是对我最亲密的朋友。‘走开，’尊严的受刑者对戴面罩的刽子手说，‘只要一会儿，我知道我是属于你的；不过请记住，等我发出信号你再砍。我想独

自做祈祷！'"

"对不起，"查理二世脸色苍白地说，"可是您，伯爵，关于这件悲惨的事您知道这么多细节，这些细节，正如您刚才说的，没有向任何人泄露过，这个恶魔似的刽子手，这个胆怯而残忍的人，他藏起他的脸想不受惩罚地杀死一个国王，您知道他的名字吗？"

阿多斯脸色微微发白。

"他的名字？"他说，"是的，我知道，但是我不能说。"

"那他后来怎么啦？在英国谁也不知道他的命运。"

"他死了。"

"不是死在床上，不是象一个温和善良的人那样，不是象一个正直的人那样死的，是吗？"

"在一个可怕的夜晚，在人类的愤怒和天主的风暴中，他被暴力杀死了，他的身体被一刀刺穿，卷进了大西洋底。愿天主宽恕他的凶手！"

"好吧，咱们别谈这个了！"国王查理二世看见伯爵不愿更进一步说下去便说。

"英国国王，正如我说过的，对戴面罩的刽子手讲过话后又添了一句：'你听清楚没有？当我伸出胳膊说"remember!"你再砍。'"

"的确，"查理声音低沉地说，"我知道这是我不幸的父亲说的最后一句话。可是为了什么目的，为了谁呢？"

"为了在斩首台底下的那个法国绅士。"

"那么是为了您，先生？"

"是的，陛下，他隔着围着黑帏幔的斩首台的木板说的每句话，如今还在我耳边回响。国王单膝跪在地上，'德·拉费尔伯爵，'他说，'您在这儿！'——'是的，陛下，'我回答，于是国王俯下身子。"

查理二世同样紧张得心扑扑直跳，他感到痛苦万分，他向阿多斯俯过身子去，好一一记下伯爵即将说出的每一句话。他的头碰

到了阿多斯的头。

“于是，”伯爵继续说，“国王俯下身子说：‘德·拉费尔伯爵，您救不了我，我是不应该活下去的。现在，即使我得犯一桩渎圣罪，我也将告诉您：是的，我曾向人类讲话，是的，我曾向天主讲话，现在我向您最后一个人讲话。为了坚持我认为神圣的一项事业，我丢失了我父辈们的王位，并且使我孩子们的遗产付之东流！’”

查理二世把脸掩在双手中，痛苦的泪水顺着他苍白而纤细的手指间淌了下来。

“‘我留下了一百万金币，’国王继续说，‘我离开这个城市时把它埋在纽卡斯特尔① 城堡的地下墓室里。’”

查理带着悲喜交集的表情抬起头来，这表情能使任何知道这种巨大不幸的人呜咽哭泣。

“一百万！”他喃喃地说，“噢！伯爵！”

“‘这笔钱，唯有您知道它是存在的，您要在认为对我长子最有利的时候才能动用它，现在，德·拉费尔伯爵，对我说永别吧！’

“‘永别了，永别了，陛下！’我大声说。”

查理二世站起身，走过去把滚烫的额头贴在窗上。

“嗯，”阿多斯继续道，“就在这时候，国王对我说出了‘remember!’那个词，您看，陛下，我记住了。”

国王克制不住内心的激动。阿多斯看见他的双肩在抽搐，偶尔还听到几声撕裂他胸膛的哽咽声。他缄默了，无数痛苦的回忆使他自己也喘不过气来，他刚才使国王想起了过去的事情。

查理二世挣扎着离开窗口，强忍住泪水，重新坐回到阿多斯身边。

“陛下，”阿多斯说，“直到今天我认为还没有到动用这最后一笔财产的时候，但是我一直注视着英国，感到时候快到了，明天我

① 纽卡斯特尔：英国一城市。

就要去打听陛下在世界的哪个角落，我要去您那儿。现在您来到我这里，这是天主在引导我们。”

“先生，”查理用因为激动而哽住的声音说，“您是天主给我派来的天使；您是我去世的父亲亲自派来使我免于一死的救命恩人；不过请相信我，十年来，内战席卷了我的国家，人员到处流动，土地被挖得坑坑洼洼；显然留在我地底下的金子并不比留在我臣民心中的爱戴多。”

“陛下，先王陛下埋藏一百万的地方只有我知道，我肯定没有人能够发现它。再说，纽卡斯特尔城堡难道完全倒塌了吗？难道它已经一砖一石地被人拆除、被人搬光了吗？”

“不，它还屹立着，而且现在，蒙克将军占领了它，还在那儿扎了营。我期待从那儿得到援助的、我拥有一笔财富的仅有的一块地方，您看，却被我的敌人侵占了。”

“陛下，蒙克将军不可能发现我对您说的宝藏。”

“是的，为了取得宝藏我应该把自己送给蒙克吗？啊！您看得很清楚，伯爵，既然命运在我每次重新振作起来的时候都把我打得落花流水，那么我的命运该结束了。跟班帕里已被蒙克赶走过一次，而我现在唯一的手下人只有一个帕里，还能干些什么呢？不，不，伯爵，让我们接受这最后一次打击吧。”

“陛下不能做的，帕里也不能再去尝试的，陛下能相信我会取得成功吗？”

“您，您，伯爵，您去！”

“陛下愿意的话，”阿多斯一面向国王致意，一面说，“是的，我去，陛下。”

“在这里您是多么幸福，伯爵！”

“我根本不幸福，陛下，既然我有一个义务要完成，这个至高无上的义务是先王交给我的，他要我关心您的命运，把钱花在崇高的

事业上。所以只要陛下一声令下，我就随您出发。"

"啊！先生，"国王说，他忘了国王的礼仪，抱住阿多斯的脖子，"您向我证实天上有一位天主，但愿天主有时也给正在世上受苦的人派来使者。"

阿多斯被年轻人的激情所感动，非常尊敬地感谢他，随后走向窗口。

"格力磨，"他说，"备马。"

"怎么，立即就走吗？"国王说，"啊！先生，您真是一位豪杰。"

"陛下！"阿多斯说，"我知道没有什么能比为陛下效劳更紧急的了。再说，"他微笑着添了一句，"这是长期以来为您的舅母① 王后陛下，为您的父王陛下效劳养成的习惯。我怎么能在为陛下效劳时丢掉这种习惯呢？"

"多好的人！"国王喃喃地说。

接着他思考了一会儿，说：

"不，伯爵，我不能使您遭受这样的贫困，您为我效劳，我拿不出什么酬报您。"

"哈！"阿多斯笑着说，"陛下您在和我开玩笑，您有一百万。啊！只要有这笔钱的一半，我也许已经组织了一支军队。感谢天主！我还剩下几卷金币和几颗祖传的钻石。陛下，我希望您能屈尊和一个忠诚的仆人分享。"

"和一个朋友。是的，伯爵，可是有条件，以后这位朋友要和我一起分享。"

"陛下，"阿多斯说，一面打开一只首饰盒，从里面取出金币和首饰，"现在我们太富了。非常幸运，我们现在有四个人来对付强盗啦！"

---

① 指奥地利安娜。

兴奋使血涌上了查理苍白的两颊。他看到阿多斯的两匹马由格力磨牵着一直走到了列柱长廊，格力磨已经穿好靴子准备上路。

“布莱索瓦，这封信交给德·布拉热洛纳子爵。告诉大家我到巴黎去了。我把房子托付给您啦，布莱索瓦。”

布莱索瓦鞠躬，拥抱格力磨，随后关上了栅栏门。

第一七章

寻找阿拉宓斯，却只找到了巴汕

布莱索瓦看着房主人踏上了去巴黎的道路，主人走后不到两小时，一位骑在一匹膘肥体壮的花斑白马上的骑士停在栅栏门前，“喂！”他大声呼唤着仍旧和园丁们一起围在布莱索瓦身边的马夫们，布莱索瓦常给城堡仆人讲各种故事。这声“喂！”无疑是管家布莱索瓦熟悉的，他转过头，接着大声喊道：

“达尔大尼央先生！……你们这些人，快跑去给他开门！”

八名献殷勤的人向栅栏门跑去，栅栏门仿佛是羽毛做的一样被轻轻打开了。每个人都忙不迭地行礼，因为他们知道主人经常是怎样欢迎这位朋友的，对于这些事情，仆人的眼睛是最敏锐的。

“啊！”达尔大尼央非常和蔼可亲地微笑着说，他站在马镫上晃了一下想跳下来，“这位亲爱的伯爵在哪儿？”

“唉！瞧，先生，您多么不巧，”布莱索瓦说，“我们的主人伯爵先生如果知道您来了而他又不在，也会这样认为的！由于命运的安排，伯爵两小时前刚出发。”

达尔大尼央没为这点小事而感到不快。

“好，”他说，“我看你的法国话讲得再标准不过了。你马上给我上一堂语法和修辞课，我一面等候你的主人归来。”

“这是不可能的，先生，”布莱索瓦说，“您要等很长时间！”

“他今天不回来吗？”

“明天也不会回来，先生，后天也不会回来，伯爵先生旅行去了。”

“旅行！”达尔大尼央说，“你在给我讲奇闻。”

“先生，这是千真万确的。承蒙先生厚爱，要我照看这所房子，他用温和而带有权威的声音……对我一个人说：‘你就说我去巴黎了。’”

“好啊，”达尔大尼央大声说，“他在去巴黎的路上，这就是我想知道的，你早该告诉我，傻瓜……是两小时前吗？”

“是的，先生。”

“我很快就可以赶上他，他一个人吗？”

“不，先生。”

“和他一起的是谁？”

“一位我不认识的绅士，一个老头，还有格力磨先生。”

“他们不会比我跑得更快……我走啦……”

“先生愿意听我讲几句吗？”布莱索瓦说，一面轻轻地按住马缰绳。

“好，只要你讲得简短些或者说得快些。”

“好吧，先生，‘巴黎’这个词在我看来是个圈套？”

“噢！噢！”达尔大尼央严肃地说，“是个圈套？”

“是的，先生，伯爵先生没去巴黎，我可以发誓。”

“你怎么会这样想的呢？”

“是这样的：格力磨先生总是知道我们的主人去哪里的，他曾答应我，一有机会去巴黎就替我带点钱给我妻子。”

“啊！你有妻子？”

“我有妻子，她是这个地方的人，不过先生嫌她太罗嗦，我就把她送到巴黎去了。有时候感到不太方便，可其他时候是非常愉快的。”

“我懂这个意思，谈主要的吧，你不相信伯爵是去巴黎吗？”

“不相信，先生，因为格力磨是不可能违背誓言的。”

“这是不可能的，”完全在沉思中的达尔大尼央重复了一遍，因为他被完全说服了。“好吧，我正直的布莱索瓦，谢谢。”

布莱索瓦鞠躬致意。

“喂，你知道，我不是个好奇的人……我和你的主人有要紧事说……你难道不能……有什么片言只语……你是很会讲话的，让我懂得……只要一个音节，我就可以猜出其余的。”

“我发誓，先生，这个我不能够……我真的不知道先生旅行的目的……至于在门口偷听，这是我所讨厌的，再说在这里，这是禁止的。”

“我亲爱的，”达尔大尼央说，“这对我来说是一个坏兆头。不管怎样，你至少知道伯爵返回的日期？”

“先生，就象不知道他到哪儿去一样，也不知道。”

“噢，布莱索瓦，再想想。”

“先生怀疑我的真诚！啊！先生太使我感到难过了！”

“让他的甜言蜜语见鬼去吧！”达尔大尼央低声埋怨道，“最多不过是一个能说会道的乡巴佬！……再见！”

“先生，我荣幸地向您表示我的敬意。”

“假正经！”达尔大尼央心里说，“这个家伙讨厌极了。”

他向房子看了最后一眼，勒转马，象个丝毫没有恼火或感到为难的人那样出发了。

当他走到墙的尽头，别人望不见他时，他突然叹了口气说：

“唉，阿多斯会在家吗？……不，要是主人在家的话，这些在庭院里交叉着两只胳膊的懒汉全都会浑身汗水淋淋的。阿多斯去旅行了吗？真不可思议。啊哈！这人真鬼……再说，不，这不是我需要的人。我需要的是狡猾而有耐心的人。我的事在默伦，在一个

我熟悉的本堂神父的住宅里。四十五里路！四天半时间！哈，天气多好，我无牵无挂。这点路程算什么。”

他骑上马朝巴黎方向飞奔而去。第四天，照他的愿望来到了默伦。

达尔大尼央有这样的习惯，就是从来不向任何人问路或打听什么情况。对于各种各样的细节，他相信自己的洞察力，凭着三十年的经验，凭着察看房子象察看人的容貌一样的好习惯，从没出过差错，很少有特殊的例外。

在默伦，达尔大尼央很快找到了本堂神父的住宅，一所红砖上刷了石灰浆的漂亮房子，五叶地锦攀上长长的檐槽，一个石刻的十字架插在屋顶的人字墙上。从房子底楼传出一种声音，或者更象一种混杂的嗓音，仿佛是一窝刚出壳的、绒毛未干的雏鸟发出的啁啾声。其中有个清脆的嗓音在一个字一个字地拼读字母，一个浑厚而响亮的嗓音在教训那些唧唧喳喳的人，并在纠正拼读者的错误。

达尔大尼央听出了这个嗓音，因为底楼的窗户开着。他伏在马上，在葡萄棚和密密麻麻的一串串紫葡萄下面大声喊道：

“巴汕，我亲爱的巴汕，你好！”

一个矮矮胖胖的人，长着一张扁平脸，秃头周围是一圈花白头发，象剃去发顶的教士那样，剪得短短的，戴着一顶黑天鹅绒的旧教士圆帽，他一听出是达尔大尼央的声音就站了起来。应该说这不是站起来而是跳起来，事实是巴汕跳了起来，带动了他那只矮矮的小椅子，孩子们争先恐后地去扶它，就象希腊人想从特洛伊人那里夺走帕特洛克罗斯① 的躯体那样激烈。巴汕跳得老高，他丢下了手里的字母卡片和戒尺。

“您！”他说，“您，达尔大尼央先生！”

---

① 帕特洛克罗斯：希腊神话中阿喀琉斯的密友，死于赫克托耳之手。他战死时，作战双方曾因争夺他的尸体而大战。

“是的，我，阿拉密斯……不，德·埃尔布莱骑士先生……不，我还是说错了，代理主教先生在哪里？”

“啊！先生，”巴汕一本正经地说，“主教大人在他的教区。”

“什么？”达尔大尼央说。

巴汕重复了一遍他的话。

“啊哈！怎么，阿拉密斯有一个教区？”

“是的，先生，为什么没有呢？”

“那么他是主教罗？”

“可您是从哪里钻出来的呢？”巴汕很不客气地说：“连这个您也不知道？”

“我亲爱的巴汕，我们这些异教徒，我们这些武夫，我们非常清楚一个人是上校，还是团长，还是法兰西元帅。可是讲到他是主教，大主教还是教皇……在地球上四分之三地方的人都知道了这件事之前，我能听到这种消息，就让鬼把我逮了去吧！”

“嘘！嘘！”巴汕瞪大眼睛说，“请不要教坏这些孩子，我正在尽力向他们灌输最好的教义。”

果然所有的孩子团团围着达尔大尼央，他们在欣赏他的马，他的长剑，他的马刺和他的军人风度。他们尤其欣赏他的粗大嗓门；因此当他清晰有力地咒骂完以后，全体学生一起大声喊道：“让鬼把我逮了去吧！”伴随着的是一阵高兴的哈哈大笑声和顿足声，这声音使火枪手十分满意，却使老教师失去了冷静。

“好啦！”他说，“闭嘴，小鬼！……哟……达尔大尼央先生，您到了此地，而我最好的教义却飞走了……总之，只要有您在，象往常一样，这里全乱套了……巴别尔[①]又出现了！……啊！天主！

① 巴别尔：据《创世记》载，挪亚的子孙向东迁徙，至示拿，见一平原，乃往。拟协力建造一城和一高塔以达天上。上帝虑彼等今后将无事不成，乃混乱其语言，致使互不通意，乃四散。该城遂被称为“巴别尔”，意为“混乱”，塔称“巴别塔”。

啊！这些疯子！”

可敬的巴汕殴打着左右两旁的孩子，要他们听话，学生们愈加叫喊得厉害了。

“至少，”他说，“您再也不能在这里带坏任何人了。”

“你这样认为吗？”达尔大尼央微笑着说，这微笑使巴汕双肩一阵哆嗦。

“有可能，”他喃喃地说。

“你主人的教区在哪儿？”

“我的主人是瓦纳① 的主教。”

“是谁替他谋到这个职位的？”

“是财政总监先生，我们的邻居。”

“什么，富凯先生？”

“不错。”

“那么阿拉密斯和他相处得很好？”

“大人每星期天去沃城堡② 财政总监府布道，然后他们一起去打猎。”

“啊！”

“大人经常说教……不，我想说的是布道，和财政总监先生一起。”

“算了，这个可敬的主教用诗句讲道吗？”

“先生，不要拿宗教的事开玩笑，看在天主的份上！”

“哟，巴汕，好啦！这么说阿拉密斯在瓦纳？”

“在瓦纳，在布列塔尼的瓦纳。”

“你是个狡猾的人，巴汕，这不是真的。”

“先生，您瞧，神父住宅的所有房子全是空的。”

---

① 瓦纳：法国莫尔比昂省首府，位于巴黎西南四百五十公里。

② 沃城堡：在默伦东北五公里处，为富凯所建。

“他说得有理，”达尔大尼央一面察看房子一面想，因为从外面看，房子里面没有人。

“不过老爷晋升的事，大概写信告诉您了吧？”

“什么时候晋升的？”

“一个月前。”

“噢！那么，时间倒没有错。那时候阿拉宓斯还不需要我。喂，巴汕，你为什么不跟你的主人走呢？”

“先生，我不能，我有事务在身。”

“你的字母？”

“还有到我这儿忏悔的那些人。”

“什么！你听忏悔？难道你是教士？”

“正是这样，我有许多使命！”

“那么神品① 呢？”

“噢！”巴汕坚定地说，“现在大人是主教，我很快就可以得到神品，或者至少也可以得到特许。”

说完他满意地搓搓手。

“可以肯定，”达尔大尼央暗忖，“对这些人毫无办法可想。给我开饭，巴汕。”

“立刻就好，先生。”

“一只童子鸡，一盘汤和一瓶酒。”

“今天是星期六，斋戒日，”巴汕说。

“我是得到特许的，”达尔大尼央说。

巴汕怀疑地瞧着他。

“啊哈！装腔作势的能手，你把我当成什么人啦？”火枪手说，“如果你，一个跟班，都想得到犯罪的特许；那么我，你那位主教的

① 神品：天主教会神职人员权力、职务的品级，共分七级，分为大品三级和小品四级。

朋友，就没有根据我的口味吃肉的特许吗？巴汕，对我客气点，要不，哼！我要上国王那儿去告你，让你永远不能听忏悔。而你知道，主教的任命权在国王手里，所以我是强者。”

巴汕诡诈地笑了笑说：

“噢！我们这些人有财政总监先生。”

“那么国王也不在你眼里，嗯？”

巴汕丝毫没有反驳，他的微笑是意味深长的。

“我的晚餐，”达尔大尼央说，“现在快七点了。”

巴汕转身命令一个年龄最大的学生去通知女厨师。这时达尔大尼央在瞧那座本堂神父的住宅。

“哼！”他轻蔑地说，“财政总监先生让主教大人在这儿就住这样寒酸的房子。”

“我们有沃城堡，”巴汕说。

“也许比得上卢佛宫吧？”达尔大尼央嘲笑地反驳说。

“要胜过它，”巴汕镇静自若地反唇相讥。

“啊，”达尔大尼央说。

可能队官还要继续争论下去，并且坚持说卢佛宫无可比拟，但他发现他的马被拴在一扇门的横档上。

“见鬼！”他说，“叫人照看一下我的马。你的主人，主教的马厩里没有一匹象这样的马。”

巴汕斜眼瞥了一下那匹马后说：

“财政总监先生从他的马厩里给了我们四匹，只要其中的一匹就抵得上象您这样的四匹。”

血涌上了达尔大尼央的脸。他的手直发痒，他盯着巴汕脑袋上他的拳头将要落下的地方。不过这只是一闪念，理智占了上风，接着达尔大尼央只是说：

“喔唷！喔唷！我不再为国王服务可真是做对了。告诉我，可

敬的巴汕，”他补充道，“财政总监先生有多少火枪手？”

“他要肯花钱，整个王国的火枪手都会归他，”巴汕回答说，一面合上书，随后响亮地拍了一下戒尺，把孩子们打发走。

“喔唷唷！”达尔大尼央最后说。

有人通知他晚餐准备好了，于是他跟在女厨师后面，女厨师把他带到饭厅，晚餐已经摆好。

达尔大尼央入座后，开始熟练地撕吃那只小鸡。

“看来，”达尔大尼央一面说，一面大口大口地咬着为他烧好的那只显然忘了催肥的鸡，“看来我错了，我应该去为这位主人效劳，看来财政总监先生是个有权有势的大人物。事实上，我们这些宫廷里的人一无所知，太阳的光芒阻挡我们看见所有离地球稍远些的星球，它们也是太阳。就这么回事。”

出于好玩和执拗，达尔大尼央非常喜欢使人谈论他感兴趣的各类事，因此他正竭尽全力在鼓动主人巴汕说话，但这纯粹是白费劲：巴汕这方面保持着警惕，除了说那些讨厌的、夸张的赞美财政总监的话以外，只是向好奇的达尔大尼央提供了一些无足轻重的情况，达尔大尼央一肚子不高兴，要求晚餐结束后立即去睡觉。

达尔大尼央由巴汕带进一个相当蹩脚的房间，他发现一张破旧不堪的床，不过他并不是个难伺候的人。巴汕对他说，阿拉密斯已经带走了私人房间的钥匙，他并不感到吃惊，因为他知道阿拉密斯是个有条理的人，而且通常有许多东西藏在自己的房间里。他开始熟练地对付那张床，就象刚才熟练地对付那只鸡一样，尽管相比之下，这张床似乎要比那只鸡硬得多；由于他能吃能睡，所以用不了相当于他吮吸最后一根鸡骨头的时间就呼呼入睡了。

自从达尔大尼央不再为任何人服务以来，他指望可以睡个安稳觉了，他过去睡觉总是提心吊胆，可是尽管达尔大尼央这一愿望是多么真心实意，他是多么虔诚地想要实现，半夜里他还是被四轮

马车和骑马的侍从发出的巨大响声吵醒了。他房间的墙上突然被一道光照亮了，他穿着衬衣跳下床，向窗口跑去。

“难道是国王出人意外地回来了吗？”他一面揉着眼睛一面想，因为事实上象这样气派的车马随从只能是王室的人才会有。

“财政总监先生万岁！”底楼窗口有一个声音在喊，更不如说是在大声叫喊，他听出是巴汕的声音，巴汕一面喊，一面用一只手挥舞着一条手帕，他的另一只手拿着一支大蜡烛。

于是达尔大尼央看到一样东西，象是一个被照亮的人影，这个人影正俯身在那辆最豪华的四轮马车的车门上，同时从马车里传出一阵长时间的大笑声，无疑是巴汕那张古怪的脸引起的，这笑声如同一条愉快的车辙留在随行人员快速经过的路上。

“我本应该想到，”达尔大尼央说，“这不是国王，国王经过时人们不会如此由衷地放声大笑。喂！巴汕，”他向他楼下的人喊道，楼下的人为了能更长久地看见那辆四轮马车，将大半个身子探出了窗外，“喂！怎么回事？”

“是富凯先生，”巴汕说，一副神气活现的样子。

“那所有这些人呢？”

“是一群奉承富凯先生的人。”

“噢！噢！”达尔大尼央说，“要是马萨林先生听见，会怎么说呢？”

他又重新躺下，陷入了沉思，同时心里暗忖：阿拉密斯怎么会受到王国里最强有力的人的保护呢？

“是他比我运气好呢，还是我比他蠢？唉！”

已经变得明智的达尔大尼央现在用这个具有结论性的词来结束他的各种想法和讲话。从前，他说：“见鬼！”这就象是用马刺狠狠地刺马一下。而现在他老了，他咕噜着这个富有哲理的词“唉！”用它来作为缰绳控制住自己所有的情感。

第一八章

达尔大尼央寻找波尔朵斯，却只找到了末司革东

当达尔大尼央确信德·埃尔布莱代理主教真的不在家，而且在默伦及其附近一带根本找不到他时，就毫不惋惜地离开了巴汕。他阴郁地看了一眼雄伟的沃城堡，这座城堡因为它的富丽堂皇引人注目，这富丽堂皇的气派也正是它以后被毁坏的原因。他象充满着怀疑和不信任的人那样抿紧嘴唇，一面用马刺刺他的花斑白马，一面说：

“好，好，我还是去皮埃尔丰找最出色的人，找最富的银箱。再说我只需要这个，我的主意已定。”

第三天上午达尔大尼央到达皮埃尔丰附近，旅途中的一些平凡之事我们就不向读者一一叙述了。达尔大尼央是从南特伊-勒-奥杜安和克雷西方向来的。他远远就看见了路易·德·奥尔良的城堡，这座成为王国领地的城堡由一个老年看门人守着。这是一座中世纪最完美的小城堡，二十尺厚的城墙，一百尺高的塔楼。

达尔大尼央沿着城墙走着，用眼睛打量着城堡的塔楼，然后朝山谷走下去。远处波尔朵斯的城堡呈现在他眼前，城堡位于一个大池塘旁边，紧靠一座美丽的森林。我们已经荣幸地向读者描绘过这座城堡，现在它还是这样，因此我们提一下就行。除了美丽的大树，把绿色的山坡染成金黄色的五月阳光，和伸向孔皮埃涅方向的一大片乔林，达尔大尼央发现的第一样东西，就是一只后面有两个

仆人推着，前面有两个仆人拉着的装着轮子的大箱子。这只箱子里有一样巨大的绿色与金黄色的东西，它被拉着，推着，行进在大花园里美丽的小径上。这东西从远处看是模糊一团，什么也不象；等稍近些看，象是一只被镶着金带子的绿色布套子蒙住的木桶；再近些看，象是一个人，更确切地说，象是一个不倒翁，整个下半身挤在箱子里，把箱子塞得满满的；再近些看，这人原来就是末司革东，象波利希内尔① 一样白头发红脸膛的末司革东。

"没错！"达尔大尼央喊道，"是这位亲爱的末司革东先生！"

"啊！……"那个胖子喊道，"啊！多么幸福！多么高兴！这是达尔大尼央先生！……停住，混蛋！"

这最后一句话是对推他和拉他的仆人们说的。箱子停住，四个仆人以军人的准确性同时摘下有条纹的帽子，然后在箱子后面排好了队。

"噢！达尔大尼央先生，"末司革东说，"但愿我能跪下拥抱您！可是，正如您看见的，我成了个废人。"

"哎呀！我亲爱的末司革东，这是上了年纪造成的。"

"不，先生，这不是上了年纪造成的，这是残废、是忧愁造成的。"

"忧愁，您，末司革东？"达尔大尼央说，一面绕着箱子兜了一圈，"你疯了，我亲爱的朋友？感谢天主！您象一棵三百年的老橡树那样结实。"

"啊，腿，先生，腿！"忠实的仆人说。

"什么，腿？"

"是的，它们不愿再支撑我了。"

"真是忘恩负义！不过我看，末司革东，给它们吃得不错啊！"

---

① 波利希内尔：法国木偶剧中鸡胸驼背，红鼻子尖嗓子的滑稽人物。

“唉！是的，在这方面它们没什么可责备我的，”末司革东叹了口气说，“对我的身体我总是尽力而为；我不是利己主义者。”

末司革东又叹了口气。

“末司革东这样叹气，莫非也想当男爵？”达尔大尼央想。

“我的天主！先生，”末司革东说，摆脱了一个难受的念头，“我的天主！您没忘记老爷，他一定非常高兴。”

“善良的波尔朵斯，”达尔大尼央大声说，“我渴望拥抱他！”

“啊！”末司革东感动地说，“我一定写信给他，先生。”

“什么，”达尔大尼央大声说，“你写信给他？”

“而且今天立即就写。”

“那么他不在这里？”

“不在，先生。”

“他在附近？他在很远吗？”

“唉！我怎么知道？先生，我怎么知道？”末司革东说。

“见鬼！”火枪手跺着脚说，“我多不走运！波尔朵斯是不喜欢出门的！”

“先生，没有人比老爷更深居简出的了……可是……”

“可是什么？”

“当一个朋友催促您……”

“一个朋友？”

“唉！不错，那位可敬的德·埃尔布莱先生。”

“是阿拉宓斯催促波尔朵斯？”

“事情经过是这样的，达尔大尼央先生，德·埃尔布莱先生写信给老爷……”

“真的？”

“一封信，先生，一封十万火急的信，使得这里闹翻了天！”

“把这些全告诉我，亲爱的朋友，”达尔大尼央说，“不过首先把

这几位先生打发走一会儿。"

末司革东吼了一声："滚开，无赖！"他精力充沛，不说话光吹口气也能把四个仆人立即吹得无影无踪。达尔大尼央坐在箱子架上，竖起了耳朵。

"先生，"末司革东说，"老爷接到德·埃尔布莱代理主教的一封信，那是八九天以前的事；那天是什么之乐的日子呢？……是田野之乐的日子；对了，是礼拜三。"

"田野之乐的日子，怎么回事？"达尔大尼央说。

"是这样，先生，我们这个美丽的地方有许许多多的快乐可以享受，我们都有点应付不过来，所以还得花点力气好好安排才行呢。"

"我非常佩服波尔朵斯办事的有条不紊！我可从来也不会有这样的主意。说真的，我可没有那么多的快乐。"

"我们有，我们，"末司革东说。

"那你们是怎样安排的，嗯？"达尔大尼央问。

"说来话长，先生。"

"没关系，我们有的是时间，再说您讲得很动听，我亲爱的末司革东，听你讲话的确是一种乐趣。"

"不错，"末司革东很满意地说，虽然这种满意是由于对他的正确评价，"不错，在老爷的采邑我进步很大。"

"我急于等着分享快乐，末司革东；我想知道我是否在一个好日子里来到了这里。"

"噢！达尔大尼央先生，"末司革东忧郁地说，"自从老爷走后，所有的乐趣也都跟着飞走了！"

"那么，我亲爱的末司革东，请您谈谈您的回忆。"

"您愿意我们从哪天谈起呢？"

"当然罗！从礼拜天开始，这是天主的日子。"

"礼拜天，先生？"

"是的。"

"礼拜天是宗教之乐：老爷去做弥撒，分发圣体，叫他平时的布道教士讲道和发表训示。这不是很有趣的，不过我们在等待巴黎的一位加尔默罗会① 修士，他将在我们这儿主持布道，据说他讲得非常精采，这会使我们醒过来，因为现在的那位布道教士老使我们昏昏欲睡，所以礼拜天是宗教之乐。礼拜一却是世俗之乐。"

"啊！啊！"达尔大尼央说，"您怎么懂这个，末司革东？让我们看看世俗之乐吧。"

"先生，礼拜一我们去社交界，我们接见，拜访，大家弹奏诗琴②，跳舞，赋限韵诗，总之向夫人们表示敬意，恭维她们一番。"

"哟！真是风流之至！"火枪手说，他需要使出他胸部肌肉的全部力量来帮助他克制住发笑的强烈欲望。

"礼拜二是学者之乐。"

"啊！好！"达尔大尼央说，"什么叫学者之乐？讲得稍许详细点，我亲爱的末司革东。"

"老爷买了一个天球仪，等一会儿让我带您去看看，这么大的塔楼，除了他让人在天球仪上面留出的一条便道外，都给这个球挤满了；太阳和月亮都挂在细绳和铜丝上。这些东西都会转动，好看极了，老爷指给我看遥远的大海和土地；可我们不打算到那些地方去了。这学者之乐真带劲。"

"真带劲，说得对极了，"达尔大尼央重复了一遍，"那么礼拜三呢？"

"田野之乐，我已经荣幸地对您说过，骑士先生：我们瞧着老爷的绵羊和山羊；我们让牧羊姑娘随着芦笛和风笛的乐声跳舞，就象

① 加尔默罗会：又称圣衣会。天主教托钵修会之一。十二世纪中叶创建于巴勒斯坦的加尔默罗山，故名。

② 诗琴：十六到十八世纪盛行欧洲的一种乐器。

老爷图书馆里一本书上说的那样，这本书叫做《田园诗》，作者去世才不过一个月。”

“也许是腊康[1]先生吧？”达尔大尼央接上说。

“正是腊康先生，不过还有呢。我们在小河里钓鱼，之后我们在花丛中用午餐，这就是礼拜三。”

“哟！”达尔大尼央说，“礼拜三过得也挺愉快的嘛。那么礼拜四呢？这个可怜的礼拜四还能剩下些什么活动呢？”

“礼拜四也不错，先生，”末司革东笑着说，“礼拜四，体育之乐。啊！先生，真是有趣极了！我们让老爷的所有年轻侍从都来，然后我们让他们掷铁饼、角斗、赛跑。老爷象大家一样掷铁饼。当他打出一拳时，噢！多么不幸！”

“什么，多么不幸！”

“是的，先生，最后大家不得不放弃戴护手皮套的拳击，他打破别人的脑袋，击碎别人的牙床骨，捶穿别人的胸脯。这是一种很有趣的运动，可惜谁也不愿意再和他玩了。”

“这么说，他的手腕……”

“噢！先生，比以前更有力了。至于腿，老爷感到有点不行，他自己也承认；可是腿劲都到胳膊上去了，因此……”

“因此他能象过去那样把牛打死。”

“先生，比这还厉害，他能把墙打穿。最近在一个佃农家吃晚餐，您知道老爷是非常平易近人的，晚餐结束后，他开玩笑地朝墙上打了一拳，墙倒了，房顶塌了下来，三个男人，还有一个老太婆都给压死了。”

“天主啊！末司革东，那你的主人呢？”

“噢！老爷！他的脑袋碰破了点皮，我们用修女们给的药水轻

---

[1] 腊康(1589—1670)：法国诗人。

轻擦在他皮肉上。不过他的拳头一点没受伤。”

“一点没受伤?”

“一点没有，先生。”

“体育之乐，见鬼去吧！这些乐趣的代价可太大了，因为留下的是孤儿和寡妇……”

“给了他们抚恤金，先生，老爷十分之一的收入就花在这上面。”

“让我们说说礼拜五吧，”达尔大尼央说。

“礼拜五，贵族和军人之乐。我们打猎，我们击剑，我们训练猎鹰，我们驯马。最后，礼拜六是精神之乐的日子：我们让脑子得到充实，我们观看老爷的雕塑和图画；我们甚至还写东西，画图；最后我们替老爷放炮。”

“你们画图，你们替老爷放炮……”

“是的，先生。”

“我的朋友，”达尔大尼央说，“杜·瓦隆先生确实具有我知道的最灵敏、最可爱的头脑；不过我觉得你们忘了一种快乐。”

“哪一种？先生，”末司革东焦急不安地问。

“物质之乐。”

末司革东满脸通红。

“您说这话是什么意思?”他垂下眼睛说。

“我指的是欢宴，美酒，觥筹交错的晚会。”

“啊！先生，这些算不上什么快乐，我们每天都这样。”

“我正直的末司革东，”达尔大尼央接着说，“请原谅，不过你的生动叙述使我听得入了迷，忘了我们谈话的要点，那就是德·埃尔布莱代理主教先生写信给你的主人可能会说些什么。”

“的确，先生，”末司革东说，“各种快乐使我们忘乎所以。那么先生，下面就是事情的全部经过。”

“我听着，我亲爱的末司革东。”

“礼拜三……”

“田野之乐的日子？”

“是的，那天收到了一封信，他从我手里接过信时，我已经认出了笔迹。”

“怎么样呢？”

“老爷读完信后大声喊道：‘快，备好我的马！我的武器！’”

“啊！我的天主！”达尔大尼央说，“又是一场决斗！”

“不，先生，仅仅是这几句话：亲爱的波尔朵斯，如果你愿意在埃吉诺克斯① 前赶到，那就上路吧。我等您。”

“该死的！”陷入沉思的达尔大尼央说，“看样子事情很急。”

“我也这样认为。因此，”末司革东继续说道，“为了争取准时到达，老爷当天就和他的秘书出发了。”

“他会准时到达吗？”

“我希望这样。老爷是很高傲的，这您也知道，他不停地重复着说：见鬼！这个埃吉诺克斯又是谁呢，没关系，这家伙要是能在我之前赶到的话，那么准是他的马比我的好。”

“你以为波尔朵斯会先到达吗？”达尔大尼央问。

“我可以肯定。这个埃吉诺克斯不管他多么富有，他肯定没有老爷那样的好马。”

达尔大尼央想笑但又忍住了，因为阿拉密斯的那封简短的信使他陷入沉思。他跟着末司革东，更确切地说，跟着末司革东的轮椅一直到达城堡；他在一张豪华的桌子旁坐下，人们尊敬他象尊敬国王一样。但是他从末司革东身上什么也得不到，这个忠实的跟

---

① 埃吉诺克斯：法文为 équinoxe，意为“春分”或“秋分”，在这一天白昼和黑夜的时间相同。

班老是伤心落泪，事情就这样。

达尔大尼央在一张铺得极其舒适的床上睡了一夜以后，他反复思索着阿拉宓斯那封信的意思，捉摸埃吉诺克斯和波尔朵斯的事务的关系；接着，他什么也没弄懂，仅仅是猜想关系到主教的某一件风流韵事，才需要白天和黑夜相等。达尔大尼央象离开默伦、离开德·拉费尔伯爵府一样离开了皮埃尔丰。这会儿达尔大尼央有点儿忧郁，说明他心情不好。他低着头，两眼发直，神志恍惚，让两条腿垂落在马的两侧，在那种往往会产生极好的口才的沉思中自言自语：

“没有了朋友！没有了前途！什么也没有了！我的力量就象我们过去的友谊一样已消失殆尽。噢！衰老已经来临，它，冷酷无情，把我青年时期的一切发亮的东西，一切充满香气的东西全包在丧事用的黑纱里，接着它把这美妙的包袱扔在肩上，带着它和剩下的东西走向死亡的无底深渊。”

这个如此坚定勇敢地反抗着生活中的种种不幸的加斯科尼人，他的心在颤抖，刹那间天上的云在他看来是黑压压的，大地象墓地一样又滑又粘。

“我去哪儿？……”他心里说，“我想干什么？……一个人……孤家寡人，没有家，没有朋友……啊！”他突然大声喊道。

他用马刺刺了一下马，马在皮埃尔丰吃的是颗粒饱满的燕麦，没有遇到一点不顺心的事，现在借此机会来高兴一下，一口气跑了两里路。

“到巴黎去！”达尔大尼央心里想。

第二天他直奔巴黎。

他这次旅行花了十一天工夫。

第一九章

达尔大尼央到巴黎来干的事

队官在隆巴尔街一个挂着“金白槌”招牌的店铺前下了马。

一个脸色红润，系着白围裙，用一只肉鼓鼓的手抚摸着灰白胡须的人一看见那匹花斑白马，便发出了一声喜悦的叫声。

“骑士先生，”他说，“啊！是您！”

“您好，布朗舍！”达尔大尼央回答，一面弯腰进了店铺。

“快，”布朗舍喊道，“一个人去照看达尔大尼央先生的马，一个人去布置房间，一个人去准备晚餐！”

“谢谢，布朗舍！你们好，我的孩子们，”达尔大尼央向这些大献殷勤的伙计们说。

“您允许我尽快把这些咖啡、糖浆和葡萄发送去吗？”布朗舍说，“这些是为财政总监先生的配膳室准备的。”

“快去，快去。”

“这事只消一会儿工夫，然后我们吃晚餐。”

“让我们单独吃晚餐，”达尔大尼央说，“我有话对你讲。”

布朗舍意味深长地瞧了瞧他旧日的主人。

“噢！请放心，没有什么不愉快的事，”达尔大尼央说。

“太好啦！太好啦！……”

布朗舍叹了口气，至于达尔大尼央，他非常随便地坐在店铺里的一大包软木瓶塞上，顺便熟悉熟悉周围的情况。店铺里摆满了货

物；弥漫着生姜、桂皮和胡椒粉的香味，冲得达尔大尼央直打喷嚏。

伙计们看到在他们身边有一个如此有名望的军人，一个国王身边的火枪队队官，感到荣耀极了，他们都高高兴兴地干活，而且带着明显的倨傲神气，兴奋异常地在接待顾客。

布朗舍在忙着收钱记帐，不时地停下来朝他过去的主人达尔大尼央表示一下歉意。布朗舍和顾客讲话简短，而且态度象一个富商一样，既亲热、又高傲，他什么人都接待，但又不主动去招呼任何人。达尔大尼央饶有兴趣地观察着这种细微的差别，他这种兴趣我们以后再来加以分析。天渐渐黑了，布朗舍把他领到二楼的一个房间，在许多货包和货箱中间摆着一张在等候这两位客人的、收拾得干干净净的桌子。

达尔大尼央乘这暂时休息的时候，端详着布朗舍的脸，他已经有一年多没看见这张脸了。聪明能干的布朗舍这时肚子已经发胖，不过他的脸并不显得臃肿。深陷的眼眶里一双炯炯有神的眼睛仍然在机灵地转动着，把他脸上所有凹进去的地方填平的脂肪还没影响到他的高颧颊——狡猾而贪婪的标志；也没影响到他的尖下巴——灵敏而坚定的象征。布朗舍在餐厅里和在店铺里一样，一本正经地摆出一副自以为是的模样。他为他的主人准备了一顿虽说是粗茶淡饭，却是名副其实的巴黎式的晚餐：在面包房烘炉里烤熟的肉，外加蔬菜、拌生菜和他自己店里拿来的餐后点心。杂货商从柴捆后面取出一瓶安茹葡萄酒，这是达尔大尼央一生中最喜爱的酒，因此他感到非常满意。

"过去，先生，"布朗舍带着充满善意的微笑说，"是我喝您的酒，现在我荣幸地请您喝我的酒。"

"呵，感谢天主！布朗舍朋友，我希望今后经常能喝您的酒，眼下我自由啦。"

"自由！您告假了，先生？"

“永久！”

“您辞职啦？”布朗舍惊愕地说。

“是的，我休息了。”

“那国王呢？”布朗舍大声说，他不能想象国王身边能缺少一个象达尔大尼央这样的人。

“国王将到别处去寻找好运……不过我们吃过了很好的晚餐，你情绪激动，你在逗我对你讲心里话，那么你好好听着。”

“我洗耳恭听。”

布朗舍露出会意的笑容，拔去一瓶白葡萄酒的瓶塞。

“让我保持头脑清醒吧。”

“噢！您，等您失去冷静，先生……”

“现在我很清醒，而且我想我能比任何时候更好地使用我的头脑。先谈谈财务……我们的钱怎么样了？”

“好极了，先生，我把从您那儿收到的两万利弗尔一直放在我的买卖中，赢利是百分之九：我给您百分之七，这样我又在您身上赚了钱。”

“那你还感到满意？”

“当然，您又给我带更多的钱来了吗？”

“带来的比钱更好……难道你需要钱吗？”

“噢！不需要。现在人人都想把钱交给我。我在扩充业务。”

“这是你的计划。”

“我在做借贷生意……我买下了穷困潦倒的同行们的货物，我把钱借给那些还不出债的人。”

“没放高利贷？”

“噢！先生，为了您说的高利贷这三个字，上礼拜我在林荫大道上就和一个人见了两次面。”

“怎么！”

“您就会明白的，这关系到一笔借款……借钱的人给我粗红糖作抵押，条件是到期不能偿还我可以出售这些粗红糖。我借出一千利弗尔。他没还给我，我就出售全部粗红糖，得了一千三百利弗尔。他知道后要求收回一百埃居，我拒绝了，这倒是真的……我说我也可以把这些粗红糖只以九百利弗尔卖出。他说我在放高利贷。我请他到林荫大道后面把这话再说一遍。这个人过去当过兵，他来了；我用您的剑刺穿了他的左腿。”

“该死的！你干的是这种借贷生意！”达尔大尼央说。

“为了百分之十三以上的利润我就要打，”布朗舍反驳道，“这就是我的性格。”

“你拿百分之十二算了，”达尔大尼央说，“把其余的作为佣金和保险费吧。”

“您说得有理，先生，可您的事务呢？”

“啊！布朗舍，一言难尽。”

“还是要说说的。”

达尔大尼央搔搔小胡子，就象要讲心里话而感到为难，并且对他的心腹不太信任似的。

“是一笔投资吗？”布朗舍问。

“噢，是的。”

“利润大吗？”

“利润非常大；百分之四百，布朗舍。”

布朗舍朝桌子猛地砸了一拳，桌子上的那些瓶子仿佛害怕似的都跳了起来。

“天哪，这可能吗！”

“我相信还可以赚得更多，”达尔大尼央冷冷地说，“但是我更喜欢说得少些。”

“见鬼！”布朗舍一面说，一面凑过来……“可是，先生，这太妙

了……可以投资许多钱吗？”

“每人两万利弗尔，布朗舍。”

“这是您全部的钱，先生。要多少时间？”

“一个月。”

“我们将得到多少？”

“每人五万利弗尔；你算算。”

“这太惊人了！……为了这样一笔买卖必须要打一场吧？”

“我确实相信一定要大打一场，”达尔大尼央依然平静地说，“不过这一次，布朗舍，我们是两个人，可是我要单独承担风险。”

“先生，我不能允许……”

“布朗舍，你不能参加，否则你就要丢开你的买卖。”

“不是在巴黎做这笔生意吗？”

“不。”

“啊！在国外。”

“在英国。”

“搞投机的国家，的确，”布朗舍说，“……那个国家我很了解……是哪一类生意，先生，请别怪我太爱打听。”

“布朗舍，是一次修复①。”

“修复建筑物？”

“是的，建筑物，我们将修复白厅。”

“这事情很重要……您认为一个月就能行？……”

“我负责。”

“这是您的事，先生，一旦您参与……”

“是的，这就是我的事了……我很清楚……但是我很乐意和你

---

① 修复：法语原文为“restauration”，此词既可解释为“修复”，又可解释为“复辟”。这里达尔大尼央用这个一语双关的词是为了耍弄布朗舍。

商量。”

“非常荣幸……可是我对建筑学一窍不通。”

“布朗舍……你错了，你是一个杰出的建筑师，在这方面，你和我一样不相上下。”

“谢谢……”

“我告诉你，我原想把这件事向那几位先生提出，但是他们都不在家……真叫人恼火，我再也找不到别的更勇敢更机智的人了。”

“哎呀！看来还会有一场竞争，这事保不准要引起一场争夺吗？”

“噢！是的，布朗舍，是的……”

“我非常想知道细节，先生。”

“可以，布朗舍，请把所有的门牢牢关上。”

“是，先生。”

布朗舍从里面把门紧紧锁上。

“好，现在你靠近我。”

布朗舍遵命。

“打开窗，因为行人和四轮马车的声音会使可能听见我们谈话的人什么也听不见。”

布朗舍照达尔大尼央对他说的把窗户打开，喊叫声、车轮声、狗吠声和脚步声，突然一下子乱哄哄地涌进了房间，正象达尔大尼央所希望的那样，把他自己的耳朵也都震聋了。达尔大尼央喝了一杯白葡萄酒，开始讲下面这些话：

“布朗舍，我有一个主意。”

“啊！先生，我很了解您，”食品杂货商回答，同时激动得喘不过气来。

第二〇章

为了使达尔大尼央的想法付诸实施，在隆巴尔街“金臼槌”店铺里成立的公司

在片刻静默之中，达尔大尼央思索的似乎不仅是一个念头，而是在考虑他的全部想法。

“我亲爱的布朗舍，”他说，“你一点儿也没听人讲起过英国国王查理一世陛下吗？”

“唉！听说过，先生，因为您曾经离开法国去救他，可是尽管您去救他，他还是倒了下去，并且差一点把您也拖进他的失败中。”

“对，我看你记忆力很好，布朗舍。”

“哟！先生，我的记忆力再差也不会忘记这件事！格力磨，您也知道，他不是那种信口开河的人，他讲起过查理国王的脑袋是怎样掉下的，您是怎样乘着一条装满炸药的船度过了半夜的时间，并且看到善良的莫尔登先生胸口插着一把金柄匕首浮出水面①，听了这种事情是永远忘不了的。”

“可是也有人忘记了，布朗舍。”

“是的，那是些没看见过或是没听见过格力磨叙述这些事的人。”

“噢！太好了，你回忆起了这一切，我只需要你回忆一件事，就是查理一世国王有一个儿子。”

“他甚至有两个呢，先生，我这不是故意指出您讲错了，”布朗

舍说，"因为我在巴黎看见了他第二个儿子，约克公爵先生，一天他正去王宫，人家告诉我说这是查理一世国王的次子，至于长子，我荣幸地知道他的名字，可没见过他。"

"完全正确，布朗舍，我们应该回到他身上来：正是这位长子，过去叫威尔士亲王，今天叫查理二世，英国国王。"

"没有王国的国王，先生。"布朗舍好用格言警句来回答。

"是的，布朗舍，你还可以说他是个可怜的王子，他比巴黎最穷的贫民区的一个潦倒的老百姓还要不幸。"

布朗舍做了一个手势，充满着同情，也就是一般人对决不会与之发生关系的外国人才会有的那种同情。再说，布朗舍在这带有政治和情感色彩的言论中，看不出达尔大尼央有什么做生意的念头，而他现在主要想的是做生意。善于理解各种事和各种人的达尔大尼央也理解布朗舍。

"我就要讲到了，"他说，"这位年轻的威尔士亲王，正象你说得非常好的，是没有王国的国王，我，达尔大尼央，我对他很感兴趣。我曾经看见他向学究似的马萨林乞求援助，向孩子似的国王路易乞求帮助。我对这方面的事很有经验，我觉得我在这位丧失王位的国王充满智慧的眼光中，在他本人的高贵气质中，一切贫贱都掩盖不住的大丈夫气概中，看出他是一个有胆识的人，是一块做国王的材料。"

布朗舍默默地表示赞同；这一切，至少在他眼里，还没把达尔大尼央的意思解释清楚。达尔大尼央继续说道：

"这就是我的推理，听好，布朗舍，我们就要得出结论了。"

"我听着。"

---

① 故事见«二十年后»。莫尔登是«三个火枪手»中被达尔大尼央等人判处死刑的坏女人米莱狄的儿子，他为报母仇到处追踪达尔大尼央等四人，最后想用一条装满炸药的船炸死他们，但未成功，反而被阿多斯刺死于河中。

“地球上的国王并不多得人民在需要时就能找到他们。然而这个没有王国的国王，依我看是一颗留下的种子，它应该在某个季节开花，只要有一只灵巧、谨慎和有力的手把它好好播下，同时选择好土地、天气和时间。”

布朗舍总是点头表示赞同，这证明他一直没有听懂。

“这颗可怜的国王小种子！我心里在说，我真的动了恻隐之心，布朗舍，这使我想到要干一件蠢事。这就是我为什么想和你商量的原因，我的朋友。”

布朗舍因为高兴和骄傲，脸涨得通红。

“这颗可怜的国王小种子！我拾起你，我，我马上要把你播入沃土之中。”

“啊！我的天主！”布朗舍紧盯住他旧日的主人，仿佛对他的理智是否正常发生了怀疑。

“嗯！什么？”达尔大尼央问，“谁伤害你了？”

“我，什么也没有伤害我，先生。”

“你说了：‘啊！我的天主！’”

“是这样吗？”

“我可以肯定。你已经懂得了吗？”

“我承认，达尔大尼央先生，我害怕……”

“害怕懂得吗？”

“是的。”

“害怕懂得我想使失去王位的查理二世重新登上王位，是这样吗？”

布朗舍猛地从椅子上跳起来。

“啊！啊！”他大吃一惊地说，“这就是您说的修复，您！”

“是的，布朗舍，难道这件事不是这样叫的吗？”

“当然，当然。可是您都考虑周全了吗？”

“考虑什么？”

“那儿发生的事？”

“哪儿？”

“英国。”

“发生什么事，嗯，布朗舍？”

“首先，先生，我请您原谅，如果我介入这些与我的生意没任何关系的事情，不过既然这件买卖是您向我建议的……您曾经向我建议一桩买卖，不是吗？”

“一桩非常好的买卖，布朗舍。”

“既然您向我建议的是一桩买卖，我有权对它提出异议。”

“提吧，布朗舍；争论中能产生真理。”

“好吧，既然我得到了先生的允许，那么我就对你说，首先那里有议会。”

“嗯！还有呢？”

“其次有军队。”

“好，你还认为有其他什么吗？”

“还有国民。”

“没有别的吗？”

“国民同意了先王、也就是这个国王的父亲的垮台和死刑，他们决不会愿意否认这点。”

“布朗舍，我的朋友，”达尔大尼央说，“你的脑袋太固执了，国民……国民对这些先生感到厌烦了，这些先生名字粗鲁，他们对国民唱圣诗。为了唱而唱，我亲爱的布朗舍，我注意到国民喜欢唱粗鄙下流的歌要甚于唱圣歌。你回想一下投石党运动；在那个时代人们唱的！嗐！多带劲的时代！”

“不见得，不见得；那会儿我差点被吊死。”

“是吗？可你不是投石党人。”

"不是。"

"那你是在这些歌声中发迹的吧?"

"这不假。"

"那么你没有什么事要说了?"

"有!还要说呢!我还要说说军队和议会。"

"我已经说过我要向布朗舍先生借两万利弗尔,我自己再加上两万利弗尔,用这四万利弗尔我可以拉起一支军队。"

布朗舍绞着双手,看着严肃的达尔大尼央,他真诚地认为他的主人失去了理智。

"一支军队!……啊!先生,"他带着最迷人的微笑说,他怕刺激了这个疯子会使他大发脾气。"一支军队……人多吗?"

"四十人,"达尔大尼央说。

"四十对四万,远远不够。您一个人当然抵得上千把人,达尔大尼央先生,这我非常清楚;可是您上哪儿去找三十九个象您这样的人呢?就算找到了,谁供给你钱好让你付给他们呢?"

"不错,布朗舍……啊哈!你是在拍马屁。"

"不,先生,我说的正是我心里想的,正因为这个缘故,我才说,在您带着您的四十个人同敌人进行初次对阵战时,我很怕……"

"因此我不打对阵战,我亲爱的布朗舍,"加斯科尼人微笑着说,"在古代我们就有避实就虚、以退为进的多种妙法。你应该知道这些,布朗舍,在巴黎人不得不和火枪手战斗的那天,是你在指挥他们,你并没有离开王宫广场,是你周密地在盘算怎样进攻和撤退。"

布朗舍笑了起来。

"这是事实,"他回答,"只要您的四十个人总是在暗处,只要他们不是笨蛋,他们也许有希望不挨打;可是说到底,您自己有一个预计的结果吧?"

“毫无疑问，我认为这就是使查理二世陛下迅速重新登上王位的方法。”

“好！”布朗舍大声喊道，加倍地集中了注意力，“让我们来看看这个方法。可是，在这之前我觉得我们忘了一件事。”

“什么事？”

“我们已经谈过了国民和军队，国民喜欢唱粗鄙下流的歌甚于唱圣歌；军队，我们不和它交战；不过还有议会呢？它是不大唱歌的。”

“可议会更不会打仗。怎么，你，布朗舍，一个聪明人，你担心那群叫做残余议会和皮包骨头议会的只会喊叫的人！我不担心议会，布朗舍。”

“既然先生不担心他们，那我们谈别的吧。”

“好，我们谈谈结果。你还记得克伦威尔吗，布朗舍？”

“我听人讲过许多关于他的事，先生。”

“这是一个可怕的军人。”

“尤其是胃口大得吓人。”

“怎么回事？”

“是啊，他一口吞下了英国。”

“那么，布朗舍，他吞下英国的第二天，是否有一个人会吞下克伦威尔先生呢？……”

“噢！先生，这是数学基本定理之一：容器应该比容物大。”

“对极了！……这就是我们的买卖，布朗舍。”

“可是克伦威尔先生死了，现在他的容器是坟墓。”

“我亲爱的布朗舍，我高兴地看到你不仅成了数学家，而且还成了哲学家。”

“先生，我在食品杂货店生意中用过许多上面印有字的纸，这使我学到了文化。”

“好极了！因此你知道，在这种情况下……你学过数学和哲学，就不会不学过一点历史……在这个如此伟大的克伦威尔之后，出现了一个小人物。”

“是的，那人叫里查德，他象您那样辞了职，达尔大尼央先生。”

“好，很好！伟人死后，小人物辞职后，第三个人来了。那人叫蒙克先生；他是一个非常能干的将军，可是他从来没有打过仗；他是一个很厉害的外交家，可是他从来不讲话，在要向人说声早上好之前，他要酝酿十二个小时，最后还是说了声晚上好；由于这话说得正是时候，使人大为赞叹。”

“果真很厉害，”布朗舍说，“可我认识另一个酷象那人的政治人物。”

“马萨林先生，是吗？”

“就是他。”

“你说得对，布朗舍；只是马萨林先生没有想望法兰西的宝座；瞧，这就改变了一切。那么，这位蒙克先生，在他的盘子里盛有烤好的英国，为了吞下它，他已张开了大嘴，这位蒙克先生，他对查理二世手下的人和查理二世本人说：Nescio vos……”

“我不懂英语①，”布朗舍说。

“是的，可我，我懂，”达尔大尼央说，“Nescio vos 的意思是：我不认识您。这位蒙克先生，英国的重要人物，当他贪婪地吞下……”

“怎么样？”布朗舍问。

“怎么样，我的朋友，我在那儿，我带着我的四十个人去绑架他，逮捕他，然后把他带到法国。在这件事里，我模模糊糊地看到有两个办法。”

“我也看到了！”布朗舍兴奋地大声说，“我们把他关进一只囚

① 实际上 Nescio vos 是拉丁文。

笼里，谁付给我们钱，就让谁看看他。”

“嗯，布朗舍，这是第三个办法，我没想到，却给你想到了。”

“你认为这个办法好吗？”

“当然好，可我认为我的两个办法更好。”

“那么看看您的。”

“第一我们用他勒索赎金。”

“多少？”

“哼！象这样的一个人准值十万埃居。”

“噢，是的。”

“你看：第一我向他勒索十万埃居的赎金。”

“还有呢？”

“还有个更好的办法，我要把他交给查理国王，查理国王就可以不会再有将军要害怕，不会再有外交家要对付，他就可以自己去复辟，一旦他复辟了，他将付给我这十万埃居。这就是我的想法，布朗舍，你说怎么样？”

“妙极了，先生！”布朗舍大声说，他激动得浑身直打颤，“您这个想法是怎样产生的？”

“一天早晨，在卢瓦尔河边，路易十四国王，我们敬爱的国王，正往德·芒西尼小姐的手上掉眼泪时，我就有了这个想法。”

“先生，我向您保证这个想法妙极了，但是……”

“啊！又是一个‘但是’。”

“对不起！但是它有点象那头美丽的熊的皮，您也知道，要卖熊皮就得先从活熊身上剥下皮来。所以逮捕蒙克先生将会有一场战斗。”

“也许，可是既然我拉起了一支军队。”

“对对，我懂，自然罗！突然袭击。噢！那么，先生，您将会取得胜利，因为在这类遭遇战中没有人能抵得上您。”

“的确我是福星高照，”达尔大尼央带着天真的骄傲说，“你知道，如果我有亲爱的阿多斯、正直的波尔朵斯和狡猾的阿拉宓斯，事情就解决了；不过他们好象都不见了，谁也不知该上哪儿去找他们。我只好单枪匹马地去干。现在你觉得这笔买卖好吗？投资合算吗？”

“太好了！太合算了！”

“什么意思？”

“好事情永远不会那么容易的。”

“这件好事情是肯定的，布朗舍，我本人参与此事便是证明。对你来说，利润是相当不错的，对我，这是一个相当有趣的行动。人们会说，‘原来这就是达尔大尼央的晚年！’我将成为故事中的人物，甚至名垂青史，布朗舍。我喜欢荣誉！”

“先生！”布朗舍大声说，“当我想到这个宏伟计划是在这儿，在我的家，在我的粗红糖、李子干和桂皮中间酝酿成熟时，我觉得我的店铺简直成了一座宫殿。”

“小心，小心，布朗舍；只要走漏一点点风声，我们俩就得进巴士底狱；小心，我的朋友，这是我们俩搞的一个阴谋：蒙克先生是马萨林的同盟者；小心。”

“先生，当人们有幸和您在一起时，他们是不会害怕的，当人们荣幸地与您有利害关系时，他们是会保持沉默的。”

“太好了，这件事对你比对我关系更大，因为一星期后我将在英国。”

“去吧，先生，去吧，越早越好。”

“那么，钱准备好了？”

“明天凑齐，明天您可以从我手里拿到。您要金币呢还是银币？”

“金币，这比较方便。不过这件事我们该办什么手续呢？你

说。”

“噢！我的天主，用最简单的方式：您给我一张收据不就完事了？”

“不，不，”达尔大尼央急切地说，“一切事情都需要按规矩办。”

“这同样是我的意见……但是和您，达尔大尼央先生……”

“如果我在那儿死了，如果我被一颗火枪子弹打死，如果我喝了啤酒突然断气了呢？”

“先生，我请您相信，在这种情况下我将为您的死感到万分悲痛，我绝对不会想到钱。”

“谢谢，布朗舍，不过这没关系。我们作为两个诉讼代理人的书记马上草拟一份协定，一份契约，也许可以叫作公司契约。”

“我同意，先生。”

“我知道草拟一个协定是很困难的，不过我们要试试。”

“我们试试吧。”

布朗舍马上找来了羽毛笔、墨水和纸。

达尔大尼央拿起笔，蘸蘸墨水后写道：

“达尔大尼央老爷，国王的前火枪队队官，住蒂克托纳街‘小山羊’旅店。

布朗舍先生，杂货商，住隆巴尔街‘金臼槌’店铺。他们经过协商决定如下：

为了使达尔大尼央提出的想法付诸实施，要成立一个有四万利弗尔资金的公司。布朗舍先生了解这个想法，而且完全赞同，他拿出两万利弗尔交给达尔大尼央先生。在达尔大尼央先生去英国旅行返回之前，他既不要求偿还本金，也不索取利息。

达尔大尼央先生一方也保证拿出两万利弗尔，和布朗舍

先生已拿出的两万利弗尔合在一起。这笔四万利弗尔的数目，由达尔大尼央先生作主使用，条件如下：在达尔大尼央以某种方式使国王查理二世陛下重新登上英国王位的那天，他将付给布朗舍先生一笔……”

“一笔十五万利弗尔的钱。”布朗舍看到达尔大尼央停下就天真地说。

“见鬼！”达尔大尼央说，“不能对半分，这不公平。”

“可是，先生，我们的投资是每人一半，”布朗舍畏畏缩缩地提出反对意见。

“是的，但请听条文，我亲爱的布朗舍，在契约写成后，如果你发现有什么不合适的地方，那么，我们就取消它。”

达尔大尼央接着写道：

“然而，因为达尔大尼央先生在两人合作过程中，除了两万利弗尔资金外，他还交出了他非常珍惜的东西——他的时间、智慧、能力和生命，尤其是最后一个：生命。因此在三十万利弗尔中，达尔大尼央要留下二十万利弗尔，他这部分占总数的三分之二。”

“很好，”布朗舍说。

“公正吗？”达尔大尼央问。

“非常公正，先生。”

“那你拿十万利弗尔满意吗？”

“哟！我觉得很满意。十万利弗尔对二万利弗尔？”

“而且在一个月里，明白吗？”

“怎么，在一个月里？”

“是的，我只向你请求一个月。”

“先生，”布朗舍慷慨地说，“我给您一个半月。”

“谢谢，”火枪手彬彬有礼地说。

写完后，两个合伙者又看了一遍契约。

“好极了，先生，”布朗舍说，“已故的科克纳尔[①]先生，杜·瓦隆男爵夫人的头一个丈夫也写不出这样的契约。”

“你认为是这样吗？好吧，那么我们签字。”

于是两人画了押。

“这样，”达尔大尼央说，“我不欠任何人了。”

“可我还欠你呢。”布朗舍说。

“不，因为不管我做事情有多么小心，布朗舍，我可能在那里丢掉性命，那你的一切都完了。想起来了，嗜！这使我想起了主要的，一条必不可少的条文，我把它写下来：

> “达尔大尼央先生如死于事业，账目就算结清；布朗舍先生现在预先声明达尔大尼央老爷的灵魂已偿清了他投入上述两人合作事业的两万利弗尔。”

这最后一条条文使布朗舍皱起了眉头；但是当他看到他的合作者腰背如此灵活硬朗，手上的肌肉如此发达，目光如此闪亮时，他恢复了勇气，毫不犹豫地高高举起手，在他画押的地方加了一条线，达尔大尼央也照做了。就这样第一个著名的公司契约拟定完毕；从形式和内容来看也许有点不合常规。

“现在，”布朗舍说，一面给达尔大尼央斟最后一杯安茹葡萄酒，“现在去睡吧，我亲爱的主人。”

---

① 科克纳尔：«三个火枪手»中的人物，职业为公证人。

“不，”达尔大尼央接着说，“现在，最困难的事要等着去做，我要设想一下这件最困难的事。”

“噢！我无限信任您，达尔大尼央先生，我不会把我这十万利弗尔去换取九万利弗尔的。”

“让鬼把我逮了去！”达尔大尼央说，“我相信，你说的有道理。”

说完，达尔大尼央拿起一支蜡烛，上楼到他的房间去睡觉。

第二一章

达尔大尼央准备为布朗舍公司旅行

达尔大尼央翻来复去想了一整夜，第二天一早，他的计划拟定好了。

“就这样！”他坐在床上，胳膊肘靠在膝盖上，手托着下巴颏儿说，“就这样！我将在那些名誉不太好，但有点儿纪律性的人中间招收四十个身强力壮而又十分可靠的人。如果他们回得来，我答应一个月给他们五百利弗尔；如果回不来，就分文不给，或是付一半给他们的亲属。至于吃的住的，这是英国人的事，他们的牧场里有牛，腌肉缸里有猪肉，鸡窝里有母鸡，粮仓里有麦子。我将带这支队伍出现在蒙克将军的面前。他会对我满意的。他将信任我，而我将尽快利用时机。”

但是，达尔大尼央没想得更远，他摇摇头，停下不说了。

“不，”接着他又说，“我不敢把这告诉阿多斯；要手段可是不太体面的事。必须使用武力，”他继续道，“非这样不可，用武力丝毫不损害我的光明正大。带着这四十个人我可以象打游击一样到处跑。是的，不过如果我遇见的不是象布朗舍说的四万个，而只不过是四百个英国人呢？由于我的四十个士兵中至少有十个是胆小鬼，有十个会因愚蠢而立即送命，我将被打败。不，事实上拥有四十个可靠的人是不可能的，这是不现实的。有三十个就应该满意了。减去十个，由于我的人数不多，我有权避开武装冲突。如果发生冲

突的话，三十个人肯定比四十个人要好。此外，我还可以省下五千法郎，也就是说我资金的八分之一，这值得。决定了，那么我带三十个人。我把他们分成三组，我们在国内分散开来，接到命令在规定的时间集合；这样，十人一组地分开，可以不让人有任何猜疑，我们可以悄悄地通过。对，对，三十个人，这是最理想的数目。有三个十，三个，绝妙的数字。接下来，当然，一支三十个人的队伍集合到一块儿后，力量是很可观的。啊！我多不幸，"达尔大尼央继续道，"必须有三十匹马，这笔开销实在吓人，见鬼，我的脑袋怎么啦，怎么会忘了马？然而没有马是不可能考虑采取这样一次行动的。那么，好吧，这个牺牲，我们是要作出的，我们在本国买马，再说这儿的马也并不坏。可我忘了，嗐！三个小组得有三个组长，这就困难啦：三个组长，我已有了一个，就是我；对，可另外两个呢，付给这两个人的钱差不多和要付给整个队伍其他人的一样多，不，显然一个组长就行了。这样的话，嗯，我将把我的队伍减到二十个人。我很清楚二十个人是少了点；不过既然我带着三十个人已决定不主动出击，那么带着二十个人我的决心就更大了。二十个人，这是个整数；此外这样还可减去十匹马，这也是一个理由；那么，有了一个好组长……见鬼！这就要耐心和盘算！我原来不是要带着四十个人上船吗，而现在，我已减少到二十个人而同样可以成功。一下子节约了一万利弗尔，而且更加保险，这样很好。现在我们再来看看：只要找到这个组长；那么我们找吧，然后……这不容易，必须找到一个勇敢而善良的人，第二个我。是的，不过一个组长就会知道我的秘密，因为这个秘密值一百万，而我只给他一千利弗尔，最多一千五，我这个手下人会把秘密出卖给蒙克。用不着什么组长，去他妈的！再说，这个人即使象毕达哥拉斯① 的门徒一样守口如瓶，他在队伍里

---

① 毕达哥拉斯(约前580—约前500)：古希腊数学家、唯心主义哲学家。

肯定会有一个他宠爱的士兵，他会让他做他的班长，如果组长是个正直的人而不愿出卖秘密，班长也会探听到组长的秘密。那么这个不太廉洁、野心也不太大的班长将为了五万利弗尔而把秘密全部泄漏出去。噢，噢！这不行！显然不能要组长。那就别再分了，我不可能把我的队伍一分为二，而且我也不可能分身在两个地点同时行动……既然我们只绑架一个人，又何必要在两个地点行动呢？何必分散力量，东放一点，西放一点呢？只要一支队伍，去他妈的！唯一一支由达尔大尼央率领的队伍；很好！可是二十个人排成队伍行走会引起所有的人怀疑；不应该让人家看到二十个同行的骑士，否则人们会派出一队人马来问口令，而且一看到回答起来支支吾吾，他们就会象射兔子一般向达尔大尼央先生和他手下的人开火；那么我就减少到十个人吧，这样我就可以方便地和整个队伍在一起了；我将不得不小心谨慎，在我从事的这个买卖中，有了谨慎事情也就成功了一半：人数过多也许会使我铤而走险。十匹马无论是买或是向别人要都算不了什么。噢！多出色的想法，它使我浑身轻松，不会再有怀疑、口令和危险。十个人，不是仆人就是伙计。十个人牵着十匹载着随便什么货物的马是容许的，到处可受到接待。十个人为了布朗舍公司的事而从法国开始旅行。这没什么可说的。这十个人衣着象短工，每人带一把锋利的猎刀，马屁股后挂上一支上好的火枪，手枪皮套里装一支出色的手枪。他们没有不良企图，他们永远不会使人感到不安。他们可能有点象走私，可这有什么关系呢？走私如同重婚，算不了什么弥天大罪。我们可能遇到的最坏情况，就是没收我们的货物。没收货物，多漂亮的买卖！好，好，这是一个绝妙的计划。只要十个人，我招募十个人为我服务，十个人在坚定上如同四十个人，在花费上如同四个人，为了绝对保险起见，我不对他们吐露我的打算，我只对他们说：'我的朋友，有件事要干，'这样，如果撒旦同我开玩笑的话，那

它真是够机灵的了！两万个利弗尔节省了一万五，真是了不起！”

就这样达尔大尼央受到他的妙计的鼓舞，定下了这个计划，并决定不再更改。在一张由他取之不尽的回忆所提供的名单上，他已有了十名杰出的敢于冒险的人，他们有的命运不济，有的怕司法机关追究。想到这里，达尔大尼央起床立即去寻找那些人，同时请布朗舍别等他回来吃午餐，也许晚餐时他也回不来。为寻找他那些人，花一天半时间跑跑巴黎的几个低级酒馆就行了。他没让他的那些冒险者互相联系，不到三十个小时，就收罗、汇集、聚合了一群面目狰狞的人。这些人的法国话没有他们将要使用的英国话说得好。

这些人大多数是士兵，达尔大尼央在各种接触中，很赏识他们的长处。他们由于酗酒、不幸的剑伤、赌博中出乎意料的赢钱或者是马萨林先生的经济改革，而不得不去寻找阴暗和孤独，阴暗和孤独对那些未被理解和受到创伤的灵魂来说是两个伟大的安慰者。

他们的脸上、衣服上带有他们内心感受的痛苦的痕迹。一些人的脸上有伤疤，他们全都穿着破烂的衣衫。达尔大尼央明智地拿出他公司的埃居分给最迫切要求帮助的穷兄弟。接着为保证使这些埃居用于队伍的物质装备上，他确定在法国北面，贝尔格斯和圣奥梅尔之间与他的新招来的兵会面。这一切给了他们六天时间，达尔大尼央相当了解这些杰出的新兵的坚强的意志、有限的诚实和愉快的性格，相信他们中没有一个人会误期。

下达了这些命令，约好了会面地点后，他去向布朗舍告别，布朗舍问了他队伍的情况。关于人员的裁减，达尔大尼央认为告诉布朗舍是很不合适的；他害怕说出来后会动摇他的合伙人的信心。布朗舍知道队伍已经组成乐得心花怒放，他，布朗舍，就象半个国王一样，他坐在他帐台的宝座上供养着一支准备和背信弃义的阿

尔比翁① ——所有真正的法国人的敌人——作战的队伍。

布朗舍数了值两万利弗尔的漂亮的双路易交给达尔大尼央，这是他布朗舍的那一份；然后又数了另外两万利弗尔，也是漂亮的双路易，那是达尔大尼央的一份。达尔大尼央把两个两万利弗尔分别放入两只口袋，一手一只掂了掂口袋的分量。

“这些钱真不方便，我亲爱的布朗舍，”他说，“你知道它们的重量在三十斤以上吗？”

“啊！您的马驮它如同驮一根羽毛一样。”

达尔大尼央摇摇头。

“别对我说这些话，布朗舍；一匹驮了骑士和鞍囊的马，如果再加上三十斤的重量，要渡过一条河就不那么容易了，要越过一道墙或一条壕沟也不会那么轻而易举。结果马和骑士全保不住。的确你不知道这个，你，布朗舍，你一生当的是步兵。”

“那么，先生，怎么办呢？”布朗舍说，他真的感到为难了。

“听着，”达尔大尼央说，“我要等我的队伍回来以后再付钱给他们。你把属于我的那一半两万利弗尔留下，在这期间你可以发挥这笔钱的作用。”

“那属于我的一半呢？”布朗舍说。

“我带着。”

“您的信任使我感到荣幸，”布朗舍说，“但是如果您不回来呢？”

“有可能，虽然事情看起来不大会这样。那么，布朗舍，考虑到万一我回不来，请给我一支笔，让我写我的遗嘱。”

达尔大尼央拿起笔和纸，然后在一张普通的纸上写道：

---

① 阿尔比翁：法国人对英国的一种蔑称。

"我，达尔大尼央，拥有两万利弗尔，这是我三十三年来为法兰西国王陛下效劳期间一个苏①一个苏地节省下来的。我将其中的五千给阿多斯，五千给波尔多斯，五千给阿拉宓斯，好让他们以我的名义和他们的名义把钱给我的小朋友拉乌尔，德·布拉热洛纳子爵。我把最后的五千给布朗舍，为的是让他把另外一万五千分给我的朋友时不至于感到太遗憾。

今签字为据。

达尔大尼央"

布朗舍看上去十分想知道达尔大尼央在写什么。

"拿去，"火枪手对布朗舍说，"念吧。"

读到最后几行，眼泪涌上了布朗舍的眼睛。

"您以为没有这个我就不给钱了吗？好吧，我不要您的五千利弗尔。"

达尔大尼央微笑了。

"收下吧，布朗舍，这样你失去的将不是两万法郎而只是一万五千法郎，你也就不会把你主人兼朋友的签字置之不顾了。"

这位亲爱的达尔大尼央先生是多么了解人类和食品杂货商的心理啊！

那些因为堂吉诃德②带着他唯一的仆人桑丘去征服一个帝国而把他叫做疯子的人，那些因为桑丘跟着他的主人去征服上述那个帝国而把他叫做疯子的人，可以肯定他们对达尔大尼央和布朗舍也不会有其他的看法。

---

① 苏：法国辅币名，等于二十分之一利弗尔，亦即二十分之一法郎。

② 堂吉诃德：西班牙作家塞万提斯的同名长篇小说中的主人公。堂吉诃德是一穷贵族，因阅读骑士小说入迷，带着侍从桑丘·潘沙出门行侠，企图用理想化的骑士精神改造社会，结果在现实面前四处碰壁。

但是这前一位，他被认为是法兰西宫廷中佼佼者中的一位最机灵的人。至于第二位，他在隆巴尔街的那些食品杂货商人中间理所当然地获得了最有头脑的人的声望，因此在巴黎，甚至在法国也是数得上的。

然而，如果只用普通人的眼光来观察这两个人，把他们准备使一个国王重登王位的方法和其他方法相比，那么在这个目光短浅的人的国家里，目光最短浅的人会气愤地攻击队官的傲慢和他合作者的愚蠢。

很幸运的是达尔大尼央既不是那种爱听周围流言蜚语的人，也不是爱听别人对他议论的人。他采纳了这句名言："好好地干，让人家去说"。布朗舍方面则采纳了这句座右铭："让人家去干，什么也别说。"结果，按照所有伟大天才的习惯，他们这两个人 intsà pectus① 自认为他们反对所有说他们不对的人是有道理的。

达尔大尼央在世界上最美好的日子里启程了，天空没有云，脑子里没有疑虑，他精神抖擞，心情愉快，平静坚强，决心很大，因此，他浑身热血沸腾，力量猛增了十倍，灵魂的振奋会促使精神焕发，并给予人的肌体一种巨大的力量和影响，我们后代的人十有八九可以清楚地发现我们今天做不到这点。他象以前那样重新登上这条充满艰险的大路，这条路曾经把他带到布洛涅，今天他是第四次走在这条大路上。一路上他几乎可以在路面上认出他的足迹，在旅店门上认出他拳头的痕迹；他思绪万千，过去的一切都历历在目，他回忆起他的青年时代，三十年过去了，无论是他那颗伟大的心还是他的铁拳都和当年一模一样。

这个人的性格多么丰富！他具有各种激情，各种弱点，各种嗜好，他那聪慧的头脑中矛盾的思想把他的缺陷改变成了相应的优

---

① 拉丁文：内心里。

点。达尔大尼央由于想入非非而害怕黑暗，又为这种害怕感到羞耻，他走向这种黑暗，如果危险是真实的，那么他就会成为勇敢得出奇的人；他身上充满激情，所以也是一种享受。他非常喜欢别人的团体，但是在他自己的团体中他从来不感到烦恼，而且，如果有人能在他一个人时研究他，可以不止一次地看到他在嘲笑他自己，或是嘲笑他在烦恼应该到来之前五分钟所产生的滑稽可笑的想象。

这次达尔大尼央也许有点不那么高兴，他本来想在加来[①]找到的是几个好朋友，可是这次去那儿是为了会见十个坏蛋。然而他每天感觉到的伤感不会超过一次，在到达布洛涅看到大海之前，他接待了这个叫做阴郁的神明的来访，大概有五次，而且每次来访的时间都相当短。

但是，一旦到了那里，达尔大尼央感到行动在即，除了自信之外，其他的感觉一概消失，而且决不再来了。他沿着布洛涅的海岸直奔加来。

加来是人们经常约会的地点，在那里，他为所有的新兵选定了"大君主"旅店，在那儿下榻花费不多，水手们吃的是大锅菜；佩剑的人，当然剑是入鞘的，可以找到住处、餐桌、食物，而且所有这些给生活带来温暖的一切，一天只需三十个苏。

达尔大尼央打算在他们正过着游荡生活时突然出现在他们面前，以初次见到的印象来判断是否应该象信任好朋友一样信任他们。

他在傍晚四点半到达加来。

---

① 加来：法国西北部离英国最近的一个港口，离英国的多佛尔港三十八公里；离伦敦一百三十五公里。

第二二章

达尔大尼央为布朗舍公司旅行

“大君主”旅店背朝港口，坐落在和港口平行的一条小街上；港口和小街两根笔直的粗线之间横着几条小巷子，这就象两根平行的梯帮间横穿着的梯级一样。人们可以出人意料地通过这些小巷子从港口穿到街上，或者从街上穿到港口。

达尔大尼央到达港口，穿过其中的一条小街，突然来到了“大君主”旅店前。

时候选得正好；也许这使达尔大尼央回忆起他初到麦安时“诚实的磨坊主”客店的情景。几个刚才在掷骰子赌钱的水手发生了争吵，怒冲冲地互相威胁着。店老板、老板娘和两个伙计惶惶不安地注视着这一圈不安分守己的赌徒，在他们中间可以看到刀光斧影，看来是准备大打出手了。

可是赌博仍在进行。

一条石凳被象是在看门的两个人占据着，公用房间的深处放着的四张桌子旁边坐着另外八个家伙。石凳上的人和桌边的人既没有参加争吵也没加入赌博。达尔大尼央认出了这些无动于衷、漫不经心的旁观者就是他的十个人。

争吵越来越激烈。任何感情都象海潮一样有高低起伏。一个水手脾气大发，推倒了桌子和桌上的钱币。桌子倒了，钱币滚了一地。与此同时，旅店里所有的人全向散落在地上的赌金扑去，许

多枚白花花的钱币被人捡起，这些人随即就溜走了，而水手们还在互相厮打着。

坐在凳上的两个人和屋内的八个人，他们看上去互不相识；我们说，唯有这十个人，好象事先商量好似的，在钱币发出的声响和狂叫声中依旧岿然不动。只有两个人用脚把那些一直打到他们桌子下面的搏斗者踢了开去。

另外两人，总之没有去凑热闹，而是把手从口袋里抽了出来；还有两人最后象突然遇到洪水威胁的人那样跳到了他们原来坐在旁边的桌子上面，避免被水淹没。

“行，行，”达尔大尼央暗忖，我们刚才叙述的细节，他一个也没漏，全看在眼里，“我挑得多好：谨慎、冷静、遇事不慌，是打仗的好材料，嗐！我运气真好！”

突然他的注意力被屋子的一角吸引住了。

两个用脚踢开搏斗者的人遭到了刚言归于好的水手们的辱骂。

其中一个水手怒气冲天，又由于喝了大量啤酒而烂醉如泥，他用威胁的声调质问两个聪明人中比较矮小的一个，问他刚才有什么权力用脚踢天主的创造物，说他们又不是狗。为了使这个质问更有效，他一面说一面把大拳头伸到达尔大尼央先生招募来的新兵的鼻子底下。

这人脸色煞白，可是别人看不出他是害怕还是愤怒；那个水手认定这是害怕，于是举起了拳头，很明显是想让他的拳头落在外国人的头上。但是人们几乎没有看到那个受威胁的人动一动，他却已经朝水手的肚子狠击了一下，水手狂叫一声一直滚到屋子尽头。刹时间，战败者所有的同伙，出于团体精神，一起向战胜者扑过来。

后者带着已表现出的同样的冷静，没有冒失地碰一下他的武

器，他抓起一只带锡盖的啤酒瓶，痛打两三个进攻者；可是，双拳毕竟难敌四手，他快抵挡不住了，屋内刚才还不声不响，一动不动的另外七个人明白这关系到他们的事业，这时都蜂拥而上去援救他。

这时，门口的两个似乎漫不经心的人也转过身来，紧锁着眉头，很明显，如果敌人不停手，他们就要从后面袭击了。

店老板、他的伙计和两个路过的值夜人由于好奇一直深入到房间里面，也被卷入了这场战斗，还被痛打了一顿。

所有的巴黎人都象希克罗普① 一样撕打着，他们用使人看着舒服的战术共同战斗着，最后因寡不敌众不得不边战边退。他们同心协力掀翻了一张大桌子，在它的另一端筑起了防御工事，而另外两人，他们每人拿了一只搁凳武装自己，这场面活象一个巨大的屠宰场。他们在水手们的头顶上挥舞着巨大的投石器，一下子打翻了八个水手。

地上全是伤员，大厅里尘土飞扬，一片叫喊声，这次考验使达尔大尼央十分满意，他握着剑走上前来，用剑柄敲敲他碰到的一颗颗竖着的脑袋，然后大吼一声"住手！"这一声叫喊顿时使战斗停了下来。围在中间的人纷纷向四下里散开，只剩下了达尔大尼央一个人，象个统治者那样。

"怎么回事？"他问，声音威严，就象海神在说"quos ego② ……"时一样。

一听到这个声音，作为对维吉尔这句隐喻的回答，达尔大尼央的新兵顿时全都各自认出了他们的最高首领，同时立刻克制住怒火，停止了敲打木板，挥舞搁凳。

水手们这边看到了这把明晃晃的长剑，这军人的模样和这只

---

① 希克罗普：希腊神话中的独眼巨人。

② 拉丁文："我要……"这句威胁性的语言出现在古罗马诗人维吉尔的史诗《伊尼特》中，是海神对狂风大发雷霆时的吆喝。

来援救他们敌人的灵活的胳膊，一个外表看上去惯于发号施令的人。水手们只好扶起他们的受伤的伙伴，捡起他们的瓶瓶罐罐。

巴黎人一个个擦了擦额上的汗，他们向队长行了个礼。

“大君主”旅店老板对达尔大尼央大加赞扬。

他象一个当之无愧的人那样接受了这些赞扬，接着他声称在晚餐前，他要去港口散散步。

每个新兵立即明白了这个召唤，拿起帽子，掸去衣服上的灰尘，然后跟在达尔大尼央后面。

达尔大尼央一面慢步走着，一面观察着每一件事物，又不停住脚步；他朝沙丘走去，而那十个人，看到自己这样一个跟着一个走都非常紧张，不时地瞧瞧他们前后左右可疑的同伴，他们跟在达尔大尼央后面走着，互相交换着愤怒的目光。

一直走到沙丘最凹陷的地方，达尔大尼央才转过身子，看到他们都保持着一定的距离，微笑了，他对他们做了一个温和的手势。

“唉！哈哈！先生们，”他说，“我们别这样气势汹汹的，你们注定了要共同生活，要在各方面互相了解，而不是为了互相残杀。”

种种疑虑解除了，人人松了口气，好象他们是被人从棺材里拉出来似的，并互相满意地打量着。察看完毕后，他们的目光落到了队长身上，队长早就熟悉了对那些具有这种素质的人讲话的精湛艺术，他带着加斯科尼人铿锵有力的口音即席向他们发表了下面这个简短的谈话：

“先生们，你们全知道我是谁。我认为你们都是勇敢的人才聘请你们，希望你们参加一次光荣的探险旅行。你们想想，和我一起工作，也就是在为国王工作。我只想预先告诉你们，如果你们泄漏了这个计划，我将不得不用对我来说最适当的方式立即把你们的脑袋砸碎。你们不是不知道，先生们，国家的机密如同一种致命的毒药；当这毒药在盒子里时，当盒子关着时，它是没有危害的；但一

出盒子，它就可以杀人。现在，请你们向我靠拢，你们马上就要知道这个秘密中我可以告诉你们的部分。”

大家好奇地走过来。

“过来，”达尔大尼央接着说，“不能让我们头上飞过的鸟儿，在沙丘里戏耍的野兔，跳出水面的鱼儿听见我们在说什么。我们要做到的是要打听并向财政总监先生报告英国的走私对法国商人的损害有多大。我要到处走，什么都看。我们是被一阵狂风抛到岸上的庇卡底[①]的贫苦渔民。不用说我们将和真正的渔夫一样卖鱼。不过人们可能猜出我们是谁，并找我们的麻烦；因此重要的是我们要能够自卫。这就是我为什么要挑选象你们这样勇敢而聪明的人。我们的生活将过得很好，而且我们不会遇到很大的危险，因为我们的后面有一个强大的保护人，靠了他我们可以畅通无阻。只有一件事使我很为难，但我希望经过简短的解释后，你们会使我摆脱困境。使我为难的这件事，就是我将带着一群愚蠢的渔夫驾船，这些人将给我们带来很大的麻烦，如果你们中间碰巧有人出过海……”

“噢！这没什么了不起！”达尔大尼央的一个新兵说，“我，我曾被突尼斯的海盗囚禁了整整三年，因此我象一个海军上将一样熟悉怎样驾驶船只。”

“你们看，”达尔大尼央说，“多巧的事！”

达尔大尼央说这些话时用的声调是难以形容的、装出来的天真；因为达尔大尼央十分了解这个海盗的受害者，实际上是海盗船的船长，他是在了解了这个情况后才拉他入伙的。但是达尔大尼央只讲他需要讲的，从来不多讲一句，以免使人生疑。因此他对解释表示满意，他接受了结果，但似乎并不关心原因。

---

① 庇卡底：法国北部一古省，包括今索姆、瓦兹、埃纳三省。

“还有我，”第二个人说，“碰巧我有一个指挥修筑拉罗舍尔港口工程的舅舅。在我还很年幼的时候，我就在船上玩，因此我和任何一个大西洋水手一样会使用桨和帆。”

这个人也不是在撒谎，他是一个苦役犯，在拉修塔① 的双桅战船上为陛下划了六年船。

另外两人比较坦率，他们老老实实承认他们曾作为犯罪服刑的士兵在船上干过；他们并没有感到脸红。所以达尔大尼央成了十名战士的队长，也是四名水手的队长，同时有了陆海军，如果布朗舍知道这个细节的话，他会感到无比自豪的。

接下来的只是普通的命令，达尔大尼央明确地下达了。他命令他的部下准备好出发去海牙②，一部分人的路线是沿着海边直到布雷斯肯斯，另一部分人的路线是沿着大路到安特卫普。

他计算了每天的行程，约定半个月以后，在海牙的大广场上会面。

达尔大尼央叮嘱他的部下随他们自己喜欢，两个两个结伴同行。他自己在这些家伙中挑选了两个长相不那么凶恶的士兵，这两人过去他认识，他们唯一的缺点就是爱赌、酗酒。这两人过去受的教养并未丢失，而且在穿上了干净的衣服以后，他们又恢复了过去的模样。为了不引起别人的猜疑，达尔大尼央让其他人在前面先过去。他留住他喜欢的两个人，让他们穿上他自己的干净衣服后同他们一起出发了。

那两个人看来完全值得信赖，达尔大尼央没对他们说出真情以保证探险旅行的成功。他向他们承认说，他们并不是去查看英国的走私对法国商业有多大损害，相反是去查看一下法国的走私

---

① 拉修塔：法国南部离马赛不远的地中海港口。

② 海牙：荷兰城市。

对英国的商业有多大损害。这两个人似乎很相信，他们事实上也相信了。达尔大尼央知道，一旦他们狂饮大嚼、喝得酩酊大醉时，他们两人中有一人便会向大伙儿泄露这个重要秘密。他觉得他这个花招是肯定有效的。

在我们刚才看到的在加来发生的事后的半个月，全队人马在海牙汇合了。

这时候，达尔大尼央发现他的部下人人都聪明巧妙地化装成了或多或少地被大海折磨过的水手。

达尔大尼央让他们睡在新盖尔克街的一间破屋里，而他，舒舒服服地住在船上。

他打听到英国国王回到了他的同盟者、荷兰总督拿骚的吉约姆二世[①] 的身边。他还听说，国王路易十四的拒绝使他以往受到的保护现在有点不保险了，因此他一直幽居在一个叫斯赫维宁根村庄的一幢小房子里，这个村庄坐落在大海边，离海牙一里路的沙丘上。

听说这个不幸的流亡者，经常在那儿带着他那世袭的君主特有的忧郁情绪，瞧着北方茫茫的大海来安慰自己，大海把他和他的英国隔开，就象过去把玛丽·斯图亚特[②] 和法国隔开一样。那儿，在斯赫维宁根美丽的树林里的几棵树后面，在生长着被沙丘映成金黄色的欧石南的细沙地上，查理二世象这些树和欧石南一样，甚至比它们更不幸地过着无声无息的生活，他过的是有思想的生活，他时而抱有希望，时而感到失望。

为了证实人们传播的关于这位君王的事，达尔大尼央有一次一直来到了斯赫维宁根，果然他看见查理二世在沉思，独自一人从

---

① 拿骚的吉约姆二世(1626—1650):荷兰总督(1647—1650)。

② 玛丽·斯图亚特(1542—1587):苏格兰国王雅克五世的女儿，一五五八年嫁与法王弗朗索瓦二世为王后。

一扇朝着树林的小门出来，在夕阳照射下的海滩上散步，甚至没有引起渔民们的注意。渔民们傍晚归来，就象爱琴海①中群岛上的老水手一样，在沙滩上拖着他们的小船。

达尔大尼央认出了国王。他看到国王忧郁地望着无边无际的大海。在黑黑的地平线上只剩下了半个太阳，这落日的余辉照射在他苍白的脸上。接着查理二世，还是一个人，慢吞吞地，忧愁地走回到那间孤零零的屋子，一面作为消遣，踩着脚下疏松的流沙，窸窸窣窣地响。

就在当晚，达尔大尼央花了一千利弗尔租了一条价值四千利弗尔的渔船。他付了一千利弗尔的现款，把另外三千利弗尔存放在市长家。做完这些事，他在漆黑的夜晚，神不知鬼不觉地让组成他地面部队的六个人上了船。然后在半夜三点涨潮时，他出海了，他大胆地和另外四个人一起驾驶着船，他就象信赖港内第一流引水员的技能一样，信赖他手下苦役犯的技能。

---

① 爱琴海：地中海东面，位于希腊和土耳其之间的海，此海中群岛众多。

第二三章

作者不得不简单地叙述一下历史

英国正在自个儿治理自己，这应该称颂几句，可它的统治从未象现在这样糟糕过，当所有的国王和所有的人如此关注它时，天主把目光停留在一个人身上，把手指指向他，这个人生来就是为了把他的名字光辉地记载在历史上的，他正在公开地进行一项非常神秘、非常大胆的事业。他在行走，可没有人知道他要去哪里，虽然不仅是英国，还有法国、欧洲都在看着他昂首阔步地行进着。关于这个人，人们所知道的一切，我们马上就要叙述。

蒙克刚刚声明赞成给 Rump parliament① ——或者我们喜欢的话，就照我们的称呼来称呼它，叫做残余议会——以自由；兰伯特将军，过去是克伦威尔手下的队官，效法克伦威尔，刚刚非常严密地封锁了议会，为了使它听从自己的意愿，在整个封锁期间，任何议员都不能走出议会，唯有彼得·温德瓦特一人可以进去。

在兰伯特和蒙克这两个人身上集中了一切：前者代表军事专制主义，后者代表正统的共和主义。这两人是这次革命的唯一两个政治代表人物，在这次革命中，查理一世先是丢失王冠，后是丢掉脑袋。

此外，兰伯特并不隐瞒自己的见解；他处心积虑想建立一个军人政府，并且设法成为这个政府的首脑。

有些人说蒙克是强硬的共和派，他想维持残余议会这个共和

主义的明显标志，尽管它已蜕化变质。另一些人说蒙克是个机智的野心家，他看上去似乎是在保护这个残余议会，其实只是想把它作为向上爬的一个牢靠的阶梯，为了使自己能一直登上因克伦威尔之死而空缺，他自己又不敢坐上去的宝座。

因此，兰伯特使残余议会不得安宁，蒙克却声称赞成残余议会，他们彼此成了公开的死对头。

同样，蒙克和兰伯特首先都想到了要组织一支自己的军队：蒙克在苏格兰，那地方全是长老会信徒和保皇党人，也就是说是些不满分子；兰伯特在伦敦，那儿总有最强大的反对派在反对现政权。

蒙克平定了苏格兰，在那里拉起一支队伍，并将苏格兰变成他的避难所：军队保护着他的避难所；蒙克知道天主注定要天翻地覆的那一天还没到来；因此他的剑看来还不能出鞘。他勇猛坚定，在群山起伏的苏格兰是个专制的将军，一支拥有一万一千名老兵的军队的国王，他不止一次地带领这些老兵取得过胜利；他和驻扎在旧伦敦城的兰伯特同样强大，而且对伦敦发生的事情比兰伯特还要消息灵通，这就是蒙克在离伦敦一百里之外声称他支持残余议会时的情况。兰伯特，恰好相反，正如我们已说过的，他住在首都。伦敦是他整个行动计划的中心，他把他所有的朋友和下层人民都聚集在自己周围，老百姓永远倾向于喜欢现政权的敌人。

因此兰伯特是在伦敦获悉蒙克在苏格兰边境向残余议会提供了支持。他认为不能再拖延时间，认为特威德河离泰晤士河并不十分远，一支军队完全可以从一条河跨到另一条河，尤其是在这支军队指挥得当的时候。此外他知道，蒙克的士兵进入英国，一路上他们就会象滚雪球似的越来越壮大，而这个雪球又是一个幸运之

① 英文：残余议会。

球，对野心家来说，它只是一道不停升高的阶梯以便达到他的目的。所以他在集合他的军队，规模和数目都很惊人，并且正在向蒙克迎去，蒙克好象一个在暗礁中航行的小心翼翼的航海家，每天缓慢地逆风前进，一面倾听着声音，嗅着从伦敦方向吹来的风。

这两支军队出现在纽卡斯特尔的高地上；兰伯特首先到达，在城里扎营。

蒙克总是谨慎的，他就地停下，并且把他的司令部设在特威德河畔的科尔斯特里姆。

蒙克的部队看到兰伯特都很高兴，而相反，兰伯特的部队看见蒙克却惶惶不安。别人见了还以为这些在伦敦大街上大吵大闹的勇士们不希望在路上遇到任何人，而现在看到他们碰到了一支军队；并且这支军队在他们面前显示的不仅有一面军旗，而且还有一个目标和原则。人们还可以认为这些勇士已经在开始考虑，他们不象蒙克的士兵那样是坚定的共和派，因为蒙克的士兵支持残余议会，而兰伯特他什么也不支持，甚至不支持议会。

至于蒙克，如果他要考虑什么，或是如果他在考虑什么，那一定也是在考虑令人非常伤心的事情，因为历史——这位腼腆的夫人，我们知道，是从来不撒谎的，历史告诉我们，在他到达科尔斯特里姆那天，整座城里找不到一只羊。

如果蒙克统帅的是一支英国军队，这已足够使全体官兵开小差跑得无影无踪了。但是苏格兰人和英国人迥然不同，英国人少不了要有荤腥吃。可是苏格兰人是个贫穷、俭朴的民族，他们有一点大麦就可以生活，他们把大麦放在两块石头间压碎后，用泉水搅和，放在染红的陶罐子里煮熟就吃了。

苏格兰人只要有大麦吃就行。他们丝毫也不会去操心在科尔斯特里姆有没有肉食。

还不太习惯吃大麦饼的蒙克肚子饿了，参谋部里的人至少也

和他一样饿了，他们焦躁不安地在东张西望，想知道晚餐准备的是什么。

蒙克派人去打听情况；他的侦察兵到达时发现城里人都走光了，食橱空空，科尔斯特里姆根本谈不上有什么肉店老板和面包师傅。将军的餐桌上连一丁点儿面包屑也找不到。

汇报一个接着一个，没有一个可以使人感到安心；蒙克看到那些人脸上流露出来恐惧和沮丧的神色，便说自己一点儿也不饿。再说，既然兰伯特似乎想在那儿开战，那么明天他们就有东西可吃。因为，如果他在纽卡斯特尔被打败，他就要交出他的食物，如果他打胜了，那蒙克的士兵将永远不会挨饿了。

这个安慰只是对一小部分人有效，蒙克并不把这件事放在心上，蒙克外表虽然十分温和，其实很专制。

因此每个人只得表示满意，或者至少在表面上如此。蒙克和他的部下同样在挨饿，不过他对找不到一头绵羊装出一副漠不关心的样子，他在随从人员中从一个班长的一卷烟叶上割下一段半寸长的烟叶，开始咀嚼起来，同时告诉他的队官们说，饥饿肯定是一种幻想；只要嘴里有东西嚼，就永远不会感到饿。

岗哨已设好，巡逻队开始巡逻，将军在敞开的帐篷下继续吃他那顿菲薄的晚餐。

在他的营地和敌人的营地之间耸立着一座古老的修道院，这座修道院在今天只留下几堆废墟，可当时它挺立着，人们管它叫纽卡斯特尔修道院。它建筑在与平原和河流不相衔接的一大片土地上，这片土地几乎是一块由雨水供给水源的沼泽地，然而在这覆盖着茂密的杂草、灯心草和芦苇的水洼地中，人们可以看见过去曾作过菜园、公园，供人消遣娱乐的花园和修道院的其他院产的一块块坚实的土地在向前伸展开去，就象一只蜘蛛蟹，身体圆滚滚的，它的爪子则从它那滚圆的身体向四面八方伸展开去。

菜园是修道院向外伸得最远的一只爪子，一直伸到蒙克的营地。很不幸，正如我们说过的，这时候正是六月初；再说，这个菜园也已经荒芜了，提供不了什么东西。

蒙克已经派人看守这个菜园，仿佛它是一个最容易遭到突然袭击的地方。在修道院的那一边，敌方将军的灯火可以看得一清二楚，在这些灯火和修道院中间，在几棵绿色的大橡树的浓荫下，横着一条水波粼粼的特威德河。

蒙克十分熟悉这里的地形，纽卡斯特尔和它周围曾不止一次被他用来作为他司令部的驻地。他知道白天他的敌人肯定会派些侦察兵去这片废墟挑起一些小冲突。但是在夜间，他们是不敢冒险去那里的，现在他是安全的。

因此，在那顿被他称为丰盛的晚餐之后，就是我们在本章开始叙述过的咀嚼锻炼之后，他的士兵看到他象在奥斯特里茨战役前夕的拿破仑一样，坐在灯心草编的椅子上睡着了，这时月亮已开始升起，灯光和月光同时照着他。

这表明差不多已是晚上九点半了。

突然一群士兵高兴地呼喊着跑来，踢着蒙克帐篷的木桩，一面低声说着话想吵醒他，蒙克从迷迷糊糊中醒来，也许他是假装睡着的。

根本用不到这么大的声音他也会醒来。将军睁开了眼睛。

"喂！我的孩子们，究竟发生了什么事？"将军问。

"将军，"好几个声音回答，"将军，您可以吃晚餐了。"

"我已经吃过了，先生们，"蒙克平静地回答，"正如你们看到的，我正在安静地消化。不过，请进来吧，告诉我什么事把你们引来的。"

"将军，一个好消息。"

"哈！是兰伯特派人告诉我们，明天他要打仗吗？"

“不是，我们刚才截获了一艘要去纽卡斯特尔营地送鱼的渔船。”

“那你们就错了，我的朋友们。这些伦敦的先生们娇生惯养得很，对他们第一顿饭很重视；你们这样做会惹恼他们的，今晚和明天，他们将变得残酷无情。请相信我，最好还是把鱼和渔夫送回给兰伯特，除非……”

将军沉思了片刻。

“请告诉我，”他继续说，“这些渔夫是什么人？”

“是些庇卡底的水手，他们在法兰西或荷兰的海岸打鱼，后来被一阵大风刮到了我们的海岸。”

“他们中有人会讲我们的语言吗？”

“领头的对我们说了几个英文字。”

将军听到这些情况，疑心越来越重了。

“好吧，”他说，“我想看看这些人，把他们带到我这儿来。”

一个军官立即走出去找他们。

“他们有几个人，”蒙克继续问道，“他们乘的是什么船？”

“他们不是十个人就是十二个人，我的将军，他们乘的是一条沿海航行的三桅帆船，他们是这样叫的，在我们看来这条船象是荷兰造的。”

“你们说他们正把鱼送到兰伯特先生的营地去吗？”

“是的，将军。看来他们捕了好多鱼。”

“好，我们去看看。”蒙克说。

事实上，这时军官带着这些渔夫的头领正好回来，头领的年纪在五十到五十五岁之间，但气色很好。他中等身材，穿着一件粗羊毛的齐膝紧身外衣，戴着一顶压得很低遮住了眼睛的帽子，腰间插着一把大刀，他走起路来带着水手们特有的那种迟疑不决的神情，由于习惯了船上的晃动，他们从来不知道他们的脚是踩在跳板上

还是踩空了，他们每跨一步都要踩得稳稳的，就象要踏上一根桩子一样。

蒙克用锐利的目光久久地注视着那个向他微笑的渔夫，这种诡诈的、傻乎乎的微笑是我国农民所特有的。

“你讲英国话吗？”蒙克用标准的法国话问。

“啊，讲得很糟，爵爷，”渔夫回答。

这个回答与其说是带有法兰西北部和西南地区那种有点拖泥带水的口音，不如说是带有卢瓦尔河彼岸那种铿锵有力、一字一顿的口音。

“你就讲这种语言，”蒙克坚持要他这样讲下去，以便再一次研究这个口音。

“唉！我们这些生活在海上的人，”渔夫回答说，“我们什么语言都能讲点。”

“那么，你是捕鱼的水手吗？”

“今天，爵爷，是渔夫，还是个出色的渔夫呢。我捕了一条至少重三十斤的狼鲈，五十多条鲻鱼，还有一些小牙鳕，油炸着吃味道真是没法说了。”

“你给我的印象是，你在加斯科尼海湾捕鱼的日子要比在英吉利海峡捕鱼的日子多。”蒙克微笑着说。

“的确，我是南方人；难道南方人就不能成为一个好渔夫吗？”

“不，我想买下你捕的鱼；现在请坦率地讲：你这些鱼是给谁的？”

“爵爷，我丝毫不隐瞒您，我刚才正沿海岸去纽卡斯特尔，这时一大队从相反方向沿海岸而来的骑士向我的船打信号，要我们折回原路一直到阁下您的营地，否则就要请我们吃火枪子弹了。我不是军人，没有武装，”渔民微笑着加了一句，“我只得听从。”

“那你为什么上兰伯特那里去而不上我这儿来呢？”

“爵爷，我是个直率的人，阁下允许我直言吗？”

“你说吧，需要时，我甚至会命令你这样做。”

“那好！爵爷，我上兰伯特那儿去，是因为这些城里的先生出的价钱好，而你们这些苏格兰人，清教徒，长老会信徒，也就是你们愿意被人称呼的盟约者，吃得少，而且还分文不给。”

蒙克耸耸肩，然而禁不住笑了。

“既然你是南方人，为什么来我们的海岸边打鱼呢？”

“因为我愚蠢地在庇卡底结了婚。”

“哦，可是，庇卡底毕竟不是英国。”

“爵爷，人把船推到海里，其他事情只能听凭天主和风作主了，它们可以随心所欲，把船推向任何地方。”

“你不曾打算在我们这儿上岸？”

“从来没有这个打算。”

“你走的是哪条路？”

“我们从奥斯坦德来，那儿我们已看到一些鲭鱼，这时从南面吹来一阵大风使我们偏离了航向，后来，看到风太大，人力难于抗拒，我们便随风行驶。为了不糟蹋这么多鱼，不得不在英国最近的港口把鱼卖掉。这最近的港口就是纽卡斯特尔；机会是好的，有人对我们说，营地上增加了人；城里人也增加了；还听说不论是营地上还是城里，有钱的绅士多极了，而且还缺少东西吃。于是我就朝纽卡斯特尔方向驶来。”

“那你的伙伴呢，他们在哪里？”

“噢！我的伙伴，他们留在船上；那都是些没受过任何教育的水手。”

“而你呢？……”蒙克接上说。

“噢！我，”这个老板笑着说，“我随我父亲跑了很多地方，而且知道怎样用欧洲各种语言说一个苏，一个埃居，一个皮斯托尔，一

个路易和一个双路易；我的全体船员听我的话就象听神谕一样，服从我象服从一个海军元帅。”

“那么兰伯特先生是你选中的罗，你以为他是最好的主顾吗？”

“是的，当然罗。请直说吧，爵爷，我搞错了吗？”

“这你不久就会看到。”

“不管怎样，爵爷，如果有错误，错误归我；不应该为这怪罪我的伙伴。”

“显然这是个极聪明的家伙，”蒙克心想。

接着，将军把渔夫默默地打量了一会儿以后又问：

“你刚才对我说，你从奥斯坦德来吗？”

“是的，爵爷，是直接从那儿来的。”

“那么你已听说过最近的事罗，我完全可以肯定在法国和荷兰，人们不会不关心这些事。那个自称英国国王的人在干什么呢？”

“噢！爵爷，”渔夫坦率而激动地大声说道：“这个问题提得太巧了，您向我提可真是太对了，我确实可以作出极为圆满的答复。您想想，爵爷，我们中途停泊在奥斯坦德是想在那儿卖掉些我们在那儿捕到的鲭鱼，就在那时我看见这位前国王一面在沙丘上散步，一面在等候要把他带往海牙的坐骑。他是个高个子，头发乌黑，脸色苍白而有点严峻。他看上去不太健康，此外，我觉得荷兰的空气对他不合适。”

蒙克全神贯注地倾听着渔夫用不是他本国语言讲的冗长、生动、快速的话；我们已说过，幸好他讲得十分流利。而渔夫呢，他一会儿讲一个法语单词，一会儿讲一个英语单词，一会又讲一个好象不属于任何语言的单词，其实这是加斯科尼语言中的一个单词。幸好他的眼睛也会替他说话，而且非常富有表现力，别人完全可以漏掉他讲的某一单词，却不会漏掉他眼神中露出的任何一个意图。

将军对他的考察好象越来越满意了。

“你大概听说过这位前国王，正如你这样称呼的，他到海牙去有某种目的。”

“噢！是的，当然罗，”渔夫说，“这个我听说过。”

“是什么目的呢？”

“总是这个目的呗，”渔夫接上说，“不总是老想着要重返英国吗？”

“的确，”蒙克沉思着说。

“何况还有，”渔民补充道，“总督……您知道，爵爷，吉约姆二世……”

“怎么？”

“他将竭尽全力帮助他。”

“啊！这个你也听说过？”

“不，不过我这样认为。”

“看来你对政治很内行？”蒙克问。

“噢！我们这些水手，爵爷，我们习惯研究大海和气候，也就是世界上最捉摸不定的两样东西，其余的东西我们很少弄错过。”

“喂，”蒙克说，一面改变了话题，“有人说你将供给我们食物。”

“我将尽力而为，爵爷。”

“首先，你打的鱼卖给我们要多少钱呢？”

“与您讲价钱，我还没这么愚蠢，爵爷。”

“此话怎么说？”

“我的鱼完全属于您了。”

“凭什么权力？”

“凭强者的权力。”

“不过我的意愿是买鱼要付给你钱。”

“爵爷，您真是非常慷慨。”

“这些鱼值多少我就给多少。”

"我没这样高的要求。"

"那么，你要求什么呢？"

"我要求能离开这儿。"

"上哪儿？上兰伯特将军那儿去吗？"

"我！"渔夫大声说，"我鱼也没有了，再去纽卡斯特尔干什么。"

"不管怎样，请听我说。"

"我听着。"

"一个劝告。"

"怎么！爵爷要付钱给我，还要给我一个劝告，爵爷待我可真是太好了。"

蒙克死盯着渔夫，他对这人似乎始终保持着某种怀疑。

"是的，我要付钱给你，还要给你一个劝告，这两件事是连在一起的，是这样，如果你回到兰伯特将军那儿去……"

渔夫点点头，耸耸肩，这动作表示：

"如果他一定要这样说，我们就别妨碍他。"

"别穿越沼泽地，"蒙克继续说道，"你带着钱，而我在沼泽地里设下了一些苏格兰伏兵。这都是些不好对付的人，他们听不太懂你讲的话，尽管在我看来你会讲三种语言；他们很可能把我给你的东西要回去；因此，等你回到你自己国家以后，你少不了要说蒙克将军有两只手，一只是苏格兰手，一只是英格兰手，他用苏格兰这只手要回他用英格兰那只手给的东西。"

"噢！将军，你要我去哪儿我就去哪儿，请放心，"渔夫害怕地说，这种害怕似乎太过分，变得有些夸大了，"我只要求留在这里，我，如果您同意我留下的话。"

"我很相信你，"蒙克带着难以使人觉察的微笑说，"可是我不能把你留在我的帐篷里。"

“我没有这个奢望，爵爷，我只是希望阁下告诉我，你要我留在哪里。阁下不必为难，一个晚上对于我们来说很快就过去了。”

“那我叫人把你带回你的船上去。”

“随阁下的便，只是，如果阁下愿意让一个木工把我带回去，我将不胜感谢。”

“这为什么？”

“因为您军队里的这些先生，在用他们的马把我的船用缆绳拖上岸时，河岸的岩石把我的船擦伤了，我的船舱里至少进了二尺深的水，爵爷。”

“我认为，这又是一个你应该设法照料你的船的理由。”

“爵爷，我听凭您的吩咐，”渔夫说，“我去把我的箩筐卸在您指定的地方；然后如果您愿意的话，把钱付给我；如果事情使您满意，您就放我回去。您看我是很好说话的。”

“行了，行了，你是一个老好人，”蒙克说，他那探索的目光在渔夫那双清澈明亮的眼睛里没能发现一丝阴影，“喂，迪格比！”

一个副官出现了。

“您把这个正直的人和他的同伴带到沼泽地前食堂的小帐篷里去；那儿离他们的船很近，今天晚上他们就可以不必睡在水里了。什么事，斯帕埃蒂特？”

斯帕埃蒂特是蒙克刚才向他借一段烟草当晚饭吃的那个班长。

没有被传呼而进入蒙克帐篷的斯帕埃蒂特回答了蒙克的问话。

“爵爷，”他说，“一位法国绅士刚才出现在前沿阵地，他请求和阁下讲话。”

所有的话当然全是用英国话说的。

尽管会话用的是这种语言，渔夫却微微一震，蒙克忙着和班长

讲话，丝毫没有觉察到。

"这位绅士是什么人？"蒙克问。

"爵爷，"斯帕埃蒂特回答，"他对我说过，我没记住，这些倒霉的法国名字，一个苏格兰人的喉咙是很难发出的。此外，这位绅士，据卫兵们对我说，就是昨天到宿营地来，阁下不愿接见的那一位。"

"是这样，我听从了军官们的劝告。"

"爵爷，关于这位绅士您打定主意了吗？"

"是的，带他到这里来。"

"要不要采取预防措施？"

"什么措施？"

"比如，用布条蒙住他的眼睛。"

"何必呢？他只能看到我希望大家看到的东西；就是说在我周围有一万一千名勇士，为了效忠残余议会、苏格兰和英国，他们巴不得献出自己的生命。"

"那这个人呢，爵爷？"斯帕埃蒂特指着渔夫说，渔夫在他们对话期间，象一个只能看但听不懂话的人一样一动不动地站着。

"啊！真的，"蒙克说。

他转向鱼贩子。

"再见，正直的人，"他说，"我给你选了一个住处。迪格比，带他去。不用害怕，你的钱马上给你送来。"

"谢谢！爵爷，"渔夫说。

行礼后，他由迪格比陪同走了。

在离帐篷一百步远的地方，他又看到了他那些伙伴，他们不停地在窃窃私语，带着明显的不安，不过他向他们做了一个象是要使他们放心的手势。

"喂！你们这些人，"船老板说，"都到这里来；蒙克将军大人慷

慨地付了我们的鱼钱，今天晚上还要好心地接待我们。”

渔夫们聚集到他们队长的身边，在迪格比的带领下，这一小队人马向食堂走去，大家还记得，这地方是指定给他们住的。

路上，渔夫们在黑暗中和那个带领法国绅士去见蒙克将军的卫兵擦肩而过。

这位绅士骑在马上，披着一件大披风，这使船老板没法看到他，尽管船老板很想见到他。至于那位绅士，他并不知道与他擦肩而过的那些人是他的同胞，他甚至没注意到这一小队人。

副官把他的客人们安置在一个相当干净的帐篷里，原来睡在里面的一个爱尔兰厨娘和她的六个孩子另外找地方去睡了。帐篷前燃起了一堆篝火，红红的火光映照在沼泽中长满杂草的洼地上，一阵清凉的微风使水洼泛起阵阵涟漪。安置完毕后，副官向水手们道晚安，一面使他们注意到，从帐篷的门口可以看到在特威德河上晃动着的他们那条船的桅杆，这表明这条船还没有沉没，带队的渔夫看见后显得极为高兴。

第二四章

宝　藏

斯帕埃蒂特向蒙克通报的那个法国绅士被披风紧裹着，从渔夫身旁经过，在渔夫刚走出将军帐篷五分钟后他走了进去。由于怕引起别人的怀疑，法国绅士穿过一道道不同的岗哨时竟没向四周瞧一瞧。要他进去的命令已经下达，他被带到了将军的帐篷前。那位绅士独自留在帐篷前的候见室等候蒙克，蒙克在听他部下报告，隔着帘幕审视过这个请求和他谈话的人的脸以后，很快就出现了。

无疑，那些刚才陪同他的人的报告使这位法国绅士行动很谨慎，这个外国人从将军对他的接待中得到的第一个印象挺不错，在当时情况下一个疑心重重的人能这样接待他，是他没有预料到的。然而当蒙克和外国人面对面时，他习惯地用他锐利的目光注视着对方，外国人则泰然自若地望着他，绝无任何不安。几秒钟后，将军做了个手势，点头示意他在等着他讲话。

“爵爷，”绅士用一口漂亮的英国话说，“我请求会见阁下是因为有重大的事情。”

“先生，”蒙克用法国话回答说，“作为欧洲大陆的一个儿子，您讲我们的语言讲得很标准；我请求您原谅，不用说，这问题提得很冒失，您讲法国话也同样很标准吗？”

“我讲英国话相当熟练，这没什么可奇怪的，爵爷，我年轻时住

在英国，后来我又曾去那里旅行过两次。”

这话是用法国话说的，而且是用地道的法国话说的，说明他显然是一个法国人，而且还是图尔附近的一个法国人。

“先生，您过去住在英国什么地方？”

“我年轻时住在伦敦，爵爷；后来大约在一六三五年，我在爱尔兰有过一次愉快的旅行；最后在一六四八年，我在纽卡斯特尔，尤其是在被您的武装部队占领了花园的修道院里住了一段时间。”

“请原谅，先生，不过是以我个人的名义，您懂得我为什么要提这些问题吗？”

“如果不提这些问题，爵爷，我倒会感到奇怪。”

“现在，先生，我能在哪方面为您效劳？您指望我做些什么呢？”

“是这样的，爵爷，不过，这儿就我们两个人吗？”

“只有我们两人，先生，除了在保卫我们的岗哨外。”

蒙克说这几句话时，撩开帐幕，指给绅士看那个哨兵，哨兵最多不过在十步远的地方，一招呼就可以到来。

“这样的话，爵爷，”绅士用平静的声调说，就好象他和他的交谈者是多年好友，“我执意要和阁下讲话是因为我知道您是一个正直的人。此外，我要告诉您的那件事将证实我有多么尊重您。”

蒙克听到这些话很吃惊，这种语言至少表明他与那个法国绅士是平等的。

他抬起那双锐利的眼睛注视着这个外国人，他脸上的肌肉一动不动，只是嗓音起了变化，带着明显的讽刺说道：

“我感谢您，先生，不过请首先告诉我，您是谁？”

“我已经把我的名字告诉了您的班长，爵爷。”

“请原谅他，先生，他是苏格兰人，他感到很难记住您的名字。”

“我叫德·拉费尔伯爵，先生，”阿多斯鞠了一躬说道。

“德·拉费尔伯爵？”蒙克说，一面在记忆中搜索着，“对不起，

先生，可我好象是第一次听到这个名字。您在法兰西宫廷里有官职吗？”

“没有，我是一个普通的贵族。”

“什么头衔？”

“查理一世国王使我成了嘉德勋章的获得者，奥地利安娜王后授予我圣神骑士勋章绶带。这就是我仅有的头衔，先生！”

“嘉德勋章！圣神骑士勋章！您获得了这两枚勋章，先生！”

“是的。”

“您在什么情况下得到这种恩典的呢？”

“我曾为两位陛下效过劳。”

蒙克惊奇地瞧着这个看上去很朴实、很魁梧的人，然而他好象不再打算深究这个朴实而魁梧的神秘人物，关于这个神秘人物，除了他已经得到的情况以外，看来外国人并不准备提供更多的情况了。于是他说：

“昨天到前沿阵地来的是您吗？”

“是的，被人挡回去了，爵爷。”

“有许多军官，先生，是不让任何人进入他们营地的，尤其是在可能发生战斗的前夕；而我不同于我的同僚，他们不喜欢有后顾之忧。任何劝告都对我有好处，任何危险都是天主派给我的，而且我用他给我的力量在手心里掂着分量。这样，昨天您是因为我的主意被打发走的。今天，我有空，请讲吧。”

“爵爷，您接见我完全正确，这与您将和兰伯特将军交战一事无关，也与您的营地无关；我刚才转过头去不看您有多少部下，闭上眼睛不计算您有多少帐篷，这就是证明。不，我来找您谈，爵爷，是为了我自己。”

“那就请讲吧，先生，”蒙克说。

“刚才，”阿多斯继续道，“我荣幸地对阁下说过，我在纽卡斯特

尔住过很长时间；那是在查理一世国王时期，那是先王被苏格兰人交给克伦威尔先生的时候。”

“我知道，”蒙克冷冷地说。

“那时候我有一大批金银财宝，在战斗的前夕，也许是由于预感到第二天肯定会发生的事情，我把这些财宝藏在纽卡斯特尔修道院的最大的地下墓室里，您从这里可以看到被月光照得银光闪闪的塔顶。我的宝藏就埋在那里，我来请求阁下允许我在战斗开始之前把它取出来，也许那儿要打仗，到时候一颗地雷或是什么其他行动会摧毁那所房屋，殃及我的财宝，或者使它暴露在光天化日之下，被士兵们抢了去。”

蒙克熟悉各种人；他在那人脸上看到了所有的毅力，所有的理智，所有可能有的谨慎；他只能把法国绅士泄露真情归之于一种高贵的信赖，他深深地受到了感动。

“先生，”他说，“对于我您的确估计对了。不过这笔钱的数目值得您冒险吗？难道您相信这笔钱还在您过去放的地方吗？”

“在那里，先生，这是毋庸置疑的。”

“这只回答了一个问题，而另一个呢？……我问您这笔钱的数目是否有这么大，使您非这样冒险不可。”

“数目确实非常大，是的，爵爷，因为这是值一百万的金币，我把它们分别装在两只桶里。”

“一百万！”蒙克喊道，这次轮到阿多斯久久盯住蒙克看了。

蒙克意识到这点，又起了疑心。他暗忖：

“这是一个为我设下陷阱的人……这样吧，先生，”他接着说，“据我理解，您是想取出这笔钱？”

“劳驾了，爵爷。”

“今天吗？”

“今天晚上，因为情况我已向您解释过了。”

“可是，先生，”蒙克提出异议道，“兰伯特将军也在您说的修道院附近，您把事情告诉我，为什么不告诉他呢？”

“因为，爵爷，当人们在作出重大决策时，必须首先靠直觉。哦！兰伯特将军没有获得象我对您这样的信任。”

“好吧，先生。我将使您重新找到您的钱，万一它还在那里的话，因为，总之，钱也有可能不在那儿。自一六四八年以来，整整十二年过去了，在此期间发生过一些很大的事件。”

蒙克强调这一点是想看看那个法国绅士是否会抓住为他打开的后路，但是阿多斯连眉头也没皱一下。

“我向您保证，爵爷，”他斩钉截铁地说，“我确信两只桶既没改变位置，也没更换主人，还在那老地方。”

这个回答消除了蒙克的一个怀疑，却使他产生了另一个疑问。

这个法国人肯定是派来的密使，为了引诱残余议会的保护人犯错误；金银财宝只是一个圈套；还可以肯定，他想用这个圈套来挑逗将军的贪欲。金银财宝大概是空中楼阁，对于蒙克，重要的是要当场识破法国绅士的谎言和诡计，并从他敌人为他设下的圈套中提高自己的声望。蒙克在决定了下一步怎么办以后，对阿多斯说：

“先生，今晚也许您会赏光和我共进晚餐！”

“好，爵爷，”阿多斯鞠了一躬回答说，“是我对您的爱慕把我引到了您这里，您赐给我的荣幸我感到受之无愧。”

“尤其是因为我的厨师不多，缺乏经验，而且我的采购员今天晚上两手空空地回来，您这样真诚地接受我的邀请，更显得和蔼可亲，要是没有在我营地迷了路的贵国的一位渔夫，蒙克将军今天只好不吃晚饭就睡觉了。据那个渔贩子对我说，我可以吃到新鲜的鱼了。”

“爵爷，主要的是我有幸能和您一起多待一些时间。”

两人互相寒暄时，蒙克始终保持着警惕，这时一张冷杉木的桌子上已摆好了晚餐或者是代用的晚餐。蒙克示意德·拉费尔伯爵入座，自己则在他对面坐下。供给两位要人膳食的只有一盘装得满满的煮熟了的鱼，味道不怎么样，却正配饥饿者的胃口。

吃晚餐时，也就是说在一边喝英国劣等淡色啤酒一边吃鱼时，蒙克要阿多斯把投石党运动的最后一些事件讲给他听，还有孔代先生和国王的和解，陛下和玛丽-泰莱丝公主很有可能成为现实的婚姻；而他正如阿多斯也同样避开的一样，避而不谈一切与英国、法国和荷兰团结或分裂的政治利益有关的事情。

在这次谈话中，蒙克证实了一件事，他从一开始交谈就注意到的，就是他在和一个非常高贵的人打交道。

这个人不可能是个刺客；蒙克也不愿意相信他是个奸细；不过阿多斯十分敏感又十分镇定，使蒙克自以为认出了这是一个阴谋家。

这时他们离开了桌子。

“那么您相信您的宝藏罗，先生？”蒙克问。

“是的，爵爷。”

“当真？”

“当真。”

“您认为能找得到埋藏宝藏的地方？”

“只要仔细一看就能找到。”

“好吧，先生，”蒙克说，“出于好奇，我可以陪您去。而且最好是我陪您去，没有我或是我的一个队官陪同，您是很难在营地内走动的。”

“将军，说真的，如果我不需要您陪同，我是决不敢打扰您的；可是我承认这种陪同对于我不仅是一种荣誉，而且是必不可少的，所以我接受。”

“您希望我们带些人一起去吗？”蒙克问阿多斯。

“将军，如果您认为没有这种需要，我相信也是不必要的。把两只桶运上载我来的那只斜桅小帆船，两个人和一匹马足够了。”

“可是还得刨土、挖土、翻土、碎石，这些活儿您不打算亲自操劳吧，是吗？”

“将军，既用不到挖土也用不着刨土，宝藏埋在修道院的地下墓室，在用一只大铁环锁着的一块石头下面，有一个四步梯级的小台阶。两只桶就在那儿，它们口对着口，外面涂着一层石膏，外形象一口棺材。此外那上面还刻着碑文，我可以凭这些碑文认出那块石头；因为在一件微妙而又涉及到信用的事情中，我不愿对阁下保守秘密，碑文是这么写的：

Hic jacet venerabilis Petrus Guillelmus Scott, Canon. Honorab. Conventûs Novi Castelli. Obiit quartâ et decimâ die. Feb. ann. Dom, MCCVIII

*Requiescat in pace.*①”

蒙克一句话也没遗漏都听了进去。可能是由于这个人所施展的、手段极为高明的诡计，也可能是由于他提出请求时的真诚态度，蒙克感到非常吃惊；这个人现在的处境是要冒挨一攮子的风险，在一支把抢劫看作是物归原主的军队中，去拿这不太可靠的一百万。

“那好，”他说，“我陪同您，我太喜欢冒险了，我想亲自拿火把。”

说这些话时，他佩上一把短剑，腰带上插上一支手枪，在做这

① 拉丁文：可敬的纽卡斯特尔修道院的议事司铎彼得·威廉·斯各特长眠于此。歿于一二〇八年二月十四日。愿他安眠于地下。

些动作时，他的紧身短上衣敞了开来，露出里面用来抵挡刺客第一下刺刀袭击的一件锁子甲背心上细密的铁链圈。

接下来他左手拿过一柄苏格兰匕首，然后转身向阿多斯说：

“您准备好了吗，先生？我已准备完毕。”

阿多斯和蒙克刚才做的相反，他卸下匕首放在桌上，松开挂佩剑的腰带，把剑放在匕首旁边，而且一本正经地解开紧身短上衣的扣子，好象要在里面寻找他的手绢，在他精致的细麻布衬衣下露出了赤裸裸的胸脯，他的上衣里面既没有进攻性武器也没有防御性武器。

“这的确是个不寻常的人，”蒙克心想，“他没有任何武器，难道他在那里设下了埋伏？”

“将军，”阿多斯好象猜到了蒙克的想法，说道，“您愿意我们单独在一起，这太好了；不过一个伟大的统帅永远不该轻率地去冒险；天黑了，通过沼泽地也许会有危险，请您派人陪同。”

“您说得对，”蒙克说，一面喊道：

“迪格比！”

副官出现了。

“五十名佩带火枪的人。”他说。

然后他瞧着阿多斯。

“如果有危险的话，这远远不够，”阿多斯说，“如果没有危险，这太多了。”

“我一个人去，”蒙克说，“迪格比，我不需要任何人。请吧，先生。”

第二五章

沼泽地

阿多斯和蒙克从营地向特威德河走去，穿过迪格比刚才让渔夫们从特威德河来到营地时走过的这片土地。这个地方的面貌，人类给它带来的变化，在阿多斯丰富敏感的想象中产生了强烈的效果。阿多斯只是瞧着这块被蹂躏的地方；蒙克只是瞧着阿多斯，阿多斯两眼一会儿朝向天空，一会儿朝向大地，他在寻找、思索、感叹。

将军刚才下的命令，尤其是他下命令时的音调，起先使迪格比有点激动，迪格比跟着这两位夜游人走了有二十步远；但是，将军转过头来，好象对有人拒不执行他的命令感到吃惊。副官明白他这样做太冒失，于是回到帐篷里去了。

他猜想将军是想悄悄地视察一次营地，所有经验丰富的统帅在一次重大的战斗前夕都是这样干的。他对此时此地阿多斯的出现作了分析，就象一个下级对上级的一切秘密作分析一样。阿多斯可能是，甚至在迪格比的眼里，更应该是一个向将军提供情报，使他了解情况的奸细。

帐篷和岗哨在司令部周围显得格外密集，在这些帐篷和岗哨中间大约走了十分钟，蒙克踏上了一条有三条岔路的堤道，左边一条通往河岸，中间一条通往沼泽地上的纽卡斯特尔修道院，右边一条穿过蒙克营地的前沿阵地，也就是离兰伯特军队最近的前沿

阵地。在河那边是监视着敌人的蒙克军队的前沿哨所，哨所里有一百五十名苏格兰人。在发出警报时他们会泅水渡过特威德河；由于这地方没有桥，兰伯特的士兵不会象蒙克的士兵一样迅速跳入水中，所以蒙克对这一边并不太担心。

渔夫们就住在河岸的这边，离古老的修道院大约五百步的一片密密麻麻的小帐篷中间。这些帐篷是由驻在附近的、带着妻儿的士兵们架起来的。

这乱糟糟的一片在月光下看上去倒非常动人，每一样细小的东西在朦胧中都显得很崇高。光线，这个仅仅依附在事物光滑表面上的奉承者，照亮了每支生锈的火枪上未受损伤的部位，照亮了破衣烂衫上最白的、还不很脏的地方。

蒙克和阿多斯这时来到了三岔路口，快要熄灭的篝火的红光和银色的月光同时照着这片他们穿越的灰蒙蒙的景色。蒙克停下，对他的同伴说：

"先生，您认得路吗？"

"将军，我没弄错的话，中间那条堤道直通修道院。"

"正是这条路，不过，要在地道里行走，我们需要灯火。"

蒙克回过头去。

"啊！迪格比好象跟着我们，"他说，"好极了，他可以为我们弄到我们需要的东西。"

"是的，将军，那儿确实有一个人，他跟在我们后面有一段时间了。"

"迪格比！"蒙克喊道："迪格比！请过来。"

可是这个人影非但没有服从，反而做了一个吃惊的动作，接着不是前进而是后退，他一弯腰消失在左边的河堤后面，他向给渔夫们安排的住处走去。

"看来不是迪格比。"蒙克说。

两人跟在已消失的人影后面走了一会儿。然而，一个人在夜间十一点到一个睡着一万到一万二千人的营地里来闲逛虽说很少见，可还引不起阿多斯和蒙克对他突然消失的关心。

“现在，我们应该有一盏风灯、一只灯笼、一支火把什么的，好看清我们落脚的地方，我们去找盏风灯吧。”蒙克说。

“将军，第一个碰到的士兵就可以给我们照亮。”

“不，”蒙克为了要看看德·拉费尔伯爵和渔夫之间是否有某种联系，说道，“不，我更喜欢今晚卖鱼给我的那个法国水手。他们明天出发，他们更能保守秘密。再说，如果风声传到苏格兰军队里，说有人在纽卡斯特尔修道院发现了宝藏，我的在苏格兰高地招募来的士兵会相信每一块石板下都埋着一百万，他们将使这个建筑物变为一片废墟。”

“随你便，将军，”阿多斯用非常自然的声音回答，显然士兵或渔夫对他都一样，他并没显出有任何偏爱。

蒙克走近堤道，那个刚才被将军当作迪格比的人就是消失在这条堤道后面的；他碰见绕着帐篷巡逻后正在向司令部走去的一支巡逻队；他和他的同伴停下步子，说了口令，又继续向前走去。

一个盖着花格子旅行毛毯的士兵被声音吵醒了，抬起身子想看看发生了什么事情。

“问问他，”蒙克对阿多斯说，“渔夫们在哪儿，如果我去问他，他会认出我的。”

阿多斯走近那个士兵，士兵向他指了指那个帐篷；蒙克和阿多斯立刻向那边走去。

这时将军觉得在他走近时，一个人影子，很象他看到过的那个人影钻进了帐篷；可是等到走近时，他暗忖他大概是看错了，因为所有的人都横七竖八地在呼呼大睡，只看见一些交错在一起的大腿和胳膊。

阿多斯怕被人怀疑和他同胞中的某一个人有勾结，留在帐篷外没进来。

"喂！"蒙克用法语说，"醒一醒。"

两三个在睡觉的人抬起了身子。

"我需要一个人为我照亮，"蒙克继续道。

所有的人都动起来了，一部分人抬起身子，另一部分人完全站了起来。队长第一个站起来。

"阁下可以信任我们，"他说话的声音使阿多斯浑身一阵哆嗦，"问题是要去哪里？"

"您会看到的，快去拿一盏风灯！"

"是，阁下，阁下喜欢我陪同吗？"

"你或是别人，我都无所谓，只要有一个人给我照亮就行了。"

"多奇怪，"阿多斯心想，"这渔夫的嗓音多么奇怪！"

"你们这些人，拿火来！"那渔夫大声说，"喂，赶快！"

接着他低声对离他最近的那个同伴说：

"你去照亮，梅纳维尔，作好一切准备。"

一个渔夫击石取火，燃着一块火绒，并借助一小块木柴点亮了一盏风灯。

帐篷里立即充满了亮光。

"您准备好了吗，先生？"蒙克对阿多斯说，阿多斯转过身不让他的脸暴露在亮光下。

"是的，将军，"他接着说。

"啊！法国绅士，"渔夫们的队长低声说，"见鬼！我把这个差使交给你可真是个好主意，梅纳维尔，他会认出我的，照亮！照亮！"

这些话是在帐篷深处说的，声音很低，蒙克连一个音节也听不到，再说，他正在和阿多斯谈话。

梅纳维尔在这期间做着准备，更不如说正在接受队长的命令。

“怎么样啦？”蒙克说。

“我在这里，我的将军，”渔夫说。

蒙克、阿多斯和渔夫离开了帐篷。

“这不可能，”阿多斯心想，“我胡思乱想些什么！”

“朝前走，沿着中间的那条堤道快步走。”蒙克对渔夫说。

他们没走出二十步，那个好象进入帐篷里去的影子又走了出来，匍匐在帐篷的柱子那儿，接着，在筑在堤道附近的护墙遮掩后面，好奇地观察着向前走去的将军。

他们三人全都消失在薄雾之中。他们向纽卡斯特尔走去，已经可以看到那个象墓石似的白色石头。

他们在门廊下停留一会儿之后便到里面去了。门被斧头劈坏了。四个守卫安安稳稳地睡在最里面，他们确信袭击不可能从这个方向来。

“这些人不妨碍您吗？”蒙克问阿多斯。

“相反，先生，他们可以帮助滚动这两只桶，如果阁下允许的话。”

“您说得对。”

荆棘和野草已蔓延到门廊，正在沉睡的警卫队一听到两个来访者的脚步声便醒了。蒙克说出了口令，然后进入修道院，风灯一直举在前面。他走在最后，一面注意着阿多斯最细微的动作，他袖子里的那把出鞘的匕首准备在一看到这个绅士做出可疑的动作时，就深深刺进他的腰部。而阿多斯则迈着坚定稳健的步子穿过了大厅和庭院。

这座建筑物的门和窗都没有了。所有的门都被烧毁了，有几扇还在老位置上，烧剩的木炭呈锯齿状，火早已自行熄灭，大概是火势还烧不着用铁钉连成一大块一大块的橡木接头。至于窗子，所有的玻璃全给打破了，可以看到被风灯的光亮惊起的黑暗中的鸟

儿从窗洞中飞逃出去。一些巨大的蝙蝠也在这两个讨厌的人周围无声地绕着大大的圆圈，而在反映到高高的石墙上的火光之中，可以看到它们的影子在微微颤动。这副景象对于爱推理的人来说，是可以感到放心了。蒙克断定修道院里空无一人，因为里面还有那些容易受惊的动物，在他们走近时全飞走了。

越过瓦砾，拔掉几枝象孤独的守卫者模样的常青藤，阿多斯到达了大厅下面的地下墓室面前，它的进口处朝着偏祭台。走到那儿他停住了。

“我们到了，将军。”他说。

“这就是那块石板？”

“是的。”

“果然我认出了这个环，不过环被封住了，和石板相平。”

“我们必需要有一根撬棒。”

“这东西容易搞到。”

阿多斯和蒙克瞧了瞧他们周围，发现墙角处长着一棵三寸粗的小梣树，这棵树一直长到一扇窗户前面，树枝堵住了窗口。

“你有刀吗？”蒙克对渔夫说。

“有，先生。”

“那么，砍掉这棵树。”

渔夫听从了，只是他那把大刀的刀刃上砍出了缺口。砍下的梣树被削成了撬棒，三人一起进入了地道。

“你留在那儿，”蒙克对渔夫说，一面指了指地下墓室的一角。“我们要把火药挖出来，你的风灯会有危险的。”

那人有些胆怯地朝后退去，忠实地守在指定给他的岗位上，这时蒙克和阿多斯转到一根圆柱后面，圆柱下面，透过一扇气窗射进的溶溶月光恰好是从德·拉费尔伯爵远道来寻的那块石板上反射过来的。

“我们到了，”阿多斯指着拉丁文墓志对将军说。

“是的，”蒙克说。

因为还想给这个法国人留一条后路，他又说道：

“您没注意到吗？有人已经来过这个地下墓室，有几个塑像被毁坏了。”

“爵爷，您也许听说过，你们虔诚的苏格兰人喜欢他们一生中能拥有的珍贵物品让死者的塑像来守护。士兵们大概想到了在作为大部分坟墓装饰品的塑像底座下面埋藏着一笔财富，因此他们毁坏了塑像的底座和塑像。而我们要打交道的那个可敬的议事司铎的坟墓上没有任何纪念性建筑物；它很简朴，此外，你们清教徒总是很迷信，不敢亵渎圣物，它这才受到了保护；这个坟墓一块也没有剥落。”

“不错。”蒙克说。

阿多斯拿起撬棍。

“您要我帮您吗？”蒙克说。

“谢谢，爵爷，我不愿阁下动手干一件也许您不愿负责任的工作，如果您知道可能产生的后果。”

蒙克抬起头来。

“您想说什么，先生？”他问。

“我想说……，可这个人……”

“请等等，”蒙克说，“我明白您担心的事，我去试探试探。”

蒙克转向渔夫，可以看见他被风灯照亮的侧影。

“Come here, friend.①”他用命令的语气说。

渔夫没有动。

“好，”他继续道，“他不懂英国话，那就请对我讲英国话吧，先

① 英文：到这儿来，朋友。

生。”

“爵爷，”阿多斯回答，“我经常看见有些人在某种情况下有这种能耐，他们可以丝毫不答理用他们懂得的语言提出的问题。那个渔夫也许比我们想象的更有学问。请打发他走，爵爷，我请求您。”

“很明显，”蒙克心想，“他希望只和我一个人留在这个地下墓室里。没关系，要坚持到底，棋逢敌手，而且只有我们两个人……我的朋友，”蒙克对渔夫说，“请回到我们刚下来的楼梯上去，照看一下，别让任何人来打扰我们。”

渔夫点头表示服从。

“请留下你的风灯，”蒙克说，“它会使你暴露，而且有可能被火枪子弹射中。”

渔夫显得很重视这个劝告，把风灯放在地上，消失在梯子的拱顶下。

蒙克拿过风灯，把它放在圆柱脚下。

“好啦，”他说，“钱就藏在这个坟墓里吗？”

“是的，爵爷，五分钟后您就不会再怀疑了。”

这时，阿多斯在石膏上猛击一下，石膏裂开，撬棍下面出现了一道裂缝。阿多斯将撬棍插入裂缝，石膏立刻一块块全碎开了，象路面上的圆石板那样被掀了起来。德·拉费尔伯爵抓住石头摇动着，把它们移开，人们几乎不能相信象他这双纤细的手能摇动石头。

“爵爷，”阿多斯说，“这不就是我曾对阁下讲的砌体吗？”

“是的，不过两只桶我还没有看见，”蒙克说。

“如果我有一把匕首，”阿多斯瞧着他周围说，“您立即可以看到，先生。不幸得很，我把它忘记在阁下的帐篷里了。”

“我完全可以把我的匕首给您，”蒙克说，“不过我觉得要干您这项工作这刀太易折断了。”

阿多斯好象在他周围寻找什么东西可以代替他希望找的武器。

他手里的每一个动作，眼睛里每一个表情，蒙克都没放过。

“为什么您不要渔夫的大刀呢？”蒙克说，“他有一把大刀。”

“啊！正是，”阿多斯说，“既然他能够用它砍倒那棵树。”

于是他向梯子走去。

“我的朋友，”他对渔夫说，“请把您的大刀扔给我，我需要它。”

梯级上响起武器的声音。

“拿着，”蒙克说，“根据我刚才看到的，这是一件结实的工具，一只有力的手大可利用一番。”

蒙克的话阿多斯一定是听到并且听懂了，但是他显得只理解这些话表面上的简单意思。当他回到蒙克那里时，没有注意到或者至少是好象没有注意到蒙克一面避开他，一面把左手伸向手枪的枪把，右手已经抓住了他的匕首。阿多斯开始工作，背转向蒙克，把自己的性命完全交给了他，接着非常灵巧、非常果断地在中间那块石膏上敲了一会儿，把它分成两块，这时蒙克看到了两只口对口合在一起的桶，由于本身的重量，加上白垩的外壳，它们被固定在一起。

“爵爷，”阿多斯说，“您看我的预感一点不错。”

“是的，先生，”蒙克说，“我完全有理由相信您很满意，是吗？”

“当然罗，这笔钱如果丢失，对我的刺激可真是太大了；但是我确信，支持正义事业的天主不会允许别人侵吞这笔将使正义的事业取得成功的财富。”

“以我的名誉担保，您的语言和行动都是不可思议的，先生，”蒙克说，“刚才我有些不明白您的意思，您对我说，您不愿把我们一起完成的这项工作的责任推在我身上。”

“我说这些话是有道理的，爵爷。”

“而现在您对我讲到了正义的事业。正义的事业，您这句话是什么意思？眼下在英国，我们正在保卫着五六个事业，尽管如此，每个人还是可以把自己的事业看作是正义的，而且还可看作是完美无缺的。您的事业是什么呢，先生？请大胆讲出来，让我们看看在您觉得重要的问题上，我们的意见是否相同。”

阿多斯深沉的目光死死盯着蒙克，这眼光就象是在对被看的人表示，他根本不屑于隐瞒他的任何思想；随后，他举起帽子，用庄严的声音开始说话，至于他的对话者，一只手放在脸上，用这只细长而神经质的手捋着他的胡须，同时用忧郁的目光游移不定地看着地道的深处。

第二六章

心和思想

“爵爷，”德·拉费尔伯爵说，“您是一位英国贵族，您是一个光明磊落的人，您在对一位法国贵族，一个勇敢的人讲话。装在这两只桶里的金币，我曾对您说过它是属于我的，我错了；这是我平生第一次撒谎，是的，一时的谎言：这些金币是查理二世国王的财产，他被赶出他的王宫，飘落异乡，同时失去了他的父亲和他的王位，并且被剥夺了一切，甚至被剥夺了跪下来吻他父亲墓碑的可悲的幸福，他的凶手们的手在这块墓碑上写下了这句永远呼喊着要向他们报仇的、简单的墓志铭：

“查理一世国王长眠于此。”

蒙克脸色微微发白，一种难以觉察的颤抖使他浑身起了鸡皮疙瘩，灰色的唇髭也一根根竖了起来。

“我，”阿多斯继续道，“我，德·拉费尔伯爵，是被抛弃的可怜君王唯一的最后一个忠诚追随者，我曾向他提出来要寻找一个人，今天英国王室的命运就取决于这个人，我来了，而且就在这个人的眼皮底下，我手无寸铁、赤手空拳地落在他手里，我对他说：

“爵爷，这里是一位君王的最后一笔财产，天主让他做了您的主人，他的出生使他成为您的国王；他的生命，他的前途取决于您，取决于您一个人。英国在混乱时期不得不受尽创伤，您愿意用这笔钱来减轻它的痛苦吗？也就是说您愿意帮助，或者即使不帮助，

至少要让查理二世自行其事吗？您现在是主人，您现在是国王，而且是全能的主人和国王，因为机会有时会挫败时间和天主的作为。我只和您一人在一起，爵爷；如果因为要分享成果而使您害怕，如果由于有了我这个同谋而使您不安，那么您有武器，爵爷，而这里就是一个挖好了的现成墓穴；相反，要是您对您自己的事业的热情使您陶醉，如果您事实上就象您表面上一样，如果您的手听从您的思想行动，而您的思想又听从您的心的支配，这里就有使您的敌人查理·斯图亚特的事业彻底破产的办法：请您还是杀了在您眼前的这个人，因为查理一世把金币托付给他保管，如果他不能把金币带回给派他来的查理一世的儿子，他是不会回去的；请您把金币留着吧，这些钱也许对继续进行内战有用。啊！爵爷，这是决定那个不幸的君王的命运的条件。他必须收买，或者必须杀人。因为一切都在和他作对，一切都在排挤他，一切都在反对他，然而他已被贴上了天主的标记，为了无愧于他的家族，他必须重新登上王位，要不就死在祖国神圣的领土上。

“爵爷，您已经明白我的意思。对任何人，除了在听我说话的杰出人物之外，我都会说：爵爷，您不富裕；爵爷，国王给您这一百万，作为一笔巨大交易的定金；请收下，并为查理二世服务，就象我过去为查理一世服务那样。我肯定，天主在听我们说话，在看着我们，也唯有他才能看到您向所有人的眼睛关闭着的心灵，我肯定天主将在给您一个幸福的死亡以后，给您一个幸福的永生。但是对于我认为称得上出类拔萃的蒙克将军，我要说：

“爵爷，如果您为了您国家和正义的利益，而不是为了其他利益支持国王，您在人民和国王的历史中将有一个辉煌的位置，享有如此独特的不朽光荣。其他许多人都是些征服者和光荣的篡权者。您，爵爷，您将满足于成为一个最英勇，最正直，最廉洁的人。您手里握着一顶王冠，您不是把它戴在自己的头上，而是把它戴在应该

戴它的人的头上。噢！爵爷，行动吧，您的英名将流芳百世，后代的任何人都不能企求享有您的这一光辉的名声。”

阿多斯停住不说下去了。在这个高贵的绅士讲话期间，蒙克既没表示赞成，也没表示反对；在阿多斯情绪激昂地讲话时，他的眼睛甚至几乎没有闪烁出象征智慧的光芒。德·拉费尔伯爵忧心忡忡地注视着他，看着这张阴沉的脸，他觉得心凉透了。蒙克显得兴奋起来，接着他打破了寂静，用温和而严肃的声音说：

“先生，为了回答您，我将使用您的原话，对任何人，除了您之外，我将用驱逐、监禁或者还有更糟的办法来回答。总而言之，您在引诱我，同时又在强迫我。不过您是这些值得尊敬和不得不重视的人中的一个，您是一位正直的绅士，先生，我这样说，而且这点我很清楚。刚才您对我讲已故国王有一笔钱要传给他的儿子：我听说过，有些法国人曾想在白厅劫走先王，您难道是其中的一个吗？”

“是的，爵爷，在处决的时候，我就在斩首台下；我没有能救出他，可我的额头上洒上了殉难国王的鲜血；同时我接受了查理一世的遗言；Remember！这个词就是他对我说的！他对我说记住！就是暗示现在在您脚下的这些金币，爵爷。”

“我经常听人讲到您，先生，”蒙克说，“但我很高兴首先是以我亲身的感受来评价您，而不是凭我的记忆。因此我将向您作些解释，这些话我没向任何人说过，您可以看出我在您和所有被直接派到我这里来的人之间所作的区别。”

阿多斯鞠躬，一面准备抓住从蒙克嘴里一句一句吐出的话，这些象沙漠里的露水一般稀少和珍贵的话。

“您向我谈起了查理二世国王，”蒙克说，“但是我请您告诉我，先生，这个幽灵似的国王与我有什么关系？我大半辈子都生活在战争和政治之中，今天它们是如此紧密地联在一起，因此每个军人

都应该按照他自己的权力和他的野心，带着某种个人利益去战斗，而不能象在以往的战争中一样，盲目地跟在一个军官后面转。我，也许什么也不祈求，可是我非常害怕。英国的自由，也许是每个英国人的自由，都取决于今天的战争。现在我的地位是独立的，不受任何束缚，为什么您要我把手伸进一个外国人的镣铐里去呢？对于我来说，查理就是一个外国人。他在这里打了几场败仗，因此他是一个蹩脚的统帅；他在任何谈判中都没有取得过成功，因此他是一个不高明的外交家；他向欧洲所有宫廷诉苦，因此他是一个软弱、胆怯的人。这位天才渴望统治地球上最强大的王国之一，但是他身上丝毫没表现出高贵、伟大和坚强的气质。因此我只知道这个查理坏的方面，而您却要我，一个通情达理的人，毫无理由地去成为一个在军事才能方面、在政治和尊严方面都不及我的人的奴隶，是吗？不，先生；如果出现了什么伟大而高贵的行动，使我对查理有了好评，也许在我们推翻了他父亲——因为他缺少直到现在他儿子也同样缺少的德行——的宝座上，我会承认他的权利；但是直到眼前，说到权利方面，我只承认我自己的权利：革命使我成了将军，如果我愿意，我的剑将使我成为摄政者。查理要露面、出现、经受天才必须通过的竞争，都可以随他，尤其希望他能记住他出身于一个人们对之有比别人更多要求的家庭。所以，先生，我们用不着再讲下去了，我既不拒绝也不接受：我在等待时机，我等着。”

阿多斯知道蒙克对查理二世的情况非常熟悉，因此他不想再进一步叙述。因为这既不是谈话的时候也不是谈话的场所。

“爵爷，”他说，“那么我除了感谢您以外再没有其他什么了。”

“感谢什么，先生？感谢您对我的正确评价，感谢我根据您的评价采取的行动吗？噢！真的，值得吗？您要带给查理国王的金币将成为一种我对他的考验：看到他如何使用这笔钱，我当然会产生我现在还没有的想法。”

“然而任凭这一大笔用于援助敌人武装的钱在您眼皮下通过，阁下不怕受牵连吗？”

“您说的是我的敌人吗？唉！先生，我，我没有敌人。我为残余议会服务，它命令我与兰伯特将军和查理国王作战，他们是残余议会的敌人，而不是我的敌人，我只是打仗。相反，如果残余议会命令我让伦敦码头上张灯结彩，把所有士兵集合在海岸边上，迎接查理二世国王……”

“您服从吗？”阿多斯兴奋地喊道。

“请原谅我，”蒙克微笑着说，“我刚才，我，一个头发花白的人……事实上，我刚才想到哪里去了？我，我刚才讲的是一句年轻人的冒失话。”

“那么您不服从吗？”阿多斯说。

“说到这里为止，先生。我祖国的得救高于一切。天主，他很愿意给我力量，为了大家的好处无疑他希望我有这个力量，同时他也给了我辨别能力。如果残余议会命令我做一件类似的事，我会考虑的。”

阿多斯变得忧郁了。

“好吧，”他说，“我明白了，显然阁下丝毫不打算帮助查理二世国王。”

“您老是向我提问题，伯爵先生；对不起，该轮到我了。”

“请吧，先生，我将坦率地回答您，愿天主启示您也这样坦率地回答我！”

“您什么时候把这一百万带给您的君王？您将给他什么样的建议？”

阿多斯用骄傲而坚定的目光注视着蒙克。

“爵爷，”他说，“别人也许将用这一百万去进行谈判，而我想劝国王拉起两团士兵，开进您刚平定的苏格兰；给人民以革命曾向他

们许诺、却没有完全兑现的自由。我将建议他亲自统帅这支小部队，将来它会壮大的；请您相信，并且我还要建议他手拿旗帜，剑鞘里插着剑让人杀死，一面说：'英国人！我将是被你们杀死的我家族中的第三个国王；当心天主的正义吧！'"

蒙克垂下头，沉思了片刻说：

"如果他成功，这是难以置信的，但也不是不可能的，因为在这个世界上一切都是可能的，您还将建议他什么呢？"

"建议他考虑他丢失王冠是由于天主的意志，重新戴上它是由于人民的意志。"

蒙克唇上掠过一丝讽刺的微笑。

"很不幸，先生，"他说，"国王们是不会听从忠言的。"

"啊！爵爷，查理二世不是一个国王，"现在轮到阿多斯笑着反驳了，但是表情与蒙克截然不同。

"噢，简短些，伯爵先生……这是您的希望，不是这样吗？"

阿多斯鞠躬。

"我马上下命令把这两只桶搬到您喜欢的地方，您住在哪里，先生？"

"在一个小乡镇，在海岸口，阁下。"

"噢，我知道这个乡镇，它有五六幢房子，是吗？"

"是的，嗯，我住在第一幢；两个织鱼网的人和我住在一起；是他们的船把我带上岸的。"

"那么您的船呢，先生？"

"我的船停在四分之一海里① 远的海面上等我。"

"您不打算立刻离开吗？"

"爵爷，我还想试一次说服阁下。"

---

① 一海里等于一八五二米。

“您不会成功的，”蒙克接着说，“不过重要的是，在您离开纽卡斯特尔时不要在您经过的地方留下一点点可疑的痕迹，它可能损害您或我。我的军官们在想，兰伯特明天将向我发起进攻。我，相反，我可以保证他将按兵不动；在我眼里，他不可能进攻。兰伯特带领着一支没有原则的队伍，象这样的军队不可能存在。我，我教育我的士兵使我的权力服从于一个更高的权力，因此在我之后、在我周围、在我下面，他们还会尝试着做些事情。结果是，如果我死了，这是可能的，我的队伍不会立即丧失士气；结果是，如果我高兴离开他们的话，比如说，就象我有时喜欢做的那样，在我的营地里不会有担忧或混乱的迹象。我是块磁石，有着天生的吸引英国人的力量。所有这些被派来反对我的分散的铁块都将被我吸引过来。眼下兰伯特统帅的是一万八千名逃兵；但是这些我丝毫没对我的军官们讲过，这您也完全感觉得到。对于一支军队，没有什么比一次迫在眉睫的战斗更有用的了：人人睁着眼睛，个个火烛小心。我对您说这些是为了让您放心大胆地过日子。因此您不用匆匆过海：从今天起一星期内将发生一些新的情况，或是战斗，或是和解。那么，因为您认为我是一个正直的人而把您的秘密托付给我，因为我要感谢您对我的信任，所以我将来拜访您或是召唤您。在我发表意见之前请别走，我向您重申这个要求。”

“我答应您，将军，”阿多斯欣喜若狂地大声说，尽管他小心谨慎，可他的眼睛还是控制不住射出了光芒。

蒙克突然发现他的这种激情，立即用无声的微笑来止住它，这种无声的微笑总是能挡住交谈者心目中以为已经打开了的道路。

“这样，爵爷，”阿多斯说，“您给我的期限是一星期吗？”

“一星期，是的，先生。”

“一星期内我做些什么呢？”

“如果发生战斗，我请您离得远些。我知道法国人对这种娱乐

很好奇；您很想看看我们是怎样打仗的，这样您就有可能被流弹击中；我们苏格兰人枪法非常糟糕，我不愿象您这样一位正直的绅士带着伤返回法兰西国土。总之，我不愿最终非得亲自把您留下的一百万送到您的君王手里；因为，那时候人们会说，而且这也并不是毫无道理的，说是我付钱给觊觎王位的人，要他向残余议会开战。算了吧，先生，但愿按我们约定的那样行事。”

“啊！爵爷，”阿多斯说，“我多兴奋啊，我第一个看透了这颗在这件披风下跳动的高贵的心。”

“那么您肯定以为我有秘密，”蒙克说，没有改变他脸上含讥带讽的表情。“唉！先生，在一个士兵空空的脑袋里，您想会有怎样的秘密呢？不过时间晚了，我们的风灯灭了，把我们的人叫回来吧。喂！”蒙克用法国话大声喊道，一面走近梯子，“喂，渔夫！”

被夜间的寒意冻麻木了的渔夫一面用沙哑的嗓子回答，一面问有什么事要他做。

“去岗哨那里，”蒙克说，“以蒙克将军的名义命令班长立即到这里来。”

这是一件很容易完成的差使，因为班长对将军出现在荒凉的修道院感到很惊奇，他正慢慢走近，走到离渔夫只几步远的地方。

他直接听到了将军的命令，他跑了过来。

“牵一匹马带两个人来，”蒙克说。

“一匹马和两个人吗？”班长重复了一遍。

“是的，”蒙克接着说，“你有办法弄到一匹带有驮鞍或是篮筐的马吗？”

“没问题，离这里一百步，在苏格兰人的营地里。”

“好。”

“我用马干什么，将军？”

“看！”

班长走下他和蒙克隔开的三四格梯级，出现在穹顶下。

“你看到，”蒙克对他说，“那儿，这位绅士待的地方吗？”

“看到，我的将军。”

“你看见那两只桶吗？”

“看得清清楚楚。”

“这两只桶，一只装着火药，另一只装着子弹；我想把这两只桶运到河边的那个小乡镇，我打算明天派两百名火枪手去占领它。你明白任务是秘密的，因为这可能是决定战争胜负的一个行动。”

“噢！我的将军，”班长喃喃地说。

“好！把这两只桶绑在马上，派两个人和你一起护送到这位绅士住的屋子，他是我的朋友；不过你明白，别让任何人知道。”

“如果我知道有一条路的话，我可以从沼泽地过去。”班长说。

“我知道有一条路，”阿多斯说，“它不宽，但很坚实，地下打着桩基，我们小心点就可以到达。”

“按照这位骑士的命令做吧，”蒙克说。

“噢！噢！桶重极了，”班长说，他想举起一只桶。

“如果按规定装的话，每只重四百斤，先生，是吗？”

“差不多。”阿多斯说。

班长去找马和人。蒙克单独和阿多斯留下，装作对他只讲些无关紧要的事，一面漫不经心地察看着地下墓室。接着，听到马蹄声后，他说：

“您和您的人留在这儿，先生，我回营地，您是安全的。”

“那么我能再看到您吗？”阿多斯问。

“这是说定的事，先生，并且我非常高兴。”

蒙克向阿多斯伸出手去。

“啊！爵爷，只要您愿意！”阿多斯喃喃地说。

“别出声！先生，”蒙克说，“我们最好别再提这件事。”

他向阿多斯致意后便上了楼梯，走到一半时劈面遇到了从楼梯上下来的人。他出了修道院不到二十步，便听见远处一声长而轻的哨声。蒙克竖起耳朵，但听不见什么，于是又继续走他的路。这时他想起了渔夫，并用眼睛寻找他，可是渔夫不见了。当时他如果再仔细瞧瞧，就会看到这个人躬着腰，象一条蛇一样溜进了石头堆里，擦过沼泽地而消失在薄雾之中；同样如果他再向这片迷雾看看的话，他也会看到一个会引他注意的景象：那艘渔船的桅杆全都变换了位置，它现在正处于离河岸更近的地方。

可是蒙克什么也没看见，也没有想到有什么可害怕的，他踏上了通往营地的那条荒凉的堤道。就在那时，渔夫的消失使他感到奇怪，他脑子里开始产生真正的怀疑。要返回营地还需穿过一海里长的堤道，可他刚才要唯一可以保护他的岗哨去听从阿多斯的命令了。

雾越来越浓，十步以外的东西已模糊不清。

这时蒙克相信听到了在他右边好象有桨沉重地打着沼泽的声音。

“谁在那儿？”他喊道。

没人回答。他连忙在手枪里装上子弹，一只手握着剑，加快了步子，但他还是不愿意叫人。他觉得不到万不得已时，叫人是有失体面的。

第二七章

翌　　日

清晨七点钟，曙光照亮了池塘，太阳映照在上面，就象一只烧红的球。这时阿多斯醒来，打开朝着河岸边的卧室的窗子，发现班长和昨夜陪同他的人在大约十五步远的地方站着，昨天晚上把桶放在他家里后，从右边的堤道返回营地的就是他们。

为什么这些人返回营地后又回来了呢？阿多斯的脑子里突然出现了这个问题。

班长头抬得高高的，好象在窥视法国绅士，以便在他出现时招呼他。阿多斯感到纳闷，他在这儿又看见了昨夜他看着离去的那些人，他禁不住表现出惊奇的神色。

“这没什么可奇怪的，先生；”班长说，“昨夜将军嘱咐我要关心您的安全，我只得服从这个命令。”

“将军在营地吗？”阿多斯问。

“当然，先生，既然您离开他后他就回营了。”

“好！请等等我，我马上去那儿汇报您忠实完成任务的情况，我还要去取回我的剑，昨天我把它忘记在桌子上了。”

“巧极了，”班长说，“我们正要请您去。”

阿多斯似乎从班长脸上觉察到一种难以捉摸的天真表情；不过地下墓穴这件不寻常的事件，可能引起这个人的好奇心，在他脸上看到一点迷茫神态，并不出乎人意料之外。

阿多斯小心翼翼地关好门，然后把钥匙交给格力磨，格力磨已在通往食物贮藏室的外屋选好了住处，两只桶就锁在这个贮藏室里。班长把德·拉费尔伯爵一直送到营地。那儿，另外有一个卫队在等候他，这个卫队替换了四个陪送阿多斯来的人。

这个新卫队是由迪格比副官带领指挥的，途中迪格比用令人胆寒的目光注视着阿多斯，法国人心里暗想，昨夜他还是十分自由的，现在怎么对他如此警惕，如此严厉呢。

不过他还是继续朝司令部走去，不动声色地观察着这些人和事。在他昨夜被带进去的将军的帐篷里他发现有三名高级军官；那是蒙克的队官和两位上校。阿多斯认出了他的剑；剑还搁在将军的桌子上，原来放着的地方。

没有一个军官见过阿多斯，因此也没有一个人认识他。阿多斯一露面，蒙克的队官便问，他是不是那个和将军一起走出帐篷的绅士。

“是的，大人，”班长说，“就是他。”

“可是，”阿多斯高傲地说，“我好象也没有否认；现在先生们，轮到我了，请允许我问你们一下，所有这些问题是什么意思，还请你们解释一下在问我的时候为什么用这种语气。”

“先生，”队官说，“如果我们向您提出这些问题，那是因为我们有权这样做，如果我们对您说话时用这种语气，那是因为这种语气，请相信我，是符合形势的。”

“先生们，”阿多斯说，“你们不知道我是谁，不过我应该告诉你们，在这里我只承认蒙克将军和我地位相等。他在哪儿？请把我带到他面前去，如果他有什么问题要问我，我将回答他，还希望能使他满意。我再说一遍，先生们，将军在哪儿？”

“见鬼！他在哪儿，您比我们更清楚。”队官接上说。

“我？”

"当然，是你。"

"先生，"阿多斯说，"我不懂您的意思。"

"您马上会懂的，首先您自己，请把话说得轻些，先生。将军昨天对您说了些什么？"

阿多斯轻蔑地微微一笑。

"问题不是要您笑而是要您回答，"一个上校怒冲冲地喊道。

"而我，先生们，我向你们声明，将军不在，我什么也不会回答你们的。"

"可是，"仍是刚才讲话的那个上校说，"您很清楚，您要求的是一件不可能的事。"

"对于我所表示的希望，这种奇怪的回答已是第二次了，"阿多斯继续说道，"将军不在吗？"

阿多斯提问题时那么真诚，这位绅士表现的惊讶神色又是那么逼真，三名军官不由得交换了一个眼色。队官在得到另外两名军官的默允后，开口说：

"先生，将军昨天是在修道院旁边离开您的吗？"

"是的，先生。"

"而您走了吗？……"

"这根本用不到我来回答，完全可以由那些陪同我的人来回答，他们是您的士兵，请问问他们吧。"

"要是我们高兴问您呢？"

"那我就高兴地回答你们，先生，在这里，我不是任何人的下属，在这里，我只认识将军，除了他，我不回答任何人。"

"好吧，先生，不过我们是主人，我们可以成立军事法庭，到了审判官面前您就必须回答他们的问题。"

对于这个威胁，阿多斯脸上并没有露出军官们希望看到的害怕的表情，只是露出惊奇和蔑视的神态。

“苏格兰或英国的审判官，对我，法国国王的臣民；对我，处在光荣的大不列颠保护下的我！你们疯了，先生们！”阿多斯耸耸肩膀说。

军官们互相瞧了瞧。

“那么，先生，”他们说，“您说您不知道将军在哪里吗？”

“这个问题我已经回答你们了，先生。”

“是的；可是您回答的是一件不能令人相信的事。”

“可它是千真万确的，先生们。我这种身分的人通常决不撒谎。我是贵族，我对你们说过，这把剑，我昨天过于多心，把它留在这张桌子上，今天它还在，如果我身边带着这把剑，请相信，任何人也不会对我说我不愿意听的话。今天，我赤手空拳；如果你们声称是我的审判官，请审判我吧；如果你们只是我的刽子手，请杀了我吧。”

“可是，先生？……”队官问，语气客气了些，阿多斯的冷静和高贵使他感到震惊。

“先生，我来和您的将军密谈要事。他没有象接待一个普通人那样接待我，您的士兵的报告可以向您证实。因此，如果将军这样接待我，那他大概是知道我的身分的。现在您不用打算我会向您泄露我的秘密，我是这样猜想的，当然更不会泄漏他的秘密。”

“那么，这些桶里装的究竟是什么？”

“这个问题难道您没向您的士兵提过吗？他们是怎样回答您的呢？”

“桶里装的是炸药和子弹。”

“他们从谁那里得到这些情报的呢？他们大概也对您说过吧。”

“从将军那里；可是我们决不是容易受骗的人。”

“注意，先生们，你们不相信的不是我，是你们的长官。”

军官们又互相瞧了瞧，阿多斯继续说道：

“将军当着你们士兵的面对我说再等一星期；一星期后他将给我回答，他有话要对我说。我逃跑吗？不，我在等待。”

“他要您等他一星期！”队官大声说。

“他确实是这么对我说的，先生，我有一艘单桅船在河口抛锚，昨天我完全可能去那儿上船。可我留下没走，那只是为了满足将军的愿望，将军阁下叮嘱我在他亲自订下的一星期为期的最后一次接见之前不要走。因此我再对您说一遍，我在等待。”

队官回过头，向着另外两位军官，低声说：

“如果这位绅士说的是真话，那还有希望，将军大概是在进行一些非常秘密的谈判，他认为即使告诉我们也是不妥当的。那么他失踪的期限大概是一星期。”

接着，他转向阿多斯说：

“先生，您的声明非常重要；您愿意在保证严守誓言的情况下再说一遍吗？”

“先生，”阿多斯回答，“在我生活的那个阶层里，我一句普普通通的话都被看作是最神圣的誓言。”

“而这一次，先生，情况比您遇到过的任何情况都要严重。这关系到整个军队的安全。请您好好想想，将军失踪了，我们在寻找他。他的失踪是自然的吗？是不是一件罪行？我们应该追究到底吗？我们应该耐心地等待吗？现在，先生，一切取决于您马上要说的话。”

“要这样问我的话，先生，我不再犹豫了，”阿多斯说，“是的，我是来和蒙克将军秘密会谈的，在与某些利益有关的方面要求他给我一个答复；是的，将军在即将到来的战斗之前当然不能发表意见，他请我在我现在住的这幢房子里再住上一星期，答应我一星期后我可以再见到他。是的，这一切都是真的，我以天主的名义发誓，天主是您和我的生命的主宰。”

阿多斯说话时神态高贵、庄严，三名军官几乎相信他了。其中一位上校还想最后再试一下。

"先生，"他说，"现在，尽管我们相信您说的是真话，可是在这一切过程中有一件非常神秘的事情。将军是个非常谨慎的人，因此在战斗前夕他至少不会不通知我们之中的一个就离开他的军队。至于我，我承认，我不能相信将军失踪不是一件奇怪的事情引起的。昨晚一些外国渔夫来这里贩卖他们的鱼；他们被安排住在苏格兰人那儿，也就是说在将军和先生去修道院并从修道院回来的那条路上。正是这些渔夫中的一个曾提着风灯陪伴过将军。而今天早晨，船和渔夫都没踪影了，昨夜被潮水卷走了。"

"我，"队官接上说，"我看这里面没有什么不寻常的事情，因为，这些人终究不是囚犯。"

"他们不是囚犯；可是，我再说一遍，正是他们中的一个在修道院的地下墓室为将军和先生照明的，而且迪格比向我们肯定，将军曾怀疑这些人不是好人。可谁又能告诉我们，这些渔夫没有和先生串通一气呢？在这一次打击之后，谁又能告诉我们，先生，无疑是相当勇敢的您留下来不是为了使我们安心，为了使我们的调查工作走上歧路呢？"

这些话对其他两名军官产生了极大影响。

"先生，"阿多斯说，"请允许我对您说，您的推论表面上似乎言之成理，但是关于我的事情却缺少根据。您说我留下是为了转移怀疑方向。可是，相反我和您一样也产生了怀疑，我要对你们说：'先生们，将军在战斗前夕不告而别是不可能的。'是的，在这一切之中，的确有一件奇怪的事情；是的，你们不但不能无所事事地等待，而且必须提高警惕，想尽一切办法去找他。先生们，我是你们的、凭我的保证或者别的什么而假释的罪犯。我的名誉和蒙克将军的下落休戚相关，如果你们对我说：'走吧！'我会说：'不，我要

留下！'如果你们问我的意见，我还会补充说：'是的，将军是某个阴谋的牺牲品，因为如果他不得不离开营地，他也会对我说的。'那么寻找吧，搜索吧，在陆地上搜，在海上搜；将军绝没有走，或者至少他自己不想走。"

队官向其他军官做了个手势。

"不，先生，"他说，"不；现在轮到您讲话离题太远了。将军不会对这些事感到为难，相反他可能在引导事情的发展。蒙克眼下做的事，过去他常做。我们惶惶不安是不必要的；将军的失踪时间不会长；因此我们不能把将军的失踪透露出去，这可能会使部队士气低落，将军会由于我们的胆怯而怪罪我们。将军非常信任我们，这就是证明，我们应无愧于将军的信任。先生们，但愿最深沉的寂静象一块不能穿透的幕布把这一切遮得严严实实；我们马上把先生看管起来，并不是怀疑您与罪行有关，而是让您和我们待在一起，以便更有效地确保将军失踪的秘密不泄露出去；因此，直到新的命令下达以前，先生将住在司令部里。"

"先生们，"阿多斯说，"你们忘了，昨天晚上将军托付给我保管一件东西，我必须照看它。你们高兴怎么看管我就怎么看管我，要把我锁起来也请便，但是要让我留在我住的房子里，我可以把它当作监狱住在里面。否则的话，我以贵族的名义向你们发誓，将军回来后会对此表示不满，他会谴责你们的。"

军官们商议了一会儿，然后队官说：

"好吧，先生，回您的屋子去吧。"

随后他们派了一支五十人的卫队，把阿多斯关在他的屋子里，牢牢地看管起来。

秘密保守住了，可是时间、日子在流逝，将军没有回来，也没有任何人得到关于他的消息。

第二八章

私　货

我们刚才讲的事件过后两天，正在大家时时刻刻在营地等待不见回来的蒙克将军时，一艘载着十个人的荷兰斜桅小帆船在距离陆地差不多一炮弹射程远的斯赫维宁根村的海岸边抛了锚。夜深人静，四周漆黑一片，黑暗中海水在上涨：这是下客和卸货的最好时刻。

斯赫维宁根停泊场，形状象一个巨大的新月；它水不深，尤其是不大安全，因此人们看到停在那里的，只是些弗朗德尔的大船或是荷兰小船。渔夫们就象维吉尔①笔下的古代人一样，在这些船下垫了滚柱把它拉到沙滩上。当涨潮涌上并推向陆地时，让小船驶到离海岸太近的地方是不谨慎的，因为如果海风大，船首就会陷进沙里，在沙滩上搁浅，而这海岸的沙软绵绵的，船搁上去容易，退下来可就难了。毋庸置疑，就是为了这个理由，大船一抛锚，小艇就立即脱离这条大船，并带着八名海员靠了岸，在这些人中还有一个椭圆形的物体，象一只大篮筐或者象一只大包裹。

海岸荒漠无人，住在沙丘上的几个渔民已经入睡。只有一个哨兵在守卫海岸（海岸防守很不严，因为大船不可能在这儿停靠），他不能完全学渔夫们的样去睡觉，而只能稍作模仿，睡在哨所里面，不过象睡在床上一样睡得很熟。这时候唯一能听到的声音便是夜风吹过沙丘上的欧石南丛发出的呼啸声。这些靠近来的人

无疑是些警惕性非常高的人，这种真正的安静和表面上的寂静一点没使他们放下心来；他们的小艇就象大西洋上一个难以发现的黑点一样，毫无声息地滑行过来，他们害怕被人听见而没有划桨，最后，在最靠近的海岸着陆了。

船一靠陆地，一个人用习惯于指挥的声音下了一道简短的命令，然后跳出小艇。按照这个命令，灰暗的海面——这块天空的镜子——上立刻出现了好几支闪闪发亮的火枪，我们刚才已讲到过的那只椭圆形的包裹，被小心翼翼地抬到陆地上，它里面肯定藏着某种走私物品。第一个登陆的人立刻从侧面向斯赫维宁根村庄，同时也是朝着海角最凸出的树林方向跑去。他在那里寻找一所房子，这所房子我们透过树林已隐约看到过一次，并且我们还指出过它象一个临时住宅，也就是那个被人们礼貌地叫做英国国王住的非常简陋的住宅。

这儿和四周一样，一切都在沉睡；唯有一条大狗，斯赫维宁根的渔夫用来拉小小的二轮送货车，把鱼送到海牙去的那种大狗，听见窗前有陌生人的脚步声，立即狂吠起来。这个警卫员非但没使刚登陆的人感到害怕，反而好象使他非常高兴，因为要叫醒屋里的人，他的声音也许不够响，而有了这个重要的帮手，他的声音就几乎用不着了。所以陌生人在等待着这连续不断的、响亮的叫声所产生的效果，接着他试着叫了一声。话音刚落，那只守门犬就发疯似地狂吠起来，里面立刻传出另一个声音叫狗别吠。狗安静下来了，这时，那个低弱、颤抖而有礼貌的声音问：

“您有什么事？”

“我找查理二世陛下，”陌生人回答。

“您找他干什么？”

---

① 维吉尔(前70—前19)：古罗马著名诗人，著有《牧歌集》、《伊尼特》等。

“我有话和他讲。”

“您是谁？”

“啊，见鬼！您问得太多了，我不喜欢隔着门对话。”

“说出您的名字就行。”

“我更不喜欢在屋子外面说出我的名字；再说，请放心，我也不会把您的狗吃了。我祈求天主和我有同样的耐心。”

“您也许带来一些消息，先生，是吗？”门里的声音又问，这人既有耐心，又喜欢多问，象个老人。

“我向您保证，我带来了消息，而且是您意料不到的！请开门，嗯？”

“先生，”老人继续说，“凭您的良心说，您认为您的消息值得叫醒国王吗？”

“为了天主的爱！我亲爱的先生，把门闩拔去吧，我向您保证，您不会因为费心做了这件事而发火的。我一诺千金，我以名誉担保！”

“先生，可是您不对我说出您的名字，我是不能开门的。”

“非这样不可吗？”

“这是我主人的命令，先生。”

“好吧，我的名字是……不过我先告诉您，我的名字绝对不会让您知道什么的。”

“没关系，请说吧。”

“那好！我是达尔大尼央骑士。”

里面的人发出一声叫喊。

“啊，我的天主，”隔着门的老人说，“达尔大尼央先生！多高兴啊！我心里在想我听出了这个声音。”

“瞧！”达尔大尼央说，“这里有人能听出我的声音！奉承话。”

“噢！是的，我听得出是谁的声音，”老人一面拔出门闩，一面

说，"证明来了。"

说完话，他把达尔大尼央领进屋去，达尔大尼央在他拿着的风灯的微光下认出了这个固执的问话者。

"啊，见鬼！"他大声说道，"是帕里！我应该料到。"

"帕里，是的，我亲爱的达尔大尼央先生，是我，看到您有多高兴啊！"

"您说得好：多高兴啊！"达尔大尼央紧紧握住老人的手说，"喏！您马上去通知国王，是吗？"

"可是国王睡了，我亲爱的先生。"

"见鬼！去叫醒他，他不会因为您打扰他而训斥您的，这是我对您说的。"

"您从伯爵那儿来，是吗？"

"哪位伯爵？"

"德·拉费尔伯爵。"

"从阿多斯那儿？我的天，不，我从我自己这儿来。去，快，帕里，国王！我要见国王！"

帕里认为不该再和他纠缠下去了；他早就认识达尔大尼央；他知道，尽管达尔大尼央是加斯科尼人①，他可从来就是说一不二的。他穿过一个院子和一座小花园，使一心想好好辨认一下火枪手味道的狗安静下来，然后去敲一个房间的百叶窗，这个房间也就是一座小屋的底楼。

顿时，房间里的一条小狗回答了院子里的大狗的吠声。

"可怜的国王！"达尔大尼央暗忖，"这些就是他的卫兵；当然，他也并不因此而保卫不严。"

"什么事？"国王在房间深处问。

---

① 加斯科尼人以善于夸口、吹牛著称。

"陛下，达尔大尼央骑士先生带来了消息。"

房间里立刻发出了声音；一扇门打开了，一道较强的亮光照亮了花园的走廊。

国王正在灯下工作。书桌上散放着一些文件，已经在开始写的一封信的草稿上划了许多杠杠，说明他写这封信的艰辛。

"请进，骑士先生，"他转过身说。

看见渔夫后查理又问道：

"你对我说了些什么啊，帕里，达尔大尼央骑士先生在哪儿？"

"他就在您面前，陛下，"达尔大尼央说。

"就穿这身衣服吗？"

"是的，请瞧一瞧我，陛下，您不认识我了吗？在布卢瓦，路易十四的前厅里您曾见过我。"

"对啊，先生，我甚至记起，我还非常赞赏您。"

达尔大尼央鞠躬致意。

"在我知道我是在和陛下您打交道以后，我那样做是我的职责。"

"您说，您给我带来了消息？"

"是的，陛下。"

"不用说，是从法国国王那儿来的？"

"噢，不，陛下，"达尔大尼央接着说，"陛下您在那儿大概也看到了，法国国王只关心陛下他自己。"

查理抬起眼睛朝向天空。

"不是的，"达尔大尼央继续说道，"不是的，陛下，我带来的完全是与我个人行动有关的消息。不过我冒昧地希望，陛下您能费神听一听这些消息和行动。"

"请讲吧，先生。"

"陛下，我没有弄错的话，在布卢瓦陛下您曾讲了很多英国事

务所处的困境。”

查理脸红了。

“先生，”他说，“这是我对法国国王一个人说的。”

“噢！陛下您误解了，”火枪手冷冷地说，“我知道怎样和处于不幸中的国王们讲话；也只有当他们处于不幸的时候，才肯和我讲话；一旦他们得到了幸福，就对我不屑一顾了。我对陛下不仅怀有最大的尊敬，而且怀有绝对的忠诚，请您相信，陛下，我一贯如此。因此，在听到陛下您埋怨命运的时候，我觉得您很高贵、很勇敢，可是非常不幸。”

“的确，”查理惊奇地说，“我不知道我应该喜欢您的直率呢，还是您的礼貌。”

“等会儿您就可以选择了，陛下，”达尔大尼央说，“陛下向您的表弟路易十四诉苦，说到了在没人没钱的情况下要返回英国和重登王位所遇到的重重困难。”

查理流露出不耐烦的样子。

“在陛下的道路上碰到的主要障碍，”达尔大尼央继续说道，“是统帅残余议会的军队的某一位将军，他在那儿起着另一个克伦威尔的作用。陛下是不是说过这一点？”

“是的，不过我再对您说一遍，先生，这些话只是说给国王一个人听的。”

“您就会看到，陛下，这些话落在他的火枪队队官的耳朵里是很幸运的。我认为这个使陛下如此为难的人就是蒙克将军；我听见的是他的名字，是吗，陛下？”

“是的，先生；可是，我再一次请问，提这些问题有什么用呢？”

“噢！我很清楚，陛下，礼节上是决不容许向国王提问题的，我希望陛下马上就会原谅我这种缺乏礼节的行为。陛下还曾说起，如果能见到他，和他商谈，和他面对面在一起，陛下就能用武力或

是用说服他的办法扫除这个障碍，这个在他的道路上碰到的唯一重大的、唯一不可克服的、唯一真正的障碍。"

"这一切都是真的，先生；我的命运，我的前途，我的无声无息或是我的荣耀都取决于这个人，不过您想从中得出什么结论呢？"

"唯一的一件事：假如这位蒙克将军，如您说的那样碍手碍脚，那么替陛下摆脱他或者使陛下与他联盟将都是合适的。"

"先生，既然您听到了我和我兄弟的谈话，那么一个既没有军队又没有钱的国王要和一个象蒙克那样的人对抗是无能为力的。"

"是的，陛下，这是您的意见，我很清楚，不过幸而这不是我的意见。"

"您这是什么意思？"

"我一无军队，二无一百万，却干了陛下认为要有一支军队和一百万才可能干的事。"

"什么！您说什么？您干了什么？"

"我干了什么？好吧，陛下，我上那儿抓住了这个使陛下如此为难的人。"

"在英国？"

"正是，陛下。"

"您到英国去抓蒙克？"

"难道我做错了？"

"您真是疯了，先生！"

"绝对没有，陛下。"

"您抓住了蒙克？"

"是的，陛下。"

"在哪里抓的？"

"在他的营地。"

国王焦躁地打着颤，耸了耸肩膀。

“在纽卡斯特尔的堤道上抓住了他以后，”达尔大尼央 简 单 地说，“我把他给陛下带来了。”

“您把他给我带来了！”国王大声说，他几乎把这当作一个骗局而发怒了。

“是的，陛下，”达尔大尼央用同样声调回答，“我把他给您带来了，他在那儿，在一个打了洞，可以让他呼吸的大箱子里。”

“我的天主！”

“噢！请放心，陛下，我们对他非常当心，他已经安然无恙地到达这里。陛下是高兴见他，和他谈话呢？还是把他扔进水里？”

“噢！我的天主！”查理又一次说，“噢！我的天主！先生，您说的当真？您不是在用一个可耻的玩笑凌辱我？您竟然会完成这样一个胆大包天、闻所未闻的出奇行动！不可能！”

“陛下允许我打开窗户吗？”达尔大尼央说，一面打开了窗户。

国王连说声“同意”的时间也没有。达尔大尼央吹了一声清脆而长长的口哨，在寂静的夜里他一连吹了三次。

“那儿，”他说，“有人马上会把他给陛下送来。”

第二九章

达尔大尼央担心他和布朗舍的投资收不回来

国王还没有从惊讶中清醒过来，他一会儿瞧瞧火枪手那张微笑的脸，一会儿瞧瞧向黑夜敞开着的这扇灰暗的窗户。在他还没有打定主意之前，达尔大尼央的八个人——因为有两个人留下来看船——把这个目前关闭着英国命运的椭圆形的物体抬到那所房子跟前，帕里收下了它。

在从加来出发之前，达尔大尼央在城里请人做了一只象棺材似的箱子，这只箱子又大又深，一个人在里面完全可以自由地翻身。底部和四面填上舒适的棉垫，成了一张相当软的床，这样，船颠簸得再厉害，也不会使关在这只牢笼里的人受折磨。达尔大尼央向国王讲到过的小栅栏象头盔上的脸甲，就装在人的面孔那个高度。这个小栅栏是特制的，只要一有呼喊声，不管声音有多么轻，马上会产生一种压力使叫声平息，在需要的时候也可使要叫喊的人窒息。

达尔大尼央非常了解他的全体船员和他的囚犯，因此一路上他担心的是两件事：将军不喜欢这种奇怪的被奴役地位而宁愿一死了之，因此就一心想讲话而被窒息；或是他的守卫人员经不住囚犯的诱惑而把他达尔大尼央关进这只箱子里代替蒙克。

达尔大尼央在箱子旁度过了两天两夜，他单独和将军在一起，一面把将军拒绝接受的葡萄酒和面包拿给他，一面不断地试图使

他对这次奇特的囚禁以及以后等待着他的命运感到放心。桌子上的两支手枪和出了鞘的剑使达尔大尼央对外面的冒失鬼毫无畏惧。

一到斯赫维宁根，他完全放心了。他手下人非常担心与陆地上的主人发生任何冲突。此外，他手下还有一个赤胆忠心为他服务的队官，也就是我们看到过的、以梅纳维尔的名义应答的那个人。那人决非一个头脑简单的人，他比别人危险更大，因为他有更多的信仰。他相信，替达尔大尼央效劳是有前途的。他宁肯被剁成肉酱，也不会违背队长下的命令。因此刚一登陆，达尔大尼央就把箱子和将军的生命托付给了他，还嘱咐他听到三声口哨立即就叫那七个人把箱子抬来。可以看到这个队官是遵命办事的。

箱子一抬进国王的房子，达尔大尼央便带着亲切的微笑打发走了他手下的人，并对他们说：

"先生们，你们帮了查理二世国王陛下的大忙，六个星期以内他将成为英国的国王。你们会得到双倍的酬劳，请回到船上去等我吧。"

听了这些话，所有的人都欢天喜地走了，这种高兴劲儿连狗看到了也感到害怕。

达尔大尼央已经叫他们把箱子一直搬到了国王的候见室。他十分小心地关上候见室所有的门；之后，他打开箱子对将军说：

"我的将军，我向您表示万分的歉意，我很清楚，我这种做法对您这样一个人是不合适的；可我需要您把我当作一个船老板。其次英国是一个运输非常不方便的国家。我希望您把这一切都考虑在内。而这里，我的将军，"达尔大尼央继续说道，"您可以起来自由行走。"

说完这些话，他割断了绑住将军手和胳膊的绳子。将军站起身来，接着又象一个在等死的人那样坐了下去。

这时达尔大尼央打开查理书房的门说：

"陛下，这就是您的敌人，蒙克先生；我曾答应为您效劳，现在这件事已经完成，请下命令吧。蒙克先生，"他又转向囚犯，说道，"在您面前的是查理二世国王陛下，大不列颠最高贵的人。"

蒙克抬起眼睛看看年轻的君王，目光泰然而冷淡，然后回答：

"我不认识任何一个大不列颠的国王；这里我甚至不认识任何一个配得上称作绅士的人；一个代表查理二世国王的密使竟来给我设下这么个卑鄙的圈套，我却把他当成一个正直的人。我落入了这个圈套，我活该。现在，您，诱惑者，"他对国王说，"您，执行者，"他对达尔大尼央说，"你们记住我要对你们说的话：你们掌握了我的肉体，你们可以杀死它，我奉劝你们这么做，可你们永远掌握不了我的灵魂，也左右不了我的意志。现在用不着再问我一句话，从现在起，我决不再张口，甚至也不叫喊。我说完了。"

他讲这些话时带着深受苦难的清教徒的拚死的决心。达尔大尼央瞧着他的囚犯，就象一个知道他这句话里面每个字的价值以及能根据他说话的声调决定这个价值的人。

"事实是，"他低声对国王说，"将军是一个果断的人；两天来他既不愿吃一块面包，也不愿尝一滴酒。可是从现在起，该由陛下您来决定他的命运了，就如彼拉多① 所说的，此事与我无涉。"

蒙克站着等待，他面色苍白，两眼直视，双手交叉在胸前，一副听天由命的样子。

达尔大尼央转身对他说：

"您完全明白，您的话虽然说得很漂亮，却谁也听不进去，甚至连您自己也听不进。陛下想跟您谈话，您拒绝会见；为什么你们现

---

① 彼拉多：犹太总督，耶稣被钉上十字架与他有关，但他在众人面前洗了洗手，说此事与他无涉，推卸罪责。故事见《新约・马太福音》。

在会面对面呢？为什么您尽管不愿意还是到这儿来了呢？为什么您要强迫我们采用我认为是无益和荒谬的严峻手段呢？请讲吧，真该死！哪怕是说个'不'字也行。"

蒙克嘴唇一动不动，眼睛一眨不眨，神色忧虑地捻着唇髭，这表明事情不妙。

在这段时间里，查理二世也陷入了沉思。他第一次面对蒙克，也就是说面对这个他如此渴望见到的人，他用天主赋予的鹰隼和国王们的独特眼力，探测到了他的内心深处。

他看到蒙克横下心宁死也不说话，对一个如此杰出的人物来说，这是不足为奇的，眼下他受到的创伤非常重。查理二世当时就下了决心，这个决心对一个普通人来说关系到他的生命，对一个将军来说关系到他的前程，对一个国王来说，关系到他的王国。他对蒙克说：

"先生，在某些方面您完全有理。因此我并不要求您回答我，而是要求您听我说。"

一阵沉默，其间国王瞧着仍然无动于衷的蒙克。

"刚才您痛斥了我一顿，先生，"国王继续说道，"您说我的一个密使去纽卡斯特尔给您设下了一个圈套，这件事，我说，达尔大尼央根本一无所知，在这里，我首先应该真诚地感谢他的勇敢和无限的忠诚。"

达尔大尼央尊敬地行了一个礼，蒙克连眉头也没皱一下。

"因为达尔大尼央先生，请注意，蒙克先生，我说这些不是为自己辩解，因为达尔大尼央先生，"国王继续说，"他去英国是他个人的行动，他没有得到好处，没有接到命令，也没有什么指望，他是作为一个真正的绅士，为一个不幸的国王出力，并且为给一个已经立下丰功伟绩的英雄再记上一次大功。"

达尔大尼央的脸微微发红，为了掩饰窘态，他咳嗽了一声。蒙

克纹丝不动。

“您不相信我对您说的话吗，蒙克先生？”国王接着说，“这我懂，象这样的献身精神很少见，因此人们不可能相信这是真的。”

“蒙克先生会相信您的，陛下，”达尔大尼央说，“因为陛下刚才说的确确实实是真话，真是太确实了，看来我去找将军是做了一件使大家不快的事，如果事情果真如此，我感到很失望。”

“达尔大尼央先生，”国王握着火枪手的手大声说，“我感谢您，比您使我的事业成功还要感激您，请相信我，因为您使我发现了一位不相识的朋友，一位我永远感激、永远热爱的朋友。”

国王亲切地握着他的手。

“还有，”他一面向蒙克致意，一面继续说，“还有一个从今以后我对他有一个正确估价的敌人。”

清教徒的眼睛里射出一道亮光，但只是一闪，他的脸被这道亮光照亮了片刻，接着又恢复了原来毫无表情的阴沉神色。

“是这样的，达尔大尼央先生，”查理接下说道，“发生了这样的事：德·拉费尔伯爵先生，我想您是认识他的，他出发去纽卡斯特尔……”

“阿多斯？”达尔大尼央喊道。

“是的，我想这是他在军队里用的名字。德·拉费尔伯爵已经出发去纽卡斯特尔，也许正在他使将军同意和我、或者和我这一派的人举行一次会谈时，看来是您突然用暴力干预了这次会谈。”

“该死！”达尔大尼央紧接说，“不用说，那天晚上和我们，也就是说和我以及我的渔夫一起进入营地的就是他……”

蒙克微微皱了皱眉头，达尔大尼央明白他猜对了。

“对，对，”他喃喃地说，“那时我似乎认出了是他的身材，那时我似乎听出了是他的声音。我真该死！噢！陛下，请恕罪；而我还以为我干了一件大好事呢。”

“没有什么不好，先生，”国王说，“除了将军指责我给他设下了一个圈套，其实并非如此。不，将军，在这件事上我并不打算和您动武，您不久就会看到。暂且在我以绅士的名义向您作保证时，请相信我，先生，请相信我。现在，达尔大尼央先生，听我一句话。”

“我跪下听候旨意，陛下。”

“您完全属于我啦，是吗？”

“陛下已看到了。远远超过了！”

“好，象您这样的人，一句话就够了。此外，除了话以外，还有行动。将军，请跟我来，达尔大尼央先生，请随我们一起来。”

达尔大尼央感到很奇怪，准备跟着他走。查理二世走出去，蒙克跟在他后面，达尔大尼央跟在蒙克后面。查理走的路正是达尔大尼央到他这儿来走的那条路；不久清新的海风吹拂着三个夜间散步者的脸，离查理打开的那扇小门五十步的地方，他们站定在沙丘上，面对着大西洋，它已经停止了咆哮，仿佛一头精疲力竭的巨兽在海岸边休息。查理二世在沉思，低着头在走路，手藏在他的披风里面。蒙克跟着他，两条胳膊空着，目光是忧郁的。后面是达尔大尼央，一只手紧握着，放在剑柄上。

“带你们各位先生来的船在哪里？”查理二世对火枪手说。

“在那边，陛下；七个手下人和一名军官在那只被一堆火照亮的小艇上等我。”

“啊！是的，小艇已经被拖到沙滩上来了，我看见了；可你们决不是乘这条小艇从纽卡斯特尔来的吧？”

“不是这条，陛下，我按我的意思租了一条斜桅小帆船，它在沙丘大炮射程之外抛了锚，这次旅行，我们乘的就是这条斜桅小帆船。”

“先生，”国王对蒙克说，“您自由了。”

蒙克尽管意志坚定，还是不由自主地发出了一声惊呼，国王肯

定地点点头，然后继续道：

“我们去叫醒这村子里的一个渔夫，今晚他就放船出海，他会带您到您命令他去的地方。达尔大尼央先生护送阁下一起去。我把达尔大尼央先生放在您正直的保护之下，蒙克先生。”

蒙克禁不住惊讶地咕哝着，达尔大尼央则深深地叹了一口气。国王象是什么也没注意到，他敲了敲沙丘上第一个渔夫的小屋外面的冷杉木的栅栏门喊道：

“喂，凯泽！醒一醒。”

“谁在叫我？”渔夫问。

“我，查理，国王。”

“啊！爵爷，”凯泽一面大声说一面站起身来，他蜷缩在一块帆布里面，仿佛是睡在一只吊床里。“您有什么吩咐？”

“凯泽老板，”查理说，“你立即去作准备。这里有一位旅客要租用你的船，他会出好价钱的；好好为他效劳。”

国王朝后退了几步，好让蒙克自由地和渔夫讲话。

“我要到英国去，”蒙克说，为了让对方听明白，他不得不尽力讲荷兰话。

“马上，”老板说，“立即可以动身，如果您愿意的话。”

“要很长时间吗？”蒙克说。

“用不了半个小时，阁下，我的大儿子这时在做准备工作，因为清晨三点钟我们必须出海打渔。”

“那么，准备好了吗？”查理一面走近一面问。

“准备好了，只是价钱还没讲好，陛下，”渔夫说。

“这是我的事，”查理说，“先生是我的朋友。”

一听见这句话蒙克哆嗦了一下，他望了望查理。

“好，爵爷，”凯泽接上说。

这时可以听到凯泽的大儿子在沙滩那边吹响了牛角号。

“现在，先生们，请出发吧，”国王说。

“陛下，”达尔大尼央说，“请陛下给我几分钟。我雇用了一些人，我不和他们一起走，我必须通知他们。”

“吹哨子叫他们吧，”查理微笑着说。

达尔大尼央真的吹了一声口哨，凯泽老板也回答了他儿子的号角声，接着四个人由梅纳维尔率领跑了过来。

“这又是一笔付款，”达尔大尼央说，一面递给他们一个装有两千五百利弗尔金币的钱袋。“到加来去等我，地方你们知道。”

接着达尔大尼央深深叹了一口气，让钱袋落到了梅纳维尔手里。

“什么！您要离开我们？”那些人喊道。

“时间不长，”达尔大尼央说，“或者很长，谁知道呢？不过你们拿了这两千五百，再加上你们已经拿到的两千五百，根据我们的协议，钱已经付清了。所以我们分手吧，我的孩子们。”

“可是船呢？”

“你们不用担心。”

“我的衣服什么的还在斜桅小帆船上。”

“你们去取，随后立即上路。”

“是，头儿。”

达尔大尼央回到蒙克那儿，对他说：

“先生，我等候您的命令，我们马上要一起出发，除非您不喜欢我陪您一起去。”

“恰恰相反，先生。”蒙克说。

“喂，先生们，上船吧！”凯泽的儿子喊道。

查理高贵而威严地向蒙克致意，同时对他说：

“您遭受到的这次暴力和意外事故，在您确信根本不是我指使的以后，您会原谅我的。”

蒙克没有回答，只是深深地鞠了一躬。尤其是查理，他特意不个别对达尔大尼央说一句话，而是高声对他说：

“再一次谢谢，骑士先生，谢谢您的效劳。天主会报答您的，我希望天主只为我一人留下不幸的痛苦。”

蒙克跟在凯泽和他儿子的后面，和他们一起上了船。

达尔大尼央跟在他们后面，一面喃喃地说：

“啊！我可怜的布朗舍，我非常担心我们做了一次糟糕的投机！”

第三〇章

布朗舍公司的股票行情重新回升

渡海途中蒙克只在万不得已的情况下才对达尔大尼央说话。那个法国人迟迟不来吃这一顿包括咸鱼、饼干和刺柏子酒的菲薄的饭菜，蒙克才不得不叫他，并对他说：

“开饭了，先生！”

就这句话。达尔大尼央在遇到重要情况时说话也相当简洁，现在他无法从蒙克简洁的谈话中预测他的任务是否能成功。然而，因为时间充裕，他就在这段时间里绞尽脑汁思索阿多斯是怎样见到查理二世的，他是怎样和查理二世一起密谋这次远行的，最后他又是怎样进入蒙克营地的；接着，可怜的火枪队队官每次想到在他们进行绑架的那个不寻常的夜里，陪同蒙克的骑士无疑就是阿多斯时，就要拔掉自己的一根胡子。最后经过两天两夜的海上漂泊，船主凯泽在蒙克命令上岸的地方靠了岸，渡海期间蒙克指挥一切。这地方正是阿多斯选定他住处附近的那个小港口。

日近黄昏，一轮红日象一只红色的圆钢盾，它的下端浸在蔚蓝色大海的水平线下面。这地方的水面相当宽阔，斜桅小帆船正在逆流航行；蒙克急令靠岸，凯泽的小船就把他和达尔大尼央送上了芦苇丛生、遍地淤泥的海岸。

俯首听命的达尔大尼央一步不离地跟随着蒙克，如同一只用锁链锁住的熊跟随它的主人；然而他现在所处的地位使他感到非

常屈辱，他低声抱怨为国王们服务的艰辛，服务得再好也一钱不值。

蒙克大步走着。可以说他还不是完全有把握已重新踩上了英国土地。这时散布在这个蹩脚港口、小码头周围的一所所水手和渔夫的房子已依稀可辨。突然达尔大尼央喊道：

“嗐！天主宽恕我，这里一所房子着火了！”

蒙克抬起眼睛。果然大火已经在吞没一所房子，并蔓延到这所房子旁边的一个小货棚，火舌舔到了屋顶。晚风助长了火势。

两个旅行者加快了脚步，他们听到了呼唤声，当他们走近时，看见一些士兵冲着燃烧着的房子挥动着武器和拳头。毫无疑问，这场灾难使他们忘了注意小船的到来。

蒙克突然停止了奔跑，他第一次用话表达了他的思想。

“唉！”他说，“也许这已不再是我的士兵，而是兰伯特的士兵了。”

这句话里含有的痛苦、忧虑和责备，达尔大尼央是再清楚不过了。事实上，将军不在时，兰伯特很可能发动战争，战胜和击溃议会分子，并用他的军队占领蒙克军队的地盘，使他失去最有力的支柱。蒙克头脑里的疑问进入了达尔大尼央的脑际：达尔大尼央做了以下推理：

“将发生的有两件事，一件是：或是蒙克说得正确，这个地方只剩下兰伯特的拥护者，也就是说只剩下了敌人，他们将热烈欢迎我，因为是我让他们获胜的；或者是什么也没有改变，蒙克看到他的营地仍在老地方一定非常高兴，这样他不会进行太无情的报复。”

两个旅行者一面朝前走，一面这样想着，他们来到一小群渔夫中间，渔夫们悲伤地瞧着在燃烧的房子，他们在士兵们的威吓下吓得一声不敢吭。蒙克问一个渔夫：

"发生什么事啦?"

"先生,"这人回答,他没认出裹着厚厚的披风的蒙克是一位军官,"这所房子里住着一个外国人,士兵们怀疑他。他们借口带他到营地去,实际上想进入他的房子;可他并不怕他们人多势众,威胁说,谁要跨进他的门槛,他就打死谁;有一个人想冒险行事,法国人一枪把他撂倒在地。"

"啊!是一个法国人吗?"达尔大尼央搓着手说,"好啊!"

"什么,好?"渔夫紧接着说。

"不,我是想说……后来呢……我讲错了。"

"后来吗,先生?其他人象狮子一样发了疯;他们朝那所房子射了一百多枪;但是那个法国人躲在墙后面,每次有人想从门口进去就要挨到他的跟班一颗子弹,他的枪法可准啦,嗐!每次有人想逼近窗口,都被主人击中。数数看吧,有七个人躺在地上了。"

"啊!我勇敢的同胞!"达尔大尼央喊道,"等等,等等,我就来,我们将把所有这些坏蛋打得落花流水!"

"先生,请等一会儿,"蒙克说。

"时间长吗?"

"不长,提一个问题的时间。"

接着他转向那个渔夫。

"我的朋友,"他抑制不住自己的激动问道,"请问,这些士兵是属于谁的?"

"如果不是属于蒙克这个疯子,您想是属于谁的呢?"

"没发生过什么战斗吗?"

"啊!当然没有!怎么会发生呢?兰伯特的军队象四月里的雪一样融化了。军官和士兵全都跑到蒙克这边来了。一星期以后,兰伯特不会再剩下五十个人。"

渔夫的话被枪声打断了,又一排子弹射在房子上,与此同时,

一声枪响回答了这排射击，并且打倒了那个大胆的进犯者。士兵们怒不可遏。

火越烧越旺，屋顶上火光冲天，浓烟滚滚。达尔大尼央再也忍耐不住了。

“该死的！”他一面对蒙克说，一面斜着眼瞧着他，“您是将军，您让您的士兵杀人放火，您不动声色地看着，一面烤火取暖！该死的！您不是一个人！”

“耐心，先生，耐心，”蒙克微笑着说。

“耐心！耐心！直到这位英勇的绅士被烤焦吗？”

说罢达尔大尼央向前冲去。

“站住，先生，”蒙克急切地说。

他说着朝房子走去。这时候一个军官向房子走去，对被围者说：

“房子烧着了，一小时后你就要被烧焦！现在还来得及；喂，只要你愿意告诉我们蒙克将军的下落，我们就留你一条活命。回答，要不以圣帕特里克[1]的名义……”

被围攻者没有回答，不用说他在往手枪里装子弹。

“已经去找援军了，”军官继续说，“一刻钟后就会有一百人围住这所房子。”

“我的回答是，”法国人说，“我希望所有的人都离开这儿，我要自由地出来，我只向部队投降，否则我就死在这里！”

“天杀的！”达尔大尼央喊道，“这是阿多斯的声音！啊！这些恶棍！”

达尔大尼央拔出剑。

蒙克拦住他，自己也停了下来，然后放开嗓门大声说：

---

① 圣帕特里克：爱尔兰的主保圣人。

“喂！这里在干什么？迪格比，为什么放火？为什么这样吵吵闹闹的？”

“将军，”迪格比喊道，同时剑从他手里掉了下来。

“将军，”士兵们也同声叫道。

“怎么！有什么大惊小怪的？”蒙克冷静地说。

接着出现了冷场。

“嗯，”他说，“这火是谁放的？”

士兵们垂下头。

“什么！我在问，而你们不回答我，”蒙克说，“什么，我在责备，而你们不知改正！难道这火还要让它继续烧下去吗？”

立即就有二十个人去找水桶、坛子、大木桶，用他们刚才使火越烧越旺的那股子劲头将火扑灭。不过在这之前达尔大尼央已冲在最前面，第一个把梯子靠在房子上，一面喊道：

“阿多斯！是我，我，达尔大尼央！别打死我，亲爱的朋友。”

几分钟后他紧紧地抱住了伯爵。

在此期间，格力磨一直镇定自若，他拆毁了底楼的防御工事，然后打开门，交叉着胳膊安静地站在门槛上。只是在他听到达尔大尼央的声音时，才突然惊叫起来。

火熄灭了，士兵们显得局促不安地走了过来，迪格比走在前面。

“将军，”迪格比说，“请原谅我们，我们的行动是出于对阁下的爱，大家都以为您失踪了。”

“你们疯了，先生们。失踪！一个象我这样的人会失踪？难道不允许我偶然随自己高兴不告而别吗？难道你们有时把我看作城里的一个资产者吗？一个绅士，我的朋友，我的客人，就因为你们怀疑他，他就该被包围，被围捕，受死的威胁吗？怀疑，这个字是什么意思？如果我不把这位正直的绅士在这里留下的活人全都枪杀了，

就让天主惩罚我！”

“将军，”迪格比悲伤地说，“我们原来有二十八个人。现在躺在地上的就有八个。”

“我授权德·拉费尔伯爵先生把其余二十个连同这八个一起打发掉。”蒙克说。

说完他向阿多斯伸出手去。

“叫大家回营地去，”蒙克说，“迪格比先生，我要关你一个月的禁闭。”

“将军……”

“这会使您懂得，先生，下一次要按照我的命令行事。”

“我有队官的命令，将军。”

“队官不会向您下达这样的命令，如果确实是他命令您放火烧死这位绅士的话，那么就该让他代替您关禁闭。”

“他没有下达这样的命令，将军；他下令要把伯爵带到营地去；但是伯爵不愿跟我们走。”

“我不愿别人进来抢劫我的屋子，”阿多斯意味深长地看了蒙克一眼说。

“您做得很对……回营地去，我命令你们！”

士兵们垂头丧气地走了。

“现在就我们俩，”蒙克对阿多斯说，“请告诉我，先生，为什么您坚持要留在这里，既然您有那艘斜桅小帆船……”

“我在等您，将军；”阿多斯说，“阁下不是和我约好一星期后相见吗？”

达尔大尼央富有表情的目光使蒙克看到，这两个如此勇敢，如此正直的人根本没有串通起来绑架他，这点他已经清楚。

“先生，”他对达尔大尼央说，“您完全对，请让我和德·拉费尔伯爵谈一会儿。”

达尔大尼央利用这个空闲去向格力磨问好。

蒙克请阿多斯带他到他住的房间。房间里依然烟雾迷漫，到处是残片碎屑。从窗口射进的五十多颗子弹打得墙壁上弹痕累累。房间里可以看到一张桌子，一只墨水瓶和写字用的一切必需品。蒙克拿起一支羽笔，只写了一行字，签了名，折起信纸，用他的指环盖上封印，然后把那封书信交给阿多斯，一面对他说：

“先生，请您把这封信带给查理二世国王，如果这儿您没有什么事了，请立即出发。”

“那么两只桶呢？”阿多斯说。

“带我来的渔夫们会帮助您把它们运到岸边。可能的话一小时后就出发。”

“是，将军。”阿多斯说。

“达尔大尼央先生！”蒙克从窗口向外喊道。

达尔大尼央急忙进来。

“拥抱您的朋友，向他告别吧，先生，因为他要回荷兰去。”

“回荷兰！”达尔大尼央大声说，“那我呢？”

“您要随他去也可以，先生；可是我恳求您留下，”蒙克说，“您拒绝我吗？”

“噢！不，将军，我听您的吩咐。”

达尔大尼央拥抱了阿多斯，他只来得及向他告别。蒙克打量着他们俩，随后亲自监督出发的准备工作，看着把桶运到岸边和阿多斯上船；接着他挽着惊讶、激动的达尔大尼央的胳膊，带他朝纽卡斯特尔方向走去。达尔大尼央和蒙克手挽手，一面走，一面禁不住嘟哝着：

“好啦，好啦，现在，我好象觉得布朗舍公司的股票行情又回升啦！”

第三一章

蒙克现出了真面目

达尔大尼央虽然对这次出色的成功有点儿沾沾自喜，但对情况并不十分了解。阿多斯这次来英国旅行，国王与阿多斯的这个联盟，以及他的计划与德·拉费尔伯爵的计划奇特的交错，对他来说都是要思考的重要问题。最好的办法是一走了之。祸已经闯下，尽管一切事情都象达尔大尼央预计的那样取得了成功，他却不能从这次成功中捞到任何好处。既然一切都已失去，那么也就没有任何危险了。

达尔大尼央跟随蒙克来到营地。将军的回来产生了神奇的效果，因为大家都以为他不会回来了。但是蒙克脸色严峻，态度冷淡，好象在向对他献殷勤的队官们和喜气洋洋的士兵们询问他们感到高兴的原因。他对来到他面前向他表示对他的出走感到不安的队官说：

"这是为什么？我非得向你们汇报吗？"

"可是，阁下，没有牧羊人的小羊羔会感到惊惶不安。"

"惊惶不安！"蒙克用平静而威严的嗓音回答，"啊！先生，什么话！……天主惩罚我！如果我的小羊羔没有牙齿和爪子，我就不做它们的牧羊人。啊！您感到惊惶不安，先生！"

"将军，这是为了您。"

"您管管自己的事吧，就算我没有天主给奥利维埃·克伦威尔

的那份机灵，我还有天主给我的这一份；尽管不太多，我也满意了。”

军官没有再说话，蒙克就这样使得他手下的人全都哑口无言，大家深信蒙克完成了一件大事，或是对他们进行了一次考验。这个谨慎而坚毅的天才人物真有点使人捉摸不透。如果说蒙克得到了清教徒，也就是说他的同盟者的信任，他应该虔诚地感谢把他从达尔大尼央的箱子里救出来的主保圣人。

当这些事情发生的时候，我们的火枪手翻来复去地在说：

“我的天主！请别让蒙克有和我一样多的自尊心；因为，我要宣称，如果有人把我放进一只箱子，嘴上遮着这只金属网，象运一头牛犊一样在海上运输的话，我不会忘记我在箱子里那副可怜相，我会永远保持这个恶劣的回忆，我会对那个囚禁我的人恨之入骨；我会时时刻刻担心在这个人的狡黠的脸上看到一丝挖苦的微笑，或是在他的举动中看到他可笑地模仿我在箱子里的情况，该死的！……我会狠狠地朝他咽喉刺一刀作为对这张金属网的还报，然后将他钉在真正的棺材里作为我在假棺材里待了两天的纪念。”

达尔大尼央说这些话完全是真心诚意的，因为我们的加斯科尼人器量狭窄。幸运的是蒙克并不这么想。他没开口向他不安的战胜者提过去的事，而是允许他进入他的防御工事，领他去察看，以获得他无疑迫切希望的东西，即在达尔大尼央的脑子里恢复他的声誉。达尔大尼央表现得象一个讨人喜欢的管家婆的模样：他赞赏蒙克的各种战术和他营地的布局；他兴高采烈地取笑兰伯特挖的封锁壕沟，他说，兰伯特煞费苦心用两千人来封锁一个营地是徒劳的，而一片三五十亩的土地对他来说，只要一名下士和五十名也许能忠实于他的卫兵就足够了。

蒙克一回来便接受了由兰伯特前一天提出的、后来又被蒙克的队官们以将军生病为借口拒绝的会见的建议。会见简短而乏味。

兰伯特请求他的对手发表政治主张，蒙克宣称他的意见和大多数人一样。兰伯特问，用联盟而不是用战争来结束争端是否更不合适。蒙克请求给他一星期时间考虑上述问题，兰伯特没法拒绝这个要求；可是他来的时候说要吃掉蒙克的军队。

在兰伯特的士兵焦急地等待着的会见结束以后，他们知道既没达成协议，又没决定要打仗，因此正如达尔大尼央预见的，反叛的军队喜欢正义事业，而不喜欢不义事业，他们喜欢议会，尽管是残余议会，而不喜欢兰伯特将军的庞大而空洞的计划。

此外，他们回忆起伦敦的美餐，城市平民向他的朋友士兵们出售的大量淡色啤酒和雪利酒①；他们害怕地瞧着军用黑面包；特威德河的混浊的河水，放在杯里喝太咸，放在锅里烧太少，他们暗自说："我们到另一边去不是更好些吗？在伦敦他们不是在替蒙克烤肉吗？"

从那时起，只听人谈起兰伯特军队里的士兵在开小差。士兵们听任道德原则力量的摆布，这些原则象纪律一样，是任何以某种目的建立的团体所必要的束缚。蒙克在捍卫议会，兰伯特在攻击它。蒙克并不比兰伯特更想支持议会，可是他却把捍卫议会这件事写在他的旗帜上，这样一来，所有反对党只能在他们的旗帜上写上"反叛"两字，这两个字在清教徒耳中并不好听。因此人们从兰伯特那儿来到蒙克那儿，就象渔夫从农牧神那儿来到天主那儿一样。

蒙克算了一笔账：一天一千人开小差，二十天后兰伯特的人就跑光了；但是在崩溃中数量和速度的增长是惊人的，第一天走了一百人，第二天五百人，第三天一千人。蒙克心想他的平均数已达到。可是开小差的人数很快从一千增加到两千，接着是四千。一星期以后兰伯特意识到如果要打仗的话，已不可能迎战，因此他采取了明

① 雪利酒：西班牙等地所产的浅黄或深褐色的葡萄酒。

智的方法，夜间撤退返回伦敦，并通知了蒙克，同时靠残余的军人党重整旗鼓。

蒙克自由了，他无忧无虑地以胜利者的身分向伦敦进军，一路上所有党派都来加入他的军队。他来到巴内，也就是说来到了离伦敦四里远的地方扎下营。他受到议会的宠爱，议会把他看作是一个保护它的人，是人民在盼望着的人，人民希望看到他出面来评价议会。达尔大尼央本人无法评价他的策略。他在观察，他在欣赏，蒙克打定主意进入伦敦，就一定会面对内战。他在等候时机。

突然，蒙克出人意料地把由于议会的命令而安插在城里市民之中的军人党从伦敦赶了出去，接着在市民们叱骂蒙克的时候，在士兵们指责他们的首领的时候，蒙克自信大多数人是靠得住的，便宣称残余议会必须撤销，解散，让位给一个正正经经的政府。蒙克依靠五万把剑，加上当晚伦敦城里五十万居民兴高彩烈的欢呼声发表了这个声明。

最后，老百姓在大街上饮酒纵乐庆祝胜利后，开始用眼睛寻找可以投靠的主人时，得知有一艘海船载着查理二世和他的财产刚从海牙出发。

"先生们，"蒙克对他的军官们说，"我去迎接合法的国王，谁愿意跟我走？"

一阵热烈的欢呼声回答了这句话，达尔大尼央听后兴奋地直打颤。

"该死！"他对蒙克说，"真是胆大包天，先生。"

"您陪同我一起去，是吗？"蒙克说。

"当然，将军！不过请告诉我……您知道……就在我们到达的那一天，您和阿多斯，也就是德·拉费尔伯爵先生一起写了些什么？"

"我对您没有秘密，"蒙克接着说，"我写了这几个字：'陛下，

六个星期后我在多佛尔① 等候陛下。'"

"啊!"达尔大尼央说,"我不再说胆大包天了,我要说这是神机妙算。这一下干得可真漂亮!"

"您是内行。"蒙克说。

这是将军对他去荷兰旅行这件事的唯一的一次影射。

① 多佛尔:英国港城,离加来三十八公里。

第三二章

阿多斯和达尔大尼央又一次在“鹿角”客栈会面

英国国王仪式隆重地进入了多佛尔，然后进入伦敦。他召来了他的兄弟们；接回了母亲和妹妹。英国长久以来处于自理之中，即处于专制、平凡、愚昧的状况，查理二世国王，英国人只知道他是被他们杀了头的那个人的儿子，他的这次返回，成了三个王国① 的节庆日。因此所有这些祝愿，所有这些伴随着他回来的欢呼声强烈震撼了年轻的国王，他俯身在他小兄弟约克·杰克的耳边说：

“真的，杰克，这个国家的人民如此爱戴我们，我们却离开了这么长时间，我觉得，那是我们的错。”

仪仗队伍浩浩荡荡，晴朗的天气加强了隆重的气氛。查理容光焕发，喜气洋洋，好象换了一个人，人人象对太阳一样在对他微笑。

这些廷臣和崇拜者，似乎忘了他们曾经把这位新国王的父亲送到白厅的斩首台。在这群喧闹的人群中，有一个穿着火枪队队官服装的人，他机智的薄嘴唇上带着微笑，一会儿瞧着在大声祝福的人民，一会儿瞧着心情无比激动的国王，国王对那些把花束投在他马蹄下的女人更是频频致意。

“国王这个角色可真不错！”陷入沉思中的那个人说，他是如此地全神贯注，以致于他独个儿停在路当中，让队伍继续前进。“这的确是一位象所罗门② 一样置身在成堆的金子和钻石中的君王，

象春天的草地一样缀满花朵的君王；曾经背弃他，现在又忠于他的臣民为他聚集了车载斗量的金条，他现在可以大把大把地从这个巨大的银箱里捞取。人们向他投去的花束几乎可以把他盖没；可是在两个月前，如果他出现的话，人们送给他的炮弹和子弹也许会和今天送给他的花朵一样多。当然，出身好坏不是一点没有关系的，这句话请那些出身不好，并认为出身对他们没有什么关系的人不要见怪。”

队伍簇拥着国王一直在行进，欢呼声朝王宫的方向渐渐远去，可是我们这位军官仍然被挤来挤去的。

“见鬼！”这个喜欢推理的人继续说，“这么多人推撞我，不把我看在眼里，更好象是看不见我，因为他们是英国人，而我是法国人。如果有人问所有这些人：‘达尔大尼央先生是什么人？’他们会回答：‘Nescio Vos③。’但是如果有人对他们说：‘国王来了，蒙克先生来了。’他们就会大声呼喊：‘国王万岁！蒙克先生万岁！’一直到喊不出声为止。然而，”他继续说下去，一面用他那种非常机智，有时非常高傲的目光注视着涌过去的人群，“然而，善良的人们，请你们稍稍考虑一下，你们的国王查理做了些什么，蒙克先生做了些什么，然后再想想这个可怜的陌生人，人们管他叫达尔大尼央先生的人又做了些什么。的确你们不知道他，因为他是陌生人，这也许阻拦了你们进行思考。可是，算了！这有什么关系呢？这阻挡不住查理二世成为一个伟大的国王，尽管他被流放了十二年；这也阻挡不住蒙克先生成为一个伟大的统帅，尽管他装在箱子里到荷兰去作了一次旅行。不过既然他们一个被承认是伟大的国王，另一个被承认是伟大的统帅，那么：Hurrah for the king Charle II! Hurrah for

---

① 三个王国：指英格兰、苏格兰、爱尔兰。

② 所罗门：公元十世纪古以色列王国国王。

③ 拉丁文：不知道。

the capitain Monk!①”

他的声音混杂在成千上万的旁观者的声音中，有一时还占了支配地位；为了更好地做一个忠诚的人，他向空中举起了他的毡帽。在他流露出他的忠君（一六六〇年人们是这样称呼的，今天人们则称呼为保皇）的感情时，有一个人抓住了他的胳膊。

“阿多斯，”达尔大尼央大声喊道，“您在这里？”

于是两个朋友拥抱在一起。

“您在这里！既然在这里，”火枪手继续说道，“您怎么不在这些朝臣中间，我亲爱的伯爵？什么！您这个节日的英雄，您怎么不象骑着马走在复位的陛下右边的蒙克那样骑着马走在陛下左边！说真的，我一点不理解您的性格，也不理解这位欠您好多情的君王的性格。”

“老是开玩笑，我亲爱的达尔大尼央，”阿多斯说，“您永远也改不了这个坏毛病吗？”

“总之您不属于这支游行队伍吗？”

“我不属于这支队伍，因为我根本不愿意加入。”

“根本不愿意加入，为什么呢？”

“因为我不是法国国王的使者、使臣和代表，因为我不适宜出现在另一个国王身边，天主没向我指定这个国王是我的主宰。”

“见鬼！您曾在他父王身边出现过。”

“那是另一回事，朋友，当时他的生命危在旦夕。”

“可是您为这个国王做的事……”

“我做这些事是因为我应该这样做。不过，您知道，我这个人不喜欢出风头。查理二世现在不再需要我了，但愿他让我休息，让我隐退，我请求他的就这些。”

---

① 英语：查理二世国王万岁！蒙克统帅万岁！

达尔大尼央叹了口气。

“您怎么啦？”阿多斯对他说，“听说国王这次凯旋回伦敦使您愁眉不展，我的朋友，不过您为陛下做的事至少和我为陛下做的事相等。”

“那么，”达尔大尼央带着加斯科尼人的微笑回答说，“是不是没有人怀疑我为陛下也立下了这么多功劳？”

“啊！是的，”阿多斯大声说，“国王一清二楚，我的朋友。”

“他知道吗？”火枪手辛酸地说，“真的！我并不怀疑，可是我现在正力图忘掉他。”

“可是他，我的朋友，决不会忘，我可以向您担保。”

“您对我说这些是为了稍稍安慰我一下吧，阿多斯。”

“关于什么事？”

“见鬼！关于我花掉的全部积蓄。我破产了，我的朋友，为了刚才骑着浅栗色马慢慢从这儿经过的那位年轻君王的复位而破产了。”

“国王不知道您破产了，我的朋友，但是他知道他欠了您很多恩情。”

“这对我有什么好处呢，阿多斯？说呀！总而言之，我可以对您作出正确的评价，您的所作所为是高贵的。而我，从表面上看，显然使您的计策失败了，实际上又是我在使它成功。好好听一听，我是这样想的：您靠说理，靠软工夫，也许说服不了蒙克将军，而我却非常粗暴地支配过这位亲爱的将军，我向您的君王提供了可以表现宽宏大量的机会；这种宽宏大量是因为我出了幸运的差错而引起的，查理看到蒙克已经用使他复位来报答他这种宽宏大量。”

“所有这一切，亲爱的朋友，都是非常确凿的事实！”阿多斯回答。

“不管事实是多么确凿，亲爱的朋友，我，蒙克先生最亲爱的

人，他整天叫我 my dear captain①，虽然我既不是他的亲爱的，也不是他的队长，我，国王最赏识的人，他却已忘记了我的名字，这同样是确凿无疑的。我说，我将回到我美丽的祖国，将受到士兵们的咒骂，我召集他们时曾许过愿，要给他们一大笔酬劳，我将受到正直的布朗舍的咒骂，我向他借了他的一部分财产，这同样也是千真万确的。”

“怎么回事？怎么把布朗舍也扯了进去？”

“唉！是的，我亲爱的：这位如此漂亮、如此笑容可掬、如此令人崇敬的国王，表面上似乎是蒙克先生召回他的，是您支持他的，是我接他回来的，是人民重新要赢得他的，是他自己通过谈判复位的，可是这一切表面现象没有一样是真的，事实是：查理二世，英格兰、苏格兰、爱尔兰的国王重新登上王位靠的是法国的一个食品杂货商，他住在隆巴尔街，名字叫做布朗舍。伟大就在于此！‘虚荣，’《圣经》上说，‘虚荣！一切都是虚荣。’”

阿多斯对于他朋友的俏皮话忍不住笑了起来。

“亲爱的达尔大尼央，”他深情地紧紧握住他的手说，“您不再象从前那样达观了吗？当这些该死的议会分子想活活烧死我的时候，您和蒙克及时赶到救了我的命，对您来说这难道不再是一种满足吗？”

“噢，噢，”达尔大尼央说，“您也值得这样稍许烧上一烧，我亲爱的伯爵。”

“怎么，为了救出查理国王的一百万吗？”

“什么一百万？”

“啊！的确，这件事您根本不知道，您，我的朋友；但是不要怪我，这不是我的秘密。Remember！这个词是查理国王在斩首台

① 英语：我亲爱的队长。

上讲的……”

“记住是什么意思？”

“十分清楚。这个词的意思是：记住在纽卡斯特尔修道院埋着一百万，这一百万是属于我儿子的。”

“啊！很好，我明白了，而且我还明白了有些令人不愉快的事，就是每当查理二世想到我，心里就会说：‘就是这个人当时差点使我丢掉了王冠。幸而我宽宏大量、伟大、机智。’这就是他将对我和对他自己说的。那时候，这位年轻贵族穿着破旧的黑色紧身短大衣来到布卢瓦城堡，他拿着帽子问我，我是否同意他进入法国国王的寝宫。”

“达尔大尼央！达尔大尼央！”阿多斯说，一面把手放在火枪手的肩上，“您这样说是不公正的。”

“我有这个权利。”

“不，因为您不能预知未来。”

达尔大尼央盯住他朋友看，随后笑了起来。

“事实上，我亲爱的阿多斯，”他说，“您讲的话太妙了，这样的话我只能从您和马萨林红衣主教先生那儿才能听到。”

阿多斯动了一下。

“对不起，”达尔大尼央笑着继续说，“对不起，如果我冒犯您的话。未来！哼！所有漂亮的言词，所有的许诺，全是嘴上说说而已！见鬼！听了这么多许诺，可何时才能得到一次兑现呢？不谈这些啦，”达尔大尼央继续说，“您在这里做什么，我亲爱的阿多斯？您是国王的财务官吗？”

“什么！国王的财务官？”

“是的，国王拥有一百万，他必须有一个财务官。法国国王身无分文，还有财政总监富凯先生呢。是的，富凯先生有很多个一百万。”

"噢！我们的一百万早就花完了。"轮到阿多斯笑着说。

"我懂，它变成了缎子、宝石、丝绒和各种各样五光十色的翎饰。所有这些君王，所有这些王后公主都急需裁缝和衣料商……唉！阿多斯，在拉罗舍尔战役，为装备我们这些人，为骑马上战场，我们花去的钱，您还记得吗？两三千利弗尔，天啊！可是国王的一件短上衣花的钱更多，买衣料就得花上一百万。至少，噢，阿多斯，如果您不是财务官，那么您受到国王的宠爱吗？"

"以绅士的名义保证，我一无所知，"阿多斯简单地回答。

"啊哈！您一无所知？"

"是的，自多佛尔以来，我没有再见到过国王。"

"那么他把您也忘了，该死的！真有趣！"

"陛下太忙了！"

"噢！"达尔大尼央做了一个好象只有他一人才会做的风趣的鬼脸，大声说道，"啊，以我的名誉担保，我又要重新爱上吉利奥·马萨里尼大人啦。怎么！我亲爱的阿多斯，国王没有再见过您吗？"

"没有。"

"那您没有发脾气？"

"我！为什么呢？我亲爱的达尔大尼央，难道您以为我做这些事是为了这位国王吗？我不认识这位年轻人。我保护过他的父亲，对我来说，他代表一个神圣的原则，我就是为了同一原则，出于好感才听凭自己倾向他的儿子。此外，这位父亲是一个可敬的骑士，一个无比高贵的人，您不会忘记他的。"

"他的确是一个勇敢杰出的人，他一生悲惨，死得却很壮烈。"

"那么，我亲爱的达尔大尼央，您要懂得：对于这位国王，这个勇敢的人，我想念的这位朋友，恕我冒昧地说一句，我在他临终的时候发誓要忠实保守这笔财产的秘密，这笔财产应该回到他儿子手里，在需要的时候可以帮助他。这个年轻人来找我；他向我讲述

他的不幸，他不知道我除了对他父亲记忆犹新以外还能为他做些什么别的事。我在查理二世身上，完成了我过去答应要为查理一世做的事，就是这么回事。他感谢或不感谢与我有什么关系！我在完成这个职责时，是在为我自己服务而不是在为他服务。”

“我一直说，”达尔大尼央叹了口气回答，“无私是世界上最美丽的事物。”

“嗯，怎么！亲爱的朋友，”阿多斯接着说，“您的处境不是和我一样吗？如果我没有理解错您的话，那么您也是被这个年轻人的不幸感动了；这在您这方面要比我这方面好多了，因为我要完成一个职责，而您，您什么也不欠死者的儿子。您用不着付从斩首台下面滴到我额头上的这滴珍贵的血的代价。使您采取行动的，只是您这颗心，一颗独一无二的、高贵善良的心，它藏在您表面上的玩世不恭和您的冷嘲热讽之下。您把您一个仆人的财产押了进去，我怀疑这财产也许是您的，吝啬的大施主！人们并不了解您作出的牺牲。没关系！您想把钱还给布朗舍，是吗？这我懂，我的朋友，因为一个绅士借仆人的钱，不连本带利归还是不合适的。好吧，如果必须的话或者需要的话，我将卖掉拉费尔的一个小农庄。您把钱付给布朗舍。请相信我，在我的谷仓里留下的谷子还足够养活我们俩和拉乌尔。这样的话，我的朋友，您只要感谢您自己就行，如果我非常了解您的话，当您想到：‘我成全了一个国王’时，您心里的高兴劲儿决不是用言语可以形容的。我说得对吗？”

“阿多斯！阿多斯！”在沉思的达尔大尼央喃喃地说，“我有一次曾对您说过，在您将来讲道的一天，我将去听您讲道。您哪一天对我说有地狱，见鬼！我连烤肉架和叉子都会害怕。您比我强，更可以说比任何人都强，我只承认我有一种长处，就是不妒忌。除了这个缺点，上帝惩罚我！正如英国人说的，我一应俱全。”

“我不知道还有谁比得上达尔大尼央，”阿多斯接着说，“我们

不知不觉来到了我住的房子，您愿意进我的家吗，我的朋友？”

“唉！那不象是‘鹿角’小酒馆吗？”达尔大尼央说。

“我向您承认，我的朋友，我就是为了这个才选了这个地方，我爱我的老相识，我爱坐在那个位子上，就是一月三十一日晚上您到来时，我精疲力竭、垂头丧气地跌坐下去的地方。”

“在发现了带假面具的刽子手的住所以后吗？是的，那真是可怕的一天！”

“那就请进去吧。”阿多斯打断他的话说。

他们走进了昔日的那个店堂。整个小酒馆，尤其是这个店堂变化很大；昔日接待火枪手的老板成了一个相当富裕的客栈老板。他关掉了小酒馆，把我们刚才讲到的那个店堂改成了堆置从殖民地运来的食品的仓库。至于房子里的其余部分，他把它们连同家具租给外国人住。

达尔大尼央心情无比激动，他认出了二层楼这个房间的全部家具：细木护壁板，挂毯，一直到波尔朵斯空闲时带着柔情蜜意研究的那张地图。

“十一年啦！”达尔大尼央说，“见鬼！我好象过了一个世纪。”

“对于我却好象只过了一天，”阿多斯说，“我的朋友，一想到我在这儿遇到了您，我握着您的手，我可以把剑和匕首扔得远远的，放心地拿起这瓶赫雷斯白葡萄酒，我内心的喜悦您看到了吗！噢！这种喜悦，比如说我们两个朋友在这儿，在这张桌子的两边，还有拉乌尔，我心爱的拉乌尔站在门槛上，瞪着他那双明亮温柔的大眼睛瞧着我们时，我才能向您表达！”

“是的，是的，”达尔大尼央激动万分地说，“不错。我尤其赞同您的想法的第一部分：在我们想到莫尔登先生随时都会在楼梯平台上出现，而禁不住浑身发抖的地方，我们可以放心地微笑，真是太高兴了。”

这时门打开了，达尔大尼央尽管浑身是胆，也不由得吓了一跳。

阿多斯理解他，笑着说：

“这是我们的老板，他给我送信来了。”

“是的，爵爷，”那个老人说，“我的确给阁下带来一封信。”

“谢谢，”阿多斯拿到信没看就说，“告诉我，我亲爱的老板，您不认识这位先生吗？”

老人抬起头仔细端详着达尔大尼央。

“不认识，”他说。

“这是，”阿多斯说，“这是我对您讲起过的我的一位朋友，十一年前，他和我一起住在这里。”

“噢！”老人说，“这里住过许多外国人！”

“我们是一六四一年一月三十日来到这里住下的，”阿多斯补充道，他以为这个说明可以激起老板迟钝的记忆。

“有可能，”老板微笑着回答说，“不过已经有很长时间啦！”

他行过礼后走了出去。

“谢谢，”达尔大尼央说，“建立功勋，完成革命，设法用利剑把您的名字刻在石板上或者青铜上，有些东西比铁、青铜和石板还要倔强、坚固、健忘，这就是在买卖中发了财的任何一个客栈老板的老化了的脑袋；他认不出我！而我却一眼就认出了他。”

阿多斯微笑着拆开信。

“啊！”他说，“帕里的来信。”

“噢！噢！”达尔大尼央说，“念吧，我的朋友，念吧，肯定有消息。”

阿多斯摇摇头，然后念道：

“伯爵先生：

国王今天进城时没看到您在他身边感到非常遗憾。陛下委托我把这告诉您，并代他向您问候。今晚九点到十一点之间，陛下在圣詹姆斯宫等候阁下。

我尊敬地向伯爵先生阁下表示敬意。

卑贱而顺从的仆人帕里”

“您看到了，我亲爱的达尔大尼央，”阿多斯说，“不要对国王们的心失望。”

“不要失望，您说得对，”达尔大尼央脱口而出。

“噢！亲爱的，最亲爱的朋友，”阿多斯说，达尔大尼央的难以觉察的辛酸情绪逃不过他的眼睛，“对不起，会不会是我无意之中伤了我最好的朋友？”

“没有的事，您真是疯了，阿多斯，证明就是，我马上陪您到城堡，当然是陪到门口；这样我也可以去散散步。”

“您和我一起进去，我的朋友，我要对陛下说……”

“啊！”达尔大尼央傲气十足地反驳道，“如果有比自己去乞讨更坏的事，那就是叫别人去为自己乞讨。好啦，我们走吧，我的朋友，散步是令人愉快的。蒙克先生让我到他家里去，路上我可以把他的房子指给您看看。一所漂亮的房子，真的！在英国当将军要比在法国当元帅赚头大，您知道吗？”

阿多斯跟着他走，他对达尔大尼央这种装出来的高兴很伤心。

全城人沉浸在欢乐中；两个朋友不时地撞着一些热情洋溢的人，这些人狂热地要求他们高喊：“英明的查理国王万岁！”达尔大尼央以低声抱怨作为回答，阿多斯则报以微笑。他们就这样一直走到蒙克的住所，如同我们刚才所说，要去圣詹姆斯宫必须从它前面经过。

一路上阿多斯和达尔大尼央很少讲话，因为一开口，他们相

互要说的话实在是太多了。阿多斯心想，如果他说话，那就象是在表示他的愉快，而这种愉快可能会伤害达尔大尼央。而达尔大尼央这方面则害怕一讲话就会流露出一种酸溜溜的语气，这会使阿多斯感到不舒服。这是高兴和忧郁两种情绪的一种奇特的无声斗争。达尔大尼央首先对自己的有话就要说的习惯让步了。

"您记得多比涅[①]回忆录中的一段话吗?这段话中讲到的这个忠实仆人，他象我一样是个加斯科尼人，象我一样不幸，我差点儿要说象我一样勇敢，他叙述了亨利四世的吝啬。我记得我父亲老是对我说，多比涅先生是个骗子。可是请看看吧，所有出自伟大的亨利家族的君王全是一路货!"

"喂，喂，达尔大尼央，法国的国王们吝啬吗?您疯了，我的朋友。"

"噢，您永远不会承认别人的缺点，您是个完人。可是事实上，亨利四世是个吝啬鬼；路易十三，他的儿子，同样如此；他们的事我们不是也知道一些吗?加斯东[②]更是把这个恶习发展到登峰造极的地步，因此所有他身边的人都恨他。昂利埃特，这个可怜的女人!她真可算是吝啬的了，她不是每天吃饭，也不是年年生火；这是她给她儿子查理二世，伟大的亨利四世的外孙树立的榜样。查理二世象她母亲，也象他外祖父一样吝啬。瞧，吝啬人的家谱我研究得怎么样?"

"达尔大尼央，我的朋友，"阿多斯大声说，"您对这个人们叫做伟大的波旁家族的帝王后代太严厉了。"

"我忘了最杰出的人!……贝亚恩人[③]的另一个孙子，路易十四，我的前主人。可是我看出他也很吝啬，他不愿借一百万给他的

---

① 多比涅(1552—1630):法国作家。曾在亨利四世手下服务。

② 加斯东:即王叔，见第2页注②。

③ 指亨利四世。

表兄查理！好！我看到您发火了。幸好我们已经走到了我的房子附近，也就是到了我的朋友蒙克先生的房子附近。”

“亲爱的达尔大尼央，您一点没使我发火，您使我感到伤心；看到象您这样一个杰出人物不能得到自己的功绩应该换得的地位，的确非常使人伤心；我觉得您的名字，亲爱的朋友，和所有战场上、外交上的最最显赫的名字一样响亮。请告诉我，是不是吕依内斯①、贝尔加德②和巴松皮埃尔③也象我们一样配得上得到财产和地位；您说得对，非常对，我的朋友。”

达尔大尼央走在他朋友前面，蒙克的房子在伦敦旧城尽头，他来到这所房子的门廊下叹了一口气说：

“请允许我把我的钱袋留在家里；因为人群中有一些伦敦的惯窃，他们被人们吹得神乎其神，甚至在巴黎我也听到。如果让他们偷去我剩下的几个可怜的埃居，我就可能回不了法国。我离开法国时高高兴兴，回去时更是笑逐颜开，因为我又恢复了过去对英国的种种成见，还加上许多其他的。”

阿多斯什么也没回答。

“那么这样吧，亲爱的朋友，”达尔大尼央对他说，“稍许等我一会儿，然后我就跟您去。我知道您急于去那儿领取奖赏；不过请相信，我同样也急于分享您的快乐，尽管是远远的分享……请等等我。”

这时达尔大尼央已经越过门厅，一个身兼蒙克家门房和卫兵两职的人拦住了我们的火枪手，一面用英语对他说：

“对不起，达尔大尼央爵爷。”

“嗯，”达尔大尼央说，“什么？是不是将军也要打发我走？……

---

① 吕依内斯(1578—1612)：法国陆军统帅。路易十三的宠臣。

② 贝尔加德(？—1579)：法国元帅。

③ 巴松皮埃尔(1579—1646)：法国元帅，曾在西班牙、瑞士和英国做过使臣。

我就差被他撵走了。”

这些话是用法语说的，在跟他说话的那人身上产生不了丝毫影响，这个人只会讲夹着苏格兰话的最生硬的英语。而阿多斯听了却很伤心，达尔大尼央讲的话似乎开始显得有理了。

英国人把一封信交给达尔大尼央。

“From the general①，”他说。

“好，就是这个，要我滚蛋，”加斯科尼人紧接着说，“一定要念吗，阿多斯？”

“您大概搞错了，”阿多斯说，“要不除了您我两人之外就再也没有正直的人啦。”

达尔大尼央耸耸肩膀，拆开信，这时那个毫无表情的英国人拿着一只大提灯凑近他，让他就着灯光念信。

“喂！您怎么啦？”阿多斯看到看信人变了脸色便说。

“拿去，您自己念吧，”火枪手说。

阿多斯接过信纸念道：

“达尔大尼央先生，国王因为您没和他的队伍一起到圣保罗大教堂来，感到非常遗憾。陛下说他想念您，就象我想念您一样。亲爱的队长，这一切只有用一个办法可以弥补。陛下九点钟在圣詹姆斯宫等我，您到时愿意和我一起去吗？仁慈的陛下定下这个时间召见您。”

信是蒙克写的。

---

① 英语：是将军给您的。

第三三章

召　见

“嗯?”阿多斯大声说，语气中带着温和的责备，这时达尔大尼央已看完蒙克给他的信。

“嗯!”达尔大尼央说，他高兴得满脸通红，对自己迫不及待地指责国王和蒙克感到有点羞愧。“这是一种礼貌，……这说明不了什么，是的……不过总之，这是一种礼貌。”

“我很难相信年轻的君王会忘恩负义。”阿多斯说。

“事实是他的现在和他的过去还非常接近，”达尔大尼央反驳道，“总之，直到现在，一切说明我言之有理。”

“我同意，亲爱的朋友，我同意，啊，您又乐观起来了。您不可能相信我有多么高兴。”

“那好吧，”达尔大尼央说，“查理二世九点接见蒙克先生，十点接见我；这是一次伟大的召见，在卢佛宫，人们把这叫洒宫廷圣水。走，我们去承接吧，我亲爱的朋友，走吧。”

阿多斯没有再回答他，他们两人加快脚步朝圣詹姆斯宫走去。圣詹姆斯宫周围挤满了人，他们想隔着玻璃窗看看那些朝臣和国王的影子。两个朋友来到挤满朝臣和求职者的长廊中间占好位置时，时钟正好敲八点。所有的人都朝这两个衣着朴素、外国人模样的人，朝这两个神态高贵、富有性格、不可捉摸的人看了一眼。阿多斯和达尔大尼央则对所有这些人扫了一两眼以后，又开始互相

交谈起来。

突然长廊尽头人声鼎沸：蒙克将军进来了，他后面跟着二十多名军官。他们在寻觅他的一个微笑，因为昨天他还是英国的主人，大家都在猜想这位斯图亚特王朝的复辟者一定有一个灿烂的明天。

"先生们，"蒙克转过身子说，"我请你们记住，从今以后，我什么也不是。不久前我还统帅共和国的主力军队，现在这支军队属于国王了，按照他的命令，我马上就要把我昨天的权力交还给他。"

张张脸上露出惊奇万分的表情，先前围着蒙克团团转的一群拍马屁的求情者慢慢散开了，最后消失在熙熙攘攘的人群之中。蒙克和大家一样进候见厅等待接见。达尔大尼央禁不住提请德·拉费尔伯爵注意这一切，伯爵皱了皱眉头。突然查理书房的门打开了，年轻的国王出现了，后面是他的两名随从军官。

"晚安，先生们，"他说，"蒙克将军在这里吗？"

"我在这里，陛下，"老将军应声说。

查理急步向他走去，热情友好地握住他的手。

"将军，"国王高声说，"我刚签署了您的爵位证书，您现在是阿尔比马尔公爵了，我希望在这个王国里没有人能在权力和财产上与您匹敌，除了高贵的蒙特罗斯①，没有人能在忠诚、勇敢和才智方面与您相比。先生们，公爵是我们海军、陆军的统领，请以这个身分向他表示敬意。"

大家都争先恐后地向将军献殷勤，将军和往常一样镇定自若地接受着所有这些敬意。这时达尔大尼央对阿多斯说：

"谁会想到这位公爵大人，这位海陆军的统领，一句话，所有这

---

① 蒙特罗斯：见第77页注①。

些荣誉，都曾在一个六尺长三尺宽的箱子里待过！”

“朋友，”阿多斯接上说，“更高的荣誉被关在一些比这更小的箱子里；它们永远被关闭着……”

蒙克突然发现了站在一旁等待人流退走的两位绅士。他在人丛中挤着向他们走来，在他们正在进行哲理性的思考时出其不意地出现在他们面前。

“你们在讲我，”他微笑着说。

“爵爷，”阿多斯回答，“我们也在讲天主。”

蒙克思索片刻，接着又高兴地说：

“先生们，请让我们也讲讲国王吧，因为我相信，陛下要召见你们。”

“九点，”阿多斯说。

“十点，”达尔大尼央说。

“我们马上到这个房间里去吧，”蒙克回答，一面示意请他的两位同伴走在他前面，而他们俩对此谁也不愿同意。

正当他们在进行这场完全是法国式的争论时，国王回到了长廊中心。

“噢，我的两位法国人，”他说，声调愉快而无忧无虑，尽管他经过许多磨难也还没有失去这种声调。“法国人，我的安慰！”

阿多斯和达尔大尼央鞠躬行礼。

“公爵，领这两位先生到我的小书房去。我是属于你们的，先生们，”他用法语补充道。

为了回到他称作两位法国人的身边，他匆匆把身边的奉承者打发走了。

“达尔大尼央先生，”他走进书房时说，“我很高兴又见到了您。”

“陛下，我非常愉快地在陛下的圣詹姆斯宫向您致意。”

“先生，您为我立下了大功，我应该感谢您。如果我不怕侵犯我们总指挥的权力，我将在我手下给您安排一个配得上您的职位。”

“陛下，”达尔大尼央说，“我离开法国国王时，曾向我的君王保证，不为任何国王服务。”

“噢，”查理说，“这样我真是太不幸了，我原来想好好报答您的，我喜欢您。”

“陛下……”

“瞧，”查理微笑着说，“我能对您食言吗？公爵，帮帮我。如果任命您，也就是说如果是我向您提出，我任命您当我的火枪手统领呢？”

达尔大尼央比第一次更深深地鞠了一躬，说道：

“我遗憾地拒绝高贵的陛下提供给我的一切，一个绅士的话高于一切，而这句话，我已经荣幸地告诉过陛下，我是对法国国王说的。”

“那么我们别再说下去了，”国王说，一面转向阿多斯。

他让达尔大尼央陷入了最最剧烈的失望的痛苦之中。

“啊！我不是说过了嘛！”火枪手喃喃自语道，“言语，只不过是宫中的圣水！做国王的总是有一种杰出的才能，把他们知道我们不会接受的东西送给我们，假装慷慨，惠而不费。傻瓜！……我还存过一线希望，我真是个大傻瓜！”

在这期间，查理握住阿多斯的手对他说：

“伯爵，您是我的再生父亲，您为我尽的力是永远偿还不了的，可是我想报答您。我父亲颁发给您嘉德勋章；这是欧洲所有国王都没有得到过的一枚勋章；摄政王后颁发给您圣神骑士勋章，这同样也是一枚显赫的勋章；我再加上这枚法国国王送给我的金羊毛勋章，这是他的岳父，西班牙国王，在他结婚时送给他的两枚中

的一枚；但是作为您对我的回报，我要请您帮个忙。”

“陛下，”阿多斯含糊不清地说，“给我金羊毛勋章！可是在我的祖国，法国国王是唯一享有这种荣誉的人！”

“我希望在您的国家和别的地方，您和所有受帝王们恩宠的人不相上下，”查理说着从脖子上取下链子，“我可以肯定，伯爵，我父亲在坟墓里向我微笑。”

“不过这的确不可思议，”达尔大尼央心想，这时他的朋友正跪着在接受国王授予他的贵重的勋章，“不过这的确使人难以置信，我老是看到幸运的雨点落在我周围所有的人头上，可从来没有一滴落在我的头上！如果我是一个嫉妒的人，这可真叫我要扯自己的头发了，我以我的名誉担保！”

阿多斯重新站起来，查理亲切地拥抱了他。

“将军，”他对蒙克说。

接着，他停了一下，微微一笑。

“对不起，我想说的是公爵，您瞧，如果我弄错了的话，那是因为公爵两个字对我来说还太短……我一直在寻找一个更长一些的尊称……我喜欢看到您在我的宝座近旁，这样我可以对您说话，就象我对路易十四说：‘我的兄弟’一般。噢！有了，您几乎就是我的兄弟，因为我封您做爱尔兰和苏格兰的副王，我亲爱的公爵……这样，从今以后我就不会再搞错了。”

公爵抓住国王的手，但是如同他做其他一切事一样，既没有热情，也没有快乐。然而他的心却被这最后的恩宠弄得七上八下。查理巧妙地安排了他赐给人的恩宠，给公爵留下时间去想……尽管公爵没有想到别人会给他这么许多。

“见鬼！”达尔大尼央嘟哝着说，“又是倾盆大雨。噢！真可叫人冲昏了头脑。”

他转过身来，神色极其尴尬又很滑稽可笑，国王忍不住笑了。

这时蒙克准备离开国王的书房，他向查理告辞。

“嗯，怎么！我忠实的朋友，”国王对公爵说，“您走吗？”

“如果陛下乐意的话；事实上我很疲倦……紧张的一天弄得我筋疲力尽；我需要休息。”

“不过，”国王说，“我希望达尔大尼央不走的话你也走不了！”

“为什么，陛下？”老军人说。

“您完全知道，这是为什么，”国王说。

蒙克吃惊地瞧着查理。

“我请求陛下原谅，”他说，“我不知道……陛下想说些什么。”

“噢！这有可能；不过您忘了的话，达尔大尼央先生可没有忘。”

火枪手的脸上流露出惊讶的神色。

“喏，公爵，”国王说，“您不是和达尔大尼央住在一起吗？”

“是的，我荣幸地提供给达尔大尼央先生一个住处，陛下。”

“这个主意是您一个人想出来的吗？”

“是的，是我一个人想出来的。”

“是啊！也只能是这样……囚犯总得和他的战胜者住在一起。”

轮到蒙克的脸涨得通红。

“啊！的确，”他说，“我是达尔大尼央的囚犯。

“当然罗，蒙克，既然您没有付赎金。不过您别担心，是我从达尔大尼央先生那里把您要过来的，我会付赎金的。”

达尔大尼央的眼睛重新放射出愉快的光芒；加斯科尼人开始明白了。查理向他走去。

“将军不富裕，”他说，“他付不起他的身价。我，我当然比他富有；但是现在这位公爵，如果他不是国王，至少也等于是国王，他值的数目我也许付不出。喂，达尔大尼央先生，请宽容一些，我应该付给您多少钱？”

事情的发展趋势使达尔大尼央感到十分高兴，但他尽量克制自己，不动声色地回答说：

“陛下，陛下用不着不安。在我有幸绑架蒙克大人时，他只是位将军；因此应该给我的只是一位将军的赎金。但是将军如果同意把他的剑给我，那么我认为他不欠我了，因为世界上唯有将军的剑才和将军的价值相等。”

“odds-fish！[①] 象我父亲说的那样，”查理二世大声说道，“这是一句高尚文雅的话，又是一个高尚文雅的人，不是吗，公爵？”

“以我的名誉担保！”公爵回答，“是的，陛下。”

于是他抽出他的剑。

“先生，”他对达尔大尼央说，“这就是您要求的。许多人的剑比我的好，尽管我这把剑是多么平凡，可我从来没有把它交给过任何人。”

达尔大尼央骄傲地接过这把剑，它刚刚使一位国王登上王位。

“噢！噢！”查理二世大声说，“什么！一把使我重登王位的剑将被带出我的王国？难道英国将失去这样一件贵重的珍宝吗？不，以我灵魂的名义！这不行！达尔大尼央队长，这把剑我给二十万利弗尔，太少的话，请告诉我。”

“这太少了，陛下，”达尔大尼央带着无法模仿的严肃模样接着说，“首先我根本不愿卖掉它，但是陛下的希望就是命令。我服从，但是我对这位在听我讲话的著名将军非常尊敬，这种尊敬要求我对我的胜利的估价增加二分之一。我就要求拿三十万利弗尔来换这把剑吧，否则我把它无偿地奉献给陛下。”

于是他拿住剑尖，把它呈献给国王。

---

① 英语：怪人！

查理二世哈哈大笑起来。

“高贵文雅的人，愉快的伙伴！Odds-fish！不是吗，公爵？不是吗，伯爵？他使我高兴，我很喜欢他。拿去，达尔大尼央骑士，”他说，“把这个拿去。”

接着他走向一张桌子，拿起一支羽笔写了一张到他的财务官处支取三十万利弗尔的领款单。

达尔大尼央拿着它严肃地转向蒙克说：

“我要得还太少，我知道，不过请相信我，公爵先生，要我变得象个贪财的人，我宁愿去死。”

国王象他王国里最幸福的伦敦佬一样又笑了起来。

“您走之前再来看看我，骑士，”他说，“我要留下一些美的回忆，现在我的法国人可以走了。”

“啊！陛下，快乐跟公爵的剑可不一样，我将无偿地把它奉献给陛下，”达尔大尼央兴高采烈地说。

“而您，伯爵，”查理转向阿多斯，补充道，“请您也来，我有一件重要的事情要托付给您。伸出您的手，公爵。”

蒙克握住国王的手。

“再见，先生们，”查理说，一面向两个法国人每人伸过一只手去，他们把它贴在各自的嘴唇上。

“喂！”他们一走到外面，阿多斯就说，“您满意了吗？”

“轻点，”达尔大尼央激动万分地说，“我还没有到财务官家去呢……我头上还要下一场倾盆大雨呢。”

第三四章

钱财带来的烦恼

达尔大尼央一刻也没耽误，一等到事情安排妥当，便去拜访陛下的财务官大人。

他对一张上面写了很拙劣的字体的纸，能够换来上面轧有查理二世陛下优美的头像的大量埃居感到很满意。

达尔大尼央很快使自己镇定下来；可是，在当时情况下，他当然非常高兴。自他出生以来，还从未见过这么多一枚枚、一叠叠排列得整整齐齐、使人赏心悦目的金币，读者对他不太苛求的话，也许能理解他这种喜悦之情。

财务官把一叠叠钱币装进一只只口袋，盖上了一个有英国纹章的印记，封住了每个口袋，这种恩惠财务官是不肯随便给人的。

接下来他带着对一个受到国王青睐的人所应有的、恰如其分的礼貌，沉着地对达尔大尼央说：

“把您的钱拿走吧，先生。”

您的钱！这句话振动了达尔大尼央根根心弦，这是他从未感受过的。

他把所有的钱袋放在一辆小四轮运货马车上，心事重重地回到了家。一个拥有三十万利弗尔的人额头上不可能光溜溜的，每十万利弗尔一条皱纹，这也不算太多。

达尔大尼央把自己关在房里，不进晚餐，不让任何人进他的房门。他点亮灯，把装上子弹的手枪放在桌上，通宵守护着，思索着有什么办法，不让这些从国王的银箱进入他的银箱的漂亮的埃居，从他的银箱进入某个强盗的口袋。加斯科尼人找到的最好办法，就是把他的财富暂时用锁锁好，这些锁要相当坚固，没有一只手腕能拧开，这把锁要相当复杂，没有一把普通的钥匙能打开。

达尔大尼央想起英国人在机械方面和在与贮藏和保管有关的工业方面一向被誉为能工巧匠；他决定明天就去找一位机械师，向他购买一只保险箱。

他并没走多远。住在皮卡蒂利广场的威尔·乔布森先生听了他的说明，知道他的难处，一口答应为他制作一把保险锁，以解除他的后顾之忧。

"我将给您装上一个全新的装置，"他说，"谁要真想在您这把锁上搞什么名堂，一块看不见的板会自己打开，一个同样看不见的小枪管就会射出一颗重一马克① 的漂亮的铜弹头，把那个笨手笨脚的人撂倒，声音也不太响，您认为这事怎么样？"

"我说这的确很妙，"达尔大尼央大声说，"那颗小小的铜弹头确实使我喜欢。好，机械师先生，条件呢？"

"制作这把锁要半个月，价格是一万五千利弗尔，一手交钱，一手交货。"这个手艺人回答。

达尔大尼央皱皱眉头。半个月足够伦敦所有的小偷使他家里不再需要保险箱。至于一万五千利弗尔，用来支付也许不能给他带来任何好处的一点点警戒设备未免太昂贵了。

"我再考虑考虑，"他说，"谢谢，先生。"

于是他跑步回家，还没有人动过他的宝藏。

---

① 马克：古重量单位，每马克等于八英两。

阿多斯当天就来拜访他的朋友，发现他的朋友愁眉不展，十分惊讶。

“怎么！您那么想钱……现在您富了却不高兴！”他说。

“我的朋友，人们不习惯的高兴比已经习惯了的郁愁更折磨人，请给我出个主意。您一向有钱，我可以问问您这个：一个人有了钱，拿它干什么呢？”

“这要看情况。”

“象您这样既不使自己成为一个吝啬鬼，又不使自己成为一个浪荡子，您的钱是怎么花的呢？因为吝啬会使心肠冷酷，挥霍会使人心沉沦……不是吗？”

“法布利西乌斯[1]也不会说得更正确了。不过事实上，我的钱从来没折磨过我。”

“噢，您把它存起来拿利息？”

“不，您知道我有一所相当漂亮的房子，是我财产中最美好的一部分。”

“这我知道。”

“因此您将和我一样富有，只要您愿意，用这种方法甚至会比我更富。”

“那么收入呢，您把它们都放在箱子里吗？”

“不。”

“您认为在一堵实心墙中留一个小小的藏东西的地方怎么样？”

“我从来没使用过。”

“那您有一个可信赖的人，一个可靠的代理人，而他以一个合理的利率付您利息。”

---

① 法布利西乌斯：公元三世纪罗马政治家，以廉洁著名。

“没有的事。”

“我的天主！那您是怎样安排的？”

“我有多少钱就花多少钱，我只有在花的钱，我亲爱的达尔大尼央。”

“啊！原来如此，不过您有点象一位君王，一万五千到一万六千的收入到您手里就没有了；接着又是各种开销、排场。”

“我看您不比我差，也是个大老爷，而您的钱也正够您花的。”

“三十万利弗尔！多了三分之二。”

“对不起，不过我觉得您曾对我说起过……我以为听到过……总之……我好象觉得您有一个合伙人……”

“啊！该死！不错！”达尔大尼央脸涨得通红，大声说道，“是布朗舍。我把布朗舍忘了，我混蛋！……好吧，我这十万埃居要拆散了……多可惜，一个整数，叮当作响的……不错，阿多斯，我富不了啦。您的记性可真好！”

“相当好，是的，感谢天主！”

“这个正直的布朗舍，”达尔大尼央嘟哝着，“他没有在那儿做恶梦，多妙的投机，该死！总之，说话要算数。”

“您给他多少？”

“噢！”达尔大尼央说，“这小伙子不坏，我和他的事总是可以解决的；我吃过苦，您看，还有各种开销，这一切都应算在帐上。”

“我亲爱的，我相信您，”阿多斯安静地说，“我不为善良的布朗舍担心；他的利息在您手里比在他手里要好得多，不过现在您在这里已经无事可做，如果您信赖我，我们走吧。您去感谢陛下，问他有什么吩咐。十天以后我们就可以看见圣母院的钟楼了。”

“我的朋友，其实我恨不得立即出发，我马上去向国王表示我的敬意。”

“我，”阿多斯说，“我去向城里的一些人致意，然后我再来为您

效劳。”

“您愿意把格力磨借给我吗?”

“完全乐意……您打算要他干什么?”

“一件非常简单的事,也不会累着他的,我请他看住我的手枪,它放在桌上那只保险箱的旁边。”

“很好,”阿多斯沉着地说。

“他不会走开吗?”

“不会比手枪走得更远。”

“那么,我到陛下那里去,再见。”

达尔大尼央真的来到了圣詹姆斯宫,查理二世在写信,让他在候见厅等了整整一个小时。

当达尔大尼央在长廊里踱来踱去,从门口走到窗口,从窗口走到门口时,他以为看到一件象阿多斯披的一样的披风穿过了前厅;可是正在他去证实这件事的时候,掌门官吩咐他到国王房间里去。

查理二世在接受我们这位朋友的感谢时,满意地搓了搓手。

“骑士,”他说,“您用不着感谢我;为了您把这位勇敢的将军放在箱子里这一件事,我付您的钱连四分之一也不到……我想说的是这位著名的阿尔比马尔公爵。”

说完国王哈哈大笑起来。

达尔大尼央认为不应该打断陛下的兴致,他谦卑地弯下身子。

“对啦,”查理继续道,“他,我亲爱的蒙克,真的原谅您了吗?”

“原谅!不过我希望是这样,陛下。”

“唉!……这个玩笑开得也太过分了……odds fish!竟把英国革命的第一号人物象鲱鱼一样装在桶里!换了我是您的话,我是不会相信他的话的,骑士。”

“可是，陛下……”

“我完全知道蒙克把您叫做他的朋友……但是他目光锐利，是不会缺乏记忆力的，他眉毛很高，也不会不是非常高傲的；您知道，grande supercilium。①”

“我将来一定要学习拉丁文，”达尔大尼央心里说。

“喏，”国王高兴地大声说，“我必须设法使你们和解；我知道怎样来安排，以使……”

达尔大尼央咬着小胡子。

“陛下允许我说真话吗？”

“说吧，骑士，说吧。”

“那么陛下，您使我感到害怕极了……如果陛下来调解我们的事，看来陛下有这个意思，那么我就完了，将军会叫人杀死我。”

国王又纵声大笑起来，这笑声使达尔大尼央由害怕变为不安。

“陛下，我求求您，请允许让我自己来进行这次谈判，如果以后您不再需要我效劳的话……”

“不，骑士，您想走吗？”查理以越来越令人不安的高兴劲儿回答。

“如果陛下没什么要问我的话。”

查理变得几乎有些严肃了。

“只有一件事，去见见我妹妹昂利埃特公主，您认识她吗？”

“不认识，陛下，可……一个年轻而快乐的公主看到我这样一个老兵是很倒胃口的。”

“我对您说，我希望我妹妹能认识您，我希望她在需要的时候能有赖于您。”

---

① 拉丁文。有两个意思：一是眉毛高，一是目空一切。

“陛下，所有陛下喜爱的人，对我都将是神圣的。”

“好……帕里！来，我的好帕里。”

侧门打开，帕里进来，他一看见骑士，脸上顿时放射出光芒。

“罗彻斯特在做什么？”国王说。

“他和夫人们在小河上。”帕里说。

“那么白金汉呢？”

“也在那儿。”

“太好啦，你带领骑士到维利尔斯……也就是白金汉公爵骑士那儿去……你可以请求公爵把达尔大尼央先生介绍给昂利埃特公主。”

帕里鞠躬，然后向达尔大尼央微微笑了笑。

“骑士，”国王继续说，“这一次是您的告别召见，随后您什么时候高兴走就可以走。”

“陛下，谢谢！”

“但要和蒙克和好。”

“噢！陛下……”

“有一艘我的大船由您支配，您知道吗？”

“可是，陛下，您待我太好啦，麻烦陛下的军官，我永远不敢当。”

国王拍拍达尔大尼央的肩膀。

“您没有麻烦任何人，骑士，那只不过是为了我派到法国去的一名使臣，我相信，您一定很愿意作他的同伴，因为您认识他。”

达尔大尼央惊讶地看着查理。

“那是一个叫德·拉费尔伯爵的人……您管他叫阿多斯，”国王象他开始讲话时一样，哈哈大笑地结束了这场谈话，接着又补了一句，“再见，骑士，再见！象我爱您那样爱我。”

接着，国王向帕里示意，问他隔壁书房里是否有人在等他，一

面走进了那间书房，留下了被这次奇特的召见弄得茫然不知所措的骑士。

老人友好地挽住他的胳膊，领他朝花园走去。

第三五章

小 河 上

碧绿的小河四周围着大理石的栏杆；由于年代久远，大理石上布满了点点黑斑，和一簇簇象青苔般的野草，一条细长的平底小船威严地在小河上滑行。这条船饰有英国王室的徽章，有顶篷，上面盖着长长的花纹锦缎，边上的流苏一直拖到水里，八名桨手轻轻地压在桨柄上，让小船象天鹅一样优雅地在水上慢慢向前移动，而那些天鹅在一贯属于它们的水域内被船的航行吓得心神不安，远远地瞧着这个光彩夺目、发出声响的东西过去。我们说发出声响，是因为船上有四名吉他和诗琴的演奏家，两名歌手和好几名朝臣。他们全身缀着金饰宝石，露出雪白的牙齿，想取悦亨利四世的外孙女、查理一世的女儿、查理二世的妹妹斯图亚特小姐，她这时正坐在小船顶篷下的荣誉席上。

我们认识这位年轻的公主，在卢佛宫我们见过她和她的母亲，那时她们没木柴，没面包，靠助理主教和议会的周济来过活。她和她的兄弟们一样度过了艰难的青年时代，接着她突然从这个漫长而可怕的噩梦中醒来，成了王亲国戚，身边围着许多朝臣和奉承拍马的人。玛丽·斯图亚特刚走出牢房，她要享受生活和自由，还有权力和财富。

正在长大成人的昂利埃特公主成了一个引人注目的美人，刚发生的复辟使她成了著名人物。厄运使她失去了骄傲的光彩，而

幸运又把这种光彩还给了她。喜悦和荣华富贵使她容光焕发，她仿佛是在秋天头几个寒夜里被人遗忘的暖房里的花朵，它们搭拉着脑袋，可是第二天天气一暖和，它们又苏醒过来，挺立起来，比过去任何时候更艳丽了。

维利尔斯·白金汉公爵，他是在这个故事第一部曲[①]中扮演显赫角色的那个人的儿子，维利尔斯·白金汉公爵，他是个出色的骑士，在女人面前神色忧郁，和男人相处时笑容满面；维尔莫·罗彻斯特对男女都是笑嘻嘻的，这时他正站在昂利埃特公主面前，争夺使她微笑的特权。

至于这位年轻美丽的公主，她正靠在一个镶金线的丝绒靠垫上，两只手懒洋洋地垂落在水中。她漫不经心地在听歌手唱歌，却一句也没听进去，而在她倾听两位朝臣的讲话时，却装出一副不在听他们讲话的样子。

昂利埃特公主，这个迷人的女人，这个将法国和英国的妩媚融合在一起的女人，还没有恋爱过，她喜欢卖弄风情，又心如铁石。因此，年轻姑娘表示好感的天真的微笑，她很少流露。如果有时她抬起眼睛，那是为了注视这个或那个骑士，神情是那么专注，这些人虽然很大胆，而且习惯于向女性献媚，却也给她看得惊慌失措，变得胆怯了。

这时船仍在滑行，歌手们发疯般地唱着，朝臣们也象他们一样感到喘不过气来。公主显然对在河上泛舟觉得乏味了，她突然摇摇头，不耐烦地说：

“算了，这样玩够了，先生们，我们回去吧。”

“啊！公主，”白金汉说，“我们多么不幸，我们没能使公主殿下对这次游河感到愉快。”

---

① 指《三个火枪手》。

“我母亲在等我，”昂利埃特公主回答，“而且我坦率地向你们承认，先生们，我厌倦了。”

说出这句残酷的话以后，公主试图用眼光来安慰两个年轻人，他们听了这样直率的话有点儿垂头丧气。公主的眼光产生了效果，两张脸又放出了光彩，但是她紧接着又转过身去，背对着这两位能说会道的奉承者，似乎陷入了和他们显然毫无关系的沉思，好象是这位卖俏的公主想到了她对这两个普通人做得太过分了。

白金汉愤怒地咬着嘴唇，他真心实意地爱着昂利埃特公主，由于他把自己放在这样的地位，把一切都当真了。罗彻斯特也咬着嘴唇，不过他的理智始终强于感情，他这样做也只不过是为了极力克制住一阵恶意的大笑。公主背向两个年轻人，一双眼睛朝长满花和细草的岸边浏览着。她远远地发现了帕里和达尔大尼央。

“那儿是谁来了？”她问。

两个年轻人闪电似地回过头去。

“帕里，”白金汉回答，“只不过是帕里。”

“对不起，”罗彻斯特说，“我好象看到他还有一个伙伴。”

“第一，您说得对，”公主懒洋洋地说，“第二，‘只不过是帕里，’这句话是什么意思？说呀，爵爷。”

“因为，公主，”有点儿愠怒的白金汉反驳道，“因为我认为，忠诚的帕里，流浪的帕里，不朽的帕里并没有什么了不起。”

“您错了，公爵先生：帕里，象您说的流浪的帕里，他一直在外漂泊是为了我们家族的事情，看到这位老人我心里总是感到暖融融的。”

昂利埃特遵循着美丽的妇人、尤其是卖弄风情的女人的习惯，从任性发展到了生气。作为献殷勤的人，已经忍受了她的任性，作为朝臣，必须对她的生气屈服。白金汉躬身行礼，但没有回答。

“公主，”罗彻斯特躬身行礼说道，“帕里确实是仆人中的模范；

可是，公主，他已不再是年轻的了，而我们，我们只有看到愉快的事才会发笑，一个老头，能使人感到非常愉快吗？”

“够了，爵爷，”昂利埃特公主冷冷地说，“这种话题我讨厌。”

随后她自言自语道：

“真是闻所未闻，”她继续说，“我哥哥的朋友们是多么轻视他的仆人啊！”

“啊！公主，”白金汉大声说，“公主殿下用她亲手铸成的一把匕首刺进了我的心脏。”

“公爵先生，这句话转弯抹角，象法国情诗，它究竟是什么意思呢？我不懂。”

“这意思是，公主，您如此善良，如此迷人，如此仁慈，您有时听到这位善良的帕里的唠唠叨叨会发笑，对不起，我想说的是微笑，而今天殿下却为他变得那么容易冲动。”

“那好！爵爷，”昂利埃特公主说，“如果我忘形到如此地步，您提醒我是失策的。”

说完，她做了一个表示不耐烦的动作。

“我相信，这位善良的帕里有话要对我说，罗彻斯特先生，请您让船靠岸。”

罗彻斯特急忙重复了一遍公主的命令。一分钟后船抵达岸边。

“我们上岸吧，先生们，”昂利埃特公主说，一面去挽罗彻斯特向她伸过来的胳膊，尽管白金汉离她更近，而且也伸出了他的胳膊。于是罗彻斯特带着会刺穿不幸的白金汉的心的没能很好掩饰的骄傲，挽着公主，走过随从人员从公主的船上搁到陡峭的河岸上的一块跳板。

“公主殿下去哪里？”罗彻斯特问。

“没看见么，爵爷，上那个正如白金汉爵爷说的流浪的、善良的

帕里那儿去，他正在用他那双为我们的不幸流泪而眼力衰退的眼睛在找我。”

“噢！我的天主！”罗彻斯特说，“公主殿下，今天您太伤感了！小姐，说真的，我们在您眼里一定显得非常可笑。”

“为您自己说话吧，爵爷，”白金汉气恼地打断他的话说，“我使殿下这么不高兴，我根本不会在她的眼里。”

罗彻斯特和公主谁也没有回答；人们只看到昂利埃特公主拉着她的骑士快步奔走着。白金汉留在后面，乘独自一人的时候狠狠地咬着他的手绢，在咬第三下的时候，由于用力过猛，把细麻布的手绢咬破了。

“帕里，善良的帕里，”公主轻声地说，“到这里来；我看出你在找我，我在等你。”

“啊！公主，”罗彻斯特说，一面好心地为刚才我们谈到的、落在后面的那位伙伴解围，“如果帕里没看见殿下，那么跟在他后面的人是一个称职的向导，这样的向导即使是对一个瞎子也完全够了，因为他有一双闪闪发光的眼睛；这人象一盏有两只灯头的信号灯。”

“照亮了一张非常漂亮、非常英俊的脸，”公主回答，她决心对什么话都要迎头痛击。

罗彻斯特欠了欠身子。

“就象一个只有在法国才有的、英勇果断的士兵，”公主象一个确信自己立于不败之地的女人一样，不屈不挠地又加了一句。

罗彻斯特和白金汉互相瞧了瞧，好象在相互询问：

“她究竟怎么啦？”

“白金汉先生，去看看帕里想做什么，去吧。”昂利埃特公主说。

年轻人把这个命令看成是一种恩宠，他恢复了勇气，跑到帕里面前，帕里和他高贵的同伴一起慢慢地朝前走着，达尔大尼央一直

跟在他后面。帕里走得慢是由于他年纪大了。达尔大尼央走得很慢，神色庄重，就象一个拥有一百万的三分之一的人。达尔大尼央那样走路，也就是说，既不趾高气扬，也不畏畏缩缩。白金汉非常殷勤地照公主的吩咐去做，这时候公主在一张大理石长凳上坐下，仿佛她刚才走了几步路感到累了。我们说，白金汉在走到离帕里只几步远的时候，帕里认出了他。

“啊，爵爷，”他喘着气说，“爵爷愿意听从国王的旨意吗？”

“什么事，帕里先生？”年轻人用想取悦于公主而缓和了些的冷淡问道。

“噢！陛下请爵爷把这位先生介绍给昂利埃特·斯图亚特公主。”

“先告诉我这位先生是谁？”公爵高傲地问。

我们知道达尔大尼央是很容易动气的，白金汉爵爷的声调使他很不愉快。他把这个朝臣从头到脚打量了一番，在紧锁的眉毛下一双眼睛炯炯发光，随后他竭力克制住自己，平静地回答道：

“达尔大尼央骑士先生，爵爷。”

“对不起，先生，不过这个名字说明不了什么。”

“这也就是说……”

“这也就是说，我不认识您。”

“我比您要幸福，先生，”达尔大尼央回答，“因为，我荣幸地对您的一家非常熟悉，尤其是您杰出的父亲，白金汉公爵先生。”

“我父亲？”白金汉说，“的确，先生，现在我好象记起……您说的是达尔大尼央骑士先生？”

达尔大尼央躬身行礼，说：

“正是本人。”

“请原谅，您不就是那几位和我父亲有某种秘密关系的先生中的一个吗？”

“对极了，公爵先生，我是那些法国人中的一个。”

“那么，先生，请允许我对您说，非常奇怪，我父亲活着的时候从来没有听人讲起过您。”

“是没有听说过，先生，但是在他死的时候他听说了；是我派奥地利安娜王后的侍从把他将遭到危险的消息告诉他的，不幸通知到达得太晚了。”

“那没有关系！先生，”白金汉说，“现在我明白了，您曾打算为我父亲效劳，现在您来恳求他儿子的保护。”

“首先，先生，”达尔大尼央冷漠地回答，“我不恳求任何人的保护。查理二世国王陛下，我荣幸地为他尽过一些力，我得告诉您，先生，我的一生就是在为这些事奔忙，因此查理二世国王很想赐予我某种荣誉，他希望我被介绍给他的妹妹昂利埃特公主，也许将来我会有幸对她有用。因为国王知道您这时在公主殿下身边，便通过帕里来把我介绍给您。没有什么其他的秘密。我绝对不向您请求任何东西，如果您不愿意把我介绍给公主殿下，我将很遗憾地离开您，大胆地去向公主作自我介绍。”

“先生，”白金汉说，他一心想取得最后胜利，“您要作出解释，您至少不会后退吧，这是您自己引出来的。”

“我从来不后退。”达尔大尼央说。

“既然您和我父亲有着某种秘密关系，那么您应该知道某个特殊的细节罗？”

“这些关系离我们已十分遥远，先生，因为那时您还没出世，为了把我从他手里接过的几颗不幸的金刚石坠子带到法国，的确也不必再去回忆过去那么多的事情。”

“啊！先生，”白金汉急切地说，一面伸出了手走近达尔大尼央，“那么真是您！我父亲四处寻找的就是您，您是可以等待我们给您很多东西的。”

“等待！先生。事实上这就是我的长处，我的一生都在等待。”

在这段时间里，公主看到外国人迟迟不到她那儿去感到不耐烦了，她站起身自己走了过来。

“先生，”白金汉说，“至少您用不着等待您请求我作的这次介绍啦。”

于是他转过身向昂利埃特公主弯了弯腰。

“公主，”年轻人说，“国王，您的哥哥希望我将达尔大尼央骑士先生介绍给公主殿下。”

“为了公主殿下在需要时有一个有力的依靠，一个可靠的朋友，”帕里补充道。

达尔大尼央鞠躬行礼。

“您还有事要说吗，帕里？”昂利埃特公主以微笑回答了达尔大尼央，一面和老仆人讲话。

“是的，公主，国王希望公主殿下牢牢记住这个名字，并记住达尔大尼央先生的功绩，陛下说，王国的恢复应归功于他。”

白金汉、公主和罗彻斯特惊讶地互相瞧了瞧。

“这个，”达尔大尼央说，“是另外一个小小的秘密，十之八九，我不会对查理一世陛下的儿子夸口，就象我在钻石坠子这件事上对您所做的一样。”

“公主，”白金汉说，“达尔大尼央先生刚才第二次使我回忆起一件我万分惊奇的事件，我冒昧地请求您允许他离开您一会儿，我想单独和他谈谈。”

“请吧，爵爷，”公主说，“不过请快些将这位如此忠于我哥哥的朋友送回到他妹妹这里来。”

在白金汉挽起达尔大尼央的胳膊时，她又挽起了罗彻斯特的胳膊。

“噢！请把这件事告诉我吧，骑士，”白金汉说，“整个钻石事

件在英国没有人知道，即使是这个事件的主角的儿子也被蒙在鼓里。”

“爵爷，只有一个人有权把这件事的前因后果讲清楚，如您所说，这就是您父亲；他认为还是闭口不谈的好，我请求您同意我也仿效他。”

达尔大尼央鞠躬行礼，就象一个显然是任何强求对他都无济于事的人一样。

“既然这样，先生，”白金汉说，“请原谅我的冒昧，如果有一天，我，我也去法国……”

说完他转过身向公主看了最后一眼，公主没注意他，而是在忙于、或是好象在忙于和罗彻斯特谈话。

白金汉叹了口气。

“怎么啦？”达尔大尼央问。

“我是说，如果有一天，我，我也去法国……”

“您会去的，爵爷，”达尔大尼央笑着说，“我可以向您担保。”

“这是为什么？”

“噢！我有一种奇特的预言的能力，一旦我作了预言，那是很少会弄错的。那么，如果您到法国来又怎么样呢？”

“噢！先生，国王们向您要求这种使他们获得王冠的友谊，而我冒昧地向您请求一点您从前曾经给过我父亲的特别的关怀。”

“爵爷，”达尔大尼央回答说，“请相信，如果您在那里还愿意回忆起您曾在这里见过我，那我已感到万分荣幸了。而现在，对不起……”

他又转向昂利埃特公主，说：

“公主殿下，您是法兰西的女儿，我希望在巴黎以这个身分再见到您。将来，在公主殿下给我某个命令，使我能回想起公主没有忘记她至尊的兄长的推荐的一天，将是我最幸福的一天。”

说完，他在年轻的公主面前弯腰行了一个礼，公主高贵而优雅地伸出手去给他吻。

“啊！公主，”白金汉低声说，“为了获得公主殿下这样的一种恩惠，必须做些什么呢？”

“天哪！爵爷，”昂利埃特公主回答，“请问问达尔大尼央先生吧，他会告诉您的。”

第三六章

达尔大尼央怎样象仙女般地从一只杉木箱子里得到一幢别墅

国王那些关于蒙克自尊心的话，在达尔大尼央心中引起的忧虑非同寻常。火枪队队官整个一生在选择他的敌人方面极为精明。如果他给自己树下了几个顽强的死敌，那是因为他走投无路，别无他法。不过生活中各种观点是会大大改变的，那是一盏人的眼睛每年都要改变它面貌的神奇的魔灯。结果在一年最末的一天看到是白的东西，到第二年头一天就成了黑的东西，此间只隔一夜工夫。

达尔大尼央带着他的十名恶汉从加来出发，去攻击一个歌利亚①、一个那比肖多诺索尔②、一个奥洛弗尔纳③时，就跟和一个新兵斗剑，或是和他的旅店老板吵架一样，没有丝毫犹豫。当时，他很象那只空着肚子袭击一只公羊的雄鹰，饥不择食；而现在，达尔大尼央心满意足，达尔大尼央富有了，达尔大尼央是胜利者，达尔大尼央正在为取得了一场如此辉煌的胜利而洋洋得意，达尔大尼央要失去的太多了，因此他要好好考虑考虑他可能会遇到的厄运。

因此，在他被介绍给昂利埃特小姐以后回来的路上，他心里想的只有一件事，那便是要小心对付一个象蒙克那样声势显赫的人，这是一个甚至连虽然身为国王的查理也要小心对付的人。被保护人刚刚复位，他可能还离不开他的保护人，如有必要他决不会拒绝给保护者一个小小的满足，流放达尔大尼央先生，或是把他关进米

德尔塞克斯[4]的某个城堡里，或是在从多佛尔到布洛涅的海路上把他在水里浸一会儿。国王给副王的种种满足，不大会引起重大后果。

在蒙克将进行报复这件事上，国王甚至无需表现积极。他只要能原谅爱尔兰副王所做的种种危害达尔大尼央的事就行了。要使阿尔比马尔公爵心安理得，用不到别的，只要查理二世笑着说一声 te absolvo[5] 或是在一个文件下面草草签上 Charles,the king[6]，就万事大吉了。有了口头上这两个词，或是书面上这三个词，他就再也不会把可怜的达尔大尼央放在心上了。

然而对于一个象我们的火枪手那样有远见的人，这件事是很使人悬心的。他看到自己只是孤零零的一个人，而且要使他放下心来，阿多斯的友谊是远远不够的。当然，如果是用比剑来决斗，火枪手是信得过他的伙伴的；但是现在是和国王打交道，关系非常微妙，如果碰得不巧，发生什么可以帮助蒙克或者查理辩解的事情，达尔大尼央相当了解阿多斯，他可以肯定阿多斯将忠于还活着的国王，阿多斯也会在死者的坟上痛哭一场；如果死者是他的朋友，他将使用最华丽的词藻再为他撰写一篇墓志铭。

“显然，”加斯科尼人想，这种想法是我们已经替他讲出来的、他心里考虑的结果，“显然我必须和蒙克和解，并要获得他完全既往不究的保证。如果他依然脸色阴沉，闷闷不乐，但愿不要如此，那我就把我的钱交给阿多斯带走，我将在英国呆一段时间，把

---

① 歌利亚：基督教《圣经》中记载的非利士勇士，为大卫所杀。

② 那比肖多诺索尔（前605—前562）：巴比伦国王，一生打了许多胜仗。

③ 奥洛弗尔纳：《圣经》中的人物，是那比肖多诺索尔手下的将领。

④ 米德尔塞克斯：英国地名，在伦敦西面。

⑤ 拉丁文：恕你无罪。

⑥ 英语：查理国王。

这件事情揭露出去；然后，因为我眼明腿快，只要一看到有对我不怀好意的迹象，就溜之大吉，我藏在白金汉爵爷府里，我觉得他骨子里似乎是个好人。作为他接待我的回报，我可以把钻石事件的前后经过都讲给他听，这个故事除了会损害一个老王后的名誉外，对别人毫无妨碍。作为一个象马萨林那样的吝啬鬼的妻子①，为了过去曾做过一位象白金汉那样漂亮的爵爷的情妇，是不会感到害臊的。妈的！就这样，这个蒙克不是我的对手。嘻！此外我还有一个主意！”

大家知道达尔大尼央通常办法是很多的。在他独白的时候，在达尔大尼央刚把钮扣扣到下巴颏儿的当儿，从来也没有比这种古罗马人叫作“战前鼓气”的战前准备更能激起他的想象。他抵达阿尔比马尔公爵府邸时，浑身发热，人们立即把他带进副王府，这种殷勤劲儿证明别人把他看作是府里的一员。蒙克在他的书房里。

“爵爷，”达尔大尼央带着坦率的表情说，加斯科尼人很会在他那张狡猾的脸上运用这种表情，“爵爷，我是来向阁下讨教的。”

蒙克的内心和他对手的外表一样扣得严严实实的，他回答说：

“问吧，我亲爱的。”

而他脸上显示出的表情也跟达尔大尼央的表情一样坦率。

“爵爷，首先请答应替我保密并宽恕我。”

“凡是您请求的东西我全答应，发生了什么事？说吧！”

“嗯，爵爷，我对国王还不十分满意。”

“啊！真的！在哪方面，请告诉我，我亲爱的队官？”

“陛下有时要开玩笑，这使他的仆人的名誉受到很大损害。陛下开玩笑是一种武器，它能严重伤害所有象我们一样的军人。”

蒙克竭尽全力不使他的内在思想显露出来，可是达尔大尼央

---

① 这是民间传说，说奥地利安娜等于是马萨林的妻子。

却在专注地观察他，他发现了他面颊上升起了一片淡淡的红云。

“至于我，”蒙克带着再自然不过的神色说，“我不反对开玩笑，我亲爱的达尔大尼央先生；我的士兵甚至会告诉您，在营地里，我曾多次毫不在乎地，甚至不无兴趣地听着从兰伯特的军队传到我的军队里的讽刺歌曲，这类歌曲对一个比我脾气差些的将军来说是非常刺耳的。”

“噢！爵爷，”达尔大尼央说，“我知道您是一位十全十美的人，我知道长期以来您就超然在人类的不幸之上；但老是开玩笑，对我来说，有些玩笑是会使我大发雷霆的。”

“能说说是些什么玩笑吗，my dear① ？”

“是对我的朋友或是对我所尊重的人开的玩笑，爵爷。”

蒙克做了一个极为微小的动作，但没能逃过达尔大尼央的眼睛。

“怎么，”蒙克问，“讽刺别人的挖苦话怎么会戳到了您的身上？把这一切讲给我听听，嗯！”

“爵爷，我用一句话就可以向您解释清楚：这涉及到您。”

蒙克朝达尔大尼央跨了一步。

“涉及到我？”他说。

“是的，这就是我搞不懂的；不过也许是因为不了解他的性格。国王怎么忍心拿一个为他立下这么大功劳的人开玩笑呢？怎么理解他会使一只象我这样的小飞虫去和一头象您那样的狮子作对，并把这件事当作消遣呢？”

“这我也搞不懂，”蒙克说。

“可是事情就是这样！总之，国王应该奖赏我，他可以象奖赏一个士兵那样奖赏我，完全用不到想出这个影响到您的赎金的故

① 英语：我亲爱的。

事，爵爷。”

“不，”蒙克笑着说，“这个故事一点儿不影响到我，我向您发誓。”

“在我这方面来说，我懂得您的意思；您了解我，爵爷，我守口如瓶，即使坟墓也比不上我；可是……您懂吗？爵爷？”

“不懂，”蒙克固执地说。

“如果另外有一个人知道我知道的秘密……”

“什么秘密？”

“唉！爵爷，纽卡斯特尔这个不幸的秘密。”

“啊！德·拉费尔伯爵先生的一百万吗？”

“不，爵爷，不是的；是关于阁下的事。”

“这场戏演得不错，骑士，就这样，什么也别说了；您是一个勇敢而狡猾的军人，这表明您具有非比阿斯①和汉尼拔②两个人的才能。您运用了您的方法、力量和智谋；这个，别再说了，这事由我来担保。”

“唉！这我知道，爵爷，我不是不盼望您的公正；因此，如果事情仅仅是绑架本身，见鬼！这没什么；但是……”

“什么？”

“这次绑架的环境。”

“什么环境？”

“我想说的您很清楚，爵爷。”

“不，天主惩罚我！”

“有……这的确很难说出口。”

“有什么呢？”

① 非比阿斯（约前280—前203）：古罗马统帅。

② 汉尼拔（前247—前183）：迦太基统帅，曾大败罗马军。

“好吧！有这只见鬼的箱子。”

蒙克的脸明显地红了起来。

“这种关在箱子里所受到的侮辱，”达尔大尼央继续道，“杉木箱子，您知道吗？”

“嗯，我已经忘了。”

“用杉木做的，”达尔大尼央继续说道，“在鼻子和嘴巴前面开了几个呼吸孔。实际上，爵爷，其余的也没有什么；而箱子，箱子！显然，这是一次恶作剧。”

蒙克感到坐立不安。

“然而，我这样做，”达尔大尼央说，“我，一个喜欢冒险的队长，很简单，我除了干过那件有点儿轻率、但是因为当时形势严重而可以原谅的事以外，我是谨慎而持重的。”

“噢！”蒙克说，“请相信，我很了解您，达尔大尼央先生，我很赏识您。”

达尔大尼央一直盯着蒙克看，一面随着他的讲话在研究蒙克脑子里想的事。

“不过问题不在于我，”他接着说。

“那么究竟在于谁呢？”蒙克问，他开始有点儿不耐烦了。

“问题在于国王，他永远也拴不住他的舌头。”

“那么他终究会说出去吗？”蒙克结结巴巴地说。

“爵爷，”达尔大尼央接着说，“和一个象我这样讲话坦率的人在一起，我请您别装假了。您有权发火，不管您有多么宽容。见鬼！这可不是一个象您那样持重的人，一个玩弄王冠和权杖如同波希米亚人玩弄球一样的人待的地方；这可不是一个有身分的人待的地方，我是说，被关在一只箱子里，如同博物学中一件希罕的东西。因为，总而言之，您明白，这将使您所有的敌人笑得死去活来，而您如此伟大，如此高贵，如此英勇，因此您的敌人一定是相当

多的。如果有人把您放在这只箱子里陈列出来，一定会使世界上一半人笑死。然而，让人这样嘲笑这个王国的第二号人物是很不得体的。”

蒙克一想到自己又出现在他的箱子里，完全失去了常态。

这个笑料，正如达尔大尼央准确地预见到的，在他身上产生的作用，是战争的危险、野心的欲望、死亡的恐惧都不能产生的。

“好！”加斯科尼人心想，“他害怕了，我得救了。”

“噢！至于国王，”蒙克说，“丝毫不用害怕，亲爱的达尔大尼央先生，国王是不会和蒙克开玩笑的，我向您发誓！”

他眼睛里闪出的光芒被达尔大尼央中途截住了。蒙克立即变得心平气和。

“国王，”他继续说道，“他生性非常高贵，国王有一颗非常高尚的心，他不会为难让他得到好处的人。”

“噢！当然！”达尔大尼央大声说，“至于国王的心，我的意见和您完全一致，可是说到他的脑袋，我们的意见就不一样了；它是健全的，然而是轻率的。”

“国王对蒙克是不会轻率的，请放心。”

“那么，您，您放心啦，爵爷？”

“至少在这方面，是的，完全放心。”

“噢！我懂得您，您对国王这方面感到放心。”

“我已对您说过了。”

“可您对我这方面并不同样放心，是吗？”

“我认为我已经向您表明过，我相信您的忠诚和您的谨慎。”

“当然，当然，可您会考虑到一件事……”

“哪件事？”

“就是我不是一个人，我有些伙伴，都是些什么样的伙伴啊！”

"噢！是的，我认识他们。"

"很不幸，爵爷，他们也认识您。"

"怎么样呢？"

"怎么样，他们都在那儿，他们在布洛涅等我。"

"而您害怕？……"

"是的，我害怕在我不在时……天哪！如果我在他们身边，我可以保证他们谁也不会说。"

"那么我是不是可以对您说，危险，要是有危险的话，不在陛下那方面，尽管他开玩笑不太合时宜，而在您的伙伴那方面，就如您说的……被国王嘲笑，这是可以容忍的，可是被一些粗鲁的大兵嘲笑……Goddam！①"

"是的，我懂，这是不能忍受的；爵爷，所以我现在来对您说：'您不认为我还是尽早去法国更好些吗？'"

"当然，如果您认为您的出现……"

"能控制住所有那些无赖吗？这方面，噢！我是有把握的，爵爷。"

"如果消息已经泄露，您去根本也阻止不了消息传播出去。"

"噢！一点也没泄露，爵爷，我向您保证。不管怎样，请相信，我已经下定决心要做一件事。"

"什么事？"

"敲碎第一个传播这个消息和第一个听到这个消息的人的脑袋。之后，我再来英国寻找一个避难所，也许在阁下身边谋个职位。"

"噢！请来吧，来吧！"

"很不幸，爵爷，这里我只认识您，到时候我将找不到您，或是

---

① 英语：该死的！

您在富贵荣华中忘记了我。”

“听着，达尔大尼央先生，”蒙克回答说，“您是一个可爱的绅士，充满了智慧和勇敢；您配得上拥有这个世界上所有的财富；请和我一起去苏格兰，我向您发誓，我将在我的管辖区为您安排一个人人羡慕的前程。”

“噢！爵爷，眼下这是不可能的。此时我有一个神圣的职责要完成；我要保卫您的荣誉，我要提防不让一个恶作剧使您的姓氏，在当代人的眼睛里，谁知道呢？甚至在后代的眼睛里，失去它的光辉。”

“后代，达尔大尼央先生？”

“唉！那还用说，必须对后代保守住这个故事的所有细节的秘密；总之，假如有关这个杉木箱子的不幸故事传开去，人们会说不是您按照您的自由意志，正大光明地使国王重新登上王位，而是由于你们俩在斯赫维宁根的一次妥协的结果。我知道事情的经过，但我说了也白搭，别人不会相信我的，他们会说我已经接受并吞下了我那份好处。”

蒙克皱起眉头说：

“光荣、荣誉、正直，您尽说些空洞的字眼！”

“这都是些迷雾，”达尔大尼央接着说，“从雾中看，谁也看不清楚。”

“那么，噢，到法国去吧，我亲爱的先生，”蒙克说，“去吧，为了使英国对您来说更加可亲和更加可爱，请接受我一个纪念品。”

“不知是什么东西？”达尔大尼央心里想。

“我在克莱德河边树荫下，”蒙克接着说，“有一座小房子，正如人们在这里称呼的一幢别墅，这座房子还连着一百英亩的土地；请接受吧。”

“噢！爵爷……”

“圣母！您在那里就象在您自己家里一样，这将作为您刚才对我谈到的那个避难所。”

“我，我真是非常感激您，爵爷！真的，我感到惭愧！”

“不，先生，”蒙克狡黠地微笑着说，“不，感到惭愧的应该是我。”

他紧紧握住火枪手的手说：

“我去给您签署赠与证书。”

于是他走了出去。

达尔大尼央瞧着他远去，陷入了沉思，甚至还有些激动。

“总之，”他说，“这是一个正直的人。可是想到他这样做是因为怕我，而不是出于友情，倒有点令人伤感。好吧！我希望他会对我产生友情。”

接着，他往更深处想了一会儿说：

“算了！何必呢？这是一个英国人！”

于是他也走了出去，对这次战斗感到有点茫然。

“这样的话，”他说，“我就是个地主啦。不过，真见鬼！怎么和布朗舍分享这幢别墅呢？除非我把土地给他，而我自己拿城堡，或者他拿城堡，而我……呸！蒙克先生决计不允许让我和一个食品杂货商分享一幢他住过的府邸！他太骄傲了，这样做他肯定受不了！再说，为什么要讲到这件事呢？我获得这幢房子用的根本不是我们公司的钱，而是靠我个人的智慧；它理所当然应该属于我，我还是去找阿多斯吧。”

说完他朝德·拉费尔伯爵的住所方向走去。

第三七章

达尔大尼央在积累他的资产之前
怎样先付清他公司的债务

“当然，”达尔大尼央暗忖，“我运气很好。这颗在任何人的一生中都会闪现一次的星星，为约伯① 和伊洛斯②，最不幸的犹太人和最贫穷的希腊人闪现的星星，刚才终于为我而闪现了。我不会大肆挥霍，我将好好利用；我早已不象年轻时那么胡闹了。”

那天晚上，他十分愉快地和他的朋友阿多斯共进晚餐。他虽然没有对阿多斯讲到他正在期待的赠与证书，但在用餐时他还是忍不住向他的朋友问起关于农产品、播种和种植的事。阿多斯象他过去一样殷勤地回答他。他心想达尔大尼央大概想做地主；但他不止一次对他昔日愉快的同伴失去了激动的心情和饶有趣味的俏皮话而感到遗憾；达尔大尼央这时正在利用盘里剩下的冻结的脂肪在划着数字，一面画了一个奇怪的圆圈把这些数字加起来。

当天晚上，准予上船的命令或是出境许可证送到了他们的府邸。当来人把那张纸送交伯爵时，另一个信使递给达尔大尼央一小扎文件，上面盖有英国地契上盖的所有印章。阿多斯无意中发现他在翻阅这些转让房地产的文件。谨慎的蒙克，另外有些人会说，慷慨的蒙克，把这次赠与仅仅称作是一次买卖，并且承认他已经接受了一笔一万五千利弗尔的数目作为这次转让的代价。

信使走了。达尔大尼央还一直在看文件，阿多斯微笑着瞧着

他。达尔大尼央无意中发觉他肩膀上一张在微笑的脸，便把这扎文件放进他的口袋里。

"对不起，"阿多斯说。

"噢！您不是一个多嘴的人，我亲爱的，"队官说，"我想……"

"不，什么也别对我说，我请求您：命令是非常神圣的，接受这些命令的人即使对他的兄弟、他的父亲都不应该吐露一个字。因此我，对您讲话的我，比兄弟、父亲和世界上所有的人更深切地爱您的我……"

"除了您的拉乌尔，对吗？"

"等到拉乌尔长大成人，等到他的性格和行为都已成熟，象我现在看到您那样……我的朋友，我将会更爱他。"

"您是说您也接到过一个命令，您不能把这个命令的内容告诉我，是吗？"

"不能，亲爱的达尔大尼央。"

加斯科尼人叹了口气。

"曾经有过一段时期，"他说，"您把这份命令摊在桌子上说：'达尔大尼央，把这份鬼东西念给我们听听，念给波尔朵斯、阿拉宓斯和我听听。'"

"的确是这样……噢！那是青春时期，信任的时期，勇敢的时期，那时沸腾的热血控制着一切。"

"那么！阿多斯，您愿意我告诉您吗？"

"说吧，朋友。"

"这个美好的时光，这个勇敢的时期，这种由沸腾的热血的统治，所有这一切无疑都是非常美好的，我对它们全不感到惋惜。这

---

① 约伯：«圣经»中的人物，一生磨难重重。

② 伊洛斯：希腊神话中的乞丐，后被奥德修斯一拳打死。

完全和学习时期一样……我经常会在某个地方遇到一个傻家伙向我吹嘘他过去做作业、挨戒尺、啃干面包的时代……很奇怪，我从来没有爱过那个时代；不管我多么卖力，多么刻苦，您知道我过去是怎样一个人，阿多斯；不管我的衣服有多么简朴，我还是喜欢波尔朵斯的刺绣衣服，而不喜欢我那件百孔千疮的小外套，这件小外套冬天透风，夏天遮不住太阳。您看到吗，我的朋友，我对那些宣称喜欢苦难甚于幸福的人永远是不信任的。然而在过去的年代里，我遇到的全是不幸，那个时候每个月可以看到我的身上多了一个洞，外套上多了一个窟窿，我可怜的钱袋里少了一个金埃居；在那个动荡不安、可憎的年代，除了我们的友谊，我对什么也不惋惜，一点也不遗憾。因为我有一颗心；这颗心没有被吹透我破披风的贫困的风吹干，没有被刺进我皮肉的各种各样的剑洞穿，可真是个奇迹。”

“别为我们的友谊感到惋惜，”阿多斯说，“我们的友谊将和我们一起死去；友谊首先是由回忆和习惯组成的，如果您刚才对我的友谊做了一个小小的讽刺，那是因为我犹豫不决，没有向您泄露我到法国去的使命……”

“我？……天啊！如果您知道就好了，亲爱的好朋友，从今以后世界上所有的使命都将与我毫不相干！”

说完他紧紧抓住藏在他大口袋里的文件。

阿多斯从桌旁站起，叫客栈老板来结帐。

“自从我作了您的朋友，”达尔大尼央说，“我从来没付过一分钱。波尔朵斯经常付，阿拉宓斯偶尔付，而您，几乎总是您付，您在上饭后果品时就掏您的钱袋。现在，我有钱了，我想试试付钱是不是光彩。”

“请付吧，”阿多斯说，一面把钱袋放回他的口袋。

接着两个朋友向港口走去，达尔大尼央不时往后看看，监视着

人们搬运他心爱的埃居。浓重的夜幕刚刚张开，笼罩着泰晤士河混浊的水面；可以听到船启航前木桶的碰撞声和滑轮声。在海上的危险对他们这几个火枪手来说只是最小的危险，这些声音曾使他们的心激动过好多次。这次他们要登上的是一艘在格雷夫森德等待他们的大船，查理二世在小事上一直很细心，他派了他的一艘快艇载着十二名苏格兰卫兵，护送他首次派遣到法国去的使臣，为他壮壮行色。半夜时分，快艇将它的乘客送上大船，早晨八点，大船把使臣和他的朋友送上了布洛涅的海堤。

在伯爵和格力磨照料马匹，以便直接驰往巴黎时，达尔大尼央向旅馆跑去，按照他的命令，他的小部队应该在那儿等他。达尔大尼央出现时，这些先生们正在吃牡蛎、鱼和香喷喷的烧酒。他们很高兴，但是还没有人失去理智。一片欢呼声迎接了将军。

"我来了，"达尔大尼央说，"战斗已经结束。我把曾答应给你们各位的额外报酬带来了。"

所有的眼睛都亮了起来。

"我可以打赌，在你们最富有的人的钱包里也不会再有一百利弗尔了吧？"

"是啊！"大家齐声喊道。

"先生们，这儿还有最后一件事。"达尔大尼央说，"由于这次行动，我们抓住了英国最有才能的财政官，贸易协定也签订了。现在我应该向你们承认，我们绑架的那个人，就是蒙克将军的财务官。"

财务官这个词在他的队伍中产生了一定的效果。达尔大尼央注意到，唯有梅纳维尔的眼睛没有表现出完全的信任。

"这个财务官，"达尔大尼央继续说道，"我把他送到了中立地带，荷兰；我要他在协定上签了字，我亲自把他带回到纽卡斯特尔。我们对他采取的措施，他应该感到满意，因为杉木箱子里塞满了软绵绵的垫料，在运送过程中又没受到震动，所以我就为你们要求了

一份额外的报酬。这儿就是。”

他朝桌布上扔了一只相当大的口袋。所有的人不由自主地伸过手去。

“等等，我的小绵羊，”达尔大尼央说，“有红利的话，同样应负担责任。”

“噢！噢！”众人喃喃地说。

“我的朋友们，我们以后的处境，对没有头脑的人来说是受不了的；我坦率地讲吧：我们是在绞架和巴士底狱之间。”

“噢！噢！”大伙儿说。

“这不难理解。必须向蒙克将军解释他财务官失踪的原因；为了这个，我等待查理二世国王出人意料的复辟，国王是我的朋友……”

所有的人都用一个满意的眼色来回答达尔大尼央得意洋洋的眼色。

“国王复辟了，我把蒙克先生的代理人还给了蒙克先生，他的代理人稍许有点损伤，这是事实，可我终究还是把他还给了蒙克。蒙克将军原谅了我，在他原谅我的同时，禁不住向我说了一些话，我要你们每个人把这些话都深深地铭记在这儿，在眼睛中间，颅顶下面。他说：‘先生，这场玩笑开得不坏，可我天生不喜欢开玩笑；关于你们所干的事（您明白，梅纳维尔先生）如果有一个字从您的嘴里，或是从您同伴的嘴里泄露出去，我在我的苏格兰和爱尔兰政府里有七百四十一座绞架，是用橡木和铁条做成的、每星期都要重新上一次油，我送你们每人一座。请好好听着，亲爱的达尔大尼央，’接着他又说，‘（请您也好好注意，亲爱的梅纳维尔先生），为了这一点小小的乐趣，我还留下七百三十座。另外……’”

“啊！啊！”助手们说，“另外？”

“又是一件麻烦事，他说：‘达尔大尼央先生，我要把这个协定

给法国国王送去，请他暂时放在巴士底狱，随后，再替我把所有参加这次远征的人都送到那里去。这个请求，国王肯定会依从的。’”

桌子四周爆发出一片惊恐的叫声。

“啊哈！”达尔大尼央说，“这个正直的蒙克先生忘了一件事，就是他不知道你们各位的姓名；只有我认识你们，而我是不会出卖你们的，你们一定相信。何必呢？至于你们，我想象不出你们会愚蠢到相互告发的程度，为了节省你们的伙食和住宿费用，国王将把你们遣送到有七百四十一个绞架的苏格兰去。就这些，先生们。而现在，除了我刚才荣幸地对你们说的这些话外，我没什么再要说了。我肯定我说的话大家全懂了，是吗，梅纳维尔先生？”

“全懂了，”被问的人说。

“现在，大家来拿埃居！”达尔大尼央说，“请关上门。”

他边说边打开放在桌上的口袋，从口袋里掉下好几枚漂亮的金埃居。大家都朝地板上弯下身去。

“文雅些！”达尔大尼央大声说，“大家别动，我会找到的。”

他果然找到了，他分给每个人五十个漂亮的埃居，接着又接受了和他给的钱币同样多的感激话。

“现在，”他说，“你们是不是能稍许规矩些，是不是能做一个善良而正直的市民……”

“这很困难，”其中一个人说。

“为什么要这样呢，队长？”另一个人说。

“这是因为我也许会重新去找你们，谁知道呢？时不时给你们一些甜头尝尝……”

他向梅纳维尔示意，梅纳维尔正装得一本正经地在倾听。

“梅纳维尔，”他说，“请随我来；再见，我勇敢的朋友们；我不再劝告你们要多加小心啦。”

梅纳维尔跟着他，其他人向他行礼告别时，口袋里都轻轻地响

着悦耳的金币声。

“梅纳维尔，”达尔大尼央一到街上就说，“您没有受骗，小心以后别受骗；我觉得您好象并不害怕蒙克的绞架和路易十四国王陛下的巴士底狱，不过，我倒是希望您能怕我。好吧！听着：只要泄露一个字，我就象宰一只小鸡那样宰了您。我口袋里有我们的圣父罗马教皇的赦罪书。”

“我向您保证我一无所知，我亲爱的达尔大尼央先生，您的话对我句句是信条。”

“我完全相信您是一个有头脑的人，”火枪手说，“二十五年前我曾这样评价过您。这是我另外给您的五十个金埃居，这证明我是非常器重您的。拿去。”

“谢谢！达尔大尼央先生，”梅纳维尔说。

“用这笔钱您完全可以成为一个正直的人，”达尔大尼央声色俱厉地说，“一个象您这样的聪明人，加上一个您不再敢使用的名字，永远沉沦在堕落的生活中是很可耻的。做个高尚的人，梅纳维尔，用这一百个金埃居生活一年，这笔数目不小：等于一个高级军官两年的年俸。一年后请再来看我，该死的！我将为您想些办法。”

梅纳维尔象他的伙伴刚才做的那样，发誓将象坟墓一般沉默，然而后来一定有一个人把这件事说了出去，我们可以肯定不是我们那九个伙伴干的，也可以肯定不是梅纳维尔干的，那么这肯定是达尔大尼央说出去的，因为他是个多嘴饶舌的加斯科尼人。总之，不是他，又会是谁呢？怎样来解释那只凿了洞的杉木箱子的秘密传到了我们的耳朵里呢？正如大家看到的，我们又怎么能这样头头是道地把这个故事最最隐秘的详情细节讲得如此清楚呢？而且，这些详情细节还出人意料地澄清了直到今天我们的历史学家还没有搞清楚的英国的这部分历史。

第三八章

法国食品杂货商在十七世纪已恢复了声誉

达尔大尼央付清欠帐，叮嘱完毕后，只想尽可能快地返回巴黎。阿多斯则想快快回家稍事休息。一个旅行者无论肉体和性格有多么坚强，经过长途跋涉，在接近黄昏时，即使这天白天天气很好，他看到黑夜来临，而且将带来睡眠，总会感到很高兴。从布洛涅到巴黎，这两个朋友并骑行进着，各自想着心事，没有谈论什么值得我们告诉读者的趣事。他们各人都在想自己的私事，根据各自的方式设想，他们特别关心的是加快速度，快些到达目的地。离开布洛涅后的第四天晚上，他们俩抵达巴黎城门。

“您去哪儿，我亲爱的朋友？”阿多斯问，“我，我直接回家。”

“我这就去我的合伙人那儿。”

“布朗舍那儿吗？”

“我的天主，是的，去‘金臼槌’客店。”

“我们再见面吗？”

“是的，只要您留在巴黎，因为我不走。”

“不，我不留在巴黎，我和拉乌尔约好在我的府邸会面，我抱吻他以后立即出发去拉费尔。”

“好吧，别了，嗯，亲爱的忠实的朋友。”

“不如说再见，因为我说什么也不明白您为什么不来布卢瓦和我住在一起。您现在自由啦，您现在有钱啦；如果您愿意，我将在

希韦尔尼附近或是布拉西安附近给您买下一份漂亮的产业。在这片产业的一边您将拥有世界上最美丽的树林，它连接着尚博尔树林；在另一边您将拥有一些很不差的沼泽地。您喜欢打猎，不管您愿意不愿意，您还是个诗人。亲爱的朋友，您将在那儿看到野鸡、秧鸡和野鸭，还可以看到日落，到河上泛舟，使人联想到宁录[①]和阿波罗[②]。在买到您这份产业之前，您可以住在拉费尔，我们可以象国王路易十三那样去葡萄园放鹰捕捉喜鹊。这种娱乐很适合于象我们这样的老年人。"

达尔大尼央握住阿多斯的手说：

"亲爱的伯爵，我不对您说愿意，也不对您说不愿意。让我在巴黎度过必需的时间，以便了结我所有的事务，渐渐习惯我脑袋中出现的复杂纷乱的思想。我现在有钱了，您看到，从今天起到我养成做一个富翁的习惯那天，我明白，我将是一个叫人讨厌的家伙。然而，我还没有愚蠢到在象您这样一位朋友面前失去理智这种地步，阿多斯。服装很漂亮，镶有华丽的金饰，不过是崭新的，使我感到浑身不自在。"

阿多斯微笑着说：

"好吧，不过说到这衣服，亲爱的达尔大尼央，我想给您一个劝告，您要听吗？"

"噢！真是求之不得。"

"您绝不会生气吧？"

"哪里会！"

"一个人到晚年时突然发了财，如果不想堕落，那就做个吝啬鬼，也就是说，花钱不要过于大方，不要大大超过他过去没有钱的

---

① 宁录：《圣经》中人物(见《旧约·创世记》第十章)，古实的儿子，是个英勇的猎户。

② 阿波罗：希腊神话中主管光明、青春、音乐、诗歌等的神。

时候；或者就做个挥金如土的人，结果欠债累累，重新沦为穷人。”

“噢！不过，您对我说的这些话太象诡辩了，我亲爱的哲学家。”

“我想不是这样，您愿意成为吝啬鬼吗？”

“不，他妈的！我过去一无所有，早已是个吝啬鬼了，我们另外换个办法吧。”

“那么，您就做个浪荡子。”

“也不行，妈的！我想到负债就非常害怕。债主们总是使我想起那些翻动在烤架上受刑的罪人的魔鬼，因为耐心不是我的主要德行，我总是想把魔鬼痛打一顿。”

“您是我认识的最聪明的人，您不接受任何人的意见。那些以为有什么事可以教教您的人都是些疯子！我们不是已经到了圣奥诺雷街吗？”

“是的，亲爱的阿多斯。”

“瞧，那儿，左边，这座狭长的白色小房子，这是我的住宅。您会注意到它只有两层。我占了下面一层；上面一层租给了一个军官，他每年有八九个月要到外地去服役，因此这座房子等于是我一个人的，费用却不由我一个人负担。”

“噢！您安排得多好啊，阿多斯！多么井井有条！多么舒服！这些正是我想要的。可是您要我怎么办呢，这些都是出身带来的，而出身是不能选择的。”

“真会奉承！好，别了，亲爱的朋友。想起来了，替我向布朗舍问好；他一直是一个有头脑的小伙子吗？”

“而且有良心，阿多斯。别了。”

他们分手了。在他们谈话的时候，达尔大尼央的眼睛一刻也没离开过一匹驮着篮筐的马，篮筐上面装着干草，下面散放着装钱的皮袋和旅行箱。圣梅里教堂的钟敲响了，晚上九点钟，布朗舍的

伙计们关上了店铺。达尔大尼央叫牵马的马夫让驮马停在隆巴尔街街口的挡雨披檐下面，然后招呼布朗舍的一个伙计，叫他照看两匹马，同时也看住马夫。吩咐完毕后，他走进食品杂货商的家。布朗舍刚吃完晚餐，坐在他中二层① 的小房间里焦虑地在查看日历，每天晚上他都要在上面划去刚结束的一天。这时布朗舍正在按他每天的习惯，叹着气，用羽笔的背面划去已经过去的一天，达尔大尼央用脚踢了踢门槛，撞得使他的马刺发出了声响。

"啊！我的天主！"布朗舍喊道。

正直的食品杂货商不能再说下去了，他刚刚发现了他的合伙人。达尔大尼央目光暗淡，弯着腰走了进来。加斯科尼人一看到布朗舍，心里就产生了一个想法。

"善良的天主！"食品杂货商瞧着旅行者心想，"瞧他愁眉苦脸的！"

火枪手坐下。

"亲爱的达尔大尼央先生，"布朗舍的心在可怕地跳动，他说，"您来了！身体好吗？"

"相当好，布朗舍，相当好，"达尔大尼央唉声叹气地说。

"我希望您一点儿没受伤？"

"唉！"

"啊！我看，"布朗舍越来越不安，他继续说道，"这次远征很辛苦，是吗？"

"是的，"达尔大尼央说。

布朗舍浑身一颤。

"我很想喝一点儿酒，"火枪手可怜巴巴地抬起头来说。

布朗舍亲自跑向食橱，替达尔大尼央斟了一大杯酒。达尔大

---

① 中二层：底层与二楼之间的夹层，房间较低矮。

尼央瞧着瓶子。

“什么酒？”他问。

“噢！是您最喜欢的酒，先生，”布朗舍说，“是名贵的安茹葡萄酒，有一天它差点使我们付出很大的代价。”①

“啊！”达尔大尼央苦笑了笑，接着说，“啊！我可怜的布朗舍，我还应该喝好酒吗？”

“噢，我亲爱的主人！”布朗舍尽了最大努力说，这时他全部的肌肉挛缩起来，脸色苍白，浑身颤抖，显露出他内心无比的恐慌。“噢，我当过兵，因此我有勇气；就别让我等待了，我急死了，亲爱的达尔大尼央先生，我们的钱完了吗？”

达尔大尼央在回答之前停了一会儿，这段时间对于可怜的食品杂货商仿佛是一个世纪。他只是坐在椅子上不停地转来转去。

“如果是这样，”他慢吞吞地点着头说，“你会说什么呢，我可怜的朋友？”

布朗舍的脸色由苍白变成蜡黄，真好象他把舌头咽下去了，他嗓子堵塞，眼睛血红。

“两万利弗尔！”他喃喃地说，“两万利弗尔，可是！……”

达尔大尼央脖子挺直、伸长两腿、双手有气无力，活象一尊垂头丧气的塑像；布朗舍从胸腔深处发出一声悲鸣。

“算了，”他说，“我看事情就这样了，我们要象个男子汉。这就算完了，是吗？主要是，先生，您保全了您的生命。”

“当然，当然，生命也很重要，可是我破产了。”

“嗐！先生，”布朗舍说，“是这样的话，也不必为此灰心失望；您以后和我一起做食品杂货生意；我和您一起经营；我们分享利

---

① 这句话指的是《三个火枪手》中的故事：米莱狄派人用掺了毒药的安茹葡萄酒暗害达尔大尼央等四人。

润，如果我们赚不到钱，我们就分巴旦杏仁、葡萄干和李子干，我们一起啃最后一块荷兰干酪。”

达尔大尼央的玩笑不能再继续下去了。

“该死的！”他激动地喊道，“你是一个正直的伙计，以名誉作担保，布朗舍！噢，你不是在演喜剧吧？噢，你没看到那儿，街上，在挡雨披檐下驮着钱袋的马吗？”

“什么马？什么钱袋？”布朗舍说，想到达尔大尼央发疯了，他的心都收紧了。

“唉！英国的钱袋，见鬼！”达尔大尼央说，他容光焕发，完全变了一个人。

“啊！我的天主！”布朗舍响亮地说，同时看着达尔大尼央炯炯有神的眼光直向后退。

“笨蛋！”达尔大尼央大声说，“你以为我疯了，该死的！我永远不会发疯，相反我比以前头脑更清醒，心情更愉快。去拿钱袋，布朗舍，去拿钱袋！”

“可是去拿什么钱袋啊，我的天主？”

达尔大尼央把布朗舍推向窗口，对他说：

“在挡雨披檐下面，那里，你看见有一匹马吗？”

“看见。”

“你看见它背上有东西吗？”

“是的，是的。”

“你看见你的一个伙计在和马夫谈话吗？”

“是的，是的，是的。”

“好吧！既然他是你的伙计，你当然知道他的名字，你叫他吧。”

“阿布东！阿布东！”布朗舍从窗口大声叫喊。

“把马牵过来，”达尔大尼央低声提示他说。

“把马牵过来！”布朗舍吼道。

"现在，给马夫十个利弗尔，"达尔大尼央用发号施令的声调说，"派两个伙计去把前面两只钱袋搬上来，派另外两个去搬后面两只，快！该死的！赶快行动！"

布朗舍急步从楼梯上冲下去，仿佛有魔鬼在后面追赶似的。不一会儿，伙计们弯着腰，背着沉重的东西上了楼梯。达尔大尼央打发他们回他们的房间，然后轻轻关上门，朝着布朗舍，现在轮到布朗舍发疯了。

"现在，就我们俩啦！"他说。

于是他在地上铺了一大块布，把第一只钱袋里的东西全倒在上面。布朗舍也照样把第二只钱袋倒空；接着达尔大尼央浑身颤抖地一刀捅破了第三只。当布朗舍听到金币和银币的诱人的声音时，当他看到涌到口袋外面的大量闪闪发亮的埃居象跳到网外的鱼儿那样四处蹦跳时，当他感到一直在往上涨的金黄色或者银白色的钱币的潮水一直没到腿肚子时，他激动无比，象一个被雷击的人那样只觉得天旋地转，然后重重地扑倒在一大堆钱币上，他的重量使堆起来的钱币塌了下去，发出一阵难以形容的哗啦啦的响声。

布朗舍兴奋得说不出话来，他失去了知觉。达尔大尼央往他脸上泼了一杯白葡萄酒，才使他立即清醒过来。

"啊！我的天主！啊！我的天主！啊！我的天主！"布朗舍一面擦擦唇髭和胡子一面说。

那个时候和今天一样，食品杂货商都留着骑士式的唇髭和德国雇佣兵式的胡子；不过在银子里洗澡，那时候已经很少见，今天几乎已经绝迹了。

"见鬼！"达尔大尼央说，"这十万利弗尔是您的，我的合伙人先生。请把您的一份拿去，我，我来拿我自己的一份。"

"噢！这么大一笔数目，达尔大尼央先生，这么大一笔数目！"

"半小时以前我对这笔要落到你手里的数目还感到有些遗

憾，"达尔大尼央说，"可现在，我不再感到遗憾了，你是一个正直的食品杂货商，布朗舍。好吧，让我们好好算算帐吧，就象人们所说的，'帐目清，朋友亲。'"

"噢！先把这个故事从头至尾讲一遍，"布朗舍说，"这应该比钱更精彩。"

"我的天，"达尔大尼央捻捻唇髭，接着说，"我说也是，即使历史学家想到要我告诉他这个故事，他也不会说这个故事不曲折离奇。那你就听着，布朗舍，我这就讲。"

"我来把这些钱叠起来，"布朗舍说，"开始吧，我亲爱的老板。"

"好吧，事情是这样的。"达尔大尼央喘了一口气说。

"哦。"布朗舍说，一面抓起他的第一把埃居。

第三九章

马萨林先生的赌博

在王宫① 一个大房间里，张挂着深色天鹅绒帷幔，把许多美丽的油画的镀金画框衬托得更显眼。在我们两位法国人到达的当晚，全体宫廷人员都聚集在马萨林红衣主教放床的凹室前面，马萨林那天在邀请国王和王后玩乐。

一张小小的屏风隔开着房间里摆着的三张桌子。国王、太后和王后围着其中一张桌子坐着，路易十四坐在年轻的王后对面，他的妻子带着真正幸福的表情向他微笑着。奥地利安娜在和红衣主教打牌，她的儿媳在不向她丈夫微笑时就帮她打牌。至于红衣主教，他躺着，脸容消瘦，非常憔悴，他的牌由德·苏瓦松伯爵夫人② 拿着，他那急切和贪婪的眼光紧紧地盯着牌在看。

贝尔诺安为红衣主教化了妆；但是，仅仅搽在颧颊上的红艳艳的胭脂使他脸上的其他部分更加显得象病人般苍白，额头上的一片蜡黄色也更为明显。唯有他那双眼睛比平时更加炯炯有神，国王、太后和王后，还有朝臣们不安的眼光不时地注视着病人这双眼睛。

的确，马萨林大人的眼睛是两颗多少有点发光的星星，十七世纪的法国，每天早晚都可以在这两颗星星上看到它的命运。

主教大人既没赢也没输，因此他既不快乐也不忧郁。对他关怀备至的奥地利安娜是不愿让他处在这种死气沉沉的状态中的。

但是，如果要以一次哄动来吸引病人的注意，那就必须赢或者输。赢，是危险的，因为马萨林那张冷漠的脸会变得十分难看；输，同样是危险的，因为必须作弊，而在看着婆婆打牌的西班牙公主[3]对婆婆偏向马萨林肯定会大惊小怪地嚷嚷起来。

朝臣们利用这片刻的安静在交谈。马萨林先生在心情愉快时，是一个宽厚的王爷，他不阻止任何人唱歌，只要他们付钱。只要他们决定输钱，他也不是一个专横得不准别人讲话的人。

因此，大家在交谈。在第一张桌子上，国王的弟弟菲力浦·德·安茹公爵[4]，正对着一面盒镜照着他漂亮的脸蛋。他的宠臣，洛林骑士，靠在亲王的椅子上，暗怀嫉妒地在听菲力浦另一个宠臣德·吉什伯爵[5]讲话，德·吉什伯爵正字斟句酌地在讲叙查理二世曲折离奇的冒险经历。他象讲一些传奇故事一样地在描述查理二世在苏格兰长途跋涉的全部经历，以及在敌军追踪他时内心的恐惧。晚上他在树林中过夜，白天饿着肚子打仗。说着说着这位不幸的国王的命运渐渐引起了听众很大兴趣，连国王桌子上打牌的情绪也低落下去了。国王目光呆滞，陷入了沉思，他听着德·吉什伯爵非常生动地讲述这次惊险的旅行的详情细节，但没有显出在注意听的样子。

德·苏瓦松伯爵夫人打断叙述者的话说：

"请您承认，伯爵，您是在夸张。"

"夫人，我只是在鹦鹉学舌，把几个不同的英国人对我讲的各

---

① 王宫：这座王宫一六三三年建于巴黎，原为红衣主教宫，一六三六年由黎塞留转赠给路易十三后，称为王宫。

② 即奥琳普·德·芒西尼(1639—1708)，马萨林的侄女，嫁给后来当了将军的德·苏瓦松伯爵。

③ 即玛丽-泰莱丝，路易十四的妻子。

④ 菲力浦·德·安茹公爵：后称菲力浦·德·奥尔良公爵(1640—1701)，路易十三的次子，路易十四的兄弟，又称王太弟。他娶英国的昂利埃特为妻。

⑤ 德·吉什伯爵：格拉蒙元帅的儿子，钟情王太弟夫人昂利埃特。

种故事背诵一遍。我甚至感到羞愧，因为我只是在逐字逐句地照搬。”

“查理二世如果经历了这一切，他早就死了。”

路易十四抬起他聪慧而骄傲的头。

“夫人，”他用还有点儿稚气的羞怯而平静的声调说，“红衣主教先生会对您说，在我未成年时，法国事务还处于危难之中……如果那时候我年纪更大些，不得不持剑在手的话，也许有时这是为了晚上的一盆汤。”

“感谢天主！”红衣主教紧接着说，这是他第一次开口说话，“陛下言过其实了，您和您仆人的晚餐总是烧得恰到好处。”

国王脸红了。

“噢！”菲力浦在他坐位上冒冒失失地大声说，可是他没有中断照镜子，“我记得有一次在默伦，没有任何人安排这顿晚餐，国王把一块面包吃了三分之二，把剩下的三分之一留给了我。”

所有在场的人看到马萨林微笑后，也笑了起来。大家用回忆穷困的过去，如同用憧憬幸福的未来一样来讨好国王。

“无可否认，法国的王冠一直戴在国王们的头上，”奥地利安娜急忙又添了一句，“而英国国王头上的王冠却掉了下来，当这顶王冠偶然有点动摇时，因为有时王座会颤动，就象大地要颤抖一样。我是说，每一次发生叛乱，威胁王位时，总有一个辉煌的胜利使一切重新平静下来。”

“于是王冠上又增添了些珍宝，”马萨林说。

德·吉什伯爵不作声了；国王作出适当的表情，马萨林和奥地利安娜交换了一个眼色，仿佛是为了感谢她的插话。

“不管怎样，”菲力浦说，一面在捋平他的头发，“我的表兄查理并不漂亮，但是他很勇敢，打起仗来象一个德国雇佣兵一样，如果他继续这样打下去的话，他肯定会打赢的！……如同罗克鲁

瓦①……"

"他没有士兵，"德·洛林骑士打断他的话说。

"他的联盟者荷兰国王会给他士兵。我，我也会给他的，如果我是法国国王的话。"

路易十四脸涨得通红。

马萨林假装聚精会神地瞧着他的牌。

"眼下，"德·吉什伯爵接着说，"这个不幸的君王的命运已经决定了。"

"如果他被蒙克骗了，他就完了。他以流亡、战斗和刻苦开始的一切，将以坐牢，甚至死亡告终。"

马萨林皱皱眉头。

"查理二世已经离开了海牙是确凿的吗？"路易十四说。

"千真万确，陛下，"年轻人接着说，"我父亲接到了一封告诉他详情的信；甚至有人还知道国王在多佛尔上了岸；渔夫们看到他进入港口；其余事情还是一个谜。"

"我很想知道其余的事情，"菲力浦冲动地说，"您知道吗，您，我的哥哥？"

路易十四脸又红了。一小时以来他这是第三次脸红了。

"请问问红衣主教先生吧，"他接着说，声调使马萨林、奥地利安娜以及所有的人抬起了眼睛。

"这就是说，我的儿子，"奥地利安娜笑着打断他的话说，"国王不喜欢有人在政务会以外谈论国家大事。"

菲力浦真心诚意地接受了训斥，并且深深地行了一个礼，同时向他的哥哥微微一笑，然后又向他母亲笑了笑。

马萨林从眼角里看到有几个人聚集到房间的一角，德·奥尔良

---

① 罗克鲁瓦：见第 12 页注。

公爵、德·吉什伯爵和德·洛林骑士因为不能再公开交换意见，当然可以悄悄地畅所欲言，尽情发挥。马萨林向他们投去充满怀疑和不安的眼色，一面要求奥地利安娜去干涉他们的秘密交谈；这时贝尔诺安突然打开床间通道的门帘进来，他走到他主人耳边悄悄地说：

“大人，英国国王陛下的一位使者求见。”

马萨林禁不住显得有些激动，国王看在眼里。为了不显得冒失；更为了不显得自己没有作用，路易十四立即站起来，然后走近法座，向他道晚安。

所有参加聚会的人都站起来，发出一阵推动桌椅的巨大声响。

“让大家逐渐散去，”马萨林低声对路易十四说，“请陛下给我几分钟。我有一件急事要处理，今晚我要和陛下谈这件事情。”

“还有两位王后也一起谈吗？”路易十四问。

“还有德·安茹公爵先生。”法座说。

同时他转身走进他的床间通道，帷幔重新掉下来时遮住了床。红衣主教的眼睛却没离开那几个密谈者。

“吉什伯爵先生！”他用颤抖的嗓音说，一面在帷幔后面穿上贝尔诺安递给他的睡衣。

“我在这里，大人，”年轻人一面走近一面说。

“接替我打牌，您运气好，您……把这些先生的钱替我赢一些来。”

“是，大人。”

年轻人在桌旁坐下，国王为了和两位王后谈话，离开了那儿。

伯爵和几个有钱的朝臣开始了一场认真的赌博。

这时菲力浦在和德·洛林骑士谈论衣着打扮问题，大家不再听到凹室帷幔后面红衣主教绸袍子的窸窣声了。

法座跟着贝尔诺安进入了与卧室毗连的书房。

第四〇章

国家大事

红衣主教在走进书房的时候，发现在等候接见的德·拉费尔伯爵，伯爵正专心致志地在欣赏一幅拉斐尔的杰作，它挂在一只放金银器皿的玻璃柜上面。

法座悄悄走来，正如他习惯做的那样，象影子似的无声无息，出其不意地看到了伯爵的面部表情，他认为自己只要略微观察一下交谈者的脸色，便能大致猜到谈话的结果。

但是，这次马萨林的期待落空了；在阿多斯的脸上绝对看不出什么，甚至连他习惯在所有人脸上看到的那种尊敬也没有。

阿多斯身穿一件黑衣服，镶有朴素的银边。他佩带着圣神骑士勋章、嘉德勋章和金羊毛勋章，这三枚勋章极为尊贵，只有国王和喜剧演员才能把它们收集在一起。

马萨林在他有点混乱的脑海中搜索了好久，想回忆起和这张冷漠的脸庞相配的名字，可是没有成功。

“我知道，”最后他说，“有一位英国使臣来到了我这里。”说完他坐下，打发走贝尔诺安和以秘书身分准备拿起羽笔的布里埃纳。

“是的，从英国国王陛下那儿来，法座。”

“对于一个英国人来说，您讲的一口法国话，可真是非常标准，先生，”马萨林亲切地说，同时透过手指缝一直看着对方的圣神骑士勋章、嘉德勋章和金羊毛勋章，尤其是使臣的脸。

“我不是英国人，我是法国人，红衣主教先生，”阿多斯回答。

“真奇怪，英国国王选择法国人做他的外交官；这是个好兆头……请问您尊姓大名，先生。”

“德·拉费尔伯爵，”阿多斯紧接着说，同时很随便地行了个礼，这对权势极大的首相的骄傲和礼仪来说似乎还不够隆重。

马萨林向前耸耸肩膀，好象在说：“我不知道这个名字。”

阿多斯不动声色。

“您这次来，先生，”马萨林继续道，“是为了对我说……？”

“我从大不列颠国王陛下那儿来通知法国国王……”

马萨林皱起眉头。

“通知法国国王，”阿多斯沉着地接下去说，“查理二世陛下幸运地重新登上了他先辈的宝座。”

这种态度上的微小差异一点没逃过狡猾的法座的眼睛，马萨林对人类太熟悉了，因此他不会不看到在阿多斯冷淡而近乎高傲的礼貌下含有一种敌意的迹象，这种迹象不适宜于这个被称为宫廷的暖房里的一般温度。

“您一定是被授权的吧？”马萨林用生硬和挑衅的声调问。

“是的……大人。”

阿多斯艰难地说出“大人”这个词，可以说他说得相当含糊。

“那么，请拿出来吧。”

阿多斯从放在他衣服里面的一只绣花天鹅绒小袋里抽出一件公文。红衣主教伸出手去。

“对不起，大人，”阿多斯说，“不过我的公文是给国王的。”

“既然您是法国人，先生，您应该知道法国首相在宫廷里的地位。”

“从前有一个时期，我的确关心过首相的地位；”阿多斯回答，“但是我在好几年以前就下了决心只和国王本人打交道。”

“那么，先生，”马萨林说，他有点生气了，“您见不到首相也见不到国王。”

说罢马萨林站起身来。阿多斯把公文放回小袋，严肃地行了个礼，然后朝门口走了几步。这种冷静使马萨林更加恼火。

“多离奇的外交手段！”他大声说，“难道我们还处在克伦威尔先生把杀人凶犯当作代办派给我们的时候吗？先生，您只缺脑袋上顶一只罐罐，腰带上插一本《圣经》啦。”①

“先生，”阿多斯冷淡地回答说，“我从来没有象您那样有和克伦威尔打交道的荣幸，我只有在手里握着剑的时候才见过他的代办，因此我不知道他是怎样和首相们打交道的。至于英国国王，查理二世，我知道，他写信的时候是写给路易十四国王陛下，而不是写给马萨林红衣主教法座大人；我看不出在这样的区别中有什么外交手段。”

“啊！”马萨林喊道，同时抬起他消瘦的脸，敲敲脑袋，“现在我想起来了！”

阿多斯吃惊地看着他。

“是的，对了！”红衣主教说，一面继续瞧着对方，“是的，对了……我认识您，先生，啊！diavolo！② 我不再感到惊奇了。”

“事实上，我的确感到惊奇，法座有惊人的记忆力，”阿多斯微笑着回答说，“却还没有认出我。”

“还是那样倔强，那样满腹牢骚……先生……先生……您叫什么名字？等等……一条河流的名字……波塔莫斯……不……一座岛的名字……纳克左斯……不，per Jove！③ 一座山的名字……阿

① 讽刺当时英国克伦威尔军政府士兵的形象。克伦威尔士兵的军帽象一只罐罐，士兵们全是清教徒，随身带《圣经》。

② 意大利文：见鬼！

③ 意大利文：我发誓！

多斯[1]！对了，就是这个名字！非常高兴又见到您，而且不是在吕埃伊，您和您那些该死的同谋曾在那儿让我付赎金。……投石党运动！老是投石党运动！该死的投石党运动！唉！一切罪恶的根源！啊，先生，为什么您比我还要记仇呢？如果有人要抱怨，那我想也不是您，您在那件事里不仅毫无损失，而且还得到了套在您脖子上的圣神骑士勋章的绶带。”

“红衣主教先生，”阿多斯回答，“请允许我不再谈什么勋章的事。我有一个任务要完成……您能帮助我完成这个任务吗？”

“我感到惊讶，”马萨林高兴地又想起了过去的事，他带着恶意地说，“我感到惊讶，先生……阿多斯……一个象您这样的投石党人竟然接受了一个到马萨林身边来的任务，就好象人们在那个好时光说的那样。”

马萨林笑了起来，尽管一阵剧烈的咳嗽使他的话断断续续，好象在哭泣一样。

“我只接受到法国国王身边来的任务，红衣主教先生，”伯爵反击道，他的话比刚才稍许平和了些，因为他认为他已经占了足够的优势，可以表现得稍许克制些。

“投石党人先生，”马萨林愉快地说，“您所承担的国王的事务必须……”

“是别人委托我的，大人，我不寻求承担事务。”

“好吧！我说，这个谈判多少必须经过我的手……我们别浪费宝贵的时间了……把条件告诉我。”

“我有幸向法座肯定，查理二世国王陛下这仅有的一封信，写的是他所希望的事。”

“啊！您办事这样生硬，很可笑，阿多斯先生。可以看出您在那

① 希腊有一座阿多斯山。

儿和清教徒打过交道……您的秘密，我比您更清楚，您对一个受尽折磨的老人——他一生辛勤工作，并为他的理想勇敢战斗，就象您为您的理想勇敢战斗一样——毫不尊敬，也许是您错了……您什么也不愿说吗？好吧，您不愿我转交您的信吗？……好极了，请和我一起到我房间里来，您马上可以面对国王……和国王讲话……现在我问您最后一句话：金羊毛勋章是谁给您的呢？我记得您得了嘉德勋章，至于金羊毛勋章，我不知道……"

"还是刚得的，大人，西班牙在路易十四陛下结婚之际给查理二世送来一份没写名字的金羊毛勋章证书；查理二世立即把它转送给了我，并在没写名字的空白处写上了我的名字。"

马萨林站起来，靠在贝尔诺安的胳膊上，回到他的床间通道里，这时有人在房间里通知说："大亲王先生到！"孔代亲王、国王的堂兄弟、罗克鲁瓦、朗斯和诺尔兰让的英雄果然走进了马萨林红衣主教大人的屋子，他后面跟着他的几个侍从贵族，首相在掀开帷幔时，亲王已在向国王行礼了。

阿多斯看到了握着德·吉什伯爵手的拉乌尔，并以微笑回答了他恭敬的致意。

阿多斯看到了红衣主教容光焕发的脸，因为红衣主教瞥见了德·吉什伯爵面前桌子上的一大堆金币，这是法座把牌托付给他以后，他交上好运赢来的。因此，红衣主教忘掉了使臣、使臣的任务和亲王，他首先想到的是金币。

"什么！"老人喊道，"这些……都是赢的？"

"只不过五万埃居；是的，大人，"德·吉什伯爵站起身回答，"我是让位给法座呢，还是继续玩下去？"

"让位，让位！您是个疯子。您会把赢来的一切全都重新输掉的，见鬼！"

"大人，"孔代亲王一面行礼一面说。

“晚上好，大亲王先生，”首相轻声地说，“您能来拜访一个生病的朋友，真是太客气了。”

“一个朋友！……”德·拉费尔伯爵嘴里咕哝着，他听到这些可怕的话不胜惊异，“朋友！马萨林和孔代是朋友！”①

马萨林猜出了这个投石党人在想些什么，因为他得意地向他微微一笑，并且立即对国王喊道：

“陛下，我荣幸地向陛下介绍德·拉费尔伯爵先生，大不列颠国王陛下的使臣……是国家大事，先生们！”他补充说道，同时用手势打发走房间里的人，他们一看到马萨林的手势便随着孔代亲王退出去了。

拉乌尔向德·拉费尔伯爵看了最后一眼，跟在孔代先生后面走了。

菲力浦·德·安茹和王后仿佛在考虑是不是也要退出。

“是家务事，”马萨林突然说，一面把他们留在座位上。

“这位先生，替重登王位的查理二世给我们的国王送来一封信，信中要求法国国王的兄弟，王太弟和昂利埃特小姐，亨利四世的外孙女联姻……请把您这份国书递交给国王吧，伯爵先生。”

阿多斯吃惊得愣住了。这封信一刻也没离开过他，这位首相怎么可能知道信的内容呢？然而，他还是不动声色地把这件公文递给了路易十四，年轻的国王红着脸接过了它。红衣主教的屋子里一片肃静。沉寂中只听见有金币的叮当声，马萨林在国王看信的时候，正在用他那发黄而干枯的手把金币装进他的一只小匣子。

---

① 孔代曾当过投石党首领，与马萨林为敌。

第四一章

叙　述

红衣主教的狡黠使使臣哑口无言，重登王位这个词却打动了国王，伯爵进来后，国王一直在盯着他看，这时他对伯爵说：

“先生，请告诉我们一些关于英国事务方面的细节，您从那个国家来，您是法国人，我看到您身上佩着闪闪发亮的勋章，它们告诉我您是一位又有功勋又有身分的人。”

“这位先生，”红衣主教转身向太后说，“是陛下昔日的一个仆人，德·拉费尔伯爵先生。”

奥地利安娜如同一个历尽艰险、享尽荣华的王后，是个健忘的人。她瞧瞧马萨林，从马萨林的奸笑中可以看出他不怀好意；接着她用另一种眼光请求阿多斯作出解释。

“这位先生，”红衣主教继续说道，“过去是特莱韦勒① 手下的一名火枪手，是为先王服务的……这位先生对英国了如指掌，他在各个不同时期去那里旅行过好几次；这是一位劳苦功高的臣民。”

这些话影射奥地利安娜一直害怕勾起的种种回忆。英国使她想起她对黎塞留的仇恨以及她对白金汉的爱情；特莱韦勒的一名火枪手，使她想起了一部英雄史诗，这部史诗里充满着使年轻女人心旌荡漾的胜利和使年轻王后的宝座摇摇欲坠的危险。

这些话很有威力，在场的所有王亲国戚都变得哑口无言，全神贯注。他们带着各自不同的感情同时又回忆起了那些神秘的年月，

这些年月年轻人没有经历过，老年人以为已被永远抹去了。

“请讲吧，先生，”路易十四说，他第一个摆脱了混乱的猜疑和回忆。

“是的，请讲吧，”马萨林添了一句，对奥地利安娜讲了几句挖苦话以后，马萨林刚恢复了他的活力和他快乐的心情。

“陛下，”伯爵说，“一个奇迹改变了查理二世国王的整个命运。人类一直未做到的事情，天主下决心完成了。”

马萨林在他床上焦躁地咳嗽着。

“查理二世国王，”阿多斯继续说道，“离开海牙时，不再是一个逃亡者或者是一个征服者，而是一个真正的国王，他在作了一次远离他自己王国的长途旅行后重新回到了对他的一片祝福声中。”

“的确是伟大的奇迹，”马萨林说，“如果消息确实，刚进入祝福声中的查理二世国王是从枪林弹雨中走过来的。”

国王依然很沉着。

比较年轻随便的菲力浦忍不住微微笑了起来，马萨林把这个微笑看作是对他开的玩笑的赞许，心里很得意。

“的确，”国王说，“这是个奇迹；但是，为国王们做了这么多好事的天主，伯爵先生，总是要通过人类之手才能使他的计划得以实现，查理二世重新登基主要靠哪些人呢？”

“难道，”红衣主教插嘴说，他一点也不顾国王的自尊心，“难道陛下不知道这是靠了蒙克先生？……”

“这我总该知道，”路易十四果断地反驳道，“不过，我是在问使臣先生，这位蒙克先生改变态度的原因。”

“陛下触及了这个问题的实质，”阿多斯回答，“如果没有我刚才荣幸地讲过的奇迹，蒙克先生可能依然是查理二世国王的一个

---

① 特莱韦勒：见第122页注。

不可战胜的敌人。天主让一个奇怪、勇敢而巧妙的主意落到了某个人的脑子里，这时另一个人的脑海里也产生了一个忠诚、大胆的主意。这两个主意的结合促使蒙克先生的立场根本转变，使他从国王的劲敌变成一个丧失了王位的国王的朋友。”

“这也正是我要问的细节，”国王说，“……您讲的这两个人是什么人？”

“两个法国人，陛下。”

“真的，我为此感到高兴。”

“那么那两个主意呢？”马萨林大声说，“我，我对主意要比对人更好奇。”

“是的，”国王咕哝了一声。

“第二个主意，也就是忠诚、合乎情理的主意……不怎么重要的主意，陛下，这是去把查理一世国王埋在纽卡斯特尔的一百万金币挖出来，再用这笔钱去换取蒙克的合作。”

“噢！噢！”马萨林说，他听到一百万这个词劲头又来了……“不过纽卡斯特尔正巧是被这个蒙克占领的地方，是吗？”

“是的，红衣主教先生，这就是我为什么敢于把这叫作大胆而又忠诚的主意。如果蒙克拒绝谈判代表的提议，那就要恢复查理二世国王拥有这一百万财产的权力，获得这一百万就要靠蒙克正直的品格，而不再是靠他的忠君思想……这件事虽然遇到些困难，但毕竟还是成功了；将军为人正直，他让我把金币运走了。”

“我觉得，”感到有些羞怯和迷惘的国王说，“查理二世在巴黎逗留期间并不知道有这一百万。”

“我觉得，”红衣主教狡黠地接着说，“这一百万，大不列颠国王陛下完全知道，但是他喜欢两百万甚于这一百万。”

“陛下，”阿多斯坚定地回答，“查理二世国王陛下在法国时贫困潦倒，穷得没有钱乘驿马；他如此心灰意懒，曾多次想一死了之。

他根本不知道纽卡斯特尔还有这一百万金币，因此，如果没有一个绅士，陛下的一个臣民，这一百万道义上的保管人向查理二世透露这个秘密，这位君王也许直到今天还在被遗忘中过着默默无闻的悲惨生活。”

“我们谈谈那个巧妙、奇怪而大胆的主意吧，”马萨林打断他的话说，他的精明使他预感到会遇到一次挫折，“这是个什么样的主意呢？”

“是这样的，蒙克先生是使失去王位的国王陛下重新登基的唯一障碍，一个法国人想除掉这个障碍。”

“噢！噢！不过那个法国人是一个恶棍，”马萨林说，“这个主意并不那么巧妙，想出这个主意的人要被议会判决在沙滩广场①上受车轮刑②或吊在树上。”

“法座误会了，”阿多斯冷冷地说，“我没有说刚才提到的那个法国人决定要谋杀蒙克，只不过是要彻底地除掉他。法国语言每个词都有极为精确的含义，这是法国绅士们十分清楚的。此外，这涉及到战争，当人们为国王们效劳去反对他们的敌人时，审判官不是议会，而是天主。因此，这个法国绅士想抢走蒙克先生这个人，他实现了这个计划。”

国王听见他讲到这出色的行动，兴奋起来了。

陛下的年轻弟弟一拳敲在桌子上喊道：

“啊！真漂亮！”

“他绑架了蒙克？”国王说，“可是蒙克是在他的营地上……”

“那个绅士却是单枪匹马，陛下。”

“这太妙了！”菲力浦说。

---

① 沙滩广场：当时巴黎的刑场之一。

② 车轮刑：当时一种酷刑，把犯人打得四肢断裂，弃置于一车轮上，任其死去。

“的确太妙了！”国王大声说道。

“好！这是两头无法无天的小狮子，”红衣主教喃喃地说。

接着他又悻悻地说：

“我不知道这些细节，您能担保这些都是真的吗，先生？”

“没有比这更容易的了，这些事我都是亲眼看到的，红衣主教先生。”

“您？”

“是的，大人。”

国王不由自主地向伯爵靠了过去；德·安茹公爵转过身子紧靠着阿多斯的另一边。

“后来呢，先生，后来呢？”他们两个同时喊道。

“陛下，蒙克先生被那个法国人逮住后，被带到在海牙的查理国王面前。国王恢复了蒙克的自由，而将军则将大不列颠的宝座奉献给了查理二世以示感激，无数勇士曾为这个宝座战斗过，但毫无结果。”

菲力浦兴奋地拍着手。路易十四显得比较审慎，他回头对德·拉费尔伯爵说：

“所有这些细节全是真的吗？”

“绝对真实，陛下。”

“我手下有一个绅士知道这一百万的秘密，可他一直没说出，是吗？”

“是的，陛下。”

“这位贵族叫什么名字？”

“就是您的仆人，”阿多斯爽直地说。

一阵嗡嗡的赞美声使阿多斯欣喜若狂，至少使他引以为豪。甚至连马萨林也举起了胳膊。

“先生，”国王说，“我将考虑，我将设法报答您。”

阿多斯摆了摆手。

“噢！不是报答您的正直；为了这个奖励您，是侮辱您；可我应该报答您参与了我兄弟查理二世的复辟活动。”

“那是一定的。”马萨林说。

“正义事业取得了胜利，全法国欢欣鼓舞，”奥地利安娜说。

“我继续说下去，”路易十四说，“单枪匹马深入蒙克营地，绑架了他，也是真的吗？”

“这个人还有十名从下面募集来的助手。”

“除了这没别的吗？”

“没别的。”

“那么您说说他的名字！”

“达尔大尼央先生，陛下过去的火枪队队官。”

奥地利安娜脸涨得通红，马萨林感到羞惭，面色蜡黄；路易十四脸沉了下来，从他苍白的额头掉下一滴汗水。

“都是些什么样的人啊！”他喃喃地说。

接着他不由自主地朝首相看了一眼，如果马萨林这时没有把头藏在枕头下，这一眼会使他胆战心惊。

“先生，”年轻的德·安茹公爵大声说，同时把他象女人般雪白而纤细的手放在阿多斯的胳膊上。“请您告诉这位勇敢的人，王太弟，国王的弟弟，明天将在法国上百名最有威望的绅士面前，为他的健康干杯。”

说完这些话，年轻人发现，由于激动，他的一只袖口的花边乱了，急忙专心致志地把它理整齐。

“我们谈正事吧，陛下，”马萨林打断他的话说，他没有激动，而且也没有带花边袖口。

“是的，先生，”路易十四说，“请传达您的使命吧，伯爵先生，”他又转向阿多斯说道。

阿多斯于是开始传达他的使命，并且庄重地提议让斯图亚特·昂利埃特公主和国王的弟弟，年轻的亲王联姻。

会谈持续了一个小时，结束后房间的各扇门又打开了，朝臣们又回到他们的位置上，仿佛这天晚会没有受到过丝毫打扰似的。

于是阿多斯又来到拉乌尔身旁，父亲和儿子可以握手了。

第四二章

马萨林先生的慷慨

马萨林力图使自己从刚才强烈的不安中平静下来，这时阿多斯和拉乌尔在屋子一角交谈了几句。

“那么您眼下在巴黎，拉乌尔？”伯爵说。

“是的，先生，大亲王先生回来以后我就在这里。”

“我不能在这地方和您谈，这里有人注意我们，不过我一会儿就要回去，我将在家里等您，您工作做完就来。”

拉乌尔行了个礼，大亲王先生径直向他们走来。

亲王目光清澈深沉，显得他是一只品种高贵的猛禽，他的面貌本身也有几处有这种相似的特征。大家知道，孔代亲王微向后斜的低额头下面突出一只尖削的鹰嘴鼻子；照宫廷里那些喜欢嘲笑人、甚至对天才也无情嘲笑的人的说法，孔代亲王的鼻子更象一只鹰嘴，而不象出自显赫的孔代亲王一家的人类的鼻子。

这种能看到人内心的目光，整个脸部的专横的表情通常比这位罗克鲁瓦的英雄的俊美和尊严更使跟亲王讲话的人感到局促不安。此外，这双凸出的眼睛一刹那间就会冒出火花，因此大亲王的任何感情冲动都象是在发火。然而，由于亲王先生的身分，宫廷里人人都很尊敬他，甚至有许多人，只要看到他，就会尊敬他到害怕的程度。

这时，路易·德·孔代向德·拉费尔伯爵和拉乌尔走去，很明

显他希望受到一个人的敬礼，并想和另一个人交谈。

德·拉费尔伯爵行礼时的优雅和稳重谁也比不上。他不屑于在一次致敬中加入一个朝臣通常都会带有的奉承讨好的种种色彩。阿多斯知道他自己的价值，他向亲王敬礼如同向一个普通人致意一般，只是加了一些友好和难以捉摸的东西来弥补他这种有损于上级的骄傲的倔强态度。

亲王要和拉乌尔讲话，阿多斯抢在他前面说：

"如果德·布拉热洛纳子爵先生不是殿下的一个非常谦恭的仆人，我要请他当着您……我的亲王面，说出我的名字。"

"能和德·拉费尔伯爵先生讲话，我感到荣幸，"孔代亲王接口说。

"我的保护人，"拉乌尔红着脸添了一句。

"是王国里一位最正直的人，"亲王继续说道，"法国的一位第一流的绅士，我多次听人讲起过您，我一直希望把您算在我的朋友之内。"

"我不配得到这个荣幸，大人，"阿多斯紧接着说，"我对殿下非常尊敬和钦佩。"

"德·布拉热洛纳先生，"亲王说，"是一位出色的军官，大家看到，他曾受过很好的训练。啊！伯爵先生，在您年轻时，将军们有士兵……"

"不错，大人；但是今天，士兵们有将军。"

这句稍许有点儿讨好的恭维话使亲王高兴得浑身打颤，整个欧洲把他看作是一个英雄，他很可能被赞美声冲昏头脑。

"伯爵先生，"亲王当即回答，"您不再供职，我很遗憾；国王必须准备和荷兰或是和英国打仗，对于一个象您这样了解大不列颠就象了解法国一样的人是决不会缺少机会的。"

"我认为可以对您说，大人，我不再供职是明智的，"阿多斯微

笑着说，“法国和大不列颠从今以后将象两个姐妹一样生活，如果我相信我的预感的话。”

“您的预感？”

“瞧，大人，听听那边，红衣主教的桌子上在讲些什么。”

“是在玩牌的桌上吗？”

“玩牌……是的，大人。”

那儿，红衣主教刚才用一只臂肘支起身子，向靠近他的国王的年轻兄弟示意。

“王爷，”红衣主教说，“请您把所有这些金埃居收起来。”

他指了指那一大堆黄澄澄亮闪闪的钱币，这是德·吉什伯爵靠着难得的好运，在他面前慢慢堆起来的。

“给我？”德·安茹公爵大声说。

“这五万埃居，是的，大人，它们是属于您的。”

“全给我吗？”

“我是为您赌的，王爷，”红衣主教紧接着说，他的声音越来越微弱，仿佛给别人钱所费的劲耗尽了他肉体或是精神的全部力量。

“噢！我的天主，”菲力浦喃喃地说，他几乎兴奋得晕了过去，“多美好的一天！”

接着他用手把钱耙了过来，装了一部分在他的口袋里，口袋装满了以后……桌子上还留着三分之一以上。

“骑士，”菲力浦对他的宠臣德·洛林骑士说，“过来。”

德·洛林骑士赶忙走过来。

“把剩下的钱放进口袋，”年轻的亲王说。

在场的每一个人都只是把这个奇特的场面当作一次感人的家庭节庆。红衣主教对法兰西的儿子摆出一副父亲的架子，这两个年轻的王子是在他的翅膀下长大的。因此，谁也不会象今天我们也许会这样想的那样，把首相这种慷慨解囊看作是骄傲，或者甚至

是无礼。

朝臣们只是在羡慕……国王转过头去。

“我从来没拥有过这么多钱，”年轻的王爷兴奋地说，一面和他的宠臣一起穿过屋子去上他的四轮马车。“不，从来没拥有过……多么重，十五万利弗尔！”

“可是红衣主教先生为什么把所有这些钱一下子都给了人呢？”大亲王先生低声问德·拉费尔伯爵，“这位亲爱的红衣主教，是不是病得很厉害？”

“是的，大人，肯定病得很厉害；他脸色也很不好，正如殿下能够看到的。”

“当然……不过他会肉痛死的！……十五万利弗尔！……噢！简直令人难以相信。噢，伯爵，为什么呢？请给我们想一个理由出来。”

“大人，我请您要耐心，您看德·安茹公爵先生正和德·洛林骑士边谈边从那儿过来啦；如果他们可以免去我瞎猜乱说，我也不会感到惊异的。听听他们在讲些什么。”

果然骑士在小声对王爷说：

“王爷，马萨林先生给您这么许多钱很不正常……小心，您有几枚金币要掉下来了，王爷……红衣主教这样慷慨大方，他想要您干什么呢？”

“就象我刚才告诉您的一样，”阿多斯在大亲王先生耳边说，“下面也许就是对您的问题的回答。”

“您说呀，王爷？”骑士焦急地一再说道，他掂掂他的口袋，他在估计将间接落到他手里的有多少数目。

“我亲爱的骑士，这是结婚的贺仪。”

“怎么，结婚的贺仪！”

“唉！是的，我要结婚了！”德·安茹公爵当即回答，没发现他

这时正从大亲王先生和阿多斯面前经过，他们俩向他深深地鞠了一躬。

骑士向年轻的王爷看了一眼，目光如此奇特，怀有那么大的恨，德·拉费尔伯爵不由得打了一个冷战。

“您！您结婚！”他重复了一遍，“噢！这是不可能的，您不会做这样的傻事！”

“呸！这不是我要结婚，而是别人要我这样做。”德·安茹公爵紧接着说，“走吧，让我们去花掉这笔钱吧。”

说完，他和他的同伴边笑边谈地消失了，在他们经过的路上人人都弯腰致敬。

于是亲王先生压低声音对阿多斯说：

“这就是秘密吗？”

“这可不是我对您说的，王爷。”

“他要娶查理二世的妹妹吗？”

“我想是的。”

亲王思索了片刻，然后他的眼睛射出一道强烈的光芒。

“噢，”他慢吞吞地说，好象在自言自语，“又要刀剑入鞘了……这一次时间会很长！”

接着他叹了口气。

这声叹息声中含有暗暗窒息的野心，破灭的幻想，落空的希望，唯有阿多斯一人猜到这些事，因为只有他听到这声叹息。

大亲王先生一告辞，国王便走了出去。

阿多斯向德·布拉热洛纳打了个招呼，再一次向他表示这个场面开始时他提出的邀请。

屋子里的人渐渐走光了，留下马萨林独自一人被痛苦折磨着，他不再想隐瞒这种痛苦了。

“贝尔诺安！贝尔诺安！”他用精疲力竭的嗓音喊道。

“大人有何吩咐？”

“盖诺……去叫盖诺，”法座说，“我觉得我快死啦。”

贝尔诺安惊慌失措地跑到书房去下达命令。骑马去找医生的人在圣奥诺雷街和国王的四轮马车交错而过。

第四三章

盖　　诺

红衣主教的命令十万火急，盖诺立即来了。

他发现仰面躺在床上的病人双腿浮肿，脸色发青，腹部收缩。马萨林刚才忍受着痛风病可怕的袭击。他象一个经不起痛苦的人那样，不耐烦地忍受着强烈的痛苦。盖诺一到达，他便说：

"啊！我有救啦！"

盖诺是一个学识渊博，又非常谨慎的人，他的名望无需布瓦洛[①]的评论就已建立。只要他面对疾病，即使生病的是一位国王，他也象对待一个土耳其人或者一个摩尔人一样对待他的病人。他没有象首相期待的那样回答马萨林："医生来了，病不要紧！"相反他非常严肃地一面察看病情，一面说：

"噢！噢！"

"怎么啦！盖诺？……您怎么这副脸色！"

"瞧您的病必须要有这副脸色，大人，一种非常危险的病。"

"痛风病……噢！是的，痛风病。"

"加上并发症，大人。"

马萨林用一只臂肘撑起身子，并用目光和手势询问他：

"您对我说些什么啊！难道我的病比我自己想象的还严重吗？"

"大人，"盖诺说，一面在床边坐下，"法座一生工作繁忙，忍受了很多的痛苦。"

“可是我并不那么老，我觉得……已故的黎塞留先生死于不治之症，他去世的时候只比我现在小十七个月，我还年轻，盖诺，请想想，我刚五十二岁。”②

“噢！大人，您远远不止这个岁数……投石党运动经历了多少时间？”

“盖诺，您向我提这个问题是什么意思？”

“为了医学上好计算，大人。”

“前后不过十年吧……也许多一些，也许少一些。”

“很好，是不是请把投石党运动时期的每一年当作三年计算……那就是三十年，也就是二十年加上五十二年。您七十二岁了，大人……。已经是高龄啦。”

他一边说着话，一边在搭病人的脉搏。脉搏充满了不祥之兆，医生不顾病人的插话，立即说了下去：

“如果我们把投石党运动时期每一年当作四年计算，您已经八十二岁了。”

马萨林的脸色变得煞白，声音微弱地说：

“您讲话当真，盖诺？”

“唉！是的，大人。”

“那么您是在转弯抹角地告诉我，我的病很严重吗？”

“哎哟，是的，大人，对于一个象法座那样有勇气有头脑的人，本来是不该转弯抹角的。”

红衣主教艰难地喘着气，甚至使这位铁石心肠的医生也产生了怜悯。

---

① 布瓦洛(1636—1711)：法国诗人，文学理论家。

② 黎塞留生于一五八五年，死于一六四二年，活了五十七岁；马萨林生于一六〇二年，死于一六六一年，活了五十九岁(文中马萨林只活了五十二岁，恐系作者之误)，比黎塞留多活了两年。

“病有各种不同，”马萨林接着说，“某些病是可以逃过的。”

“是这样，大人。”

“是吗？”马萨林喊道，他几乎有点儿高兴，“说到底，权力和毅力有什么用呢？天才，您的天才有什么用呢，盖诺？科学和知识有什么用呢？既然拥有这一切的病人还是不能逃脱灭亡的命运。”

盖诺刚张开嘴，马萨林又接下去说：

“您要想到，我是最信任您的病人，我盲目地听从您的话，因此……”

“这一切我都知道，”盖诺说。

“那么我会痊愈吗？”

“大人，有一种病是毅力、权力、天才、科学都对付不了的，这种病无疑是天主送来的，或是天主在地球上创造的，它完全能够摧毁和杀死人类。如果这种病是不治之症，它就会致人于死地，没有任何办法……”

“我的病……是……不治之症吗？”马萨林问。

“是的，大人。”

法座一下子消沉了下去，仿佛一个刚被一根倒下的柱子压垮的不幸的人……但是他是一个久经考验的人，更确切地说，是一个意志坚强的人，也就是有马萨林先生这种意志的人。

“盖诺，”他说，一面又抬起身子，“您允许我不接受您的判断吧。我想召集欧洲最有学问的人，我想请教他们……总之我想活下去，不管用什么药。”

“大人一定不会以为，”盖诺说，“我会这样自高自大，对您这样宝贵的生命，发表的是我个人的意见；我已经召集了法国和欧洲所有的名医和专家……总共十二人。”

“他们说什么？……”

“他们说法座得的是不治之症；我的文件夹里有签署过的诊断

书。法座想了解的话，您可以看到我们已发现的所有不治之症的名字，首先有……”

“不！不！”马萨林喊道，一面推开那张纸，“不，盖诺，我投降！我投降！”

紧接着这个激动不安场面的是一片宁静，在此期间，红衣主教恢复了他的理智和体力。

“还有另外一件事，”马萨林喃喃地说，“有江湖医生，有走方郎中。在我的家乡，被医生们回绝的病人就去找一个卖草药的江湖医生碰碰运气，他们十有八九可以得救。”

“一个月以来，您用的药我改变了十次，法座发现了没有？”

“是的……怎么样呢？”

“怎么样，我花了五万利弗尔买下了所有这些家伙的秘方；偏方已经用尽，我的钱袋已掏空。您的病没有好，如果没有我的医术，您可能已不在人世了。”

“完了，”红衣主教喃喃地说，“完了。”

他阴郁地朝他四周的财富看了一眼。

“只能离开这一切！”他叹了口气说，“我死了，盖诺！我死了！”

“噢！还没有，大人，”医生说。

马萨林抓住他的手。

“还有多少日子？”他问，两只大眼睛直盯着医生那张没有表情的脸。

“大人，人们从来不说这样的话。”

“对普通人是不说的；可对我……对我，我的每一分钟是一个金库，告诉我，盖诺，告诉我！”

“不，不，大人。”

“听好，我一定要您说。噢！请给我一个月，这一个月中的每一天，我付给您十万利弗尔。”

“大人，”盖诺用坚定的语气接着说，“赐给您生命的是天主而不是我。天主只给您半个月！”

红衣主教痛苦地叹了一口气，倒在枕头上，一面喃喃地说：

“谢谢，盖诺，谢谢！”

医生刚要离开；垂死的人又抬起身子说：

“别说出去，”他两眼闪着光芒说，“别说出去！”

“大人，两个月前我便知道了这个秘密；您看我是严守秘密的。”

“去吧，盖诺，我会关心您的命运；去吧，对布里埃纳说，派一个办事员给我，吩咐把柯尔培尔给我叫来，去吧。”

第四四章

柯尔培尔

柯尔培尔就在附近。整个晚上他一直在走廊里和贝尔诺安、布里埃纳谈着话，按宫廷人员惯常有的机智，对气泡一样浮现在每个事件表面的种种新闻加以评论。不用说现在正是时候，可以用几句话来描绘一下这个世纪最有趣的一张肖像，象近代画家也许能够做到的那样真实地描绘它。柯尔培尔是历史学家和伦理学家同样有权研究的对象。

他比路易十四、他将来的主人大十三岁。①

他中等身材，与其说他胖，不如说他瘦，一双凹陷的眼睛，一副谦卑的外貌，粗粗的头发乌黑而稀少，按照他那个时代的传记作者的说法，他一清早便戴上那顶无边圆帽，就是因为他生就的这副模样。他的目光很严厉，甚至是冷酷的；这种呆板生硬，对下级来说是傲慢，对上级来说是一本正经；他在任何情况下都傲慢无礼，即使是在独自一人照镜子时也是如此；这就是这位大人物的外貌。

在智力上，大家称赞他在计算方面有精湛的才能，他的机智可以使枯树开花。

柯尔培尔曾设想，强迫驻守边境的军事统领用他们从税收中扣除的钱来供养没有军饷的卫戍部队。这种如此可贵的品质使马萨林红衣主教想到任用精打细算的柯尔培尔先生来代替刚去世的他的总管儒贝尔。

柯尔培尔渐渐在宫廷里崭露头角，尽管他出身卑微。他是一个酒商的儿子，他父亲先卖酒，后来经营呢绒，又做绸缎买卖。

柯尔培尔起先命中注定要学生意，在里昂一个商人那里做伙计，后来离开里昂到巴黎夏特莱法庭② 一个名叫皮泰尔纳的检察官那里学习。他就在那儿学习了编制帐目的方法和比它更复杂的编造糊涂帐的窍门。

柯尔培尔的呆板生硬的办事作风对他大有好处，命运的确是变幻莫测的，就象古代女人的怪癖，是任何人和事物都无法左右的。柯尔培尔的堂兄圣普昂热的爵爷柯尔培尔一心要提拔他，在他的帮助下，柯尔培尔被安插在一六四八年的国务大臣米歇尔·勒泰利埃③ 府，有一天他从大臣那里接到了一个到红衣主教马萨林那里去办事的差使。

那时红衣主教阁下身体非常健康，投石党运动的艰难岁月尚未到要三倍四倍地计算时日的时候。那时他在色当④，正忙于一件奥地利安娜似乎并不赞成的宫廷阴谋。

勒泰利埃掌握着这个阴谋的线索。

那时他刚接到奥地利安娜的一封信，这封信对他非常珍贵，对马萨林则非常不利；他这时已扮演了对他极为有利的双重角色，他一直在两个敌人之间搞平衡，以能左右逢源，从两方面获利。他一会儿使原来不和睦的两人更不和睦，一会儿又使他们言归于好。米歇尔·勒泰利埃想把奥地利安娜的这封信送给马萨林，好让他了解信的内容，也就是要让他对这种巧妙的效劳铭感在心。

送这封信是容易的，送到后再把它收回来是困难的。勒泰利埃

① 根据历史，柯尔培尔比路易十四大十九岁，此处恐系作者之误。

② 夏特莱法庭：在巴黎市区中心，是当时刑事法庭之一。

③ 米歇尔·勒泰利埃(1603—1685)：法国政治家，受到马萨林的提拔。

④ 色当：法国阿登省首府。

朝他四周看了一眼，看到那个黑黑瘦瘦的办事员紧锁双眉在办公室里起草文稿，为了实现这个计划，他喜欢这个办事员胜过喜欢最勇猛的轻骑兵。

柯尔培尔必须到色当去，勒泰利埃给他的命令是把信送给马萨林，然后再把信带回来。

他聚精会神地听着勒泰利埃的命令，请他重复了两遍信的内容，一再坚持要弄清楚把信带回来是否和把信送去同样必要，勒泰利埃对他说：

"更有必要。"

他便出发了，象一个把生命置之度外的信使那样走了。他先把勒泰利埃的信交给马萨林，信中提到有一封珍贵的信要送交红衣主教；然后他再把这封珍贵的信交给了马萨林。

马萨林在看奥地利安娜的信时脸涨得通红，他亲切地向柯尔培尔微微一笑，然后打发他走。

"什么时候听回音，大人？"信使恭敬地说。

"明天。"

"明天早上吗？"

"是的，先生。"

办事员在表示了最崇高的敬意以后转身走了。

第二天他从七点钟起就等着了，马萨林让他一直等到十点。柯尔培尔在候见室里连眉头也没有皱一皱，轮到他了，他走了进去。

马萨林交给他一只盖封印的包，这只包的外面写着这几个字："米歇尔·勒泰利埃收，等等。"

柯尔培尔非常仔细地瞧了瞧那只包；红衣主教和颜悦色地把他往门口推。

"还有太后的信呢，大人？"柯尔培尔问。

"它和其他的东西一起都在包里，"马萨林说。

"啊！太好了，"柯尔培尔紧接着说。

接着他把帽子放在膝盖中间，开始拆那只包。

马萨林大叫了一声。

"您干什么！"他粗暴地说。

"我在拆包，大人。"

"您不相信我的话吗，书呆子先生？太放肆了！"

"噢！大人，请别向我发火！我当然不是怀疑法座的话，老天爷在上！"

"怎么回事，嗯？"

"而是怀疑您的手下办事是否仔细，先生。一封信是什么？是一张纸片；一张纸片不会被忘了吗？……瞧，大人，瞧，您看看是不是我错了！您的办事员忘记了那张纸片，因为这封信不在包里。"

"您是一个无赖，您什么也没看见！"马萨林气愤地大声说道，"走吧，等我高兴时再来！"

在说这几句话时，他用完全是意大利式的敏捷把那只包从柯尔培尔手中夺过来，然后回到他的房间。但是不论他有多么愤怒，他也总有一天会恢复理智的。

每天清晨马萨林一打开书房门便发现在软垫长凳后面守着的柯尔培尔的脸，这张讨厌的脸谦卑地、但又是固执地向他讨回太后的信。

马萨林坚持不下去了，只得把信还给他。在归还这封信时，他严厉地训斥他，柯尔培尔只是把信重新收了回去，他仔细查看，甚至还嗅嗅那张纸，和信中的字母和签字，这副模样完全象是在和王国里最卑劣的骗子打交道。马萨林还在对他大发雷霆，柯尔培尔却无动于衷，在确信这封信是原信后，他象什么也没有听见似地走了。

他当时的作为使他后来接替了儒贝尔的职位，马萨林非但没

有记恨他，反而很赏识他，希望身边有这样一个忠实可靠的人。

大家只要听听这个故事，就可以知道柯尔培尔肩上长着的是怎样一颗脑袋。以后渐渐展开的重大事件将让这个脑袋的活力得到充分的发挥。

柯尔培尔向红衣主教献媚求宠的时间不长，因为他很快就成了红衣主教不可缺少的人。所有的帐目，红衣主教虽然从来不对他讲，这个办事员却了如指掌。他们俩之间的这种默契形成了一种牢固的联系，这就是为什么马萨林在就要出现在另一个世界的主人面前时想做个决定，想听听别人的好主意，以便安排他不得不留在这个世界上的财产。

盖诺的拜访结束后，他便传唤柯尔培尔，让他坐下后，对他说：

"我们认真谈谈吧，柯尔培尔先生，因为我是病人，我可能活不长。"

"人总是要死的，"柯尔培尔接上说。

"这句话我始终记得，柯尔培尔先生，我就是带着这个预见工作的……您知道我积聚了一点财产……"

"这我知道，大人。"

"您估计这笔财产大约有多少，柯尔培尔先生？"

"四千零五十六万二百利弗尔九苏八德尼埃①，"柯尔培尔回答。

红衣主教长叹了一声，然后赞赏地瞧了瞧柯尔培尔，不过他又微微一笑。

"这是大家知道的数目，"柯尔培尔加了一句，回答了这个微笑。

红衣主教在床上突然一跳。

---

① 德尼埃：旧时法国辅币，等于十二分之一苏。

“您这是什么意思?”他说。

“我的意思是,”柯尔培尔说,“除了这四千零五十六万二百利弗尔九苏八德尼埃,还有人们不知道的另外一千三百万。”

“唉!”马萨林叹了口气说,“不可思议的人!”

这时贝尔诺安的脑袋出现在门口。

“什么事,”马萨林问,“为什么来打搅我?”

“德亚底安修会①的神父,法座的听忏悔神父来了,他是应召定于今天晚上来的,下次他要到后天才能到大人府上来。”

马萨林看了看柯尔培尔,柯尔培尔立即拿起帽子说:

“我以后再来,大人。”

马萨林犹豫了一下。

“不,不,”他说,“我有同样多的事要和你们两人谈,再说您是我另一位听忏悔神父,您……我对这一个人说的事情,另一个也可以听,请留在这儿,柯尔培尔。”

“可是,大人,是不是涉及到忏悔的秘密,听忏悔神父会同意吗?”

“您用不着担心这个,到床间通道里去。”

“我可以在外面等待大人。”

“不,不,您最好听一听一个有钱人的忏悔。”

柯尔培尔行了礼,然后走进床间通道。

“请德亚底安修会的神父进来,”马萨林说,一面拉上了床间通道的帷幔。

① 德亚底安修会:一五二四年创建于意大利的一个修会,是旧教中的一派。

第四五章

一个有钱人的忏悔

德亚底安修会修士毫不犹豫地跨进了红衣主教的房间，对红衣主教府上的人被主教的疾病引起的不安的声音和行动并不感到太惊奇。

“过来，我尊敬的神父，”马萨林向床间通道看了最后一眼后说，“过来，来安慰安慰我。”

“这是我的职责，大人，”德亚底安修会修士紧接着说。

“您先坐坐舒服，因为我马上要开始一次全面的忏悔；您立即宽恕我，我想这样我心里可以感到更加安静些。”

“大人，”神父说，“您病得还没有这么厉害，用不到急于做全面忏悔……这将是很累的，当心！”

“您猜想我的忏悔很长吗，我尊敬的神父？”

“一个有象法座那样丰富经历的人，怎么能相信他的忏悔会是简短的呢？”

“啊！不错……是的，讲起来可能很长。”

“天主的仁慈是无边的，”德亚底安修会的修士带着鼻音说。

“啊，”马萨林说，“我现在开始感到害怕了，我做了那么许多天主也许要谴责的事。”

“是吗？”德亚底安修会的修士天真地说，一面把他那张狡猾的、象鼹鼠一样尖尖的脸从灯旁移开。“罪人们都是这样的：起先是漫

不经心，后来才比较谨慎，但到那时已为时太晚了。”

“罪人吗？”马萨林紧接着说，“我的确是渔夫（罪人①）的儿子，您用这个词来嘲笑我，并且责备我让人为我编制了许多家谱吗？”

“哼！”德亚底安修会的修士说。

“这是我第一个罪孽，我尊敬的神父；因为我毕竟允许别人说我是古罗马执政官 T·热加尼于斯·马萨林努斯一世，马萨林努斯二世和普罗居吕斯·马萨林努斯三世的后裔，豪朗德写的编年史就是这么讲的……马萨林努斯和马萨林，两者非常相似。马萨林努斯，是表示缩小的昵称，也就是说稍微瘦了一些。噢！我尊敬的神父，而马萨里尼放大一些说，今天完全可以理解为，象拉撒路②一样瘦。您看！”

于是他伸出皮包骨头的胳膊，和被寒热折磨得瘦骨嶙峋的腿。

“您虽然出身于一个渔夫的家庭，”德亚底安修会的修士接着说，“可是我看不出有什么对您不利的地方……因为，圣彼得过去也是一个渔夫，如果您是教会的亲王，大人，他便是教会最高的首领。咱们还是谈谈别的吧。”

“更有甚者，我曾用巴士底狱恐吓过一个叫做布内的人，他是阿维尼翁的教士，他想出版一本还要写得好得多的马萨里尼家族的家谱。”

“这可能吗？”德亚底安修会的修士说。

“噢！我那时候所以想这么干，我尊敬的神父，是出于一种恶习：骄傲，……另一种罪孽。”

“这是异想天开，人们从来不会因这类恶习去指责一个人。”

“我那时是很骄傲……您看，我尊敬的神父，我很想把这个归在主要的罪孽里面。”

---

① 法语中罪人（pécheur）和渔夫（pêcheur）谐音。作者以此来作文字游戏。

② 拉撒路：见第 131 页注。

"我喜欢归得正确一些。"

"我很高兴。您应该知道，在一六三〇年……唉！已经三十一年啦！"

"那时候您二十九岁，大人。"

"血气方刚的年龄。我在卡萨尔装扮成士兵投入了火枪射击战斗，以显示我骑马和一个军官一样骑得好。的确我给西班牙和法国带来了和平。这也许能减轻一些我的罪孽。"

"我根本不把骑马骑得好看作是可以提出的罪孽，"德亚底安修会修士说，"骑马是非常好的情趣，可以为我们教士的道袍争光。我以基督徒的身分赞扬您阻止了流血；我以修会修士的身分，为一个同事所表现出的勇敢感到骄傲。"

马萨林谦虚地摇摇头。

"是的，"他说，"但是还有下文！"

"什么下文？"

"唉！这个该死的令人骄傲的罪孽说来话长。……自从我这样夹在两支军队之间，闻到了火药味，面对士兵们的防线以来，我瞧着那些将领们都有点儿觉得可怜。"

"啊！"

"这就是罪恶……从那时起我再也没找到一个我可以忍受得了的人。"

"事实是，"德亚底安修会修士说，"我们那些将军并不英勇。"

"噢！"马萨林大声说道，"有大亲王先生……我折磨得他好苦，那个人！"

"他不值得怜悯，他获得了相当的荣耀和财产。"

"大亲王先生也就算了；不过比如说，博福尔先生呢，……我让他在万森城堡的塔楼上受了多大的痛苦？"

"啊！不过这是一个叛乱分子，国家的安全要求您作出这种牺

牲……我们谈别的吧。”

“我认为关于骄傲方面的罪恶我已经说完了。还有另一种罪孽,我连这种罪孽的名字也不敢说出来。”

“名字由我来说,您说出来吧,没有关系。”

“一种很大的罪孽,我尊敬的神父。”

“我们听听看吧,大人。”

“您不会没有听人讲起过……我和太后陛下的某些关系……一些心怀恶意的人……”

“心怀恶意的人,大人,都是些笨蛋……为了国家的命运和年轻国王的利益,难道您不应该和王后融洽相处吗?谈别的,谈别的。”

“我向您保证,”马萨林说,“您去掉了压在我心头的可怕的负担。”

“全是些不值一提的小事!……找些重要的事情说说。”

“有许多野心,我尊敬的……”

“这是干大事情的阶梯,大人。”

“甚至有点儿想望罗马教皇的三重冕……”

“做教皇就是成为最伟大的基督徒……为什么您就不能想望呢?”

“有人出版了一些东西,说我为了达到这个目的,把康布雷卖给了西班牙。”

“您自己或许也写过一些反抨击的文章,而且没有过分迫害这些写抨击文章的人。”

“那么,我尊敬的神父,我真正感到安心了。我只感到还有些很轻微的过失。”

“说吧。”

“赌钱。”

“这比较世俗一些；不过，总之，您有崇高的职责，您有义务要维持这个大家庭。”

“我喜欢赢……”

“没有人是为了输而赌钱的。”

“我有时要作弊……”

“您是利用您的优势，谈别的吧。”

“好吧！我尊敬的神父，我已经问心无愧了。请您宽恕我，当天主召唤时，我的灵魂可以顺利上天。”

德亚底安修会修士胳膊没动，嘴唇也没动。

“您在等待什么，我尊敬的神父，”马萨林说。

“我在等待结束。”

“什么结束？”

“忏悔的结束，大人。”

“可是我已经结束了。”

“噢！不！法座弄错了。”

“据我知道，我没有弄错。”

“好好想一想。”

“我已经尽可能好好想过了。”

“那我来帮您回忆回忆。”

“好吧。”

德亚底安修会修士咳嗽了好几次。

“您既没有对我讲另一个主要罪孽——吝啬，也没有对我讲这几百万，”他说。

“什么几百万，我尊敬的神父？”

“就是您所拥有的几百万，大人。”

“我的神父，这钱是我的，您对我讲这个是为什么？”

“您看，这是因为我们两个意见不同。您说这钱是属于您的，我

认为这钱似乎是别人的。”

马萨林把一只冰冷的手放在挂满晶莹汗珠的额头上。

“怎么回事？”他含糊不清地说。

“是这样，法座在为国王服务中获得很多财产……”

“嗯！很多……不是太多。”

“不管怎样，这些财产是从哪儿来的呢？”

“从国家那儿来的。”

“国家，就是国王。”

“那您得出了什么结论呢，我尊敬的神父？”马萨林说，他开始颤抖起来。

“我没有您财产的清单无法作结论，让我们大概算一算：您有梅斯的主教府。”

“是的。”

“圣克莱芒修道院，圣阿尔努修道院，圣万桑修道院，都是在梅斯。”

“是的。”

“在法国您有圣德尼修道院，一笔可观的财产。”

“是的，我尊敬的神父。”

“您有富裕的克吕尼修道院。”

“我有。”

“在苏瓦松有圣梅达尔修道院，一万利弗尔的收入。”

“我不否认。”

“在马赛有圣维克多修道院，南方最好的一座修道院。”

“是的，我的神父。”

“每年足足有一百万。加上红衣主教和首相这两个职位的年俸，每年可能有两百万。”

“唉！”

“十年间，是两千万……而两千万，以五厘利息计算，十年之后，又有了另外的两千万。”

“身为德亚底安修会的修士，竟是这样计算的！”

“自从法座在圣日尔曼-德普雷附近我们占用的修道院里设立了我们的修会，修会的帐是我记的。”

“据我看，您还记下了我的帐，我尊敬的神父。”

“什么都应该知道一些，大人。”

“好吧！现在请做结论吧。”

“我的结论是，行李太重您进不了天堂的门。”

“我将被罚入地狱吗？”

“是的，如果您不归还的话。”

马萨林发出了一声可怜的喊声：

“归还！可是归还给谁，万能的天主！”

“归还给这钱的主人，归还给国王！”

“可是这一切都是国王给我的啊！……”

“等一下！凭证不是国王签署的！”

马萨林由叹息变为呻吟。

“宽恕吧，”他说。

“不可能，大人……请归还，归还，”德亚底安修会修士接着说。

“但是，您毕竟宽恕了我所有的罪孽，为什么就不宽恕这个呢？”

“因为，”神父说，“由于这个原因宽恕您是一种罪孽，这种罪孽国王将永远不会宽恕我，大人。”

说完这些话，听忏悔的神父一本正经地离开了他的忏悔者，然后象他进来时那副模样走了出去。

“哎哟！我的天主，”红衣主教一面呻吟，一面哼哼，“来呀，柯尔培尔；我病得很厉害，我的朋友！”

第四六章

赠与证书

柯尔培尔撩开帷幔出现了。

“您听见了吗？”马萨林说。

“哎！听见了，大人。”

“他说得对吗？所有这些钱都是不义之财？”

“一个德亚底安修会修士，大人，在财政方面是一个蹩脚的审判官，”柯尔培尔冷冷地回答，“可是根据他的神学观点，法座可能有些过错。人总是有错的……当人死的时候。”

“首先是犯了死这个过错，柯尔培尔。”

“的确如此，大人。然而那位德亚底安修会修士认为您对谁有过错呢，对国王？”

马萨林耸耸肩膀。

“仿佛我没有拯救他的国家和这个国家的经济！”

“这是有目共睹的，大人。”

“是吗？那么，不管我的听忏悔神父说什么，我得到的报酬是非常合法的，是吗？”

“这是不用怀疑的。”

“那我可以给我非常贫困的家庭留下一大部分……甚至我获得的全部！”

“我看没有任何障碍，大人。”

“柯尔培尔，和您商量时，我完全相信会得到一个聪明的主意，”马萨林兴奋地说。

柯尔培尔做了一个书呆子式的鬼脸。

“大人，”他打断他的话说，“不过必须好好弄明白德亚底安修会修士讲的是不是一个圈套。”

“不会的！一个圈套……为什么？那个修士是个正直的人。”

“他认为法座已经到了坟墓的门口，因为法座去找他商量了……难道我没听到他对您说：‘请您区别一下国王给您的东西和您自己得到的东西……’好好想想，大人，他有没有对您讲这样的话，德亚底安修会修士说一句这样的话就够了。”

“这有可能。”

“这样的话，大人，我要把您看作已被那个修会修士催告了……”

“要我归还吗？”马萨林激动地大声说。

“哎！我没说不。”

“全部归还！您没考虑到……您说话象那个听忏悔神父。”

“归还一部分，就是说陛下的一部分，而这个，大人，可能有危险。法座是一位非常精明强干的政治家，不会不知道眼下国王的银箱里连十五万利弗尔也没有。”

“这不是我的事，”马萨林得意洋洋地说，“这是财政总监富凯①先生的事，最近几个月我把他所有的帐全交给您去检查了。”

一听到富凯这个名字，柯尔培尔抿紧了嘴唇。

他轻声说：“陛下只拥有富凯先生聚集的钱；而您的钱，大人，对他来说，是一种美味可口的食粮。”

“总之，我不是国王的财政总监；我有我的钱包……当然，为了

---

① 富凯(1615—1680)：曾任法国财政总监，后因被控盗用公款被捕，死于狱中。

陛下的幸福……我会有一些遗赠……可是我不能剥夺我的家庭……”

“如果只拿一部分作为遗赠，那就会破坏您的名誉，并且得罪国王。如果只拿一部分遗赠给陛下，那就是承认您自己也怀疑这一部分财产不是合法获得的。”

“柯尔培尔先生！……”

“我原以为法座是想对我有所垂询。”

“是的，但是您不知道问题的重要细节。”

“我没有不知道的事情，大人，所有的帐目我研究了整整十年，如果说我过去为了记住这些数字吃尽苦头，那么现在它们已深深地印在我的脑海里了。从生活俭朴的勒泰利埃先生厨房里的开销，一直到慷慨的富凯先生小小的秘密施舍，不论是在马赛或是瑟堡，我都可以把所有这些花费，一笔一笔背出来。”

“那么，您要我把我所有的钱扔进国王的银箱里去！”马萨林讥讽地大声喊道，这时痛风病使他呻吟了好几声。“当然国王不会责怪我什么的，但是在吃掉我这几百万的时候，他会讥笑我，而他是有充分理由的。”

“法座没有懂我的意思。我一点儿不认为国王应该花用您的钱。”

“我觉得您是在劝我把钱给他，这您说得很清楚。”

“啊！”柯尔培尔接着说，“那是因为法座只注意自己的病，完全没看清楚路易十四陛下的性格。”

“怎么说？……”

“这种性格，如果我敢于这样表达，我认为它就象法座刚才向德亚底安修会修士忏悔的性格一样。”

“大胆说吧；这是？……”

“这是骄傲，对不起，大人；我是想说自尊心，国王们是没有骄

傲的，骄傲是一种普通人的感情。”

“骄傲，是的，您说得对。以后呢？……”

“那么，大人，假如我猜得对，法座只有把所有的钱给国王，而且立即就给。”

“那是为什么呢？”马萨林困惑不解地说。

“因为国王分文不会接受。”

“噢！一个身无分文、野心勃勃的年轻人。”

“是的。”

“一个希望我死的年轻人。”

“大人……”

“为了继承，可以这么说，柯尔培尔；是的，他希望我死，好继承我的财产。我是个大傻瓜！我要预先告诉他！”

“好！遗赠按某种形式进行的话，他会拒绝的。”

“哪里会！”

“这是肯定的。一个一无成就，渴望成为伟人，渴望亲自执政的年轻人是不愿坐享其成的；他想自己动手建造。这位君王，大人，既不会满足于黎塞留先生遗留给他的王宫，也不会满足于您叫人建造的富丽堂皇的马萨林王宫；既不会满足于他的祖先们住的卢佛宫，也不会满足于他的出身之地圣日尔曼宫。所有不是他自己建造的东西，他都蔑视，这我可以预先告诉您。”

“您能保证，如果我把我的四千万给国王……”

“只要同时对他说一些事，我保证他会拒绝。”

“这些事……是？”

“我马上写下来，如果大人愿意向我口述的话。”

“这究竟对我有什么好处呢？”

“好处大极了。那些写攻击性小册子的人，谴责本世纪最杰出的伟大人物吝啬贪财，今后就没有人再会指责法座有这种恶习

了。”

“你说得对，柯尔培尔，你说得对；以我的名义去找国王，并把我的遗嘱带给他。”

“一份赠与证书，大人。”

“要是他接受呢！要是他竟然接受了呢？”

“那么，留给您家庭的还有一千三百万，这是一个可观的数目。”

“那么你就成了一个叛徒或是一个傻瓜。”

“我既不是叛徒也不是傻瓜，大人……我觉得您非常害怕国王接受……哦！您还是害怕他不接受吧……”

“如果他不接受，你看，我愿意向他保证，我要把我留出的一千三百万给他……是的，我将这样做……是的……我又感到难受了；我衰弱得马上要倒下……因为我是个病人；柯尔培尔，我马上就要死了。”

柯尔培尔发抖了。

红衣主教的确病得很重：他在床上痛苦地流着黄豆大的汗珠；他那张汗水淋漓、苍白可怕的脸，即使心肠最硬的医生看了也不会无动于衷。柯尔培尔无疑很受感动，他离开房间就叫贝尔诺安快到这个垂死的人身边去，然后自己走进了走廊。

他就在走廊里带着沉思的表情前后来回地走着，这种神态几乎使他平凡的脑袋显得有点儿高贵，他肩膀耸起，脖子伸直，嘴唇微启，断断续续说着几句缺乏条理的片言只语。他大着胆子在施展他想尝试的手段，而离他十步远的地方，仅仅是一墙之隔，他的主人正在气喘吁吁地发着痛苦的叫喊声，马萨林这时既不再想到人间的财富，也不再想到天堂里的快乐，而是在想地狱里的惨状。

滚烫的毛巾、局部敷药、诱导剂和被重新叫来的盖诺，在红衣主教身边来来往往越来越频繁了，这时候柯尔培尔两手抱着他的

大脑袋，想抑制住脑子里制订计划的狂热，他在酝酿等红衣主教疼痛缓解时马上要写的赠与证书的内容。红衣主教的所有这些叫喊声，这一次次对这个昔日代理人致命的攻击，好象是给这个浓眉毛的天才思想家的一剂剂兴奋药，这个思想家已经转向了一个新生社会的初生的太阳。

柯尔培尔又回到马萨林身边，这时病人又清醒了，他劝说马萨林口述了一张赠与证书，内容如下：

> "在即将出现在人类的主人天主面前时，我请求国王、我地球上的主人，收回他好意赐给我的财产。我的家庭在看到这笔财产落入如此高贵的人的手中时将感到无比幸福。我财产的细帐已经编制，只要陛下提出，或是在他最忠诚的仆人咽下最后一口气时，细帐即可呈献。
>
> 朱尔·马萨林红衣主教"

红衣主教叹着气签了字；柯尔培尔盖上封印，然后立即带着它去卢佛宫。国王刚刚回来。接着柯尔培尔又回到自己的住处，象一个没有浪费他一天时间的工人那样自信地搓着手。

第四七章

奥地利安娜怎样给路易十四一个劝告，富凯先生又怎样给他另一个劝告

红衣主教生命垂危的消息早已不胫而走，这个消息至少和国王的兄弟王太弟要举行婚礼的消息吸引了同样多的人到卢佛宫来，王太弟要结婚的消息已经以官方的名义公布于众。

路易十四回到寝宫，依然在想着当晚他看见或听到的事情，这时掌门官来通报说，就是那些早晨在他起床时来觐见过的廷臣，在他就寝时又来了。自从红衣主教统治以来，宫廷中的人不拘泥于礼节，把这种崇高的敬意给了首相，而且毫不顾虑这会使国王感到不愉快。

可是正如我们说过的，首相的痛风病非常严重，奉承话便象潮水一般涌向国王。

廷臣们都有这种非凡的未卜先知的本能；他们无所不能：他们是排难解纷的外交家，他们是运筹帷幄的军事家，他们是能起死回生的医生。

路易十四，他的母亲曾告诉过他很多平凡的真理，这也是其中之一，他懂得了法座大人，马萨林红衣主教病情危急。

奥地利安娜刚领着年轻的王后走进她的套房，她除下沉重的头饰，便去那间书房找她的儿子。路易十四独自一人在书房里闷闷不乐，心里充满了怨恨，仿佛为了考验他的意志，把一股默默

的、可怕的怒气发泄在自己的身上。国王的怒气爆发时会引起重大后果，但是在路易十四身上，靠了他极为强大的自制力，却变成了和风细雨。圣西蒙[1]惊奇地指出，他发的最大的、最著名的一次脾气，是五十年以后梅纳公爵[2]先生隐瞒了一件小事而引起的，造成的结果是用手杖把一个偷了一块饼干的可怜的仆役痛打了一顿。

正如我们看见的，年轻的国王正处于强烈的痛苦之中，他瞧着一面镜子自言自语道：

"啊，国王！……徒有其名的国王，虚有其表的国王……幽灵，你是虚无的幽灵！……听人摆布的傀儡，除了能使朝臣行礼没有其他权威，什么时候你才能举起你披盖着天鹅绒的胳膊，握紧你戴丝手套的手？你的嘴唇已被封死，就象你长廊里的纹丝不动的大理石人像，什么时候你能不为了叹息和微笑而张嘴开口？"

这时他用手擦了一下额头，想呼吸一些新鲜空气，他走近窗户，看见下面有好几个骑士在相互交谈，还有几群胆怯而好奇的人。这些骑士是几个巡夜哨兵，那几群人是些热心的老百姓。一个国王，对于他们这些人总是比较希奇的，就象一头犀牛、一条鳄鱼或是一条蛇。

他用手掌拍打着额头大声说道：

"法兰西国王！多珍贵的头衔！法国人民！那么多人！而我现在已经回到我的卢佛宫；我的马还刚刚卸套，身上还在冒热气，我几乎引起了恰好有二十个人的注意，瞧着我路过……二十个人……我说什么呀！不，对法国国王感到好奇的甚至连二十个人也没有，守卫我屋子的竟然连十名弓箭手也没有；弓箭手，老百姓，

---

① 圣西蒙(1675—1755)：法国回忆录作家。

② 梅纳公爵(1670—1736)：路易十四和孟德斯庞夫人所生的儿子。

卫兵，所有的人都在王宫里。为什么，我的天主？我，国王，难道我没有权利问你们这个吗？”

“因为，”在书房门帘另一头有一个声音回答了他的声音，“因为所有的金子，也就是说想进行统治的人的全部权力都在王宫里。”

路易急忙转过身去。刚才这些话是奥地利安娜说的。国王颤抖了一下，然后朝他母亲走去。

他说：“我希望陛下没有注意这些空洞的夸张言词，国王们经常感到的孤独和厌烦会使性格最好的人产生这种思想。”

“我只注意到一件事，我的儿子，就是您在抱怨。”

“我？一点没有，”路易十四说，“不，真的；您弄错了，夫人。”

“那您刚才在干什么呢，陛下？”

“我觉得我是在老师的督促之下，努力发挥一个主题。”

“我的儿子，”奥地利安娜摇摇头说，“您不应该一点也不相信我的话；您也不应该对我毫不信任。有一天将来到，也许就是明天，您将需要回忆起这句格言：‘金钱是万能的，而只有那些万能的人才是真正的国王。’”

“您这样说，”国王继续说道，“难道不是想指责这个世纪的富人吗？”

“不，”奥地利安娜急切地说，“不，陛下；在这个世纪，也就是在您的统治下是富裕的这些人，是因为您希望他们富裕才富裕起来的。我既不怨恨他们也不嫉妒他们；他们无疑为陛下立下汗马之功，因此陛下允许他们自己奖励自己。这就是我好象从您指责我的话中所听到的。”

“夫人，老天爷在上，但愿我永不指责我母亲什么事！”

“而且，”奥地利安娜继续说，“天主赐给的人间财富从来只是暂时的，为了抵销荣誉和财富，天主安排了痛苦、疾病和死亡，可是

没有一个人，”奥地利安娜带着一丝苦笑又添了一句，这丝苦笑表明她自己也在体现这句阴郁的格言，“没有一个人能将财产或光荣带进坟墓。年轻人收获老年人替他准备的丰收果实。”

路易越来越专心地听着奥地利安娜强调的这些话，这些话显然是为了安慰他。

“夫人，”路易十四盯着他母亲说，“的确，您好象还有什么事要告诉我，是吗？”

“绝对没有，我的儿子；但是今天晚上您注意到红衣主教病得很厉害吗？”

路易瞧着他母亲，在她的声音里寻找不安，在她的表情上寻找痛苦。奥地利安娜的脸好象有一点点变化；但是这种疾苦是个人的感受。也许这种变化是由她胸口疼痛的癌引起的。

“是的，夫人，”国王说，“是的，马萨林红衣主教病得很厉害。”

“万一法座被天主召去，这对国王来说将是一个很大的损失。难道这不就是我的看法吗，我的儿子？”奥地利安娜问。

“是的，夫人，是的，这对国王来说将肯定是一个很大的损失，”路易满脸通红地说，“不过我觉得这个危险并不很大，再说红衣主教先生还年轻。”

国王刚说完话，有一个掌门官掀起门帘以后，站在那里，他手里拿着一封信，在等待国王询问他。

“有什么事？”国王问。

“马萨林先生的一封信，”掌门官回答。

“给我，”国王说。

他接过那张纸。在他刚要打开时，长廊、候见厅和庭院里同时响起了巨大的声音。

“啊！啊！”路易十四说，他无疑听出了这三种是什么声音，“我刚才竟然说法国只有一个国王，我弄错了，有两个国王。”

这时门打开了，财政总监富凯出现在路易十四面前。长廊里的声音是他引起的，候见厅里的声音是他的跟班发出的，庭院里的声音是他的马造成的。除此之外，在他经过的路上还可以听到一片窃窃私语声，这声音在他经过后好久方停息。路易十四就是因为听不到这种在他走过时产生、在他走过后消失的声音才感到恼恨的。

"这个人不象您想象的那样是个国王，"奥地利安娜对她儿子说，"这是一个非常非常富有的人，仅此而已。"

说这话时，一种苦涩的感情使王后的话充满仇恨；而相反，路易的神态却很平静，很有自制力，额头上纯净得没有一丝皱纹。

他随意地点点头向富凯打了个招呼，一面仍在展开掌门官刚才交给他的那个纸卷。富凯看见他这个动作，带着自然而尊敬的礼貌走近奥地利安娜，好让国王毫无拘束地看信。

路易十四打开了那张纸，却没有读。

他在听富凯热烈地称颂他母亲的手和胳膊。

奥地利安娜愁眉舒展，几乎露出了笑容。

富凯发现国王不是在看信而是在瞧他，并在听他说话；便侧过身子，一面继续说着讨奥地利安娜喜欢的话，一面对着国王。

"您知道，富凯先生，"路易十四说，"法座身体很不好，是吗？"

"是的，陛下，这我知道，"富凯说，"他的确身体欠佳。消息传到我耳里时我正在我沃城堡的乡下，我不顾一切地立即赶来了。"

"您是今天傍晚离开沃城堡的吗，先生？"

"是的，一个半小时以前离开的，陛下，"富凯说，同时看了看一只镶满钻石的表。

"一个半小时！"国王说，他有足够的自制力可以抑制怒火，却不能掩饰自己的惊奇。

"我明白，陛下，陛下怀疑我的话，是有道理的；不过，既然我这

样来了，那是再真实不过了。有人给我送来了三对骏马，据说是从英国来的。我每隔四里路安排一匹，今天晚上我试了试它们的脚力。它们的确在一个半小时以内从沃城堡赶到了卢佛宫，陛下看到，这些人并没有欺骗我。”

王太后怀着暗暗的嫉妒微笑着。

富凯马上迎合她这个阴暗的念头。

“因此，夫人，”他急忙又说，“象这样的马不是为了臣民而是为了国王来到人世的，因为国王们不论在任何方面都不该输于任何人。”

国王抬起头。

“然而，”奥地利安娜插话说，“据我所知，您决不是国王，富凯先生，是吗？”

“因此，夫人，只等陛下一声令下，这些马便可进入卢佛宫的马厩；如果我冒昧地试过了它们的话，是因为我唯一害怕的是奉献给国王的不是一样真正完美的东西。”

国王的脸涨得通红。

“富凯先生，”王后说，“一个臣民奉献东西给他的国王，决不是法国宫廷里的习惯，您知道吗？”

路易动了一动。

“我希望，夫人，”富凯非常激动地说，“我对陛下的爱戴，我一直想讨陛下欢心的愿望，可以使我免于遵守宫廷礼节的这个要求。此外这也决不是我冒昧奉献的一件礼物，这是我的一件贡品。”

“谢谢，富凯先生，”国王有礼貌地说，“我很感谢您有这样的愿望，我的确很喜欢好马；您知道我经济拮据；您比任何人都清楚，您，我的财政总监。即使我愿意，我也不能够买下这些如此珍贵的马。”

富凯得意地向王太后瞥了一眼，她好象对大臣的这种情感感

到高兴。富凯回答道：

“奢侈是国王们的德行，陛下；这是一种可使国王与天主相似的德行，正是由于奢侈，他们才高出于其他人，一个国王靠奢侈养活他的臣民，并且赐于他们荣誉。在国王的这种奢侈的温暖之下产生了个人的奢侈，也就是人们财富的源泉。陛下接受了这份礼物，这六匹无与伦比的马，会刺伤我国养马人的自尊心，利穆赞的，佩尔舍的，还有诺曼底的；这种好胜心也许对大家都有利……可是国王不吭声，那我就倒霉了。”

在这期间，路易十四只是在下意识地折起和打开马萨林的那张纸，他还没朝上面看过一眼。最后他的视线停在上面，看了第一行后他便发出一声轻微的喊声。

“我的儿子，发生了什么事？”奥地利安娜问，一面急切地走近国王。

“看来是从红衣主教那儿来的，”国王说，一面继续看他的信，“对，对，真是从他那儿来的。”

“他身体更糟了吗？”

“念吧，”国王说完把文件递交给母亲，仿佛他认为要奥地利安娜相信一件象写在这张纸上那样奇怪的事，非得要她自己看不可。

奥地利安娜接过信看了，随着她看下去，她的眼睛闪出无法掩饰的喜悦光芒，引起了富凯的注意。

“噢！一张合乎手续的赠与证书，”她说。

“一张赠与证书？”富凯重复了一遍。

“是的，”国王特意回答财政总监说，“是的，红衣主教先生在快要临终时给了我一张他全部财产的赠与证书。”

“四千万！”王后喊道，“啊！我的儿子，这是红衣主教的杰作，它将驳斥许多恶意的谣传；日积月累起来的四千万，一下子全部回到了王国的宝库，这是一个忠诚的臣民，一个真正的基督徒。”

她又一次朝证书上看了看，然后把它还给了路易十四，路易十四的心因为宣布了这笔巨款在怦怦跳动。

富凯朝后退了几步，沉默不语。

国王瞧瞧他，然后把那卷纸递给他。

总监高傲的目光只在那上面瞥了一眼，接着他鞠了一躬说：

"是的，陛下，一张赠与证书，我看见了。"

"必须答复，我的儿子，"奥地利安娜大声说，"必须立即作出答复。"

"怎么办呢，夫人？"

"去拜访红衣主教。"

"可我离开法座才一个小时，"国王说。

"那么写信，陛下。"

"写信！"年轻的国王反感地说。

"总之，"奥地利安娜接着说，"我觉得，我的儿子，一个刚赠送了这样一件礼物的人是完全有权等待别人立即感谢的。"

然后她转向总监说：

"富凯先生，这难道不是您的看法吗？"

"这样的礼物是应该得到感谢的，是的，夫人，"总监带着一种逃不过国王眼睛的高贵气概回答。

"那就请您接受，并且去感谢他，"奥地利安娜坚持道。

"富凯先生怎么说？"路易十四问。

"陛下想知道我的想法吗？"

"是的。"

"请去感谢他，陛下……"

"啊！"奥地利安娜说。

"但是请不要接受，"富凯继续说。

"这是为什么？"奥地利安娜问。

"您自己刚才说过，夫人，"富凯回答说，"国王不应该也不可以接受臣民的礼物。"

国王在这两种截然不同的意见中不吱一声。

"这可是四千万呐！" 奥地利安娜说，声调就象后来可怜的玛丽-安托瓦内特[①] 说："有这么多！"这句话时一样。

"我知道，"富凯笑着说，"四千万是一笔可观的数目，这样一笔数目甚至可以考验一下一位君王的良心。"

"可是，先生，"奥地利安娜说，"请您不要促使国王拒绝接受这件礼物，而要提请陛下注意，这是您的责任，这四千万对他来说是一笔财产。"

"夫人，就因为这四千万是一笔财产，我要对国王说：'陛下，如果说一个国王从一个臣民那儿接受六匹值两万利弗尔的马有失体面，那么接受另外一个臣民一笔财产是可耻的，尽管这个臣民积累这笔财产的手段多少是值得考虑的。'"

"您这样开导国王不太合适，先生，"奥地利安娜说，"您还是替他弄四千万来弥补您使他蒙受的损失。"

"只要国王愿意，他会有的，"财政总监行了一个礼说。

"是的，只要压榨老百姓就行，"奥地利安娜说。

"唉！难道这四千万就不是靠压榨他们得来的吗？"富凯回答说，"陛下征求我的意见，我的意见就是这样。即使陛下希望我能同意，我也是这个意见。"

"好啦，好啦，接受吧，我的儿子，"奥地利安娜说，"对那些流言蜚语您不必顾忌。"

"拒绝吧，陛下，"富凯说，"在一个国王活着的时候，他的良心

---

① 玛丽-安托瓦内特(1755—1793)：路易十六的妻子，以奢侈浪费著名，最后死于断头台。

就是准则，他的愿望就是决定；等到他一死，后代就会对他有所褒贬。”

“谢谢，我的母亲，”路易接着说，同时恭敬地向王后致意。“谢谢，富凯先生，”他说，一面彬彬有礼地打发走财政总监。

“您接受吗？”奥地利安娜又一次问。

“我考虑考虑，”国王瞧了瞧富凯说。

第四八章

临　　终

就在赠与证书送到国王那里的当天，红衣主教被送往凡森。国王和整个宫廷跟他到了那儿。这支火炬的最后一点光芒仍然能够照亮四周，使所有其他的光黯然失色。此外正如人们看到的，年轻的路易十四象卫星般始终不渝地绕着首相转，直到这最后时刻，他还在被他吸引着。根据盖诺的推测，红衣主教的病情已经恶化，这已不再是痛风病发作，而是面临死神的袭击。何况，还有一件事使这位垂死的人更加气息奄奄，就是送给国王的那张赠与证书给他思想上带来巨大的不安。照柯尔培尔的说法，国王不会接受这张赠与证书，一定会把它退还给红衣主教。我们知道红衣主教十分相信他这位秘书的预言；可是这笔款子毕竟太大，因此不管柯尔培尔有天大的本事，红衣主教还是不时地在想，除了他自己，德亚底安修会修士同样很可能会估计错误，至少他不入地狱的机会和路易十四把他几千万的巨款退回给他的可能性是相等的。

此外，赠与证书越是迟迟不见退回，马萨林越是觉得四千万这笔数目值得冒一次险，尤其是为了一件象灵魂那样难于捉摸的事。

马萨林作为红衣主教差不多是个无神论者，而作为首相则完全是个实物主义者。

每次房门一打开，他便以为他那张不幸的赠与证书被送回来

了，急忙朝门口转过身子，等看到希望落空，便长叹一声重又躺了下来，暂时忘却的忧愁更加猛烈地袭上他的心头。

奥地利安娜也跟着红衣主教一起来了，尽管岁月的增加使她变得越来越自私，她的良心却使她不能不向这个垂死的人表示一下她的悲哀；有些人说她这样做是在尽一个妻子的职责，另一些人说她是在尽一个君王的职责。

可以说她的脸色已经提前在服丧了，整个宫廷的气氛也象她的神态一样。

路易为了不让自己脸上露出他内心的活动，坚持呆在他的房间里闭门不出，只有他的奶妈陪伴着他。他认为离他不受任何限制的期限越是近，他越是要谦虚大度，他象所有心中有某种打算的强者那样在蹲伏着窥探时机，为了能在关键时刻有更大的伸展余地。

红衣主教虽然已经秘密地进行了终傅① 的仪式，但仍没改掉弄虚作假的习惯，他和表面现象在斗争，甚至和事实在斗争，他在床上会客，仿佛他患的只是小毛小病。

盖诺这方面是严守秘密的，尽管遭到无休止的追问，他仍什么也不回答，除了说："法座依然象年轻人一样精力充沛，但是天主的权力是至高无上的，如果天主决定要一个人倒下，那么这个人就得倒下。"

他小心翼翼，字斟句酌地散布着这些含蓄的话，有两个人，国王和红衣主教，对这些话饶有兴趣地评论了一番。

尽管有盖诺的预测，马萨林仍抱有幻想，或者说得更确切些，他这个自欺欺人的角色演得非常出色，甚至连最精明的人在说他抱有幻想时，都会发现真正抱幻想的是他们自己。

---

① 终傅：天主教圣事之一，该教在教徒病重垂危时，由神父敷擦"圣油"并为之祝祷，以帮助他"减少痛苦"、"获得善终"和"罪得赦免"。

两天来路易一直没去红衣主教那里，他的目光一直凝视着这张红衣主教日思夜想的赠与证书。他根本不知道马萨林的确切情况。路易十三的儿子，根据他父辈的传统①，直到那时还是一个徒有虚名的国王，他热切希望得到王权，同时又怀着一种前途未卜的恐惧心情，因此他自个儿打定主意要去和马萨林会晤。奥地利安娜经常陪着马萨林，她首先听到了国王这个要求，便把这个要求转达给马萨林，使这个垂死的人大吃一惊。

路易十四请求与红衣主教会晤目的何在呢？是象柯尔培尔说的那样来归还赠与证书呢？还是象马萨林想的那样收下赠与证书特来致谢呢？不管怎样，垂死的人觉得不解决这件事只能使他更加痛苦，就一刻也不再犹豫了。

"欢迎陛下，对，非常欢迎，"红衣主教一边大声嚷嚷，一边朝坐在床脚边的柯尔培尔使了一个他心领神会的眼色，"太后陛下，"他继续说，"是不是能请您亲自向国王保证我刚才讲的话是真心实意的呢？"

奥地利安娜站起身来，她也急于想知道这四千万如何解决，这笔钱成了大家的一块心病。

奥地利安娜出去后，马萨林用力支起身子对柯尔培尔说：

"好啦！柯尔培尔，倒霉的两天过去了！难以忍受的两天，你看，那儿什么也没送回来。"

"要耐心，大人，"柯尔培尔说。

"你疯啦，混蛋，你劝我耐心！噢！事实上，柯尔培尔，你在嘲笑我，我要死了，你却要我等待！"

"大人，"柯尔培尔以他惯有的冷静态度说，"事情不可能出乎我的意料，陛下来看您，是因为他要亲自把那张赠与证书带给

① 据史载，路易十三在九岁时登位，由其母玛丽·德·梅迪西丝摄政。

您。”

“你这样认为吗？好吧，我与你相反，我肯定陛下来是为了来向我道谢。”

就在这时奥地利安娜走了进来；她在去儿子那儿时在候见厅遇到一位新来的江湖医生。

江湖医生带来一种据说可以救红衣主教性命的药粉，奥地利安娜带了一点这种药粉的样品进来。

但这根本不是马萨林等待的；他连看都不愿朝上面看一眼，便斩钉截铁地说，根本不值得花这么大力气来维持生命。但是在他呼喊这句哲学名言时，长时间藏在他心头的秘密也终于泄露了出来。

“这药，太后陛下，”他说，“这药对我来说毫无用处，两天前我给国王送去了一笔小小的赠与，国王一定感到很为难，所以一直不愿谈这件事，不过现在是作出解释的时候了，我恳求太后陛下告诉我国王对这件事究竟有什么想法。”

奥地利安娜张嘴要回答，马萨林拦住了她。

“讲实话，夫人，”他说，“以上天的名义，讲实话！不要用某种空话来蒙骗一个垂死的人。”

说到这里，他盯了柯尔培尔一眼，意思是说他就要知道他失算了。

“我知道，”奥地利安娜说，同时握住红衣主教的手，“我知道您很慷慨，您所给的，并不象您刚才非常谦虚地说的那样，是一笔小小的赠与，而是一笔厚礼。我很清楚，您将多么难过，如果国王……”

虽然马萨林已经奄奄一息，但仍比十个大活人还要聚精会神地听着。

“如果国王怎么样？”他紧接着说。

“如果国王，”奥地利安娜继续道，“不乐意接受您如此高贵地

奉献给他的东西。”

马萨林象庞塔龙① 一样，就是说象个灰心绝望的人一样，一头栽倒在枕头上。但是他依然有足够的精力和机智朝柯尔培尔看一眼，这目光真抵得上十首十四行诗，也就是十首长诗。

“难道您不把国王的拒绝看作是一种侮辱吗？”王后说。

马萨林的头在枕头上转动着，一言不发。王后看到他这个动作搞糊涂了，或者是假装搞糊涂了。

“因此我好意劝他。因为有些聪明人，准会嫉妒您这次慷慨的举动将获得的荣誉，竭力怂恿国王拒绝接受这笔赠与。我为了您的利益据理力争，希望他不要辜负您的一片好意。”

“啊！”马萨林瞪着毫无生气的眼睛喃喃地说，“啊！我快死了，我至死也忘不了您为我效的劳！”

“此外，我必须说，”奥地利安娜继续说，“我为法座效劳并不很顺利。”

“啊！这我相信，噢！”

“您怎么啦，我的天主？”

“我烧得厉害。”

“您很难受吗？”

“难受得象一个入地狱的人！”

柯尔培尔真想钻到地板下面去。

“因此，”马萨林接着说，“陛下认为国王……（他停了一会儿），国王来这里是为了向我表示一点儿谢意的吗？”

“我相信是这样。”王后说。

马萨林又狠狠地盯了柯尔培尔一眼。

这时掌门官报告说，国王正在挤满人的候见厅里。这报告引

---

① 庞塔龙：意大利喜剧中的人物，是个好色而吝啬的老头儿。

起了一片混乱，柯尔培尔乘机从小通道门溜了出去。奥地利安娜站起身等候她的儿子。路易十四出现在房门口，眼睛望着这个奄奄一息的人，这时红衣主教看见陛下，连动也不想动一下，他认为从国王那里已经没什么可盼望了。

一个掌门官将一把椅子推到床前。路易向他母亲请了安，又向红衣主教问了好，随后坐下来。王后也坐了下来。

坐好后，国王朝身后看了看，掌门官领会了意思，做了个手势，于是站在门帘下的朝臣们立刻退出去。

接着天鹅绒窗帘降下，房间里一片寂静。国王在这位他一出娘胎就做他老师的人面前显得很幼稚，很腼腆。此刻他对这位正在庄严肃穆的气氛中等待死亡的人越发敬重了。他不敢先开口，因为他感到他的每句话不仅会对这个世界产生影响，而且还会对另一个世界产生影响。

至于红衣主教，这时候他只有一个思想，就是他的赠与证书。他沮丧的神情和呆滞的目光并不是因病痛引起的，而是因等待即将从国王口中讲出的感谢话引起的，他心中期待着收回赠与证书，而国王的感谢将一下子使这种希望成为泡影。

最后还是马萨林先打破了沉默，说道：

"陛下也住到凡森来了？"

路易点了点头。

"这是您给一个快死的人最大的恩惠，"红衣主教继续说，"它将使我在死的时候心中得到宽慰。"

"我希望，"国王说，"我来看望的不是一个生命垂危的人，而是一个很快就会痊愈的病人。"

马萨林摇了摇头，意思是：陛下太善良了，可我比您更清楚。

"这是最后一次探望了，"他说，"陛下，最后一次。"

"如果是这样，红衣主教先生，"路易十四说，"那么我是最后一

次来请教我感恩不尽的导师了。”

奥地利安娜毕竟是个女人，她忍不住哭了。路易自己也很激动。马萨林比他的两位客人更激动，不过他激动的原因不一样。又是一阵沉默，随后王后擦了擦脸，路易也恢复了自制力。

“我刚才说，”国王又开口说，“我非常感激法座。”

红衣主教的眼睛紧盯着路易十四，他感到关键时刻到了。

“然而，”国王继续说道，“我这次来看您的主要目的是向您表示衷心的感谢。因为您给我送来了最后一次友谊的证明。”

红衣主教两个面颊陷了下去，嘴微微张开，准备发出他从未有过的最悲哀的叹息。

“陛下，我也许是毁了我可怜的家庭，使我的家人陷于破产；这些都归罪于我，但是至少人家不会说我不愿为国王牺牲一切了。”

奥地利安娜又哭了。

“亲爱的马萨林先生，”国王用与他年龄不相称的低沉的声音说，“我看得出，您误解了我。”

马萨林用臂肘撑起身子。

“这根本谈不上使您亲爱的家庭破产，也谈不上剥夺您的家人。噢，不，绝不会。”

“好，他要稍许还我一点儿了，”马萨林暗忖，“尽量要多拿点儿回来。”

“国王要被他感动了，要表示慷慨了，”王后心想，“不能让他变得太穷，这样的好机会不会再有了。”

“陛下，”红衣主教大声说，“我的家庭人口众多，由于我离开人世，我的侄女们将丧失很多东西。”

“噢，”王后急忙打断他的话说，“丝毫不用为您的家庭担心，亲爱的马萨林先生，我们再也没有比你们更珍贵的朋友了。您的侄女就是我的孩子，就是陛下的姐妹，如果法国要分发什么赏赐，那

就分发给您所爱的人。”

“空话！”马萨林心想，他比任何人都清楚对国王们的诺言应该相信到何种程度。

路易从垂死者的脸上看出了他在想什么。

“请放心，亲爱的马萨林先生，”国王脸上稍带嘲讽地苦笑着对他说，“由于您的去世，马萨林小姐将失去她们最宝贵的财产，但她们仍不失为是法国最富有的继承人，因为您不是把她们的陪嫁财产交给我了么……”

红衣主教喘着气。

“我把这笔钱还给她们，”路易边说边从怀里取出这张赠与证书，递到红衣主教的床头。这笔赠与两天来给红衣主教带来多大的烦恼啊。

“我说得不错吧，大人，”床间通道里有一个人在说，声音轻得象一丝气息。

“陛下把我的赠与证书还给我！”马萨林大声喊道，他兴奋得发了狂，连他扮演的施恩者的角色都忘了。

“陛下把四千万都还掉了！”奥地利安娜喊道。她实在太吃惊了，忘了她所扮演的伤心人的角色。

“是的，红衣主教先生。是的，夫人，”路易边回答，边将马萨林还不敢接过去的那份文件撕碎。“是的，我要消毁这份掠夺一个家庭财产的文件。法座为我服务所得的财产是属于他自己的，而不是属于我的。”

“但是，陛下，”奥地利安娜大声说，“陛下想过没有？您的银箱里连一万埃居也没有。”

“夫人，刚才是我做的第一次高贵的行动，我希望，作为我统治的开始，这个行动是当之无愧的。”

“啊，陛下，您说得对！”马萨林大声说，“您刚才的举动真是太

伟大，太慷慨了！”

接着他逐一地看了散落在他床上的文件的散片，以便证实路易撕毁的是原件而不是抄件。

最后他的目光停留在他的签名上，他认出是他的签名，他直挺挺地仰面倒在枕头上。

奥地利安娜无法掩饰她内心的懊恼，举起双手，眼睛看着上苍。

“啊，陛下，”马萨林喊道，“啊，陛下，我感谢您！我的天主！您将受到我全家的爱戴。如果有一天我家里人惹您不高兴，陛下，请皱皱眉头，我会从墓穴里走出来的。”

这些装腔作势的表白并没有产生马萨林所期望产生的效果。路易已开始考虑更重大的问题。奥地利安娜却怒火万丈，她受不了儿子这种过分的宽宏和红衣主教这种虚伪做作。她站起身来走出房间，全然不顾她这样做是与她悲痛的心情格格不入的。

马萨林猜到了一切，他害怕路易十四改变主意，为了分散他的注意力，他开始喊叫起来，就象以后生性忧郁而好抱怨的布瓦洛①敢于指责莫里哀②的那个出色的闹剧中斯卡潘③的喊叫一样。

不过，喊叫声还是渐渐平息了，奥地利安娜走出房间后，喊叫声甚至全消失了。

“红衣主教先生，”国王说，“现在您有什么要叮嘱我的吗？”

“陛下，”马萨林回答，“您已经是一个很有智慧，很谨慎的人了；至于慷慨我就不说了，您刚才的作为超过了古今所有最慷慨

① 布瓦洛在《诗的艺术》中指摘莫里哀不该写面向街头人民的《斯卡潘的诡计》。

② 莫里哀(1622—1673)：法国古典主义喜剧作家。主要著作有《达尔杜弗》、《吝啬鬼》等。

③ 斯卡潘：意大利喜剧中的人物，是个聪明的听差。莫里哀借用这个人物写了一个剧本《斯卡潘的诡计》。

的人做过的一切。"

国王在颂扬面前保持着冷静。

"那么，"他说，"您仅仅是表示一种感谢，先生，而您的经验比我的智慧、谨慎和慷慨更加著名，难道它不能提供我一个将来对我有用的友好的劝告吗？"

马萨林考虑了片刻。

"您刚才帮了我，"他说，"帮了我，也就是帮了我全家人，陛下。"

"我们别谈这个啦，"国王说。

"那好！"马萨林继续说，"我想给您一样东西作为补偿您如此高贵地放弃的四千万。"

路易十四摆摆手，表示所有这些奉承话都使他难受。

"我想，"马萨林又说，"给您一个劝告；是的，一个劝告，一个比这四千万还要珍贵的劝告。"

"红衣主教先生！"路易十四插嘴说。

"陛下，请听一听这个劝告。"

"我听着。"

"请过来，陛下，我很虚弱……再近些。陛下，再近些。"

国王朝垂死者的床俯下身去。

"陛下，"马萨林说，他的话说得这么轻，就象是从坟墓中传出来的嘱咐，只有全神贯注的国王一个人听到，"陛下，永远不要设首相。"

路易吃惊地站直了身子。这劝告就是忏悔。事实上马萨林这个真诚的忏悔就是一座宝库。红衣主教给年轻国王的遗产包括在这仅有的七个字里；他刚说的这七个字值四千万。

路易茫然不知所措地呆了一会儿。至于马萨林，他好象是说了一件很平常的事情。

“现在，除了您的家庭，”年轻的国王问，“您还有什么要嘱托给我的吗，马萨林先生？”

床间通道的帏幔里面发出轻轻的声音，马萨林领会了。

“对！对！”他急忙大声说，“对，陛下，我向您推荐一个聪明、正直、机灵能干的人。”

“把他的名字说出来吧，红衣主教先生。”

“他的名字您几乎还不太熟悉，陛下，他是柯尔培尔先生，我的总管。噢！请试用他吧，”马萨林用果断的声音加了一句，“他向我预言的一切事情都发生了；他有眼光，尤其叫人感到奇怪的是，不论对人对事，他的看法永远是正确的。陛下，我欠您很多恩情，但是，我认为我给了您柯尔培尔先生，我欠您的债就偿清了。”

“好吧，”路易十四勉强地说，正如马萨林说的，柯尔培尔这个名字对他还很陌生，因此他把红衣主教的这种狂热当作是一个快死的人的胡言乱语。

红衣主教的脑袋倒在枕头上。

“这一次，永别了，陛下……永别了，”马萨林喃喃地说，“……我累了，在我到新主人那里去之前，我还有一条艰辛的道路要走……永别了，陛下。”

年轻的国王感到眼泪涌到了眼眶里，他俯身看了看几乎已经是一具尸体的正在咽气的人，接着就匆忙地离开了。

第四九章

柯尔培尔首次登场

国王陛下和垂死者在焦急中度过了整整一夜。垂死者等待着得到解脱，国王等待着获得自由。

路易一夜没有合眼；在离开红衣主教寝室一小时之后，他听说垂死者稍为有了些转机，就叫人给自己穿衣佩戴、梳洗化妆，他还准备接见使者。和奥古斯特①一样，垂死者也许认为世界无疑是个大舞台，他打算得体地演完他那出喜剧的最后一幕。

奥地利安娜以礼仪作为她不能在场的借口，不再在红衣主教的寓所露面，她在那里也没有什么事情好做了；再说，红衣主教也一直没有提起过她，王后给她儿子出的主意，他还耿耿于怀。

到了午夜时分，浑身上下经过化妆佩戴的马萨林，已经到了弥留状态。他再一次看了他的遗嘱，这份遗嘱明确地表达了他的心愿，他担心和这件事有关的有权势的人利用他身体虚弱去改动遗嘱的某些内容，他曾经口头嘱咐过柯尔培尔，后者象个警惕性非常高的哨兵似的，正在通往红衣主教寝室的走廊里来回走动。

国王呆在自己的宫内，每隔一点钟都要急急忙忙地派他的奶妈前往马萨林的寓所，要她带回有关红衣主教病情的真实报告。

起先路易知道了马萨林在叫人替自己穿衣、梳洗、化妆，并接见使者，后来他又知道了人们已经开始给他做临终祈祷了。

凌晨一点钟，盖诺试着给马萨林服用最后的所谓烈性药。这

是击剑时代的一种遗风，认为可以用某种得法的、奥妙的刺激使病人免于死亡。这个时代已接近结束，将被另一个时代所接替。

马萨林服了烈性药之后，约莫有十分钟光景，他能很自在地呼吸。他立刻下令叫人四处放出空气，说他的病情有了可喜的转机。国王陛下听到这个消息，额上冒出一粒粒冷汗，本来他获得自由的日子已经隐约在望。现在对他来说，受人支配的日子比过去任何时候都更显得凄惨，更难以接受。然而，接踵而来的报告完全改变了事态的面貌。马萨林似乎完全不再呼吸了，他几乎感觉不到圣尼古拉田园教堂的本堂神父在他旁边做的祈祷。国王陛下又烦躁不安地在自己寝宫中踱来踱去，边走边查阅一些从小匣子里取出来的文件，这只小匣子的钥匙只有他一个人才有。奶妈第三次回来报告，说是马萨林先生适才还在玩文字游戏，并且命令把他那幅提香② 画的《花神》重新上一次清漆。

临了，大约在凌晨两点钟，国王陛下实在困倦难熬，他已经有二十四小时没有阖眼了。睡眠，对象他这种年龄的人来说是很有威力的，这种威力终于把他征服了一个小时左右。不过，在这一小时中，他并没有脱衣上床，而只是和衣躺在安乐椅上。到四点钟光景，奶妈进入卧室，把他唤醒。

"怎么样？"国王问。

"啊，陛下，啊，他死啦！"奶妈双手合十，带着怜悯的声调回答。

国王蓦地跳起来，两条腿好象安有钢丝弹簧似的。

"死啦！"他喊道。

"唉！是呀。"

"是真的吗？"

---

① 奥古斯特(前63—后14)：古罗马皇帝。

② 提香(1490—1576)：意大利文艺复兴盛期威尼斯派画家。

“是真的。”

“不会有错吧？”

“不会错。”

“消息发布了没有？”

“还没有哩。”

“是谁告诉你，说是红衣主教已经死了？”

“柯尔培尔先生。”

“真是柯尔培尔先生吗？”

“是的。”

“他能肯定他说的是真话吗？”

“柯尔培尔先生从红衣主教卧室走出来，在这之前，他还拿了镜子在红衣主教的唇边放了几分钟。”

“噢！后来柯尔培尔先生又干什么了？”国王又问道。

“他刚离开红衣主教阁下的卧室。”

“到哪儿去了？”

“他跟在我后面。”

“他打算……”

“瞧，亲爱的陛下，他在您寝宫门口等着，等待陛下什么时候愿意接见他。”

路易奔向寝宫门口，亲自把门打开，看见柯尔培尔正站在走廊里等着。国王瞥见这个从上到下穿着黑色丧服的石像不觉怔了一下。

柯尔培尔恭恭敬敬地行了个礼，然后迈前两步面对着国王。

路易返回寝宫，并示意柯尔培尔，要他跟着进来。

柯尔培尔走进寝宫。路易把奶妈打发走，奶妈走出寝宫时，随手把门带上；柯尔培尔谦恭地站在门边。

“你有什么消息要向我报告，先生？”路易问道。由于柯尔培

尔给他带来这个意想不到的消息，他内心深处难以平静，而又无法完全掩盖得了。

“陛下，红衣主教大人刚刚仙逝，我特来向您禀报有关他去世的消息。”

国王陛下又沉思了片刻，乘这当口，他凝视了一下柯尔培尔；毫无疑问，他又想起了红衣主教的临终遗言。

“您是柯尔培尔先生吗？”国王问。

“正是我，陛下。”

“正如红衣主教大人亲口告诉我的那样，您是他的忠实仆人吗？”

“是的，陛下。”

“您是不是知道他的部分秘密？”

“不是部分，而是全部。”

“先生，已故红衣主教大人的朋友和仆从，对我来说都是值得尊敬的，我会关心您，以后会把您留在我手下工作的。”

柯尔培尔鞠了一个躬。

“我想，先生，您是财政官吧？”

“是的，陛下。”

“红衣主教阁下让您在他的总务处任职？”

“陛下，是他给了我这个荣誉。”

“我相信，您从来也没有为我的家族做过任何事？”

“请原谅，陛下，正是我，曾有幸向红衣主教大人建议过一项经济上的节约措施，从而使陛下的国库每年增加了三十万法郎的收益。”

“先生，您指的是什么节约措施？”路易十四问道。

“陛下可知道那一百名瑞士卫兵佩用的饰带两端都有银质花边？”

“一点不错。”

“噢，陛下，是我，建议用充银花边来装饰这些饰带；从外表上看，一点也看不出，而省下来的十万埃居足够供养一个团卫兵的半年开支，要不也足够添置一万支好火枪，甚至可以买一艘装有十门大炮随时可以出海的运输舰。”

“说得对，”路易十四边说边加倍仔细地端详这个人。“是呀，毫无疑问，这项开支紧缩得好，再说，卫兵佩着象爵爷那样的饰带也是不伦不类的。”

“能得到陛下的赞赏，真使我高兴。”柯尔培尔说。

“这就是您在红衣主教身边担任的唯一职务吗？”国王又问。

“陛下，红衣主教阁下还要我检查财政总监的帐目。”

“噢！”路易十四说，他正打算把柯尔培尔打发走，却被这个“噢”字抓住了。“噢！红衣主教阁下原来是让你检查富凯先生帐目的吗？检查的结果又怎样？”

“陛下，有亏损；如果陛下恩准的话……”

“您说好啦，柯尔培尔先生。”

“我应该向陛下作些解释。”

“不，不，先生，这些帐是您检查的，把清单给我就是了。”

“陛下，这很简单……全都是空的，没有一个地方有钱。”

“小心，先生；你竟这样粗暴地抨击富凯先生的管理工作，而他，我倒听说，是个精明能干的人。”

柯尔培尔的脸色先是涨得通红，继而变得惨白，因为他感到，从此时此刻起，他开始在和一个人搏斗，而这个人的威力和刚死去的那个人的几乎不相上下。

“是的，陛下，他是个非常精明能干的人，”柯尔培尔欠欠身说。

“如果说，富凯先生是个精明能干的人，尽管他那么机灵，银钱

却那么短缺，这是谁的过错呢？”

“陛下，我并不是在指责他，这只是我观察的结果。”

“那好，你去把帐算一算，然后送来给我看。你说有亏损？这亏损可能是暂时的，赊欠会归还，资金还是可以收回的。”

“不，陛下。”

“今年可能如此，这我明白；可明年会怎样？”

“陛下，明年，还象今年一样吃得精光。”

“后年呢？”

“象明年一样。”

“柯尔培尔先生，您这是什么意思？”

“我是说，我们已经提前把四年的收入全抵押了。”

“那么，我们可以举一笔债。”

“我们要举三笔，陛下。”

“我们可以封官卖爵[1]，然后再叫他们辞职，把所得的款子存入国库。”

“这已办不到了，陛下，因为我们已经重重叠叠，设了不知多少虚职，而任职书又都是空白的，买主买去了却又不填上名字，因此陛下也不能叫他们辞职；再说，每订一份契约，财政总监先生还要抽三分之一的回扣，这样，老百姓受尽盘剥，而陛下您却一无所获。”

国王跳了起来。

“柯尔培尔先生，请给我解释一下，这是怎么回事。”

“请陛下明确地把您的想法告诉我，以及要我向您解释些什么。”

“您说得对，您的意思是不是要我直截了当地说明白？”

---

① 公开出卖官吏任职书，是当时法国王室的一种传统的筹款办法。

"是的，陛下，直截了当地说明白。天主所以是天主，特别是因为他创造了光明。"

"噢！比如说，"路易十四接着说。"假如今天红衣主教先生去世了，我这就成了国王，而我想要钱，行吗？"

"陛下，您一个子儿也拿不到。"

"啊！那可就怪啦，先生；怎么，难道说，我的财政总监一个子儿也不能给我弄到吗？"

柯尔培尔摇了摇他的大脑袋。

"怎么回事？难道国库亏空到如此程度，竟连一点收益也没有吗？"

"是的，陛下，情况正是这样。"

国王愁眉紧锁。

"要是这样，我把任职书收集起来，用低价从持有者那儿收回，作一次清偿。"

"这也办不到了，因为任职书已经变成票据，为了便于收回，便于交易，这些票据早已分成了好多份，弄得面目全非，难以辨认了。"

路易无比激动，依然眉头紧锁，来来回回地走着。

"柯尔培尔先生，如果照您这样说，"国王陡然停步，问道，"我不是还没有当政就已经破产了吗？"

"陛下，您的情况就是如此，"管帐的无动于衷地回答。

"可是，先生，总该有地方有钱的呀？"

"陛下，是的，现在，作为一个开端，我向陛下呈上一份资产清单，这是马萨林红衣主教阁下不愿意写在他的遗嘱中或者任何文件中的，可是他却把这件事托付给了我。"

"托付给您？"

"正是这样，陛下，还嘱咐我向陛下呈上这份清单。"

"什么！除了遗嘱中提到的四千万之外？"

“是的，陛下。”

“马萨林先生还有别的财产吗？”

柯尔培尔弯了弯腰。

“这个人可真是个无底洞！”国王自言自语，“一边是马萨林先生，另一边是富凯先生；就他们俩也许搞掉了不止一亿，难怪我的国库要空了。”

柯尔培尔木然不动地等着。

“至于您给我带来的数目，值得为它操心吗？”

“值得的，陛下，数目相当可观。”

“总共有多少？”

“一千三百万利弗尔，陛下。”

“一千三百万！”路易十四高兴得浑身打颤，连忙问，“柯尔培尔先生，您说的是一千三百万吗？”

“是的，陛下，我是说一千三百万。”

“这件事没有人知道吗？”

“没有人知道。”

“这笔款子都在您手中？”

“是的，陛下，都在我手中。”

“我怎么能够拿到这笔钱？”

“在两个钟头之内。”

“不过，钱在哪里呢？”

“在红衣主教阁下城里那座住宅的地窖里；蒙他的好意，通过他遗嘱中的特别条款把那座住宅留下来给我了。”

“这么说，您看过红衣主教的遗嘱罗？”

“我有一份他亲笔签字的副本。”

“一份副本？”

“是的，陛下，就是这一份。”

柯尔培尔不慌不忙地从口袋里抽出文件呈给国王。

国王阅读了有关那座住宅赠与的条款。

“可是，这儿只提到住宅，一点也没有提到银钱的事，”国王说。

“请原谅，陛下，这得看我的良心了。”

“马萨林先生把这件事托付给您了吗？”

“为什么不可以呢，陛下？”

“他，一个疑心病特别大的人？”

“陛下，他对我可不是这样，正如陛下看到的。”

路易停下来，欣赏着这张俗不可耐而又富有表情的脸。

“柯尔培尔先生，您是个诚实的人，”国王说。

“陛下，这并不是一种美德，而是一种义务，”柯尔培尔冷冰冰地回答。

“可是，这些钱不是归他的亲属所有吗？”路易十四添了一句。

“如果这些钱是属于他亲属的，那么，红衣主教的遗嘱里会写清楚，就象主教的其他财产一样。如果这些钱是属于他亲属的，我，作为撰写这份文件的人，在撰写陛下是赠与的受益者时，我也会在原来要给您的四千万利弗尔上再加上一千三百万这个数字。”

“怎么，柯尔培尔先生，难道是您撰写这份赠与证书的？”路易十四惊叫起来。

“一点不错，陛下。”

“这么说来，红衣主教很器重您罗？”国王天真地说。

“我那时对法座说，陛下决不愿意接受这笔赠与的，”柯尔培尔还是象我们上面提到的那样冷冰冰地说，他的声调即使在平时也带有几分严肃。

路易用手在前额上抹了抹。

“啊！要指挥别人，我毕竟还太年轻！”他低声咕哝。

柯尔培尔就等着他这句内心独白。他看见路易抬起头来。

"我什么时候给陛下送钱来?"柯尔培尔问。

"今天夜里,十一点钟。我不想让任何人知道我拥有这笔钱。"

柯尔培尔一言不答,就象没有这么回事似的。

"这笔款子是金条还是金币?"

"陛下,是金币。"

"好。"

"我送到哪里呢?"

"送到卢佛宫。谢谢您,柯尔培尔先生。"

柯尔培尔弯了弯腰,退了出去。

"一千三百万!这简直是一场梦!"只剩下路易十四一个人时,他情不自禁地大声喊起来。

接着,他把头伏在双手上,象是真的睡着了。

可是,过了片刻,他又抬起头来,摆了摆他那一头秀发,然后站起身来,猛力推开窗户,让灼热的脑袋沐浴在强劲晨风送来的树木的浓郁香味和花草的芬芳中。

灿烂的晨曦在地平线上升起,初升太阳的光芒映红了年轻国王的脸。

"这朝霞象征着我的当政。全能的天主啊,难道这是您给我的预兆……?"路易十四喃喃自语。

第五〇章

路易十四当政的第一天

早上，红衣主教去世的噩耗在宫廷中传开，继而又传到城里。

富凯大臣、利奥纳和勒泰利埃大臣步入议事厅，准备共同磋商。

国王立刻召见他们。

"先生们，"他说，"红衣主教先生升天啦。在他生前，我请他料理国务；而现在，我打算亲自治理国事。在我需要问你们时，请把你们的见解告诉我。好了，你们可以走了！"

大臣们惊讶地面面相觑。他们费了好大的劲才没有笑出来。因为他们很了解，这一位是在对国事一窍不通的情况下被人抚育成长起来的，现在君主只是为了要维护自尊心，才不得不自己挑起那副力不从心的重担。

富凯在梯阶上向同僚们告辞时说：

"先生们，这下子我们可要清闲得多了，"说完他轻松愉快地登上马车。

剩下的人，带着对局势的骤变多少有点担忧的心情，一起返回巴黎。

十点钟光景，国王到他母后那儿去，和她作了一次非常特殊的交谈；然后，在午餐过后，他登上门窗紧闭的马车径直前往卢佛宫。他在那里接见了一大批人员，从所有的人的疑惑不解和每个人的

好奇神态中，他得到了某种满足。

傍晚时分，他下命令，除了唯一的、通往码头的那扇门外，卢佛宫所有的门都得一律关闭。他在那儿布置了两百名一句法国话也不会讲的瑞士哨兵，同时下令，只准许包裹进来，其他任何东西都不得入内，也不让任何东西外出。

十一时正，他听见一辆沉重的四轮马车隆隆地滚过拱门，跟着是第二辆，第三辆。车子过后，栅栏门的铰链发出沉闷的响声，门又关上了。

没隔多久，有人用指甲搔小书房的门。国王陛下亲自把门开启，一眼看见柯尔培尔。柯尔培尔的第一句话是这样说的：

"钱已放在陛下的地窖里了。"

路易随即走下地窖，亲自察看那些装着金币银币的大木桶，这些大木桶在柯尔培尔的指挥下，刚由四名手下人把它们滚进地窖；地窖的钥匙是国王在当天早上塞给柯尔培尔的。国王察看完毕后，返回寝宫，柯尔培尔尾随着，他那一成不变的冷漠神态，并不因为个人的点滴喜悦而活跃起来。

"先生，您希望我拿什么来答谢您对我的一片忠心和您的奉公廉洁呢？"国王问。

"陛下，我什么也不要。"

"您说什么，什么也不要？甚至为我效劳的机会也不要了？"

"陛下，即便不给我这样的机会，我也不会不为您效劳的。对我来说，不做国王的最好仆从是办不到的。"

"柯尔培尔先生，您将出任我的财政总管。"

"可是陛下，不是已经有了一位财政总监了吗？"

"一点不错。"

"陛下，财政总监是王国中最有权势的人。"

"啊！您这样认为吗？"路易红着脸嚷道。

"陛下，在一个星期内他就会把我捣成齑粉；总之，我想请求陛下赐给我一个有必不可少的权力的检查处。财政总监下面的财政总管，是个下属。"

"您需要别人的支持……您不信赖我？"

"我有幸禀报陛下，富凯先生，在马萨林先生在世的时候，是王国的第二号人物；现在，马萨林先生已经去世，那么，富凯先生就成了第一号人物。"

"先生，您今天说什么我都能够容忍，可是明天，您等着瞧吧，我再也不能够忍受了。"

"那么，对陛下来说，我这个人变成一无用处了。"

"您已经一无用处了，因为您担心为我效劳会招灾惹祸。"

"我只是担心把我放在一个不能为您效劳的位置上。"

"那您希望什么呢？"

"我希望陛下在总管的职务上给我派一些副手。"

"这样的话，您这个职位不是失掉它的价值了吗？"

"它将使这个职位更安全可靠。"

"您可以挑选您的同僚。"

"我想要布勒特伊先生，马兰先生和埃尔瓦尔先生。"

"任命书明天就发下。"

"谢谢陛下！"

"这就是您需要的一切了吗？"

"不，陛下，还有一件事……"

"什么事？"

"请让我组织一个审判厅。"

"这个审判厅派什么用场？"

"用来审判那些包税人和他们的同伙；十年来，他们都没有好好缴过税。"

"可是……您打算拿他们怎么办?"

"吊死两三个，这样就可以杀一儆百，让其他人把吃进去的都吐出来。"

"柯尔培尔先生,我不能刚一当政就处决人呀。"

"陛下,恰恰相反,这可以避免将来受苦。"

国王不作答。

"陛下同意了吗?"柯尔培尔问道。

"先生,我还要考虑考虑。"

"等陛下考虑好,怕已经太晚了。"

"为什么?"

"因为和我们打交道的是一些比我们强大的人,如果他们探得消息的话。"

"您去组织这个审判厅吧,先生。"

"我会组织起来的。"

"就是这么些事吗?"

"不,陛下;还有一件重要的事……对这个总管的职务,陛下准备给它哪些权力?"

"啊……我也不清楚……总有些惯例罢……"

"陛下，拆阅与英国往来的信件的权力应属总管的职权范围，这点,我认为很有必要。"

"这不可能,先生,拆阅信件应该是政务会的事;是红衣主教亲自掌管的。"

"我以为陛下今天早上已宣布过,不设立什么政务会啦。"

"不错,我是这样说过的。"

"那请陛下亲自拆阅所有的信件，尤其是从英国来的,我极力主张这一点。"

"先生,来往信件由您拆阅,您可以向我报告情况。"

“现在，陛下，关于财政方面还需要我做些什么？”

“所有富凯先生不做的事。”

“这就是我要向陛下请示的所有问题。谢谢陛下，现在我可以安心地离开了。”

说了这些话之后，他真的走了。路易看着他离去。柯尔培尔离开卢佛宫还不到百步远，国王陛下就收到一封来自英国的信，国王在查看了一番信封之后，急忙把火漆封口拆开，原来信是查理二世写来的。下面是这位英国君王写给他表弟的信的内容：

“陛下一定在为马萨林红衣主教的病情感到万分忧急；可是他的病危对您只会有利。医生已宣布红衣主教患的是不治之症。蒙您赐复提及我妹妹昂利埃特·斯图亚特夫人，我表示感谢。公主和她的随行人员在一个星期内前往巴黎。

您对我的手足情谊，令我十分感动，我应该比已往任何时候更确切地称呼您为我的兄弟。特别令我高兴的是我能向国王陛下表明我是多么关心可以使您喜悦的事。您悄悄地在海上美丽岛①修筑防御工事，这样做是错误的。您我之间永远不会大动干戈。这些措施并不令我不安，只是令我痛心……您在这上面白白地花了几百万，您应该把这件事好好地向您的大臣们讲清楚，您应该相信，我的警卫人员是消息十分灵通的；我的兄弟，如果情况需要，您也应该象我为您效劳那样，为我出力。”

国王使劲地打铃，他的随身侍从随即出现。

“柯尔培尔先生刚走，不可能走得很远……给我把他找回来！”

① 海上美丽岛：简称美丽岛，又译贝尔岛。法国西北部布列塔尼半岛以南大西洋中一小岛。今属莫尔比昂省。与英国接近。

国王嚷道。

随身侍从正要去执行命令，国王又把他叫住。

“不，不。”他说，“我看到了这个人的全部计划。美丽岛是富凯先生的；在岛上修筑防御工事是富凯先生的一个阴谋……揭露这个阴谋，总监就会垮台，这一揭露是英国来信的结果，那就是为什么柯尔培尔想得到拆阅来信权利的原因。啊！但是我不能全部依靠这个人，他只不过是脑袋，我还需要胳膊。”

路易猛地发出一阵欢乐的笑声。

“我不是有过一个火枪队队官吗？”他对随身侍从这么说。

“是的，陛下，他是达尔大尼央先生。”

“他有一个时期不在我这里服役了，是吗？”

“是的，陛下。”

“派人去把他给我找来，明天，在我起床时，他要在这儿见我。”

随身侍从弯了弯腰，往外走去。

“一千三百万在我的地窖里。”国王说，“柯尔培尔管我的钱袋，达尔大尼央执我的剑：我是国王！”

第五一章

激　情

阿多斯在他到达的那天从王宫回来后，就象我们已经看到的那样，当天就回到了他在圣奥诺雷街的府邸里。

他在卧室里看见等着他的布拉热洛纳子爵在和格力磨闲聊。

跟这个老仆人谈话不是件轻松事，只有阿多斯和达尔大尼央两个人有这份能耐。阿多斯的成功是因为老仆人格力磨想引他开口；达尔大尼央则恰恰相反，因为他懂得怎样使格力磨讲话。

拉乌尔正忙着要格力磨谈谈，描述他的英国之行，格力磨却只用几个手势以及不多不少、仅仅八个字向他讲了这次旅行的全部细节。他先用手划了一个弧形，表明他的主人和他曾经漂洋过海。

"是不是去探险？"拉乌尔问道。

格力磨俯首回答：

"是。"

"伯爵先生碰到不少危险吗？"拉乌尔问。

格力磨微微耸了一下肩，仿佛想说："不多也不少。"

"你说说，他遇到了什么危险？"拉乌尔硬是逼他说。

格力磨指指剑，指指火，又指指挂在墙上的一支火枪。

"那么伯爵先生在那里有仇人？"拉乌尔嚷起来。

"蒙克，"格力磨回答说。

"真奇怪，"拉乌尔接着说，"难道伯爵先生永远把我看成是个

新手，不让我分享他的荣誉，分担他遇到的危险吗?”

格力磨微微一笑。

这时候阿多斯进来了。

房东给他照亮楼梯，格力磨听出是主人的脚步声，赶紧走过去迎接，谈话就此中断。

可是，拉乌尔的话匣子已经打开，欲罢不能了，他温存而又恭敬地握着伯爵的双手，说：

“怎么啦，先生，您连再见也不对我说一声，就去作这样一次危险的旅行，也不让我用剑来协助您；而我，在我长大成人以后，就应该是您的一个帮手，再说，不正是您把我培养成人的吗?啊！先生，您竟忍心让我去接受一次永远也见不到您的残酷考验吗?”

“拉乌尔，谁告诉您我这次旅行是一次危险的旅行?”伯爵反问道，一面将大衣和帽子搁在替他解开系剑搭扣的格力磨手中。

“我，”格力磨说。

“这是怎么回事?”阿多斯严肃地问道。

格力磨不知如何是好；拉乌尔抢着替他回答：

“先生，不用说，我们的好格力磨只是为了关心您才把真情告诉我的，除了我，还有谁爱护您，支持您?”

阿多斯不再吭声。他向格力磨做了一个友好的手势，叫他走开，然后坐在靠椅上，拉乌尔站在他跟前。

“您的这次旅行，不管怎么说，总是一次冒险……”拉乌尔继续说，“刀剑，火焰，都曾经威胁过您。”

“不要再谈这个啦，子爵，”阿多斯温柔地说，“我走得匆忙，这是事实；那是因为查理二世国王的公务需要我立即启程。您为我担忧，我表示感谢，我也知道，我可以信赖您……子爵先生，在我离开您的这段时间里，您什么也不短缺吧！”

“不，先生，谢谢。”

“我曾经嘱咐布莱索瓦，只要您需要用钱就给您一百皮斯托尔。”

“先生，我一直没见到布莱索瓦呀。”

“那么说，您不需要钱用！”

“先生，我那时还剩下三十个皮斯托尔，那是我卖掉了我在最后一次作战时俘获的马匹所得的钱，另外，三个月以前，在跟大亲王先生赌钱时，多蒙他的雅意，让我赢了两百皮斯托尔。”

“拉乌尔，您赌钱……？我可不喜欢这玩意儿。”

“先生，我从来也不赌钱，在尚蒂利①……大亲王先生要我代他打牌……事情是这样的，那天晚上，国王陛下那里来了一个信使要找他，我只得遵命，这局牌我赢了，大亲王先生要我收下赢得的钱。”

“拉乌尔，难道说，这是亲王府的习惯吗？”阿多斯皱着眉头问。

“是的，先生，每个星期，大亲王先生都借故做一件对他某个绅士有好处的、诸如此类的事情，象这样的绅士在大亲王殿下那里就有五十个之多，这一回刚巧让我碰上了。”

“那好，您去了一次西班牙？”

“是的，先生，我作了一次非常有趣的旅行。”

“您回来已经一个月啦？”

“是的，先生。”

“而这个月以后呢？”

“这个月以后嘛……”

“您干了些什么？”

“我的公务，先生。”

“您没有到拉费尔去过。”

---

① 尚蒂利：地名，在巴黎以北四十二公里，孔代亲王的府邸在此。

拉乌尔脸色顿时绯红。阿多斯平静地盯着他。

“您不信任我是不对的，”拉乌尔说，“我脸红，这我完全感觉到；我也控制不了。您向我提出的问题使我感到荣幸，也使我无比激动。我的脸红，是因为激动，不是因为说谎。”

“拉乌尔，我知道您从来不说谎。”

“是的，先生。”

“因此，我的年轻朋友，您错啦；我是想说……”

“我知道得很清楚，先生，您是想问我有没有去过布卢瓦。”

“完全正确。”

“我没去过；甚至也没碰到您打算向我提起的那个人。”

说这些话时，拉乌尔的声音也颤抖了。对任何细小事儿都极为敏感的阿多斯立刻补上一句：

“拉乌尔，您回答这个问题时好象很苦恼；您很痛苦。”

“非常痛苦，先生；您不允许我到布卢瓦去，也不让我再和德·拉瓦利埃尔小姐见面。”

讲到这里，年轻人住口了。这个可爱的名字，念起来有多么亲切，不过是甜在嘴上，苦在心里。

“拉乌尔，这我可是做得对的，”阿多斯抢着说。“我可不是个粗野的或不公正的父亲，我尊重真正的爱情；可是我想到您的前程……一个远大的前程。一个新的统治期即将来临，它好象朝霞一样灿烂。战争正在召唤充满骑士思想的年轻国王。这股英勇气概需要有一大群没有牵挂的年轻军官，这些军官将精神振奋地去迎接战斗，他们倒下时嘴里应该呼叫的是‘国王万岁！’而不是‘永别了，我的妻子！’拉乌尔，这些，您都懂得。尽管我的推论看来十分残忍，我请您相信我，把您青春初期那惯于眷恋的眼神移向他处，在那个时期，无忧无虑，舒舒服服，把您的心肠也揉软了，使您不能容纳被人们称之为荣誉和厄运的烈性苦酒。因而，拉乌尔，我再重

复一遍，您应该知道我的目的，我只是希望对您有好处，只是盼望能看到您茁壮成长，我相信您能够成为一个出类拔萃的人。自己走吧，您会走得更好，走得更快。”

“先生，您下命令，”拉乌尔回嘴说，“我只好服从。”

“下命令！”阿多斯嚷道，“您是这样回答我的吗！我向您下命令了！啊！您歪曲我的意思，您根本不理解我的用心！我并没有下命令，我是请求。”

“不，先生，您是下命令，”拉乌尔执拗地说，“即便您只是请求我，您的请求也比命令还有效，我没有再去见德·拉瓦利埃尔小姐。”

“可是您感到痛苦！您感到痛苦啊！”阿多斯强调说。

拉乌尔缄默不语。

“您脸色苍白，我看得出您在忧伤……难道这种感情真有那么强烈吗？”

“这是一种激情，”拉乌尔回答道。

“不……是一种习性。”

“先生，您知道我经常出门，我已经离开她两年。任何习性在这两年的分离中也可能改变，我相信……喏！在我回来后，我对她的爱，不是更强烈，那已不可能，至少也和过去一样，对我来说，德·拉瓦利埃尔小姐是个极好的伴侣，而您，却是我尘世间的天主……为了您，我可以牺牲一切。”

“您这就错啦，”阿多斯说，“我对您已不再有任何权利。您已经到了可以自己作主的年龄了；您甚至可以不需要我的同意。再说，在我听了您刚才对我讲的这些话以后我也不会拒绝您的要求。如果您喜欢，您可以娶德·拉瓦利埃尔小姐做您的妻子。”

拉乌尔跳了一下，可是又突然说道：

“先生，您实在太好了，”他说，“您的让步使我深为感激，然而，

我不能接受。”

“那么，现在您拒绝啦！”

“是的，先生。”

“关于这件事，我再也不表示意见了，拉乌尔。”

“可是对这件婚事，您心底里却总是反对的，您没有给我选这门婚事。”

“那倒是真的。”

“那已足够叫我不坚持己见了，我会等待。”

“请注意，拉乌尔，您现在讲的可是真话？”

“我知道得很清楚，先生，我对您说，我会等待。”

“什么！等我死吗？！”阿多斯异常激动地说。

“噢！先生！”拉乌尔带着哭声喊道，“您怎么可以这样伤我的心，我从来也没有做过惹您不高兴的事情。”

“亲爱的孩子，那倒也是，”阿多斯紧紧地抿着嘴唇，尽量按捺住他快无法控制的感情。“不，我根本不想叫您难受，只是我不知道您说的等待是指什么……难道您是等待您不再爱她吗？”

“啊！不是这回事，先生，不，我是等待您改变主意。”

“拉乌尔，我想考验一下，我想看看德·拉瓦利埃尔小姐是否也会象您一样等待。”

“先生，我希望如此。”

“可是，拉乌尔！您可要小心，万一她不等待又怎么办？啊！您这样年轻，这样充满信心，这样正直……而女人全是善变的。”

“先生，您从来不在我面前说女人的坏话；您从来也没有什么要责怪她们的，可为什么对于德·拉瓦利埃尔小姐，您却要为我担心呢？”

“不错，”阿多斯垂下眼睑说，“我从来也没对您说过女人的坏话；我也从来没有什么要指责她们的，德·拉瓦利埃尔小姐也从

来没有引起我的怀疑；可是，如果我们要预测未来，就一定得连例外的事，甚至不大可能发生的事都估计进去；假如我说，万一德·拉瓦利埃尔小姐不等您，那您说怎么办？”

“先生，那怎么会呢？”

“如果她转眼看别处呢？”

“您意思是说，她另有所欢？”拉乌尔感到不安而脸色刷白。

“是这个意思。”

“如果这样的话，我会杀死那个人！”拉乌尔斩钉截铁地说，“所有那些被德·拉瓦利埃尔小姐选中的人我都要杀，一直杀到他们中有一个人把我杀死，或者是德·拉瓦利埃尔小姐回心转意。”

阿多斯不觉浑身一颤。

“我记得，您刚才还把我称做您的天主，称做您尘世间的主宰呢。”他用低沉的声音接着说。

“喔！”拉乌尔颤抖着说，“那么您不准我决斗？”

“要是我不准呢，拉乌尔？”

“先生，您可以不给我希望，可是您不能不让我去死。”

阿多斯抬起眼睛望着子爵。

他刚才这些话是以最忧伤的语调，伴随着最忧伤的眼神吐出来的。

“够啦，”经过一阵长时间的沉默，阿多斯说，“我们别再谈论这个令人烦恼的事情吧，而且我们双方又都讲得过分了。我说拉乌尔，过一天算一天，您去干您的差使，爱您的德·拉瓦利埃尔小姐吧；一句话，象一个人那样生活，因为您已经长大成人了，只是别忘了，我是那么深情地爱着您，而您也表示过是爱我的。”

“噢，伯爵先生！”拉乌尔一边叫着，一边把阿多斯的手压在自己胸前。

“好啦，亲爱的孩子，让我安静一会儿，我需要休息。我忘了告

诉您，达尔大尼央先生和我一起从英国回来了，您该去拜访他一次。”

“先生，我很乐意去拜访他，我非常喜欢达尔大尼央先生。”

“您说得对，他是个耿直的人，是个英勇的骑士。”

“他非常敬爱您！”拉乌尔说。

“我完全相信……您知道他的地址吗？”

“我想他总是在卢佛宫，在王宫里吧，国王陛下在哪里他就在哪里。他不是火枪队的头头吗？”

“不，这一阵达尔大尼央先生在休假，他要休息一下……所以您别到他执勤的哨所去找他。您可以在一个叫做布朗舍的先生那儿打听到他的消息。”

“您说的是他过去的侍从吗？”

“正是他，现在已成了食品杂货铺老板了。”

“这我知道；是不是在隆巴尔街？”

“大概是的……也许是阿尔西街。”

“我会找到的，先生，会找到的。”

“您代我向他问一千个好，在我前往拉费尔之前，您带他来和我一起用午餐。”

“好的，先生。”

“晚安，拉乌尔。”

“先生，我看您胸前佩了一个我从前从来也没有看见过的勋章，请您接受我的祝贺。”

“您指的是金羊毛勋章吗……？不错……这个玩意儿，我的儿子……已经引不起我这个老娃娃的兴趣啦……晚安，拉乌尔！”

第五二章

达尔大尼央的开导

翌日，拉乌尔并没象他希望的那样找到达尔大尼央先生，他只遇到布朗舍。布朗舍和这个年轻人再次见面感到异常兴奋，他对年轻人的战功表示钦佩，一再赞扬，这些赞扬丝毫也没有食品杂货商的气味。但是第二天，当拉乌尔带着大亲王命他率领的五十名龙骑兵从凡森回来时，他在博杜瓦埃广场看见一个人，这个人鼻尖朝天，正在观赏一幢房子，他那副样子活象相马人在看一匹他想买下的马。

这个人，穿着一身老百姓衣服，却又象军人穿的紧身短上装那样扣着钮扣，头上戴着一顶小帽子，腰旁佩着一把镶着轧花皮革的长剑，一听见马蹄声他就回过头来，不再观赏房子，开始注意龙骑兵了。

他不是别人，正是达尔大尼央先生，不是骑马而是步行的达尔大尼央先生。他双手反剪，挨个儿浏览完建筑物之后，现在正在对龙骑兵作一番小小的检阅。没有一个人，没有一条饰带，没有一块马蹄铁能躲过他的审查。

拉乌尔骑着马，走在队伍侧翼，达尔大尼央最后才发现了他。

“喂！喂！真见鬼！”

“我不会看错吧！”拉乌尔一面说，一面策马向他驰来。

“不，您没看错；您好呀！”前任火枪手回答说。

拉乌尔转过去，跟他的老朋友热情地握了握手。

“拉乌尔，留神，”达尔大尼央说，“在到达玛丽桥之前，第五排第二匹马的马蹄铁准会脱落；我看它的前蹄只剩下两枚掌钉啦。”

“您等我一下，我马上就来，”拉乌尔说。

“你能离开你的支队吗？”

“掌旗官在那儿，他可以代我一下。”

“你来陪我一起吃午饭，怎么样？”

“非常乐意，达尔大尼央先生。”

“那就快点，你下马，要不给我一匹马也行。”

“我看还是和你一起步行好！”

拉乌尔连忙去通知掌旗官，请他代为照顾一下队伍，然后跨下马来，把坐骑交给一个龙骑兵，高高兴兴地拉着达尔大尼央的手；在整个过程中，达尔大尼央带着行家的满意心情欣赏着。

“那你是从凡森来的罗？”他先这样问。

“是的，骑士先生。”

“红衣主教大人怎么样啦？”

“病得很厉害；甚至有人说他已经死啦。”

“你跟富凯先生相处得好吗？”达尔大尼央边问边耸耸肩，做了个表示轻蔑的姿态，好象在说马萨林的死对他影响不大。

“您是说跟富凯先生吗？我可不认识他，”拉乌尔回答说。

“倒霉！倒霉！一朝天子一朝臣啊！”

“噢！国王陛下不会亏待我的，”年轻人说。

“我指的不是王冠，而是国王……”达尔大尼央说，“眼下，红衣主教先生一死，国王，就是富凯先生，你一定要设法与富凯先生和睦相处，如果你不愿象我那样一辈子没出息的话……当然你运气还算好，你还有别的保护人。”

“首先是大亲王先生。”

"没用啦，没用啦，我的朋友。"

"拉费尔伯爵怎么样？"

"阿多斯？噢！那可是两码事；是的，阿多斯……如果您想在英国开条路的话，再没有比他更合适的人了。不是我夸口，本人，在查理二世的宫廷中也还有些声望。他可是个国王，真是太好了！"

拉乌尔象一些出身高贵的年轻人，在听到什么经验之谈和有价值的事情时，会发出既天真又好奇的感叹声，他喊了出来："啊！"

"不错，是个喜欢吃喝玩乐的国王，可是，他也懂得使剑，器重良才。阿多斯和查理二世相处得很好，就在那里当个差吧，别去理睬那些带学究味的包税人；这些人无论用法国人的手法还是意大利人的窍门都同样是个偷；别去管那个哭鼻子的小国王，他打算象弗朗索瓦二世① 那样来统治我们。拉乌尔，你知道这段历史吗？"

"知道，骑士先生。"

"那么，你知道弗朗索瓦二世经常耳朵痛吗？"

"不，这我不知道。"

"可知道查理九世② 老是害头痛病吗？"

"噢！"

"还有那个时常闹胃痛的亨利三世③？"

拉乌尔笑了起来。

"喏，我亲爱的朋友，路易十四经常心绞痛，看了真令人难过，一个国王整天唉声叹气；每天不止一次地骂'畜生！''混蛋！'或讲一些叫人生气的话，真叫人心里不痛快。"

---

① 弗朗索瓦二世(1544—1560)：法国国王(1559—1560)，亨利二世的长子，登位时年仅十五岁，由吉兹公爵摄政。

② 查理九世(1550—1574)：法国国王(1560—1574)，亨利二世第四个儿子。未成年时由其母卡特琳·德·梅迪西丝摄政。

③ 亨利三世：见第37页注①。

“是不是就因为这些，您不愿意给国王陛下当差了，骑士先生？”拉乌尔问道。

“是的。”

“可您自己，亲爱的达尔大尼央先生，您这样心灰意懒，是发不了迹的。”

“噢！我吗？我已经安居乐业了，我继承了一些家庭给我留下的财产，”达尔大尼央漫不经心地回答。

拉乌尔望着他。达尔大尼央的贫困是尽人皆知的。他，一个加斯科尼人，所交的厄运超过了所有的法国人和纳瓦尔① 人所能吹嘘的。拉乌尔成百次地听到人们把约伯和达尔大尼央的名字连在一起，正如将孪生兄弟罗慕洛斯和勒莫斯② 连在一起一样。

达尔大尼央发现拉乌尔惊奇地望着他。

“还有，你父亲有没有告诉你，我去过英国了？”

“他说起过，骑士先生。”

“有没有说起我在那儿交上了好运？”

“没有，先生，这我可不知道。”

“是呀！我的一个好朋友，一位大爵爷，是苏格兰和爱尔兰的副王，替我把一笔遗产找回来啦。”

“你说一笔遗产？”

“而且是一笔相当可观的遗产。”

“这么说，您是个财主了。”

“啐……”

“请接受我真心诚意的祝贺。”

“谢谢……瞧，这就是我的房子。”

---

① 纳瓦尔的居民大都从事畜牧业，生活贫困。

② 罗慕洛斯和勒莫斯：罗马神话中一对吃母狼奶长大的孪生兄弟，是战神马尔斯的儿子。

“在沙滩广场吗？”

“是的，你不喜欢这个区？”

“恰恰相反，面临河水是相当美丽的……噢！多漂亮的古老的房子！”

“原来这家小酒店叫‘圣母像’，在两天的时间里，我把它改建成私人住房了。”

“可是小酒店不是还在营业吗？”

“是的！”

“那您，住在哪儿呢？”

“我吗？我和布朗舍住在一起。”

“您刚才不是说‘这是我的房子吗？’”

“我是这么说的，因为这确实是我的房子……我把它买下了。”

“哦！”拉乌尔喊道。

“相当于十年租金的价格，我亲爱的拉乌尔，是一笔好买卖……我花三万利弗尔买进这幢房子；它有一座朝着拉莫特勒里街的花园；我把小酒店连同二楼以一千利弗尔租出；顶楼，或者说三楼，以五百利弗尔租出。”

“真是这样吗？”

“的确如此。”

“一个顶楼能租五百利弗尔？可是这顶楼又不能住人！”

“是不能住人，只不过，你看这顶楼有两扇窗是对着广场开的。”

“正是这样，先生。”

“好，每当人们在这里施车轮刑，绞刑，磔刑或者火刑的时候，这两扇窗就可以出租，租金可以高达二十个皮斯托尔。”

“哟！”拉乌尔厌恶地说。

"那些事叫人作呕，是吗？"达尔大尼央说。

"哟！"拉乌尔又重复一次。

"不错，是叫人作呕，但事情就是如此……这些游手好闲的巴黎人有时候真象吃人生番。我真不能想象这些人，这些基督徒，竟能做这种投机生意。"

"就是嘛。"

"至于我，"达尔大尼央继续说，"如果我住这幢房子，在施刑的日子里，我就把窗关起来，甚至把锁眼也堵死；可惜我现在不住在这儿。"

"可您不是把这个顶楼租了五百利弗尔？"

"我租给那个黑心肠的小酒店老板，是他一转手又租出去的……因此，我刚才说的是一千五百利弗尔。"

"年息五厘，"拉乌尔说。

"对啊。因此我还剩下后面那些房子。我指的是货栈、住房，还有年年冬天都淹水的地窖，我以两百利弗尔租出去。还有那座很美丽的花园，树木满园，掩映在圣日耳韦和圣普罗泰两座教堂的高墙与大门的阴影下，租了一千三百利弗尔。"

"一千三百利弗尔！这是非常……"

"事情是这样的。我非常怀疑堂区的一个议事司铎（这些议事司铎全是克罗伊斯①），我怀疑他租用这个花园作为寻欢作乐的场所。他用戈达尔先生的名义租用……这个名字可能是假的，也可能是真的，如果是真的，他就是那个司铎，如果是假的，那就是个陌生人，但这与我有什么相干呢？他总是预付租金。因而，你刚才碰见我的时候，我正好有个想法，把博杜瓦埃广场上一座房子买下来，这座房子的后面和我花园相连，这样连成了一片，那就是一份很象

---

① 克罗伊斯：吕底亚末代国王，古代巨富之一。

样的产业了。后来你的龙骑兵打乱了我的思路。来，我们沿着拉瓦纳里街往前走，直接去布朗舍老板那儿。”

达尔大尼央加快步伐，把拉乌尔带到布朗舍住所。那是一间食品杂货商让给他老东家住宿的房间。布朗舍不在家，午餐却已经准备好了。在这个杂货商家里，多少还保留着军队里那种纪律严明、遵守时刻的习惯。

达尔大尼央重又把话题拉回到有关拉乌尔的前途上来。

“你父亲管得你很严，是不是？”他问道。

“正是这样，骑士先生。”

“噢！我知道阿多斯为人正直，只不过可能严了一些？”

“他是个严肃的人，达尔大尼央先生。”

“别担心，孩子，万一你需要几个皮斯托尔的话，我这个老火枪手有的是。”

“亲爱的达尔大尼央先生……”

“你偶尔也赌赌钱吧？”

“我从来不赌钱。”

“那么一定是情场得意罗……你脸红啦……噢！小阿拉宓斯，喂，我亲爱的朋友，这比赌钱还花钱。不错，有人输了就打架，作为一种补偿。呸！那个爱哭鼻子的小国王对要枪玩剑的人要罚款。这是什么样的统治，我可怜的拉乌尔，这是什么样的统治！当我想到在我们那个时代，人们把火枪手围困在屋子里，就象赫克托尔和普里阿摩斯被围困在特洛伊城里一样①，于是乎妇女们泪眼涟涟，四周的人取笑我们，五百个无赖拍着手，大声呼喊杀！杀！可一个火枪手也没受害。见鬼！你们，你们这些人是见不到这些的。”

---

① 普里阿摩斯是希腊神话中的特洛伊王，赫克托尔是他最得力的儿子。特洛伊战争中，他们都曾在被围的城市中英勇御敌。

“看来，您对国王有成见，亲爱的达尔大尼央先生，您很不了解他。”

“我？你听着，拉乌尔，你每天每时，每分每秒都好好地记住我的话，我来预言一下他会怎么做；红衣主教死了，他会哭，那好，这一点他做得还不算太蠢，尤其是如果他不流眼泪的话。”

“以后呢？”

“以后吗？他叫富凯先生支给他一份年金，跟着就到枫丹白露①去为那几位芒西尼小姐写写诗，而王后将会跟这些人吵得天翻地覆。你知道，王后是西班牙人，而她的婆婆却是奥地利安娜。我，我了解这些，我了解奥地利家庭里的西班牙人。”

“还有呢？”

“还有吗，因为刺绣品花费大，他把瑞士卫兵的银饰带扯了下来，以后还要让火枪手弃马步行，因为一匹马一天要吃掉五个苏的燕麦和干草。”

“噢，别跟我谈这些了。”

“这跟我有什么关系！我已经不再是火枪手，不是吗？哪怕让他们骑马，让他们步行，让他们拿刺刀、铁钎，或者是长剑什么的，甚至赤手空拳，这跟我又有什么相干？”

“亲爱的达尔大尼央先生，我求求您，请别再跟我说国王陛下的坏话了……我可以说仍在替他效劳，我父亲知道了我听过这些冒犯圣驾的话会责怪我的，即便这些话出自您的口。”

“你父亲……哦！每一件坏事都是你这个骑士父亲惹出来的。真见鬼！不错，你父亲是个好样的，是个恺撒②，这也是事实，但他

① 枫丹白露：法国北部塞纳-马恩省一市镇，位于巴黎东南六十五公里处，附近有风景优美的森林。法王弗朗索瓦一世在此建造宫殿后，成为法国历代国王的行宫。

② 恺撒（前100—前44）：古罗马统帅。

缺少预见性。”

“唷，好极啦！”拉乌尔笑着说，“看您要说我父亲的坏话了，您曾经称他为伟大的阿多斯；今天你有情绪，有了钱使您变得尖酸刻薄，正如贫穷潦倒使人脾气变坏那样。”

“你说得对，见鬼！我是个废物，讲话颠三倒四，我是个可怜的老朽，是条松散了的捆草绳，是块有破洞的护胸甲，是脱了底的靴子，是丢了小轮的马刺；可是，你让我高兴高兴吧，只要你说一句话。”

“说什么呢，达尔大尼央先生？”

“你说：马萨林原先是个乡巴佬？”

“他可能已经死啦。”

“那么，我说‘原先’就更有道理了；如果我不认为他已经死了的话，我会要求你说：马萨林是个乡巴佬。说呀，你说呀，看在我的份上。”

“好，我愿意。”

“那么说吧！”

“马萨林原先是个乡巴佬，”拉乌尔笑着对火枪手说了一遍，后者听了好象在过他的大喜日子似地大笑起来。

“慢点，”达尔大尼央说，“你只说了我的第一个命题，下面还有结论。你说，拉乌尔，你这样说：‘但是，我怀念马萨林。’”

“噢，骑士。”

“你不愿意这么说，那好，我代你说两遍……是的，你会怀念马萨林的。”

正当两个人在边笑边讨论着如何拟订这个誓言的原则时，杂货店的一个小伙计走了进来。

“先生，有封信，是给达尔大尼央先生的。”

“谢谢……唷……！”火枪手喊道。

“是伯爵先生的笔迹，”拉乌尔说。

“是啊，是啊。”

达尔大尼央拆开火漆封口。

信是阿多斯写的：“亲爱的朋友，国王陛下适才派人来看我，叫我设法找到您……”

“找我？”达尔大尼央叫道，信纸从他手中落到桌子底下。

拉乌尔把信捡起来，高声地接着念下去：

“请您速来……国王陛下急于要和您面谈，并在卢佛宫等您。”

“等我？”火枪手重复一遍。

“嗼！嗼！”拉乌尔高门大嗓地嚷起来。

“噢！噢！这是怎么回事？”达尔大尼央问道。

第五三章

国王陛下

诧异的感觉过去之后，达尔大尼央重新阅读了阿多斯的来信。

"奇怪，国王陛下派人找我来了，"他说。

"先生，国王陛下应当怀念象您这样的臣仆，您为什么不相信？"拉乌尔说。

"呵！呵！"达尔大尼央从齿缝里迸出几声笑，"拉乌尔大师，您在捧我，如果国王陛下真舍不得我，当初他就不会让我走。不，依我看，不是好，就是坏，随您怎样想都行。"

"骑士先生，'就是坏'是什么意思？"

"你还年轻，你血气方刚，你令人钦佩……我巴不得自己还能象你那样，只不过二十四岁，额上没有皱纹，脑袋里除了女人、爱情和美好的愿望外，什么也没有……噢！拉乌尔！在你还没有得到国王们的微笑和王后们的信任之前，在你还没有亲手杀过一个如虎，一个似狼的两个红衣主教之前，在你还没有……可是，我们说那么一大堆无聊的废话有什么意思？我们该分手了，拉乌尔。"

"瞧，您那么一本正经地说了那么多话！"

"咦！事情确实值得那么说一说……你听我说，我真想好好地劝劝你。"

"达尔大尼央先生，我是听着。"

"去告诉你父亲，说是我要走啦。"

"您要走啦?"

"当然罗……! 你跟他说我要去一趟英国，告诉他我住在自己的小别墅里。"

"您去英国……! 那么国王陛下的敕令呢?"

"我觉得你越来越天真了，你以为我就这样跑到卢佛宫去，乖乖地受那个头戴王冠的狼崽子支配不成?"

"狼崽子，您说国王陛下是狼崽子?骑士先生，您大概是疯啦!"

"恰恰相反，我从来也没有象现在那样聪明过。那么你不知道他要怎样对付我，这个不愧是公正的路易①的儿子……但该死的，这是政治……你看清楚了没有，他就是想干脆把我关进巴士底狱。"

"为什么?"拉乌尔听到这样的话，大为吃惊地高声问。

"因为在布卢瓦，有一天，我说了他……我那时情绪非常激烈，他还记得这件事。"

"您对他说了什么来着?"

"我说他是个吝啬鬼，是个下流坯，是个蠢才。"

"唷! 我的天……! 这样的话竟能出自您的口?"

"也许我不能把我那次所谈的原话告诉你，但至少我可以把大意告诉你。"

"国王没有当场把您抓起来吗?"

"谁抓我? 当时的火枪手是由我指挥的，除非他命令我把自己关进牢房；我一辈子也不会同意那样做的，我自己顶住了……接着，我就到英国去……再也没有什么达尔大尼央了……如今，红衣主教死了，或者说快要死了，他们知道我在巴黎，所以要找到我头上来了。"

---

① 公正的路易：即路易十三。

“那么说，红衣主教是您的保护人罗？”

“红衣主教了解我，他知道我的某些特点，我也知道他的，我们彼此很赏识；可是，他听了魔鬼的话，会怂恿奥地利安娜把我关进监狱。好了，快去找你父亲，把这件事告诉他，好，再见啦！”

“亲爱的达尔大尼央先生，您恐怕逃不了啦，”拉乌尔往窗外看了看，随后十分激动地说。

“为什么？”

“因为下面有个瑞士卫兵队长守在那儿。”

“那又怎样？”

“喏！他会抓住您。”

达尔大尼央忍不住纵声大笑。

“噢！我知道您顶得住他，甚至会跟他搏斗；我知道您会赢的，可是这样做，等于造反，更何况您自己是个队长，知道什么是纪律。”

“小鬼！看你有多高尚，说得那么头头是道，多有逻辑！”达尔大尼央低声咕哝着说。

“您同意我的看法了，是不是？”

“不错，与其从那个傻瓜在等着我的街上穿过去，还不如直截了当从后面溜走。我马厩里有一匹马，那可是匹好马，我骑着它直到把它累死，钱我付得起，死了一匹再换一匹，十一个钟头内我就可以到达布洛涅，这条路我熟悉……现在只剩下一件事，你去告诉你父亲。”

“什么事？”

“那就是，他知道得很清楚的那些东西，我全放在布朗舍那儿，除了一个五分之一外，还有……”

“可是，亲爱的达尔大尼央先生，您可要千万小心，如果您溜掉，人家会责怪您两件事。”

"亲爱的朋友，是哪两件？"

"首先，您害怕了。"

"噢，谁敢这么说？"

"头一个是国王陛下。"

"那也好！不过……他说的倒也是真话。我确实是害怕。"

"其次，您承认有罪。"

"有什么罪？"

"就是人们想套在您头上的那些罪名。"

"这也对……那你是想劝我自投罗网，甘愿让人把我关进巴士底狱吗？"

"拉费尔伯爵先生也会象我一样劝您的。"

"我当然知道得很清楚！"达尔大尼央迷惘地说，"你说得有道理，我也许逃不了。可是，万一人家把我投入巴士底狱又怎么样？"

"我们会把您救出来，"拉乌尔心平气和地说。

"见鬼！"达尔大尼央拉着他的手喊道，"拉乌尔，你说得可有气派，这完全是阿多斯的作风。好吧，我走啦。可别忘了我最后那句话。"

"除了'一个五分之一'我听不懂外，"拉乌尔说。

"你是个好孩子，我还想叫你再替我做一件事。"

"您说呀，什么事？"

"我说，如果你们无法把我从巴士底狱救出来，我又死在里面的话……噢！这是可以想象得到的……我将成为一个叫人讨厌的囚犯了，我，我可是个还算不坏的人……如果落到那种地步，我留给你五分之三，留给你父亲五分之一。"

"我的骑士！"

"见鬼！如果你想替我做弥撒的话，也随你的便。"

说到这儿，达尔大尼央从衣钩上取下肩带，佩好剑，拿起插着

鲜艳羽饰的帽子，把手伸向扑在他怀里的拉乌尔。

一进店堂，达尔大尼央就向店堂里的伙计们扫了一眼。这些人怀着又自豪又有几分担忧的心情在观看这场戏，火枪手顺便在匣子里捞了一把科兰特产的小葡萄干，然后朝那个站在店门口，不慌不忙地在等着他的卫兵队长走去。

"这副模样！……难道是您吗？弗雷迪希先生！"火枪手高兴地喊起来，"咦！咦！那么我们现在连朋友也要抓罗！"

"抓人！"伙计们交头接耳地说。

瑞士人说："是我呀，曹（早）安，达尔大尼央迁（先）生①。"

"要不要我把剑交给您？我要提醒您，我那把剑又长又沉。最好还是让我一直佩到卢佛宫；我在路上走，如果不佩剑，简直象个大傻瓜，可您佩了两把剑，样子一定比我更傻。"

"国王磨有江（没有讲）过这些。搂（留）着您的剑吧！"瑞士人回答。

"那好吧！国王陛下可真通情理。我们快走吧！"

弗雷迪希先生不是个爱谈笑的人，达尔大尼央煞费苦心想引他开口。从布朗舍的杂货铺到卢佛宫，路不算远，走十分钟就到了。这时候天黑下来了。

弗雷迪希先生想从边门进去。

"不，"达尔大尼央说，"您这样走花时间，还不如走小楼梯吧。"

瑞士人听从达尔大尼央的劝告，把他带到路易十四御书房的前厅。

到了前厅，弗雷迪希向他的囚犯行了个礼，然后，一言不发，转身回到自己的岗位上去。

---

① 瑞士人讲法语发音不准，下同。

达尔大尼央还来不及考虑为什么没有把他的剑取下，书房的门已经开了，一个侍从走出来高声喊道：

“达尔大尼央先生到！”

火枪手双目圆睁，神态自若，胡子翘起，象在检阅似的跨进书房。

国王坐在桌前写字。

火枪手的脚步在地板上发出的响声也没有惊扰他，他甚至连头也不回；达尔大尼央一直走到书房中央，见国王不理不睬，便清楚地知道，国王陛下在装腔作势，说明他心中有气，想要叫自己先有所表示。达尔大尼央转过身去，背向君王，张大眼睛，欣赏着突饰上的画和天花板上的裂纹。

伴随着这种装模作样的是细微的内心独白：

“喔！你想侮辱我？你，我看着长大的，你，我象救自己的儿子那样曾经救过你；你，我把你当做天主一样敬奉过，也就是说，我无所祈求，不计报酬地侍奉过……你等着吧，等着瞧吧，你会看见有那么一个人，他敢于当着红衣主教的面，真正的红衣主教的面，轻轻地吹着口哨，吹着胡格诺① 民间舞曲，这个人会做出什么样的事情来！”

这时候路易十四才转过身来。

“您来了吗，达尔大尼央先生？”他说。

达尔大尼央照着他的动作，也依样画葫芦。

“是的，陛下。”

“好，请稍等一下，让我算一算。”

达尔大尼央只是弯弯腰，一言不答。

“够礼貌的了，我没什么好说的，”他这样想。

路易狠狠地划了一笔，气呼呼地把笔扔在一边。

---

① 胡格诺：十六——十八世纪法国天主教徒对加尔文派新教徒的称呼。

“好呀，发脾气了吧，让你出出气也好，”火枪手心想，“你既然这样，我也可以无拘无束了，何况，那天在布卢瓦，我还来不及和盘托出呢。”

路易站起来，一只手搁在额角上，然后走过去，面对面地站在达尔大尼央跟前，用又专横又亲切的眼色望着他。

“他究竟想干什么呢？哟，收起这一套吧，”火枪手心中暗想。

“先生，您一定知道，红衣主教先生已经过世了，”国王说。

“陛下，我料到了。”

“因此，您可知道，现在我是这个王国的当家人了？”

“陛下，这不应该从红衣主教先生去世之日才开始，一个人在家里总是主人，如果他想做的话。”

“不错，不过，您可记得您在布卢瓦跟我说过的话吗？”

“现在我们入题啦，”达尔大尼央心里暗忖，“我没有搞错，好呀，这可就更好！说明我的嗅觉还是相当灵敏的。”

“您不回答我的问题？”路易问。

“陛下，我想我还记得……”

“您只是想吗？”

“这已经是好久以前的事了。”

“如果您记不起来，我，我倒还记得。这是您对我说的，您仔细听着。”

“噢！陛下，我将洗耳恭听，看来我们的谈话将使我很感兴趣。”

路易又瞟了火枪手一眼。只见他先抚弄一下帽子上的羽饰，然后又捋捋胡须，无所畏惧地等着。

路易十四接着说：

“先生，是不是您把所有的实话对我说了之后就不替我当差了呢？”

“是的，陛下。”

“也就是说，在您对我的想法和做法上发表了一通您认为是正确的评论之后。您这样做，可以说是一个优点。接着您对我说，三十四年来，您一直为我们的家族效劳，而您已经觉得厌倦了。”

“是的，陛下，我说过。”

“过了一会儿，您又承认说，这只不过是个借口，而不满才是真正的原因。”

“不错，我曾经有过不满，不过，我知道这种不满从来也没有流露出来；再说，作为一个正直的人，我在您陛下跟前高声说过的话，在别人面前我甚至连想也没想过。”

“达尔大尼央，别为您自己辩护，继续听我说，当您拿事实来谴责我，表示您的不满时，您得到的回答是一个诺言。我说：‘等一等’；这难道不是真的吗？”

“是的，陛下，就象我当时对您说的那样真。”

“您的回答是：‘还要等吗？不等了，要现在，立刻……！’我对您说，别再为您自己辩护了……那是很自然的事；可是，您对您那可怜的君王缺乏仁慈，达尔大尼央先生。”

“陛下……您说仁慈！一个可怜的丘八，岂敢对国王陛下表示什么仁慈！”

“您非常了解我，您知道我很需要您，您知道我并不是当家人，您清楚地知道我在憧憬着未来。然而，当我一提到未来时，您却以：‘我要辞职……立即辞职！’来回答我。”

达尔大尼央嚼着自己的胡须。

“是这样，”他喃喃地说。

“当我处在逆境时，您不安慰我，”路易十四补了一句。

达尔大尼央抬起头，带着高傲的气派说：“在您陛下处在贫困地位时，我虽然没有安慰您，但我也没有出卖您；我不惜洒热血，我象一条看家狗那样，明明知道不会有面包，不会有骨头丢给我吃，

我却甘心情愿守在家门口。我虽然也同样贫困，我对陛下别无他求，正如您说的，我只提出要辞职而已。”

“我知道您是个好样的，可我当时还是个年轻人，您对我应该宽容些……您对国王有什么好指摘的？怪他置查理二世于不顾吗？……再进一步说，……责怪他没有和芒西尼小姐结婚吗？”

说到这里，国王用探索的眼光紧盯着火枪手。

“噢！他不仅是回忆，他还在瞎猜……这个魔鬼！”火枪手心里在嘀咕。

“您的判断，”路易十四接着说，“落在国王身上，落在一个人身上……不过，达尔大尼央先生……这个弱点，因为您把它看成是个弱点……”

达尔大尼央并不作答。

“您还责怪我在已故的红衣主教先生身上表现出来的弱点；难道不是红衣主教先生把我培养成人，支持我的吗……？在这同时，也支持了他自己，使他步步高升，这点，我承认，但好处毕竟是得到啦。难道要我做个忘恩负义、自私自利的人，您才能更爱我，才能更好地为我效劳吗？”

“陛下……”

“我们不要再谈这些啦，先生，这只会使您更加懊悔，也给我增添更多的苦恼。”

达尔大尼央没有被说服。年轻的国王又恢复他那高傲的语气，只是并没有把问题再深入下去。

“后来，您考虑过没有？”路易十四接着说。

“陛下，考虑什么？”达尔大尼央彬彬有礼地问。

“不就是刚才我说的那些吗，先生？”

“陛下，毫无疑问……我考虑过。”

“您只是在等一个食言的机会？”

“陛下……”

“看样子，您犹豫不决。”

“我不太明白陛下给我这个荣幸，对我说这些是为了什么。”

路易眉头深锁。

“陛下，请原谅，我的脑袋特别迟钝……道理很难钻得进去；但一旦钻了进去，就留在那里不出来了，那倒是真的。”

“不错，我觉得您的记忆力还不坏。”

“和您陛下的记忆力相差无几。”

“那好，快给我说说……我的时间很宝贵。您辞职以后，都干了些什么？”

“陛下，想弄点钱，发点财。”

“达尔大尼央先生，这话就难听罗。”

“陛下一定是往歪道上想了。我对陛下是非常尊敬的；如果说我有什么失礼的地方，请原谅，那是我长期的戎马生涯造成的，陛下高高在上，何必为我这样一个小兵的出言不逊而生气。”

“先生，我确实知道您在英国干了一番光辉的业绩。我只是对您的食言感到惋惜。”

“我？”达尔大尼央嚷道。

“正是您……您曾向我许诺，在辞去我这里的职务之后，绝不委身于别的君王……可是，您却替查理二世卖力，神不知鬼不觉地把蒙克先生劫走了。”

“陛下，请原谅，这是为了我自己。”

“这件事使您成功了吗？”

“就象十五世纪时统帅们那种突然袭击、冒险行动取得了成功一样。”

“您所谓成功，指的是什么？是发点财吗？”

“陛下，我拥有十万埃居：也就是说，我一星期内获得的钱，比

我在漫长的五十个年头里所获得的还要多三倍。”

“这的确是个可观的数目……可您还野心勃勃，我看就是这样。”

“陛下，我野心勃勃？这个数目的四分之一对我来说已是笔了不起的财富了，我向陛下发誓，我根本没想到还要增加。”

“哦，您打算闲着不干事了吗？”

“是的，陛下。”

“放弃军职？”

“早已如此了。”

“这不可能，达尔大尼央先生，”路易斩钉截铁地说。

“可是，陛下……”

“您想说什么？”

“为什么不可能？”

“因为我不愿意！”年轻的国王用严厉、专横的口气说，这使达尔大尼央感到惊讶，甚至惶恐不安。

“陛下是否允许我回答？”他问道。

“您说吧。”

“这个决定是在我贫穷潦倒的时候作出的。”

“就算如此，后来呢？”

“然而今天，在我的事业给了我可以过舒适生活的保障的时候，陛下却要剥夺我的自由，陛下要惩罚我，至少也该等我钱赚够了再说。”

“先生，谁允许您探测我的意图，或者跟我算什么帐，谁告诉您我打算做什么，或者您应该怎么做？”路易几乎冒火了。

“陛下，”火枪手不动声色地说，“就我看来，在这次谈话中，我们没有做到象那天在布卢瓦互作解释时那样推心置腹、赤诚相见。”

“不，先生，一切都改变了。”

“这一点，我对陛下表示诚挚的祝贺；不过……”

“不过，您不相信吗？”

“我不是个伟大的政治家，但对于经营，我也有我的看法，再说我的看法也不是不准确；当然，陛下，我的看法和陛下的不尽相同。马萨林的统治已经结束，而财政家们的当政却刚刚开始。他们有的是钱，您陛下却没有多加注意。一个想独立自主的人，在这群饿狼的爪子下面过活，是够苦的。”

这时候有人轻轻敲书房的门，国王傲慢地抬起头来。

“请原谅，达尔大尼央先生，”他说，“是柯尔培尔先生来了，他来向我汇报。进来，柯尔培尔先生。”

达尔大尼央侧过身去。柯尔培尔手里拿着一些文件进来，向国王走去。

不用说，加斯科尼人是不会放过用他那明察秋毫的锐利眼光去扫视刚进来的那个人的。

“指令下达了吗？”国王问柯尔培尔。

“是，陛下，已下达了。”

“审判官的意见怎么样？”

“认为应没收被告的财产并处以死刑。”

“噢！”国王泰然自若，斜着眼睛瞟了达尔大尼央一眼……“您呢，柯尔培尔先生，您的意见如何？”国王问。

这时候，轮到柯尔培尔看达尔大尼央了，看到他那张一本正经的脸，他欲言又止。路易十四看出来了。

“别担心。这是达尔大尼央先生；您不认识达尔大尼央先生吗？”

两个人相互对视了一下。达尔大尼央双眼炯炯发光，柯尔培尔却眯着霾云密布的双眸。这一个的坦荡无畏引起了另一个的不安；财政官的审慎狡黠也惹得军人恼火。

“哦！就是那位在英国干了件大事的先生，”柯尔培尔说。

他向达尔大尼央微微地施了个礼。

"噢！原来是那位克扣瑞士卫兵银饰带费用的先生……真是值得颂扬的一项节约措施，"加斯科尼人说。

他向柯尔培尔深深地鞠了个躬。

财政官一心以为把火枪手窘倒了，岂料火枪手一箭中的点穿了财政官。

"达尔大尼央先生，"没有注意到他们对话中微妙含义的国王说，而这些微妙的含义马萨林是一个也不会放过的，"我们谈的是关于包税人逃税的事，我要叫人绞死他们，我就要签署死刑判决书了。"

达尔大尼央打了个寒颤。

"噢！"他说了声。

"您说什么？"

"没什么，陛下，这不是我的事。"

国王已拿起羽笔，准备签署文件了。

"陛下，"柯尔培尔低声说，"我想提醒陛下，假如要找一个杀鸡儆猴的例子，我怕在执刑时说不定会有些困难的。"

"您说什么，我没听清楚，请您再说一遍，"路易十四说。

"您不应该不承认这个事实，"柯尔培尔不慌不忙地说，"触犯包税人，就等于触犯财政总监。那两个有罪的可怜虫，都是一个有权有势者的亲密朋友；再说，到施刑那天，我们可以秘而不宣，在夏特莱秘密处决，否则的话，必将引起骚乱。"

路易脸色绯红，回过头来望着达尔大尼央，达尔大尼央这时正在咬着胡子，对财政官含着不无怜悯的微笑，又象是对听财政官唠叨了半天的国王表示同情。

路易十四拿起笔来，动作敏捷，手却有点颤抖地在柯尔培尔递给他的两份文件下端签了字；然后，直勾勾地盯着柯尔培尔说：

“柯尔培尔先生，您跟我谈国务时，在您的推理或见解中，尽量不要用‘困难’两个字，至于‘不可能’这三个字，则千万不要讲。”

柯尔培尔欠了欠身。当着火枪手的面受到这样的训斥，他感到有失体面，为了急于挽回自己的面子，临走时他连忙说：

“我忘了禀告陛下，没收的款子达五百万利弗尔。”

“多漂亮！”达尔大尼央心想。

“这就是说，我的库存一共是……？”国王问。

“一千八百万利弗尔，陛下，”柯尔培尔边哈腰边回答。

“见鬼！真不错！”达尔大尼央咕噜着。

“柯尔培尔先生，”国王添上一句，“麻烦您到长廊走一趟，利奥纳先生在那里等着，请您告诉他，把拟好的文件……我要他办的，给我送来。”

“我这就去，陛下。今晚陛下不再需要我了吧？”

“不了，先生，再见！”

柯尔培尔走出去。

“现在，回到我们的问题上来吧，达尔大尼央先生，”路易十四接着说，好象什么也没发生似的。“您看，关于钱的问题，已经有了明显的变化。”

“就象从零到一千八百万，”火枪手兴冲冲地回答，“噢，这不正是那天陛下所需要的数目吗？那天，查理二世来到布卢瓦时曾提起过。如果那时候您有了这笔钱，今天两个国家决不会不和睦相处了，因为，我还必须提一提，也就是说，在这个问题上，我看到一块绊脚石。”

“先生，首先您就不公正了，”路易反驳说，“那天要是天主能让我给我表兄一百万的话，您也就不会离开您的岗位到别处去了，要是那样的话，您也就发不了财了……正如您刚才说的……不过，除此之外，我还有另外一个好运气。因此，我和大不列颠的分歧，您

不必顾虑。”

说到这里，侍从进来通报，说利奥纳先生已到，这就打断了国王陛下的话。

“先生，请进，”国王说，“您很准时，是个好臣仆。让我们来看看您给我表兄查理二世写的信吧。”

达尔大尼央竖起了耳朵。

“请您等一下，先生，”国王漫不经心地对加斯科尼人说，“我要把同意我弟弟奥尔良公爵和昂利埃特·斯图亚特公主成婚的事通知伦敦。”

“看来他在刺激我，”达尔大尼央喃喃自语，“但是，我承认，我越是受刺激，心里越是高兴。”这时，只见国王在信尾签上自己的名字，并把利奥纳先生打发走。

国王的眼睛盯着利奥纳先生，看他走出去，门关上；国王甚至还踱前三步，好象要跟着大臣走出去那样。但是，走了这三步，他停下，又歇了半晌才回过来对火枪手说：

“现在，先生，让我们快点把事情了结了吧。那天在布卢瓦，您对我说，您并不富有，是不是？”

“陛下，现在我却有钱了。”

“不错，但这与我无关，您有您的钱，这钱不是我的，不能入我的帐。”

“我不很明白陛下您的意思。”

“这样吧，免得拖泥带水的，还是直说了吧，我给您两万利弗尔一年的固定收入，您说，够不够？”

“可是，陛下……”达尔大尼央眼睛睁得大大地说。

“给您四匹鞍缰齐备的骏马，并可以按您的要求，根据情况需要，拨给您一笔额外款子；要不，如果您愿意，给您一笔固定的数目，比方说，四万利弗尔，您看怎么样？请回答。”

“陛下，您……”

“是的，您一定觉得奇怪，这很自然，我早就料到这一点，请您回答吧。看您，您要不回答，我会以为您丢掉了我一向很赞赏您的当机立断的本事了。”

“陛下，每年有两万利弗尔的收入，数目确实不小，但是……”

“没有什么但是不但是。答应就答应，不答应就不答应，难道这不是一笔合适的赔偿吗？”

“噢！肯定是……”

“这么说，您满意了！那就好了，还有意外的开支，您也得分开计算；您可以找柯尔培尔商量一下；现在，让我们转向更重要的事情吧。”

“可是，陛下，我曾经禀告过陛下……”

“说您想休息，这我知道，只不过我的回答是我不同意，我想，我是这儿的当家人，不是吗？”

“是的，陛下。”

“很好！您对过去所当的火枪队队官有点情绪，是吗？”

“是的，陛下。”

“好！这是您的一份我签署了的授衔令，我把它放在抽屉里。等到我派您出征回来的那一天，您自己打开抽屉把授衔令拿去。”

达尔大尼央仍拿不定主意，搭拉着脑袋。

“得了吧，先生，”国王说，“看您那副样子，人们还以为您不知道在这个无比虔诚的基督徒国王①的宫廷里，火枪队大队长的权力比法国元帅还大。”

“陛下，这我知道。”

“如果是这样，人家会说您不信任我。”

“噢！陛下，不会的……请您别听信这些。”

① 无比虔诚的基督徒国王：法国国王的称号。

“我倒想拿证明给您看，尽管您是个非常好的臣仆，却失掉了一个好主子，难道我不象您中意的主子吗？”

“我开始感到是这样的，陛下。”

“那好，先生，您就去执行您的职务吧。打从您离开以后，您那个营简直乱七八糟，士兵们东溜西荡，到酒店里惹是生非，不把我父王和我的敕令放在眼里。您尽快替我把勤务重新组织起来。”

“是，陛下。”

“您留在我身边。”

“很好，陛下。”

“您跟我一同到军队里去，您在我的营帐周围扎营。”

“陛下，这样的话，如果只是叫我做那么一点事，陛下不用给我两万利弗尔，我挣不了那么多钱。”

“我要给您房子，我要您和我同桌进餐。我希望我的火枪队队长成为一个要人。”

“而我，”达尔大尼央蓦地说，“我不喜欢无功受禄，我愿意论功行赏！陛下给我这样一份懒人干的闲差使，象这样的差使，随便哪个来求职的人，只要给他四千利弗尔准肯干了。”

路易十四莞尔一笑。

“您是个机灵的加斯科尼人，达尔大尼央先生；您把我心底里的秘密都掏出来了。”

“嗯！难道说陛下真有什么秘密吗？”

“是的，先生。”

“那好！如果是这样的话，我同意接受两万利弗尔，因为我能够严守秘密。眼下来说，严守秘密是难能可贵的。陛下愿意这就向我透露吗？”

“达尔大尼央先生，去穿上靴子，骑上马吧。”

“您说的是现在吗？”

“两天之内。”

“那好，陛下；在我动身之前还有些事情要料理，特别是也许要经受一番拳打脚踢什么的。”

“那是很可能的事。”

“让他们来吧。我们会取得胜利的。可是，陛下，您说我贪财、吝啬；说我野心勃勃，您把达尔大尼央先生心里想的都说出来了；只是忘了一件。”

“什么事？”

“您没有提到虚荣心，我的意思是，我什么时候能够成为陛下骑士团的一名骑士呢？”

“您对这有兴趣吗？”

“是呀。我的一个朋友，阿多斯，他满身都是金绣花边，我看了心里怪不是滋味的。”

“在您拿到我封您为队长的授衔令后的一个月，您就是我手下骑士团的骑士了。”

“噢！噢！就是说在出征之后？”军官如痴如醉地说。

“正是这样。”

“那么，陛下打算把我派往哪里去呢？”

“您对布列塔尼这个地方熟悉吗？”

“不熟悉，陛下。”

“您有朋友在那儿吗？”

“您指的是布列塔尼吗？没有，确实没有！”

“那就更好。”

“您对防御工事内行吗？”

达尔大尼央微微一笑。

“陛下，我想，我应该是内行的。”

“那就是说，您能很容易识别什么是要塞、堡垒，什么是领主、

诸侯筑的普通防御工事罗?”

“我能识别堡垒和城墙，正如人们能识别护胸甲和馅饼壳一样;陛下,这够了吗?”

“好吧,先生,您可以动身了。”

“去布列塔尼吗?”

“是的。”

“我一个人去?”

“当然一个人。也就是说,一个随从也不准带。”

“请问陛下,这又为什么?”

“因为先生,有时候您得把自己扮成有钱人家的仆人,在法国,您的尊容是尽人皆知的,达尔大尼央先生。”

“陛下,以后呢?”

“您到了布列塔尼以后，就在那里溜达溜达，仔细观察这个地方的防御工事。”

“沿海一带的吗?”

“包括海岛在内。”

“噢!”

“您从美丽岛开始。”

“这个岛是属于富凯先生的?”达尔大尼央抬起他那双机灵的眼睛望着路易十四严肃地问。

“先生,我想您说得对,美丽岛的确是属于富凯先生的。”

“那么,陛下是想要我查清美丽岛是不是块好地方?”

“是这个意思。”

“查看这些防御工事是新造的还是原有的?”

“一点不错。”

“万一，总监先生的仆从众多，已足够组成当地的驻军又怎么办?”

“先生，这就是我想知道的情况，您想到点子上来了。”

“陛下，如果那儿没有筑工事呢？”

“那您就在布列塔尼到处逛逛，听听老百姓在讲些什么，然后自己作出判断。”

达尔大尼央捋弄着唇髭。

“这不是要我做陛下的探子吗？”他直截了当地问。

“不是，先生。”

“陛下，请原谅，因为我这样做是在为陛下刺探情况。”

“先生，您是去侦察。难道您想手里拿着剑，带着一队火枪手去侦察某个地方或某个敌人的据点？”

听到这里，达尔大尼央禁不住打了个难以被人察觉的寒颤。

“您还认为您自己是密探吗？”国王接着问。

“不，不！”若有所思的达尔大尼央说，“去侦察敌人，那是另一回事了，军人嘛……如果他们在美丽岛筑了工事又怎么办？”他紧接着问。

“您给我弄一张防御工事的准确图纸来。”

“他们能让我进去吗？”

“这我可不管了，怎么进去是您的事了。难道您没听清楚，如果您愿意的话，每年我给您两万利弗尔的额外补贴吗？”

“陛下，恰恰相反，我听得清清楚楚。如果那里没有修筑工事又怎么办？”

“那您就悄悄地回来，用不着赶路，免得把您的马累坏。”

“陛下，我已经准备好了。”

“明天，您先到总监先生那儿去领取我答应给您的第一季度补贴金。您认识富凯先生吗？”

“陛下，我不大认识他；但我提请陛下注意，我不急于要认识他。”

“请原谅，先生，因为他会拒绝支付这笔钱，而我正等着他拒付哩。”

“噢！陛下，如果他拒付，那怎么办？”达尔大尼央问。

“如果他拒付的话，您就去找柯尔培尔先生。顺便问一下，您的马好不好？”

“陛下，我的马可是一匹骏马。”

“您花了多少钱买的？”

“一百五十皮斯托尔。”

“把马卖给我。这是一张两百皮斯托尔的票据。”

“可是，陛下，我赶路得有匹马呀？”

“那又怎么样？”

“噢，好吧；陛下，这匹马就算您的了。”

“不，我不是这个意思，正相反，我把马给您用。只不过这马现在是我的而不是您的了，我知道，您一定不会再爱惜它了。”

“那么说，陛下的事很紧急吗？”

“非常紧急。”

“那么，为什么非要叫我等两天不可呢？”

“就我所知，有两个理由。”

“那又当别论了。一个星期的路程，骑马去可以把这两天赶出来，何况还有驿站。”

“不，不，达尔大尼央先生，靠驿站会误事的。您走吧，可别忘记您是我的人了。”

“陛下，我不会忘记！后天，我什么时候来向陛下告辞？”

“您住在哪里？”

“今后我要住在卢佛宫了。”

“现在还不宜这样做，您住到城里去，房租由我付。至于起程嘛，还是在晚上好，考虑到您动身时，不能让人看见，或者，即使有

人看见，也不能让人知道您是我的人……要守口如瓶，先生。”

“凭这四个字，就把陛下所说的一切都糟蹋了。”

“我问您住在哪里，是因为我不能老是派人到拉费尔伯爵先生那儿去找您。”

“我住在食品杂货商布朗舍先生那儿，在隆巴尔街，有‘金臼槌’招牌的。”

“少往外跑，不要多抛头露面，等待我的命令。”

“陛下，可我还要去领钱。”

“不错；不过去找总监的人很多，您要混在人堆里。”

“陛下，我还没有拿到领钱的票据。”

“这就是。”

国王随手签了个字。

达尔大尼央看着他签，为了确信一切都做得合乎手续。

“是呀，这就是钱，是看得见又算得出的钱，”他咕噜着。

“再见了，达尔大尼央先生，”国王接着说，“我想，您完全明白我的意思了。”

“我？我明白陛下派我去海上美丽岛，就是这样。”

“为了摸清……”

“为了摸清富凯先生的工程进行得怎样，就是这么回事。”

“很好，我不妨说，您可能会被抓住。”

“我，我不这样认为，”加斯科尼人大胆地回驳。

“我姑且说，您可能被杀头？”国王接着说。

“陛下，这不大可能。”

“如果发生头一个情况，您别供认；第二个情况，不要让人找到涉及您的文件。”

达尔大尼央不拘礼节地耸耸肩，向国王陛下告辞时心里想：

“英国的雨还在下！让我们仍躲在檐槽下面吧。”

第五四章

富凯先生的府邸

达尔大尼央回到布朗舍家，为了刚刚发生的种种情况感到头昏脑涨。此时，另外一幕性质完全不同的戏正在上演。这幕戏与我们的火枪手和国王陛下刚才的一次谈话并非毫无关系，只是演出的地点是在巴黎郊外的圣芒代村，也就是说在总监富凯先生的府邸里。

大臣刚回到乡间府邸，他的副手拿着一只装满了文件的巨大的公文夹跟在后面；这些公文有的要审阅研究，有的要签署待发。

这时候，是傍晚五点钟光景，主人们都已进过午餐；晚餐是给二十名次要的客人准备的。

总监片刻不歇，一下车就快步跨进大门，穿过一连串房厅，走进他的书房，把自己关在里面，紧张地埋头工作，并且吩咐说，除非有国王陛下的谕旨，任何人不得因任何理由来打扰他。

果真如此，在下过命令后，富凯就关起门来，留两个跟班守在他书房门口。富凯推动一下门栓，一块门板就移过来，堵住入口处，这样，书房里发生任何事情，外面的人既看不见也听不到。只是为了防止可能发生的各种各样的情况，富凯才把自己关在里面。他径直走向书桌，坐下来，打开公文夹，从大堆的公文中分门别类地进行挑选。

他做完了我们上面描述的那番防备措施之后，只不过在书房

里坐了不到十分钟，就听得一阵连续不断的节奏相仿的轻扣声，引起了他的注意。富凯抬起头，竖起耳朵听着。

轻扣声仍在继续。忙着工作的人有点不耐烦了，他走到一面镜子前，扣门声就是从这面镜子后面，通过手或者是某种看不见的装置发出来的。

这是一面镶嵌在一块板壁上的大镜子。另外还有三块完全相同的大镜子，相互辉映，使房间显得更匀称、协调，这块镜子与其他几块看不出有什么两样。

毫无疑问，这连续不断的扣门声是个讯号；因为当富凯走近那面大镜子前侧耳细听时，同样有节奏的声音仍在继续响着。

“噢！”总监感到奇怪地咕噜着，“谁在那里扣门？我今天谁也不等呀！”

同时，为了回答讯号，总监把镜子上的那枚镀金钉子扯了三下。

然后，他返回自己的座位，又重新坐下来。

“唉，让他等着吧！”他说。

总监重又沉浸在眼前那一堆汪洋大海似的公文中，专心致志地工作了。的确如此，富凯以难以想象的速度，将一些长篇累牍、内容极其复杂的公文，一下子就领会得出奇的清楚，用他那支好象被狂热带动的笔在公文上加批添注。什么签名啦，数字啦，附注啦，在不断增长，活儿就在他手中迅速消融；好象有十个副手，也就是说有一百根手指和十颗脑袋，代替着他十根指头和一颗脑袋在那里工作。

沉浸在工作中的富凯只是偶尔才抬起头来偷眼望一下摆在他面前的时钟。这是因为富凯要完成一件工作；他一旦投入工作，就能够在一小时内完成别人一天也无法完成的事情。只要不受干扰，他那火一般的工作劲头就能使工作在规定的期限内完成。可是，正

当他紧张地在工作的时候，镜子后面的小铃又响了起来，那清脆的声音又在他耳边回荡，铃声越来越紧，意味着事情紧急。

"唷！看样子夫人等得不耐烦啦！"富凯说，"别这样，别这样，安静点，也许是伯爵夫人吧，可是，不会的，伯爵夫人到朗布伊埃去了，要在那里耽搁三天。要不，是庭长夫人。噢！不象，庭长夫人不会有那样大的气派，她的铃声很谦恭，然后，等着我什么时候乐意接见。我猜不出这究竟会是谁，可是我很清楚这不可能是谁。既然不是您，侯爵夫人，既然不可能是您，那么其他的人全给我见鬼去吧！"

富凯继续工作，尽管铃声还在频频响着。可是过了一刻钟光景，富凯也忍不住了，他想知道拉铃人是谁的迫切心情终于战胜了想完成手边工作的心愿。他把公文放进文件夹，向镜子瞥了一眼，这时轻轻的铃声响得比先前更急切了。

"噢！噢！干么这么急躁？出了什么事？"他说，"是哪个阿莉阿纳① 这样急于等着见我？怎么回事。"

他随即用指尖按了一下钉子，这枚钉子和他刚才扯的那一枚钉子是平行的。顿时镜子象滑门那样移动了，出现一口相当深的壁橱，总监就象钻进一只大匣子里去似的消失在里面了。在壁橱里面，他又按另外一根弹簧，这次打开的不是一块板壁，而是一堵厚墙；他就从那儿走出去，门自动关上了。

然后，富凯顺着地底下的一座旋梯往下走了二十来级，到了一条铺着石板的地道，这条地道是靠不显眼的枪眼照明的。地道的两壁是用石板或砖头砌成的，地上铺着毡毯。

这条地道就横在富凯府邸与凡森公园之间的那条马路下面。在地道的尽头，另有一座与富凯下来时走的那条平行的旋梯。他

---

① 阿莉阿纳：希腊神话中克里特岛王米诺斯的女儿，曾用线引导忒修斯走出迷宫。

登上梯子，利用了一根和他工作室里那根类似的、装在壁橱里的弹簧，进入了壁橱，又从壁橱里来到了一间空无一人的，然而陈设得极其雅致的房间。

进了房间，他又仔细地察看关上的镜子，看是否留下什么痕迹，无疑他对自己的观察感到满意，然后用一把镀金的小锁匙，插入他面前那扇门的锁眼里，转了三圈。

这时候，门开了，展现在眼前的是一间华丽的寝室，家具什物都十分豪华。在这间寝室里，一位风姿卓绝的妇人端坐在椅垫上，一听到锁扣声，她连忙向富凯奔去。

“噢！我的天！”富凯惊讶地往后退了几步，嘴里喊着，“德·贝利埃尔侯爵夫人，您，是您在这儿！”

“是的，是我，先生，”侯爵夫人喃喃地说。

“侯爵夫人，亲爱的侯爵夫人，”快要拜倒在她裙下的富凯连声说，“噢！我的天，您怎么会到这里来的？而我还让您等了这么久。”

“噢！先生，我等了好久，是的，等了很长时间！”

“您肯等那么久，真教我感到幸福。不是吗，侯爵夫人？”

“先生，真是漫长的等待，噢！我拉了不下二十次铃，难道您没听见？”

“侯爵夫人，您脸色苍白，您在发抖。”

“难道您没听见有人在叫门？”

“噢！恰恰相反，我听得很清楚，夫人，可我来不了。自从遭到您的严斥和拒绝之后，我怎么会想到是您呢！要是我能猜到等待着我的是幸福的话，请您务必相信，侯爵夫人，我一定会扔下手头所有的工作，来跪倒在您脚下，就象我现在那样。”

侯爵夫人向四周环顾了一下。

“先生，是不是真的只有我们两个人？”她问道。

“噢！是的，夫人，我可以向您保证。”

“真的吗？”侯爵夫人忧郁地说。

“您在犯愁吗？”

“多么神秘，多么小心谨慎啊！”侯爵夫人带几分辛酸的语调说，“明摆着的，您害怕有人怀疑我们之间的关系。”

“难道您愿意我们的关系公开化吗？”

“噢！不，您真能体谅人，”侯爵夫人微笑着说。

“别这样，快别这样说，侯爵夫人，别埋怨了，我求求您！”

“埋怨，我哪有权埋怨您？”

“不，不幸的是，不；可是您，您听我说，这一年来，我一直在单方面地，没有希望地……热爱着您。”

“您错啦：没有希望，那倒是真的，但不是单方面。”

“噢！就我来说，爱情，只有一个标志，而这个标志，我一直在等待着。”

“先生，我把这个标志带来了。”

富凯张开双臂，想拥抱侯爵夫人，但她轻轻一推，就脱身了。

“先生，您总是误解我的意思，难道您不愿意接受我准备献给您的、唯一的东西：忠实吗？”

“噢！这么说来，您并不爱我？忠实只是一种德行，爱才是一种激情。”

“先生，请听我说，我请求您；如果没有什么重大的原因，我是不会到这里来的，难道这您还不清楚吗？”

“原因对我并不重要，重要的是您已来到这里，我能看见您，和您讲话。”

“对，您说得很对，主要的是我来到这里，没有被人发现，我才能和您讲话。”

富凯双膝跪下。

“说吧，说吧，夫人，我听着，”他这样说。

侯爵夫人看着富凯跪在自己跟前，她带着既爱恋又忧郁的眼光凝视着他。

“噢！我多么希望能成为那个每分钟都有权看见您，每一瞬间都能和您说话的人啊！我多么希望我能成为那个守在您身旁的人，不需要用神秘的弹簧就可以召唤您，就能让自己所爱的人象气精① 一样出现在眼前，能整整一个小时看着他，然后看他消失在黑暗中，离去时比来到时更神秘莫测。噢！要是能这样我才是个幸福的女人，”侯爵夫人终于这样喃喃自语。

富凯笑着问：“侯爵夫人，您会不会是在谈我的妻子？”

“是的，当然罗，我是在谈她。”

“那么，侯爵夫人，您可别羡慕她，所有那些和我有关系的女人中，富凯夫人是和我见面最少的一个，同时也是和我说话、知道我隐情最少的一个。”

“先生，至少，她不会落到这种地步；为了叫您来，得象我那样，用手去按镜子上的那个装饰品；至少您不需要通过小铃，还有那根不知装在什么地方的弹簧发出神秘的、令人心惊肉跳的声音来回答她；至少您不会禁止她去发现这些联络方法上的秘密，否则您就要永远中断她与您的联系，就象您不准那些比我先或比我后来这里的所有的女人去探索这个秘密那样。您说，难道不是吗？”

“噢！亲爱的侯爵夫人，您太不公正了，您这样感慨地反对神秘，可见您不懂其中的奥妙！只有神秘，我们才能不受干扰地相爱，我们才能得到幸福。但是，还是让我们回到您刚才对我说的那个忠诚上来吧；要不，侯爵夫人，让我沉浸在幻想的欢乐中，把忠诚看作爱情吧。”

---

① 气精：中世纪高卢和日耳曼神话中的空气中的精灵。

“刚才，”侯爵夫人接着说，一面用她那只最优美的、按照古典风格塑造出来的手，在自己眼前一掠，“刚才，我准备要说，我的思路还清晰、果断，而现在，我却非常混乱，心绪也极其惶惑不安；我怕给您带来的是坏消息。”

“如果说，是这个坏消息把您领到我身边来的话，侯爵夫人，那么这个坏消息也是值得欢迎的；要不，侯爵夫人，因为您承认过，我在您心目中不是完全无足轻重的，那么就让我们把坏消息搁在一边，先谈谈您吧。”

“不，不，恰恰相反，快让我立刻告诉您，别让我感情用事而改变话题；富凯，我的朋友，事关重大呀！”

“侯爵夫人，您使我吃惊；我甚至可以说，您几乎在恐吓我，您，这么严肃认真，这么深谋远虑，您这么了解这个我们赖以生存的世界。难道说事情真有那么严重吗？”

“噢！非常严重，您听着！”

“首先，您告诉我，您是怎么到这里来的？”

“您过一会就明白了；但是，我看还是先谈最重要的事吧。”

“说吧，侯爵夫人，您说吧！我请求您，可怜我等得不耐烦了。”

“您知道柯尔培尔先生被任命为财政总管了吗？”

“唔！柯尔培尔，是那个小柯尔培尔吗？”

“是的，柯尔培尔，就是那个小柯尔培尔。”

“是给马萨林打杂的那个家伙？”

“正是他。”

“怎么！亲爱的侯爵夫人，在这件事上，您看出有什么可怕的？小小的柯尔培尔当总管，我承认事情是有点蹊跷，但并不可怕。”

“您想，要是没有什么紧迫的动机，国王陛下会把这样一个重要的位置交给被您叫做小学究的那个人吗？”

“首先一点，国王是否确确实实已把这个职位交给他了？”

“都这么说的。”

“是谁说的？”

“所有的人。”

“所有的人，就等于没有人，您得指出是哪个消息灵通人士说的才行。”

“瓦内尔夫人。”

“啊！现在您才真的叫我害怕了，”富凯笑着说，“因为事实的确如此，要说谁深知内情，或者真的称得上消息灵通人士，那就是您提到的那一位了。”

“请您别说这位可怜的玛格丽特的坏话了吧，富凯先生，她一直都在爱着您。”

“唷！是真的吗？那真难以叫人相信。我还以为是您刚才说的那个小柯尔培尔，是他曾经接受过这段爱情，而且在这上面留下了墨迹或油污。”

“富凯，富凯，喏，您看，难道您就是用这样的态度去对待被您遗弃的女人的吗？”

“唷，侯爵夫人，您是在替瓦内尔夫人辩解罗？”

“是的，我要替她辩解；因为，我再说一遍，她一直爱着您，她有意要搭救您，这就是证据。”

“让您出来斡旋，侯爵夫人，是她的明智。没有一个天使比您更令我喜悦，或者更能拯救我。不过，首先我问您，您了解玛格丽特吗？”

“她是我的朋友，是我在女修道院寄宿学校里的朋友。”

“您说，是她告诉您柯尔培尔先生被任命为总管的？”

“是的，正是她。”

“那好，侯爵夫人，请您说说；喏，就算柯尔培尔先生被任命为总管，充其量只不过是个总管，是我的下属，我的副手，那么这个柯

尔培尔先生，他怎么会令我不安，怎么会伤害我呢？”

“先生，对出现的迹象，您没有细加思考，”侯爵夫人回答说。

“有什么迹象？”

“就是说，柯尔培尔先生憎恨您。”

“憎恨我！”富凯叫起来，“噢！我的天！侯爵夫人，您是从哪儿钻出来的？我吗！所有的人都憎恨我，他，当然也和别人一样。”

“他比别人更恨您。”

“比别人更恨我，就算是这样吧。”

“他野心勃勃。”

“侯爵夫人，谁没有野心？”

“不错；不过他的野心可是无边无际的啊。”

“这，我很清楚，从他想接替我去亲近瓦内尔夫人这一点上就可以看出。”

“而且已经达到目的了；您可要防着点。”

“您是指，他想从总管爬上总监这把交椅吗？”

“您不是已经在为这件事担心了吗？”

“噢！噢！”富凯说，“接替我去亲近瓦内尔夫人是一回事，接替我去亲近国王陛下却是另一回事。收买法国可不象收买管帐的老婆那么容易吧。”

“啊！先生，什么都可以买得到；不是用黄金，就是用诡计。”

“没有人比您更清楚地知道相反的情况了，夫人，您，是您，我曾经给过您好几百万。”

“富凯，您与其给我几百万，还不如给我您那真诚的、专一的、纯洁的爱情好；这个我会接受。所以，您看，任何东西都可以买得到，不是用这种方法，就是用那种方法。”

“那么，依您看，柯尔培尔先生目前正在那里为我这个总监的位置讨价还价罗？唷，算了吧，亲爱的侯爵夫人，您放心好了，他还

没有足够的钱来买呢。"

"可是,如果他从您手上抢走呢?"

"噢!那倒是另外一回事了。不幸的是,在碰到我之前,换句话说,在接触到主体时,必须先把外围的防御工事轰开缺口,摧毁它;而我,侯爵夫人,我防守得极其牢固哩。"

"您指的外围防御工事,就是您的那些心腹,您的朋友们吗?"

"正是他们。"

"德·埃默里先生,是不是您的心腹?"

"是的。"

"利奥多先生是不是您的朋友?"

"当然是。"

"德·瓦宁先生呢?"

"噢!德·瓦宁先生,随便人家高兴怎样对待他,只要……"

"只要什么?"

"只要别碰其他人。"

"这么说,要是您担心别人碰德·埃默里和利奥多两位先生,那么,现在正是您要留神的时候了。"

"谁在威胁他们?"

"现在您想听我的了?"

"一如既往,侯爵夫人。"

"不打断我?"

"您说吧。"

"事情是这样的。今天早上,玛格丽特差人来找我。"

"噢!"

"是这样的。"

"她找您有什么事?"

"'我不敢亲自去见富凯先生,'她这样对我说。"

“唷！为什么？她以为我会责怪她？可怜的女人，她完全错了，我的天！”

“‘您去看他，并告诉他要提防柯尔培尔先生。’她说。”

“怎么回事，她警告我要提防她的情人？”

“我对您说过，她一直在爱您。”

“侯爵夫人，后来呢？”

“接着她又说，‘两个钟头之前，德·柯尔培尔先生来过，告诉我说，他当上了总管。’”

“侯爵夫人，我早就说过，德·柯尔培尔先生最多只不过是我手下的一员。”

“不错，只不过这不是全部：正如您知道的那样，玛格丽特和德·埃默里夫人、利奥多夫人都很亲密。”

“不错。”

“喏，德·柯尔培尔先生问了她许多有关这两位先生的财产以及他们对您的忠心等问题。”

“噢！说到这两个人，我可以担保，他们对我忠心耿耿，到死也不会出卖我的。”

“后来，瓦内尔夫人要接待客人，不得不离开柯尔培尔，而柯尔培尔先生又是个勤奋的人，在留下这位新总管一个人的时候，他看见桌上放着现成的纸，就从口袋里抽出铅笔，拟起批示来了。”

“是关于德·埃默里和利奥多的批示？”

“正是。”

“我倒很想知道批示的内容。”

“这正是我给您带来的。”

“是瓦内尔夫人拿到了柯尔培尔先生的批示，并把它送来给我的吗？”

“不，只因为一个天赐良机，她得到了一份批示的副本。”

"她是怎样得到的?"

"您听着。我不是说,柯尔培尔看到桌上有现成的纸吗?"

"不错。"

"他不是从口袋里抽出铅笔来吗?"

"是的。"

"并在那纸上写起来了吗?"

"是的。"

"是这样,因为用的笔是石墨做的,很硬,在第一页上写出来的是黑色的字,笔痕却留在第二页上了。"

"后来呢?"

"柯尔培尔撕走上面一页时,没有注意下面一页。"

"那又怎样?"

"那么,在下面一页上就可以认出上面一页写的是什么,瓦内尔夫人看过后就差人来找我。"

"噢!"

"接着,在确信我是您的忠实朋友后,她就把这张纸交给我,同时把这座府邸的秘密告诉了我。"

"那么这张纸呢?"富凯有点慌张地问。

"在这里,先生,您看吧,"侯爵夫人说。

富凯看见纸上有这样的笔痕。

> "审判厅对下列包税者作如下判决:
>
> 德·埃默里,富……的朋友,利奥多,富……的朋友,德·瓦宁,此人无足轻重。"

"德·埃默里,利奥多!"富凯重又看了一遍,叫起来。

"富……的朋友,"侯爵夫人也指着纸说。

“可是‘审判厅作如下判决’，这几个字意味着什么？”

“我的天！我看，这够清楚的；再说，您还没念完，您念下去再说！”侯爵夫人说。

富凯继续念：

“前两名判处死刑，第三名以及德·奥特蒙先生和德·拉瓦莱特先生革职，没收财产。”

“我的天！利奥多和德·埃默里，死刑，死刑！可是，尽管审判厅判处他们死刑，国王陛下不会批准他们的判决的，没有陛下的签署，审判厅无法执行判决，”富凯叫嚷着。

“可是国王陛下已经让柯尔培尔先生担任总管了。”

“噢！”富凯喊着，似乎看见他脚下出现了一个深渊。“不可能，这不可能！可又是谁用铅笔在柯尔培尔先生的笔迹上描下来的呢？”

“是我，我担心笔迹会消失。”

“噢！我全明白啦。”

“先生，您一点也不明白，在这件事上，您过于藐视您的敌手了。”

“原谅我，亲爱的侯爵夫人，请原谅我，不错，柯尔培尔先生是我的敌手，这我相信；柯尔培尔先生是个危险人物，这我也承认。可是我，我有的是时间，更何况有您在这儿，因为您向我保证了您的忠诚，因为您允许我对您的柔情蜜意存在幻想，因为我俩单独在一起……”

“富凯先生，我来是为了救您，我并不想把自己毁掉，”侯爵夫人站起来说，“因此，请您多加小心……”

“侯爵夫人，事实上，您也太大惊小怪了，除非这种大惊小怪只

是个借口……”

“柯尔培尔先生是个城府很深的人！您要提防……”

“而我呢？”这时轮到富凯先生站起来了，他问道。

“噢！您，您只有一颗高尚的心，您可要提防……！”

“真是这样吗？”

“我冒着名誉扫地的风险，做了我应该做的事，我的朋友。永别了！”

“不是永别，是再见！”

“也可能是，”侯爵夫人说。

她把手伸过去让富凯先生吻了一下之后，便朝门口走去，步履坚定，使富凯不敢前去阻拦。

富凯先生低着头，愁容满面，又从地道返回去。这条长长的地道里，有几条金属线，把两座府邸连接起来，通过两面镜子的背面，传递着两个通讯者的愿望和召唤。

第五五章

修道院院长富凯

富凯匆匆忙忙穿过地下通道，回到他的套间，立即用弹簧把镜子关上。一踏进书房，他就听见急促的扣门声，伴随着一个非常熟悉的声音在叫喊：

“大人，快开门，我请求您，快开门。”

富凯急忙把面前的东西稍为整理一下，生怕被来者看出他曾经离开过、或者有慌张的迹象。他把文件摊了一桌，拿起一支笔，隔着房门，先问：

“是谁？”

“怎么，大人，您不知道是我吗？”外面的人问。

“恰恰相反，”富凯这样自言自语，“恰恰相反，我的朋友，我太知道你了。”

然后，扯开嗓门问：

“您不是古尔维尔吗？”

“是呀，大人。”

富凯站起身来，朝几面大镜子中的一面投了最后一眼，向门边走去，拉开门栓，古尔维尔跨进来了。

“噢！大人，大人，您多狠心呀！”他说。

“什么狠心？”

“我求您开门，已经喊了一刻钟，而您甚至连睬也不睬我。”

“说一遍就够了，您很清楚，我忙于工作时，不喜欢别人干扰。尽管您不在此例，古尔维尔，但别人却要遵守我的规矩。”

“大人，在现在这种时刻，什么规矩，什么门户，什么门栓，什么围墙，我全都要砸碎、推倒，统统打破。”

“噢！那一定是发生了什么了不起的大事了？”富凯问。

“哦！的确，大人！”古尔维尔说。

“什么大事？”看见自己最亲信的心腹如此慌慌张张的，富凯也有点紧张了。

“大人，成立了一个秘密审判厅啦。”

“这，我知道得很清楚，审判厅的成员碰过头吗？”

“大人，他们不但碰过头，而且还通过了一项判决……”

“一项判决！一项判决！是针对谁的？”总监不禁微微震惊了一下，脸色也难以掩饰地发白了。

“针对您的两位朋友。”

“您指的是利奥多和德·埃默里？”

“正是他们，大人。”

“可是，判他们什么罪？”

“死刑。”

“已经判决了？噢！怕是您弄错了吧，古尔维尔，这不可能。”

“这里有一份国王陛下今天要签署的判决书的复本，只差陛下还没有签。”

富凯迫不及待地把文件抢过来，读了一遍，然后交还给古尔维尔。

“国王陛下不会签的，”他说。

古尔维尔摇摇头。

“大人，您可别这样认为，柯尔培尔先生是个有相当胆识的顾问。”

“又是柯尔培尔先生！”富凯叫起来，“真是！怎么回事，这两三天来，这个名字到处出现，难道真要把我的耳朵折腾聋吗？古尔维尔，为这点区区小事，您也太过份了。只要柯尔培尔先生一出现，我就死盯着他；他一冒头，我就把他碾得粉碎；可是，您知道，总得有些蛛丝马迹，我才会留神察看；总得有点可疑的迹象，我才会加以注意。”

“大人，耐心点，因为您还不太清楚柯尔培尔是个怎样的人物……您可要赶快对他作些研究，这个阴险的理财家，象气象那样难以捉摸，灾难来临之前，肉眼是永远无法把它看透的；等您觉察到，已经完啦。”

“噢！古尔维尔，您扯得远啦，”富凯笑着反驳他，“我的朋友，您听我说，我不是那么容易被吓住的；什么柯尔培尔先生象气象那样，见鬼去吧！我们会摸透气象的……我看，行动要紧，废话少说。他干了什么来着？”

“他向巴黎管施刑的人订了两座绞刑架，”古尔维尔不慌不忙地回答。

富凯抬起头，眼睛里闪出一道光。

“您说的话都有把握吗？”他喊着问。

“大人，这就是证据。”

古尔维尔说着，把一份公告递给总监，这是从市政厅的一个秘书那里拿来的。这个秘书以前曾替富凯当过差。

“不错，真的是这样，行刑台已经准备好……”富凯喃喃自语，“可国王陛下还没有签字，古尔维尔，国王陛下不会签字的。”

“我很快就会知道，”古尔维尔说。

“怎么回事？”

“如果国王陛下签了字，绞刑架今晚就会送到市政厅，以便明天一早就可以竖起来。”

“不，不！”富凯又喊起来，“你们全都搞错了，连我也搞错了；前天早上，利奥多还来看过我；三天以前我还收到过可怜的德·埃默里给我寄来的西拉居斯① 葡萄酒。”

“那又说明得了什么呢？”古尔维尔回答，“这只能说明，审判厅秘密地开过了庭，在被告缺席的情况下进行了审议，而且在他们被捕时一切程序都已布置好了。”

“难道他们已经被捕了？”

“毫无疑问，已经被捕了。”

“但是，他们在什么地方，什么时候，又是怎样被捕的？”

“利奥多是在昨天清晨被捕的，德·埃默里是在前天傍晚被捕的，那时他刚从情妇那里回来。他们的被捕并没有惊动任何人；可是，柯尔培尔一下子就泄露了真相，把事情公诸于众，于是巴黎的大街小巷都在谈论这件事，闹得满城风雨，沸沸扬扬；而大人，事实上只剩下您一个人不知道这件大新闻了。”

富凯怀着越来越使他痛苦的焦虑，在屋里踱来踱去。

“您打算怎么办，大人？”古尔维尔问。

“事情果真这样的话，我去见国王陛下，”富凯叫喊着，“不过，去卢佛宫之前，我想先到市政厅去走一趟。看看判决书是否已签署！”

古尔维尔耸耸肩。

“多疑的人！您把他们害苦了！”

“古尔维尔！”

“是的，”他接着说，“是你毁了他们，就象瘟疫毁了身强力壮的人的健康那样，就是说在一瞬间就毁了。”

“我们走，去把事情弄清楚，”富凯嚷道，“开门，古尔维尔。”

---

① 西拉居斯：意大利一港口城市，产葡萄酒。

“请注意，修道院院长富凯先生在外面，”后者说。

“啊！我兄弟！”富凯带着不胜厌烦的口气说，“是他来了吗？所有的坏消息他都知道，并且幸灾乐祸地来告诉我，好象这是他的习惯。真见鬼！要是我兄弟来这儿，我的事情就糟了，古尔维尔，您怎么不早说，也许我还会早些被您说服。”

“大人错怪他了，即便他来也不一定出自恶意，”古尔维尔笑着说。

“算了吧，您还为他辩解，”富凯说，“他是个没良心的，没头脑的，吃光用光的家伙。”

“他知道您有钱。”

“而且还想毁了我。”

“不，他只是想要您的钱袋，仅此而已。”

“够了！够了！我说，每月给他十万埃居，给了两年！见鬼！古尔维尔，钱是我付的，我开出的数目，我自己清楚。”

古尔维尔听到这里，狡诈地轻声笑起来。

“不错，您是想说，钱是国王陛下付的，”总监说道，“噢！您看，那可是个无聊的玩笑，这可不是场合。”

“大人，请息怒。”

“算了吧！叫人把修道院院长富凯撵走，我一个子儿都没有。”

古尔维尔朝门口跨前一步。

“他已经一个月不来找我了，为什么不两个月呢？”富凯接着说。

“因为他悔不该和那些恶棍厮混，加上他偏爱您超过所有那些强盗，”古尔维尔说。

“谢谢他的偏爱。古尔维尔，今天，您充当了一名出色的辩护士……我是说，您是修道院院长富凯的辩护士！”

“噢！大人，要知道每件事、每个人都有好的一面，有可利用的

一面。”

“难道院长豢养的、使他着了迷的那伙强盗也有可利用的一面？”

“大人，有朝一日，您就会懂得养兵千日、用于一时的好处，并感到高兴。”

“您这是在劝我跟修道院院长先生握手言欢罗？”富凯含讥带讽地说。

“大人，我奉劝您，别跟一百个或一百二十个无赖过不去，这帮家伙，把他们的剑首尾衔接就足以形成一条将三千人团团围住的钢索。”

富凯向古尔维尔凝视了一会儿，走到他前面去。

“那好，请修道院院长富凯先生进来，”他对侍从说，“古尔维尔，您说得有道理。”

过了两分钟，修道院院长必恭必敬地出现在门口。

此人年龄在四十岁到四十五岁之间，他的样子一半象教士，一半象武夫，好象把武夫移植在圣职人员身上似的，虽然他身边没有佩剑，但人们会感觉到，他腰间一定藏着火枪。

富凯与其说象大臣不如说象兄长那样向他施了个礼。

“院长先生，请问有何贵干？”他这样问。

“嗳！我的大哥！看您说的。”

“我这样说，是因为我有急事，先生。”

修道院院长狡黠地望了古尔维尔一眼，又焦虑地瞟着富凯，说：

“今晚我要付给德·布雷吉先生三百皮斯托尔……是一笔赌债，一笔神圣的债。”

“还有呢？”富凯开门见山地问，因为他知道修道院院长富凯绝对不会因为这点小事来麻烦他的。

"一千给我的肉店老板，他不肯再卖肉给我了。"

"还有什么呢？"

"一千二给我的裁缝……"修道院院长继续说，"这个家伙硬要我退还七套我仆从们的服装，如果这样，我仆从们的号衣就要受到影响。还有，我的情妇扬言要找个包税人来替代我，她这样做的话，会使教会蒙受耻辱的。"

"另外还有什么呢？"富凯问。

"先生，您有没有注意到，我可没有为自己提什么要求啊，"修道院院长谦恭地说。

"这很得体，先生，何况，您瞧，我还在等您开口，"富凯回答。

"我可不要求什么，噢！不……这并不意味着我不需要。"

大臣沉思了一会。

"付给裁缝一千二百皮斯托尔，我看，衣服可真不少啊！"他说。

"我要维持一百个人的开支！我承认，这是个负担，"修道院院长自豪地说。

"干吗需要一百个人？"富凯问，"难道您是黎塞留或者马萨林他们，需要一百个人来保卫吗？您说，您要这一百个人来派什么用场？您说呀！"

"您问我这个吗？啊！亏您提得出这样的问题，我干吗要维持一百个人？哈！"修道院院长富凯大声嚷道。

"就是嘛，我就是向您提这个问题。这一百个人您准备派什么用场？您回答呀！"

"忘恩负义的家伙！"越来越激动的修道院院长接着说。

"您给我解释解释。"

"不错，总监先生，对我来说，我只需要一个贴身仆人就够了；再说，我只是个单身汉，我自己能照顾自己；可是您，您有那么多仇人……一百个人保卫您还不够呢；可您，一百个人还嫌多……！依

我看，需要一万个。我维持这些人为了要在公共场所、或在集会时没有一个声音敢起来反对您；先生，没有这些人，您会遭人咒骂，遭人诽谤，您将会被撕得粉碎，您一个星期也活不到，不，我是说，不到一个星期，您听见没有？”

“噢！我还不知道您为我充当了这样一名卫士呢，修道院院长先生。”

“您不相信！”修道院院长嚷道，“那您听我说，就在昨天，在拉于谢特街上发生了一件事，有一个人在买一只子鸡，在那里讨价还价。”

“咦！这件事与我有什么相干，修道院院长先生？”

“事情是这样的，那只子鸡不够肥。买客不愿意出十八个苏买它，说是他不能出这个价钱买一只油都让富凯先生榨干了、只剩下皮包骨头的瘦鸡。”

“后来怎么样呢？”

“这个笑话逗得人们大笑起来，”修道院院长接着说，“人们都在取笑您，那些该死的家伙！后来，一群无赖聚在一块，那个打趣的人又添了一句：‘给我一只柯尔培尔先生喂养的鸡，快点！您讨什么价，我都照付不误。’大家顿时鼓起掌来，真是奇耻大辱！您可知道，真丢人，这样的事真要叫一个做兄弟的捂住自己的脸。”

富凯听后，脸顿时涨得绯红。

“那么您捂住脸了没有？”总监问道。

“不，因为就在那个时候，”修道院院长接着说，“我的一个手下人，名叫梅纳维尔先生的也挤在人丛中；他是个外省人，不久前才招募来的，我颇为赏识。他挤进密密层层的人堆里去，冲着那个开玩笑的家伙说：

“‘够啦！真讨厌，爱开玩笑的先生，喂！给柯尔培尔一剑！’

“‘给富凯一剑！’那个爱说笑的人反驳说。

“说到这里，只看见他们两人在烤肉店老板门前都拔出剑来，周围一些好奇的人已围起了人墙，窗口上还有不下五百个人在看热闹。”

“以后呢？”富凯问。

“先生，以后嘛，我那个梅纳维尔一剑就把那个开玩笑的捅了个前心通后背，在场的人无不大惊失色，接着，他对烤肉店老板说：

“‘我的朋友，把这只火鸡拿走吧，他比您的子鸡要肥得多！’

“先生，您看，我的钱就是这么花的，我是在捍卫我们家族的荣誉，”修道院院长先生扬扬得意地结束他这番话。

富凯搭拉着脑袋。

“而我，在我手下有一百个象他这样的人，”修道院院长先生接着说。

“好的，把您需要款子的总数告诉古尔维尔，今晚您留在这里，留在我这里吧，”富凯说。

“共进晚餐吗？”

“共进晚餐。”

“可是，钱柜不是锁着的吗？”

“古尔维尔会给您打开的。去吧，修道院院长先生，去吧。”

修道院院长行了个礼。

“那我们又成为朋友啦？”他说。

“是的，是朋友。古尔维尔，您过来。”

“您要出去吗？那么说，您不用晚餐啦？”

“您放心，我过一个钟头就回来。”

随后，他压低嗓音对古尔维尔说：

“叫人把我的英国马套好，吩咐马车夫，在巴黎市政厅前停下。”

第五六章

德·拉封丹[1]先生的葡萄酒

为了避免给人碰见，总监先生的快马沿着河边向巴黎方向飞驰，直奔市政厅；与此同时，富凯先生的宾客们已乘着马车来到圣芒代，整座府邸闹哄哄的，正准备举行晚宴。这时候是八点还缺一刻。富凯在长桥街拐角上下了车，和古尔维尔一起徒步走向沙滩广场。

在广场拐角处，他们看见一个穿着黑紫双色衣服的人，他神采奕奕正准备登上一辆出租马车，并告诉马车夫驶往凡森。他跟前放着满满一篮瓶酒，这些酒是他刚从"圣母像"酒店买来的。

"咦！那不是我的膳食总管瓦特尔吗！"富凯对古尔维尔说。

"正是他，大人，"后者答道。

"他到'圣母像'酒店去干什么？"

"自然是去买酒罗。"

"怎么，他到这种小酒店去替我买酒？这么说我的酒窖真的已落到如此凄凉的地步！"富凯说。

接着，他向膳食总管走去，那膳食总管正小心翼翼地把酒往车厢里装。

"喂，瓦特尔！"他用主子唤奴仆的口气说。

"大人，请注意，您会被人认出来的。"古尔维尔提醒他。

"唷……！那有什么关系？瓦特尔！"

穿黑紫双色衣服的人转过身来。

这是一张毫无表情、和善谦虚的数学家的面孔。这个人眼睛里闪着火花，唇边挂着温文尔雅的笑意，可是，明眼人一看就知道他的火花、他的微笑并不照亮什么，也不起什么作用。

瓦特尔心不在焉地笑着，或者说象个孩子似的在嬉戏着。

听见有人喊，他转过身来。

“啊！是大人您呀！”他说。

“是啊，正是我，见鬼！您怎么会到这儿来的？瓦特尔！……葡萄酒！您在广场的小酒店买！您还可以到更小些的酒铺子里去买呐！”

“可是，大人，”瓦特尔向古尔维尔瞪了一眼后，心平气和地回答，“大人到这儿来干什么？……难道怪我的酒窖管理得不好吗？”

“不，当然不是，瓦特尔，不过……”

“不过什么……”瓦特尔问。

古尔维尔碰了一下总监的手肘。

“瓦特尔，别生气；我以为我的酒窖，我是说，您的酒窖存货充足，大可不必来求助于‘圣母像’酒店。”

“啊！先生，”瓦特尔把称呼从大人降为先生，并且在语气上也略带几分轻蔑地说，“您的酒窖存货很足，只是您的某些贵宾来您府上用餐时，却没有他们要喝的酒。”

富凯摸不着头脑，望望古尔维尔，又看看瓦特尔。

“您这是怎么讲？”

“先生，我指的是您的膳食总管没有可以满足各种口味的酒，所以德·拉封丹先生、佩利松② 先生以及孔拉尔③ 先生来时就没有

① 拉封丹(1621—1695)：法国寓言诗人。

② 佩利松(1624—1693)：法国诗人。

③ 孔拉尔(1603—1675)：法国作家。

什么可供他们喝的酒了。这几位先生不爱喝名酒，您看该怎么办?”

“那您说该怎么办呢?”

“喏，我在这里找到了他们爱喝的儒瓦尼酒，我知道他们每星期都要到‘圣母像’酒店来喝一次酒。现在您该明白，我到这里来办货的道理了吧。”

富凯无言可答……他几乎有些感动。

瓦特尔，他无疑还有很多话要说，看得出他心里有气。

“大人，就象您责备我为什么要亲自去普朗什-米布莱街买苹果酒给洛雷[1]先生来您府上用餐时喝那样。”

“洛雷在我家喝苹果酒吗?”富凯笑着喊道。

“啊！是呀，先生！是呀，这就是他喜欢来您府上用餐的原因。”

“瓦特尔，”富凯握着膳食总管的手叫起来，“您真行！我感谢您，瓦特尔，因为您知道，在我家里，德·拉封丹先生、孔拉尔先生和洛雷先生就象公爵、大臣，就象王子、太子那样，他们的地位比我还高。瓦特尔，您是我的好管家，我付您双倍的薪水。”

瓦特尔甚至连谢也不谢，他耸耸肩膀，嘴里咕噜着一句绝妙的话：“我只不过尽职而已。无功受禄，等于耻辱。”

“他说得对，”古尔维尔说，同时做了个动作，把富凯的注意力引向别处。

他指给富凯看一辆用两匹马拉着的四轮大板车，车上一摇一晃地放了两座紧包着铁皮、用铁链背靠背锁在一起的绞刑架。一名弓箭手坐在粗粗的大梁上，神色阴沉、无精打采地用手扶着绞刑架；百来个游手好闲的无赖，在那里飞短流长，打听绞刑架送往何方。这伙人尾随着车子，一直跟到市政厅。

---

① 洛雷(1595—1665):法国诗人。

看到这般情景，富凯不由得浑身一震。

“您看，已经决定了，”古尔维尔说。

“但，还不算数，”富凯回答。

“噢！大人，您别再自欺欺人了，如果人家就这样欺骗了您的友情，平息了您的猜疑；现在事实已经摆在眼前，您已经难以挽回了。”

“可我还不相信。”

“利奥纳先生会给您证明。”

“我要到卢佛宫去。”

“噢，不，您不能去。”

“您竟劝我做这等卑怯的事情！难道您劝我抛弃朋友？您劝我在还有力量进行战斗时，扔下手中的武器？”富凯嚷道。

“大人，我并不劝您这样做，难道您愿意在这种时刻放弃您总监的头衔吗？”

“不。”

“好！如果国王陛下想撤您的职，您又怎么办？”

“我在或不在他都同样可以撤我的职。”

“是的，但您从来没有得罪过他。”

“不错，可能我是个胆小怕事的；可是，我不愿让我的朋友们死去，他们也死不了。”

“就因为这个，您有必要到卢佛宫去吗？”

“古尔维尔！”

“您千万小心……一旦跨进了卢佛宫，您要么放开喉咙，明目张胆地袒护您的朋友，也就是说发表一个忠于他们的声明；要么被迫毫无挽回余地地抛弃他们。”

“绝对不会！”

“请原谅……国王陛下肯定要您在两者之间作出抉择。要不

您自己也会向他建议。”

“这，您倒说对了。”

“大人，这就是为什么要避免冲突的原因……我们还是回圣芒代吧。”

“古尔维尔，我不会离开这个发生罪恶的地方，这个使我丢脸的地方；我对您说，不找到对付我的仇人的办法，我是决不会离开的。”

“大人，”古尔维尔回答说，“要不是我知道您是个明智的人，我几乎要同情您了。您拥有一亿五千万，您的地位相当于国王，而您的钱却比他多一百五十倍。柯尔培尔先生甚至没有要国王接受马萨林遗嘱的想法。不过，一个富可敌国的人，而且是想花掉一些钱的人，如果还不能随心所欲，那他真是个可怜人。我说，我们还是回去吧，回圣芒代去。”

“是不是去和佩利松商量商量？”

“不，大人，去算您的钱吧。”

“走吧！对，对！回圣芒代！”富凯双眼冒火，这样说道。

他重新登上马车，古尔维尔坐在他旁边。走到半路，在圣安托万城郊尽头，正好碰上瓦特尔那一伙人，他们正慢悠悠地运送着僪瓦尼葡萄酒。

突然几匹黑马在他们身旁象一阵风似地疾驰而过，把膳食总管那匹胆小的马儿惊着了。膳食总管把头伸出窗外，连声惊叫：

“当心我的酒！”

第五七章

圣芒代的游廊

五十个客人正在等待着总监。这位总监急急忙忙来到了，甚至来不及跟随身侍从私下交代几句就跨过台阶，进入前客厅。他的朋友们正聚集在那里海阔天空地闲聊。总管在忙着设晚宴款待嘉宾。但修道院院长富凯的头等大事是守候着他哥哥的归来，同时趁他还没有出现之前，一心一意想把这家的荣誉占为己有。

总监的归来引起了一阵充满着欢乐和亲切的嗡嗡声。富凯满脸春风，心情欢畅，慷慨大方，深受他那些诗人们、艺术家们和实业家们的爱戴。从富凯的脸色上，就象从一个神的脸色上，他的小朝廷可以看出一些征兆，人们可以窥出他在想些什么，从而根据察颜辨色的结果制定自己的行动准则。富凯那从不曾因为国家大事而起过波澜的脸，今晚看来比往常更苍白，这在他的友好中已经不止一个人注意到了。富凯坐在主位席上，兴致勃勃地主持着晚宴。他在向拉封丹绘声绘色地叙述有关瓦特尔远征的那段趣闻。

他把梅纳维尔和瘦鸡的故事讲给佩利松听，客人们都聚精会神听着。

满堂的哄笑和形形色色的插科打诨只是因为佩利松做了一个严肃、甚至忧伤的姿态才算止住。

修道院院长富凯弄不懂他哥哥为什么把话题向这方面引导，他到底想搞什么名堂，因此竖起耳朵想听个明白，他有意想从古尔

维尔和总监的脸上找出答案，可惜的是，什么也没找到。

佩利松开腔了。

“有人谈到柯尔培尔先生了？”他问道。

“可不是吗？如果象传说那样，国王陛下真要提他当总管，那可怎么办？”

富凯讲这番话的意图是一清二楚的，他的话刚一出口，立刻在席间引起了一阵爆炸：

“这个吝啬鬼！”一个嚷道。

“是个乡巴佬！”另一个帮腔。

“伪君子！”第三个插话说。

佩利松和富凯交换了深邃的一瞥之后，说：

“先生们，老实说，我们亏待了一位谁也不知道的人。这既不宽宏大量、也不合情合理，喏，总监先生在这里，我相信，他会同意我的看法的。”

“完全同意，”富凯回答说，“别去理睬柯尔培尔先生的什么肥鸡瘦鸡，今天，要紧的是瓦特尔先生烧的块菰野鸡。”

这句话驱散了笼罩在宾客们头上的阴霾。

古尔维尔用他的儒瓦尼酒灌得诗人们大为兴奋；修道院院长象个想得到别人钱财的人那样聪明伶俐，逗得财政家们、武士们个个都兴高采烈、得意忘形。在这样一片欢乐的气氛和喧闹的谈笑声中，所有的焦虑不安全都烟消云散了。

在上第二道菜和点心的时候，红衣主教马萨林的遗嘱成为谈论的中心。随后，富凯差人把果品和甜酒送到与游廊相毗连的客厅里。他随即被一位在这天晚上获得他偏宠的王后挽着手向客厅走去。

接着，是乐队的琴师们用餐；在蜜也似的、处处飘香的春天的夜晚，游廊上、花园中的散步也同时开始了。

佩利松走近总监身边，对他说：

“大人，您有什么烦心事？”

“事情可大哩，让古尔维尔告诉您吧，”大臣回答。

佩利松转过身来，看见那个紧跟在他后面的拉封丹，他不得不听拉封丹吟诵一首取材于瓦特尔的拉丁文诗歌。

拉封丹到处抑扬顿挫地吟诵他这首诗已经有一个小时了，这时候找到了佩利松，把他作为推销他的诗的好对象。

他以为能抓住佩利松，可是却让他溜走了。

拉封丹只好转向洛雷，而洛雷为了欢庆晚宴并向东道主的盛情表示谢意，也刚作了一首四行诗。

拉封丹为了推荐他的诗白忙了一阵；洛雷和他一样，也想找一个能欣赏他的四行绝句的听众。

他不得已而求其次，不得不走到夏诺伯爵跟前，不巧，这时候正好富凯走过来，一把将伯爵拉往别处。

修道院院长发现这位诗人象往常一样心不在焉，准备去缠住两个正在交谈的人，他便立即插了进去。

拉封丹趁机钉住修道院院长不放，开始吟诵他的诗。

拉封丹摇摆着身子，按照拉丁文诗的格律长短格、扬扬格，吟诵他的诗时，那个对拉丁文一窍不通的修道院院长也随着节奏摇头晃脑起来。

这时候，在果品盘后面的富凯，正把事情的经过一五一十讲给他的女婿夏诺先生听。

“我们在这儿谈正经话时，得把那班废物引去看烟火才行，”佩利松对古尔维尔说。

“好，”古尔维尔答道。他吩咐了瓦特尔几句话。

随即瓦特尔就把大部分人，诸如花花公子、贵夫人和喋喋不休的家伙领到花园里去。这当儿，在三百支蜡烛照耀下，在拥来拥

去、忙着走向花园的所有烟火爱好者的视线下，一些人在游廊里散起步来了。

古尔维尔走近富凯，对他说：

“先生，我们都到齐了。”

“全都到了？”富凯问。

“是的，您数嘛。”

总监转过身去数了数。一共八个人。

佩利松和古尔维尔手挽着手，好象在愉快地议论着一些无关紧要的事似的。

洛雷和两名军官也象他们那样，从相反的方向踱过来。

修道院院长富凯独自一个人在那里散步。

富凯和夏诺并肩走着，他装出全神贯注地在听女婿讲话的样子。

“先生们，”他说，“你们散步时，都不要抬头看，也不要显出在注意我的样子；只管继续散步，现在只剩下我们了，听我说。”

大家都静了下来，这种沉寂偶尔才被远处那些愉快地站在小树丛里，以便能够更好地观赏烟火的宾客们的欢叫声打破。

这是个奇特的现象，绅士们三个一群、两个一对地在散步，他们好象各管各似的，其实都专心致志地在听他们中的一个人讲话，而这个人，又象是在同他身旁的伙伴交谈似的。

“先生们，”富凯说，“毫无疑问，你们也一定察觉到，今晚在我们星期三的聚会上，有两个朋友没有来……修道院院长先生！请看在天主份上，别停步，用不着停下来您也能听得见，继续走吧，我求求您，脸上的表情装得自然些，您眼快，请您待在那扇开着的窗子旁边，如果发现有人朝游廊这边走过来，请用咳嗽声通知我们。”

修道院院长遵命了。

“我没注意到有人没有来，”佩利松说。这时候，他完全背着富

凯，往相反的方向走去。

“我，我没看见利奥多先生，是他给我津贴的，”洛雷说。

“而我，我没看见我亲爱的德·埃默里先生，最后一次玩纸牌时，他还欠了我一千一百利弗尔，”修道院院长在窗口说。

“洛雷，”脸色阴沉，仍在低头散步的富凯说，“您再也拿不到利奥多的津贴了；而您，修道院院长先生，您也永远别想得到德·埃默里的一千一百利弗尔了，因为这两个人不久就要死了。”

“死？”所有的人都异口同声地叫起来。正在演假戏的这伙人，听到这个可怕的字眼，都禁不住止步不前了。

“先生们，照原来的样子散步吧，”富凯说，“说不定有人在注视着我们……我刚才说过了：‘死’。”

“死！”佩利松重复说，“还不到六天以前，我还见过他们，看上去身体都很硬朗，精神都很愉快，满怀信心的样子。人啊人，我的天主！难道说一病就垮了吗？”

“不是生病，”富凯说。

“那么，还有救吗？”洛雷问道。

“没法救了。利奥多和德·埃默里先生都处在他们死亡的前夕。”

“那么，这两位先生为什么会死呢？”一个军官问。

“您去问要杀死他们的人，”富凯回答。

“谁要杀死他们！有人要杀死他们！”大家吓得齐声嚷起来。

“非但是杀！还要把他们绞死呢！”富凯阴森可怕地咕哝，他的声音仿佛象一阵丧钟，在这富丽堂皇、熠熠生辉，有画幅，有鲜花，有天鹅绒以及珍贵文物的游廊里哀鸣回荡。

所有的人都不由自主地停住脚步；修道院院长的视线离开了窗口；第一批烟火的流星开始飞过树梢。

花园那边传来一阵长长的欢呼声，吸引着总监也去欣赏一眼

如此的良辰美景。

他走到窗前，他的朋友们都跟在后面，注意着他最细微的心思。

"先生们，"他说，"是柯尔培尔先生叫人逮捕并审判了他们，他还要处死我的两个朋友。叫我怎么办才好？"

"该死的！把柯尔培尔先生开膛剖肚，"修道院院长第一个抢先开口。

"大人，我看，要去跟国王陛下谈一谈，"佩利松说。

"您说国王，我亲爱的佩利松先生，判处死刑的命令正是他亲自签署的。"

"那么说，得想个办法让死刑不能执行，只有这样了，"夏诺伯爵说。

"这不可能，除非买通狱卒，"古尔维尔说。

"或者是典狱长，"富凯说。

"今晚一定得让囚犯越狱。"

"你们谁去办这笔交易？"

"我，我带钱去，"修道院院长说。

"我，我带话去，"佩利松说。

"把话和钱都带去。五十万利弗尔给典狱长，看样子够了；但是，如果需要，可以增加到一百万。"

"一百万！"修道院院长先生叫起来，"我用不到这一半就可以把半个巴黎洗劫一空。"

"别吵吵嚷嚷的，"佩利松说，"典狱长钱一到手，两个囚犯就可以逃之夭夭；他们一旦虎口逃生，就可以煽动柯尔培尔的仇人们，向国王陛下申诉，并可向他证明，他那轻率的判决就象以往所有那些夸夸其谈一样，是并不那么可靠的。"

"那么，佩利松，您去一趟巴黎，"富凯说，"把两个无辜的人给

我带回来，等到明天，看情况怎样再说。古尔维尔，交五十万利弗尔给佩利松。”

“您要当心，别弄糟了，”修道院院长说，“这件事责任重大；该死的！让我帮您一下忙吧。”

“别作声！有人来了；”富凯说，“噢！烟火确是太美啦！”

这时候，烟火象灿烂夺目的雨花，从空中五彩缤纷地飘洒下来，把近旁林野的枝叶照得光华四射。

佩利松和古尔维尔一起从游廊的大门往外走；富凯和最后的五个密谋者一起跨进花园。

第五八章

伊壁鸠鲁[1]派的信徒

富凯聚精会神，或者说是装出聚精会神的样子，在欣赏那光彩夺目的灯饰、那提琴和双簧管如泣如诉的演奏、那花团锦簇、互相辉映的礼花；这些礼花把夜空映成一片黄褐色；树丛后面，凡森那座轮廓模糊的主塔也被礼花的火焰照得分外清晰；我们可以这样说，今晚的宴会并不比往常的缺少欢乐，总监不时向夫人们频频微笑。瓦特尔带着焦虑、甚至猜疑的神态，殷切地看着富凯，好象在询问，可是从富凯的眼神中，却看不出对今晚款待嘉宾的各种安排有什么不满。

放礼花的节目已经结束，宾客们纷纷朝花园和大理石柱廊方向散开。在如此优哉游哉、懒懒散散的气氛下，主人也几乎忘记了自己的尊严，彬彬有礼地一味殷勤招待宾客。

诗人们挽着手，分别走向树丛，有的把青苔当垫子，干脆躺下来，顾不得天鹅绒和呢面毛圈衣服被糟蹋，上面沾满了小小的枯叶和细嫩的翠枝绿草。

夫人们，三个一群，五个一簇地在欣赏艺术家的歌唱和诗人的吟咏，还有的人在聆听几位先生绘声绘色地朗诵自己创作的散文，这些人既非优伶，也非诗人，也许是青春和孤独赋与他们非凡的口才，使他们赢得了听众。

“怎么，我们的伊壁鸠鲁大师没有降临花园？伊壁鸠鲁可从来

不抛弃他的弟子的，他这样做可就不对喽，"拉封丹说。

"先生，您一定要给自己加上伊壁鸠鲁信徒这个美名，真是大错特错，"孔拉尔说，"的确，这儿谁也没有提起过这位加尔热特[②]哲学家的学说。"

"咦！"拉封丹反驳说，"在他的著作中，不是写着，伊壁鸠鲁买了一座大花园，和他的朋友们安安静静地在那里居住吗？"

"不错。"

"那好！富凯先生不也在圣芒代买了一座花园，我们不也都非常安静地和他以及另外一些朋友一起住在那儿吗？"

"是的，您说得一点不错；不幸的是，无论是花园还是朋友都不能类比。您说，富凯先生的学说和伊壁鸠鲁的学说有什么相同之处？"

"那就是：'欢乐带来幸福'。"

"还有呢？"

"什么？"

"我并不认为我们不幸，至少我个人是这样看的。一次盛宴，再加上有人好意，特地为我到我喜爱的酒店去买来的儒瓦尼葡萄酒；尽管有十位百万富翁、二十位诗人参加，在长达一小时的宴会上，并没有听到什么荒谬的言论，看见什么愚蠢的举动。"

"我打断您的话。您提起儒瓦尼酒和一次盛宴，您是这么认为的吗？"

"我是这么认为的。"

"那么，您可记得伊壁鸠鲁大师是靠面包、蔬菜和清水来养活自己和他的弟子们的吗？"

---

① 伊壁鸠鲁（前341—前270）：古希腊唯物主义哲学家。在伦理观上，主张人生的目的在于避免痛苦，使身心安宁，故又被称作享乐主义。

② 加尔热特：古希腊雅典一村镇，伊壁鸠鲁出生于此。

“不一定吧，”拉封丹说，“亲爱的孔拉尔，很可能您是把伊壁鸠鲁和毕达哥拉斯[①] 混为一谈了吧。”

“您，同样也应该记得，这位古代的哲学家跟神明和权臣并不友好。”

“啊！这我可不能同意了，伊壁鸠鲁和富凯一样，”拉封丹说。

“别把他和总监先生相提并论，否则，您会加剧已在流传的关于他，也同样关于我们的流言蜚语，”孔拉尔激动地说。

“什么流言蜚语？”

“说我们全是些坏法国人，对君主不冷不热，对法纪充耳不闻。”

“噢！我还是言归正传，”拉封丹说，“孔拉尔，您听我说，这是伊壁鸠鲁的伦理……喏，这个伦理，我想也可以这么说，象个神话。凡属古代的东西都多少带有神话色彩。朱庇特[②]，只要我们稍加注意，就知道他也代表生命，阿尔西德[③]代表力量。这些字眼都明摆着的，说明我有道理：拉丁文的 Zeus也就是 Zèn，即生存，Alcide 也就是 alcé，即力量。那么，伊壁鸠鲁意味着温情脉脉的关心，也就是保护；那么，请问还有谁能比富凯先生更好地关心国家，更好地保护百姓呢？”

“您说的是词源学而不是伦理学。我说，我们这些现代的伊壁鸠鲁派信徒，都是些牢骚满腹的公民。”

“哦！”拉封丹嚷道，“假如我们是一群牢骚满腹的公民，那是因为我们没有遵循大师的准则行事。请听他的一个主要的格言：

“‘但愿出个好首脑。’”

---

① 毕达哥拉斯：见第 183 页注。他提出“肉体是(灵魂的)坟墓”之说，并订出一些戒律，宣扬遵守这些戒律即可使灵魂净化。

② 朱庇特：见第 64 页注②，亦即宙斯(Zeus)。

③ 阿尔西德：是赫拉克勒斯又一个名字，希腊神话中最伟大的英雄。

“那又怎样呢？”

“好，富凯先生每天都跟我们说了些什么？‘我们什么时候才能有人管呀？’喂，孔拉尔，他是这么说的吗？坦率地说。”

“不错，他是这么说的。”

“喏！这就是伊壁鸠鲁的学说。”

“是的，但多少带点煽动性。”

“什么！但愿出个好首脑来治理国家，是煽动性的吗？”

“当然罗，如果统治者是碌碌庸才的话。”

“别急，我有一句话可以解答所有的问题。”

“包括刚才我所说的吗？”

“听我说：‘对腐败的政治要顺从’，哦，希腊文是这样写的：Cacôs politeuousi……原文是这样的，您同意吗？”

“不错！我想是这样写的，亲爱的拉封丹，可知道您的希腊语讲得跟伊索① 一样好？”

“您是否在恶言中伤？我亲爱的孔拉尔。”

“但愿不是！”

“那么，还是让我们回过头来谈谈富凯先生吧。他整天给我们噜苏些什么？还不是说：‘马萨林是个庸俗学究！是头笨驴！是个吸血鬼！尽管如此，还得顺从这家伙……！’您看，孔拉尔，他是不是这么说的？”

“我承认他是这么说的，甚至还不止这些。”

“就象伊壁鸠鲁那样，我的朋友，还是同伊壁鸠鲁那样，我重复一遍，我们都是伊壁鸠鲁派，这倒是非常有趣的。”

“可是，我担心在我们身边，会出现一个象爱比克泰德② 那样

① 伊索（约公元前六世纪）：古希腊寓言作家。

② 爱比克泰德（约66—？）：古罗马斯多葛派哲学家。他的理论格言是：“忍受，自制”。

的学派，您知道得很清楚，那个出生于耶拉波里① 的哲学家，他把面包叫做奢侈，把蔬菜叫做挥霍，把清水叫做酗酒；就是这个人，他挨了老师的揍，结果他只是稍微咕哝了一下，那倒是真的，但根本没有发火，他说：'我们来打赌，您把我的腿打断了，'结果他真赢了。"

"这个爱比克泰德是个傻瓜。"

"我也同意；但他只消把名字改成柯尔培尔就完全可以重新变成红人了。"

"呸！这是不可能的，您永远也不会在爱比克泰德身上找到柯尔培尔，"拉封丹反驳说。

"您说得有道理，在他身上最多只能找到柯鲁培尔，我是说……"

"噢！孔拉尔，您输了；您想借文字游戏来脱身。阿尔诺先生说我缺乏逻辑……可我还比尼科尔懂得多一些吧。"

"是的，您有逻辑，可您是詹森教派② 的教徒，"孔拉尔回答说。

这场辩论获得满堂欢笑。正在散步的人们逐渐被这两个吹毛求疵的人的高谈阔论所吸引，朝他们所在的小树林围过来，在那里认认真真地听这场辩论，而富凯却勉强克制自己没笑出来，给人树立了一个矜持稳重的典范。

但等到这场戏收场时，他甩掉所有的约束，纵声大笑起来。所有的人都跟着笑了；于是两个哲学家受到众口一词的祝贺。

拉封丹因为他学问渊博，以及他那无可辩驳的逻辑而被尊为胜利者。

孔拉尔这个没有获胜的斗士也得到嘉奖；人们表彰他为人耿直，心地纯洁。

---

① 耶拉波里：地名，在古小亚西亚弗里吉亚地区。

② 詹森教派：天主教中随从詹森学说的教派，崇尚虔诚和严格持守教会法规。

正当这种欢乐表现得最最热烈时，正当夫人们在责怪两名对手没有让妇女也进入幸福的伊壁鸠鲁体系时，古尔维尔从花园的另一端向富凯走去，富凯焦急地望着他，古尔维尔把富凯从人群中拉出去。

总监在人前保持着他那副笑容可掬、无忧无虑的面容；但一离开人们的视线，就拉下了面具。

“喂！”他急切地问，“佩利松在哪儿？他在干什么？”

“佩利松已从巴黎回来了。”

“有没有把囚犯带回来？”

“他甚至连监狱的看守也没能见到。”

“您说什么！他没说是我派他去的吗？”

“他说的；但是看守的答复是：‘如果是富凯先生派来的，应该有富凯先生的信。’”

“噢！”富凯喊道，“如果他要的只是一封信……”

“绝不是那么回事，”突然出现在小树丛一角的佩利松抢着说，“大人，绝对不是这样，一定要您亲自出马，用您自己的名义。”

“不错，您说得有理；我到书房去，装作有公事要处理；佩利松，不要卸下马具；古尔维尔，招呼一下我的朋友们，别让他们走掉。”

“大人，请听我的最后一次忠告，”古尔维尔说。

“您说吧，古尔维尔。”

“您应该到最后关头才去找看守；照您现在这样做是有勇无谋。请原谅，佩利松先生，如果我的意见和您不一样的话；但大人，请您相信我，再派人带个口信给看守，他是个正派人；您还是不要亲自去的好。”

“我想一想再说，我们还有一整夜的工夫。”

“请您别把时间算得太充裕，即便我们有双倍的时间也不会嫌多。早一点到达总不会错，”佩利松说。

“再见了，”总监说，“佩利松，您跟我来。古尔维尔，我把客人交给您了。”

他说完就走了。

伊壁鸠鲁学派的信徒们没有发现学派的首脑已经不见了；提琴声彻夜未停。

第五九章

迟到一刻钟

这一天，富凯已经是第二次离开家了，他的情绪不象人们想象的那么沉重，那么纷乱。

他转向佩利松，后者坐在车厢的一角，神态严肃地在那里冥思苦想，要找出一些有力的论证来驳回柯尔培尔提出的严重控告。

"我亲爱的佩利松，您不是个女人真太可惜了，"富凯说。

"正相反，我倒觉得十分幸运，"佩利松回答，"因为，大人，我实在太丑了。"

"佩利松啊！佩利松！"总监笑着说，"您一再说您长得丑，是想叫人相信，丑给您带来了许多痛苦。"

"大人，说真话，的确带来许多痛苦。没有人比我更不幸了，我本来生得很漂亮，是出了天花才把我变丑的，我失去了迷人的有力手段。现在，我是您手下的主要官员，或者差不多是这样身分的人；我愿为您的利益效劳，我说，在这个时候，假如我是个漂亮的女人，我就能为您出大力了。"

"这怎么说？"

"我去找监狱的看守，我可以引诱他，您知道他是个色鬼，喜欢向娘儿们献殷勤，然后，我便能乘机把两个囚犯带走。"

"我倒很希望我自己能扮演这个角色，尽管我不是个美女，"富凯回答说。

“大人，我赞成您这样做，不过，这将大大地有损于您自己。”

富凯仿佛是用血气方刚的年轻人怀有的激情，或者说用充满着甜蜜的回忆的声调突然叫起来：“噢！我认识一个女人，她可以充当我们需要的那种人物去勾引看守长。”

“大人，我认识五十个这样的女人，五十个能说会道的吹鼓手，她们将鼓吹您的慷慨大方，鼓吹您对朋友们的赤胆忠心，但到头来，当她们毁灭自己的时候，她们会连累您，叫您迟早受到灭顶之灾。”

“我说的不是那样的女人，佩利松，我说的是一个既高贵、又漂亮的女人，在她女性的头脑里却有着我们男性的才华和冷静。我说的那个女人，她的姿色足以使监狱的围墙为之倾倒。她非常仔细，谨慎，不会令人怀疑她是受人指派的。”

“那倒是件宝贝。”佩利松说，“这将是您给看守长送去的一件珍贵礼品。啊，大人，他将为此而丢掉脑袋，这很可能，不过他也情愿，在闭眼之前还能享受这样一番艳福，恐怕除他之外，谁也没有这样的福气。”

“我补充一点，”富凯说，“依我看，监狱的看守长的头不至于会被砍掉，因为他有我给他备好的马，可以带着他逃跑；另外，到手的五十万利弗尔尽可以供他在英国过既体面又舒适的生活；我还想说，那个女人，我的朋友，除了马匹和银钱之外，什么也不要给她；佩利松，去吧，让我们去找那个女人吧。”

总监伸手去拉那根搁在车厢里面的金色丝带，却被佩利松挡住了。

“大人，”他说，“您去找那个女人，一定得花很多时间，就象哥伦布去寻找新大陆那样；可是要完成那项任务我们只剩下两个小时了。一旦看守上了床，我们怎么能够一声不响就进得去？等到天一亮，我们又怎么能秘密采取行动？走吧，走吧，大人，还是您亲

自出马吧，今晚就别去找什么安琪儿、什么女人了吧。”

“但是，亲爱的佩利松，我们已经到了她家门口了。”

“您是说，已经到了天使的门口了吗？”

“是呀！”

“这，这就是德·贝利埃尔夫人的寓所！”

“嘘！”

“呀，我的天啊！”佩利松嚷道。

“您对她有什么不满？”富凯问。

“唉！可惜没有！就因为这才叫我失望。没有，完全没有……相反，我是说，为什么我说不出她的坏话，可以阻止您去找她！”

可是这时候富凯已经命令停车，而且车子已经停下来了。

“阻止我！”富凯说，“世界上没有任何力量能够阻止我去向普莱西-贝利埃尔夫人说几句恭维话，何况，谁敢说我们日后不需要她了？您陪我一道上去吗？”

“不，大人，不上去了。”

“可是，佩利松，我不想让您在下面等，”富凯真诚有礼地说。

“大人，我不上去，您知道，我在这里等您，也许您会快点下来……当心！您看，院子里有辆车，说不准她家有客！”

富凯朝踏脚板俯下身去。

“再听我一句话，”佩利松嚷道，“您行行好吧！还是先去监狱，等回来时再去找她吧。”

“唉！佩利松，我只要五分钟就行，”富凯回答时脚已经踏上寓所的台阶。

佩利松呆在车厢里，愁眉深锁。

富凯来到楼上侯爵夫人的寓所，把名字告诉仆人，只见仆人立刻显出十分殷勤、十分尊敬的样子来接待，说明这个名字在她女主人家里一向是受到尊重和爱戴的。

“总监先生！真太荣幸了！真是意想不到啊！”侯爵夫人边嚷边迎向前来，她脸色异常苍白。

然后压低声音说：

“小心！玛格丽特·瓦内尔在这里。”

“夫人，”富凯局促不安地说，“我有事要找您……有句要紧的话想跟您说。”

他走进客厅。

瓦内尔夫人站起来，她脸色更苍白，比《嫉妒》[①]画像上的女人还要苍白，富凯白费劲地向她行了个最亲切、最温文的礼，而她，她只是向侯爵夫人和富凯回敬了可怕的一瞥。这种出自一个拈酸吃醋的女人的尖刻目光，就象一把刺向护胸甲上的弱点的锋利尖刀。玛格丽特·瓦内尔把尖刀对准这一对知心人的心窝里直捅。她向她的女友行了个屈膝礼，向富凯行了个更深的礼，在呆若木鸡的侯爵夫人和忧心忡忡的富凯还来不及想到拦住她的时候，瓦内尔夫人已经借口要去拜访好多人而向他们告辞了。

她走后，留下富凯和侯爵夫人单独在一起时，他一声不响地跪倒在她膝前。

“我是在等您，”侯爵夫人满怀柔情，微笑着说。

“噢！不，因为如果您是在等我的话，您应该先把这个女人打发走，”他说。

“她来这儿还不到一刻钟，再说，我根本也没想到她今晚会来。”

“那么，侯爵夫人，看来您有点爱我罗？”

“先生，现在不是谈这个问题的时候，而应该谈谈您的危险；您

---

① 《嫉妒》：一幅以嫉妒为题材的画，画上是一个头上蛇发直竖，面色青灰的女人。

的事情怎么样啦？"

"今晚我准备到监狱去，把我的朋友救出来。"

"怎么救啊？"

"用买通、引诱典狱长的办法。"

"他也是我的朋友，我能帮您什么忙而不给您添麻烦吗？"

"噢！侯爵夫人，这您可是帮我大忙了；可您怎么做才不至于受连累呢？如果为了我而让您掉一滴眼泪，让您脸上蒙上一丝愁云，我就是拿生命、拿权力，甚至拿我的自由也难以抵偿了。"

"大人，请别再说这些叫我心碎的话了；没有估计自己的力量就一味想为您效劳，这是我的不是。说真话，我是爱您的，就象爱一个亲密的女友那样，我感谢您对我体贴入微的关怀；可是，唉……！我永远也不会做您的情妇。"

"侯爵夫人……！为什么呢？"富凯大失所望地喊道。

"因为您太被人爱了，因为有许多人这样爱您……"少妇低声地说，"因为荣耀和财富的光芒会刺伤我的眼睛，而深重的苦恼却会吸引它们；因为，总而言之，是我把您推回到荣华富贵中去的，在您光芒四射的时候，我甚至还不屑看您一眼；当灾难在您头上盘旋的时候，我却象个狂热的女人，可以这样说，来到您身边，投入您的怀抱……大人，现在您该明白我的意思了吧？重新幸福起来吧，也好让我的心灵和思想重新纯洁；您的不幸会使我堕落。"

"噢！夫人，"富凯怀着他从来也没有感受过的感情说，"即使我成为人类中最不幸的人，因此听到了您亲口说出您现在不愿意说出的这句话，而那一天，您是被您那高贵的自私精神欺骗了；那一天，您还以为是在安慰一个最不幸的人，而实际上您却是在向世界上最卓越的、最得意的、最有成就的人说：'我爱您'！"

当佩利松气呼呼、急匆匆地撞进来时，看见富凯正跪在侯爵夫人脚下吻她的手，他说道：

“大人！夫人！我求求您，夫人，请您原谅我……大人，您在这儿已经有半个小时了……我！请你们二位别用责备的眼光瞪着我……夫人，在大人走进您房间的时候，有位夫人从里面走出去，请您告诉我她是谁？”

“是瓦内尔夫人，”富凯说。

“正是她！我猜到是她！”佩利松嚷道。

“那么，又怎么样？”

“哦！她面无血色，登上马车。”

“那跟我有什么关系，”富凯说。

“不错，但她对马车夫说的话就跟您有关系了。”

“她说什么呀，我的天主？”侯爵夫人嚷道。

“去柯尔培尔先生府邸！”佩利松粗声粗气地说。

“我的天主！走吧！您走吧，大人！”侯爵夫人边回答边把富凯推出客厅，佩利松也拉着他的手，把他拖出去。

“真是，难道我是个可以被影子吓住的娃娃不成？”总监说。

“您是个巨人，因而蝰蛇想来咬您的脚后跟①，”侯爵夫人说。

佩利松把富凯一直拖到马车上。

“去监狱，越快越好！”佩利松向马车夫嚷道。

马风驰电掣似地向前冲，任何阻拦也不能使马蹄停顿片刻。

直到他们到了圣让拱廊，即将通往沙滩广场时，才被一长溜骑士挡住了狭小的去路。这时总监的马车才迫不得已停下来。没有办法冲破这道障碍，只好等待这些弓箭手经过，因为他们正在护送一辆巨型的四轮大马车，匆匆朝博杜瓦埃广场前进。

富凯和佩利松只是因为车子被阻，耽搁时间，心中感到很不自

---

① 希腊神话中的英雄阿喀琉斯，全身除脚后跟外刀枪不入，后被敌人用箭射中脚踵而死。因此有成语“阿喀琉斯的脚踵”，意即致命弱点或薄弱环节。

在，才去注意眼前的情景的。

五分钟之后，他们到达监狱的看守那儿。

看守长还在前院散步。

听到佩利松附着他耳朵报出富凯的名字，看守长连忙走近马车，把帽子拿在手里不停地施礼。

“大人，这对我真是莫大的荣幸，”他说。

“看守长先生，请听我说，是否请您登上我的马车？”

看守长登上马车，坐在富凯对面。

“先生，我有件事麻烦您，”富凯说。

“大人，您请说吧。”

“先生，这件事也许会连累您，可是，我可以保证您将永远得到我的庇护，我的友情。”

“大人，即便赴汤蹈火，我也在所不辞。”

“那好，我要求您做的事简单得很，”富凯说。

“大人，那请您说吧；到底是什么事？”

“请您带我到利奥多先生和德·埃默里两位先生的牢房里去。”

“大人，能否请您说说您的目的？”

“先生，等到了他们跟前我再告诉您，同时我还会让您知道掩护这次越狱的一切办法。”

“越狱！难道大人还不知道？”

“知道什么？”

“利奥多先生和德·埃默里先生已经不在这里了。”

“他们什么时候离开的？”富凯颤抖着问。

“差不多有一刻钟了。”

“那么他们现在到哪里去了？”

“去凡森，到城堡的主塔。”

“是谁把他们带走的？”

“国王陛下的命令。”

“糟啦！糟啦！”富凯敲着脑袋连声叫嚷。

他没有再跟看守长多说半句话，一下子倒在马车的靠背上，心如死灰，面无人色。

“那可怎么办呢？”佩利松满怀忧虑地问。

“怎么办，我们的朋友，这下子可就完了！柯尔培尔把他们送到城堡的主塔去了。和我们在圣让拱廊交错而过的原来就是他们。”

佩利松好象遭雷击似的不敢答腔，只要稍加埋怨，就会送掉他主子的命。

“大人，上哪儿去？”跟班问。

“回家，上巴黎；佩利松，您，您回圣芒代，在一个钟头之内，给我把修道院院长带来。快，快走！”

第六〇章

作 战 计 划

修道院院长到达他哥哥身边时，夜已经深了。

古尔维尔陪着他一起来的。这三个人因为焦急忧虑都显得苍白憔悴；与其说他们象当代的三个有权势的人，还不如说他们象三个想用暴力图谋不轨的阴谋家。

富凯眼睛盯着地板，不住地搓着双手，踱来踱去，走了好长时间。

他终于在深深地叹了一口气之后，鼓足勇气说：

“修道院院长，今天您不是告诉过我，您供养了一批人吗？”

“是呀，先生，”修道院院长回答说。

“讲得具体一些，他们都是些什么样的人？”

修道院院长犹疑了一下。

“怎么样！不要怕，我不是威胁您；不要说大话，我不是在开玩笑。”

“既然您想知道真实情况，先生，我就告诉您，是这样的，我有一百二十个朋友，或者说是在一起寻欢作乐的伙伴，他们对我赤胆忠心，犹如强盗把自己奉献给绞刑架一样。”

“那么您完全可以信赖他们罗？”

“完全可以。”

“您也不致受连累？”

“这，我甚至想也没想到。”

“他们都敢作敢为吗？”

“他们简直敢把巴黎付之一炬，只要我能保证他们自己不会被烧死。”

“修道院院长先生，我想要您做的事，”富凯抹了抹脸上滴下来的汗水，接着说，“是要您那一百二十个人在某个约定时间向我指定的一些人冲上去……您看，这件事能办得到吗？”

“先生，象这类事对他们来说已经不是头一次了。”

“很好，但是这伙强盗有没有胆量……向武装部队发动进攻？”

“对他们来说，这是家常便饭。”

“那么，修道院院长先生，把您的一百二十个人集合起来。”

“好！在哪里集合？”

“在去凡森的路上，明天凌晨两点正。”

“是不是要把利奥多和德·埃默里救出来……？是不是准备动武了？”

“毫无疑问，有您打的！害怕了吗？”

“不是为我，而是为您。”

“您手下的人，会知道我们要干什么吗？”

“他们太聪明了，肯定会猜到的。不过，大臣要发动暴乱，图谋反抗国王……迟早总要暴露的。”

“对您来说有什么关系，如果我愿意付出代价……？再说，如果我倒了，您也跟着完了。”

“先生，我认为还是谨慎一点好，不要轻举妄动，就让国王去满足他这一点小小的欲望吧。”

“修道院院长先生，您应该好好地想一想，把利奥多和德·埃默里送到凡森，就意味着我们的家族面临崩溃。我再说一遍，我被捕，您也要坐牢，我坐牢，您也难免不被流放。”

“先生，我听从您的指挥，您有什么吩咐？”

“就是我说的，在许多罪犯都还没有受到处分前，却把这两个理财家作为牺牲品；我想明天，把他们从我那些发疯的仇人手中抢出来，我要您想想办法，您看有可能吗？”

“有可能。”

“谈谈您的计划。”

“事情极其简单。监视处决通常只有十二名弓箭手。”

“明天将增加到一百名。”

“我计算过，不妨说得更多些，就算二百名吧，您看怎么样？”

“这样的话，您的一百二十名不是嫌少了吗？”

“请原谅。在十万个看热闹的人中间，准有一万个强盗或扒手之类的人混在里面，只是他们不敢带头闹事罢了。”

“那又怎么样？”

“就是说，明天在沙滩广场，在我挑好的地盘上，除了我的一百二十名人马之外，还有一万名帮手。前者一动手，后者准会把事情完成。”

“看来这一切都行得通！可是对沙滩广场上的囚犯该怎么办呢？”

“这样：我们把他们送进广场的某幢房子里；在那儿要选好一个地方，便于有人把他们接应出去……喏，我还有另外一个主意，更妙了，有些房子有两个出口，一个出口通向广场，另一个出口通向拉莫特勒里街，或者拉瓦纳里街，要不就是拉蒂泽朗德里街，囚犯可以从这一头进去，从那一头出来。”

“您说得明确些。”

“我正在想。”

“我倒有了，”富凯说，“您仔细听着，我现在是怎么想的。”

富凯向古尔维尔做了个手势，古尔维尔看样子懂得他的意思。

“我的一个朋友有时候把他在博杜瓦埃街租的那幢房子的钥匙借给我，那幢房子的大花园一直伸到沙滩广场一幢房子的后面。”

“行，哪座房子？”修道院院长问。

“是家小酒店，经常顾客盈门，用圣母像作为招牌的。”

“我知道是哪一家了，”修道院院长说。

“这家酒店的窗口对着广场，房子后面还有个出口通向院子，这个院子就一直通向我朋友家花园的便门。”

“好！”

“我们就把囚犯带进小酒店，您要尽可能守住前门，直到他们从通向博杜瓦埃广场的花园逃出去为止。”

“说真的，先生，您将成为一位不同凡响的将军，就象大亲王先生那样。”

“您弄清楚了没有？”

“完全清楚了。”

“用酒把您那班强盗通通灌醉，再用金子来满足他们的欲望，这样，您看，需要多少钱？”

“噢！先生，您怎么说出这样的话！先生，如果让他们听见就不好办了，他们当中有些人非常敏感。”

“我的意思是说，最好把他们弄得晕头转向，天地不分；因为明天我就要与国王陛下较量了；而在我较量时，只能是我赢，您听明白没有？”

“先生，这一定能办到……您还有什么别的想法请告诉我。”

“留下的是您的事了。”

“那么，请给我钱吧。”

“古尔维尔给修道院院长先生十万利弗尔。”

“好了……您不是说过要不顾一切吗？”

"是的。"

"那就太好啦！"

"先生，如果事情漏了风，我们可是要脑袋搬家的，"古尔维尔提出异议。

"唉！古尔维尔，"富凯面孔气得发紫，说："您真叫人可怜，您这是说的您自己，亲爱的。但是，我肩膀上的脑袋是不会摇来晃去的。怎么样，修道院院长先生，算讲定了吗？"

"讲定了。"

"明天凌晨两点钟？"

"不，改在正午，因为还要对那些帮手们作些秘密安排。"

"说得对，不要舍不得酒店老板的酒。"

"我不会舍不得他的酒，也不会舍不得他那幢房子的，"修道院院长先生笑着说，"我告诉您，我有我的计划，让我付诸行动吧，您等着瞧就是了。"

"到时您在哪里？"

"处处有我，处处无我。"

"我怎么可以得到消息？"

"通过信使，他的马就在您朋友的花园里。噢！我忘了，您那朋友叫什么名字？"

富凯向古尔维尔瞟了一眼，后者连忙帮主人的忙，把话岔开说：

"有几个理由，需要您陪着修道院院长先生去，不过，那幢房子好认：前面有圣母像，后面有花园，是这个区唯一有这样花园的一家。"

"好，好。我去通知我的士兵们。"

"古尔维尔，您陪他去，"富凯说，"您把钱算给他。等一等，修道院院长先生……等一等，古尔维尔……我们以什么名义发动这

次劫法场呢？”

“先生，一个很现成的名义……就叫暴动。”

“因为什么暴动呢？如果巴黎的老百姓看见国王绞死理财家而去向国王献殷勤，那又怎样暴动得起来？”

“这我会对付的，”修道院院长说。

“不错，不过如果您对付得不好，反而会引起人们的疑心。”

“不要紧，不要紧……我还有一个主意。”

“您说说看。”

“我的那批人马将会高声叫嚷：‘柯尔培尔！柯尔培尔万岁！’然后向死囚扑过去，好象嫌绞刑还不足以泄恨似的，非要把囚犯从绞刑架上拉下来，碎尸万段不可。”

“噢！您看，真是个好主意，哟！修道院院长先生，看，您的想象力有多妙啊！”古尔维尔说。

“先生，我们要光宗耀祖，”修道院院长得意地说。

“怪家伙！”富凯咕哝着。

接着又添了一句：

“倒还亏您想得出！就这么办，但不要流血。”

古尔维尔和修道院院长带着满脑子的暴动阴谋匆匆离开了。

总监躺在靠垫上，一面在考虑明天那阴险的计划，一面沉浸在爱情的梦幻中。

第六一章

“圣母像”酒店

翌日，两点钟，五万观众拥向广场，围在两座绞刑架周围，绞刑架竖在沙滩码头和贝勒迪埃码头之间的沙滩上，一座挨着一座，背朝着沿河栏杆。

也就是在这一天的早上，巴黎这个美好的城市的所有宣过誓的、担任宣读公告的差役走遍全城各区，特别是到各市场、各城郊，用他们那粗喉咙不知疲劳地宣读国王陛下将对两名渎职者，两名搜括老百姓钱财的窃贼处以极刑的公告。对老百姓来说，自己的利益受到如此热情的关怀，不应该不尊重国王，他们都纷纷走出店铺，放下虎钳，离开工场，去向路易十四聊表心意。他们完全象被邀请的客人那样，唯恐不去赴宴有失礼貌似的。

宣读公告的差役直着嗓子在喊，念得又不够高明。从宣判内容来看，这两名罪犯因为侵吞公款、盗用王室钱财、贪污舞弊将在沙滩广场处以极刑。“他们的姓名标在他们的头上”，公告上是这么说的。

可是，在判决书上却没有提及罪犯的姓名。

巴黎人的好奇心达到了顶点，正如我们说的那样，一大片狂热的人海怀着迫不及待的心情，在等待着指定的行刑时刻。消息传开，说是囚犯已被转移到凡森城堡，将从那里的监狱押赴沙滩广场。郊区和圣安托万街一带也同样人山人海，每逢遇上执行极刑的

日子，巴黎的百姓们就自然而然地分成两类人：一类只是想看看罪犯经过时的情景，这些人胆小怕事，心肠软，但又很好猎奇；另一类则很想看看罪犯怎样服刑，这是些喜欢寻找刺激的人。

这一天，达尔大尼央先生在听取国王陛下的最后指示，并向朋友们——眼下他朋友的范围缩小到布朗舍为止——告辞之后，正在计划着一天的活动，象个分秒必争的人那样珍惜时间。

“出发的时间已经定在凌晨三点钟，”他自言自语，“这样说，摆在我面前的还有十五个小时。扣除六小时的睡眠时间，这对我来说是必不可少的，六小时加上一小时吃饭，那就是七小时；一小时去向阿多斯告别，八小时啦，留两小时作为不时之需，总共是十小时。

“还剩下五个小时。

“一个小时去领钱，也就是说，是等着遭富凯先生的拒付；另一个小时去向柯尔培尔先生取钱，听他问东问西，还要看他的鬼样子；一个小时检查武器，收拾行装，擦亮皮靴。还多两个小时，见鬼！我有的是时间！”

说着说着，达尔大尼央感到由衷的高兴，一种青春的欢乐，已往那幸福、美好岁月的芬芳飘过他的脑际，不禁使他陶醉起来。

“利用这两个小时，我去‘圣母像’酒店收我的季度租金，”火枪手说，“那将是多么欢乐的事啊。三百七十五利弗尔！见鬼！真想不到！如果穷人口袋里只有一个利弗尔，后来发现除了一个利弗尔之外，还有十二个德尼埃，那是公道的，是件好事；可是，穷人永远也不会碰上这样的好事。相反，有钱人不费吹灰之力，就可以让钱生钱，看，我这三百七十五利弗尔不就是从天上掉下来的。

“我这就去‘圣母像’酒店，我那位房客不会不请我喝一杯西班牙美酒的。

“但是，达尔大尼央先生，凡事都要按部就班，要按部就班啊！

“让我们把时间安排一下，以便分配使用。

“第一项：阿多斯，

“第二项：‘圣母像’酒店，

“第三项：富凯先生，

“第四项：柯尔培尔先生，

“第五项：晚餐，

“第六项：衣服、靴子、马、箱子，

“第七项：也是最后一项，上床睡觉。”

达尔大尼央按照他的日程表径直去找拉费尔伯爵，并谦逊地坦率地把他那幸运的冒险讲了一部分给他听。

自从昨夜听说达尔大尼央要去谒见国王陛下这件事之后，阿多斯确实有点忐忑不安；但只消三言两语就足够把事情的经过向他说清楚。阿多斯猜测路易一定交给达尔大尼央什么重要的使命，他又不想为探听这个秘密而作一番努力。他只是奉劝他多加小心，量力而行，并表示如果情况许可，他可以暗地里伴随着他。

“可是，亲爱的朋友，我不到什么地方去呀，”达尔大尼央说。

“怎么！您来向我告别，却又说您不到什么地方去？”

“噢！就算是吧，就算是这样，我这次出门是为了去购置房产，”达尔大尼央脸色微红地回答。

“这完全是另一回事了。要是这样的话，我换一种说法，把‘别让人把您杀了’，换成‘别让人把您骗了’。”

“我的朋友，如果我看中了哪里的房产，我会设法通知您，然后，请您也给我出出主意，做做参谋。”

“好的，好的，”阿多斯说。事情着实太微妙了，使他连报以一笑也难做到。

拉乌尔象他父亲一样含蓄。达尔大尼央感到在找借口与朋友告别时却连走哪一条路线也不告诉人家，未免显得太神秘了些，于是连忙说：

“我选中勒芒那条路，那地方好吗？”他问阿多斯。

“好极了，我的朋友，”伯爵回答他。没有提起勒芒和都兰在同一方向，最多再等那么两天，他就可以和一个朋友同行。

但是达尔大尼央比伯爵更显得尴尬，越解释，越糊涂。

“我明天一大早就动身，拉乌尔，在我出发以前，您愿意陪陪我吗？”他终于这样说。

“好，骑士先生，如果伯爵先生不需要我的话，”年轻人回答说。

“不，拉乌尔，国王的兄弟，王太弟今天要接见我，就是这么回事。”

拉乌尔叫格力磨把他的剑拿来，老人立即拿给了他。

“那么，再见啦，我的朋友！”达尔大尼央向阿多斯张开双臂。

阿多斯久久地拥抱着他；火枪手知道得很清楚，阿多斯会严守秘密，于是凑着他的耳朵说：

“国家大事。”

对于这，阿多斯只是用含义更深的、心照不宣的紧紧握手来回答。

他们就这样分手了，拉乌尔挽着他老朋友的胳膊，后者领着他沿着圣奥诺雷街走去。

“我带您到普吕蒂斯[1]那儿去，”达尔大尼央对年轻人说，“你准备一下，你会成天看到人们是怎样攒钱的。我的天主，我是不是有点变了？”

“哟！街上哪来这么些人？”拉乌尔说。

“今天是不是要游行？”达尔大尼央问一个闲逛的人。

“先生，要绞死人了，”过路人答。

“什么！绞死人，在沙滩广场上？”达尔大尼央问道。

---

① 普吕蒂斯：希腊神话中财富之神。

"是的，先生。"

"魔鬼！你这个坏蛋，竟选中今天，选中我要去收钱的日子来吊死人！"达尔大尼央高声嚷道，"拉乌尔，你可曾见过把人绞死吗？"

"先生，从来也没有见过……谢天谢地！"

"看，多么好的青春……如果你象我那样，曾经守在战壕里，却来了个探子……那么，你看，请原谅，拉乌尔，我颠三倒四的说些什么呀……还是你说得对，绞死人怪难看的。先生，请问，绞刑几点钟执行？"

"先生，大概是三点钟，"闲逛的人感到自己能和两个军人攀谈，觉得很高兴，必恭必敬地回答。

"噢！现在才一点半，让我们先伸伸腿也好，我们还来得及去领我那三百七十五利弗尔，并且能在那个受刑者来到之前赶回来。"

"先生，受刑的不是一个人而是两个人，"那个老百姓接着说。

"先生，我非常非常感谢您，"达尔大尼央说。他年岁越大越懂得讲礼貌。

他拉着拉乌尔，急匆匆地朝沙滩区走去。

要是没有惯常在人丛中左穿右插的经验，加上难以抗拒的腕力和与众不同的灵活的双肩，这两个旅行者谁也无法到达目的地。

跟阿多斯告别之后，他们就走上圣奥诺雷街，过了这条街就沿着码头走去。

达尔大尼央走在前面，他的手肘、他的手腕以及他的肩膀成了三个楔子，恰到好处地插入人丛，把人群当成木块一样，把他们分开、拆散。

他不时借助长剑的铁柄插进那些难以对付的肋骨与肋骨之

间，让它起到杠杆或钳子的作用，把夫妻、叔侄和兄弟拆开。所有这些动作，他都做得非常自然，嘴上还带着和蔼可亲的微笑；当铁柄在发挥作用时，只有肋骨硬得象铜一样的人才顶得住，不叫“对不起，别这样！”或者，当火枪手唇边挂着笑意时，只有铁石心肠的人才会无动于衷。

拉乌尔跟着他的朋友，娘儿们欣赏他的英俊，他对她们也客客气气，他用强劲有力的肌肉推开男人们，他俩就是用这样的办法才把汇集在一起的人流劈开，闯出一条路来。

他们来到看得见两座绞架的地方，拉乌尔厌恶地把视线移开。达尔大尼央甚至没看上一眼；他那幢房子，锯齿形的围墙，窗上满是稀奇古怪的装饰，把他的注意力给吸引了过去。

他看出广场上以及一些房子周围，有许多正在度假的火枪手；这些火枪手有的和女人在一块，有的和朋友在一起，都在等待着观看死刑的执行。

他觉得最有趣不过的是看见租他房子的酒店老板在左顾右盼，不知听谁讲话才好。

三个伙计忙着招待来喝酒的顾客，但还是忙不过来。店堂里有顾客，房厅里有顾客，甚至连院子里也都是顾客。

达尔大尼央叫拉乌尔注意这些人，他说：

“那个家伙这下子可找不到借口不付我房租了，拉乌尔，你看，人们会说他们都是些好伙伴。见鬼！怎么，这里没有座位了！”

达尔大尼央总算一把抓住老板的围裙，有意让他看看是谁来了。

“噢！骑士先生，”酒店老板说，他忙得晕头转向。“行行好！请您等一分钟，我这里有一百个要喝酒的狂人，把我的酒窖闹得天翻地覆啦。”

“酒窖闹得天翻地覆不要紧，只要不是钱箱打翻就行了。”

“哦！先生，您的三十七个半皮斯托尔我已经点好，在楼上我的房间里；可是，这个房间里有三十个顾客围着小酒桶在吮吸波尔图① 酒，今天早上我在酒桶上给他们开了个孔……请给我一分钟的时间，只消一分钟就行。”

“行，行！”

“我走了，这样的寻欢作乐实在下流，”拉乌尔对达尔大尼央低声说。

“先生，”达尔大尼央严肃地回答说，“请您给我留下来，军人应该习惯于适应各种场合。年轻人眼睛里的纤维还娇嫩，我们要懂得怎样让这些纤维慢慢地坚韧起来；只有等到眼力老练、心肠还是柔软的时候，才能称得上是个真正宽宏大量、品性美好的人。再说，我的小拉乌尔，你难道想叫我一个人留在这儿吗？你这样可就不好了。你看，那边有个院子，院子里还有一棵树；走，我们到树荫底下去，那儿比在这个热烘烘的、酒味冲天的地方好，我们可以呼吸得更舒坦些。”

从“圣母像”酒店新来的两个顾客占据的位置上，可以听得见人流中发出一阵比一阵高的嗡嗡声，无论在店堂里，酒桌前还是分散在房厅里的酒客的叫喊声，甚至一举一动、一言一笑都逃不出他们的视听。

达尔大尼央本想当个探子，打听一点消息，可是并没有获得多大的成功。

他和拉乌尔坐在树下，这棵树枝叶婆娑，把他们覆盖了。这是一棵粗矮的栗树，枝桠横斜，它那斑驳的阴影洒在一张酒客都不愿意用的破桌子上。

我们说过，从达尔大尼央所在的那个位置上，可以看得见所有

---

① 波尔图：葡萄牙地名，以盛产葡萄酒著名。

的景物。伙计们的进进出出；新酒客的到来；早已就座的和后来的，态度有时友好、有时不友好，他都看得一清二楚。他观察着所有这一切来消磨时间，只是为了那三十七个半皮斯托尔至今还未到手。

拉乌尔提醒他。

"先生，"他对达尔大央尼说，"您还不催催您的房客，受刑的人马上就要来了，到时人山人海的，我们就出不去了。"

"你讲得有道理，喂！喂！有人吗？见鬼！"火枪手嚷道。

尽管他大叫大嚷，敲打着桌子，桌子上的残菜在他拳头的猛击下纷纷掉到地上，可还是不见有人来。

达尔大尼央正打算亲自去找酒店老板，逼他作出明确的答复，这时候，在他和拉乌尔所在的那个院子里的那扇通向花园后面的门，随着生锈的铰链发出的凄厉声打开了。一个骑士打扮的人，他的剑插在鞘里但没有挂在腰带上，从花园里出来，连门也不关，就穿过院子，径直朝酒店走去，顺便也斜着眼睛向达尔大尼央瞥了一眼，他那仿佛能把城墙和人心都看穿的目光，不停地向四处扫射。

"看，"达尔大尼央说，"我的房客们在那里商量事情……噢！我看，除了绞刑之外，肯定还有什么怪事要发生呢。"

与此同时，上面房间里酒客的喧闹声停下来了，突然一片寂静，在这种情况下，就象双倍的嘈杂声那样更会令人感到惊讶。达尔大尼央想知道这突然的寂静的原因是什么。

他看见那个骑士打扮的人一走进主厅，就对那些酒徒发表讲话，那些酒徒一个个都认认真真地听着。他的讲话，如果没有那给演讲者作怕人的伴奏的外面的极大的喧哗声，那么，达尔大尼央也许还能听到一些。可是，讲话很快就结束，随即酒店里的人分成一伙一伙地挨次走出店堂；这时候房厅里只剩下六个人，他们中那个拿着剑的人把酒店老板拉过一边，跟他讲了些看来有点份

量的话；其他几个却在壁炉里生了一大堆火；在这样晴朗、暖和的日子里，这样做确实是件怪事。

“事情很离奇，”达尔大尼央对拉乌尔说，“不过，那几张脸我认识。”

“您有没有闻到火药味？”拉乌尔说。

“我倒是闻到一股密谋造反的味道，”达尔大尼央回答说。

他话还未讲完，只见他们中的四个走下院子，但看不出他们有什么不良企图，只是在便门周围放起哨来了，还时不时向达尔大尼央投来意味深长的眼光。

“见鬼！肯定要发生什么事情，拉乌尔，你，你觉得奇怪吗？”达尔大尼央悄悄地对拉乌尔说。

“还要看情况，骑士先生。”

“我，我象个老太太一样好奇。我们再往前走几步，到广场去看看，我敢打赌，这一看必然会看出些什么名堂来的。”

“可是，骑士先生，您知道对这两个可怜虫的死，我不愿意当个消极的、无动于衷的观众。”

“而我，你以为我是个蛮子吗？等该回去的时候我们就回去，走！”

他们朝房子中央走去，在靠近窗子的地方停下来，发现了更奇怪的事情，原来窗口竟没有人把守。

剩下的最后两个酒客，他们非但没有朝窗外看，反而继续在那里烧火。

看见达尔大尼央和他的朋友来了，他们连忙说道：

“啊！啊！来增援了，”他们咕噜着。

达尔大尼央用臂肘捅了拉乌尔一下。

“是呀，我的勇士们，来增援了，”他说，“见鬼！火烧得真旺……你们打算把谁烧死呀？”

听见这么说，两个家伙用咧开嘴笑来代替回答，并一味往火里添柴。

达尔大尼央死盯着他们看。

“我想，他们派你们来是告诉我们时间的，对不对？”烧火中的一个问道。

“当然罗，”达尔大尼央说，他急于想摸清到底是怎么回事。“要不是为了这个，我到这儿来干吗？”

“那么，劳驾，请站在窗口，注意动静。”

达尔大尼央翘起胡子，微微一笑，向拉乌尔丢了个眼色，然后得意洋洋地站在窗前。

第六二章

柯尔培尔万岁!

这时候,沙滩上出现了一幅可怕的景象。

千万颗人头密密麻麻,摇摇晃晃,从远处望去倒也齐整,就象长在广漠的平原上的一大片麦穗。时不时传来的一个新消息、一个谣传使这些人头左右摆动,使千万双眼睛闪闪发光。

人潮有时会向后翻滚。所有的麦穗倒向一边,比海浪还要汹涌,这片潮水从边缘向中央滚滚涌去,冲击着守卫在绞刑架周围的弓箭手。

于是,弓箭手手中的戟柄立刻落在那些鲁莽的、涌过来的人群的头上和肩上;有时落在他们身上的是戟尖而不是戟柄。在这种情况下,警卫四周会出现一个大圈子;这片空隙地带是站在最后面的人群让出来的,他们在一阵突然的骚动中被后退的人潮往后压挤,一直被挤到塞纳河畔的栅栏旁边。

达尔大尼央站在望得见整个广场的窗子前观望,心里直感到高兴,他注意到混在人丛中的火枪手和警卫们已懂得要用拳头和剑柄去占领地盘。也注意到他们甚至懂得,依靠集体精神才能使军人的力量倍增,他们已组成一个五十个人上下的集体;此外,他发现除了十来个东游西荡的家伙外,核心已经形成,只要振臂一呼,他们就能前来响应。在绞刑架四周,特别是在圣让拱廊附近出现了一大群你挤我推的人,在那里吵吵嚷嚷,十分忙乱;处处可

以看见一些肆无忌惮的亡命之徒混迹在那些傻呵呵、愣头愣脑的人堆里。他们互相打着暗号，手与手接来传去。达尔大尼央在一伙一伙的人丛中，特别是在最活跃的人丛中，认出了那个从他花园的便门进来，然后上楼向那些酒客们发号施令的骑士，这个人就是那一小伙人的组织者，指挥者。

"见鬼！"达尔大尼央说，"我没搞错，我认识这个人，他就是梅纳维尔。他在这里搞什么名堂？"

远处，沉郁的嘈杂声越来越响，打断了他的思路，把他的视线引向另一边。这片嘈杂声是由受刑者的到来而引起的；在拱廊的拐角上，出现一大队弓箭手在前面开路，一大片人海顿时翻腾起来，叫喊声汇成巨大的呼啸。

达尔大尼央看见拉乌尔脸色刷白，便在他肩上猛击了一下。

两个管烧火的听见叫喊声都回过头来，问发生了什么事情。

"罪犯押来了，"达尔大尼央说。

"好，"他们边回答，边把炉中的火撩得更旺。

达尔大尼央不安地望着他们；很明显，这些人生起这样一堆火不派什么正当的用场，而是有其不可告人的企图。

罪犯已经在广场上出现。他们徒步走着，刽子手走在前面；五十名弓箭手分成两行，象篱笆那样排列在罪犯的左右两侧。两个罪犯都穿着一色的黑衣服，他们脸色惨白，神色却很镇定。

他们不耐烦地从熙熙攘攘的人头顶上望过去，每走一步头也抬得更高一些。

达尔大尼央把这一切都看在眼里。

"见鬼！他们这样急于要看绞架！"

拉乌尔向后退，但又不愿离开窗口。恐怖甚至也有它的吸引力。

"处死他！处死他！"五万个声音在呼喊。

“是呀，处死他！”另外百来个人也在怒吼，好象是响应广大人群的号召似的。

“上绞索！上绞索！”广大的人群高声呼喊，“国王陛下万岁！”

“咦！奇怪，我，我还以为是柯尔培尔先生要把他们绞死的，”达尔大尼央咕噜着。

这时候，人潮又向后退了，罪犯只好暂停前进。

达尔大尼央注意过的那批放肆的亡命之徒，这时候在人群中拚命地推呀挤的，他们抬起身子，几乎碰到由弓箭手排成的篱笆。

行列又前进了。

突然间，随着“柯尔培尔万岁！”的高呼声，这些没有离开过达尔大尼央视线的人一拥而上，向押送的队伍冲去，卫兵们已经招架不住了。这伙人的后面是大片的人群。

在可怕的惊呼声和怕人的骚乱中，出现了新的混乱。

这一回，比在等待时发出的呼叫声或欢笑声更可怕，这是一种痛苦的哀号。

果然，长戟劈下来，刀剑捅过去，火枪也开始射击了。

这时候，眼前呈现了一个奇异的旋涡，使达尔大尼央一时也分不清究竟是怎么回事。

从这片混乱中出现了某种明显的迹象，好象有一件重大事件正在酝酿。

罪犯从守卫者手中被夺走了，人们把他们连拉带拽地拖向“圣母像”酒店。把罪犯拖走的那些人嘴里还喊着：“柯尔培尔万岁！”

老百姓犹豫不决，不知道自己该向弓箭手还是向肇事者进攻。

使老百姓犹豫不决的是因为听见那伙人先高声呼喊：“柯尔培尔万岁！”跟着又大叫大嚷：“不要绞索！拉下绞架！用火！用火！烧死这些强盗！烧死这些叫我们挨饿的家伙！”

所有的叫喊声汇在一起，达到了白热化程度。

一批流氓原来是想看行刑的，现在给他们提供了机会，由他们自己来表演了。

对这批流氓来说，当然是最高兴不过的事了。因此他们立刻站到肇事者一边来对抗弓箭手，他们先是跟着少数人叫喊，渐渐地别人也受到他们的影响，汇集成了一个极大的多数。

“对！对！用火，烧死这些强盗！柯尔培尔万岁！”

“见鬼！看来，事态严重了，”达尔大尼央叫起来。

围在壁炉周围的人中的一个手里扬着火把，走近窗口。

“啊！够火候啦！”

接着，他转过身来，对他的伙伴说：

“发出信号了！”

同时他立即把正在燃烧的木柴点在细木护壁板上。

“圣母像”酒店不是一幢很新的房子，不需要费太大的劲火就点着了。

一秒钟工夫，木板就发出爆裂声，火焰直冒，劈里啪啦地响着。外面的吼叫声响应着纵火者的呐喊。

达尔大尼央完全没有看到这一切，他一味注视着广场上的动静，与此同时，他只觉得自己被烟熏得透不过气来，被火烤得难以忍受。

“唷！唷！”他转过身来急叫着，“这里着火了吗？你们疯了还是怎么的，我的老师傅？”

那两个人莫名其妙地望着他。

“怎么啦！不是说好的吗？”他们这样问达尔大尼央。

“说好了叫你们放火烧我的房子？”达尔大尼央连声骂着，从纵火者手中把燃着的木柴抢过来，指着他的脸。

另一个想过来协助他的同伙，却被拉乌尔一把抓住，把他高高

举起扔出窗外。这时候，达尔大尼央趁机也把剩下的一个推下楼梯。

拉乌尔先把手腾出来，抽出那块还在冒浓烟的护壁板丢出房外。

达尔大尼央一眼就看出，再也用不着担心火灾了，于是就跳到窗前。

外面的骚乱达到了顶峰。众口同声地在喊着：

“烧死他们！处死他们！套上绞索！拉到柴堆上！柯尔培尔万岁！国王陛下万岁！”

把罪犯从弓箭手手中夺走的那伙人拖着罪犯向房子走近，他们想把罪犯拉到屋里去。

梅纳维尔走在前头，他的喊声比谁都响：

“烧死他们！烧死他们！柯尔培尔万岁！”

达尔大尼央明白了。他们想把罪犯烧死，而他的房子正是为犯人准备的柴堆。

“站住！”他手里执着剑，一只脚踏在窗台上，大声喊道，“梅纳维尔，您想干什么？”

“达尔大尼央先生，让开！让开！”这家伙叫道。

“烧死他们！烧死这些强盗！柯尔培尔万岁！”群众大声疾呼。

叫喊声惹得达尔大尼央火冒三丈。

“见鬼！”他说，“怎么！想把只判绞刑的可怜虫烧死，无耻！”

这时候，聚集在酒店门前看热闹的人群被拦在墙边，越聚越多，通道也给堵塞了。

梅纳维尔和他的手下人拖着受刑者，离门口只有十步路了。

梅纳维尔使出最后一把劲。

“让开！让开！”他握着手枪，不停嘴地喊着。

“烧死他们！烧死他们！”人群又起哄了。“‘圣母像’酒店里有

火。烧死强盗！把他们两个统统烧死在'圣母像'酒店里！"

这下子不用怀疑，明摆着他们的目标就是达尔大尼央的房子。

达尔大尼央想起他曾经使用过的、行之有效的呼喊声。

"火枪手们，快跟我来……！"他用巨人般的声音高呼，他的呼声能压倒大炮的轰鸣、海涛的怒吼和狂风暴雨的呼啸，"火枪手们，快跟我来！"

跟着，他手吊着窗台，纵身一跃，跳进人群，人群也从上面跳下人来的房子向四面散开。

拉乌尔和他几乎同时着地。两人都手拿着剑。在广场上的所有火枪手们听到这一声集合令，全都随着呼声转过身来，同时认出了达尔大尼央。

"跟着队长！跟着队长！"这回轮到他们叫喊了。

顿时人群在他们面前象被船首劈开的波浪那样分开了。这时候，达尔大尼央和梅纳维尔才发现他们俩面对面地相遇了。

"让开！让开！"梅纳维尔一味嚷着，眼看只要一伸手就到门口了。

"谁也不准进去！"达尔大央尼说。

"小心！开枪了！"梅纳维尔说着，他的枪口几乎已经顶着对方，子弹眼看就要出膛。

可是，说时迟那时快，打火轮还来不及转动，达尔大尼央的剑柄早已把梅纳维尔的手一托，接着一剑，捅了他个前心通后背。

"我早已跟你说明白，叫你别动，"达尔大尼央对着在他脚下打滚的梅纳维尔说。

"让开！让开！"梅纳维尔的伙伴们嚷着，起先他们感到一惊，后来发现他们的对手只有两个人时，很快就定下心来。

然而，这是两个有一百只手的巨人，剑在他们手里，就象在天神手里那样闪闪发光，回旋飞舞。剑尖用来捅，剑背用来敲，剑刃

用来劈；每挥舞一下，都叫敌人人仰马翻。

“为国王陛下！”达尔大尼央每击倒一个就这样高呼一声，也就是说，每高呼一声就有一个人应声倒地。

“为国王陛下！”拉乌尔也学着高呼。

这一呼声成了火枪手们的共同口号，他们在达尔大尼央的带动下，都来加入他的行列。

这时候，弓箭手才从他们经受的惊恐中清醒过来，从后面向制造事端的家伙猛攻，象风车那样有节奏地不停转动，击倒所有那些敢于和他们对抗的人。

群众看到刀光剑影和血肉横飞的场面，一个个都争先逃命，互相践踏。

最后，乞怜声、求饶声以及绝望的嚎叫声响彻四方；这是战败者告别的哀号。

两名罪犯又落在弓箭手手中。

达尔大尼央向他们走去，只见他们脸无人色，濒于死亡。

“你们尽管放心，可怜的人，”他说，“你们不会受那些卑鄙家伙的威胁，承受那种可怕的酷刑。国王陛下判你们绞刑，你们只会被绞死。现在，把他们绞死，事情就完了。”

“圣母像”酒店，再也没有什么可叫人担心的事了。火已经被扑灭，水没有就用两大桶葡萄酒来代替。密谋分子从花园里溜走了。弓箭手把受刑者拉到绞架前。

从这时起，事情不会花太多时间。行刑者用不着讲究艺术形式来操作，他快手快脚，一分钟工夫就把两个可怜虫送上了西天。

这时候，大伙儿把达尔大尼央团团围住，向他祝贺，向他欢呼。达尔大尼央擦了擦额上流下的汗水，擦了擦还滴着鲜血的剑。他耸耸肩，看着脚下梅纳维尔扭动着躯体，在作临死前的抽搐。在拉乌尔带着怜悯的眼神转向别处时，达尔大尼央把吊着它们悲惨

的果子的绞架指给火枪手们看。

“可怜的家伙！但愿他们死时替我祝福，因为我曾经尽力营救过他们，”他说。

这番话也传到了那即将咽气的梅纳维尔的耳朵里。一丝阴沉的冷笑掠过他的唇边。他想回答他的话，可是，一用力就扯断了他那根生命线。他断气了。

“哦！这一切多么可怕，骑士先生，我们走吧！”拉乌尔喃喃地说。

“你没受伤？”达尔大尼央问道。

“没有，谢谢。”

“那好！你是个好样的，见鬼！你有你父亲的头脑、波尔朵斯的胳膊。噢！如果波尔朵斯在这里，有他看的。”

接着，他若有所思地说：

“可是，他现在在什么鬼地方呀，这个耿直的波尔朵斯？”达尔大尼央嘀咕着。

“走吧，骑士，走吧。”拉乌尔在一旁催他。

“我的朋友，给我最后一分钟，让我去拿我的三十七个半皮斯托尔，然后，我就听你的。这幢房子可是棵摇钱树，但说真的，我宁愿它在别的地区，即便少给我赚几个钱，我也会更喜欢它。”达尔大尼央走进“圣母像”酒店时还在噜苏。

第六三章

德·埃默里先生的钻戒如何落到了达尔大尼央手中

正当这个人声鼎沸、鲜血淋漓的场面在沙滩广场出现的时候，这里却有一些人堵在花园的便门后面，他们把剑插入鞘内，正在帮助其中的一个跨上鞍缰齐备、早在花园里等着的坐骑；接着，这些人象一群受惊的鸟儿向四处飞散，有的翻墙越壁，有的丧魂落魄，在一片混乱中夺门而走。

跨上马背的人暴躁地用马刺猛刺几下，以致惊得那畜生差点儿越过围墙；我们说，这个骑士纵马飞驰，打横里穿过博杜瓦埃广场，风驰电掣似的从大街上的人丛中闪过，一路上践踏、碰倒、撞翻阻拦他的一切东西，十分钟之后他到达了总监先生的门前。他气喘吁吁，甚至比他的马还要喘得厉害。

修道院院长富凯一听见马蹄在石板路上传来的响声，没等到骑士跨下马背就已经出现在朝院子开的一个窗口。

"怎么样？达尼康，"他半个身子探出窗外，问道。

"啊！完了，"骑士回答说。

"完了！那么他们都救出来了？"修道院院长叫道。

"不，不是，先生，他们已被绞死了！"骑士回答。

"绞死了！"修道院院长先生重复了一遍，他脸色顿时发白。

突然侧门开了，富凯在套间里出现，他脸无血色，手足无措，半张着嘴，发出既痛苦又愤恨的呻吟。

他站在门旁，听着院子里的人在向窗口上的人说些什么。

“可怜的蠢货！难道你们不跟他们拚？”修道院院长问。

“象狮子那样拚过。”

“还不如说象个胆小鬼！”

“先生。”

“一百个手中有剑的军人，如果能够出其不意、攻其不备，就能抵得上一万名弓箭手。那个喜欢充好汉、爱吹牛拍马的梅纳维尔到哪里去了？他不是说要么凯旋归来，要么战死沙场吗？”

“啊，先生，他遵守誓言，已经战死沙场了。”

“死了！被谁杀死的？”

“被一个扮成人的鬼，一个舞着十把闪光的利剑的巨人，一个一下子就把火扑灭、把骚乱压下去，并在沙滩广场的石板路上变出一百个火枪手的疯子。”

富凯抬起汗流如注的脑袋。

“噢！利奥多，德·埃默里！死啦！死啦！而我也落得个名誉扫地，”他咕哝着。

修道院院长回过头来，看见他的哥哥脸如土色，完全垮了，便劝他说：

“别这样！别这样！”他说，“先生，这是命里注定的，别这样唉声叹气的。如果我们没有成功，那是因为天主……”

“别说了，修道院院长先生，别说了！”富凯嚷道，“您的辩解是亵渎神明。把那个人带到这里来，让他把这件可怕的事情详详细细地讲给我听。”

“可是，哥哥……”

“先生，请听我的话。”

修道院院长先生摆了个手势，半分钟之后就听见楼梯上传来了脚步声。

与此同时，古尔维尔象总监的护守神那样出现在富凯背后，他一个指头贴在嘴上，仿佛在叮嘱总监即便处在悲痛的狂澜中也要谨慎小心。

大臣完全恢复了泰然自若的神情，说明过度悲伤而碎了一半的心还能由人力来控制。

达尼康来了。

“您报告一下，”古尔维尔说。

“先生，”使者回答说，“我们接到命令去营救囚犯，并要我们在营救的同时高呼：‘柯尔培尔万岁！’”

“把他们活活烧死，是吗？修道院院长先生？”古尔维尔打断他的话。

“不错！不错！这正是给梅纳维尔下的命令。梅纳维尔知道该怎么做，只是梅纳维尔已经死了。”

这个噩耗对古尔维尔，与其说是悲伤还不如说是吃了定心丸。

“把他们活活烧死？”使者重复说了一遍。好象他对这个命令有怀疑，不相信这个给他下的唯一的命令会是真的。

“当然是把他们活活烧死罗，”修道院院长先生粗声粗气地说。

“那好，先生，那好，”达尼康一面说，一面察看着这两个对话人的神色，以便确定将实情相告会对他本人有利还是有害。

“现在，您接下去讲，”古尔维尔说。

“两名囚犯，”达尼康接着说，“应该被押送到沙滩广场，可是狂怒的老百姓坚决主张要把他们烧死而不赞成绞死。”

“老百姓有他们的道理。您继续说下去，”修道院院长说。

“可是，”那个人接着说，“正当弓箭手被冲散，广场上的一幢房子起了火，这幢房子原来打算作为烧死罪犯的火堆用的；突然间，一个怒不可遏的家伙，就是我刚才向你们提起过的那个魔鬼，那个

巨人，据说他就是这幢房子的业主，在一个青年人的帮助下把烧火的人从窗口抛出去，还怂恿一批在人丛中的火枪手一起动手；接着，他从楼上纵身一跃，就这样落到广场上，他拚命舞着手中的剑，就这样，弓箭手重新获胜，囚犯又被抢走，梅纳维尔也因此丧命。囚犯抢走后不到三分钟就处决了。”

富凯尽管恢复了自制力，却也无法控制自己，终于发出一声沉郁的悲叹。

“那个人，您说的那幢房子的业主，叫什么名字来着？”修道院院长问道。

“我说不上来，我没法看见他；我的岗位被指定在花园里，我守在岗位上，事情的经过只是后来人们告诉我的。我接到的命令是等事情一结束，就飞快来向您报告所有这一切。根据命令我快马加鞭，飞奔而来。”

“很好，先生，我们没有别的事要问您了，”修道院院长说。越是到了接近要跟他哥哥单独相处时，他越是感到提心吊胆。

“您拿到钱没有？”古尔维尔问。

“拿到一部分，先生，”达尼康答。

“这是二十个皮斯托尔。去吧，先生，别忘了永远要象这次一样，捍卫国王陛下的真正利益。”

“是的，先生，”这个人鞠了个躬，把钱放进口袋，走了。

门刚在他身后关上，原来站着不动的富凯快步向前，走到修道院院长和古尔维尔之间站住。

这两个人都同时张大着嘴想说什么。

“不要申辩！也不要怪别人，如果我不是个鲁莽的人，我就不会把营救利奥多和德·埃默里的事交给别人去办。是我一个人的罪，是我一个人应该受到指责并感到内疚。修道院院长，您走吧。”

“只是，先生，您总不会阻止我去找那个在这场精心策划的事

件中出来斡旋，替柯尔培尔先生卖力气的混蛋吧？如果说热爱亲密的朋友是一种高明的手腕，那么，我不相信穷追猛打，死咬住敌人不放是件坏事。”

“修道院院长，别再给我提什么手腕不手腕了，您走吧，我请求您，在我没有什么事情要您做之前，我不愿再听到有关您的一切；看来我们现在最需要的是小心谨慎和保持沉默。在您前面已经有了可怕的先例，先生们，不要报复，我不允许你们这样做。”

“谁也不能阻止我去对一个使我们家族蒙受耻辱的罪犯进行报复，”修道院院长嘀咕着。

“我阻止您，”富凯用命令的口气说，这种口气使人听了感到没有讨价还价的余地，“如果您抱着一种想法，哪怕只不过是一种想法，不符合我的意愿，那么，只要这种想法一冒头，在两个钟头之内，我就可以把您投入巴士底狱。修道院院长，您自己去衡量衡量吧。”

修道院院长弯了弯腰，满脸通红。

富凯对古尔维尔打了个手势，叫古尔维尔跟他走，而他自己已经朝书房走去，这时候掌门官在高声通报：

“骑士，达尔大尼央先生到。”

“这个人是谁？”富凯漫不经心地问古尔维尔。

“陛下的一名前火枪队队长，”古尔维尔用同样的腔调回答。

富凯若无其事地继续走着。

“大人！请原谅，”古尔维尔说道，“我想起来了，这个勇士已经辞职，不再为陛下服务了，可能他来是领取季度补助金的，”古尔维尔这样说。

“真见鬼！他怎么选这个好时辰来？”富凯说。

“大人，那么请您允许我告诉他，就说您不接见他，我认识这个人，我认为在目前情况下，我们把他当作朋友比当作仇人更好些。”

古尔维尔说。

“您爱怎么回答他就怎么回答他吧，”富凯说。

“唉！我的天主！”修道院院长还在那里生气地说，样子倒象个神职人员了，“告诉他这里没有钱，特别是给火枪手的。”

可是，修道院院长刚刚说出这句轻率的话，半掩着的门完全打开了，达尔大尼央已经出现在他们眼前。

“富凯先生！”他说，“我很清楚，你们这里没有钱付给我们这些火枪手。因此我来这里不是为了要你们的钱，而是希望你们拒绝付给我。好啦，谢谢你们。我向你们致敬，我会到柯尔培尔先生那里去领取的。”

他轻快地行了个礼，就走了。

“古尔维尔，快去追这个人，把他叫回来，”富凯说。

古尔维尔遵命而去，他在楼梯上追到了达尔大尼央。

达尔大尼央听到背后有脚步声，转过身来，看见是古尔维尔。

“真见鬼！我亲爱的先生，都是你们这些财政老爷使了可鄙的手段；我到富凯先生这儿来是为领取陛下签发的一笔钱，而你们却把我看作是个求人施舍的乞丐或者是个专偷银器的窃贼。”

“可是，亲爱的达尔大尼央先生，您刚才提到了柯尔培尔先生的名字，您不是说您要去找柯尔培尔先生吗？”

“我当然要去那儿，还不是去要求他赔偿损失，因为有人企图纵火烧掉房子，嘴里还高喊‘柯尔培尔万岁！’”

古尔维尔竖起耳朵。

“噢！噢！您指的是刚才在沙滩广场发生的事吗？”

“不错，正是这件事。”

“噢，刚才发生的事跟您有什么关系？”

“什么！您问我这事跟我有什么关系，难道不是柯尔培尔先生一心想把我的房子变成烧死犯人的柴堆吗？”

"这么说这是您的房子……他们想烧掉您的房子?"

"我的天主! 正是这样!"

"'圣母像'酒店是您的?"

"已经一个星期了。"

"那么您就是那位勇猛的队长，您就是那位无所畏惧的剑客，是您驱散了那些想要烧死罪犯的家伙?"

"亲爱的古尔维尔先生，请您处在我的地位设身处地想一下；我是个警卫方面的人员，同时又是业主；作为队长，我的职责是执行国王陛下的命令；作为业主，从我本身的利益出发，我不愿意我的房子被烧掉。我是按照利益和职责的规律将利奥多和德·埃默里两位先生送还到弓箭手手中去的。"

"那么，是您把一个人从窗口抛出去的罗?"

"正是我，"达尔大尼央谦逊地说。

"梅纳维尔也是您杀死的?"

"不幸得很，我这样做了，"达尔大尼央施了个礼，好象在接受别人的祝贺似的。

"也是由于您的缘故，最终把两名罪犯给绞死了?"

"是的，先生，他们本来要被烧死的，这一点我倒引以为荣。我把这两个可怜虫从可怕的酷刑中解脱出来。亲爱的古尔维尔先生，您可知道有人想把他们活活烧死? 这真是难以想象。"

"您走吧，亲爱的达尔大尼央先生，您走吧，"古尔维尔说，他不愿让富凯看见这样一个会给他带来那么多痛苦的人。

"不，不，"富凯说，他在候见室的门边已经听到所有这一切，"不，不，达尔大尼央先生，相反，请进来。"

达尔大尼央擦了擦剑柄头饰上刚才擦漏了的最后一滴血迹，然后又往回走。

这时候，他面对面地站在这三个人跟前，他们的面部表情截然

不同：修道院院长是愤怒，古尔维尔是恐惧，而富凯则是沮丧。

"请原谅，大臣先生，"达尔大尼央先生说，"我的时间是一分一秒计算的，我还要到总管那儿去转一转，向柯尔培尔先生说清楚；还要去领取我的季度金。"

"可是，先生，我这里有钱，"富凯说。

达尔大尼央惊讶地望着总监。

"先生，刚才这样回答您太欠考虑了，这我知道，我也听见了，"大臣说，"象您这样一个有功的人，理应名扬天下。"

达尔大尼央弯了弯腰。

"您有付款凭证吗？"富凯补充一句。

"先生，有的。"

"把它给我，我付给您，来。"

他向古尔维尔和修道院院长做了个手势，他俩还站在套间原来的地方不动；富凯把达尔大尼央带到书房。刚走进去，他就问道：

"先生，一共该付您多少？"

"大人，五千利弗尔左右。"

"是付欠您的部分吗？"

"是一个季度的薪俸。"

"一个季度五千利弗尔！"富凯说，他意味深长地瞟了达尔大尼央一眼；"那就是说，国王陛下一年付给您两万利弗尔罗？"

"是的，大人，是两万利弗尔一年，您认为太多了吗？"

"我？"富凯叫嚷着说，他辛酸地笑了笑。"如果我能识人，如果我不是那么轻率、那么冒失、那么愚蠢、虚浮，而是小心谨慎、深思熟虑；总之，一句话，如果我能象某些人那样懂得怎样安排，您的年薪收入将不是两万利弗尔而是十万；而且，您将不是为国王陛下效劳而是替我出力了！"

达尔大尼央脸上微泛红云。

在恭维捧场的手法上、在奉承者的声调中、在满怀柔情的语气里，却暗藏着一种极其香甜的毒药，这种毒药甚至连最坚强的头脑有时也难免不为之神魂颠倒、飘飘欲仙。

总监结束了他那一番话之后，便拉开抽屉，取出四个卷筒，摆在达尔大尼央眼前。

加斯科尼人拆开一卷来看。

“金币！”他叫起来。

“先生，这东西便于携带。”

“可是，先生，这等于两万利弗尔呀。”

“一点不错。”

“但是，只需付给我五千呀！”

“我想，这样可以免得您到我这里来跑四趟了。”

“您实在太厚待我了，先生。”

“我只是做了我应该做的事，骑士先生，但愿您不要因为我弟弟对您的鲁莽态度而见怪我。他生性尖刻，是个任性的人。”

“先生，您这样表示歉意，对我来说比什么都难过。”

“那我就不说了。我想恳求您一件事。”

“噢！先生。”

富凯从他的手指上脱下一只约值一千皮斯托尔的钻戒，“先生，”他说，“这是我童年时的一个朋友的宝石戒指，而这个人，您又曾经为他出过大力。”

富凯的声调显然变得柔和了。

“我！出过力！我替您的一位朋友出过力？”火枪手疑惑不解地问。

“您不可能忘记，先生，因为这事情就发生在今天。”

“那么，您那位朋友的名字叫……”

“德·埃默里先生。”

“是两个罪犯中的一个？”

“是的，是受害者中的一个……达尔大尼央先生，这样吧，为了报答您对他的效劳，我请求您接受这只戒指。看在我面上接受了吧。”

“先生……”

“我说，请您接受吧。今天是我的悼念日，以后说不定您会明白；今天我失掉一个朋友，那好，我打算另外找一个。”

“可是，富凯先生……”

“达尔大尼央先生，别了！要不，说得确切些，我们再见吧！”富凯极其心酸地喊道。

大臣说完就跨出书房，留下火枪手一个人，手里拿着戒指和两万利弗尔。

“噢！噢！我将来会明白吗？真见鬼！如果我真的了解了，他倒确实是个识时务的俊杰……！我把这件事告诉柯尔培尔先生，请他给我解释解释，”经过一番思考之后，达尔大尼央这样嘀咕着。

说完，他走了出去。

第六四章

达尔大尼央发现总管先生与总监先生大相径庭

柯尔培尔先生住在小田园新街，他住的那幢房子原来是属于博特吕先生的。

达尔大尼央只花了短短一刻钟时间就走完了这段路。

他来到这位得宠的新贵的府邸时，院子里已经挤满了弓箭手和巡警，他们有的来祝贺他，有的来替自己辩解，这要根据不同情况看柯尔培尔是表扬他们还是责备他们而定。对卑鄙的家伙来说，阿谀奉承是一种本能，他们具有这种官能，就象兽类具有的听觉和嗅觉那样。这些家伙或他们的首脑都懂得怎样可以讨好柯尔培尔先生，那就是告诉他，在这次暴乱中人们怎样提到他的名字。

正当弓箭手队长在报告事情的经过时，达尔大尼央来到了。他在弓箭手们后面靠门边站着。

那个军官把柯尔培尔拉到一旁，尽管柯尔培尔蹙起两条浓眉毛，露出很不愿意的样子。

"先生，"他说，"如果您真的希望让老百姓给两名叛徒以应有的处罚的话，该事先提醒我们，那才是明智的；尽管我们对使您不愉快或违反了您的意愿表示遗憾，我们还是该执行命令的。"

"大傻瓜！"柯尔培尔拚命摇着他那一头象鬃毛似的又黑又浓的头发，回答说，"您跟我瞎说些什么呀？嗯！您说我怎么能想到会

引起骚乱？您是疯了还是喝醉酒了？”

“但是，先生，人们都叫着：‘柯尔培尔万岁！’”巡逻队长异常激动地回答。

“那是一小撮阴谋分子……”

“不，不是的，是一大群老百姓！”

“噢！真的吗？”柯尔培尔笑逐颜开地说，“您是说一大群老百姓在叫：‘柯尔培尔万岁！’先生，您说的可是真话？”

“我们没有办法，要么张着耳朵，要么塞住耳朵，因为呼声实在太响。”

“是出自老百姓，真正的老百姓之口吗？”

“先生，当然是真正的老百姓；只不过这些真正的老百姓揍了我们。”

“噢！太好啦！”柯尔培尔接着说，这正中他的下怀。“那么，您认为是老百姓想要烧死罪犯的吗？”

“哦，是的，先生。”

“这完全是另外一码事……那么，你们有没有狠狠地回击？”

“先生，我们也有三个人被挤得憋死了。”

“但你们没有杀死什么人吧？”

“先生，我们也杀了几个骚乱分子，其中有一个与众不同。”

“那个人是谁？”

“一个名叫梅纳维尔的人，这家伙巡警早就注意到了。”

“梅纳维尔！就是那个在拉于谢特街上，杀了一个想买肥鸡的老好人的那个家伙吗？”柯尔培尔嚷道。

“先生，是的，正是那个人。”

“那个梅纳维尔，他，他也跟着在喊：‘柯尔培尔万岁’吗？”

“他喊得比谁都响，象疯了似的。”

柯尔培尔的前额顿时蒙上一片愁云，紧皱起来。原先照亮在

他脸上的雄心勃勃的荣光一下子消失得无影无踪，宛如萤火虫被人踩死在草丛里，亮光突然泯灭了似的。

“是老百姓发动的，您想想看，这意味着什么？”总管失望地接着说，“梅纳维尔是我的仇人，我要把他绞死，这一点他很清楚，梅纳维尔是富凯的人……所有这一切都是富凯的主意，难道没有人知道这两个罪犯是他童年时代的朋友吗？”

“那倒是真的，”达尔大尼央暗忖，“这下子，我的疑云消散了。我还得重复一遍，富凯先生不管人们怎么说，可他总还是个很殷勤的人。”

“还有，您认为梅纳维尔真的死了吗？”柯尔培尔追问。

达尔大尼央心想，到他该登场的时候了。

“一点也不错，先生，”他回答着，突然走了过去。

“噢！是您呀，先生，”柯尔培尔说。

“是本人，”火枪手语调铿锵地回答，“看来，梅纳维尔是您的一个小小的仇人吧！”

“先生，他不是我的仇人，是国王陛下的仇人，”柯尔培尔回答。

“混蛋！”达尔大尼央心想，“想在我面前要威风、充好汉……好，”他继续对柯尔培尔说，“我很高兴能替国王陛下效了一次大劳，总管先生，是否请您费神禀报陛下？”

“先生，您托我做什么事？要我向国王陛下禀报什么？请您把话讲明白些，”柯尔培尔说，语气由激动转向含有敌意。

“我不想托您做任何事，”达尔大尼央用嘲笑者一般都有的镇定口气回答，“对您来说，我想是毫不费力的，请您顺便禀报国王陛下，是我恰巧有这样一个机会，给了梅纳维尔应有的惩罚，同时恢复了秩序。”

柯尔培尔瞪着眼睛，向巡逻队长投去询问的目光。

“哦！事情正是这样，是这位先生救了我们，”后者说。

“先生，您怎么不早说，您来是为了向我报告这件事的吗？什么都清楚了，而且您比别人更清楚，”柯尔培尔带着赞赏的口气说。

“总管先生，您弄错啦，我完全不是为了报告您这件事而来的。”

“先生，对您来说，无论如何是一个功绩。”

“噢！”火枪手满不在乎地说，“这种事多了，也无所谓了。”

“那么，您到这儿来有何见教？”

“只是为了国王陛下命令我来找您。”

“噢！”柯尔培尔恢复了镇定，因为他看见达尔大尼央从口袋里掏出一张纸，“是向我要钱来的吗？”

“正是如此，先生。”

“先生，请您稍等一下，让我把警卫队长的报告送出去。”

达尔大尼央支着脚后跟，傲慢地转了一个身，这第一圈转了之后，发现自己和柯尔培尔面对面了，于是象阿尔勒甘[①]那样向他施了个礼，然后又转了个身，径直朝着门口快步走去。

柯尔培尔大为震惊，他难得遇上这样强烈的反抗。在一般情况下，这些行伍出身的人来到他的公务室，因为那样的需要钱，他们的脚就象在大理石上生了根似的很有耐性。

“达尔大尼央会不会直接去找国王？说我招待不周，或者向国王陛下表功？这倒很伤脑筋。

“无论如何，在这个时候把达尔大尼央打发走是个下策，不管是国王陛下叫他来的还是他自己来的，这个火枪手刚刚立了一个非常大的大功，而且还是非常近的事，国王是不会忘记他的。”

因此，柯尔培尔心想还是放下架子把达尔大尼央叫回来比较妥当。

---

① 阿尔勒甘：意大利戏剧中的丑角。

“噢！达尔大尼央先生，怎么啦，您这就走了吗？”柯尔培尔嚷道。

达尔大尼央回过头来。

“为什么不走？我们再没有什么好说的了，不是吗？”他从容不迫地说。

“至少您还有钱要领取啊！您手上不是有张付款的凭证吗？”

“谁？我吗？我没有啊！亲爱的柯尔培尔先生。”

“可是，先生，您有张凭单嘛！再说，您，您在关键时刻替国王陛下戳了一剑；而我，在我这方面，只要把付款凭证交来我就照付不误。您拿出来吧。”

“亲爱的柯尔培尔先生，用不着了，款子早已付了，”达尔大尼央说，看到柯尔培尔乱了步子，心中暗暗高兴。

“您说款子已经付了！是谁付的？”

“是总监付的。”

柯尔培尔脸色刷地变白。

“请您解释一下，”他用哽住的声音说，“如果您已经拿到了钱，为什么还要给我看这张凭证？”

“因为您刚才那一番非常微妙的谈话，亲爱的柯尔培尔先生，国王陛下曾经命令我去领取一笔他十分乐意给我的季度补助金……”

“是不是来向我领取？”柯尔培尔问。

“不完全这样。国王陛下对我说：‘去找富凯先生，总监会给您的，如果他那里没有钱，那您可以去找柯尔培尔先生。”

柯尔培尔的脸豁然开朗，然而，他那可怜的容颜好象风雨欲来的天空，随着闪闪的电光或漫天的乌云，忽而阳光灿烂，忽而昏天黑地。

“那么……总监的钱柜里有钱喽？”他问道。

“怎么没有，还不少呢，”达尔大尼央回答……“这，您应该相信，因为富凯先生本来就该付给我一季度的金额，总数是五千利弗尔……”

“一季度五千利弗尔！”柯尔培尔禁不住叫起来，就象富凯听到准备付给一个士兵如此一笔巨款作为酬劳时所流露出来的震惊一样，“那么说您的年金总共是两万利弗尔罗！”

“一点不错，柯尔培尔先生。见鬼！您计算起来象毕达哥拉斯一样快。不错，是两万利弗尔。”

“是一个财政总管的薪金的十倍，我向您道喜，”柯尔培尔带着不怀好意的微笑说。

“噢！国王陛下还为了数目太小而向我致歉呢，不过，陛下答应我，等以后他有了钱再补给我……好了，到此为止，我还有许多事要做。”

“是的，然而，尽管这是国王陛下的愿望，但总监不是已经付给您了吗？”

“和您一样，与国王陛下的愿望相反，拒绝付给我。”

“我可没有拒绝啊，先生，我只是请您稍等一下。您不是说富凯先生已经付给您五千利弗尔了吗？”

“是的，您可能就会这样做，而且，而且……事情还不止是这样……柯尔培尔先生，他比您说的还要好些。”

“那么，他是怎么做的？”

“他很客气地给我算了一笔总数；还说，为了国王陛下，他的钱柜永远是满的。”

“一笔总数！富凯先生付给您的是两万利弗尔，不是五千利弗尔？”

“是的，先生。”

“为什么？”

“免得我到总监的出纳处多跑三趟；因此，在我的口袋里有两万利弗尔是崭新的、闪闪发光的金币。您看，我不是可以走了吗？我不需要您帮什么忙了，再说，我只是因为手续关系，才到您这儿来转一转的。”

达尔大尼央笑着拍拍口袋；柯尔培尔看见他嘴里露出三十二颗牙齿，雪白整齐，象二十五岁的青年人的牙齿那样，这些牙齿仿佛用它们的语言在说：“把三十二个小柯尔培尔给我们端上来，我们乐意把他们全啃光。”

毒蛇象雄狮一样凶猛，隼和鹰同样大胆，这是用不着说的，就连那些被人们称之为胆小懦怯的动物，当他们在进行自卫时也会变得非常勇猛。柯尔培尔并没有被达尔大尼央的三十二颗牙齿吓倒，他拚命地顶住，他蓦地说：

“先生，总监先生没有权这样做。”

“您这是什么意思？”达尔大尼央反驳道。

“我指的是您的那张付款凭证……您能否给我看看您的那张付款凭证？”

“很乐意，请看。”

柯尔培尔忙不迭地接过付款凭证，那副急切的模样引起了火枪手的疑虑，尤其是有点儿后悔把付款凭证给了他。

“哦，先生，”柯尔培尔说，“国王陛下的手令是这样写的：

> “见票即付达尔大尼央先生五千利弗尔，此款系朕同意支付他的季度金。”

“不错，是这样写的，”达尔大尼央装出泰然自若的样子。

“那么！国王陛下只给您五千利弗尔，为什么他要多付给您呢？”

“人家钱多呗，富凯先生又甘心情愿多付给我，这一点别人就管不着了。”

“那当然罗，”柯尔培尔带着悠然自得的傲慢态度说，“但您忽视了会计的惯例，先生，当您需要付出一千利弗尔时，您该怎么做？”

“我从来也不需要付出一千利弗尔的，”达尔大尼央回答说。

“那么，”柯尔培尔恼火地嚷道，“如果您要付出一笔款子，难道您不是按照该付的数目支付的吗？”

“这只能说明一个问题，”达尔大尼央说，“那就是您有您的一套会计上的特殊惯例，而富凯先生也有他的另外一套。”

“先生，我那一套做法是正确的。”

“我不否认。”

“而您接受了不应该付给您的款子。”

达尔大尼央的眼睛闪过一道亮光。

“柯尔培尔先生，您只能说我接受了一笔现在还不应该付给我的款子，如果我接受了一笔全然不应该付给我的款子的话，我就犯了盗窃罪了。”

对这个难以捉摸的问题，柯尔培尔不愿意正面回答。

“那就是说，您欠了国库一万五千利弗尔，”柯尔培尔出于极其嫉妒而恼怒地说。

“那么，就算我赊账好了，”达尔大尼央用他那难以察觉的冷嘲热讽回答说。

“完全不是这么回事，先生。”

“好！那又是怎么回事呢？难道说您想叫我退还那三卷金币吗？”

“您必须归还到我的金库里去。”

“我，噢！柯尔培尔先生，别打这个主意了……”

“先生，国王陛下很需要钱。”

“而我，先生，我需要国王陛下的钱。”

“即便这样，您还是得归还这笔款子。”

“这就没意思了。我常听说，在会计方面，正如您所说的，一个出色的出纳员从来不退还钱，也不收回钱。”

“那么，先生，我们等着瞧吧，看国王陛下怎么说，我会把凭证给他看，这不仅证明富凯先生多付了他不应该付出的款子，而且连收据也不要了。”

“噢！我现在才明白，您拿我的付款凭证，原来是这个道理，柯尔培尔先生。”

达尔大尼央用含有威胁性的口吻呼他的名字，可是柯尔培尔并没有完全察觉。

“将来您会明白它的用场的，”他在回答时举起了夹在他指缝间的付款凭证。

“噢！”达尔大尼央叫了一声，以飞快的动作把单据抢了过来，“柯尔培尔先生，我现在全明白了，不用等到那个时候了。”

说完，他把刚才机警地抓到手的单据藏进口袋里。

“先生，先生！您太粗鲁了……”柯尔培尔嚷道。

“算了吧！您看，是不是应该特别当心一个丘八的行动！”火枪手回答说，“请接受我的吻手礼吧，亲爱的柯尔培尔先生。”

在当面嘲笑了一番这位未来的大臣之后，他扬长而去。

“这家伙会喜欢我的；我不得不和他分手，实在可惜，”他念叨着。

第六五章

心和灵的哲学

对一个见多识广、历尽艰险的人来说，达尔大尼央在柯尔培尔面前的处境只不过有些滑稽可笑而已。

达尔大尼央一路上都在取笑总管先生，从小田园新街一直笑到隆巴尔街。

这段路很长，他也笑了很长时间。

布朗舍自从他主人回来，自从拿到英国的畿尼以后，他大部分时间就象刚才达尔大尼央从小田园新街走到隆巴尔街时那样，一直在笑着。

"您回来啦，我亲爱的主人？"布朗舍对达尔大尼央说。

"不，我的朋友，"达尔大尼央回答，"我很快就要走，也就是说，我先用晚餐，然后上床，睡它五个钟头，等天一亮就跨上马鞍……我的马，有没有喂一份半的配量？"

"嗯！我的主人，"布朗舍回答说，"您知道得很清楚，您的马儿是一家之宝；再说，我的伙计们一天到晚都在亲它，还拿我的砂糖、小核桃、饼干来填它。您与其问我有没有喂它一份半的燕麦，还不如问我超过十倍的分量会不会把它肚皮胀裂好一些。"

"那好，布朗舍，那很好。现在，让我们来谈谈和我有关的事，我是说晚餐，你看怎么样？"

"晚餐给您准备好啦。一客热气腾腾的烤肉，外加白葡萄酒，

螯虾，还有新鲜樱桃，这可是新上市的，我的主人。”

“布朗舍，你是个最好的好人，那就让我们来用晚餐吧，过一会儿我要睡觉了。”

在进晚餐的时候，达尔大尼央注意到布朗舍有好几次揉自己的额头，好象要把藏在脑袋深处的想法尽快挤出来似的，达尔大尼央满怀深情地望着这个可敬的、曾经和他患难与共的伙伴；然后，和他碰杯，说：

“唷！布朗舍，我的朋友，有什么事情叫你这么难开口；见鬼！你就开门见山地说吧，这样你会感到一吐为快的。”

“是这样，”布朗舍回答说，“看样子您要出一次远门。”

“我不否认。”

“这么说，您有什么新打算？”

“也有可能。布朗舍。”

“那么，看来您又有了一笔新本钱可以拿去冒险啦？我愿意拿出五万利弗尔来投资，就放在您打算经营的这个念头上。”

布朗舍一面说，一面乐不可支，急速地搓着双手。

“布朗舍，”达尔大尼央回说，“可是事情有点麻烦。”

“什么麻烦？”

“这个念头不是我想出来的……我不能在这上面作任何投资。”

这句话使布朗舍从心底里发出一声深沉的叹息。贪婪是个可怕的教唆犯；它会引诱人，就象撒旦在山上对耶稣做的那样①；它一旦向不幸的人炫耀了世间所有的王国以后就不用担心了，因为它清楚地知道，它已经把它的伙伴——妒忌留下来了，足以啃啮人的心灵。布朗舍已经尝到了财富唾手可得的甜头，而且已经欲罢不能

---

① «圣经»中有撒旦在高山上试探耶稣之说。（见«新约·马太福音»第四章）

了；他虽然贪得无厌，却心地善良，他敬爱达尔大尼央，因此忍不住对达尔大尼央又叮嘱，又关照，而且，一次比一次更恳切。

当然布朗舍也并不反对从守口如瓶的主人那里探听出一点儿有关秘密，但是尽管他施诡计，设圈套，转弯抹角，好言相劝，全都无济于事；达尔大尼央仍是滴水不漏，一点秘密也没有泄露。

晚上就这样过去了。用完晚餐，达尔大尼央忙着打点行装；然后到马厩去转一转，摩挲他的马儿，检查一下马蹄铁和马腿；接着，又把钱点数了一遍，这才上床就寝，睡得象个只有二十岁的年轻人那样香甜，因为他心中无忧无虑，也没有什么内疚；灯吹熄了，五分钟之后他就进入梦乡了。

要说，也仍然会有许多事情叫他无法阖眼的。他脑子里思潮滚滚，各种臆测此起彼伏，加上达尔大尼央又是个喜欢占卜的人；然而，由于沉着、冷静对活动家们的影响甚于财富、幸福，他把这一切都置之脑后，留待明天再考虑，他对自己说，是为了怕到必要时自己的头脑不够清醒。

天亮了。隆巴尔街也得了晨曦分给它的那份爱抚，达尔大尼央随着曙光起了床。

他没惊动任何人，把行装挟在腋间，蹑手蹑脚地走下楼，不让梯级发出半点响声，也不打扰任何一个睡着的人，他们那如雷的鼾声从顶楼到地窖，每一层都听得见；然后，他装上马鞍，把马厩和店门都关好，用不疾不徐的步子向布列塔尼进行远征。

昨天夜里，他没有动脑筋去思考那些政治问题、外交问题是颇有道理的，因为在早晨，在温和、清新的晨曦中，他的思路自会清晰、流畅起来。

他先经过富凯的府邸门前，把昨天他好不容易才从总管那象钩子一样的手指间夺回来的那张幸运的凭证，扔进总监门口那只张大着嘴的大匣子里。

把凭证放在信封里，上面写着富凯的地址，这个中的奥妙是布朗舍怎么也没有预卜到的，布朗舍在预卜这一点上，可是跟卡尔卡斯[①] 或是特尔斐的阿波罗[②] 不相上下的。

达尔大尼央就这样把凭证送还给富凯，使自己不致受牵连，今后也不会被人指摘。

等他妥善地办好这件归还凭证的事之后，他对自己说：

"现在，让我们好好地吸一下早晨的空气，让我们无忧无虑、增进健康，让我的马儿泽斐尔也呼吸舒畅，它的双肋鼓得圆圆的，好象吸进了半个地球似的；让我们在那个小小的事情中好好应付。现在是时候了。"

达尔大尼央接着说："该拟定一个作战计划，按照德·蒂雷纳[③] 先生的方法，他有一只装满各种各样好主意的大脑袋；在拟定作战计划之前，最好先画一幅敌方将领群像图。

"首先，是富凯先生，富凯先生何许人也？

"富凯先生，"达尔大尼央自问自答，"是个漂亮的、颇受妇女们倾慕的男子汉，是个温文尔雅、深受诗人们爱戴的人，是个足智多谋、却遭无赖之徒憎恨的人。

"我不是妇女，也不是诗人，更不是无赖之徒；我不喜欢也不憎恨总监先生，因而我发现自己和德·蒂雷纳先生在迪纳战役取得胜利这一点上处境相同。他并不憎恨西班牙人，可是却把他们打得落花流水，一败涂地。

"不，不；真见鬼！还有更好的例子：我的处境和当年德·蒂雷纳在雅尔若、吉昂和圣安托万城郊反对孔代大亲王时相同，他并不

---

① 卡尔卡斯：希腊神话中之预言家，是他首先想出用木马计攻特洛伊城的。

② 阿波罗：希腊神话中之太阳神，传说他曾在特尔斐城附近杀死巨蟒，故又称他为特尔斐的阿波罗。据说他还能预示祸福。

③ 德·蒂雷纳：见第31页注④。

憎恨大亲王，那是真的，可他要服从国王的命令。大亲王虽然是个随和的人，但国王毕竟是国王。蒂雷纳长叹一声，把孔代称做‘我的表弟’，却把他的军队都掳走了。

“眼下，国王想要什么？这与我无关。

“眼下，柯尔培尔先生想要什么？啊！那是另一回事了。柯尔培尔先生想要富凯先生不想要的一切。

“那么，富凯先生想要什么呢？啊！啊！这可严重啦。富凯先生恰好要的是国王想要的一切。”

他的内心独白结束了，达尔大尼央边笑边挥舞着那在空中呼呼作响的冬青枝条。这时候，他已走在大路上，惊飞了篱笆上的鸟儿。每走一步他都听得见金路易在皮钱袋里跳跃的响声。应该承认，每当达尔大尼央遇上和现在相同的情况时，脆弱可不是他的主要缺点。

“算了罢，”他说，“远征本身并不是一件太危险的事，我的这次旅行就象蒙克先生在伦敦带我去看的那出戏那样，我想这出戏叫做：《小题大做》。”

第六六章

旅　　行

从我们讲这个故事开始，也许已经是第五十次了，我们一再提到这个铁石心肠、铜皮铁骨的人离开家庭，离开朋友，一句话，抛弃一切是为了去寻找财富和死亡。后者，也就是说死亡，好象害怕他似的常常在他面前退缩；前者，也就是说财富，只不过在一个月时间里已和他结下了不解之缘。

尽管他不是个大哲学家，象伊壁鸠鲁或苏格拉底①，可他也是个很有头脑，有生活经验，善于思考的人。没有一个人能象达尔大尼央那样勇猛，那样敢冒险，那样机灵，同时又那样不喜欢幻想。

他从这儿或那儿拣起了一些拉罗什富科②的片言只语，波尔-罗亚尔修道院③那些先生们无愧地把这些话翻译成了拉丁文。在同阿多斯和阿拉密斯以往的社交活动中，他也顺便收集了不少由他们翻译并应用在日常生活里的有关塞涅卡④和西塞罗⑤的片断。

蔑视钱财对我们这位加斯科尼人生命中的头三十五年来说，一直作为信条那样遵守着；长期以来被他看成是英勇的法典的第一条。

"第一条，"他说。

"所以英勇，是因为一无所有；

"所以一无所有，是因为蔑视钱财。"

因此，正如我们说过的那样，就是这些原则支配了达尔大尼央生命的前三十五年，达尔大尼央刚一有钱就觉得有必要问问自己：即便富裕了，他是不是仍能无所畏惧。

这一点，除了达尔大尼央以外的任何人都可以用沙滩广场上发生的事件作为回答。有了这件事，很多人都可以心安理得、沾沾自喜；然而，达尔大尼央却有足够的勇气真心实意地、神志清醒地问自己：他，是否已做到无所畏惧了？

“在沙滩广场，我如此干净利落地拔剑出鞘，如此漂漂亮亮地拚搏刺杀，我觉得我已经相当英勇了。”

对这个想法，达尔大尼央自己回答自己：

“克制点！队长，不能这样回答。那天，我所以这样勇猛是因为有人要烧我的房子；在那以一百甚至一千对一的不利情况下，如果那些闹事的先生们没有这个倒霉的坏念头，他们的进攻计划也许能够实现的，或者至少我不会去反对的。

“现在，还可以用什么来引诱我呢？我在布列塔尼没有房子怕被人烧；也没有钱财怕被人抢。

“不！可我有我这张皮，达尔大尼央先生的这张宝贵的皮，这张皮的价值超过了世界上所有的房子、所有的财富；我把这张皮看作是至高无上的，因为它裹着一个躯体，在这个躯体里面蕴藏着一颗灼热的心，在那里十分令人满意地跳动着，也就是说活动着。

“因此，我盼望能活下去，而事实上，自从我有了钱之后，我活

---

① 苏格拉底(前469—前399)：古希腊唯心主义哲学家。

② 拉罗什富科(1613—1680)：出身于法国一名门望族，在投石党时期曾起过重大作用。写过《箴言集》。

③ 波尔-罗亚尔修道院：原是十二世纪圣贝尔纳教派的一个女修道院，当时已成为詹森教派的活动中心。

④ 塞涅卡(约前4—后65)：古罗马哲学家，曾任尼禄帝大臣，后被勒令自尽。

⑤ 西塞罗(前106—前43)：古罗马奴隶主贵族政治家，折衷主义哲学家。

得非常好，活得更完美，是哪个鬼家伙说过钱财会毁灭生命；事实上，对我的灵魂来说，它不起什么作用！相反，我却好象吸进了双倍的空气和阳光。真见鬼！假如我的财富增加一倍，假如我现在手上拿的这根冬青枝条换成了元帅权杖，那又会怎么样？

“然而，我真不知道，如果那样的话，到那时候，我是否还会有足够的空气和阳光。

“事实上，这不是一场梦；如果国王封我做公爵或元帅，就象他父亲　先王路易十三封阿尔贝·德·吕依内斯[①]做公爵和陆军统帅那样，会有哪个鬼家伙起来反对？我不是也象那个低能的维特里[②]一样勇猛，何况还比他聪明得多吗？

“啊！正因为这个缘故才阻碍了我的晋升，我太聪明了。

“幸亏在这个世界上还有那么一点公正，财富随我而来，给了我许多补偿。当然，是她欠我的，是我替奥地利安娜所做的一切的报酬，也是她一切都没有替我做的赔偿。

“因此，眼下我跟一位国王相处得很好，这位国王看来有决心要治理国家。

“愿天主保佑他走上这条辉煌的大道！因为，如果他想治理国家，他就需要我；如果他需要我，他就会把他答应的东西给我，那就是热和光。因此今天，相对地说，我朝前走，就象我过去那样从一无所有向一应俱全那样朝前走。

“只不过，今天的一无所有，也就是往昔的一应俱全，在我的一生中仅有这一点变化而已。

“好吧！现在，让我们来思考一下有关问题，因为我刚刚提到它。

---

① 阿尔贝·德·吕依内斯：见第288页注①。

② 维特里（1581—1644）：法国元帅，后被黎塞留囚禁于巴士底狱。

“可是，事实上，我只是从回忆的角度提到它。”

加斯科尼人把手按在胸口上，仿佛真的想寻找一下他的心在什么地方。

“啊！可怜的人！”他辛酸地笑了笑，喃喃自语，“啊！可怜虫！有那么一瞬间，你曾经希望自己没有心，而现在发现你有一颗，你是个蹩脚的谄媚者，甚至是个最带有煽动性的人物之一。

“你的心叫你去支持富凯先生。

“如果牵涉到国王陛下，那么，富凯先生又怎么样？他是个阴谋家，是个道道地地的阴谋家，他甚至毫无困难地隐藏了他那阴谋家的嘴脸；因此，对付他的武器你都有，只是他的殷勤和才智给那件武器加上了一个鞘，使你难以施展。

“武装叛乱……！因为，事实上，富凯先生已进行过武装叛乱。

“这样，在国王陛下隐隐约约地疑心富凯先生有谋反意图时，我却一清二楚，我，我可以证明，富凯先生已经使国王陛下的臣民流血了。

“现在，那么，我们想一想：所有这一切都清楚了，却应保持沉默，为了那预先支付的一万五千利弗尔，为了那价值一万皮斯托尔的钻石戒指，为了那半带痛苦半带仁慈的微笑，这颗可怜的心就应该考虑如何去报答富凯先生的这一仁爱行动。我要救他。

“现在，我希望，”火枪手接着想，“这颗愚蠢的心保持缄默，就是对富凯先生最公平的报答。

“因而，现在，国王陛下是我的太阳；因为富凯先生的恩情我已报答过了，我问心无愧，我要提防在我和国王之间作梗的人！为路易十四陛下而前进！前进！”

这些思绪是推迟达尔大尼央进程的唯一障碍。不过，这些思绪一旦结束，他就加快了坐骑的步伐。

然而，尽管他胯下的泽斐尔是如此的十全十美，可它也不能永

远走下去。在离开巴黎后的第二天，它就被留在夏尔特尔，交给一个老朋友了。这个老朋友是他在城里的客栈老板那儿结识的。

从那时起火枪手改乘驿马来赶路。多亏这种旅行方式，他赶完了夏尔特尔到夏托布里昂的全程。

在这个离开海岸还相当远的他所到达的最后一个城市中，谁也不会想到达尔大尼央会到海边去；这时候，他离开巴黎也相当远，因此谁也不会怀疑他是被达尔大尼央称之为他的太阳的路易十四国王陛下作为使者派到这儿来的；达尔大尼央虽然称路易十四为太阳，但他并没有想到眼前在王权的苍穹中还仅仅是一颗不起眼的星星，有朝一日会把太阳作为他的标志。我们说，路易十四的使者抛弃了驿马，买了一匹其貌不扬的矮马，这是骑兵部队军官绝对不会选用的，生怕自己会因此而丢面子的那种牲口。

除了毛色之外，这匹刚获得的坐骑使达尔大尼央想起了他那匹橙黄色的名种马，他是和它一起，或者说得更确切些，他是骑在它背上踏进社会的。

老实说，从他跨上这匹新买来的马之后，赶路的就不象是达尔大尼央，而是个穿着铁灰色紧身上装和栗色短裤的好好先生，模样儿介乎传教士和世俗人之间，甚至可以说更象一个神职人员，那是因为达尔大尼央头上戴着一顶磨损了的天鹅绒无边小圆帽，而且上面还盖着一顶大黑帽子；代替剑的是一根用绳子吊着挂在腕上的手杖，除此之外，在他的斗篷里面还藏了一把十寸长的锋利的匕首，以备不时之需。

在夏托布里昂买的那匹小矮马补足了从世俗人变成传教士两者之间的差别，马的名字叫，或者达尔大尼央给它取名叫菲雷。

“如果我将泽斐尔改成菲雷，那么，我的名字也得改一改，把它缩短些，”达尔大尼央这样自言自语。

“因此，把达尔大尼央压缩成大尼央，这是我对我那件灰色的

上装、那顶小圆帽和破旧的教士帽子作出的理所当然的让步。”

大尼央先生骑在菲雷背上，这下子没有多大颠簸了，赶路的菲雷用对侧步疾走，看上去十分灵活，尽管它用这样的步法，还多亏它那四条干枯的象纺锤似的瘦腿，却也能轻松愉快地日行十二里，由于达尔大尼央对它驾驭得法，使那覆盖在厚厚的皮毛下面的四条腿跑起来倒也平稳安全。

一路上，旅行者对经过的恶劣和寒冷地带做了记录，仔细考察，尽量想方设法寻找最能说得过去的、前往海上美丽岛的借口，既要把一切看在眼里，又不能引起别人的怀疑。

他走着走着，越是接近目的地越觉得自己肩负的事情的重要性。

这个边远地区，古老的布列塔尼公爵领地在那个时期不属于法国，就是时至今日，也还不属于法国，那儿的老百姓甚至不知道法国国王是谁。

老百姓不仅不知道，甚至也不想知道。

一件事，单是一件事使他们明显地看到政治的趋势。他们旧时的公爵不再治理了，这一带成了真空地带，仅此而已。取代统治者公爵的是权力无边的领主老爷们。

在这些老爷们头上是天主，布列塔尼人从来没有忘记过天主。

在这些古堡、教区的封建领主当中，最有权有势、最富有，特别是最家喻户晓的，要数美丽岛的领主富凯先生了。

即便在这个地区，即便在能看见这个神秘的岛屿的地方，也流传着各种各样的关于美丽岛的传说。

这个岛屿不是人人都进得去的，它是个长六里、宽六里的海岛，是一个在当地威震四方、名叫德·雷斯的领主的产业，长期以来一直受到老百姓的尊敬和保护。

在查理九世把这块封地晋升为侯爵领地后不久，美丽岛就转

到富凯先生手上了。

这个岛屿名闻遐迩，不是从昨日才开始的：它的名字，或者说它的资历可以追溯到远古时代，古人管它叫做卡洛内瑟，这是从两个希腊词演变而来的，意思是“美丽岛”。

因而，在一千八百年以前，它在另一种语言中也是用的和今天同样的名字。

总监先生的这份产业，除了它离开法国海岸线六里，可以在僻静的海上独霸一方之外，岛屿本身也算得上是了不起的，它象一只雄伟的船舶不屑于在海边停泊，在大西洋中心高傲地下了碇。

达尔大尼央不动声色地把这一切都看在眼里；他也知道去拉罗什-贝尔纳打听消息是最好的途径，那是在维莱纳河口的一个相当重要的城市。

也许他可以在那儿上船，要不就穿过盐碱的沼泽地，改道到盖朗德或勒克鲁瓦西克，然后伺机前往美丽岛。此外，他还发现，自从离开夏托布里昂以来，在大尼央先生的鞭策下菲雷没有办不到的事情；而大尼央先生也因为菲雷的积极性，什么事情都能办到。

因此他准备到拉罗什-贝尔纳的一家饭店，在那儿吃一顿晚餐，叫一客野鸭和一只大馅饼，再叫人给他从酒窖里取出苹果酒，以便把这两道布列塔尼菜送下去，只要酒一沾唇，他就能品出布列塔尼的无限风味。

第六七章

达尔大尼央怎样认识一个想出版自己的诗而当印刷工的诗人

在坐上饭桌之前，达尔大尼央象惯常那样尽量想多打听一些情况；这也是一个好奇心的规律，不管是谁，要是想卓有成效地打听到消息的话，首先自己要成为被人询问的对象。

达尔大尼央靠着他素有的机灵，想在拉罗什-伯尔纳的旅店中寻找一个对他有用的、喜欢说长道短的人。

正好这时候，这家旅店的楼上有两个旅客也在忙着张罗晚餐，或者是自己在用餐。

达尔大尼央在马厩里看到过他们的马，在大厅里看到过他们的行装。

其中一个带了仆从旅行，俨然是个人物；他们骑的是两匹肥壮的佩尔舍牝马。

另外一个旅客身材矮小，外表寒伧，穿了一件落满尘埃的大氅，衣衫褴褛，靴子被铺路石磨损的程度比被马镫磨损的更厉害。他从南特来，乘坐一辆四轮运货马车；这辆马车由一匹毛色与菲雷非常相象的马儿拉着，达尔大尼央即使走上一百里路也难找到这样匹配的一对。

马车里装了些用旧布裹着的大小盒子。

“这个旅客，”达尔大尼央自言自语说，“跟我是一路货。跟我

合得来，我应该去迎合他。身穿灰色齐膝紧身衣，头戴旧圆帽的大尼央先生，跟脚登破皮靴、牵着一匹老马的先生共进晚餐该不是丢脸的事。”

说了这番话之后，达尔大尼央把店老板叫来，要他把野鸭、大馅饼和苹果酒送到外表朴实无华的那位先生的房间里去。

他自己手里拿着一只盘子，爬上一道通往那间房间的木楼梯，伸手敲门。

“请进，”陌生人应门。

达尔大尼央嘴边挂着痴笑，腋下挟着盘子，一手拿帽子，一手拿蜡烛走进房间。

“请原谅，先生，”他说，“我们同是出门人，在这个旅店里我什么人也不认识，我有个坏习惯，一个人独酌就觉得冷清无聊，觉得饭菜没有味道，对身体也不滋补。刚才您到下面去叫人撬开牡蛎时我就发现阁下的容貌，使我一见就十分喜欢。另外，我还注意到您的那匹马和我的那一匹非常相象，因此，旅店老板一定因为这种不容置疑的相象而把它们肩并肩地放在马厩里，看来它们也相处得非常好。先生，我不能想象，当马儿友好相处时，为什么他们的主人却要分处两头。因此，我恳求您，请允许我，让我有幸能与您同桌用餐。我的名字叫大尼央，先生，大尼央愿为您效劳，让鄙人介绍一下，鄙人是一位大爵爷的不称职的总管家，我家爵爷想购置这一带的盐田，特派我到这儿来看看他将来准备添置的产业。先生，说句真心话，我希望我的长相会使您喜欢，正如阁下的容貌我也十分欣赏那样，我有幸和您十分相象。”

达尔大尼央还是头一次看见这个陌生人，在这之前他只是模模糊糊瞥了他一眼，这个人有一双乌黑明亮的眼睛，面色蜡黄，五十年岁月的重负使他额上织了几丝皱纹，脸部轮廓总的说来还算忠厚，但眼神中略带几分狡诈。

“人们会说，”达尔大尼央暗自思忖，“这个小丑只会运用他头部的上一半，即眼睛和脑子。他该是个科学家，他的嘴、鼻子及下巴可以说是完全不足道的。”

“先生，”这个被人从思想到外貌都细加琢磨过的人回答说，“您使我感到荣幸，我并不感到无聊，我有一些经常给我带来欢乐的伙伴，”他笑着补充说，“可是，那没关系，我非常乐意接待您。”

在说这番话的同时，穿破靴子的人用不安的目光往桌子上扫了一眼，见桌上的牡蛎已吃光，除了还剩下一块咸肉外什么都没有了。

“先生，”达尔大尼央连忙说，“旅店老板给我送来一只美味的烤野鸭和一只好得没话说的大馅饼。”

因为达尔大尼央从他伙伴的眼神中，哪怕只是一闪而过，也已经觉察到它流露出的因食客的进攻而引起的忧虑。

他揣摩得很正确：用这样的方法打开话盒，使这位外表敦朴的人顿时为之开颜。旅店老板仿佛在等待时机进入房间似的也随即出现了，他送来达尔大尼央刚才宣布的食物。

大馅饼、野鸭，加上那块烤咸肉；达尔大尼央和他的客人互相施礼，面对面地坐下，情同手足似地分享咸肥肉和其他食物。

“先生，”达尔大尼央说，“您也该承认，结伴合伙确实是件美妙的事。”

“怎么说？”塞满一嘴的陌生人问道。

“喏！我来解释给您听，”达尔大尼央回答。

为了想听得更清楚些，陌生人的上下颚都暂时停止活动。

“首先，”达尔大尼央接着说，“本来我们每人只有一支蜡烛，现在加起来成了一对。”

“说得对，”陌生人说，他对这种无比正确的观察力感到震惊。

“而且，我发现您特别喜欢吃我的大馅饼，而我却偏爱吃您的

咸肥肉。"

"这也说得有道理。"

"还有，除了能享受更多的亮光和能按照各人的爱好吃东西外，能和您作伴也增添了我的乐趣。"

"说真的，先生，您是个非常乐观的人。"陌生人愉快地说。

"可不是吗，先生，就象那些头脑中空空的人那样乐观。啊！而您完全是另外一种人，"达尔大尼央继续说，"我从您的眼神里看出您才华横溢。"

"哦！先生……"

"您看，您要向我承认一件事。"

"什么事？"

"我说，您是位博学者。"

"先生，我……"

"嗯？"

"差不多是这样。"

"是嘛！"

"我是个作家。"

"就是嘛！"达尔大尼央兴高采烈地拍着手嚷道，"我没猜错吧！真是个奇迹……"

"先生……"

"可不是吗！"达尔大尼央接着说，"今晚我能有幸和一位作家交往，可能还是位著名的作家吧？"

"哦！"不认识的人脸上泛起红晕说，"著名，先生，'著名'这两个字用得不恰当。"

"谦虚！"达尔大尼央狂喜地叫道，"真是个谦虚的人！"

随即，他转向陌生人爽朗地说：

"可是，先生，您至少也得告诉我您的那些著作的名称才好，看

您丝毫也没有谈起过您自己，害得我只好去猜测您是什么样的人才。”

“先生，我叫朱普内，”作家说。

“多漂亮的名字！”达尔大尼央说，“我发誓，是个漂亮的名字；请原谅我的疏忽，如果这是个疏忽的话，不知道是怎么回事，我好象在什么地方听到过这个名字。”

“是的，我写过一些诗，”诗人谦虚地说。

“您看！可不是吗！我大概听到过人家朗诵您的诗。”

“是一个悲剧。”

“我也许看过它的演出。”

诗人的脸更红了。

“我不相信会有这回事，因为我的诗还没有出版。”

“那么，我跟您说，也许是因为这出悲剧才使我知道了您的大名。”

“您又错了，因为布尔戈尼剧院[1]里的喜剧演员先生们不愿意上演这出戏，”诗人含着只有某种傲慢的人才能洞察个中奥秘的微笑说道。

达尔大尼央紧咬双唇。

“因而，先生，”诗人接着说，“您看，您对我的估计有所失误，而且，您不会知道所有这一切，您也不会听到别人说起过我。”

“您看，把我搞糊涂啦。朱普内这个名字对我来说，无论如何是个漂亮的名字，而且我也应该知道，就象我应该听到过的高乃依[2]、罗特鲁[3]或加尼埃[4]的名字一样。先生，我希望，请您过一

---

① 布尔戈尼剧院：巴黎第一个正规剧院。

② 高乃依(1606—1684)：法国古典主义剧作家。

③ 罗特鲁(1609—1650)：法国剧作家。

④ 加尼埃(1544—1590)：法国剧作家。

会儿在吃饭后点心的时候，把您写的悲剧给我介绍一部分。那一定象抹上糖的烤肉。真活见鬼！啊，先生，请原谅，这是粗话，我说溜了嘴，因为那是我爵爷和主人的习气。我有时也喜欢盗用这句粗话，当然，我只能在他不在场的时候说说。因为您也知道当着他的面……但是，说真的，先生，这苹果酒太差劲了；您不这样认为吗？再说，这把酒壶的样子也真怪，站也站不稳。”

“您看，要不要把它垫垫稳？”

“当然好罗，可拿什么东西来垫呢？”

“用这把小刀。”

“那么，这只野鸭怎么办，我用什么来切呢？难道您不打算去碰这只野鸭了？”

“我当然要碰罗。”

“那怎么办？”

“等一等。”

诗人在口袋里搜了一阵，掏出一小块长方形铸铁，这块铸铁大约一分厚，一寸半长。

可是，这块铸铁刚一露眼，诗人就发觉自己做了一件鲁莽事，连忙把铸铁塞回口袋。达尔大尼央早已看在眼里，他是个明察秋毫的人。

他一面把手伸向铸铁，一面说：

“咦！您手里拿的那块小玩意儿多好玩，可以给我看看吗？”

“当然可以，”诗人说，仿佛觉得他刚才急急忙忙把小铸铁掏出来，这样做有点失策。“您当然可以看；不过，对您来说也是白看，”他带着洋洋得意的神态补充说，“如果我不告诉您这派什么用场，您准猜不出。”

对诗人的犹疑和他一下子从口袋里掏出这块小铸铁，然后又急急忙忙想把它藏起来，达尔大尼央认为他这是不打自招。

因而，他的注意力立刻被唤醒，于是就警觉行事，这样使他不论在什么情况下都可以占上风。再说，不管朱普内先生怎么好说歹说，只要对这件东西望上一眼，达尔大尼央早就看清了这是件什么东西。

这是一只铅字。

“您可猜得出，这是什么东西？”诗人接着问道。

“不！”达尔大尼央说，“不，确实不知道！”

“噢！先生，”朱普内大师说，“这块小铸铁是一只铅字。”

“啊！”

“一只大写字母。”

“唷！唷！”达尔大尼央圆睁着一双懵懂的眼睛说。

“是的，先生，是只大写的 J 字，我的名字的第一个字母。”

“这，这是个字母？”

“是的，先生。”

“喏，我要坦率地告诉您一件事。”

“什么事？”

“不，我不说了，我要说的无非又是件非常愚蠢的事。”

“噢！不会的！”朱普内大师用保护人的口气说。

“是这样的，我不明白，如果这是一个字母，那么，怎样才可以拼成一个字。”

“一个字？”

“是的，一个印刷字。”

“这很简单。”

“怎么样拼呢？”

“您对这感兴趣吗？”

“非常感兴趣。”

“那么，我来解释给您听，您注意听着。”

“我听着哩。”

“是这样的。”

“好。”

“请仔细看。”

“我看着。”

达尔大尼央也的确全神贯注地注视着。朱普内从口袋里掏出另外七八块比较小一点的铸铁。

“噢！噢！”达尔大尼央连声嚷起来。

“怎么？”

“这么说，您口袋里装着一爿印刷厂？该死的！这真是怪事。”

“可不是吗？”

“我的天啊！想不到在旅行中还可以学到那么多东西呀！”

“为您的健康干杯，”朱普内兴高采烈地说。

“也为您的，真见鬼，为您的健康！可是，等一下，我们不喝这种苹果酒。这是一种糟糕透顶的饮料，对一个喝惯了伊波克莱纳清泉的人来说，这太蹩脚了。你们这些诗人不都是这样称呼你们的清泉的吗？”

“是的，先生，我们确实是这样称呼的。这个词来源于两个希腊字，一个是伊波‘hippos’，意思是马……另外……”

“先生，”达尔大尼央打断他的话，“我想请您喝一种甜酒，这种甜酒的名字仅仅来源于一个法国字，而且味道也不因此而不好，也就是‘葡萄’这个字。这种苹果酒叫我恶心，喝了肚子胀。请允许我去问我们的旅店老板，看看他的贮藏室的一大堆木柴后面是否有几瓶博让西美酒，或者塞朗佳酿什么的。”

听到叫喊，旅店老板应声前来。

“先生，”诗人打断他的话说，“请注意，我们没有时间来喝酒了，除非我们要尽量抓紧时间，您知道，我要趁涨潮的时候去搭

船。”

“搭什么船?”达尔大尼央问。

“不就是开往美丽岛的船呗。”

“噢！开往美丽岛?”火枪手说,“那敢情好。”

“呵！先生，您有足够的时间,”旅店老板一面回答，一面开瓶塞,“船要过一个钟头才开呢。”

“可到时谁提醒我哩?”诗人问道。

“您隔壁房间的客人,”旅店老板回答说。

“可我不认识他。”

“您听到他准备动身,也就是您起程的时候了。”

“难道他也去美丽岛?”

“是的。”

“是那位有个仆人的先生吗?”达尔大尼央问道。

“就是那位先生。”

“他无疑是位绅士罗?”

“这我可不太清楚。”

“怎么回事,您也不清楚?”

“是的,我只知道,他也是喝这种酒的。”

“真见鬼！这对我们是极大的荣幸,”达尔大尼央边说边给他的伙伴斟酒,旅店老板也在这时候走开了。

“这么说,”诗人又言归正传,接下去说,“您从来也没看见过印刷吗?”

“从来也没看见过。”

“是这样的,把一个个字母组合成一个词,您看,AB,这里有一个R,两个É,然后是一个G。”

他一边说一边灵活熟练地把字母拼起来，这些动作没有逃出达尔大尼央的眼睛。

“连起来就成了ABRÉGÉ这个词，”他拼完后这样说。

“好呀！”达尔大尼央说，“虽说字母连起来了，可又怎么固定呀？”

他又给客人斟了第二杯酒。

朱普内先生嘴边挂着微笑，象一个什么问题都能对答如流的人；随后，从口袋里，总是从这只口袋里掏出一把分两个部分组成的金属尺，调整到正确角度，然后把字母连接起来，再排成直行，用左手的拇指把字母挟紧。

“这把小铁尺，管它叫什么？”达尔大尼央问道，“因为，我想，所有这些东西都该有个名称呀。”

“这叫做手盘，”朱普内说，“用这把尺把一行行字母排齐。”

“好，好，我没有说错吧；您口袋里装着一爿印刷厂，”达尔大尼央用极其自然的、装傻的口气笑着说，诗人完全受了他的愚弄。

“不，”他回答，“我只是懒得动笔，假如我头脑里有一首诗，我马上就能付印，那是把两件事情并成一件做，省时省力。”

“见鬼！”达尔大尼央暗想，“一定要把事情摸清楚。”

这个足智多谋的火枪手毫不费力地找了一个借口离开餐桌，走下楼，跑到停放诗人的那辆小四轮运货车的车库里，用匕首尖挑开覆盖在盒子上的布，他看见盒子里面装满了象诗人兼印刷工人口袋里藏着的那种铅字。

“好呀！”达尔大尼央说，“我还全然不知道富凯先生是否打算从物质上武装美丽岛；可是，不管怎么说，给城堡已准备了大批精神方面的军需品了。”

在得到了这一重大发现后，他又重新回到餐桌上来。

达尔大尼央已经知道他想知道的事情。他又和旅伴面对面地坐着，一直坐到他们听见隔壁房间在收拾行装准备动身的时候。

印刷工立刻站起身来，叫人把他的马套好。车子已等在门口

了。另一个旅客带着他的仆人在院子里跨上马背。

达尔大尼央跟着朱普内一直走到码头，后者让他的车和马一起上了船。

说到那个富有的旅客，他也同样带着两匹马和他的仆人上船。达尔大尼央本想费点脑筋打听这个人的名字，可是白费劲，什么也打听不出。

他只能注意观察这个人的容貌，好让它永远铭刻在自己的记忆之中。

达尔大尼央真想跟着这两个旅客一起上船，可是，一个比好奇心更强烈的兴趣——要获得成功——把他从岸边拉回，重新回到旅店。

他叹着气进了旅店，立刻就上床睡觉，以便明天一早就能够带着清醒的头脑和晚上想出的主意作好准备。

第六八章

达尔大尼央继续调查研究

拂晓时分，达尔大尼央亲自给他的菲雷装上马鞍，菲雷整夜都在大吃大喝，独个儿贪馋地把它的两个伙伴剩下的谷物一扫而光。

火枪手尽可能地向旅店老板打听各种情况，发现这是个相当乖巧，难以信任，同时还是个死心塌地倒向富凯先生一边的人。

他得出结论，为了避免引起这个人的猜疑，他借口自己很可能要购置一些盐田，继续在那里信口雌黄。

在拉罗什-贝尔纳上船赴美丽岛，这可能会暴露自己，而被人议论纷纷，同时会把这种议论传到城堡去。

此外，事情也真怪，那个旅客和他的仆人对达尔大尼央来说仍是一个谜，尽管他向旅店老板打听过所有的问题，老板也流露出对这个人知道得很清楚。

于是火枪手又打听了一些有关盐田的情况，同时向沼泽地带走去，抛开在他右边的大海，进入辽阔荒凉、象一片泥海似的平原里去，在这片平原上，这里那里到处呈现出银光闪闪、波澜起伏的盐脊。

菲雷用它矫捷的腿儿，出色地在只有一尺宽的、分隔盐田的堤道上前进着。达尔大尼央心里感到很踏实，即便坠下马来，也不过洗个冷水澡，他让马儿悠然自得地走着，自己却乐得去欣赏天边那三座矛尖似的、耸立在没有青葱翠绿的平原上的悬岩。

皮里阿克、巴兹镇和勒克鲁瓦西克三处非常相似，时不时地引起他的注意。当赶路人转过身来以便更好地辨别方向时，在天边的另一方，他会看见盖朗德，勒普利冈和圣若阿香三座钟楼耸立着，它们象玩九柱戏游戏似地围绕在他们周围。在这个九柱戏中间，他和菲雷只不过是一只在滚动中的圆球罢了。

皮里阿克是在他右边的第一个小港口，他声称自己是个有身分的盐商，要前往那儿。当他到达皮里阿克小港口时，有五艘装着石块的平底驳船正准备离港。

在不出产石块的地方把石块运走，这对达尔大尼央来说可真是件怪事。他只好使出和蔼的大尼央先生的浑身解数来向港口的老乡们打听这个奇怪现象。

一个老渔民回答大尼央先生说，这些石块当然既不来自皮里阿克，也不来自沼泽地带。

“那么，它们是从哪儿来的呢？”火枪手天真地问。

“先生，是从南特和潘伯夫来的。”

“那么，运到哪儿去呢？”

“先生，运往美丽岛。”

“啊！啊！”达尔大尼央嚷道，他用的语调就象当他和印刷工人谈起他对铅字感到兴趣时用的惊讶语调一样……“这样说，他们在美丽岛动工啦？”

“可不是吗！先生，富凯先生每年都要把他城堡的围墙维修一次。”

“难道围墙倒了吗？”

“年深月久啦。”

“谢谢您。”

“事实上，”达尔大尼央暗自思忖，“这也是十分自然的事，所有的业主都有权维修他的产业。就象在我纯粹为了维修而对‘圣母

像'酒馆施工时，有人却说我在加固这个酒馆一样。说实在，我认为有人给国王作假报告，国王很可能弄错了……您应该承认，"他扯起嗓子对渔民说，由于使命的需要，迫使他扮演一个多疑者的角色，"我亲爱的先生，您应该承认，这些石块的运送方式很有点特别。"

"有什么特别？"渔人说。

"它们是从南特或潘伯夫经过卢瓦尔河运来的，对不对？"

"那是顺流而下。"

"我也不否认这样方便；不过，为什么不直接从圣纳泽尔运往美丽岛呢？"

"嗯！因为这些平底驳船全是老爷船，经不起风浪。"渔民回答说。

"这不是理由。"

"请原谅，先生，看得出您从来也没有出过海，"渔民不无轻蔑地补充说。

"我请求您，给我解释解释这一切，我的好人。我好象觉得从潘伯夫到皮里阿克，再从皮里阿克到美丽岛，就好象我们从拉罗什-贝尔纳到南特，再从南特到皮里阿克一样。"

"走水路最近，"渔民冷静地回答。

"可那里有个拐弯呀。"

渔民摇摇头。

"两点之间，直线最短，"达尔大尼央接着说。

"先生，您忘了海上有浪。"

"好吧！就算有浪。"

"还有风。"

"唔！就算有风。"

"毫无疑问，卢瓦尔河的流水几乎可以把船一直送到勒克鲁瓦西克。如果这些船需要检修什么的或者要增补水手，可以沿着海

岸线到达皮里阿克，而且，在皮里阿克有一条相反方向的水流，可以把船送到两里半之外的迪梅岛。”

“我同意您的看法。”

“从那儿，维莱纳河的流水可以把船推向另一个岛屿，也就是奥埃迪克岛。”

“这我同意。”

“那么，先生，从这个岛到美丽岛的航线是笔直的。大海分成上游和下游两股水流，象一条运河，象一面镜子那样在两个岛屿间流过；而平底驳船就在这上面滑行，象一群鸭子在卢瓦尔河上游过似的。喏，就是这样。”

“不管怎样，”固执的阿尼央先生说，“路程可不短呀。”

“噢！富凯先生就是要这样做！”渔民这样回答，作为谈话的结束。在提到这个值得尊敬的名字时，他摘下头上那顶绒便帽。

达尔大尼央瞟了他一眼，目光象剑锋一样尖锐，可是在老渔民的心中看到的只有单纯的信任；在他的脸上没有别的，只有满足和冷漠。他刚才说：“富凯先生就是要这样做”，就象在说：“天主就是要这样做！”一样。

达尔大尼央进入这个地方已经相当深了；此外，那些平底驳船也已经离开了，留在皮里阿克的只剩下一艘船，也就是老头子的那一艘，看样子这条船不经过好好的准备工作怕是难以再次出海了。

因此，达尔大尼央摸摸他的菲雷，它又一次显示了随和的性格，提起四条腿踏在盐田上，鼻子迎着把当地的荆豆和枯瘦的欧石南吹弯了腰的燥热风儿重新上路。

达尔大尼央到达勒克鲁瓦西克时，大约五点钟。

要是达尔大尼央是个诗人，在他眼前将是景色如画：这片一里多长的广阔海滩，涨潮时就被大海吞没，退潮时呈现一片灰色，满目荒凉，布满了珊瑚虫和裹着疏疏朗朗白卵石的枯海藻，好象辽阔

坟场上的累累白骨。

然而，这个军人，这个政治家，这个胸怀壮志的人却没有这份闲情逸趣去观测天色，揣摩凶吉。

对这些人来说，天边绯红象征风暴；蓝蓝的天飘着白云，意味着风平浪静。

达尔大尼央看见天空湛蓝，微风吹过，盐田飘香，说道：

"我要趁这第一次潮汛就上船，即便是坐在一只胡桃壳里也要去。"

在勒克鲁瓦西克，如同在皮里阿克一样，他发现沿着海滩排列着大堆大堆的石块。这一堵堵巨大的石墙，随着每一次潮汛来时向美丽岛的冲击而逐渐消耗；这一切看在火枪手眼中，说明他在皮里阿克的猜想和预测还是不错的。

是富凯先生要重新翻造围墙？抑或是修筑防御工事？要想弄清楚就得亲自去看一看。

达尔大尼央把菲雷拴在马厩里，吃过晚饭就上床睡觉，次日清晨，到码头或到散满鹅卵石的海滩上去散散步。

勒克鲁瓦西克有一个五十尺长的海港，港口有一座了望台，象一只巨大的圆球蛋糕竖在盘子里。

平坦的海滩是盘子。几百车的泥土拌和着鹅卵石加固起来，形成圆锥形，中间有迂回曲折的羊肠小道；大圆球蛋糕形成的同时，了望台也建成了。

今天它是这个样子，一百八十年前它也是这个样子；只是先前的大圆球蛋糕没有那么大，也许那时在大圆球蛋糕的周围看不见用板条围起来作为装饰用的栅栏，象扶手那样沿着螺旋形小道一直通向小平台；这些栅栏是个贫穷却很虔诚的小市镇镇长修筑的。

在海边的鹅卵石海滩上，三四个渔民在那里谈论着沙丁鱼和

虾。

达尔大尼央先生眼睛里流露出很感兴趣的样子，唇边挂着微笑向渔民们走去，问道：

“今天出海捕鱼吗？”

“要去的，先生，”其中的一个回答说，“我们只是在等涨潮。”

“你们到哪儿去捕鱼啊，朋友们？”

“在海滨一带，先生。”

“那是最好的渔场吗？”

“噢！那要看情况；比方说在海岛的周围。”

“可是，这些海岛离这儿很远吗？”

“不太远，四里路。”

“四里！也算得上是一次航海了。”

捕鱼人当面嘲笑大尼央。

“听我说，”达尔大尼央还在说他那天真的蠢话，“在四里以外，不是已经看不见岸了吗？”

“那倒也不一定。”

“不管怎么说……这也算是远了……可以说是相当远了，否则的话，我倒也想请你们带我上船，让我见识见识我从来也没有看见过的东西。”

“您指的是什么呢？”

“一条活的海鱼。”

“您这位先生，怕是住在外省的吧？”一个渔民说。

“是的，我住在巴黎。”

布列塔尼人耸耸肩膀；然后问道：

“您在巴黎，可曾看见过富凯先生？”

“经常看见，”大尼央回答说。

“您说经常看见？”打鱼人把巴黎人围得更拢了，“那么，您认识

他？”一个人问道。

“有点认识，他是我主人的好朋友。”

“噢！”渔民们喊道。

“而且，”达尔大尼央补充说，“我看见过他在圣芒代和在沃城堡，还有他在巴黎的府邸，我也看见过。”

“漂亮吗？”

“非常漂亮。”

“不会象美丽岛那样漂亮，”一个渔民说。

“呸！”大尼央回说，随即发出一阵相当蔑视的笑声，这笑声惹火了所有在场的人。

“明摆着，您从来没有看见过美丽岛，”一个好奇心最强的渔民回说，“您可知道这个岛有六里长，上面种着连南特裂谷里也没有的那些树木？”

“树木，您说长在海上的树木？”达尔大尼央嚷道，“我真想去看看！”

“这很简单，我们要到奥埃迪克岛去打鱼；您可以跟我们一起去。从那里，您可以看见美丽岛那黑油油的树木映现在天边，简直美丽得象天堂一样；您还可以看见城堡的白色轮廓，象刀锋一样划破了海上的水平面。”

“噢！”达尔大尼央说，“这敢情很美！但你们可知道，富凯先生在沃城堡有成百座钟楼？”

布列塔尼人仰起头，露出不胜羡慕的样子，可他并没有被说服。

“一百座钟楼！”他说，“不管怎么说，美丽岛还是比它美。您想不想去看看美丽岛？”

“可以去吗？”大尼央先生问道。

“可以去，只要得到地方长官的准许。”

“可是，我不认识这位长官。”

“您认识富凯先生，您只要报出名字就行了。”

“噢！我的朋友们，我可不是贵族呀！”

“人人都能进入美丽岛，”渔民用铿锵的声音说，“只要您不做危害美丽岛和它的领主的事就行啦！”

火枪手浑身上下微微一颤。

“那倒是真的，”他心想，恢复镇静后又接着说，“我不知道会不会晕船……”

“什么！乘这种船会晕船？”打鱼人一面说，一面骄傲地指着他那条漂亮的圆肚船。

“好吧！我算是给你们说服啦，”大尼央先生嚷道，“我要去看看美丽岛；可我担心他们不让我进去。”

“我们，我们可以很安全地进去。”

“你们！你们怎么能进去呢？”

“当然可以……！我们把鱼卖给海盗船。”

“嗯！……海盗船，您这是怎么说？”

“我是说，富凯先生有两艘海盗船，用来追击荷兰人或英国人，我们就是把鱼卖给这些小船上的水手。”

“好呀……！好呀……！”达尔大尼央对自己说，“越来越妙了！先是印刷厂，跟着是防御工事，再加上海盗船……！真是，富凯先生并不象我想象的那样是个平庸无奇的敌人，这件事值得花点力气，靠近点去看看。”

“我们五点半钟起程，”渔民一本正经地说。

“我完全听您的，现在我不离开您了。”

就这样，达尔大尼央看着渔民用绞盘把他们的小船曳去迎接潮水。涨潮了。大尼央先生手忙脚乱地爬上船，还不忘装出一副胆小怕死、笨手笨脚的样子，逗乐了那伙张大着机灵眼睛的小水手们。

当船在作出海前的准备时，达尔大尼央躺在一张折叠起来的风帆上，一动也不动；两个钟头之后，张着大方帆的船出海了。

渔民们都在忙着他们的事，完全没有留意观察他们的旅客，他既不脸色发白，也不呻吟叫苦；尽管船那么怕人地左右摇晃，前后颠簸，谁也把握不住方向；可是这个缺乏经验的旅客却仍能保持他原有的清醒头脑和很好的胃口。

他们在捕鱼，运气还相当不错。钓竿上用小虾作鱼饵，比目鱼和鲽鱼游来了，上钩了，它们使劲地蹦跳。两根钓线被巨大的康吉鳗和鳕鱼扯断了。三条海鳗扭动着满是泥泞的身子，拍击着船舱底在作垂死的挣扎。

是达尔大尼央给他们带来好运，捕鱼人对他这样说。军人觉得这个活儿蛮有趣，他也动手干了起来，也就是说拿起钓线，嘴里发出欢乐和诅咒的呼叫声，这种呼叫声就是让他的火枪手们听到了也会觉得奇怪。每当他的钓线被鱼儿扯动，他就得抽紧手臂的肌肉使劲拉，这势必要他使出全部的力气和技巧。

这一伙愉快的伙伴使他忘记了肩负的使命。他在跟一条可怕的康吉鳗搏斗，一只手抓住船的一侧，以便用另一只手去捕捉那张大着嘴的对手；这时候，船老板提醒他说：

“当心，别让美丽岛上的人看见您！”

这句话对达尔大尼央产生的作用就象在打仗时第一颗炮弹的呼啸：他松手放下钓线和康吉鳗，于是鱼儿牵着钓线钻回水里去了。

达尔大尼央看见，最远也不过半里，美丽岛那蓝色的、清晰可辨的山岩的轮廓反衬着城堡那白色、庄严的线条。

远处的陆地上，有树林和郁郁葱葱的平原；牧场上，还看见家畜。

这就是引起火枪手注意的第一件事。

太阳已经升到子午线的一半，金色的光芒照耀在海上，在这迷人的海岛四周，熠熠生辉的微尘纷纷飞舞。由于耀眼的亮光，使人什么也看不清楚，所有的尖角都显得平平整整。每一条影子都非常明显，在一片明亮的草原和城墙上映出一道阴影。

"啊！啊！"看到这一堆堆黑色的岩石，达尔大尼央喊起来，"瞧，看样子不需要任何工程师，这些防御工事就足以阻止人们登陆。在这片天主防卫得这样好的土地上，从哪个鬼地方才能够踏上去呀？"

"从这儿登岸，"船老板边回答边变换风帆的方向，同时将舵轻轻一转，把小船引进一个精心布置、圆圆整整、筑有崭新雉堞的美丽的小港。

"那边是什么鬼地方？"达尔大尼央问。

"您看见的是洛克马里亚，"渔民回答。

"那么那边呢？"

"那是邦戈。"

"再远一些呢？"

"是索热……跟着是帕莱① 。"

"真见鬼！真象是另一个世界。噢！还有几个大兵哩。"

"在美丽岛上有一千七百名士兵，先生，"渔民趾高气扬地说，"您可知道，驻军人数最少也有二十二个步兵连？"

"见鬼！"达尔大尼央跺着脚，自言自语，"陛下真有高见。"

他们靠岸了。

① 帕莱：美丽岛东岸港城，系该岛首府。

第六九章

他乡遇故知，读者一定和
达尔大尼央一样感到意外

即便乘的是海上最小的一叶轻舟，在上岸时总会觉得心烦意乱、精神恍惚，使人不能立即全神贯注地去研究这个新涉足的地方。

活动桥，激动的水手，海涛拍击鹅卵石的响声，等在岸上的人们的尖叫声和各种嘈杂声音是造成这种感觉的多种细节，而所有这些都导致一个结果，即使人踌躇难决。

直到上了岸，在岸边站了几分钟之后，达尔大尼央才看到海港上，尤其是在岛内，有许许多多人在忙着干活。

在他脚下，达尔大尼央认出那五艘他曾看见装着碎石离开皮里阿克港的平底驳船。这些碎石由二十五或三十个乡下人组成的所谓人链运到岸上。

大的石块都装在车上，跟碎石一样被运往相同的方向，也就是说运往达尔大尼央眼下还不能估计它的重要性和规模的工事场地。

到处呈现出一片尤如泰莱马克① 在萨朗特登陆时看到的繁忙景象。

达尔大尼央感到有一种想深入到内部的强烈愿望；可是他不能这样做，生怕过份的好奇会引起猜疑。他只是慢慢地朝前走去，略微超过渔民们在海滩上形成的队形，他把一切都看在眼里，却

半句话也不说，他随时准备回答人们可能向他提出的愚蠢的问题或有礼貌的致敬。

这时候，他的伙伴们都在忙着做生意，把鱼送给或卖给干活的人或城里的居民，达尔大尼央逐步有所进展，因为没有人注意他，心里感到很踏实，他开始用机灵的、有把握的目光向呈现在他眼前的人和物扫射。

达尔大尼央的视线最先投射到的是地形的起伏，这在军人的眼睛里是不会弄错的。

海港的两端，为了使两边的炮火在盆地上形成的椭圆形的轴线上相交，人们首先修筑了两座炮台，明显地是为了安放海岸炮的，因为达尔大尼央看见工人们筑好炮床，并安上半圆形的木框，在这上面，大炮的轮子可以在掩体上朝各个方向旋转。

在这两座炮台各自的旁边，另外有一些工人正在用一些装满泥土的篓筐为另外一座炮台堆砌保护层。这座炮台有炮眼，一个工程指挥者正在发号施令，他先叫一些人用黑杨树枝条绑扎柴捆，又叫一些人把草皮切割成菱形或长方形，用来支撑炮眼口的灯芯草编的草席。

从围绕着这些接近完成的工程开展的活动来看，可以认为这些防御工程已经结束了。虽然大炮还没有安装好，但炮床上已经准备了炮座和厚板，地面已经仔细夯实，可以猜想，不到两三天岛上就将安好大炮，海港也就完完全全武装起来了。

当达尔大尼央把视线从海岸的炮台移向镇上的防御工事上时，他感到惊讶，因为他发现美丽岛用的完全是新颖的防御体系，他曾多次听见别人在拉费尔伯爵跟前，把它作为一种先进的方法

---

① 泰莱马克：法国古典主义作家费纳龙(1651—1715)的代表作«泰莱马克历险记»中之主人公。他在智慧之神的化身的引导下，周游地中海的许多国家。

一再谈起，但如何实施这种工程，他却从来没有见过。

这些防御工事既不属于马洛莱的荷兰式，也不属于安托万·德·维尔骑士的法国式，而是马内松·马莱式，这位精明能干的工程师，这六到八年来已不再替葡萄牙服务，而是转向为法国人服务了。

这些工程之所以引人注目，在于它不是平地而起，象古老的、旨在防御攻城用的云梯而筑起的城墙那样，而是相反，这些防御工事深入地下，使城墙的高度变成壕沟的深度。

达尔大尼央不需要花太长的时间就能看清这种防御体系的全部优越性，它将不会承受任何炮火的袭击。

此外，壕沟低于海平面，可以利用地下闸门把壕沟淹没。

这些防御工程已临近结束，一群干活的人在一个象是负责工程的人指挥下，正忙着铺砌最后的石块。

一座用木板铺的便桥横在壕沟上，大大地方便了手推车的来往和内外的沟通。

达尔大尼央用天真、好奇的语气询问，他是否可以走过木板桥，得到的回答是，没有下过禁止通行的命令。

达尔大尼央于是过了桥，向人堆走去。

达尔大尼央早已注意到这个正在指挥着的人，看样子他是总工程师。一张平面图摊在充当桌子用的大石块上，在离开这个人几步远的地方，一座起重机在操作。

这位工程师，由于他地位的重要早已引起达尔大尼央的注意，他穿着一件齐膝紧身外衣，这件外衣的华丽跟穿衣人从事的工作极不协调，做这样的工作穿一身泥水匠服装比领主的盛装更为合适。

另外，这位工程师还是一个身高体大、两肩宽阔的人，头上戴了一顶饰满翎饰的帽子。他用别人无法比拟的、最威严的姿势在

比划着，因为只能看到他的背后，看样子他正在斥责干活的人无能和不肯使劲。

达尔大尼央继续向他们走近。

这当儿，戴着翎饰帽子的人不再比划了，他双手撑在膝盖上，猫着腰注视着六名工人，他们正在用力托起一块大石块，把它抬到用来支撑大石块的支架上，以便将起重机的绳索从下面穿过。

这六个人全都聚在大石块的一边，集中力量想把石块抬到离地八或十寸的高度；他们汗流浃背，气喘如牛，这时候，第七个人也在一旁守候着，只等石块托高到有足够的空隙时将滚棒滑进去支住。可是，还没等到石块托到足够的高度，能让滚棒滑进去之前，石块已经两次从人们手中落下来。

用不着说，每当石块从他们手上落下时，这些人就急急忙忙往后跳开，免得被落下来的石块压伤脚。

每一次石块从他们手上掉下，就在湿粘粘的泥地里陷得更深，操作也就越加困难。

第三次努力仍没有成功，反而使人更气馁。

这时，正当那六个人弯向石块，帽子上有翎饰的人用强有力的嗓音一字一顿地发出“使劲！”的指挥令，这道命令调动着全部的力量。

然后，他霍地站起来。

“唉！唉！”他说，“怎么回事？难道我在跟稻草人打交道……？见鬼！你们都给我站在一边，你们看着该怎么干才行。”

“该死的！”达尔大尼央说，“难道他想托起石块不成？这倒值得一看。”

工人们，正如工程师命令的那样，都一个个垂头丧气地晃着脑袋向后退，除了那个拿着滚棒准备完成任务的家伙。

帽上有翎饰的人走近大石块，弯下身子把手伸向石块贴地的

一面，绷紧他那赫拉克勒斯① 般的肌肉，象机械那样慢慢地、四平八稳地把巨石托到离地一尺的高度。

拿滚棒的工人看准时机，把滚棒从石块下边塞进去。

“你们看，就这样，”巨人喊道，他不是松手让石块再掉下来，而是把石块慢慢地安放在支架上。

“见鬼！”达尔大尼央嚷道，“我知道，只有一个人有这么大的力气。”

“嗯？”硕大无朋的人回过身来说。

“波尔朵斯！”达尔大尼央吃惊地喃喃自语，“他会在美丽岛！”

这一边，帽上有翎饰的人眼睛盯住这个乔装改扮的管家，尽管达尔大尼央改了装，波尔朵斯还是认出他来了。

“达尔大尼央！”他高呼，脸上泛起一阵红晕。

“嘘！别声张，”他接着对达尔大尼央说。

“嘘！”轮到火枪手说了。

真的，就好象波尔朵斯这才发现达尔大尼央，达尔大尼央也刚认出波尔朵斯似的。

他们各自想到的是各人自身的秘密和利害关系。

尽管如此，两个人的第一个动作却是投入彼此的怀抱。

他们要对在场的人隐瞒的，不是他们的友情而是他们的名字。

拥抱过去之后，跟着来的是思考。

“什么鬼名堂！波尔朵斯会在美丽岛抬石头？”达尔大尼央说。

达尔大尼央只不过低声地提出这个问题在问自己。

比不上他朋友那么高超的外交手段，波尔朵斯在思索的同时高声问达尔大尼央：

“喔唷！您怎么会来美丽岛的？您到这儿来干什么？”

---

① 赫拉克勒斯：又译海格拉斯。希腊神话中最伟大的英雄。

这需要毫不迟疑地回答。

犹疑一下再回答波尔朵斯将是失策，达尔大尼央的自尊心也将永远得不到慰藉。

“当然罗！我的朋友，我到美丽岛不就是因为您在这儿。”

“呀哈！”波尔朵斯嚷道。看得出，他被这样的回答弄糊涂了，正在用他那种明晰的推理想把这件事弄明白，我们知道，他是有这种能耐的。

“另外，我曾经到皮埃尔丰去看望过您，”达尔大尼央接着说，他不想让他的朋友有时间来定一定神。

“真的吗？”

“真的。”

“而您没有在那儿找到我？”

“没有，但我见到了末司东[①]。”

“他好吗？”

“哟！”

“那么，末司东并没有告诉您我在这儿呀！”

“他怎么会不说，末司东难道连我也不信任吗？”

“不，可是他不知道我在这儿。”

“噢！这至少是个不损害我自尊心的理由。”

“可您是怎么找到我的？”

“噢！我亲爱的朋友，一位象您这样的爵爷总是走到哪儿，就在哪儿留下蛛丝马迹，我如果不懂得追随朋友们的足迹，我也就太不中用了。”

这个解释，虽说是恭维到家了，只是还不能令波尔朵斯完全满意。

---

① 末司东：波尔朵斯的仆人末司革东的简称。

“可我没留下什么蛛丝马迹，我是化了装才来的呀，”波尔朵斯说。

“啊！您说您是化了装才来的？”达尔大尼央问。

“不错。”

“化装成什么呢？”

“化装成磨坊主。”

“象您这样的大爵爷，波尔朵斯，能化装成普通老百姓的样子去蒙蔽人吗？”

“喏！我向您起誓，我的朋友，我扮演得惟妙惟肖，因而所有的人都受蒙蔽了。”

“总之，还不够惟妙惟肖到使我也无法找到您，和您见面的地步。”

“是呀，您是怎么找到我的？”

“别急！我说给您听是怎么回事。您可记得末司东……”

“啊！原来是这个怪家伙，末司东，”波尔朵斯锁着两条象两座凯旋门那样粗的眉弓说。

“慢着，慢着。那不是末司东的过错，因为他自己也不知道您在哪儿。”

“我知道不是他的过错，所以我急于想把事情弄清楚。”

“啊！看您多么心急，波尔朵斯！”

“在我没有弄清楚之前，我是很焦急的。”

“您就会明白的，阿拉密斯在皮埃尔丰曾给您写过信，是吗？”

“是的。”

“他不是告诉您说要您在‘埃吉诺克斯①’之前到达？”

“不错，是这样。”

“那好，这就是了，”达尔大尼央说，他希望这个理由能使波尔

① 埃吉诺克斯：见第161页注。

朵斯满意。

波尔朵斯显出大动脑筋的样子。

"噢！是了，"他说，"我懂啦。因为阿拉宓斯告诉我说，要在'埃吉诺克斯'前到达，您就明白是为了和他碰头。然后，您打听阿拉宓斯在什么地方，您会这样说，'阿拉宓斯在哪儿，波尔朵斯就在哪儿。'您知道阿拉宓斯在布列塔尼，您就对自己说：'波尔朵斯也在布列塔尼。'"

"完全正确！说真话，波尔朵斯，我不懂您怎么没有成为预言家。喏，您知道，是这样的：我到了拉罗什-贝尔纳，听人家说，美丽岛在修筑漂亮的防御工事。这件事引起我的好奇心，我乘了一艘打鱼船到这儿来了，怎么也没想到您会在这里。后来我看见一个身强力壮的人抬起一块连埃杰克斯[1]也无法动摇的大石块，我禁不住喊起来：'只有布拉西安男爵[2]才有这样大的力气。'您听见我这样一喊，就回过头来，您认出了我，我们互相拥抱；噢！如果您还愿意的话，亲爱的朋友，让我们再拥抱一次吧。"

"噢！这下子一切都清楚了，"波尔朵斯说。

他说完，怀着深切的感情拥抱着达尔大尼央，使火枪手足有五分钟时间透不过气来。

"抱紧点，抱紧点，再抱紧点，"达尔大尼央说，他幸福地沉浸在波尔朵斯的拥抱中。

波尔朵斯报以和蔼可亲的一笑。

在达尔大尼央要重新调整呼吸的五分钟之内，他想到自己要扮演一个极其难演的角色。

那就是要提出问题，而绝对不回答问题。等到他恢复呼吸，他的作战计划也已经酝酿成熟。

---

① 埃杰克斯：荷马史诗《伊利亚特》中的英雄，以魁梧骁勇著名。

② 波尔朵斯又称作杜·瓦隆·德·布拉西安·德·皮埃尔丰男爵。

第七〇章

达尔大尼央的思路渐渐清晰

达尔大尼央立即发动反攻。

“现在，我把一切都告诉您了，亲爱的朋友，或者说您全都猜到了，那么，请您告诉我，您在这儿干什么，弄得浑身上下全是灰尘泥沙的？”

波尔朵斯擦擦额头，自豪地环顾四周，一面说：

“嗨，我想，您可以看得出我在这儿干什么的！”

“不错，不错；您在这里抬大石块。”

“喔！这是为了让那些游手好闲的家伙看看，怎样做才象个人！”波尔朵斯轻蔑地说，“可是，您知道……”

“是的，抬大石块不是您的本行，尽管有许多人干的是本行，但他们不象您那样能把石块抬起来。所以我刚才问您在这儿干什么，男爵。”

“我在研究地形，骑士。”

“研究地形？”

“是的；而您自己穿了这么一身普通服装干什么呀？”

达尔大尼央感到自己疏忽大意，引起了他的惊奇。波尔朵斯乘此机会提这个问题来回击。

幸亏，达尔大尼央也在等他提这个问题。

“嗨，事实上，您知道我是平民；”他说，“这身衣服一点也不值

得您大惊小怪，因为它符合我的身分。”

“算了罢，您是个火枪手呀！”

“我的好朋友，您不了解情况，我已经辞职了。”

“噢！”

“啊！我的天！真是这样！”

“那您不再服役了！”

“我已经退伍了。”

“您离开了国王？”

“一刀两断。”

波尔朵斯高高地举起双手，象听到什么惊人的新闻似的。

“啊！有这样的事，真把我搞糊涂了，”他说。

“然而事情确实如此。”

“是什么原因叫您作出这样决定的？”

“国王令我生厌；正如您知道的，长期以来马萨林一直叫我倒胃口；因此，我把我的火枪手制服扔在荨麻丛里了。”

“可是，马萨林已经死了呀？”

“这，我知道得够清楚的；只是在他去世前两个月，我的辞职书就已经递呈，而且被批准了。从此，我就逍遥自在，我就动身到皮埃尔丰去看望我亲爱的波尔朵斯。我听说您的时间支配得非常妙，我也愿意按照您的方式来支配我这半个月的时间。”

“我的朋友，您知道这幢房子不是只向您开放十五天，而是向您开放一年、十年、一生一世。”

“多谢您，波尔朵斯。”

“啊！这么说您难道一点也不需要钱吗？”波尔朵斯说着把挂在腰间钱袋里的五十来个金路易弄得叮哨作响。“如果需要的话，您知道……？”

“不，谢谢，我什么也不需要；我把我的积蓄存在布朗舍那里，

让他给我生息。”

“您的积蓄？”

“一点不错，”达尔大尼央说，“为什么您不能让我象别人那样有点积蓄呢，波尔朵斯？”

“我，我不让您有！相反，我经常怀疑您……也就是说，阿拉宓斯经常怀疑您有积蓄。我，您知道我不干预别人的私事；我只是在想，火枪手的积蓄嘛，是微不足道的。”

“毫无疑问，要是跟您比那的确是这样，波尔朵斯；您是百万富翁，这件事，我可要请您来评评。我有两万五千利弗尔的积蓄。”

“这很不错了，”波尔朵斯和蔼地说。

“另外，”达尔大尼央接着说，“上个月二十八号，我在这个数目上又加了二十万利弗尔。”

波尔朵斯眼睛张得大大的，很清楚他是在询问火枪手：“亲爱的朋友，您从什么鬼地方偷来这样一笔款子？”

“二十万利弗尔！”他终于嚷起来。

“是的，这，和我原来有的两万五，再加上我随身带的两万，总共二十四万五千利弗尔。”

“可是，噢！告诉我，这笔钱是从哪儿来的？”

“啊！是这样的。亲爱的朋友，一会儿我会告诉您的。可是，首先，您自己不是还有许多事情要说给我听吗？我的事暂且放一放罢。”

“好极啦！”波尔朵斯嚷道，“这下子我们全都变成阔佬了。可我有什么好说给您听的？”

“您可以告诉我，阿拉宓斯是怎样被任命为……”

“啊！瓦纳主教。”

“原来这样，”达尔大尼央说，“瓦纳主教。我们这个亲爱的阿拉宓斯！您可知道，他是怎样飞黄腾达的吗？”

“是的，一点不错。更何况他还不是到此为止呢。”

“什么！您认为他不会满足于紫袜子，他还要一顶红帽子[①]？”

“嘘！人家早就答应过他了。”

“噢！是国王答应的吗？”

“是某个比国王权力还要大的人。”

“啊！真见鬼！波尔朵斯，我的朋友，您说给我听的全是令人难以置信的事儿。”

“干吗难以置信？自古以来，在法国不是总有一些人比国王权力还要大吗？”

“啊！是这样。在路易十三时代是黎塞留；在摄政时期是马萨林红衣主教；在路易十四时代是……”

“说下去！”

“是富凯先生。”

“好，您一下子就猜对了。”

“这么说，是富凯先生答应把这顶帽子给阿拉宓斯的罗？”

波尔朵斯显得很谨慎。

“亲爱的朋友，”波尔朵斯说，“天主叫我不要多管闲事，特别叫我不要泄露有必要保守的秘密。等您见到阿拉宓斯时，他会告诉您他认为应该让您知道的事。”

“波尔朵斯，您说得对，您真是守口如瓶。还是回过头来谈谈您自己吧。”

“好，”波尔朵斯说。

“您刚才不是说，您到这儿来是研究地形的吗？”

“一点不错。”

“该死的！我的朋友，您搞的名堂可真美啊！”

---

① 普通主教穿紫袜子，红衣主教戴红帽子。

"您是什么意思?"

"这些防御工事真令人钦佩。"

"这是您的看法吗?"

"当然是罗。说真的,除非是一次完全合乎正规的围攻,否则的话,美丽岛是坚不可摧的。"

波尔朵斯得意地搓着双手。

"这也是我的看法,"他说。

"但是是哪个鬼家伙把这么一个蹩脚的小要塞修筑成这样的防御工事?"

波尔朵斯神气活现地说:

"我没有告诉您是谁吗?"

"没有。"

"您猜不出吗?"

"猜不出,对所有这一切,我只能说有那么一个人,他在研究了所有的方案之后,在我看来,他是选择了最好的一种。"

"嘘!别提啦,亲爱的达尔大尼央,我的谦逊,也请您考虑考虑,"波尔朵斯说。

"真的吗!难道是您……您……?啊!"火枪手回答说。

"我的朋友!我求求您。"

"是您想出来的,是您绘制、设计出这些棱堡、凸角堡、护墙、半月堡,还配备了隐蔽的堞道,巧妙地把它们串连起来的吗?"

"行行好,别说啦。"

"是您修筑了这些凹进凸出的弦月窗?"

"我的朋友……"

"是您想出来把炮眼开得带点倾斜度,使炮手能够极其有效地保护自己?"

"噢!我的天主,是这样。"

“啊！波尔朵斯，我的波尔朵斯，我真的要向您鞠躬致敬，真是佩服您！可是，您老是不让我们知道您有这样的才干！我的朋友，我希望，您能让我仔仔细细地欣赏欣赏。”

“那是再容易不过的事，这就是我的平面图。”

“让我看看。”

波尔朵斯领着达尔大尼央走向一块他充当桌子用的大石块前面，石块上面摊着一张图纸。图纸的下端写着一些字，是波尔朵斯那怕人的笔迹，这，我们早已有机会提到过了。

“不采用直到今天人们一直在沿用着的四方形或长方形，而把您自己设想在一个正六边形中间，这个多边形比四边形有利，因为它提供了更多的角位。六边形的边长根据您所处的地形大小决定，每条边一分为二，并在中间画一条垂直线，引向多边形的中心，垂直线的长度和每条边的长度成比例。在每一个角的顶端，划两条与垂直线相交的对角线。这两条直线将形成防卫线。”

“见鬼！”示范讲解到这一点时，达尔大尼央禁不住要他停下来，他说：“这，这不就是个完整的体系了吗，波尔朵斯？”

“当然是完整的，您还想听下去吗？”波尔朵斯问道。

“够了，够了，我已知道得够了，亲爱的波尔朵斯，既然是您负责指挥这项工程，干吗您还要把方案如此正规地写下来？”

“啊！我亲爱的朋友，是因为死！”

“死！这怎么说？”

“嗨！我们总有一天要死的。”

“您说得有道理，我的朋友，您这个回答等于回答了一切，”达尔大尼央说。

他把图纸放回到石块上。

尽管图纸在达尔大尼央手中只停留了那么短短的一瞬间，他已经辨出在波尔朵斯那粗大的字迹下面，隐约可以看到一些纤秀

得多的笔迹，这使他想起在青年时代曾经见到过的、类似玛丽·米雄①的书体。只是，有人用橡皮在上面擦了又擦，但这只能逃得过一般人的眼睛，却不能逃过我们火枪手的久经锻炼的慧眼。

“好！我的朋友！好！”达尔大尼央说。

“现在，您一切都知道了，对不对？”波尔朵斯装腔作势地说。

“天啊！是的；只是，我的朋友，我还要请您做最后一件好事。”

“您说吧，在这里，是我当家作主。”

“请您告诉我，在那边散步的那位先生的尊姓大名。”

“哪里？是那边那个吗？”

“那个走在士兵后面的人。”

“是有个仆从跟在后面的那个人吗？”

“正是他。”

“是跟一个穿黑衫裤的家伙一起走的那个吗？”

“一点不错！我指的就是他。”

“那是热塔尔先生。”

“热塔尔先生是谁，我的朋友？”

“是宅子的建筑师。”

“是什么宅子？”

“是富凯先生的宅子。”

“啊！啊！”达尔大尼央嚷道，“那么说，您是富凯先生宅子里的人了，波尔朵斯。”

“我，您这是什么意思？”地形学家这样回答，脸色顿时涨得绯红，一直红到耳朵根上。

“怎么，您谈起美丽岛时就管它叫做宅子，就象您在谈皮埃尔丰的碉堡似的。”

---

① 玛丽·米雄：阿拉密斯年轻时情妇石弗莱丝夫人的化名。

波尔朵斯咬紧嘴唇，接着说：

“我亲爱的朋友，美丽岛是属于富凯先生的，是吗？”

“是的，我相信是的。”

“就象皮埃尔丰是我的一样？不是吗？”

“当然罗。”

“您到过皮埃尔丰？”

“我跟您说过，我在不到两个月之前去过那里。”

“那您有没有看见一位先生在散步的时候手里习惯地拿着一把尺子？”

“没有看见，如果他真在那里散步，我会在那里看见他的。”

“噢！那位先生，就是布兰加拉安先生。”

“布兰加拉安先生是谁？”

“是这么回事，如果这位先生手里拿着尺子在散步，无论谁问我：‘布兰加拉安先生是谁？’我会这样回答：‘是宅子的建筑师。’好！热塔尔是富凯先生的布兰加拉安先生。只是，他与防御工事一点不相干，防御工事是我一个人经管的，您明白了吗？与他一点不相干。”

“啊！波尔朵斯，”达尔大尼央嚷着，象个吃了败仗，双手下垂，缴械投降的人那样；“啊！我的朋友，您不但是个赫拉克勒斯式的地形学家，力大无穷，您还是个第一流的辩证学家。”

“难道这不是有力的论证吗？”波尔朵斯回答。

他象早晨从达尔大尼央手中逃脱的那条海鳗那样直喘气。

“现在，”达尔大尼央接着说，“走在热塔尔先生旁边的那个一副寒酸相的人也是富凯先生宅子里的人吗？”

“啊！是的，”波尔朵斯轻蔑地说，“这个人名叫朱普内或者是朱波内先生什么的，是个诗人之类的人物。”

“他是不是到这儿来安家了。”

“我想是的。”

“我以为，富凯先生的诗人已经够多的了，什么斯居代里① 、洛雷、佩利松、拉封丹等一大把。波尔朵斯，实情相告，这个诗人叫您有失体面。”

“啊！我的朋友，幸亏他不是以诗人的身分到我们这儿来的。”

“那么他来干什么？”

“作为印刷工。您这么一说，倒提醒我有一句话要吩咐这个糟学究。”

“那您请便罢。”

波尔朵斯向朱普内示意，朱普内清楚地认出了达尔大尼央，因此不愿意走过来，波尔朵斯只好再向他打招呼。

这一次的手势完全是命令式的，朱普内只好服从。

他一走近，波尔朵斯就开腔了：“这儿来！”

“怎么回事，您昨天才下船就已经干起您的活儿来了。”

“怎么啦，男爵先生？”朱普内浑身直哆嗦地问。

“先生，您的印刷机叽嘎叽嘎地闹了一整夜，害得我无法安睡，真见鬼！”波尔朵斯说。

“先生……”朱普内战战兢兢地想还嘴。

“您还没有什么东西要印刷，因此，您没有必要开动印刷机。昨儿个晚上，您在印些什么？”

“在印我写的一首小诗，先生。”

“小诗！算了吧，先生，印刷机叽嘎得令人难受。我说，以后再不许有这样的事情发生。听见没有？”

“是，先生。”

“您能保证吗？”

---

① 斯居代里(1601—1667)：法国诗人。

“我保证。”

“那好；这一次我饶了您。再见！”

诗人离去时跟来到时一样卑躬屈膝。

“好啦，我们已经对这个怪家伙严加斥责了，现在，我们去吃午餐吧，”波尔朵斯说。

“好，那我们去吧。”达尔大尼央说。

“只是，”波尔朵斯说，“我的朋友，我提请您注意，我们只能花两个钟头吃这顿午餐。”

“您有事吗！我们可以争取在两个钟头之内吃完饭。但为什么我们只有两个钟头呢？”

“因为一点钟要涨潮，我要趁涨潮时去瓦纳。但是，我明天就回来，我的朋友，您可以住在这里。您将是这里的主人。我有一个好厨师和一个好酒窖。”

“不，我们可以安排得更好些，”达尔大尼央打断他的话。

“什么？”

“您说，您要到瓦纳去。”

“一点不错。”

“去看阿拉宓斯？”

“是的。”

“那好，我是特地从巴黎赶来看望阿拉宓斯的……”

“不错。”

“那么，我跟您一起去。”

“行！那倒也是。”

“只不过，我本来打算先看望阿拉宓斯，然后再来看您。谁知道人算不如天算。现在是先探望您，然后再去找阿拉宓斯。”

“好极啦！”

“从这儿到瓦纳要花多少时间？”

“啊！我的天主！六个钟头。从这里到萨尔佐[①]，三个钟头海路；加上萨尔佐到瓦纳，三个钟头陆路。”

“多方便！跟主教的管辖区这么近，您是否经常去瓦纳？”

“是的，一星期一次。等一等，让我拿我的图纸。”

波尔朵斯收拢他的图纸，小心翼翼地把它折好，塞进他的大口袋。

“好啦！”达尔大尼央自言自语，“我想，现在我总算知道谁是建筑美丽岛防御工事的真正工程师了。”

两个钟头之后，趁着涨潮波尔朵斯和达尔大尼央动身去萨尔佐。

① 萨尔佐：法国西部布列塔尼地区莫尔比昂省一滨海小镇。

第七一章

瓦纳的宗教游行

从美丽岛到萨尔佐的行程相当快，多亏那艘海盗船，也就是达尔大尼央在旅途中听别人谈起的那几艘船中的一艘；这几艘为了劫掠、追击敌人而建造的海盗船，这时候全都隐蔽在洛克马里亚的停泊场中，其中的一艘动用了四分之一的作战船员，执行美丽岛与大陆之间的运输任务。

达尔大尼央又一次确信了自己的推测，波尔朵斯，尽管是个工程师，兼地形学家，但对国家的机密，他是了解得不深的。

再说，他看上去似乎是装出对任何事情都十分精通的样子，实际上却是一无所知。由于达尔大尼央对他的波尔朵斯的各种习性和内心世界过于了解，以致即便他有秘密也不成其为秘密了，如同那些生活有条不紊、谨小慎微的老年单身汉，即便闭上眼睛，他们也能在自己书房里的书架上找到某一本书，在自己衣柜的抽屉里找到某一件内衣一样。

因此，如果机灵的达尔大尼央千方百计把这个波尔朵斯翻来覆去，还是什么也打听不出来的话，那就说明波尔朵斯身上确实没有什么秘密可找了。

"算了，"达尔大尼央说，"我在瓦纳半小时打听到的事情，要比波尔朵斯在美丽岛两个月打听到的要多得多。为了要打听，重要的是别让波尔朵斯采用他唯一可以使用的对我有害的手段，千

万不能让他把我到来的消息告诉阿拉宓斯。”

火枪手眼前唯一关心的是要把波尔朵斯监视好。

还是让我们早点把事情说清楚吧，根本用不着对波尔朵斯这样过份的不信任。他没有半点坏心眼。也许在刚见面时，他对达尔大尼央还存着一点戒心；但很快达尔大尼央在他这个美好、勇敢的胸怀里，就恢复了他原来占有的位置。在波尔朵斯的大眼睛里没有一丝阴云，他时不时深情地凝视着他的朋友。

下船的时候，波尔朵斯询问他的马是否准备好了，接着，他很快就看到马儿正等在围绕着萨尔佐城的那条路的交叉口，这条路不用穿越小城镇就可以直通瓦纳。

一共有两匹马：一匹是杜·瓦隆先生的，另一匹是他的侍从的。

自从末司革东只用四轮马车作为交通工具那时候起，波尔朵斯就有了一个侍从。

达尔大尼央只等着波尔朵斯提出要差遣他的侍从骑马回去牵另一匹马回来，他打算反对波尔朵斯的这个建议。可是，达尔大尼央的猜测不对路。波尔朵斯直截了当地叫他的侍从跨下马鞍，在萨尔佐等他回来，同时把侍从的马让给达尔大尼央骑。

事情就这么办了。

“嗯！您真是个有远见的人，我亲爱的波尔朵斯，”当达尔大尼央骑上侍从那匹马的马鞍时说。

“不错，不过，这可是阿拉宓斯的恩赐。我在这儿没有车马随从，因此阿拉宓斯把他的马厩留给我用。”

“见鬼！对主教的坐骑来说，确是好马！”达尔大尼央说，“阿拉宓斯真是个与众不同的主教。”

“他真是个圣徒，”波尔朵斯抬眼望天，带着鼻音说。

“这么说他变得多啦，”达尔大尼央说，“因为您我都知道，过

去他称得上是个渎神的人。”

“是圣宠感召了他，”波尔朵斯说。

“好极啦！”达尔大尼央说，“这使我加倍地急着想见到他，这个宝贝的阿拉宓斯。”

说着，他用马刺刺了一下马，马儿用更快的速度带他前进。

“该死的！”波尔朵斯说，“如果用这样的速度跑的话，我们只需花一个钟头就够了，用不着两个钟头。”

“波尔朵斯，您说，要跑多少里路？”

“四里半。”

“速度相当快了。”

“亲爱的朋友，我本来可以让您在小河边上船，可是，让划桨的或那些蹩脚马见鬼去吧！前者象乌龟，后者疲疲沓沓象鼻涕虫；一个人能骑上一匹好马，这匹好马毕竟比划桨的或任何其他什么都好。”

“您说得有道理，尤其是您，波尔朵斯，骑在马背上威风凛凛。”

“可惜我重了点，我的朋友；我最近称了一下体重。”

“体重多少？”

“三百！”波尔朵斯神气活现地说。

“好极啦！”

“正因为如此，您可知道，我一定得挑一些腰粗体大的壮马，否则只要两个钟头我就会把马压垮。”

“不错，您得挑巨型马，不是吗？波尔朵斯？”

“您真好，我的朋友，”工程师带着庄严而又亲切的口吻回答。

“事实已经说明，我的朋友，”达尔大尼央说，“我看，您的马已经淌汗了。”

“当然罗，天热。啊！啊！现在，您看见瓦纳了吗？”

“看见啦，非常清楚。看样子是座十分美丽的城市。”

“至少，它是座迷人的城市，按照阿拉宓斯的看法；而我，我觉得它太灰暗了，可是艺术家认为黑色很堂皇。我却不以为然。”

“为什么？”

“因为我那座皮埃尔丰城堡年代久远已变成灰色，我把它刷成白色。”

“嗯！”达尔大尼央说，“当然，白色更明朗些。”

“不错，但正如阿拉宓斯说的不够庄严。幸亏，那儿也有出售黑色墙粉的商人，我要把皮埃尔丰重新刷成黑色，就是这么回事。我的朋友，您知道，如果说灰色庄重，那么，黑色该是富丽了。”

“正是！”达尔大尼央说，“我觉得您这样说合乎逻辑。”

“达尔大尼央，您从来也没到过瓦纳？”

“从来也没到过。”

“那么说，您不熟悉这个城市？”

“不熟悉。”

“那好，喏，”波尔朵斯说着，同时挺起身，站在马镫上，这个动作使马的前半身给压弯了，“您看见没有，那边，在阳光下的钟楼尖顶？”

“是的，我看得很清楚。”

“那是教堂。”

“什么教堂？”

“圣彼得。现在，您再看，在城郊的左边，您有没有看见还有另外一个十字架？”

“看得非常清楚。”

“那是圣帕特纳，是阿拉宓斯最喜欢的教区教堂。”

“噢！真的吗？”

“毫无疑问。您可知道，圣帕特纳被看作是瓦纳的第一任主教。当然罗，阿拉宓斯认为不是他。尽管他学识渊博，但这种见解很可

能不合……不合……”

“不合情理，”达尔大尼央接着说。

“谢谢您。说得一点不错，我话都说不清了，天太热了！”

“我的朋友，”达尔大尼央说，“继续说下去吧，我求求您，继续您那有趣的描述吧。那幢有许多窗的白色大房子是派什么用场的？”

“噢！那幢大房子是耶稣会① 的一所中学。说真的，您算走运。您有没有看见靠近那所中学旁边，那幢漂亮的哥特式大房子，上面还有小钟楼和小尖塔的，就象那个畜生热塔尔先生说的那样？”

“是的，我看见了，怎么样？”

“喏，那就是阿拉宓斯住的地方。”

“怎么，他不住在主教府？”

“不，主教府塌了。再说，主教府在城里，而阿拉宓斯喜欢城郊。这就是为什么我跟您说他很喜欢圣帕特纳的原因，因为圣帕特纳在城郊。加上，这个城郊还有一个槌球场、一个网球场和一座多明我会② 的教堂。您看，那漂亮的、高插云天的钟楼。”

“真美。”

“还有，您有没有这样的感觉，城郊好象是另外一个城市，有它自己的城墙、自己的城楼、自己的沟道，码头一直通到那儿，同样，船可以在码头上靠拢。如果我们的小海盗船不是吃水八尺的话，

---

① 耶稣会：又名耶稣连队，天主教修会之一，反对宗教改革。一五三四年由西班牙人依纳爵·罗耀拉创立于巴黎。一五四〇年获罗马教皇保罗三世批准。该会仿效军队编制组成，有森严的纪律，会士必须服从会长，各地会长必须服从罗马总会长。

② 多明我会：一译“多米尼克派”，天主教托钵修会之一。一二一五年由西班牙人多明我创立于法国图卢兹。一二一七年获教皇批准。注重布道活动，故又名“布道兄弟会”。

我们可以张满帆一直驶到阿拉宓斯的窗口下面。"

"波尔朵斯，波尔朵斯，我的朋友，"达尔大尼央嚷道，"您是一口充满知识的水井，您是一泓足智多谋、博古通今的清泉，波尔朵斯，您不仅令我惊讶，简直令我迷惑了。"

"我们到啦，"波尔朵斯说，以他一贯的谦逊把话题岔开。

"正是时候，"达尔大尼央心里这样想，"阿拉宓斯的马热不可耐，浑身淌汗，象冰马那样在融化了。"

他们几乎在同一瞬间进入城郊；可是还没走满一百步，就看到大街小巷香花绿叶撒满一地，使他们十分惊讶。

在瓦纳的老城墙上悬挂着最古老、最奇异的法国挂毯。

铁阳台上垂吊着长长的、缀满花束的白色呢绒。

街上冷冷清清、空无一人，很明显全城的居民都集中到某一场所去了。

百叶窗都关着，在悬挂物的庇荫下，凉意渗透家家户户，这些悬挂物在它们的凸出部分和围墙之间形成了拖得长长的黑影。

突然间，在一条街的拐角处，赞美诗的歌声传入刚刚到达的旅客们的耳鼓。透过象蓝色的飞絮般向天空冉冉升起的香雾，和象云霞那样一直漫舞纷飞到楼房第二层的玫瑰花瓣，出现了一群穿着节日盛装的人群。

高出这些人的头顶，还可以看见十字架和各种旗帜，这是宗教的神圣象征。

接着，在十字架和旗帜下面，好象在十字架和旗帜的庇护下，还可以看到不计其数的年轻姑娘，穿着雪白的服装，头上戴着矢车菊编成的花冠。

街的两边围着行列，警卫部队的士兵在行进，他们的枪管上和矛尖上都饰着花束。

这是一次宗教游行。

这时候，达尔大尼央和波尔朵斯抑制着急于前进的极度焦急心情，以万分虔诚、饶有兴味的目光观看着。在一百名耶稣会会士和一百名多明我会修士的先导下，在两名副主教、一名司库、一名办神功神父和十二名议事司铎的护送下，迎来了一顶富丽堂皇的华盖。

领唱者的嗓门大得惊人，他无疑是从法国所有的歌唱家中挑选出来的，正如过去皇室军乐队的鼓手长是从帝国的所有彪形大汉中选出来的那样；领唱者由另外四名似乎作为伴唱者的歌手簇拥着，他们的歌声响彻云霄，震动了所有的窗户。

华盖下面，出现了一张苍白而高贵的脸，黑黑的眼睛，夹着几根银丝的黑头发，严谨而秀气的嘴，尖削而凸出的下颏，这颗头异常庄严，戴了一顶主教的桂冠，这种头饰，除了显示出他那至高无上的身分之外，还带有苦行主义和福音派默祷的味道。

"阿拉宓斯！"当这张高傲的脸经过跟前时，火枪手情不自禁地高声喊了起来。

高级神职人员听到这一声喊叫不觉为之一震，简直象复苏的死者听到救世主的声音。

他抬起长着长睫毛的大眼睛，毫不犹疑地把视线移向发出叫喊声的方向。

他一眼就看见在他近旁的波尔朵斯和达尔大尼央。

在达尔大尼央方面，仗着他那敏锐的眼光看到了一切，也抓住了一切。高级神职人员那幅全身像已经永不消逝地印入了他的脑海。

一件事使达尔大尼央特别触动。

当阿拉宓斯看见他时脸色顿时绯红；就在这一刹那，在阿拉宓斯的眼皮下凝聚着的既是主宰人的那种烈火似的视线，又是挚友之间那种难以察觉的、满怀深情的目光。

阿拉宓斯自然而然地低声问自己：

“为什么达尔大尼央和波尔朵斯一起到这儿来？他到瓦纳来干什么？”

阿拉宓斯看着达尔大尼央，见他并不因此而垂下眼睑，就知道了他心里在打什么主意。

他深知他朋友的灵敏机智，生怕自己的脸红和惊讶的秘密会被达尔大尼央识破。他还是那个和过去一样的阿拉宓斯，经常有秘密要隐瞒。

因而，为了消除那含有刺探意味的眼光，无论如何也要把这个眼光压下去，就象一位将军要不惜任何代价压下干扰他的炮火那样；阿拉宓斯伸出他那漂亮白皙的手，手指上戴着主教戴的熠熠生辉的紫晶戒指，他举起手来对空劈击，划着十字，给他的两位朋友赐福。

也许是陷入沉思或心不在焉，达尔大尼央出于本能地蔑视宗教，根本没有弯下身子去接受那神圣的赐福，波尔朵斯看见他这副神不守舍的样子，便友好地把手按在伙伴的背上，向地面压下去，要他躬身受赐。

达尔大尼央被压得弯腰曲背，差点没匍伏在地。

这时候，阿拉宓斯已经过去了。

达尔大尼央象安泰① 那样，只是碰了碰地面，随即扭过身来对着波尔朵斯，几乎要跟他吵嘴。

但是，这个耿直的大力士的心意不能错怪，这是宗教礼仪的灵感驱使他这样做的。

此外，出自波尔朵斯之口的话，不是掩盖他的思想而是进一

① 安泰：希腊神话中的巨人，海神波塞冬和地神盖娅的儿子。格斗时只要身不离地，就能从大地母亲身上不断吸取力量，所向无敌。后被赫拉克勒斯发现他的这一特性，把他举在半空中击毙。

步把它暴露无遗。

“他真好，”他说，“给我们单独赐福。他无疑是个圣徒，是个善良的人。”

达尔大尼央不象波尔朵斯那样有信心，他对这句话没有作出反应。

“您瞧，亲爱的朋友，”波尔朵斯接着说，“他看见我们了，他本应随着宗教游行的步伐一步一步走去，象他先前那样，但他却加快了步伐，您有没有注意，整个行列都加快了速度？他急于要来看我们，急于要跟我们拥抱，这个亲爱的阿拉宓斯！”

“那倒是真的，”达尔大尼央高声回答。

接着，他又自言自语：

“这同样也是真的，这只狐狸已经看见我了，也有了迎接我的准备时间。”

游行队伍已经过去，路也畅通无阻了。达尔大尼央和波尔朵斯径直朝主教府走去，只见那里人山人海，团团围住府邸，人们都焦急地等着观看高级神职人员归来时的情景。

达尔大尼央注意到人群主要由平民和军人组成。

他从这群拥护者的气质中看出了他朋友的机智。

诚然，阿拉宓斯不是个追求虚名的人，他不在乎那些对他毫无用处的人的爱戴。

妇孺、老朽，也就是说，这些通常跟在教士后面的行列，并不是他需要的行列。

两个伙伴进入主教府十分钟之后，阿拉宓斯象个胜利者凯旋归来似地回来了；士兵们象对待高级官员那样举枪致敬，老百姓与其说在向教会领袖施礼，还不如说在向朋友、恩主施礼更确切。

阿拉宓斯象古罗马元老院议员那样，他们的府邸总是门庭若市。

在台阶下，他和一名耶稣会会士交谈了半分钟左右，会士为了使谈话更保密把脑袋钻到了华盖里面。

然后，他进入主教府，所有的门慢慢关上，人群也迅速散开，然而赞美诗、祈祷声仍然在空中回荡。

这是庄严、美好的一天。尘世间的芬芳与天空的芬芳、大海的芬芳混合在一起。满城都沉醉在幸福、欢乐和力量中。

达尔大尼央感到有一只神通广大的无形的手，它创造了力量、欢乐和幸福，到处散发芬芳。

“啊！啊！”他暗自说道，“波尔朵斯心宽体胖了，阿拉宓斯步步高升了。”

第七二章

瓦纳主教的荣华富贵

波尔朵斯和达尔大尼央是从一扇秘密小门进入主教府的，在这个府邸里，只有少数几个朋友知道有这扇门。

不用说，给达尔大尼央当向导的是波尔朵斯。可尊敬的男爵处处表现出象在自己家里一样。然而，或者是出于对阿拉密斯这个神圣人物和他品性的默认，或者是出于尊敬那位在道德上影响他的阿拉密斯的习性——这是一种使波尔朵斯既成为一个典范的士兵，又成为一个卓越的伙伴的习性——由于这种种原因，我们说，波尔朵斯在瓦纳主教阁下府邸中，在对待侍从和常客方面保持着一种达尔大尼央一眼就看出的矜持态度。

但是，这种矜持还没发展到叫他不提问题，波尔朵斯向人问长问短。

他们听说主教阁下刚刚回到他的寓所，准备在不拘礼节的亲密气氛中露面，而不象他在信徒面前出现时那么庄严肃穆。

达尔大尼央和波尔朵斯在你盯着我，我看着你，只是一股劲地来回摆弄着拇指，这样过了一刻钟光景之后，厅门开了，身穿神职人员便服的主教阁下出现在门前，阿拉密斯象惯于发号施令的人那样昂起了头，撩起他那紫色呢修士服的一角，一只手叉在腰间。

他仍蓄着漂亮的小唇髭和路易十三时代流行的一撮长须。

他进来的时候身上散发出幽香，这股香味在风雅的男子身上，

在时髦的妇女身上永远也不会消失，仿佛是从他们的肌体中自然而然地散发出来的。

只是这一回，在这种香味里还带着某种神圣宗教的香火味。它不是那样使人陶醉而是渗人肺腑，它不是唤起欲念而是叫人崇敬。

阿拉宓斯一刻也没有犹豫就进入房间，他一言不发，在这种场合下，不管开口说什么都会显得冷淡，他径直走向乔装得很好的、扮成大尼央先生的火枪手跟前，亲切地把他拥在怀里，这个动作即使最多疑的人也难以看透到底是冷淡，还是热情。

达尔大尼央用同样的感情拥抱对方。

波尔朵斯用他那双粗大的手去握阿拉宓斯纤嫩的手；达尔大尼央注意到主教阁下伸给他的是左手，这也许是出于习惯，因为波尔朵斯已经有十次以上，用他那老虎钳般的手握伤过他那戴满戒指的指头。阿拉宓斯有过痛苦的经验，只好提防这一招，他宁肯让皮肉受折磨，而不愿让手指去跟金子或多面钻石死拼。

在两次拥抱间，阿拉宓斯直盯着达尔大尼央的脸看，递给他一把椅子，自己却坐在阴暗处，仔细观察着在光线照耀下的、他的对话者的脸色。

这是外交家和妇女们爱用的手段，与在防卫上占优势的人采取的方法非常相象，按照他们的机灵或习性，在决斗场上伺机袭击敌手。

对这种伎俩达尔大尼央是不会受骗的，可是他装作没有觉察这种意图。他感到自己已被抓住了；恰恰因为他已被抓住，他觉得事情将真相大白。对他来说，象他那样的老谋深算的雇佣兵队长，表面上被打败没有什么了不起，只要懂得从所谓的失利中去争取得胜的有利因素。

阿拉宓斯首先打开话匣。

“啊！亲爱的朋友！我的好达尔大尼央！真是喜出望外啊！”

“真是意想不到，我尊敬的朋友，”达尔大尼央说，“我把这称之为友谊。我在找您，正如每当我有重大的事务要向您提出，或者我有几个钟头的空闲想和您一起消磨时去找您那样。”

“啊！真是这样？您在找我？”阿拉宓斯听他这么说并没有发作。

“哎！是的，他真在找您，我亲爱的阿拉宓斯，”波尔朵斯说，“正是他，为了这件事在美丽岛和我纠缠不清，这就是证明。那不是充满友情的吗？”

“噢！是的，”阿拉宓斯说，“在美丽岛……当然是。”

“好！”达尔大尼央心想，“看，没想到我这个傻波尔朵斯竟轰出了第一颗进攻炮弹。”

“在美丽岛，”阿拉宓斯说，“在那个窟窿里，在那片沙漠里找我！确实是充满友情的表示。”

“是我告诉他您在瓦纳的，”波尔朵斯用同样的声调接着说。

达尔大尼央带着一种微妙的、近乎嘲讽的口气，说：

“是啊，我早就知道；可我就是想来看看。”

“您想看什么？”

“看我们的友情是否常在，看经过岁月蹉跎而变硬了的心在看到故友归来时，是否仍能发出美好的欢呼。”

“那么，您该满意了吧？”阿拉宓斯问道。

“马马虎虎。”

“这怎么说？”

“是的；波尔朵斯跟我说：‘嘘！’而您……”

“怎么！我怎么？”

“而您，您给我祝福。”

“这有什么办法呢！我的朋友，”阿拉宓斯面带笑容说，“这是

象我这种可怜的高级神职人员能给的最珍贵的东西。”

“真是这样，我亲爱的朋友。”

“的的确确是这样。”

“巴黎还有人说，瓦纳的主教府是法国最漂亮的主教府之一呢。”

“噢！您说的是世俗的财富？”阿拉密斯漫不经心地说。

“当然是罗。我，我想谈的就是这个。”

“要是这样的话，我们就来谈谈吧，”阿拉密斯微笑着说。

“您承认您是法国最富有的高级神职人员吗？”

“我亲爱的朋友，既然您问起，我就给您算一笔帐，瓦纳的主教府的年金不多不少两万利弗尔。这是一个包括一百六十个教区的主教管区。”

“这就相当可观了，”达尔大尼央说。

“那真是太好了，”波尔朵斯说。

“可是，”达尔大尼央接着说，眼光投向阿拉密斯，“您不打算永远埋葬在这儿吧？”

“请原谅。只不过我不能接受您用的‘埋葬’这两个字。”

“可在我看来，和巴黎距离那么远就等于埋葬在这里，或者也差不离。”

“我的朋友，我老啦，”阿拉密斯说，“城市的繁杂嚣闹，动荡不安对我不再适宜。年龄上了五十七岁的人应该追求安静以便反省。在这里我找到了。难道还有比这个古老的阿尔莫里克[①]更美丽更庄严的地方吗？亲爱的达尔大尼央，我发现这里的一切与我过去喜爱的东西不一样，那是在人生的最后阶段必然会发生的，它不同于人生的开始。昔日的那些乐趣还在不时地向我招呼，却没有

① 阿尔莫里克：布列塔尼的古名。

能把我从拯救灵魂的道路上转移开去。目前我还生活在这个尘世间，然而，我每走一步就更接近天父。”

“多有说服力，多么英明，考虑得多周到，您是位完美无缺的高级神职人员，阿拉宓斯，我祝贺您。”

“可是，”阿拉宓斯含笑着说，“亲爱的朋友；您到这儿来不仅仅是为了赞扬我吧……您告诉我，谁让您上这儿来的？我是否有幸以这样或那样的方式来帮您点忙？”

“感谢天父，没有什么要求，我亲爱的朋友，”达尔大尼央说，“什么也不需要，我现在既有钱又有自由。”

“有钱了？”

“不错，对我来说是有钱了，当然，不能和您或波尔朵斯相比。我大约有一万五千利弗尔的收益。”

阿拉宓斯以怀疑的眼光望着他。他不能相信，尤其看见他老伙伴那副寒伧的样子，他怎能攒下这么多钱。

达尔大尼央这时看到需要解释的时刻已经到来，就把他在英国冒险的故事说了一遍。

在叙述故事的时候，他发现不下十几次主教阁下的眼睛闪出亮光，他那纤细的手指痉挛似地抖动着。

至于波尔朵斯，他向达尔大尼央表示的不是赞美而是满腔热情。达尔大尼央讲完故事后，阿拉宓斯说了声：

“喔！”

“喏！”达尔大尼央说，“您看，我在英国有朋友和产业，在法国有一笔财富。如果您愿意的话，我可以奉献给您，这就是我到这儿来的目的。”

尽管他神态坚定，这时候也难以承受阿拉宓斯的目光，因此，他把视线移向波尔朵斯，好象利剑遭受了一股强大的压力而不得不另谋出路似的。

“不管怎么说，”主教说，“亲爱的朋友，您穿了一身奇特的旅行服装。”

“可怕极了！这我明白。您会懂得为什么我不把自己打扮成骑士或贵族那样去旅行；自从我有钱以后，我也变成守财奴了。”

“那么说，您去过美丽岛了？”阿拉宓斯一下子转变话题说。

“不错，”达尔大尼央回答，“我知道在那儿可以找到波尔朵斯和您。”

“找到我！”阿拉宓斯高声嚷道，“我！我到这里已经一年了，可我一次也没有过海。”

“噢！”达尔大尼央说，“我不知道您这样喜欢深居简出。”

“啊！亲爱的朋友，应该告诉您，我不再是从前的我了。骑在马背上我感到不舒服，飘洋过海我感到疲劳；我现在是个有病的可怜教士，怨这怨那，牢骚满腹，加上素性倾向于苦修；对我来说，已经象是个在跟衰老交好、在与死神谈判的人了。我住定了，亲爱的达尔大尼央，我住定在这儿了。”

“啊！那就更好了，我的朋友，因为说不定我们会成为邻居。”

“啊！”阿拉宓斯不无惊讶地说，他甚至不想掩饰他这种感情，“您，您说您要成为我的邻居？”

“咦！我的天主，正是这样！”

“怎么回事？”

“我打算把皮里阿克和勒克鲁瓦西克之间的一片非常合算的盐田买下来，我亲爱的朋友，请您设想一下，经营这样一项明摆着有一分二净利的企业，决不会毫无价值，决不会白花钱；大西洋忠贞不渝，有规有律，每六小时就把它的定额往我的金库里送一次。我是第一个想到做这种投机生意的巴黎人。我请求您别泄漏这件事，过些时候我们再就这个问题交换意见，我用三万利弗尔可以买下三里地的地产。”

阿拉宓斯向波尔朵斯扫了一眼，好象在问这一切是否全都属实，在那满不在乎的外表下面是否隐藏着某些陷阱。可是随即，仿佛觉察到去向这样一个可怜的助手求教未免丢脸，于是他集中所有的力量作一次新的进攻，或者说一次新的防卫。

“有人说，”他说，“说什么您跟朝廷有某些纠纷，可是，我亲爱的达尔大尼央，您终于摆脱了这种困境，正如您对任何困境都能利用打仗给您带来的荣誉去摆脱一样。”

“我？”火枪手纵声哈哈大笑，然而笑声难以掩盖他的窘态；因为，听阿拉宓斯的这番话，可能已经知道最近一个时期国王与他的关系，“您说我吗？喔！请把一切告诉我，是怎么回事，我亲爱的阿拉宓斯。”

“是的，有人告诉我，告诉我这个在茫茫荒原中迷失方向的可怜的主教，说是国王挑中您，把您当作他风流艳史的知情人。”

“他跟谁谈情说爱？”

“跟德·芒西尼小姐。”

达尔大尼央叹了口气。

“噢！我也不否认，”他回答。

“好象是有一天早晨，国王把您领到布卢瓦桥，他在那里跟他的美人儿谈心，是不是？”

“不错，”达尔大尼央说，“啊！这件事您知道了？好，那么，您也应该知道就是在那天，我辞职了。”

“什么，竟有这样的事？”

“啊！亲爱的朋友，再可靠也没有了。”

“于是您去找德·拉费尔伯爵？”

“是的。”

“后来又去找我？”

“是的。”

“接着又去找波尔朵斯？”

“是的。”

“纯粹是为了探望我们吗？”

“不，我不知道你们正忙着，我本想要你们和我一道去英国。”

“是的，我知道，于是，您这个神奇的人就单枪匹马独自一个人完成了您原来想建议我们四个人一起干的事情。我怀疑您在那次漂亮的复辟中起了一定的作用，因为我听说有人看见您出席查理国王的接见，国王和您象朋友般交谈，或者说更象在和一个恩人交谈。”

“可是，真见鬼！您怎么会知道所有这一切的？”达尔大尼央问道。他担心阿拉密斯的寻根究底会远远超越他愿意让他知道的事情。

“亲爱的达尔大尼央，”高级神职人员说，“我的友情跟码头尽头防波堤上小塔楼里的守夜人的关怀有点相似。这个善良的人每天晚上都点亮一盏灯，指引从海上来的船只。他躲在塔楼里，渔民们看不见他；可是，他却时刻关注着渔民，他在那里探测他们的到来，招呼他们，把他们引向入港的航道。我就象这个守夜人，时不时有一些消息传给我，使我回忆起我爱恋过的所有东西。于是，我在这个人间的惊涛骇浪的海面上跟踪那些旧日的朋友，我，一个可怜的守夜人，天主一定很愿意赐给我一座赖以栖身的守望塔。”

“那么，”达尔大尼央说，“从英国回来以后，您可知道我又干了些什么？”

“喏！您看！”阿拉密斯说，“您这个要求超出了我所能看到的限度了，您回来以后，我对您的情况就一无所知了，达尔大尼央；我的双眼渐渐模糊了。使我遗憾的是，您竟一点也没有想到我。您的遗忘使我流泪。可是，我错了，现在，我又重新和您相会，这是件喜事，一件大喜事，我向您起誓……阿多斯身体怎么样？”阿拉密斯

这样接着说。

“他很好，谢谢。”

“还有那年轻的弟子呢？”

“您是说拉乌尔吗？”

“正是他。”

“看来他继承了他父亲阿多斯的机智和监护人波尔朵斯的膂力。”

“您根据什么作出这样的判断的？”

“嗯！我的天主！就在我动身的前一天。”

“噢！发生了什么事？”

“是这样，您可知道沙滩广场执行了一次死刑，而且还引起了一场骚乱。我们偶然碰上了，您想想看，在这次骚乱中，我们不得不要要我们的剑，他要得可够神了。”

“噢！他怎么啦？”波尔朵斯问道。

“首先，他把一个人象扔一包棉花似的从窗口扔出去。”

“噢！好极啦！”波尔朵斯说。

“接着，他拔出剑，又是砍，又是刺，就象我们这些人在过去美好的日子里干的那样。”

“怎么会发生骚乱的呢？”波尔朵斯问。

达尔大尼央注意到波尔朵斯提的问题在阿拉宓斯脸上完全没有反应。

“噢！”他望着阿拉宓斯说，“为了两名包税人，他们是富凯先生的朋友，国王要他们退赃，并把他们绞死。”

高级神职人员的眉头微微一蹙，这就足以说明他听见了达尔大尼央的回答。

“嗬！嗬！”波尔朵斯说，“富凯先生的这些朋友叫什么名字来着？”

“叫德·埃默里先生和利奥多先生，”达尔大尼央说，“阿拉宓斯，您听说过这些名字吗？”

“没有，”高级神职人员傲慢地回答，“听起来象是财政家的名字。”

“一点不错。”

“噢！难道富凯先生眼看着他的朋友被绞死而撒手不管吗？”波尔朵斯高声嚷道。

“为什么不可以呢？”阿拉宓斯说。

“噢，对我来说，好象是……”

“这些可怜虫被绞死，那也是国王陛下的命令。而富凯先生尽管身为财政总监，我想，生杀大权不在他手中。”

“那也有可能，”波尔朵斯咕噜着，“但是，处于富凯先生这样的地位……”

阿拉宓斯知道波尔朵斯又要说出什么蠢话来，连忙把话题岔开。

“您看，”他说，“我亲爱的达尔大尼央，我们尽谈别人的事；让我们来听听您的情况吧。”

“关于我的情况，您早就全都知道了，我还有什么可以告诉您的。相反，亲爱的阿拉宓斯，还是谈谈您吧。”

“我的朋友，我已经对您说过，在我身上，原来那个阿拉宓斯早已不复存在了。”

“连修道院院长德·埃尔布莱也不复存在了吗？”

“不存在了。您看到的是一个被天主牵着手领到一个他不应该也不敢奢望的位置上去的人。”

“您说是天主？”达尔大尼央问。

“是的。”

“唷！那才怪了；有人对我说，亲口对我说，是富凯先生把您送

上这个位置的。”

“谁对您说的？”阿拉宓斯问，他使出全部的坚强意志也无法制止他脸颊上微微泛起的红晕。

“还用问！是巴汕说的。”

“这个笨蛋！”

“不错，我不说他是个精灵鬼，可这是他告诉我的，现在我重复他的话。”

“我从来没有见过富凯先生，”阿拉宓斯回答，他神态沉静、目光纯正，象个从未说过谎话的修女那样。

“噢！”达尔大尼央回答，“如果您见过他，甚至认识他也没有什么坏处，富凯先生是个很好的人。”

“啊！”

“他是个大政治家。”

阿拉宓斯作了个满不在乎的姿势。

“是个权势熏天的大臣。”

“我只颂扬国王和教皇，”阿拉宓斯说。

“我的天！您听我说，”达尔大尼央以最自然的口气说，“我，我这样说，是因为这里所有的人对富凯先生都崇拜得五体投地，大地是富凯先生的；我购置的盐田是富凯先生的；波尔朵斯在那里研究地形学的那个海岛是富凯先生的；整个驻军是富凯先生的；那些帆桨战船是富凯先生的；我可以这样说，您附属于他，或者说，您的主教管区也是属于富凯先生的！这，我一点也不感到奇怪。除了国王之外，他是另一个主宰，和国王有着同样的权力，就是这么回事。”

“谢天谢地！我不附属于任何人；我不属于谁，我完全独立自主，”阿拉宓斯回答说，在交谈时，他的眼睛紧跟着达尔大尼央的每一个动作，注视着波尔朵斯的每一个眼神。

但达尔大尼央毫无表情，波尔朵斯纹丝不动；巧妙的进攻被机

灵的对手避开，一下也没有击中。

尽管如此，这样的对垒使双方都感到疲劳，用晚餐的通知使大家都乐意接受。

晚餐使话题改变了。诚然，他们都心中有数，象他们这样互相提防，任何一方也休想刺探到更多的消息。

波尔朵斯压根儿不知道事情的底细。他仍然岿然不动，那是因为阿拉宓斯示意他不要乱动。对他来说，晚餐只是晚餐而已；这对波尔朵斯已经足够了。

这顿晚餐真是妙极了。

达尔大尼央兴高采烈，喜形于色。

阿拉宓斯和蔼可亲得出奇。

波尔朵斯象珀罗普斯① 似的狼吞虎咽。

大家海阔天空，谈打仗，谈财政，谈艺术，谈爱情。

每当达尔大尼央大胆地提出有关政治的术语时，阿拉宓斯就装出惊讶的样子。这接二连三的惊讶更增加了达尔大尼央的怀疑；正如达尔大尼央的始终不信任引起了阿拉宓斯的猜疑一样。

临了，达尔大尼央故意让话题落到柯尔培尔这个名字上。直到最后他才露出这一招。

“柯尔培尔是什么人？”主教问道。

“啊！他这下子，”达尔大尼央暗自说，“可太厉害了。要防他一手，见鬼！要防他一手。”

他说出了阿拉宓斯想要知道的有关柯尔培尔的全部情况。

晚餐，或者说是达尔大尼央和阿拉宓斯之间的长谈一直延续到凌晨一点钟。

---

① 珀罗普斯：希腊神话中主神宙斯的孙子。曾被他父亲剁成碎块供神食用，后被宙斯复活。

十点正，波尔朵斯已在他的椅子上进入梦乡了，象管风琴那样打着呼噜。

午夜时，人们把他叫醒，把他送上床。

“哎唷！”他说，“我好象昏昏沉沉的，可你们谈的全都很有趣。”

一点钟，阿拉宓斯把达尔大尼央领到留给他用的房间里，这是主教府最好的一间。

两个仆从供他使唤。

“明天早上八点钟，如果您乐意的话，我们和波尔朵斯一道去骑马，”他和达尔大尼央告辞时这样说。

“八点钟！不太迟了吗？”达尔大尼央说。

“您知道，我需要睡七个钟头，”阿拉宓斯说。

“不错。”

“晚安，亲爱的朋友！”

说完，他真心诚意地拥抱了火枪手。

达尔大尼央让他离去。

“好！我五点钟就起床，”阿拉宓斯走后，门关上时他这样说。

这样决定之后，他就上床睡觉，并且，象人们说的那样，头一着枕就睡着了。

第七三章

波尔朵斯悔不该陪达尔大尼央同来

达尔大尼央刚把烛火吹灭，守在那里的阿拉宓斯，透过窗帘看见他朋友房间的烛光一灭，就蹑手蹑脚地穿过走廊，来到波尔朵斯的卧室。

这个巨人已经睡了差不多一个半钟头，这时候正大模大样地卧在鸭绒压脚被上，沉浸在头一觉的甜蜜酣睡中；这头一觉对波尔朵斯来说，顶得住钟声和炮声的干扰，他的头在轻柔的荡漾中漂浮；此情此景使我们想起一叶随波飘流的轻舟，再过一分钟波尔朵斯就要进入梦乡。

卧室的门在阿拉宓斯那只手的微弱压力下被推开了。

主教走近贪睡的人身旁。厚厚的地毯闷住了他的脚步声；再说，波尔朵斯的打鼾声也盖住了所有的声响。

阿拉宓斯伸出一只手搁到沉睡的人肩上。

"醒醒，"他叫道，"醒醒，我亲爱的波尔朵斯。"

阿拉宓斯的音调柔和而亲切，可它包含的不只是一个通知，而是一道命令。他的手，尽管那样轻柔，却暗示着某种危急。

沉睡中的波尔朵斯听见阿拉宓斯的声音并感觉到他的手在他身上触动。

他轻轻地颤抖了一下。

"谁在这儿？"他发出巨人的声音问。

"嘘！别出声，是我，"阿拉密斯说。

"是您，亲爱的朋友！真见鬼，您干吗把我吵醒？"

"来告诉您，得马上动身。"

"动身？"

"是的。"

"上哪儿去？"

"巴黎。"

波尔朵斯猛地蹦起，接着又跌坐在床上，睁着一双疑惑不解的大眼睛盯着阿拉密斯。

"您说去巴黎？"

"是的。"

"一百里路呀？"他说。

"一百零四，"主教回说。

"啊！我的天主！"波尔朵斯叹了口气又躺下了，象那些为了贪睡一两个钟头而在跟保姆搏斗的孩子一样。

"得骑三十个钟头的马，"阿拉密斯坚定地说，"您知道有好的驿马。"

波尔朵斯伸出一条腿，发出一声呻吟。

"起来！起来！亲爱的朋友，"主教有点不耐烦地催促。

波尔朵斯又把另一条腿伸出床外。

"我一定得去吗？"他说。

"很有必要。"

波尔朵斯站起来，象大理石塑像那样沉的脚步把地板和墙壁都震动了。

"嘘！嘘！看在天主面上，别出声！亲爱的波尔朵斯！"阿拉密斯说；"您快把别人吵醒了。"

"噢！您说得对，"波尔朵斯以雷鸣般的声音回答，"我忘了，

但您可以放心，我当心点就是了。”

话刚落音，他一失手把腰带落在地上了，腰带上吊着佩剑和几支枪，还有一个钱袋，里面的埃居泻下来，发出一阵久久不息的叮当声。

这响声惹得阿拉宓斯怒火中烧，却引起波尔朵斯一阵震耳欲聋的大笑。

“真是怪事！”他用同样的声调说。

“低声点，波尔朵斯，低声点，看您！”

“对，对。”

于是他把嗓音降低了半个音阶。

“我说，”波尔朵斯说，“真是怪事，越是想快越是慢，真象俗语说的：欲速则不达，越是想静越是不得安静。”

“不错，是这样；不过，让俗语见鬼去吧，波尔朵斯，快点，别再嚷嚷了。”

“您看，我不是在尽力而为吗？”波尔朵斯边说，边穿上紧身裤。

“这样很好。”

“看样子，有什么急事？”

“非但急，而且严重，波尔朵斯。”

“嘀！嘀！”

“达尔大尼央有没有盘问过您？”

“盘问我？”

“是的，在美丽岛的时候？”

“丝毫也没有。”

“您肯定是这样吗，波尔朵斯？”

“当然罗！”

“这不可能，您好好地给我想想。”

“他问我在做什么，我对他说，‘研究地形学’。我本来想用有一天您用过的那个字。”

“您是想说‘设营术’？”

“对对，不过，我总是记不起这个词。”

“那太好了！他还问您什么？”

“热塔尔先生是谁？”

“还有呢？”

“朱普内先生又是谁？”

“比方说，他没有看见过我们的防御工程设计图吧？”

“看见啦。”

“见鬼！”

“不过，请您放心，我用橡皮把您的字迹擦掉了。他不可能疑心您在这项工程上给我提出过什么意见的。”

“嗳，可我们的朋友有一双敏锐的眼睛。”

“您担心什么？”

“我担心一切都暴露了，波尔朵斯，现在的问题是，要防止出大漏子。我已经下命令，把所有的门和通道都关闭了。决不能让达尔大尼央在天亮之前溜出去。您的马已经装上鞍缰，您可以抢先一站，在清晨五点钟，您已经赢了十五里路。来吧！”

阿拉宓斯帮助波尔朵斯一件件地穿上衣服，其麻利程度与最灵活的随身仆人相比也毫不逊色。波尔朵斯给搞得又是尴尬，又是昏头转向的，连声不迭地赔不是。

等他准备停当，阿拉宓斯拉着他的手，领着他，每走一级梯级都要十分小心，不让他撞着门框，领着他东转西转，仿佛他，阿拉宓斯是巨人，而波尔朵斯倒成了矮子似的。

心灵起了作用，物体开始行动。

一匹套好鞍缰的马早已候在院子里。

波尔朵斯跨上马鞍。

阿拉宓斯亲自拉着缰绳，把它牵过撒满粪便的院子，其用心显然是为了减轻声音。他同时掐住马的鼻孔，免得它嘶叫……

一到外面的大门口，他急忙把连为什么要动身也不问个清楚的波尔朵斯拉到自己身旁，叮嘱他说：

"现在，波尔朵斯，我的朋友，听我说，在到达巴黎之前，您千万不要放下马缰绳，"他在他耳边轻声说，"在马背上吃，在马背上喝，在马背上睡，不要损失一分钟。"

"说定了，我会马不停蹄。"

"要不惜任何代价，在后天中午之前，把这封信送到富凯先生手里。"

"他会收到的。"

"要记住一件事，亲爱的朋友。"

"什么事？"

"您是去追求您的公爵爵位和爵位敕书的。"

"啊！啊！"波尔朵斯眼睛滴溜溜地闪烁着，"这样的话，我二十四个钟头就可以赶到。"

"您争取吧！"

"那就放开缰绳吧；歌利亚，前进！"

阿拉宓斯放手了，他放的不是缰绳而是马鼻子。波尔朵斯放松马缰，双脚用马刺刺马，狂怒的畜生立刻纵蹄飞驰。

夜色迷离中还能看得见波尔朵斯的身影，阿拉宓斯用眼睛追随着他；直到他从视野中消失，才转回院子。

在达尔大尼央卧室里，毫无动静。

守在门口监视的仆人没有看见一丝亮光，也没有听见一点声音。

阿拉宓斯小心翼翼地重又把门关上，遣走仆从去睡，自己也匆

匆上床就寝。

达尔大尼央果真什么也不怀疑；还一心以为胜券在握，他睡到清晨四点半钟左右才醒。

他穿着内衣奔到窗前去张望。这扇窗对着院子。天开始亮了。

庭院空荡荡的，连鸡群也还没有离开鸡棚。

还没有一个仆从露面。

所有的门都紧闭着。

“好呀！万籁俱寂，”达尔大尼央自言自语，“别管它，这里我头一个起床。让我先穿衣服，这得花一些工夫。”

于是达尔大尼央穿戴起来。

这一回，他不象前次那样着力于把大尼央先生乔装得平凡朴实近乎教士的样子；他设法把腰带束紧些，把衣服上的扣子换一个式样扣起来，帽子稍微歪戴一些，恢复他那固有的军人气质，失掉这种气质，已经引起了阿拉宓斯的惊奇。

打扮好之后，他就放肆地，或者说故意做出放肆的样子，不顾礼节擅自闯入了主人的套房。

阿拉宓斯在睡觉，或者是装做在睡觉。

在一张供他夜读的斜面阅书台上放着一本打开的大书，银托盘上的烛光仍亮着。用这些来向达尔大尼央表明高级神职人员昨夜睡前的清清白白，以及今朝醒来的好心好意，真是画蛇添足！

火枪手对主教做的与主教对波尔朵斯做的如出一辙。

他轻轻拍着主教的肩膀。

很明显阿拉宓斯是佯装睡着，象他那样一碰就醒的人，这时却故弄玄虚，还烦人家一叫再叫。

“噢！噢！原来是您呀，”他边说边伸懒腰，“真是！实在想不到！我困得忘了我有幸还有您在我这儿。现在几点钟了？”

“我不知道，”达尔大尼央有点尴尬地说，“我想还早着哩。可您知道，我还保持着那见鬼的、一清早就爬起来的士兵习惯。”

“也许，您是否想要我立即就出去？”阿拉宓斯问道，“我想，还早哩。”

“随您的便吧。”

“我想，我们已经约好了，要到八点钟再上马。”

“可能是的，不过我有一个很大的欲望，就是想看看您，我对自己说：越早看见您越好。”

“那我的七小时睡眠怎么办？”阿拉宓斯说，“小心！我是计算好的，如果少了，我要想法子补回来。”

“可我觉得以前您不是那么贪睡的，亲爱的朋友，您是个精力充沛的人，过去从来没有人看见您躺在床上的。”

“正因为您这么说了，现在我倒很想在床上多躺一会儿。”

“那么，您承认不是因为要睡觉才把我推迟到八点钟。”

“我是怕对您吐露真情，您会笑话我。”

“不管怎样，您告诉我。”

“是这样，六点到八点，我有做祈祷的习惯。”

“做您的祈祷？”

“是的。”

“我没想到主教做祈祷还那么严格。”

“亲爱的朋友，从表面上看，主教是应该比普通教士奉献得多一些。”

“见鬼！阿拉宓斯，凭这几个字就足以叫我跟主教阁下重修旧好了。‘从表面上看’！这是火枪手的语言，这家伙，好极啦！为‘表面上’欢呼！阿拉宓斯。”

“达尔大尼央，与其向我祝贺，还不如原谅我。这几个字俗不可耐，是我说漏了嘴。”

“那么，我是不是应该离开您了？”

“我需要静静心，亲爱的朋友。”

“好，我走了；不过，我求您，看在这个可怜的，叫做达尔大尼央的异教徒面上，您的祈祷就做得精简一些，我渴望着要和您谈谈心。”

“噢！达尔大尼央，我答应您在一个半钟头之后……”

“一个半钟头的祈祷？噢！我的朋友，您对我要做得尽量合乎情理，让我损失得少一些。”

阿拉宓斯给他逗得笑起来了。

“仍然那么亲切，仍然那么年轻，仍然那么欢乐，”他说，“看，您来到我这个教区，弄得我要失去圣宠了。”

“呸！”

“您知道得很清楚，我永远也抵制不了您的诱惑；为了您，我要付出灵魂得救的代价。”

达尔大尼央抿紧双唇。

“好，”他说，“我罪有应得，请您给我划一个简单的十字，快念一遍《天主经》，然后，我们就走。”

“嘘！”阿拉宓斯说，“我们再不能单独在一起了，我听见有人来了。”

“好，把他们撵走。”

“不行呀，我昨天和他们约好的，那是耶稣会中学的校长和多明我会会长。”

“也就是说，是您参谋部的人员罗？”

“那么，您打算怎么办？”

“我去叫醒波尔朵斯，和他一起等到您会议结束。”

阿拉宓斯不动声色，连眉头也不皱；他不慌不忙，泰然自若。“您去吧，”他说道。

达尔大尼央向房门走去。

“噢！我忘了，您可知道波尔朵斯睡在哪儿吗？”

“不知道，不过我可以问别人。”

“顺着走廊，推开左边第二扇门。”

“谢谢，待会儿见。”

接着，达尔大尼央就沿着阿拉宓斯指点的方向走去。

不到十分钟他又转回来。

他看见阿拉宓斯坐在多明我会会长和耶稣会中学校长之间，跟上次在“心碎”旅馆看见时的情况一模一样。

这一伙并没有吓住火枪手。

“怎么回事？”阿拉宓斯镇静地说，“您好象有什么话要跟我说，亲爱的朋友？”

“是的，”达尔大尼央盯着阿拉宓斯看，回答说，“波尔朵斯不在他卧室里。”

“呵！”阿拉宓斯不紧不慢地说，“真是这样吗？”

“我的天！我刚从他卧室里出来。”

“那么，他会到哪儿去呢？”

“所以我来问您。”

“您没打听打听吗？”

“是啊，我打听过了。”

“人家怎么说呢？”

“说是波尔朵斯常常在早上对谁也不关照就外出，他大概是出去了。”

“那您又做了些什么？”

“我又到马厩去了一趟，”达尔大尼央漫不经心地答道。

“去那儿干什么？”

“看看波尔朵斯是否骑马去的。”

“是否骑了？……”主教问道。

“喏！是少了一匹马，五号厩的歌利亚不在了。”

这番对话，人们很容易觉察到，在火枪手方面，少不了带点装腔作势，而在阿拉宓斯方面，是不折不扣的踌躇满志。

“噢！我知道是怎么回事了，”经过片刻的沉思后，阿拉宓斯说，“波尔朵斯想给我们带来一件意想不到的礼物。”

“您说意想不到的礼物？”

“是呀。从瓦纳流向大海的小运河，这一带野味特多，尤其是野鸭和沙雉，波尔朵斯最喜欢打野鸭和沙雉，他会带十来只回来给我们做午餐。”

“您是这么想的吗？”达尔大尼央问。

“我想肯定是这样。他还能上哪儿去？我可以跟您打赌，他一定带着一管枪。”

“那很可能，”达尔大尼央说。

“这样吧，亲爱的朋友，您骑了马去找找他。”

“您说得对，”达尔大尼央说，“我这就走。”

“要我陪您去吗？”

“不用了，谢谢，波尔朵斯我很容易认出来，其余的事我会问别人的。”

“您要不要带管枪去？”

“谢谢。”

“您爱骑哪匹马就骑哪匹马。”

“就骑我昨天从美丽岛来时的那匹马。”

“好吧；把我的家看作是您的家吧。”

阿拉宓斯按铃，命令把达尔大尼央先生挑中的马装上鞍具。

达尔大尼央跟着接受这项命令的仆从出去。

走出门口时，仆从站到一旁，让达尔大尼央先过去。

就在这一刹那间，他领受了主人的眼色。眉头一蹙就使聪明的暗探明白，要满足达尔大尼央想要得到的一切。

达尔大尼央攀鞍上马；阿拉宓斯听见马蹄铁敲击石铺路的得得声。

过了片刻仆从就回来了。

"怎么样?"主教问。

"大人，他沿着小运河朝大海方向去了，"仆从说。

"很好!"阿拉宓斯说。

确实是这样，达尔大尼央打消了一切疑虑，往大海那边疾驰，一心盼望能在荒野上或沙滩边看到他的朋友波尔朵斯那巨人般的身影。

达尔大尼央幻想着在洼地上能找到马蹄印。

有好几次，他仿佛听见火枪在轰鸣。

这样的幻觉持续了三个钟头。

两个钟头，他在寻找他的朋友中度过。

第三个钟头，他转回府邸。

"肯定是我们彼此错道了，"他说，"回去时我一定会发现这两个好家伙在等我吃饭哩。"

可是，达尔大尼央错了；在主教府和在小运河边一样，他没有找到波尔朵斯。

阿拉宓斯在楼梯顶上等他，显出焦急不安的样子。

"我的下人没有找到您吗？我亲爱的达尔大尼央，"他一看见火枪手就叫着问。

"没有呀。阿拉宓斯，您派人来找我了吗?"

"真抱歉，亲爱的朋友，让您白跑一趟，实在是非常抱歉，在七点钟光景，圣帕特纳小教堂的指导神父来这里，说是他碰到正准

备动身的杜·瓦隆，杜·瓦隆不想惊扰府邸里的人，便托他来给我捎个信，说他担心热塔尔先生乘他不在时会捣鬼，趁早潮来临之际，去美丽岛兜一个圈。”

“但是，请告诉我，歌利亚好象不会跨过四海里到美丽岛去吧，是吗？”

“足有六海里，”阿拉宓斯说。

“那就更不可能了。”

“所以，亲爱的朋友，”高级神职人员带着亲切的微笑说，“我可以回答您，歌利亚在马厩里非常惬意，因为它背上没有背着波尔朵斯。”

事实上，在主教的悉心安排下，马已经被人从驿站带回来了，主教连每一个细枝末节也没有疏忽。

达尔大尼央对这种解释流露出最满意不过的神情。

他进入一个不露声色的角色，这跟他脑子里越来越增强的猜疑完全呼应。

用餐时，他坐在耶稣会教士和阿拉宓斯之间，对面坐的是多明我会修士，他那张胖乎乎的笑脸引起了达尔大尼央很大的兴趣，他一再对着他微笑。

这顿午餐拖得很长又很丰盛，上等的西班牙美酒、鲜美的莫尔比昂牡蛎、美味的卢瓦尔河口鲜鱼、肥大的潘伯夫虾，加上灌木丛中鲜嫩可口的野味，构成了这次盛宴的主菜。

达尔大尼央吃得很多，却喝得特少。

阿拉宓斯酒不沾唇，或者说他光喝水。

午餐过后，达尔大尼央问道：

“您不是说过，要给我一管枪吗？”

“是的。”

“那么，就请借给我吧。”

“您想去打猎吗？”

“我想，在等波尔朵斯的同时，这是我能做的最好事情了。”

“您在枪架上挑您中意的就是了。”

“您不跟我一起去吗？”

“啃！那太使我高兴啦，亲爱的朋友，可惜的是主教不准打猎。”

“噢！有这样的事，我过去还不知道呢。”

“再说，我一直要忙到中午，”阿拉密斯补充说。

“那么，我只好一个人去了，”达尔大尼央说。

“唔！是的！我只好抱歉了，但无论怎样要赶回来吃晚餐。”

“我的天！在您这儿吃得太好了，我还能不回来！”

说完之后，达尔大尼央和主人分手，向同桌的人致意，拿起枪，可是他没有去打猎而径直奔向瓦纳小港。

他朝后看看是否有人跟踪，但是没有发现有人，也没有什么动静。

他花了二十五个利弗尔租了一条小渔船，在十一点半钟起程，确信自己没被人钉梢。

不错，的确没有人钉梢。但是，有个耶稣会修士躲在他教堂高高的钟楼顶上，靠他那架精美绝伦的望远镜，打早上起达尔大尼央的每一步都没有离开过他的视线。

十一点三刻，阿拉密斯得到消息说，达尔大尼央划船渡海，朝美丽岛方向驶去。

达尔大尼央的航行十分迅速，一阵东北方送来的好风把他推向美丽岛。

他渐渐驶近海岛，眼睛在海岸上搜索，看看在岸上或防御工事上是否能找到波尔朵斯那光彩夺目的服装和他那魁梧的身影呈现在微云飘浮的天际。

达尔大尼央在寻找，可是白费力气；他上了岸，然而什么也没看见，他向第一个碰到的士兵打听，才知道杜·瓦隆先生还没有从瓦纳回来。

于是，一刻也没有停留，达尔大尼央命令他的小船直驶萨尔佐。

我们知道根据不同的时间，风向一日数变；这时候，风向已从东北转东南，因此，在返回萨尔佐的航程中，风向和前往美丽岛时差不多一样好。三个钟头之后达尔大尼央就到达大陆；再两个钟头就可以返回瓦纳了。

尽管行程快速，但在这次横渡中，达尔大尼央那种急不可耐和怒不可遏，只有那忍受了他三个小时不断来来回回在它上面跺脚的船板能给我们描述。

达尔大尼央只一跃就从他上岸的码头到达主教府。他想用自己的突然返回使阿拉宓斯大吃一惊；他还想，自然是怨而不怒地责怪他口是心非，要不，至少也风趣地让他感觉到这一件事的所有情况，迫使他掏出他秘密的一部分。

总之，他希望依仗冷嘲热讽来揭露秘密，因为刺刀只能对付棱堡，他要使神秘的阿拉宓斯有所暴露。

可是，他在府邸的前厅遇上了随身男仆，拦住了他的去路，对着他怡然自得地微笑。

"主教呢？"达尔大尼央嚷道，将手猛一挥想把他拦在一边。

男仆晃了一下，很快站稳了。

"主教吗？"他说。

"咦！是呀，还用问吗？难道你不认识我了，傻瓜蛋？"

"怎么不认识，您是达尔大尼央骑士。"

"那就别拦我。"

"没用啦。"

"怎么没用?"

"因为主教阁下不在府里。"

"怎么,主教阁下不在家吗!他到哪儿去了?"

"走啦。"

"走啦?"

"是的。"

"上哪儿去啦?"

"我不知道,兴许,他会告诉您骑士先生的。"

"怎么?在什么地方告诉我?他怎么告诉我?"

"在这封信里,他吩咐我交给骑士先生的。"

随身男仆从口袋里掏出一封信。

"那么,快给我,你这个无赖!"达尔大尼央说,从他手里把信一把抢过来。"噢!是了,我懂了,"达尔大尼央读了第一行就这样接着说。

他低声念道:

"亲爱的朋友:

有一件非常紧急的事要我去所在教区的一个教堂。我本来希望在动身之前再见到您;可是,我一想到您准会和我们亲爱的波尔朵斯在美丽岛住上三两天,我便放弃了这个希望。

您尽量自己散心,可千万不要在餐桌上顶撞他,这是一个劝告,即便在阿多斯最光辉美好的日子里,我也是这么劝他的。

再见啦,亲爱的朋友,请相信,我因为不能利用这个机会和您好好地、长时间地欢聚而感到万分遗憾。"

“真见鬼!”达尔大尼央嚷道,“我受骗了。啊!傻瓜,畜生,我真是个大傻瓜!可是,别忙,常言道,谁笑在最后,谁笑得最好。啊!上当啦,上当啦,就象猢狲拿到一颗空心核桃那样!”

说完,他对准那个还在咧开嘴笑的男仆的鼻子正中狠狠一拳。这家伙一个踉跄,直滚到主教府外边。

菲雷尽管善于奔驰,却还是够不上形势的要求。

达尔大尼央到达驿站,在那儿挑了一匹马,并且使人看到:懂得巧用马刺和善于驾驭,就算疾走如飞的快脚鹿,也绝非天地万物间跑得最快的动物。

第七四章

达尔大尼央赶路，波尔朵斯打呼噜，阿拉宓斯劝告

在我们刚刚说到的事发生三十到三十五个钟头之后，富凯先生按照他往常的习惯，闭门谢客，躲在圣芒代府邸那我们已经知道的书房里工作。一辆由四匹纵蹄飞奔、汗水淋漓的马拉着的车子进入了庭院。

很可能人们正在等待着这辆马车；因为有三四个仆从急急忙忙奔去开门。这时候，富凯先生从他的书桌边站起来，走到窗前，只见一个人好不容易地才从车厢里钻出来，步履艰难地跨下三级踏脚板，一只手倚在一个仆从的肩上。

他刚报出自己的名字，另一个不是给他作倚撑的仆从早已冲向台阶，消失在前厅里。

仆从跑去向主人通报时连门也用不着敲。

富凯早已站在门口。

“瓦纳主教大人到啦！”仆从说。

“很好！”富凯说。

然后他扶着楼梯栏杆，弯身俯视；阿拉宓斯正从楼梯的最低处拾级而上。

“您，亲爱的朋友，”富凯说，“您，好快呀！”

“是呀，先生，是我，可您看，我这副精疲力竭、狼狈不堪的样

子。”

“啊！我可怜的、亲爱的朋友，”富凯说着把胳膊伸给他，让阿拉宓斯扶着，这时候，仆从们恭恭敬敬地退出。

“嗳！”阿拉宓斯回答说，“这没什么，因为我已经到了；重要的是我必须赶到这儿来，我总算来了。”

“您快说，”富凯说着顺手把他和阿拉宓斯后面的那扇书房门关上。

“是不是只有我们两个人单独在这儿？”

“是的，只有我们两个人。”

“没有人会听到我们？没有人会听见我们说什么吗？”

“您放心好啦，这里没有人。”

“杜·瓦隆先生来了没有？”

“已经来了。”

“那么，您已经收到我的信了？”

“收到了，看样子事情很严重，因为在那里如此需要您的时候，您不得不亲自到巴黎来。”

“您说得对，情况再严重不过了。”

“谢谢，谢谢！事情究竟怎么样？可是，看在天主份上，您请先别忙，歇一会儿再说，亲爱的朋友，您脸色苍白，叫我害怕！”

“是的，我在气喘，可是，我求您，先别关心我的事，杜·瓦隆先生把我的信交给您的时候，他什么也没说吗？”

“没有。我只听得一声巨响，就连忙奔向窗前；我看见台阶下面好象是一个直挺挺的大理石骑士，我走下台阶，他拿出信来递给我，这时候他的马也倒下死了。”

“他呢？”

“他也随着马倒下来，人们把他扶起，带他到套房里；我看了信，本想上去看他，希望能得到更多的消息；可他睡得烂熟，没办法

把他唤醒。我看他怪可怜的，就叫人替他脱掉靴子，让他安安逸逸地睡吧。"

"那好，大人，现在我来告诉您是怎么回事，您是否在巴黎见到过达尔大尼央先生？"

"当然罗，而且我认为他是个有头脑的人，甚至可以说是个有心眼的人，尽管他杀害了我们的朋友利奥多和德·埃默里。"

"唉！是的，我听说了；我在杜尔城遇见信使，他给我送来古尔维尔的信，还有佩利松的急件。您有没有认真考虑过这次事件，先生？"

"考虑过了。"

"您不认为，这是对您绝对权力的直接打击吗？"

"您是这样认为的吗？"

"啊！是的，我是这样认为的。"

"喏！我得承认在我头脑里也有这种朦胧的想法。"

"以上苍的名义，请您不要再欺骗自己了，先生！注意听着……我再回头来说达尔大尼央。"

"我听着。"

"您是在怎样的情况下看见他的？"

"他到这儿来领钱。"

"带了什么凭证来领钱的？"

"带着国王的凭证。"

"直接来自国王的？"

"有陛下的签名。"

"那么，好！喔，达尔大尼央去过美丽岛，他化了装去的；打扮成一个总管的样子，说是主人派他去购买盐田什么的。然而，您也知道，达尔大尼央除了国王之外，没有什么别的主子；也就是说，他是国王派去的，他去看过波尔朵斯。"

“谁是波尔朵斯?”

“请原谅,我说错了。他到美丽岛去看过杜·瓦隆先生,而且,他象您我一样知道美丽岛筑有防御工事。”

“您认为是国王派他去的?”富凯十分紧张地问。

“肯定无疑。”

“达尔大尼央落在国王手中,不就成了危险的工具?”

“比什么都危险。”

“我头一眼看见他时就这样认为。”

“怎么说?”

“我曾经有意想雇用他。”

“如果您断定他是法国最勇猛、最敏锐、最机智的人,那么您的判断算是正确的。”

“那么说,要不惜任何代价把他拉到我们这边来。”

“您指达尔大尼央?”

“您难道不这样认为吗?”

“我认为是这样,不过您得不到他。”

“为什么?”

“因为我们已经失去了时机。他曾对朝廷不满,我们应该利用这一点,自那以后,他去了英国,在那里,他对复辟作出了极大的贡献,获得了钱财;之后,他又重新替国王效劳了,喏!他之所以能替国王效劳,那是因为国王付的报酬优厚。”

“我们可以付给他更优厚的报酬,那不就行啦。”

“啊!先生,请允许我这样说,达尔大尼央是个守信的人,一旦受诺言约束,他就不会违背信约。”

“那么,您打算怎么办?”富凯不安地问道。

“眼前就是要避开这可怕的一击。”

“您说,怎样才能避开呢?”

“别焦急……达尔大尼央就要来向国王汇报他的使命了。”

“啊！我们有足够的时间来考虑对付。”

“怎么说？”

“我猜想，您一定比他提前好多时间动身的，是吗？”

“差不多十个钟头。”

“那好！在十个钟头里……”

阿拉宓斯摇了摇他那苍白的面孔。

“看，那飞渡天际的云朵，那划破晴空的飞燕，可是，达尔大尼央比云朵、比飞燕跑得还快；达尔大尼央简直是卷着云朵、飞燕一起飞的风。”

“够了，别再吹啦！”

“我告诉您，这的确是个不同凡响的超人，先生，他和我年龄相仿，我认识他已有三十五个年头了。”

“那又怎样？”

“喏！我来算给您听，先生，半夜两点钟我派杜·瓦隆先生来找您，杜·瓦隆比我提前八个钟头启程。杜·瓦隆先生是什么时候到达的？”

“大概在四个钟头之前。”

“那么，您看得很清楚，我比他缩短了四个钟头，再说，波尔朵斯也算是个厉害的骑士，一路上给他压死了八匹马，我经过的时候接二连三看见马尸。我骑驿马跑了五十里，可是我患痛风、肾结石，还有些我也不知道的病；为了怕劳累把我整死，我不得不在杜尔城停下马来；我就改乘由四匹不停蹄狂奔着的马曳着的车子，自那以后，我在车内翻来滚去，半死不活，几次伏倒，时而瘫在车侧，时而靠在车靠背上，我总算到了，比波尔朵斯缩短了四个钟头；但是要知道，达尔大尼央不象波尔朵斯那样有三百斤重，达尔大尼央也不象我那样患痛风和肾结石，他不是一个骑士，而是个半人半马的

怪物。达尔大尼央，要知道，我动身来巴黎的时候，他正启程去美丽岛，就是这个达尔大尼央，尽管我比他抢先十个钟头，可他一定会在我到后两个钟头之内到达这里。”

“可是，会不会发生一些意外？”

“对他来说，永远不会碰到什么意外的。”

“也许会因为找不到马而耽搁时间？”

“他比马跑得还快。”

“这是个什么样的人呀，我的天！”

“不错，这是个我喜欢和爱慕的人；我喜欢他，因为他善良，非常正直；我爱慕他，因为对我来说，他体现了人类能力的顶峰；可是，尽管如此，在喜欢他，爱慕他的同时，我又害怕他，提防他。因此，我继续说下去，先生，简而言之：在两个钟头之内，达尔大尼央就会到这儿；您应该抢在他前面，赶快进卢佛宫，赶在国王见到达尔大尼央之前，先晋见国王。”

“我对国王说什么呢？”

“什么也不用说，就把美丽岛献给他。”

“啊！德·埃尔布莱先生，德·埃尔布莱先生！”富凯嚷道，“多少计划一下子全都完啦。”

“放弃一个计划，往往会导致另一个计划成功！我们永远也不应该失望，去吧，先生，快去吧。”

“可是，我那经过精心挑选的驻防军一下子就要被国王全换掉了。”

“先生，这个驻防军在进驻美丽岛时是属于国王的，而今天，它是属于您的，所有的驻防军只要占领了半个月以后都会这样的。让它去吧，先生，难道一年之后您拥有的不是一二个团而是一支军队，您觉得不妥当吗？您没有看到，今天，在您手下的驻防军，将来可以被调到拉罗舍尔、南特、波尔多和图卢兹以及任何一个地

方，他们将在那儿拥护您；去见国王吧，先生，快去吧，时间在流逝，那个达尔大尼央，在我们浪费时间的时候，他正象箭一样在大路上飞驰哩。”

“德·埃尔布莱先生，您知道您这番话象萌芽一样正在我脑海里生长、开花、结果；我这就去卢佛宫。”

“即刻就去吗？”

“我只要求换衣服的时间。”

“别忘了，达尔大尼央，他，用不着经过圣芒代，他可以直指卢佛宫，那又得扣除我们比他领先的一小时。”

“达尔大尼央什么都可以有，就是没有我那些英国骏马。二十五分钟之内我就到达卢佛宫。”

一秒钟也没有浪费，富凯下令出发。阿拉宓斯只来得及对他说：

“请您回来也象去时一样快，要知道，我在焦急地等您哩。”

五分钟之后，财政总监正飞向巴黎。

这时候，阿拉宓斯想知道波尔朵斯在哪里休息。

阿拉宓斯走到富凯书房门前被佩利松拥在怀里，佩利松刚听说阿拉宓斯到达，就连忙离开他的公事房来找他了。

阿拉宓斯用他知道得很清楚该采取的既庄重又友好的态度来接受他的恭敬和热情的欢迎，走到楼梯平台上时他倏地止步，问道：

“楼上有什么声音？”

确实听见一阵沉郁的吼声，简直象一只饿虎或一头心烦意乱的雄狮在咆哮。

“喔！这没有什么，”佩利松笑着说。

“可到底是怎么回事？……”

“那是杜·瓦隆先生在打呼噜。”

“当然罗，”阿拉宓斯说，“也只有他能够发出这样的声音。佩利松，请您让我去看看，看他是否需要什么？”

“我是否可以陪您一起去？”

“喔，当然可以罗。”

两个人一同进入卧室。

波尔朵斯伸手伸脚地躺在床上，他的脸呈紫铜色，两只眼睛隆起，嘴巴张大，从胸膛深处发出的轰鸣声把窗玻璃都震动了。

他脸上绷紧的象雕像一样浮凸的肌肉，他被汗水沾住的头发，他坚韧有力、微微鼓起的下巴和双肩，使人看了难以不激起几分赞美：如此魄力，神仙不如。

波尔朵斯打呼噜时，那赫拉克勒斯般的腿和脚把皮靴也绷裂了；他那庞大躯体的全部力量使他变得坚如磐石。波尔朵斯也象沉睡在阿格里琴托[①] 平原上的花岗石巨人那样纹丝不动。

在佩利松的命令下，一名随身仆从忙着替波尔朵斯剪开皮靴，因为尘世间的任何力量也休想把它脱下。

四名仆人把靴子当绞盘似的想把它拉下来，可是徒劳无功，白费力气。

这一切甚至没能把波尔朵斯弄醒。

他们把皮靴剪成碎片后才算脱了下来，他的腿重新被放在床上，人们又剪开他的衣衫，把他抬去洗个澡，让他在水里浸泡一个钟头，然后给他换上洁白的内衣，让他睡在用暖床炉暖过的床上，经过这一番努力和搬动，也许连死人也会感到不对劲，可是没有能够让波尔朵斯睁开一眼或中断一秒钟他那怕人的管风琴般的呼噜声。

---

① 阿格里琴托：意大利西西里西南地名，该处有很多古建筑，如朱庇特神庙、赫拉克勒斯神庙等。

心肠如铁，加上神经过敏的阿拉宓斯，尽管勇猛出众，原想不顾疲劳，和古尔维尔、佩利松一起操劳，可是力不从心，终于晕倒在他执意坐着的椅子上。

人们把他扶起，抬到隔壁房间，一躺到床上，他那混乱的头脑顿时平静下来。

第七五章

富凯先生在行动

这时候，富凯先生正乘着他的英国马匹套着的车子，以最快的速度向卢佛宫飞奔。

国王和柯尔培尔在一起工作。

突然间国王陷入凝思。他登基时签署的两份死刑判决书不时在他脑海里浮现。

在他眼睛睁着时，这是两点哀伤的黑斑，在他眼睛闭上时，又变成两滴鲜红的血迹。

"先生，"他蓦地对财政总管说，"有时候我仿佛觉得，那两个您要我处决的人并不犯有太大的罪。"

"陛下，他们是从一群包税者中挑选出来的，他们被抽杀①，这是罪有应得。"

"是谁挑选的？"

"根据需要挑选的，陛下，"柯尔培尔冷静地回答。

"根据需要！真是冠冕堂皇，好大的口气，"年轻的国王咕噜着。

"是好大的神仙，陛下。"

"他们不都是财政总监忠心耿耿的朋友吗？"

"是的，陛下，都是愿意为富凯先生抛头颅洒热血的朋友。"

"他们都已经如愿了，先生，"国王说。

“确实如此，可是毫无价值；幸亏不是出于他们的本意。”

“这些人侵吞了多少钱财？”

“可能一千万，在他们的财产中没收了六百万。”

“这些钱都已存入我的库房了？”国王带着几分反感的口气问。

“陛下，都已入库了，可是，这个没收，尽管威胁了富凯先生，却没有触动他。”

“那么，您的结论是……柯尔培尔先生？”

“我的结论是，如果富凯先生可以煽动一伙叛乱分子，企图营救他的朋友免遭杀戮，那么，在必要的时候，他同样也能够鼓动一支军队来营救他自己免受惩处。”

国王用一种仿佛在暴风雨中出现的不祥的闪电似的目光，一种能把心灵深处阴暗角落照亮的目光射向他的心腹。

“这使我吃惊，”他说，“您估计富凯先生会做出那样的事，而您却不来给我出个主意。”

“出什么主意，陛下？”

“柯尔培尔先生，首先，您应该清清楚楚、详详细细地告诉我您的想法。”

“您指的是哪一方面？”

“关于富凯先生的德行。”

“陛下，我想，富凯先生不满足于攫取钱财，象马萨林先生那样，他是以这种手段来篡夺陛下的部分权力，他还想笼络那些养尊处优、寻欢作乐的朋友，即舞文弄墨、吟诗作对、腐化堕落的政治家等一伙游手好闲之辈。我想，他是在用收买陛下一批败类的方法以达到他侵犯君权的目的；如果让事情这样继续下去，不用多久，陛下，您，就会落到软弱可欺、默默无闻者的行列里去了。”

---

① 抽杀：古罗马时一种在每十人中抽杀一人的刑法。

“所有这些策划，您管它叫做什么，柯尔培尔先生？”

“陛下，您指的是富凯先生的策划吗？”

“是啊。”

“叫做犯了危害王权罪。”

“对犯了危害王权罪的罪犯，该怎样对付他们？”

“把他们逮捕，审判，然后惩处。”

“您确信富凯先生有您归咎于他的罪行的想法吗？”

“陛下，我可以说得更明确些，他已经付诸行动了。”

“噢！那么，柯尔培尔先生，我还是回到我原来说的话上去。”

“陛下，您是说？”

“您给我出出主意。”

“陛下，请您原谅，不过，首先我还想说几句。”

“您说吧。”

“一个明显的证据，看得见摸得着的危害王权的罪证。”

“什么罪证？”

“我刚刚获得消息，说是富凯先生在海上美丽岛筑了防御工事。”

“噢！真有这事！”

“真有这事，陛下。”

“您肯定吗？”

“完全可以肯定，陛下，您可知道，美丽岛有些什么样的兵吗？”

“不，我确实不知道，您呢？”

“陛下，我也不太清楚；因此，我建议陛下派人到美丽岛跑一趟。”

“谁去好呢？”

“比如说，我去。”

“您去美丽岛打算干什么？”

“去打听一下，看看是否确有其事，说是富凯先生仿照封建诸侯在城墙上修筑雉堞。”

“他这样做有什么目的？”

“以便有朝一日保卫自己，对抗国王。”

“如果情况确是如此，柯尔培尔先生，”路易说，“我们应该立即象您说的那样：逮捕富凯先生。”

“不可能！”

“我想，我已经告诉过您，先生，在我的公务上，禁止用这三个字。”

“可是，在陛下的公务上无法禁止富凯先生当财政总监。”

“喔？”

“结果是，他掌握了这样一个职务，可以摆布整个最高法院，同样，仰仗他的慷慨大方，可以控制全部军队，仰仗他的笼络，可以操纵全部文化界，仰仗他的馈赠，可以左右整个贵族阶层。”

“那么，就是说，我对富凯先生毫无办法罗？”

“陛下，完全没有办法，至少在眼前是如此。”

“您是个不会出谋献策的顾问，柯尔培尔先生。”

“噢！不，陛下，因为我不仅仅限于向陛下指出危险。”

“那么，您看！我们该从哪里着手，才能把这个庞然大物搬掉呢？”

国王苦笑着说。

“陛下，他是借助金钱的力量，来提高自己的威望的，我们就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也利用金钱将他置于死地。”

“如果我革掉他的职，您看怎么样？”

“这是下策。”

“那上策呢，怎样才算是上策？”

“我劝您把他毁掉，陛下。”

“怎样才能把他毁掉?”

“不会没有机会的,要利用一切可乘之机。”

“您倒是说说看。”

“眼前就有一个。王太弟① 殿下不久就要成婚,他的婚礼该是豪华的。这是一个好机会,陛下可以趁机向富凯先生索取一百万;富凯先生曾经一下子就付出两万利弗尔,当时,其实只要他付五千利弗尔就行了;所以陛下向他索取一百万,对他来说是微不足道、轻而易举的事。”

“那很好,我向他索取,”路易十四说。

“如果陛下愿意签署拨款命令,我可以亲自去领取。”

接着,柯尔培尔把一张纸摊到国王面前,同时递给他一支笔。

这时候,掌门官把门推开,禀告说财政总监先生到。

路易顿时脸色发白。

柯尔培尔手中的笔掉下来,他退到国王身后,象个叛逆天神那样在国王头上展开了他的黑翅膀。

财政总监带着满身宫廷气派跨进来,象他这样的人只消一眼就能将情况摸透。

这种情况并不能叫富凯放心,尽管他意识到自己的力量。

柯尔培尔充满妒忌的小黑眼睛睁得老大,路易十四那明净如水的双眸怒火中烧,暗示着危险迫在眉睫。

朝臣们,只要宫廷里有什么流言,他们就会象老兵一样透过沙沙的风吹草动,辨明远处部队行军的步伐声,在倾听之后,还能指出有多少人在行进,有多少武器在鸣响,有多少大炮在怒吼。

富凯只要从他的到来所引起的沉默就可以探测出来;他发现这沉默的后面隐藏着巨大的威胁。

---

① 王太弟:见第342页注④。

国王给他充分的时间一直走到大厅中央。青春的腼腆迫使他暂时克制自己。富凯大着胆子抓紧时机。

"陛下,"他说,"我急于求见陛下。"

"什么事?"路易问道。

"以便向陛下禀奏佳音。"

柯尔培尔,尽管没有富凯那样仪表堂堂,也没有富凯那样宽宏大度,却在好些方面和富凯相似。他们有同样的观察力,有同样的处世哲学。此外,他还有强大的自我克制,可以让伪君子有时间思考并积聚力量,施展计谋。

他估计富凯一定会迎击他的进攻。他的眼睛顿时闪亮起来。

"是什么佳音?"国王问道。

富凯把一卷图纸放在桌上。

"敬请陛下过目这项工程,"他说。

国王缓慢地展开图纸。

"是设计规划吗?"他问道。

"是的,陛下。"

"是什么设计规划?"

"一项新的防御工程,陛下。"

"噢! 噢!"国王说,"那么说,您是在忙您的战术和战略罗,富凯先生?"

"我忙的是对陛下执政有利的每一件事,"富凯回答说。

"画得多好呀!"国王看着设计图纸,赞不绝口。

"陛下一定清楚,"富凯弯身对着图纸说,"这儿是围墙,这儿是堡垒,那边是坑道的凸出部分。"

"这儿是什么呢,先生?"

"海面。"

"四面都是海吗?"

“是的，陛下。”

“您给我看的这个设计是什么地方的？”

“是海上美丽岛，陛下，”富凯直截了当地回答。

一听到这个词，一听到这个名字，柯尔培尔就身不由己地做了个十分明显的举动，致使国王回过身来，暗示要他保持冷静。

对柯尔培尔的举动和国王的示意，富凯表示出无动于衷的样子。

“先生，”路易接着说，“那么说，您在美丽岛修筑了防御工事啦？”

“是的，陛下，同时我也给陛下带来了设计图纸和帐目清单，”富凯回答说，“这项工程我支付了一百六十万利弗尔。”

“为了什么目的？”路易一面冷冷地说，一面望着财政总管，想从他那充满仇恨的眼神中，探索他对这件事的想法。

“为了一个十分容易理解的目的，”富凯回答说，“陛下和大不列颠关系不好。”

“不错；不过自从查理二世复辟以来，我就和他结盟了。”

“这还是一个月内起的变化，陛下，可是，美丽岛的防御工程早在六个月之前就开始动工了。”

“那么说，这工程没有用了。”

“陛下，防御工事永远不会没有用。我修筑美丽岛的防御工程是为了对付蒙克先生、兰伯特先生以及所有那些喜欢动刀动枪的伦敦贵族。对抗荷兰人，美丽岛固若金汤，英国人也好，陛下也罢，难免有一天不跟荷兰人决一雌雄。”

国王再次沉默，他斜眼瞟了一下柯尔培尔，半晌才说：

“我想，美丽岛，”路易加了一句，“不是属于您的吗，富凯先生？”

“不是的，陛下。”

“那么是谁的呢？”

“是陛下您的。”

柯尔培尔惊恐万分，如临深渊。

路易也许被富凯的非凡才能，也许被富凯的赤胆忠心所打动，顿时对他表示钦佩。

“先生，请您解释解释，”他说。

“陛下，这是再简单不过的事；美丽岛是我的产业；我自己花钱设防。可是世上没有什么东西可以反对一个臣仆送一件微不足道的礼物给他的国王，我把这份产业的所有权献给陛下，而把用益权[①]留给自己。美丽岛是块用武之地，应该由陛下占有。从今以后，陛下可以在那里安全驻防。”

柯尔培尔几乎跌倒在滑溜溜的地板上，为了不让自己跌倒，他不得不扶着细木护壁板的支柱。

“先生，您已经在这上面表现出军事上的奇才，”路易十四说。

“陛下，这不是我的创造，”富凯回答说，“是好多军官向我建议的。这项设计本身又是出自一个不同凡响的工程师。”

“他叫什么名字？”

“杜·瓦隆先生。”

“杜·瓦隆先生吗？”路易接着说，“我不认识他。柯尔培尔先生，这很遗憾，”他继续说，“因为我不知道那些忠于我的执政的、才华横溢的人的名字。”

说到这里，他回过头来对着柯尔培尔。

后者感到被压垮了，额上汗流如注，一句话也说不出来；他忍受着难以表达的痛苦。

“您记住这个名字，”路易十四补充说。

---

① 用益权：对财产的使用收益权。

柯尔培尔哈哈腰，脸色比他的弗朗德尔褶裥花边还要惨白。

富凯又继续说："砖石建筑用的全是罗马的填料，建筑师们按古代最好的方式来为我配制的。"

"还有大炮呢？"路易问道。

"噢！那要看陛下的意思了；我不能随意把大炮安在我的住宅里，除非陛下恩赐我这样做。"

路易开始犹豫，他决不定应该去憎恨那个吸引着他的权势人物还是应该去可怜另外一个显得异常懊丧的人，而这个人在他看来是前一个的赝品。

然而，国王的责任感压倒了人的感情。

他指着图纸。

"为实施这项规划，您花了许多钱？"他问道。

"我想，我已经有幸把数目禀告过陛下了。"

"我忘了，请再说一遍吧。"

"一百六十万利弗尔。"

"一百六十万利弗尔？您十分富有，富凯先生。"

"富有的是陛下，"财政总监回答说，"因为美丽岛是属于陛下的。"

"不错，谢谢您，可是，不管我怎样富有，富凯先生……"国王没说下去。

"怎么样，陛下？……"财政总监问道。

"我预见到我有需要花钱的时候。"

"您需要花钱，陛下？"

"是的，我。"

"那么，什么时候？"

"比如说明天。"

"但愿陛下赐恩给我解释一下。"

“我兄弟打算娶英国的公主。”

“是吗，陛下……？”

“喏，我准备给年轻的公主举行一个配得上是亨利四世外孙女的宴会。”

“您应该这样做，陛下。”

“所以我需要钱。”

“那是毫无疑问的。”

“我大概需要……”

路易十四犹豫着。他需要索取的数目正是他曾经拒绝付给查理二世的数目。

他转过身来，对着柯尔培尔，等着他出击。

“我明天需要……”他重复一遍，眼睛望着柯尔培尔。

“一百万，”后者粗声粗气地说，为抓到了报复的机会而洋洋自得。

富凯背对着财政总管听国王回答，压根儿没有转过身去，直到国王重复一遍，或者说是喃喃自语：

“一百万。”

“噢！陛下，”富凯倨傲地回答，“一百万吗！一百万，陛下，够派什么用场？”

“看来，尽管……”路易十四支支吾吾地说。

“这个数目比德国最起码的亲王举行婚礼时花费的还要少。”

“先生……”

“陛下最少也得花两百万。光马匹一项开支就得花掉五十万利弗尔。我今晚有幸送给陛下一百六十万。”

“怎么，”国王说，“一百六十万利弗尔！”

“陛下，请等一等，”富凯回答，他甚至不屑向柯尔培尔转过身去，“我知道还少四十万。可这位财政总管先生（他用拇指向肩后的

柯尔培尔指了指，柯尔培尔脸如土色)，可这位财政总管先生……在他的银柜里有我的九十万。”

国王转过身来望了望柯尔培尔。

“可是……”后者说。

“先生，”富凯继续说，也就是间接对柯尔培尔说，“这位先生在一个星期前收到一百六十万利弗尔；他付给卫队十万，付给医院七万五，瑞士卫兵二万五，伙食十三万，军火一千①，杂费一万，还剩九十万，我丝毫也没算错。”

“怎么样，”他转半个身子对着柯尔培尔，象个高傲的上级吩咐下属似的说：

“请注意，先生，”他说，“这九十万利弗尔，今天晚上给陛下呈上，全部付金币。”

“可是，”国王说，“这样的话，不是有两百五十万利弗尔吗？”

“陛下，这多余的五十万算是给亲王殿下作零用钱吧。听清楚了吗，柯尔培尔先生，今天晚上八点钟之前。”

说完之后，财政总监向国王恭恭敬敬地弯了弯腰，倒退着走出去，对站在旁边那个刚刚被他剃了半个光头的嫉妒者连赏也不赏他一眼。

柯尔培尔怒火中烧，撕碎了他那弗朗德尔针钩花边，恨得把嘴唇都咬破了。

富凯还没有走出书房，掌门官在他身旁擦过，高声通报：

“从布列塔尼来的信使求见陛下。”

“德·埃尔布莱先生说得对，”富凯从怀里掏出表来看着，咕噜着说：

“一小时五十五分。真险哪！”

---

① 原文如此，恐系三十六万之误。

第七六章

达尔大尼央终于拿到了火枪队队长的委任状

读者大概已经猜到，掌门官呼报的那个从布列塔尼来的使者是谁。

这个信使不难知道。

他就是达尔大尼央，满身尘土，满脸通红，头发间滴着汗水，两条腿僵硬；他步履艰难地踏上台阶，每跨一步，那血迹斑斑的马刺儿都发出响声。

在入门处，正遇见财政总监先生出来。

富凯微笑着向达尔大尼央致意，这个人早来一小时，会给他带来毁灭和死亡。

达尔大尼央一看到他那善良的心地以及他用不完的精力，就足以回忆起这个人曾以礼接待过自己的情景，于是也向他施礼致敬，不过这种施礼与其说是出自尊敬，还不如说是出自感恩和同情。

他感觉到有两个字已经升到唇边，这两个字有人曾多次冲着德·吉兹公爵说过：

“逃吧！”

可是，说出这两个字就会泄露天机；在国王的书房里，在掌门官面前讲会使自己遭受不必要的灾难，同时也救不了谁。

于是，达尔大尼央只向富凯施了个礼，没有出声，就进去了。

这时候，国王正在为富凯最后几句话感到惊奇，同时又在对达尔大尼央的归来感到愉快。

达尔大尼央不是一个朝臣，却有着与朝臣一样准确和敏锐的眼光。

一进书房，他就看到柯尔培尔脸上刻着被奇耻大辱折腾过的痕迹。

他甚至听见国王对他说这样的话：

“啊！柯尔培尔先生，那么说，您那里有财政总监先生的九十万利弗尔罗？”

柯尔培尔张口结舌，哈着腰，无言以对。

这全部情景通过眼睛和耳朵，同时印入达尔大尼央的脑袋。

路易十四对达尔大尼央说的第一句话，好象故意要和刚才说的话语气完全不同似的，他满怀深情地说了声“您好”。

跟着的第二句话是打发柯尔培尔离开。

柯尔培尔脸色铁青，踉踉跄跄地从国王的书房里出去，这时候，达尔大尼央在捻他那向上翘起的胡子梢。

“我喜欢看见我的手下人这样衣冠不整，”国王边说边欣赏他那雄赳赳的、满身污迹的使者。

“我想，陛下，”达尔大尼央说，“会原谅我这副样子来到您面前，因为我十万火急要赶到卢佛宫来。”

“先生，那么说，您给我带来什么重要消息罗？”国王笑着问。

“陛下，请允许我用三言两语把事情说清楚：美丽岛修筑了防御工事，修筑得好极了；美丽岛有双重围墙、一座城堡、两个前哨堡垒，港口可以停泊三艘海盗船，海岸炮台也已筑好，只等安装大炮了。”

“这一切我全知道了，先生，”国王回答说。

“噢！陛下全知道了？”火枪手不无惊讶地问。

“我有一份美丽岛防御工程的设计图纸，”国王说。

“陛下有设计图纸……？”

“这就是。”

“一点不错，陛下，”达尔大尼央说，“正是这张图纸，在那边，我见过同样的一份。”

达尔大尼央脸上一下子布满愁云。

“啊！我全明白了，原来陛下不是只信赖我一个人，还派了别人前去，”他带着责怪的口气说。

“先生，重要的是，怎样才能知道我想了解的情况，至于用什么方法去了解，又有什么关系呢？”

“就算这样，陛下，”火枪手接着说，甚至不想掩饰他的不满情绪；“可是，请允许我禀告陛下，那就犯不着让我如此疲于奔命，冒着二十次折断肢骨的风险；然后，等我回来的时候，拿这样的话来跟我打招呼。陛下，您对不信任的人，或信任得不够的人，请不要使用他们。”

说完，达尔大尼央以地道的军人动作，跺了跺脚，沾着血迹的尘土撒落在镶木地板上。

国王望着他，内心享受着他的第一个胜利。

“先生，”过了片刻，他才说，“我不但知道美丽岛的情况，而且美丽岛还是属于我的了。”

“那很好，那很好，陛下，我不要求什么了，”达尔大尼央回答说，“我只请求辞职！”

“什么，您想辞职！”

“当然罗！我有相当强烈的自尊心，我不能无功受禄，或者说功少禄多，我辞职了，陛下！”

“啊！啊！”

“请允许我辞职，要不，我就自行辞职。”

"您生气啦,先生?"

"真见鬼!可不是吗,我有理由,我夜以继日,马不停蹄,以惊人的速度连续奔波了三十二个小时,到达时全身僵硬,象个吊死鬼;结果,另外一个却捷足先登,得了,我是个傻瓜!陛下,我只好申请辞职!"

"达尔大尼央先生,"路易十四用他白皙的手按在火枪手沾满尘土的胳膊上说,"我刚才对您说的话丝毫也不影响我的诺言。一言既出,驷马难追嘛。"

说到这里,年轻的国王径直走到桌前,打开抽屉,取出一张折迭的纸张。

"达尔大尼央先生,这是您火枪队队长的委任状,您得到了。"他说。

达尔大尼央急忙打开委任状,连看了两遍。他几乎不相信自己的眼睛。

"这张委任状,"国王接着说,"是发给您的,这不仅是奖励您的美丽岛之行,而且还包括那次您勇敢地干预了沙滩广场事件。在那里,您确实也为我英勇地效劳了。"

"噢!噢!"达尔大尼央不能自制地满脸通红说,"这个您也知道了吗,陛下?"

"是的,我知道了。"

在看出一个人的心思方面,国王有着敏锐的洞察力和正确无误的判断力。

"您有什么话要说,"他对火枪手说,"有什么要说的话没有说出来。好,先生,您就直截了当地说吧。您知道,我曾经对您说过,不妨再说一遍,以便一劳永逸,我说,您我之间可以推心置腹,以诚相见。"

"陛下,那么,我说,我情愿当个火枪队队长,在我的带领下控

制一座炮台，或夺取一个城镇，而不情愿去吊死两个可怜虫。”

“您说的，都是真话吗？”

“我不得不问陛下为什么怀疑我说假话？”

“因为我非常了解您，先生，您决不会后悔为我拔剑出鞘的。”

“噢！陛下，那您就错了，而且是大大的错了，为了这个行动产生的结果，我后悔拔剑出鞘；陛下，那两个被吊死的可怜人，既不是您的冤家，也不是我的对头，再说，他们也不能自卫。”

国王沉默片刻。

“达尔大尼央先生，您那位伙伴也和您一样后悔吗？”

“我的伙伴？”

“是的，看来那一回您不是单独一个人行动的。”

“您说单独一个人？在什么地方？”

“在沙滩广场。”

“不，陛下，不是，”达尔大尼央说，他红着脸，担心国王会怀疑他有这样的想法，认为他，达尔大尼央有意把属于拉乌尔的荣誉也占为己有了。“不是一个人，见鬼，正如陛下说的，我有一个伙伴，而且是个好伙伴。”

“是个年轻人吗？”

“是的，陛下，是个年轻人。啊！我真该向陛下祝贺，陛下，不论里里外外，您消息都很灵通。大概都是柯尔培尔先生给陛下的出色汇报吧？”

“柯尔培尔先生只在我面前说您的好话，达尔大尼央先生，如果他说别的就不受欢迎了。”

“啊！那我非常荣幸！”

“他对那位年轻人也说了许多好话。”

“那是公正的，”火枪手说。

“是呀，看样子这个年轻人是个好汉，”路易十四这么说，是想

激励他的感情，这种感情他误认为是妒忌。

“是的，陛下，是个好汉，”达尔大尼央重复说，在他这方面，乐于将国王的注意力引向拉乌尔。

“您知道他的名字吗？”

“我想……”

“那么说，您是知道的罗？”

“是的，陛下，我已经知道了差不多二十五个年头了。”

“怎么，他也只不过二十五岁呀！”国王嚷着说。

“噢！是这样的，陛下，他一生出来我就知道了，就是这么回事。”

“您可以肯定吗？”

“陛下，”达尔大尼央说，“陛下用怀疑的态度垂询我，使我看出，这完全不象是陛下的性格，柯尔培尔先生向陛下汇报得那样出色，难道他忘了提及这个年轻人是我亲密朋友的儿子吗？”

“您指的是布拉热洛纳子爵？”

“嗯！自然是他，陛下，布拉热洛纳子爵的父亲是德·拉费尔伯爵，他曾经大力支持国王查理二世复辟。啊，陛下，布拉热洛纳世代都是骁勇的战士。”

“那他就是那位贵族的儿子罗，查理二世曾派这位贵族来找我，或者不如说找马萨林先生，提出愿意和我们结盟的就是他吗？”

“正是他，陛下。”

“这么说，德·拉费尔也是个英雄好汉罗？”

“陛下，他曾多次为先王陛下拔剑出鞘，比在今天，您陛下当政的幸福日子里拔出剑来的次数要多得多。”

这时轮到路易十四咬紧嘴唇了。

“那很好，达尔大尼央先生，很好！您不是说德·拉费尔伯爵先生是您的朋友吗？”

“是的，陛下，这已经差不多有四十个年头了。陛下要知道，我并没有说是昨天才认识他的。”

“达尔大尼央先生，您愿意见这个年轻人吗？”

“非常高兴看见他，陛下。”

国王摇了摇他的小铃。掌门官出现了。

“请布拉热洛纳先生，”国王说。

“噢！噢！难道说他在这儿？”达尔大尼央说。

“他今天陪大亲王的宫内侍从们一起在卢佛宫守卫。”

国王话刚落音，拉乌尔已经来到，一看见达尔大尼央，他的脸就笑开了花，这种笑，只能在青年人的唇边才能找到。

“来吧，来吧，”达尔大尼央亲热地招呼拉乌尔，“国王会允许你拥抱我的，但你先要向陛下道谢。”

拉乌尔风姿卓绝地向路易鞠了个躬，对路易来说，所有的优良品质他都很欣赏，只要这种品质对他的品质没有什么妨害，他赞赏拉乌尔英姿勃勃、生龙活虎和虚怀若谷的神态。

“先生，”国王对拉乌尔说，“我请求大亲王把您留在我这儿，他已经同意了，从今天早上起，您就属于我的了。大亲王是个好主人，我希望您在这样的更换中不会有所损失。”

“说得对，说得对，拉乌尔，你放心，国王也有他好的地方，”达尔大尼央说，他已摸透了路易的性格，在一定程度上他也敢和国王的自尊心开开玩笑；不用说，在他仿佛是在开玩笑时也是很注意礼节，甚至迎合国王的心理的。

“陛下，”布拉热洛纳用温柔、充满魅力的声调和从他父亲那儿继承来的那自然、流畅的谈吐方式说，“陛下，我为陛下效劳绝非自今日始。”

“啊！这我知道，”国王说，“您指的是那次在沙滩广场上您的功绩。先生，那天您确实已经是我的人了。”

"陛下，我说的不是那天的事；在达尔大尼央先生这样一位人物面前，实在轮不到提起我那件微不足道的事，我只是想谈一个情况，这个情况在我的一生中具有划时代意义，致使我从十六岁起就忠心耿耿地为陛下效劳。"

"啊！"国王说，"那是什么情况？请您说给我听听，先生。"

"情况是这样的……我第一次出征时，也就是说，我投奔大亲王的军队时，德·拉费尔伯爵先生把我一直领到圣德尼[①]，当时路易十三的圣骸停放在大教堂的底层，正等待着一位继承者，天主却没有赐给他，我盼望了好多年；于是，拉费尔伯爵要我面对先王的圣骸起誓，愿为以您为代表的、以您为化身的王室效劳，陛下，在思想、言论和行动上为您效劳。我起了誓，天主和先人可以证明我的誓言。陛下，在这十年中，我不大有机会象我盼望的那样信守我的誓言。我是陛下手下的一名士卒，不是其他什么；陛下把我召来，我并没有更换主人，只不过是调防而已。"

拉乌尔说完后，行了个礼。

路易十四在他讲完后，好象仍在听着。

"见鬼！"达尔大尼央嚷道，"说得多好啊，不是吗？陛下，是个好后代，是个贵族的后代！"

"是啊！"国王激动地嘟哝着，可又不能流露感情，不为别的原因，只为接触的是一个超群出众的贵族的性格。"是啊，先生，您说得很对，不论您在哪里，都在为国王效劳。不过，在调防时，请相信我，您将会得到一个配得上您的晋升。"

拉乌尔感到国王要跟他说的话已到此为止了。于是用他高雅性格特有的机智，极有分寸地弯了弯腰，然后退了出去。

"您还有什么事情要告诉我吗，先生？"当国王发现他再一次

---

① 圣德尼：见第31页注③。

单独和达尔大尼央在一起时，这样说。

“陛下，有，我特地把这个消息留到最后才禀告，因为这个消息令人悲痛，而且要使欧洲的王位服丧。”

“什么消息？”

“陛下，我经过布卢瓦时，有一句话，一句令人悲痛的话，是从王宫里传出来的，我听了感到震惊。”

“您确实使我很吃惊，达尔大尼央先生。”

“这句话是一个胳膊上戴着黑纱的骑马侍从说的。”

“会不会是王叔加斯东·德·奥尔良公爵？”

“陛下，他已经安息啦。”

“可我还没有接到通知！”国王叫嚷起来，没有接到消息使君王的敏感遭受耻辱。

“噢！请息怒，陛下，”达尔大尼央说，“无论是巴黎的信使，还是全世界的信使都不象您的仆从那样跑得快；布卢瓦的信使也不会在两个小时之内赶到这儿，我可以向陛下保证，他的骑术不错，我只是在奥尔良那边遇到他的。”

“我的加斯东叔叔，”路易一只手按在额上，喃喃自语；这个名字唤起他所有的记忆，百感交集的情绪都蕴藏在这七个字中。

“噢！是的，陛下，是这样的，”达尔大尼央顺着君王的思路，镇静地回答，“过去的已经过去了。”

“不错，先生，不错，可是，感谢天主，留给我们的是未来，我们要尽可能不使我们的未来过于暗淡。”

“我已经把这件事告诉陛下了，”火枪手说时弯了弯腰。“现在……”

“是的，先生，您说得对，我忘了，您刚刚赶完一百十里路。先生，您去吧，您是我最好的一个士兵，要注意身体，您休息过后就来听候我的吩咐。”

"陛下,在您面前或不在您面前我都一样听您指挥。"

达尔大尼央行完礼,就退出去了。

接着,他仿佛只是刚从枫丹白露赶来似的,在卢佛宫里昂首阔步,走来走去,要去找布拉热洛纳和他聚首。

第七七章

一对情人

这时候，布卢瓦城堡里的蜡烛在代表着往昔的最后一个代表奥尔良公爵僵硬的遗体周围燃烧着；这时候，城里的人在对死者作出远非赞颂的评价；这时候，奥尔良公爵的遗孀再也不记得她年轻时曾经为热恋眼下这具已没有知觉的遗体而逃离父亲的宫殿，她在离丧葬大厅二十步远的地方打着小算盘，计算各种得失和自己地位的损伤，在城堡的所有部分，凡是活人能钻得进去的地方，也都有人在盘算着种种利害关系和其他的荣辱得失。

无论是悲切的丧钟声，唱诗班的哀歌声，透过窗玻璃闪闪照耀的烛光，还是葬礼的准备工作，都没有能够转移站在内院窗前那一对人儿的注意力，这扇窗我们早已熟悉，它照亮了那些称之为小套间中的一个房间。

除此之外，还有一束喜洋洋的阳光，因为阳光不会在意法国刚刚蒙受的不幸；我们说，还有一束阳光泻在他们身上，使邻近的鲜花芬芳吐香，使围墙生气盎然。

这一对人儿正在起劲地谈着，他们谈的不是有关公爵去世的事情，而是在谈公爵去世带来的后果。这一对，一个是妙龄女郎，一个是翩翩少年。

那后一个，二十五六岁模样的男子，他的神色，时而活跃，时而狡诈，一双睫毛长长的大眼睛及时地眉目传情，他个子不高，皮肤

呈棕褐色；他笑时嘴巴张得很大，露出一排整齐的牙齿；他那尖尖的下巴享有变化无穷的灵活性，一般来说，自然界是不常把这种灵活性赋予这样一副面孔的。他不时充满柔情地将下巴伸向对话者，那个对话者，我们也应该说，往往不是按照严格的礼仪要求迅速地把身子缩回来。

这个姑娘，我们早已认识，也是在这扇窗前，也是在同样的阳光底下，我们曾经看见过她；这个姑娘有着一种独特的、机智灵活和善于思考相混杂的个性。她笑的时候非常动人，她严肃的时候却又那么美丽；让我们赶快这样说吧，她迷人的时候往往多于美丽的时候。

看样子两个人在争辩，已经达到半嘲弄半认真的顶点。

"现在，马利科尔纳先生，"年轻姑娘说，"您总该让我们谈些正经事了吧？"

"您相信的话，这也容易做到，奥尔小姐，"年轻人说，"当我们不能为所能为时，我们就为所欲为吧。"

"说得好！看，您这番话把我听得糊里糊涂了。"

"我吗？"

"当然是您；算了吧，我亲爱的，收起您那一套检察官的逻辑吧。"

"又是件不可能的事。您知道，我身为检察官的书记，蒙塔莱小姐。"

"我身为闺阁千金，马利科尔纳先生。"

"啊！这我很清楚，在身分的高低上，您压倒我，因此，不再跟您多说了。"

"不，不，我并没有压倒您，您有什么就说吧，您说好啦，我一定要您说！"

"喏！我对您一向唯命是从。"

“这真使我非常荣幸，真的！”

“王叔去世啦。”

“啊！该死的，真是新闻！您从哪里来，能给我们带来这个消息？”

“我从奥尔良来，小姐。”

“这就是您带来的全部消息吗？”

“啊，不……我还可以告诉您，英国的昂利埃特公主来这里和国王陛下的兄弟成婚。”

“真是，马利科尔纳，说真话，您这早已过时的、上一个世纪的新闻真叫人受不了；听我说，如果您也有这种戏弄人的坏习气，我就把您撵出去。”

“呵！”

“是的，因为您确实叫我恼火。”

“别这样，别这样，小姐，要有耐心。”

“而且，您还自以为了不起。我知道是怎么回事，算了吧……”

“您说好啦，如果事情果真如此，我会坦率地承认。”

“您知道我急于想当侍从女伴，这件事我非常愚蠢地委托了您，而您又不肯利用您的信誉。”

“您说我不肯利用我的信誉？”

马利科尔纳垂下眼睑，握着一双手，装出一副调皮的样子。

“请问，象我这样一个可怜的检察官的书记能有多大声望？”

“令尊有两万利弗尔的年金收入，该不是无所作为的，马利科尔纳先生。”

“这不过是一笔外省人的财产，蒙塔莱小姐。”

“对大亲王的秘密，令尊大人知道得一清二楚，该不是毫无用处的。”

“其好处也不过是可以向亲王大人借钱而已。”

“总而言之，您这样一个极其诡诈的家伙，在外省该不是毫无作用的吧？”

“您太夸奖了。”

“我夸奖您？”

“是的，是您。”

“何以见得？”

“因为我认定自己没有什么影响，而您却一口咬定说我有很大的影响。”

“那好吧，我委托您的事，您看怎么样？”

“噢！您是说，您委托我的事吗？……”

“到底我能得到还是不能得到？”

“您能得到的。”

“喔，那么什么时候呢？”

“您愿意什么时候就什么时候。”

“那么又在哪里呢？”

“在我口袋里。”

“什么，在您口袋里？”

“不错。”

果真如此，马利科尔纳嘴上挂着狡狯的笑容，从口袋里掏出一封信，蒙塔莱小姐象攫取猎物一样一把抢过来，贪婪地念着。

越往下念，她脸上越笑开了花。

“马利科尔纳！”看完了信，她情不自禁地嚷道，“说真心话，您真是个好孩子。”

“为什么，小姐？”

“因为您本可以拿这张任职书索取代价的，而您并没有这样做。”

她说完就纵声大笑，以为这下子会使这位书记发窘。谁知道

马利科尔纳勇猛地守住了。

“我不明白，您这是什么意思，”他说。

现在轮到蒙塔莱发窘了。

“我曾向您流露过感情，”马利科尔纳接着说，“您一味笑着跟我说了三次您不爱我；有一次，您绷着脸亲我，这就是我得到的一切。”

“一切？”傲慢和爱卖弄风情的蒙塔莱说，听得出是一种自尊心受损害的声调。

“当然是一切，小姐，”马利科尔纳回答。

“噢！”

这个单音节词所表示的愤怒，和这个年轻人能够期待的感谢一样多。

他若无其事地摇了摇头。

“蒙塔莱，听着，”他说，也不管他的情人对这种随随便便的态度是否喜欢，“我们不要再争辩了。”

“为什么不？”

“因为，自从我认识您，这一年中，每当我惹得您不称心时，您就把我撵出门外，这样的事已经发生过二十次之多了。”

“是真的吗！为什么我把您撵出门外呢？”

“因为我太放肆。”

“噢！这一点，您说的倒是实话。”

“您自己明白，所以您不得不承认了，”马利科尔纳说。

“马利科尔纳先生！”

“让我们平心静气吧；如果您把我留下，那也不是无缘无故的。”

“这至少不是因为我爱您！”蒙塔莱嚷道。

“我也同意。我甚至可以这么说，即便现在，我可以肯定，您对我也没有好感。”

"噢！您还从来没有说得这么正确过。"

"噢！我也讨厌您。"

"啊！我将记住这点。"

"您记住好了。您觉得我又粗野又愚蠢；我，我觉得您声音刺耳，您发怒时面孔走样。此时此刻，您情愿从这个窗口跳出去，也不情愿让我吻一吻您的手指尖；而我呢，我宁可从小钟楼顶上跳下去，也不肯碰一碰您连衣裙的下摆。不过，不消五分钟，您又会爱我，而我呢，也照样崇拜您。噢！就是这么回事。"

"我不相信。"

"而我，我却可以保证。"

"花花公子！"

"然而，这不是真正的理由；奥尔，您迫切需要我，而我呢，我也迫切需要您。要您开心时我会引您发笑，当我需要求爱时我就看着您。我给了您那张您渴望已久的侍从女伴任职书，您现在也应该给点什么我想要的。"

"我给您？"

"是的，您给我，不过，这时候，我亲爱的奥尔，我可以告诉您，我什么也不要，所以请您放心好了。"

"您真是个可怕的人，马利科尔纳，我正为拿到这张任职书而感到欢欣鼓舞，您却一下子就把我的欢乐全赶跑了。"

"那不碍事，这个时间一点也没有丧失，等我走后您照样可以尽情欢乐。"

"那您快走吧……"

"要走的，但，在走之前，我有个忠告……"

"什么忠告？"

"不要发脾气；要知道您生气时非常丑。"

"真粗鲁！"

"现在，让我们都说真心话吧。"

"噢！马利科尔纳，您这个坏心眼！"

"啊！蒙塔莱！您这个负心人！"

说完之后，年轻人把胳膊肘支在窗台上。

蒙塔莱拿起一本书，把它翻开。

马利科尔纳站起来，用衣袖刷刷他的毡帽，拉挺他那件黑色的紧身短上衣。

蒙塔莱装着在看书的样子，其实用眼角在偷看他。

"好呀！"她气冲冲地嚷道，"看他装正经，准又会赌一个星期的气。"

"两个星期，小姐，"马利科尔纳弯了弯腰说。

蒙塔莱向他举起紧握的拳头。

"恶魔！"她说，"啊！如果我是个男子汉！"

"您拿我怎么样？"

"我把您掐死！"

"啊！太好了，"马利科尔纳说，"我开始有所冀求了。"

"那么，魔鬼先生！您冀求什么？冀求我气得晕头转向吗？"

马利科尔纳一本正经地把帽子夹在手指间旋转着；蓦地，他丢下帽子，两只手抓住年轻姑娘的肩膀，把她拉向自己，这个原来装着冷酷无情的男子在她的唇上按上两片热情奔放的嘴唇。

奥尔想喊出声来，但这喊声给吻盖住了。既烦躁又气恼的年轻姑娘把马利科尔纳推向墙边。

"好！"马利科尔纳泰然自若地说，"这已够我受用一个半月了；再见，小姐！请接受我谦恭的敬礼。"

说完，他退后三步，走了。

"嗯！不，不准您离开！"蒙塔莱顿着脚说，"站住！我命令您！"

"您命令我吗？"

“是的，难道我不是这里的主人吗？”

“毫无疑问，是我灵魂的主人，我心神的主人。”

“多美的性格，真是！灵魂是愚蠢的，心神是干枯的。”

“小心，蒙塔莱，我看得出，”马利科尔纳说，“您就快爱上您那谦恭的仆人了。”

“噢！是的，”与其说她象放浪的情人，不如说她象懒散的孩子那样吊在他脖子上，说：“啊，不错，我应该感谢您才对。”

“为什么感谢我？”

“为那张任职书，它不是我的整个前程吗？”

“也是我的。”

蒙塔莱望着他。

“真可怕，”她说，“我永远也猜不透您说的是正经话还是开玩笑。”

“我说的再正经也没有了；我将去巴黎，您也去，我们一起去那里。”

“那么说，就只是为了这个缘故，您才为我效劳的吗？自私鬼！”

“您叫我怎么办呢，奥尔，我少不了您。”

“噢！老实说，我也一样；不过，您应该承认，您是个地道的坏家伙！”

“奥尔，我亲爱的奥尔，您小心，如果您再咒骂我，您会看到在我身上产生什么样的效果，我会崇拜您。”

马利科尔纳这样说着的同时，又一次把年轻姑娘拉向自己身边。

就在这时候，楼梯上传来了脚步声。

这一对年轻人靠得这么近，使无意间撞进来的人会以为他们搂在一块，因此蒙塔莱把马利科尔纳猛力推开，使他的背正撞在这

时候打开的门上。

一声高叫，随之而来的是愤怒的辱骂声。

这是圣勒米太太发出的惊叫和怒骂：不幸的马利科尔纳几乎把她挤碎在被她推开的门和门框中间。

“又是这个捣蛋鬼！总是来这儿！”老太太嚷道。

“啊！太太，”马利科尔纳用尊敬的口吻回答，“我已经有足足一个星期没有来了。”

第七八章

女主人翁再次露面

跟在德·圣勒米夫人后面上来的是德·拉瓦利埃尔小姐。

她听见她母亲大发雷霆，还猜不透发生了什么事情，她哆哆嗦嗦地走进房间，看见倒霉的马利科尔纳站在那儿，他那副愁眉苦脸，不管是谁，用冷静的眼光去看他，都会感到怜悯或觉得好笑。

他急急忙忙躲在一张大椅子后面，仿佛想躲避圣勒米太太的第一次冲击似的；他不指望靠言语来占优势，因为她的喉咙比他响，而且滔滔不绝，他打算借助讲话时的姿态来取胜。

老太太充耳不闻，视而不见，马利科尔纳长久以来就是一个令她反感的家伙。

由于她极其恼火，以致把火气发泄到马利科尔纳的同谋者身上。

现在轮到蒙塔莱了。

“还有您，小姐，还有您，您以为我不会告诉夫人，在她的一个侍从女伴的套间里发生了什么事情吗？”

“噢！亲爱的妈妈，”德·拉瓦利埃尔小姐嚷道，“行行好吧，我求您饶恕……”

“快给我住嘴，小姐，别花力气为这些丢脸的人求情；象您这样一个正派女子，对这样一个坏榜样竟然视而不见，您还要放肆地怂恿他这样做，这我可不能容忍。”

“可是，说真的，”蒙塔莱终于回嘴说，“我真不明白，您为什么这样对待我；我想，我并没有做什么坏事呀？”

“那么这个大坏蛋，小姐，”圣勒米太太指着马利科尔纳回答说，“请问，他到这儿来是为了干好事的吗？”

“他到这儿来，太太，不是为了干好事，也不是为了干坏事，他不过是来看我，就是这样。”

“那么很好，那么很好，”圣勒米太太说，“夫人殿下会知道的，她会作出判断。”

“不管怎么说，我不懂为什么缘故，不允许马利科尔纳先生对我倾心，如果他是真心诚意的话，”蒙塔莱回答说。

“您说他那副嘴脸会真心诚意！”圣勒米太太叫嚷说。

“感谢您提到我的嘴脸，太太，”马利科尔纳说。

“来吧，我的女儿，”圣勒米太太接着说，“我们去告诉夫人，正当夫人殿下为失去丈夫而悲痛欲绝时；正当我们在古老的布卢瓦城堡为失去主人而悲恸时，竟然有人在这儿窃玉偷香、寻欢作乐。”

“噢！”两个被告异口同声地嚷起来。

“好一个侍从女伴！好一个侍从女伴！”老太太高声叫着，两只手高高地朝天举起。

“喏！您这就错了，太太，”蒙塔莱火冒三丈地说，“我至少已经不再是夫人的侍从女伴了。”

“难道说您辞职了？小姐，好极了！您的这个决定，我只能拍手叫好，我这就拍手。”

“我并没有辞职，太太，我只是另外找了份差使，就是那么回事。”

“在有钱人家还是在乡巴佬家？”圣勒米太太轻蔑地问道。

“太太，请听着，”蒙塔莱说道，“我这样的女子不会去侍候有钱人或乡巴佬；与其象您这样在这个倒霉的宫廷里饱食终日、无所

用心，我还不如去找个算得上是王宫的地方。”

“噢！噢！王宫，”圣勒米太太勉强笑着说，“王宫，您是怎么想的，我的女儿？”

她朝德·拉瓦利埃尔转过身去，死劲想把她从蒙塔莱那边拉过来，可是，拉瓦利埃尔并没有听从德·圣勒米太太的驱使，却张着她那美丽的、调解人的眼睛，望完做母亲的，又转过去看着蒙塔莱。

“太太，我不是说王宫，”蒙塔莱回答说，“因为英国的昂利埃特公主即将成为王太弟殿下的妻室，但她不是王后。我说算得上是王宫并没有说错，因为她将成为国王陛下的弟妇。”

落在布卢瓦城堡上的一声炸雷也比不上蒙塔莱最后一句话那样叫圣勒米太太晕头转向。

“您说昂利埃特公主殿下什么来着？”老太太结结巴巴地问。

“我说，我将去她的府邸当侍从女伴，这就是我说的。”

“当侍从女伴！”德·圣勒米太太带着失望的口气说的同时，德·拉瓦利埃尔却满怀喜悦。

“是的，太太，去当侍从女伴。”

老太太耷拉下脑袋，似乎这个打击对她来说太猛烈了。

可是，她一下子就恢复过来，把最后一枚炮弹扔向对手。

“噢！噢！”她说，“对这一类的封官许愿，我听得多了，这常常使人想入非非，可是到头来，到了需要遵守诺言，把希望兑现时，才发现原来指望能得到的一切已烟消云散、化为乌有，因此大吃一惊。”

“噢！太太，我的保护人的影响是无庸置疑的，他的许诺跟契约一样有效。”

“如果请教一下这位有影响的保护人的尊姓大名，我是不是太冒昧了？”

“噢！不，我的天；就是站在我们跟前的这位先生，”蒙塔莱边说边指着马利科尔纳。而马利科尔纳，在这场争吵中，从头到尾一直保持着最沉着的冷静，最滑稽的庄严。

“先生！”德·圣勒米太太突然发出一阵狂笑，说，“这位先生是您的保护人！马利科尔纳先生是个有很大影响、许诺跟契约一样有效的人吗？”

马利科尔纳向她行了个礼。

而蒙塔莱则从口袋里掏出任职书给老太太看，作为她的唯一回答。

“这是任职书，”她说。

这下子全部解决了。待她看过这张幸运的证书，这位好心的老太太立即双手紧握，一阵无法形容的羡慕和失望使她面孔痉挛，她不得不坐下来，生怕昏厥过去。

蒙塔莱没有那么狠，既然已经取得胜利，她感到欣喜，也就不采取别的手段叫战败的对手感到难堪，尤其这个对手是她朋友的母亲；她只是利用胜利，而没有滥用胜利。

马利科尔纳却不是这样宽宏大度，他神气十足地坐在安乐椅里，态度随随便便，这种举止，在两个小时之前，准会招来一顿棍棒的威胁。

“年轻的王太弟夫人的侍从女伴！”德·圣勒米太太还不太相信地重复了一遍。

“是的，太太，而且还是靠马利科尔纳先生保荐的。”

“真是叫人难以相信！”老太太又重复说，“不是吗？是不是难以相信，路易丝？”

路易丝没有答腔；她微微弯着腰在沉思，近乎有些苦恼，一只手贴在她美丽的前额上，深深地叹了口气。

“好吧，先生，”德·圣勒米太太突然问道，“您是怎么弄到这份

美差的？”

“太太，我是请求来的。”

“向谁请求？”

“我的一个朋友。”

“那么说，宫廷中您有一些权力很大的朋友，可以给您这种证书？”

“当然罗！看来是这样。”

“我能不能知道您这些朋友的名字？”

“我并没有说我有好些朋友，太太，我只说一个朋友。”

“那么，这个朋友的名字是……？”

“哟！太太，您问到哪儿去了！当人们有个象我朋友那样有权有势的熟人时，他们一定不会把他的名字随便公诸于众，以免被人抢走。”

“您不把您朋友的名字说出来也有道理，先生，我想，对您来说，怕是难以启齿。”

“不管怎么样，”蒙塔莱说，“如果朋友不存在，任职书总是存在的，问题不就解决了。”

“那我明白了，”德·圣勒米太太象一只准备伸出利爪的猫，却含着和蔼可亲的笑容说，“刚才我看见这位先生在这儿……”

“怎么样？”

“他给您送来任职书。”

“一点不错，您猜得对极了。”

“那么说，是再正当不过的事了。”

“我是这样想的，太太。”

“看样子，刚才我责怪您，小姐，是我错了。”

“大错特错了，太太；不过，您的责怪，我已经习以为常，我原谅您。”

"既然这样，我们走吧，路易丝；我们除了告辞之外没有别的事了。您看怎么样？"

"太太！您说什么？"德·拉瓦利埃尔打着哆嗦说。

"你好象没在听我说话，我的孩子。"

"不，太太，我正在想。"

"想什么？"

"各种各样的事。"

"至少，你不怨恨我吧，路易丝？"蒙塔莱按着她的手高声说。

"我，我为什么怨恨你呢，我亲爱的奥尔，"年轻姑娘用象音乐一样柔和的声音回答。

"当然罗！"德·圣勒米太太接着说，"这可怜的孩子，哪怕她稍稍有点怨恨您，也是无可非议的。"

"我的天主，她为什么要怨恨我呢？"

"照我看，她也一样出身好，长得和您一样漂亮。"

"我的妈妈！"路易丝嚷道。

"比我漂亮一百倍，这是真的，太太，您说她出身好，那就未必；但这不能说明为什么路易丝要怨恨我。"

"当您在巴黎熠熠生辉的时候，她却被活活地埋葬在布卢瓦，您想，这会是好玩吗？"

"可是，太太，我并没有阻止路易丝跟我一道去巴黎呀；相反，如果她跟我一道去，我一定会更高兴。"

"可是，看样子，马利科尔纳先生，他在宫廷很有些影响……"

"啊！那就错了，太太，"马利科尔纳说，"在这个可悲的世界上，人人为己。"

"马利科尔纳！"蒙塔莱说。

说完，她俯身对年轻人说：

"您陪陪德·圣勒米太太，或者跟她吵嘴，或者跟她重修旧好，

随您的便；我要和路易丝谈谈。”

说这话的同时，她轻轻地握了一下马利科尔纳的手，作为他即将服从的报酬。

马利科尔纳嘀咕着向德·圣勒米太太走过去，这时候，蒙塔莱把手勾在女友的脖子上，对她说：

“怎么啦！哟！你真的象你妈妈说的那样，为了我将会出风头而不再爱我了吗？”

“啊！不，”年轻姑娘噙着泪水说，“相反，看你幸福令我高兴。”

“高兴什么呀！看你都快哭出来了。”

“难道说，流泪只因为妒忌吗？”

“啊！对了，我明白了，我要去巴黎，而‘巴黎’这两个字会使你想起某位骑士。”

“奥尔！”

“这位骑士过去住在布卢瓦，现在住在巴黎了。”

“说实在，我也不知道为什么苦恼，我只是感到憋得难受。”

“那么你就哭吧，既然你笑不出来。”

路易丝仰起可爱的脸蛋，象钻石一样晶莹的泪珠儿一滴接着一滴地掉下来。

“哟，快承认吧！”蒙塔莱说。

“你要我承认什么？”

“你为什么哭，人们不会无缘无故地流泪。我是你的朋友，你要我做什么事，我会去做。马利科尔纳比我们想象的更有权势，去吧！你想不想去巴黎？”

“唉！”路易丝叹了口气。

“你想不想去巴黎？”

“丢下我一个人留在这古老的城堡里！我已养成了喜欢听你唱歌，喜欢拉着你的手，和你一起在花园里游荡的美好习惯；啊！你

一走，我会闷死的，我很快就会死去！”

“你想不想去巴黎？”

路易丝又叹了一口气。

“你没有回答我。”

“你要我怎么回答？”

“想去还是不想去；依我看，这并不是很难回答的。”

“啊！蒙塔莱，你真太幸福了！”

“嗯，这么说，你是想和我一样罗？”

路易丝不吭声。

“小顽固！”蒙塔莱说，“谁象你这样对自己的朋友也保密到这个程度？你得承认，你也想到巴黎去，你得承认，你想再见到拉乌尔，并且想得要命！”

“我不能承认。”

“那你就错啦。”

“为什么？”

“因为……你看见这张任职书了吗？”

“当然看到了。”

“那好，我可以叫人替你照式照样弄一张。”

“叫谁弄？”

“马利科尔纳。”

“奥尔，你说的可是真话？这可能吗？”

“当然罗！马利科尔纳在这儿，他能替我办到的，肯定也能替你办到。”

马利科尔纳两次听到提起他的名字，他高兴地找到了一个甩掉德·圣勒米太太的好机会，连忙回过身来问道：

“什么事，两位小姐？”

“马利科尔纳，您过来，”蒙塔莱做了一个专横的姿势。

马利科尔纳服从了。

“给我弄一张同样的任职书，”蒙塔莱说。

“为什么？”

“给我弄一张照式照样的任职书；这就够清楚了。”

“可是……”

“我一定要！”

“啊！啊！您一定要？”

“是的。”

“这办不到吧，是不是？马利科尔纳先生，”路易丝用温柔的声音问。

“天哪！小姐，如果为了您……”

“为我，是的，马利科尔纳先生，就是为我。”

“如果蒙塔莱小姐和您同时请求……”

“蒙塔莱小姐不是请求，她是需要。”

“那好！小姐，我们将尽力而为。”

“您怎样设法使她也被任命？”

“我们试试看。”

“我不要听含糊其辞的回答。您听着，一星期之内，路易丝·德·拉瓦利埃尔将成为昂利埃特公主的侍从女伴。”

“看您逼得多急！”

“一个星期之内就给我办好，要不……”

“要不怎么样？”

“收回您那张任职书，马利科尔纳先生，我不愿离开我的好友。”

“亲爱的蒙塔莱！”

“好吧，您还是拿着您的任职书，德·拉瓦利埃尔一定会成为侍从女伴的。”

“真是这样?”

“真是这样。”

“那么,我有希望去巴黎了?”

“请放心吧。”

“啊! 马利科尔纳先生，我该怎样感谢您才好!”路易丝嚷道，她紧握双手,高兴得雀跃起来。

“小调皮!”蒙塔莱说，“你还想再一次叫我相信你不爱拉乌尔。”

路易丝的脸红得象五月的玫瑰，她不回答，却跑去亲她的妈妈。

“马利科尔纳先生是个化了装的王子,”老太太说，“他拥有一切权力。”

“您也想当侍从女伴吗?”马利科尔纳问德·圣勒米太太。“只要我还保持现有的地位,我可以设法任命所有的人。”

说完,他就往外走了,留下了可怜的、十分尴尬的老太太,象塔勒芒·戴·雷奥[1]描绘的那样。

“算了吧,”马利科尔纳走下楼梯时喃喃自语,“算了吧,这又得花掉我另一张一千利弗尔的大钞票。但也只能这样了，我的朋友马尼康是不肯替别人白白效劳的。”

---

① 塔勒芒·戴·雷奥(1619—1692):回忆录作家。

第七九章

马利科尔纳和马尼康

介绍这两个新人物进入这个故事，从他们的名字和感情上的那种神秘的亲缘关系来看，就值得引起史学家和读者们的注意。

让我们来介绍一下有关马利科尔纳先生和马尼康先生的一些详细情节吧。

马利科尔纳，我们都知道，为了给蒙塔莱小姐弄这张任职书到奥尔良去跑了一趟，另外，在他来到布卢瓦城堡时，又惹出了这样一件大事来。

这时候，德·马尼康先生正在奥尔良。这位先生确是个古怪人物，是个非常聪明的年轻人，经常两手空空，身无分文，经常处在一贫如洗的苦境中；尽管他可以随时随地向在当时来说算得上是个腰缠万贯的德·吉什伯爵告贷。

这是因为德·马尼康先生，这个出生在格拉蒙家族的一个可怜贵族的陪臣，是德·吉什伯爵孩提时代的伙伴。

德·马尼康先生仗着他头脑灵活，在一个非常富有的、名震四海的元帅家中弄到一笔收入。

从童年时期起，他盘算的本事就远远超越他的年龄，为了讨好德·吉什伯爵，他可以出让自己的名姓，让吉什伯爵去做一些荒唐的恶作剧，比如说，他的出名高贵的伙伴偷了一只留给元帅夫人吃的果子，打碎了一面镜子或把一条狗的眼睛弄瞎了等等，德·马尼

康就代人受过，把所有的罪行都承担下来，并且接受惩罚，这些惩罚并不因为落在无辜者身上而有所减轻。

但是，这种代人受过也会给他带来报酬。本来他只配穿父辈的财力能够提供的劣等服装，现在他却可以打扮得光彩照人，漂漂亮亮，象一个拥有五十万利弗尔进帐的年轻贵族那样。

这不是因为他性格卑贱或头脑简单，不，他是个豁达大度的人，或者更确切地说，他这个人对什么事都满不在乎、麻木不仁，而且行为荒谬，这样就把他从人世间的所有等级观念中排除出去。他唯一的爱好就是花钱。

从这一点来看，这位可尊敬的德·马尼康先生真是个无底洞。

一般情况下，他一年中总有三、四次要去榨取德·吉什伯爵的钱；当伯爵本人也被他榨得囊空如洗，在他面前翻袋底，抖钱包，并对他说，至少得等十天半个月，靠他父亲的慷慨，才能让钱包和口袋重新装满时，德·马尼康象个精疲力竭的人，就此躺下来，瘫在床上，不吃也不喝，以反正躺在床上可以不穿衣为借口，把漂亮的衣服全都变卖精光。

正在这身心交瘁的时刻，伯爵的钱包又装满了。等到伯爵的钱包装得胀鼓鼓时，就会溢到德·马尼康的口袋里去，于是他又去添置新装，重新穿戴打扮起来，又开始去过以前那样的奢侈生活。

把崭新的衣服按原价四分之一出售的怪癖使我们这位英雄在奥尔良很有点名气。至于在没有什么特殊的情况下，为什么他要到这个城市来度过他的忏悔日，却很令人费解。

一些外省的放荡不羁之徒，一些年收入只有六百利弗尔的纨袴子弟，都来分享他的残羹余饭。

在对这些华丽的服装赞叹不已的人中间，我们的朋友马利科尔纳颇为惹人注目，他是城里的一个市政官的儿子。而孔代亲王却经常穷得象孔代家族中的成员那样，常常以高利贷向市政官借

钱。

马利科尔纳先生掌管着他父亲的钱柜。

也就是说，在那为所欲为、无拘无束的年代里，仿效他的父亲利用短期贷款，一年就可进帐一千八百利弗尔，还不包括市政官慷慨大方提供给他的六百利弗尔在内，这就使马利科尔纳成为奥尔良一带数一数二的风流人物。手上有两千四百利弗尔供他尽情挥霍滥用，过着各种各样的荒唐生活。

然而，和马尼康的性格完全相反，马利科尔纳是个野心勃勃的人，他恋爱出自野心，他花钱出自野心，他把自己搞得一文莫名也是出自野心。

马利科尔纳下决心要不惜任何代价达到自己的目的；就因为这样，他不惜任何代价为自己找了一个情人，找了一个朋友。

这个情人就是蒙塔莱小姐；这位小姐把爱情视作最高的赐与，这对他来说已经是够残酷的了，不过她是个贵族小姐，就这一点来说，对马利科尔纳已经足够了。说到朋友，这是个谈不上友谊的朋友，可他是德·吉什手下的一名得宠人物，而德·吉什本人又是国王兄弟、王太弟的挚友，这对马利科尔纳来说，也已足够了。

只是，在负担的项目方面，蒙塔莱小姐一年就得有这么些开支：

花边、手套和糖果，一千利弗尔。

花在马尼康这一边的开支是：钱，有借无还，每年约在一千两百到一千五百利弗尔之间。

这样一来，马利科尔纳弄到最后还是两手空空。噢！不，如果我们这样想就错了，他还有他父亲的钱柜。

他采取一种手法，这种手法得绝对严守秘密，就是从市政官的钱柜里悄悄地挪走一万五千利弗尔，作为他自己六年的预支，并且发誓，当然是对他自己发誓，说是等时机一到就立刻偿还这笔亏

空。

所谓时机，指的是在王太弟婚庆、建立王府时，能在那里获得一份美差。

这个时机终于来到了，王府即将建立。得到象德·吉什这样一位朋友的保荐，能在亲王的王府上任职，那么年薪起码就是一万二千利弗尔；仗着马利科尔纳那善于将本图利的本领，一万二千就会变成两万利弗尔。

那么，一旦担任了这个职务，马利科尔纳就和蒙塔莱小姐成婚，蒙塔莱小姐出身贵族，到时候不仅有陪嫁，甚至还能让马利科尔纳也获得贵族封号。

可是，蒙塔莱小姐尽管是个独生女儿，却没有巨额祖产，要想得到一笔象样的陪嫁，她应该依附在一位有名望的王妃名下，这位王妃的慷慨大方的程度要象王叔遗孀的吝啬小气的程度一样。

为了不至于形成男女地位悬殊这样一个非常尴尬的局面——特别象这一对未来夫妇的性格如此相左——马利科尔纳甚至还想到把他们联系的中心点放在国王兄弟王太弟的王府上。

蒙塔莱小姐将成为王太弟夫人的侍从女伴。马利科尔纳将担任王太弟的随从官员。

人们很清楚，这个计划是在一颗聪明的脑袋里形成的。人们也很清楚，这个计划已被果断地付诸实施了。

马利科尔纳要马尼康请求德·吉什伯爵给他一张侍从女伴的任职书，德·吉什向王太弟提出，王太弟毫不犹豫就给他签了一张。

马利科尔纳在德行上的打算，我们可以想象，象他这样一个头脑灵活、足智多谋的人，决不会到此为止，他还会向未来伸展，我们不妨说，马利科尔纳这方面的打算是这样的：

让一个忠于他的、既聪明伶俐、又年轻美貌并懂得要弄心计的

女子打入昂利埃特公主的府邸中去，利用各种手段打听这个新建立的王府中所有女性的秘密；而他马利科尔纳和他的朋友马尼康置身其间，设法了解这个圈子里所有的年轻男性的秘密。

利用这种手段，他可以很快就积聚一笔耀人眼目的财富。

马利科尔纳是个不光彩的名字——顶着这个名字的人实在是过于聪明以至他不会不知道这个事实——可是，当一个人购置地产的时候，那么象某某地方的马利科尔纳，即使简简单单的马利科尔纳这个名字，听起来也够堂堂皇皇的了。

或许从马利科尔纳这个名字上可以追本溯源，找出它原始的贵族气质来，也不是什么令人难以置信的事。

再说，难道不能因为某个地方有一头好斗的公牛，以它致命的尖角导致一场极大的不幸，使鲜血染红了这片土地，从而产生了马利科尔纳① 这个名字吗？

这个计划想要实现，的确是困难重重，但最棘手的问题，却在蒙塔莱小姐本人身上。

她任性、反复无常、狡诈、轻佻，生活放浪却又装正经，是个长着利爪的处女。埃丽戈纳② 被葡萄玷污，她却有时用她白皙的手指微微一触，或者用她微笑的小嘴轻轻一吹，就能把马利科尔纳辛辛苦苦花了一个月时间耐心盖起来的大厦整个倾翻。

只有在爱情方面，马利科尔纳才是幸福的；这种爱情他不会不感觉到，但他能够克制自己隐藏起来，他知道，只要稍微放松一下捆在这个女性的普罗泰斯③ 身上的绳子，这个魔鬼就会把他打

---

① 马利科尔纳这个名字的法文为 Malicorne，这个词的后半部分 corne（科尔纳）的意思为"（牛）角"。

② 埃丽戈纳：希腊神话中酒神巴克科斯的情人，巴克科斯变成葡萄引诱她。

③ 普罗泰斯：希腊神话中一海中的神仙。他有预言的本领，但他不愿回答别人的问题，只有在他睡觉时把他捆绑起来强逼他，才能使他启口。

翻在地并讥笑他。

他用蔑视来征服他的情人。可是等到她来引诱他时，他心中却又燃起炽热的欲望，他有本事装得冷若冰霜，因为他深信，只要他张开双臂，她一定会边嘲笑边躲开他。

在蒙塔莱这方面，她以为自己并不迷恋马利科尔纳，然而，事实相反，她爱上他了。马利科尔纳常常埋怨她对他太冷淡，有时她也承认；于是乎，她认为自己是讨厌马利科尔纳的。如果她想用卖弄风情把他拉回来的话，马利科尔纳却比她更懂得这一手。

那么是什么东西使蒙塔莱对马利科尔纳这样难舍难分呢，那是因为马利科尔纳经常装满了从宫廷或城里带来的最新消息；那是因为他经常给布卢瓦城堡带来的最新时尚，一件秘密或一种香料；那是因为马利科尔纳从来不提出与她约会的要求，可是实际上他却恳切地渴望能得到这种恩惠。

在蒙塔莱这方面，她也决不会吝啬地不把她知道的事情讲给他听。靠她，马利科尔纳知道了王叔遗孀府上发生的所有事情，并且把这些笑死人的传闻搬给马尼康听，而后者图省力又把那些现成的故事拿去讲给德·吉什先生听，德·吉什又很快把这些事传到了王太弟的耳朵里。

简而言之，这就是连系着布卢瓦和奥尔良、奥尔良和巴黎之间的小小利害关系和细微阴谋诡计的纬线，这条纬线几乎给那个城市带来了极大的骚动。那个可怜的小拉瓦利埃尔，丝毫也没产生任何怀疑，还高高兴兴地回到她母亲身边，投入她的怀抱，沉醉在给她留下的、多么奇妙的未来之中。

提到马利科尔纳的父亲这个老好人，我们指的是奥尔良的市政官，他看眼前的事比别人看未来的事更看不清楚。他对什么也不怀疑，天天都一样，午饭过后，从三点到五点，去圣卡特琳广场散步，身穿按路易十三时代式样剪裁的服装，脚登呢料做的、饰

有大丝带结的鞋子；所有的欢笑，所有的偷香窃玉，所有的窃窃私语，所有的花花哨哨和所有这一切形成了一条连接着布卢瓦城堡到王宫，长达四十五里链索的虚幻的骗局，这一切的全部花费都是由他出钱支付的。

第八〇章

马尼康和马利科尔纳

正如我们说的，马利科尔纳上路了，去找暂时隐居在奥尔良城的朋友马尼康。

去找他的时候，正值这位年轻贵族在忙着出售他剩下的最后一套较为整洁的服装。

半个月之前，他强逼德·吉什伯爵给了他一百皮斯托尔，就靠这点钱才使他穿戴打扮得象象样样去迎接到勒阿弗尔来的王太弟夫人。

三天之前他从马利科尔纳那儿也曾捞到五十个皮斯托尔，那是为给蒙塔莱弄那张任职书而得到的代价。

现在他再没有什么可以指望的了，所有的钱已花得精光，除非把那套呢绒和缎子缝制的，满身绣花、镶着金边饰、曾在宫廷里出过风头的服装也拿去变卖掉。

可是，为了要变卖他那套最后剩下来的服装，就象我们已经向读者交代过的那样，马尼康迫不得已只好躺在床上。

没有火，没有零用钱，没有出门要花的钱，什么都没有了，只好用睡觉来代替宴饮、交际和舞会。

常言道："睡觉使人忘掉饥饿"，但并没有说："睡觉能使人忘掉玩乐"，或者"睡觉能使人忘掉跳舞"呀。

马尼康至少已经有一个星期既不吃喝玩乐，也不跳舞寻欢，已

经把生活的乐趣压缩到最低限度，因而非常忧伤；他在等待放高利贷的人来，这时候，马利科尔纳来了。

他发出一声哀鸣：

“怎么！”他用难以形容的声调说，“又是您来了，亲爱的朋友？”

“噢！您真有礼貌！”马利科尔纳说。

“嗨！看您，我正在等钱花，钱倒没来，却来了个您。”

“可是，假定我给您送钱来呢？”

“啊！那就完全是另一回事了，您很受欢迎，我亲爱的朋友。”

接着，他把手伸出来，不是伸向马利科尔纳，而是伸向他的钱袋。

马利科尔纳故意装模作样，把手伸给他。

“钱呢？”马尼康问。

“我的朋友，如果您想要钱，就得去赚。”

“您倒是说说，怎样才能有钱？”

“就是赚呗！见鬼！”

“用什么方法去赚？”

“噢！那可是很辛苦的，我先提醒您！”

“真见鬼！”

“您一定得爬起来，给我立刻去找德·吉什伯爵。”

“我，要我爬起来？”马尼康说着，在床上惬惬意意地伸展着四肢，“噢！不了，多谢您！”

“那么说，您把所有的衣服都变卖了吗？”

“不，我还剩下一套，还是最漂亮的一套哩，可我在等主顾。”

“紧身套裤呢？”

“我想，您大概也已看见，就搁在椅子上。”

“那好！您还留着紧身裤和紧身上衣，那就穿上您的裤子和上衣，装上马鞍，快替我上路吧。”

“不，不。”

“为什么不？”

“见鬼！您难道不知道德·吉什先生在埃当普吗？”

“不，我说，他在巴黎，您不消赶三十里路，只要十五里就行了。”

“您真是个聪明得出奇的家伙！如果我穿着这套衣服骑十五里路，我那套衣服就糟蹋得不成样子了，再说，本来这套衣服可以卖三十个皮斯托尔的，这样一赶路怕十五个皮斯托尔也不值了。”

“管您能卖多少钱，只是我还要一张侍从女伴的任职书。”

“好！给谁呢？难道蒙塔莱小姐一个顶两个？”

“下流坯！您才是一个顶两个，您独吞两份钱财：我的和德·吉什伯爵的。”

“您应该倒过来说，德·吉什伯爵的和您的。”

“不错，常言道，论资排辈嘛；只是言归正传，我还是要回到我的任职书上来。”

“您这可就错了。”

“为什么错了？”

“我的朋友，王太弟夫人只需要十二名侍从女伴，我已经为您取得了这个有一千二百个少女争夺的美差，为了得到这个差使，我不得不运用交际手腕……”

“噢，是的，我知道您是十分英勇的，我的朋友。”

“我们心里明白就是了，”马尼康说。

“这话您是对谁讲的！再说，等到我做了国王，我可以答应您一件事。”

“怎么？称您为马利科尔纳一世吗？”

“不，我让您担任我的财政总监，但这不是眼前的问题。”

“真不走运。”

“眼前的问题是再给我弄一个侍从女伴的差使。”

“我的朋友，这个时候您即便答应把天堂搬下来给我，我也不会动弹一下了。”

马利科尔纳把自己口袋里的钱弄得叮呰作响。

“这儿有二十个皮斯托尔，”马利科尔纳说。

“二十个皮斯托尔能派什么用场，我的天！”

“好！”马利科尔纳有点儿恼火地说，“假定我把这个数目加在您先前欠我的五百个皮斯托尔上，您看怎么样！”

“这还有点道理，”马尼康接口说，又一次把手伸出来，“如果真是这样，我可以接受。快把钱给我吧。”

“等一等，活见鬼！这不是唾手可得的事；如果给您这二十个皮斯托尔，我能拿到侍从女伴的任职书吗？”

“这就毫无问题了。”

“事情办起来快吗？”

“今天就能拿到。”

“噢！小心，德·马尼康先生！您答应的事太多了，我也不要求过高。一天跑三十里路太多了，会把您累死的。”

“助人为乐，毫不计较。”

“您的的确确够朋友。”

“二十个皮斯托尔呢？”

“在这儿，”马利科尔纳递给他。

“那敢情好。”

“可是，我亲爱的马尼康先生，这些钱只够付驿马的钱。”

“不会的；这一点请放心。”

“请原谅。”

“噢！这儿到埃当普十五里。”

"十四里。"

"好，就算十四里。十四里就有七个驿站，每站二十个苏，加起来是七个利弗尔；驿夫嘛，七个利弗尔，二七十四，回来也得花这么多，这就二十八了；睡觉吃饭也算他同样数目，这一次事情，我看得花掉您六十来个利弗尔。"

马尼康象条蛇那样在床上舒展了一下身子，张着两只大眼睛盯着马利科尔纳看。

"您说得对，"他说，"我今天是赶不回来的。"

他说完就随手拿了二十个皮斯托尔。

"那么，您这就起程！"

"既然我要到明天才能回来，我们还是有时间的。"

"有时间干什么？"

"有时间打赌呀。"

"您拿什么来赌？"

"我的天，就拿您的二十个皮斯托尔。"

"不，不，总是您赢的。"

"那么，我替您担保这笔钱。"

"拿什么作担保呢？"

"拿另外的二十个皮斯托尔。"

"那么，打什么赌呢？"

"这样，我们不是说，从这里到埃当普有十四里路吗？"

"不错。"

"回来也是十四里罗？"

"不错。"

"一共就是二十八里。"

"毫无疑问。"

"二十八里路，您至少也得给我十四个钟头吧？"

“这我同意。”

“找德·吉什得花一个钟头。”

“说下去。”

“说服他给王太弟写封信得花一个钟头。”

“一点不错。”

“总共十六个钟头。”

“您计算得跟柯尔培尔先生一样精确。”

“现在是正午十二点钟。”

“十二点半了。”

“唷！您有块漂亮的表。”

“您想说什么？”马利科尔纳说着把表放回腋下的表袋。

“噢！不错；我就拿您借给我的二十个皮斯托尔来赌您二十个皮斯托尔，德·吉什伯爵的信，您可以在……”

“在多少时间内拿到？”

“八个钟头之内。”

“难道说您有一匹长着翅膀的马不成？”

“那是我的事。您赌不赌？”

“您说，我会在八个钟头之内拿到伯爵的信？”

“是的。”

“亲笔签了字的信？”

“不错。”

“可以到手？”

“可以到手。”

“那好吧！赌就赌，”马利科尔纳说，十分好奇地想知道这个靠变卖衣服度日子的家伙怎样来完成这桩事。

“这算是讲妥啦？”

“讲妥了。”

“把笔、纸和墨水递给我。”

“都在这儿了。”

“噢！谢谢。”

马尼康叹了口气，从床上爬起来，支着右臂，以最漂亮的笔法写了下面两行字：

“请德·吉什伯爵先生见条费神代谋王太弟侍从女伴一职为盼。

德·马尼康”

完成了这件艰巨的工作后，马尼康又伸了个舒舒服服的长懒腰。

“嗯？”马利科尔纳问道，“这是什么意思？”

“就是说，这样您能很快就拿到德·吉什伯爵写给王太弟的信，我也就赢了赌。”

“究竟是怎么回事？”

“我看，这是很明白的事，您拿着这张纸。”

“怎么？”

“您代我跑一趟。”

“啊！”

“您骑上马，以最快的速度赶路。”

“行！”

“六个钟头之内，您就可以到达埃当普；到第七个钟头，您就拿到伯爵的信了，而我呢，在床上不用动弹就可以赌赢了，我可以肯定说，这对您我都是再合适也没有的了。”

“马尼康，您确实了不起。”

“这我知道。”

“那么，我这就动身去埃当普？”

“径直去吧。”

“我拿着这张字据去找德·吉什伯爵？”

“他会给您一张同样的字据去见王太弟。”

“然后我就去巴黎。”

“您拿着德·吉什伯爵的字据去找王太弟。”

“王太弟会同意吗？”

“立刻会同意。”

“我就可以拿到任职书了。”

“您会拿到的。”

“啊！”

“但愿我的所作所为是合适的？”

“简直是够妙的。”

“谢谢。”

“您想叫德·吉什伯爵做什么他就做什么吗？我亲爱的马尼康？”

“除了向他要钱之外，他什么都肯。”

“见鬼！这个例外倒是很恼人的；不过，您可以不向他要钱，您向他要……”

“要什么呢？”

“要一些重要的。”

“您说的重要是指什么？”

“总而言之，假定您的一个朋友想求您替他做一件事，您怎么办？”

“我不做。”

“自私自利的家伙！”

“要不，我至少也得问一问他，拿什么来答谢？”

“这才公道！喏！这个朋友现在正跟您说话。”

“难道是您吗，马利科尔纳？”

“正是我。”

“啊！这么说，您很有钱罗？”

“我还有五十个皮斯托尔。”

“正巧是我需要的数目。这五十个皮斯托尔在哪儿？”

“在这儿，”马利科尔纳说着拍了拍他的小口袋……

“那么，您说吧，我亲爱的朋友，您要什么？”

马利科尔纳又把墨水、笔和纸拿过来，全都放在马尼康面前。

“您写吧，”他说。

“您说，我照写不误。”

“请费神在王太弟府上代谋一职位。”

“啊！”马尼康把笔放下高声喊道，“五十个皮斯托尔就想在王太弟府上谋一职位吗？”

“您误会了，我亲爱的朋友，您没有听清楚。”

“那么，您怎么说的？”

“我说的是五百。”

“那么，钱在哪儿？”

“在这儿。”

马尼康贪婪地盯着那卷纸包着的钱；可是，这一回，马利科尔纳把钱举到一定的距离。

“喏！您看怎么样？五百皮斯托尔……”

“我看不怎么样，我亲爱的朋友，”马尼康说，他又拿起笔来，“您会毁了我的信誉；您说吧。”

马利科尔纳接着念道：

“请费神在王太弟处为敝友马利科尔纳谋一职位为盼。”

"写好啦，您拿去吧，"马尼康说。
"对不起，您忘了签名。"
"啊！您说得对。五百个皮斯托尔在哪里？"
"这里是两百五。"
"还有两百五呢？"
"等我谋到我需要的职位时再说。"
马尼康扮了个鬼脸。
"这样的话，请把介绍信还给我。"
"为什么？"
"让我加两个字。"
"加两个字？"
"不错，只加两个字。"
"两个什么字？"
"紧急。"
马利科尔纳把介绍信还给他，马尼康加上这两个字。
"好！"马利科尔纳又把纸拿回。
马尼康开始点数皮斯托尔。
"还少二十个，"他说。
"这怎么说？"
"我赢的二十个皮斯托尔。"
"怎么算您赢了？"
"我不是跟您打赌，说您会在八个钟头之内拿到德·吉什伯爵的信。"
"那倒也是。"
马利科尔纳又给他二十个皮斯托尔。
马尼康抓起满满一大把金子，象瀑布那样泻落在床上。
"这第二个职位，"马利科尔纳在把纸弄干的同时喃喃自语，

"乍一看,比第一个花的钱更多些,可是……"

他停了一下,轮到他提起笔来,给蒙塔莱写了这么几个字:

"小姐,请转告您的朋友,委托之事不致耽搁;我即刻动身去签署;鉴于对您的爱,我甘愿奔波八十六里路。"

随后,他露出一个奸诈的微笑,接着刚才那句没有说完的话说下去:

"喏,您看,这个职位乍一看比第一个花的钱多些,不过……但愿收获与花费成正比,而且,德·拉瓦利埃尔小姐给我带来的好处会比德·蒙塔莱小姐的更多,要不然,要不然,我就不叫马利科尔纳了。再见啦,马尼康。"

说完他就扬长而去。

第八一章

格拉蒙府邸的庭院

马利科尔纳来到埃当普时，听说德·吉什伯爵刚动身去巴黎。

马利科尔纳休息了两个小时之后，准备继续赶路。

他在夜间到达巴黎，每当他到首都旅行，总喜欢在一家小旅店里下榻，第二天一早八点钟，他来到格拉蒙府邸。

马利科尔纳来得正是时候。

德·吉什伯爵正准备在前往勒阿弗尔之前去向王太弟告别，法兰西贵族阶层的杰出人物都将在那里迎候从英国来的公主。

马利科尔纳一说出马尼康这个名字，立刻就被引见。

这时候，德·吉什伯爵正在格拉蒙府邸的大庭院里检阅他的车马随从，驯马师和马厩管理人等指挥着这些人员和车辆列队在他面前走过。

伯爵按不同情况，在那些供货人和扈从面前，时而赞扬，时而批评那些服装、马匹、鞍辔等东西；正当他忙于处理这些重要事务时，有人向他通报了马尼康这个名字。

“马尼康？”他高声嚷道。“见鬼！让他进来！让他进来！”

说完，他三脚两步朝大门走去。

马利科尔纳闪过这道半开着的门，对着德·吉什伯爵看，德·吉什伯爵正为看到的是一张陌生面孔，不是他等着的那个人而感到惊讶。

“伯爵先生，请您原谅，”马利科尔纳说，“我想是误会了，向您通报的是马尼康本人，可是来见您的只不过是他的代表。”

“啊！”德·吉什有点扫兴，“那么您给我带什么来着？”

“给您带来一封信，伯爵先生。”

马利科尔纳递上第一张便条，然后在一旁细细察看伯爵的脸色。

伯爵看着便条，不觉笑了起来。

“还要！”他说，“还要一个侍从女伴？啊！真是！这个可笑的马尼康，难道他想保荐法国所有的侍从女伴？”

马利科尔纳鞠了个躬。

“为什么他不亲自来？”德·吉什问道。

“他躺在床上。”

“这个鬼家伙！难道又没钱啦！”

德·吉什耸耸肩膀。

“那么他的钱都花到什么地方去了？”

马利科尔纳做了个动作，表明在这个问题上他跟伯爵一样不清楚。

“因此他就利用他的信誉，”德·吉什接着说。

“啊！关于这点，我想……”

“什么？”

“那就是说，马尼康的信誉除了您之外，没有人相信了，伯爵先生。”

“那么，他不去勒阿弗尔了？”

马利科尔纳又做了另外一个动作，表示不甚了了。

“这不可能，所有的人到时都得在场呀！”

“我相信，伯爵先生，他不会忽略这样一个好机会的。”

“这时候，他应该已经在巴黎了。”

“我想，他会抄近路去夺回失去的时间。”

“那么他现在在哪里？”

“在奥尔良。”

“先生，”德·吉什边鞠躬边说，“我看，您的鉴赏力很不错。”

马利科尔纳穿的是马尼康的一身服装。

他也向德·吉什鞠躬答礼。

“您使我感到很荣幸，先生，”他说。

“请问尊姓大名？”

“我叫马利科尔纳，先生。”

“德·马利科尔纳先生，您觉得这些手枪皮套怎么样？”

马利科尔纳是个机灵的人，他马上看出德·吉什在想些什么，再说，在他的大名前面加上一个“德”字，意味着一下子把他荣升到与对话者平起平坐的地位。

他用内行人的眼光望着皮套子，毫不犹豫地回答说：

“显得笨重了点，先生。”

“您看，”德·吉什对鞍具商说，“这位先生很有鉴赏力，他也说您的手枪套子太笨重，您看，我不是早已说过了吗？”

鞍具商深表歉意。

“还有这匹马，您看怎么样？”德·吉什问，“这也是我刚买进的。”

“从外表看好象挑不出什么毛病，伯爵先生，但是，我要骑一骑才能发表意见。”

“那好！德·马利科尔纳先生，您请骑吧，在这个庭院里跑它两三个圆场。”

是这样，府邸的大庭院在需要的时候正适合做驯马场。

马利科尔纳不慌不忙，右手抓住缰绳和马笼头，左手拉着马鬃，脚踩马镫，一纵身上了马背。

首先他让马缓步绕场一周。

第二圈是快步小跑。

最后第三圈是奔驰。

然后，他在伯爵近旁停住，跨下马背，把缰绳扔给一旁的饲马员。

“好，”伯爵问道，“您认为怎样，马利科尔纳先生？”

“伯爵先生，”马利科尔纳说，“这匹马是梅克伦堡① 种。从它咬的马嚼子来看，我推想它有七岁，正值开始驯养战马的年龄。马体的前半部轻盈。常言道‘平头马，骑手舒泰’。鬐甲② 稍嫌低一些。臀部下垂，我怀疑不是德国纯种马，可能混有英国血统。这只牲畜直立时四腿很平稳，但小跑时却有些斜滑，容易受伤。要注意马蹄铁。其他嘛，它很听使唤。在打圈和换脚的时候，我发觉它接受驱使时反应相当灵敏。”

“德·马利科尔纳先生，您的判断好极了，”伯爵说，“看得出您是个行家里手，”接着，他又转向这位新来的客人。

“您的衣服极为合身，”德·吉什对马利科尔纳说，“我想，这决不是外省做的，在杜尔或奥尔良不会裁剪这种式样。”

“是的，伯爵先生，这套衣服我是在巴黎做的。”

“是啊，看得出来……可是，还是继续谈我们的事……您是说马尼康还想另谋一份侍从女伴的差使？”

“请看他写的信，伯爵先生。”

“先前那一张任职书是给谁的呢？”

马利科尔纳感到一片红霞升上脸颊。

“给一位可爱的侍从女伴，”他忙不迭地回答说，“蒙塔莱小姐。”

---

① 梅克伦堡：德国地名。

② 鬐甲：指马身上颈背之间的一部分。

“啊！先生，您认识她？”

“是的，她和我已订了婚约，或者说差不多是这个情况。”

“那，那是另一回事……请接受我千万个祝贺！”德·吉什高声嚷道。他唇边已经显露出奉承的讪笑，而马利科尔纳把“婚约”这个词给予蒙塔莱小姐，说明了对妇女的尊重。

“那么，这第二张任职书又是给谁的呢？”德·吉什问，“是不是给哪一位与马尼康有婚约的……如果是这样的话，我为她可惜了，可怜的姑娘！她可找了一个坏东西做丈夫了。”

“不，伯爵先生……这第二张任职书是给拉博姆-勒布朗·德·拉瓦利埃尔小姐的。”

“我不认识她，”德·吉什说。

“不认识？是的，先生，”这次轮到马利科尔纳笑了。

“那很好！我去对王太弟讲。顺便问一下，她出身高贵吗？”

“她出自名门望族，是王叔遗孀的侍从女伴。”

“好极啦！您乐意和我一起去见王太弟吗？”

“非常乐意，如果您给我这个荣誉的话。”

“您有马车吗？”

“没有，我是骑马来的。”

“您穿了这身衣服骑马吗？”

“不，先生，我是从奥尔良骑驿马来的，到这里后脱去旅行装，换了这套衣服才来见您的。”

“啊！是的，您已告诉过我，您是从奥尔良来的。”

他说着把马尼康的信一团，塞入口袋。

“先生，”马利科尔纳畏畏缩缩地说，“我想，您还没有全看完。”

“怎么，您说我没有看完吗？”

“是的，在同一只信封里有两封信哩。”

“噢！真是这样吗？”

"真是这样。"

"让我看看。"

于是伯爵又把信封打开。

"啊!"他说,"您说得对,真是这样。"

他打开那张还没有看过的信纸。

"我早就猜到,"他说,"又是一张想在王太弟手下谋份差使的申请单;啊!这个马尼康是个欲壑难填的无底洞,啊!这个无赖莫非在做这方面的买卖?"

"不,伯爵先生,他是借花献佛。"

"献给谁?"

"献给我,先生。"

"那您为什么不早说,我亲爱的德·马屁科尔纳先生?"①

"我叫马利科尔纳,伯爵先生!"

"啊!请原谅,是拉丁文把我搞糊涂了,可怕的词源学习惯!真见鬼,为什么有名望的年轻子弟要去学拉丁文?拉丁文 mala 和法文的 mauvaise 是一码事,都没有好的含义。您明白吗?我相信,您会原谅我的,不是吗?德·马利科尔纳先生?"

"先生,您的好意很使我感动,这也就是为什么我急于要把情况告诉您的原因。"

"什么情况,先生?"

"我出身不是贵族,不过我有胆识,也不是全然没有能力;但我的名字前没有'德',就单叫做马利科尔纳。"②

"那好!"德·吉什放大喉咙说,一面直勾勾地望着对话者那狡黠的脸,"先生,您确实使我以为您非常讨人喜欢。我喜欢您的相

---

① 马利科尔纳:法文为"Malicorne",这儿德·吉什把他叫做"Mauvaisecorne","mauvaise"在法文中意为"坏的,不好的,低劣的"。

② 名字前加的"德",是当时法国贵族的标志。

貌，马利科尔纳先生；您一定具有某种毋庸置疑的优良品质，才会取得那位自私自利的马尼康的欢心。坦率地说，莫非您是圣人下凡。”

“为什么？”

“见鬼！这很简单，所以他才会答应给您什么好处。您不是说他要给您在国王陛下跟前谋个差使吗？”

“请您原谅，伯爵先生，如果我能获得这份差使的话，也不是他给我的，而是您给我的。”

“再说，我猜他也不会白给您弄这份差使吧？”

“伯爵先生……”

“慢着，有了！真见鬼！奥尔良有个马利科尔纳；是这样，是他借钱给大亲王先生的。”

“我想您说的是我父亲，先生。”

“噢！这就对啦！大亲王先生和老子打交道，而那个讨厌的马尼康却和儿子打交道。小心，先生，我知道他，见鬼！您听我说，他会敲您的骨，吮您的髓。”

“唯一不同的是我借钱给别人不拿利息，先生！”马利科尔纳笑着说。

“这说明我说您是圣人，或与圣人相差无几，是正确的，马利科尔纳先生，您会得到您要的差使，要不我就不叫吉什。”

“啊！伯爵先生，叫我怎样感激您才好！”马利科尔纳心荡神驰地说。

“我们去找大亲王吧，我亲爱的马利科尔纳。”

说着，德·吉什朝门口走去，还做了个手势，让马利科尔纳跟着他。

可是，正当他们快走到门口时，迎面来了个年轻人。

这个骑士打扮的人，年龄约莫二十四、五岁，脸色苍白，薄薄的

嘴唇，亮亮的眼睛，头发和眉毛都是棕色的。

“唷！您好，”他劈头劈脑地说，几乎象推那样把德·吉什重新推进院子。

“啊！啊！德·瓦尔德，是您呀！怎么！穿着马靴，上了马刺，手上还拿着马鞭！”

“一身合乎动身去勒阿弗尔的装束了吧。明天，巴黎的人全要走光了。”

刚来的那个人这样说着，一面向那位衣着华丽，看来象个王孙公子那样的马利科尔纳打招呼。

“这位是马利科尔纳先生，”德·吉什向他的朋友介绍。

德·瓦尔德行礼。

“这位是德·瓦尔德先生，”德·吉什向马利科尔纳说。

马利科尔纳答礼。

“顺便请教，打听一下，德·瓦尔德，”德·吉什接着说，“您是很关心这方面事情的人，您倒说说看，在宫廷或是王太弟府邸还有什么空缺？”

“在王太弟府邸嘛，”德·瓦尔德说，他两只眼睛朝上翻，象在思考的样子，“等等……我想，说不定还缺个侍从总管。”

“啊！”马利科尔纳高声嚷道，“先生，千万别提这个职位，我的要求还没有这么高。”

德·瓦尔德的眼光比德·吉什的更敏锐，他立刻就明白马利科尔纳的意思。

“事实上，”他说的同时，上上下下打量着马利科尔纳，“想填这个空缺必须不是公爵也得是贵族。”

“我，我恳求赐与的，”马利科尔纳说，“只不过是个极其卑微的职务；我是微不足道的，我不好高骛远。”

“这位马利科尔纳先生，”德·吉什对德·瓦尔德说，“是个出

人头地的小伙子，唯一不幸的是他不是贵族出身。可是，您知道，我对那些只因为出身贵族、而自以为了不起的人并不欣赏。”

“的确如此，”德·瓦尔德说，“可是，我请您注意，亲爱的伯爵先生，如果没有这种身分，是很难有希望跻身于王太弟殿下的府邸的。”

“不错，不错，”伯爵说，“从礼仪角度来讲是很严格的，见鬼！真见鬼！我们没想到这一层。”

“唉！这对我来说，是个莫大的不幸，”马利科尔纳说，他脸色有点变了，“伯爵先生，这真是个莫大的不幸。”

“我希望还有办法补救，”德·吉什回说。

“我的天！”德·瓦尔德扯着嗓子说，“补救的办法总是有的；可以封您一个贵族头衔，我亲爱的先生，马萨里尼红衣主教阁下从早到晚，不管别的就是做这种事。”

“嘘，嘘，德·瓦尔德，别嚷嚷！”伯爵说，“别开这种玩笑，做这种荒唐事对我们都不好；不错，贵族身分是可以买得到，但是可悲的是那些身为贵族的却并不感到可笑。”

“嗳呀！您真是个清教徒，就象英国佬说的那样。”

“布拉热洛纳子爵到！”一个仆从象在客厅里通报那样，在院子里提高嗓音喊。

“哦！亲爱的拉乌尔，来，快过来！怎么！你也是长靴马刺的！那么说，你也准备出发了？”

布拉热洛纳走近那伙年轻人，以他特有的既严肃又文雅的神态向各位行礼，特别向他素昧平生的德·瓦尔德致意，后者看到拉乌尔出现，脸部表情变得出奇的冷淡。

“我的朋友，”他对德·吉什说，“我来请您作伴。我推测我们该动身去勒阿弗尔啦？”

“哦！那好极了！真是太好了！我们可以作一次绝妙的旅行。

这位是马利科尔纳先生，这位是布拉热洛纳先生。哦！德·瓦尔德先生，我给您介绍。”

年轻人不太自然地彼此致意。两种性格从一开始就格格不入，互相排斥。德·瓦尔德显得圆滑、敏感、城府很深；拉乌尔沉着、庄重、正直不阿。

“拉乌尔，来，您想想办法，让我和德·瓦尔德的观点好一致起来。”

“在哪个问题上？”

“在贵族身分这个问题上。”

“这个问题，还有谁能比一个姓格拉蒙的更清楚？”

“不要说恭维话，我只是想知道您的意见。”

“至少应该让我知道你们辩论什么。”

“德·瓦尔德认为人们滥用封号，而我呢，我认为封号对一个人来说是毫无意义的。”

“您说得对，”布拉热洛纳镇静地说。

“可是，”德·瓦尔德用执拗的语气接着说，“子爵先生，我断定我的观点是对的。”

“您的观点是什么，先生？”

“我，我说，在当今法国，人们可以肆无忌惮地凌辱贵族。”

“您指的又是谁呢？”拉乌尔问道。

“我指的是国王他自己，他把那些朝三暮四，不是一心一意替他卖力的人聚集在他周围。”

“胡说八道！”德·吉什说，“我不知道您在什么鬼地方看见这种情况，德·瓦尔德。”

“只需举一个例子就足以说明。”

德·瓦尔德说着转过身来，全身上下打量着拉乌尔。

“你直截了当地说吧。”

“你可知道谁刚被任命为火枪队总队长，这个差使可比贵族爵位还值钱，可以一步登天，登上法国元帅的宝座？”

拉乌尔的脸一下子红了起来，他已看出德·瓦尔德想把话题引到哪里。

“不知道，谁被任命了？不管怎么说，这还是不久以前的事，在一个星期以前这个位置还空着，国王拒绝了王太弟的要求，王太弟想把这个位置给他的一个亲信。”

“喏！我亲爱的，国王拒绝给王太弟的亲信，那是因为要把这个位置留给达尔大尼央骑士，这个拖着长剑在前厅呆了三十年的加斯科尼小兄弟。”

“请原谅，先生，我不准您说下去，”拉乌尔说，以极其严厉的目光逼向德·瓦尔德，“依我看，您根本不了解您所谈及的那位高贵的人。”

“您说我不了解达尔大尼央先生！嗨！我的天！还有谁不认识他？”

“先生，认识他的人，”拉乌尔以更沉着、更镇定的口气接着说，“大家都这样认为，如果他不象国王出身那么高贵，这决不是他的过错，他和世界上所有君王一样勇猛，一样光明正大。这就是我的意见，先生；而且，感谢天主！从我出生之日始，我就认识了达尔大尼央先生。”

德·瓦尔德还想回嘴，德·吉什打断了他的话。

第八二章

王太弟夫人的肖像

争论趋向尖锐化，这一点，德·吉什完全清楚。

情况也确是如此，在布拉热洛纳的眼神中流露出本能的敌意，德·瓦尔德的眼神中也有着挑衅的意图。德·吉什不清楚是什么原因使得他的两位朋友如此针锋相对，他一心在想如何来防止他已感觉到的一场纠纷，他们两人不是这一个便是那一个，说不定两个都准备着要动手攻击对方。

“先生们，”他说，“我们必须分手了，我一定得到王太弟那儿去一下。你们听着，我们这样安排：你，德·瓦尔德，跟我一道去卢佛宫；你，拉乌尔，留在这里主持这屋里的事，因为这儿的一切都是你出的点子，请你最后察看一下我起程前的准备工作。”

拉乌尔带着一种既不主动寻衅，也不怕挑衅的神态，点了点头表示赞同，随即坐在一张阳光下的长凳上。

“很好，”德·吉什说，“拉乌尔，你就坐在这儿，叫人把那两匹我刚刚买的马牵给你看看；我要先听听你的意见，你认为满意我才买下来。啊，请原谅！我忘了问你，拉费尔伯爵先生近况如何？”

在提到拉费尔伯爵这个名字时，德·吉什密切注意着德·瓦尔德的神色，为了想看出他听到拉乌尔父亲的名字时，会有什么表情。

“谢谢您，”年轻人回答说，“伯爵先生的身体很健。”

一道仇恨的闪光掠过德·瓦尔德的眼睛。

德·吉什故意装出并不注意这种不祥的表情，仍向拉乌尔走过去，握住他的手说：

“那么，布拉热洛纳，我们不是说好了？到时你在王宫的大庭院里和我们碰头。”

接着，他向德·瓦尔德示意跟他走，德·瓦尔德正站在一边摆动着身体，把重心时而放在这条腿上，时而放在那条腿上。

“我们走吧，”他说，“马利科尔纳先生，请您过来。”

听见这个名字，拉乌尔不觉为之一震。

他似乎以前听到过这个名字，可又一时记不起来是在什么样的场合下听到的，尽管他一半心不在焉，一半在为和德·瓦尔德刚才的谈话怄气，他还是在那里搜索枯肠想这件事；那三个年轻人已向王宫走去，王太弟就住在那里。

马利科尔纳明白两桩事：

其一，这几个年轻人有话要交谈。

其二，他不应该和他们并肩齐走。于是他跟在后面。

“您疯了不成？”在离开格拉蒙府邸不到几步远的时候，德·吉什就对他的伙伴这样说，“您攻击达尔大尼央先生，而且是当着拉乌尔的面！”

“那又怎么样？”德·瓦尔德说。

“您的‘怎么样’是什么意思？”

“怎么，难道达尔大尼央先生是不允许攻击的吗？”

“但您是知道的，达尔大尼央先生是赫赫有名的、勇不可当的四个火枪手之一呀。”

“就算这样，我也不懂为什么就不准我憎恨达尔大尼央先生。”

“他什么地方得罪了您？”

“得罪我吗？就个人来说，没有。”

“那么您为什么恨他呢？”

“请您去问我父亲的亡灵吧①。”

“说真的，我亲爱的德·瓦尔德，您令我吃惊，达尔大尼央先生绝不是那种把别人对他的敌视抛在脑后、置之不顾的人。您的父亲，我听人说，也是够傲慢的。况且，任何深仇大恨都可以用枪用剑，可以用鲜血来洗刷干净。”

“这是没有办法的事，亲爱的德·吉什，我父亲和达尔大尼央先生之间的宿怨由来已久，在我很小的时候，他就告诉我了；并且在我父亲的遗产中，把这也作为一种特殊的遗物留给我。”

“那么，您说的这个仇恨是不是只针对达尔大尼央先生一个人呢？”

“哦！达尔大尼央先生和他的三个朋友是难解难分的，在我对他的满腔仇恨中，也不可避免地有一部分会冲着他们一伙；如果发生这种情况，请您相信我，他们也没有什么可以抱怨的。”

德·吉什的一双眼睛盯着德·瓦尔德看，年轻人那惨淡的奸笑使他震惊。不祥的预感掠过他脑际，他知道，王孙贵族之间大动干戈的年代虽然已经过去，现在不同的是把仇恨藏在心窝里，而不是放在脸上，但仇恨并没有减少；笑，有时候充满着阴险，意味着某种威胁。总之，一句话，父辈们用心来记仇或凭力气来格斗，到了儿辈，他们也确实用心来记仇，但他们的格斗手段不同，只是凭借阴谋诡计和背信弃义。

当然，德·吉什相信拉乌尔决不会要什么阴谋诡计或背信弃义的，因此他在为拉乌尔的安全捏一把冷汗。

正当德·吉什陷入这种阴暗的沉思中，脸上罩着一片愁云时，

① 德·瓦尔德的父亲是《三个火枪手》中红衣主教黎塞留的手下，与达尔大尼央等为敌。

德·瓦尔德已完全恢复了自主力。

“再说，”他说，“我对布拉热洛纳先生没有什么个人的恩怨，我又不认识他。”

“德·瓦尔德，不管怎么说，”德·吉什带着几分严肃的口气说，“您可别忘了一件事，拉乌尔是我最好的朋友。”

德·瓦尔德鞠了一个躬。

谈话到此结束，尽管德·吉什想方设法要把德·瓦尔德心底里的秘密掏出来，可是毫无疑问，德·瓦尔德铁定了心不想再多讲，使人摸不清他在想些什么。

因此，德·吉什指望在拉乌尔身上能得到较为满意的结果。

这时候，他们已来到王宫门前，在王宫外面围绕着一群看热闹的人。

王太弟府邸里的人都在等候上马的命令，准备护送去迎接年轻公主的使臣。

在这些年代，装扮华丽的马匹、武器和侍从的制服等巨大开支，全仗老百姓的善意和对君王的传统景仰才能从税收上得到填补。

马萨林曾经说过：“让他们唱吧，只要他们肯付钱。”

路易十四也说：“让他们看吧。”

看代替了唱，老百姓仍可以看，但再也不能唱了。

德·吉什先生让德·瓦尔德和马利科尔纳等在大楼梯脚下；他和洛林骑士两人都受到王太弟的宠信，洛林骑士虽然容不得他，却总是对他笑容可掬。德·吉什直奔王太弟的寓所。

他看见年轻的亲王正对着镜子在自我欣赏，并在脸上涂抹胭脂。

洛林骑士先生在房间的一角横躺在几只坐垫上，一头金栗色的长发刚刚烫过，象个女人那样在抚弄着自己的秀发。

亲王听见声音转过身来，看见是伯爵便说：

“哦！是你呀，吉什，你过来，说句老实话。”

“是的，大人，您知道，说老实话是我的一个缺点。”

“吉什，你看，这个可恶的骑士惹我生气。”

骑士耸耸肩膀。

“怎么回事？”德·吉什问道，“这不象骑士先生的脾气。”

“喏！他认为，”亲王接着说，“他认为昂利埃特小姐作为一个女人要比我作为一个男人更好看。”

“大人，请别忘了，”德·吉什微微皱了一下眉头说，“您要我说老实话。”

“当然罗，”亲王近乎颤抖地说。

“那好！我说。”

“别急，吉什，”亲王嚷道，“你有的是时间；仔细地看看我，再回忆一下小姐的容貌，况且，我这里还有她的画像，你看。”

说着他把那张极为精致的小画像递给德·吉什。

德·吉什拿着画像仔仔细细地端详了好半天。

“依我看，”他说，“大人，这样的脸蛋儿确实极其可爱。”

“可是你看看我呀，伯爵，你看看我呀，”亲王高声说着，竭力想把伯爵的注意力引向自己这边来，后者正全神贯注地看画像。

“说真的，真是太美啦！”德·吉什喃喃自语。

“嗨！人们会以为你以前从来也没有看见过这个小女孩呢。”

“不错，大人，我以前看见过她，不过那是五年前的事了，一个十二岁的女孩长成一个十七岁的少女，这中间的变化可大哩。”

“那好，你说说看，你认为怎么样？说呀，你就说吧！”

“大人，我认为，这张肖像看来要比她本人更美些。”

“哦！是的，”亲王洋洋得意地说，“这一点用不着怀疑，如果我们假定肖像不比她本人美的话，那么你又怎样认为？”

“大人，殿下有这样一位十分可爱的新娘真是莫大的幸福。”

“很好，这是你对她的评价；那么，你对我的看法又怎么样？”

“依我看，大人，您作为一个男子实在是过于漂亮了。”

洛林骑士听见他这么说，忍不住纵声大笑起来。

王太弟心里明白，德·吉什伯爵对他的看法多么尖刻。

他皱起眉头，有点不高兴的样子。

“我有些不太厚道的朋友，”他说。

德·吉什又把肖像拿来看；在欣赏了片刻之后，舍不得似地还给了王太弟。

“再明显不过了，”他说，“大人，我情愿看您殿下十次，也不愿再看公主一眼了。”

毫无疑问，骑士听出了他话中有话，而王太弟并没有听懂，于是，他提高嗓子说：

“那很好！你就去结婚吧！”

王太弟还在抹着胭脂；等他抹完后又看了看肖像，然后，又转过身去对着镜子微笑。

不用说他对这样的比较感到满意。

“承蒙你来这儿看我，我很高兴，”他对德·吉什说，“我还担心你不来跟我道别就走哩。”

“殿下非常了解我，因此决不会相信我会做出这种失礼的举动来。”

“我想你在离开巴黎之前，还会有什么事要我帮忙吧！”

“喏！殿下猜对了，我确实要向您殿下提出一个请求。”

“好！你说吧。”

洛林骑士立刻张大眼睛，竖起耳朵，仔细听着；对他来说，别人得到的每一个恩赐都好象是对他的一次抢劫。

德·吉什犹犹豫豫。

“是要钱花吗？”亲王问道，“再没有这样巧的事，我有的是钱，财政总监先生给我送来了五万皮斯托尔。”

“多谢殿下，不过，这不是有关银钱的事。”

“唷，那又是什么事呢？”

“有关侍从女伴任职书的事。”

“该死的！吉什，你要扮演一个什么样的保荐人？”亲王带着鄙夷不屑的语气说，“看来，你除了那些年轻姑娘外没有别的事好说了！”

洛林骑士在一旁笑着，他知道得很清楚，亲王不喜欢听保荐少女的事。

“殿下，”伯爵说，“这事与我没有直接关系，我是受朋友之托。”

“哦！那就不同了；你朋友想要保荐的那位年轻女士叫什么名字？”

“叫德·拉博姆-勒布朗·德·拉瓦利埃尔小姐，她从前是王叔遗孀的侍从女伴。”

“噢！她是个瘸子，”洛林骑士在坐垫上伸直着身子说。

“是个瘸子！”亲王重复说，“一个瘸子能经常出现在我夫人眼前吗？我说，不行，绝对不行，尤其将来，在她怀孕时，可就太危险了。”

洛林骑士听了放声大笑。

“骑士先生，”德·吉什说，“您的行为不够漂亮，我在这儿恳求恩赐，而您却尽跟我捣蛋。”

“噢！请原谅，伯爵先生，”听到伯爵说这番话时加强了语气，洛林骑士感到有点不安，他说，“我不是故意捣蛋，况且，我已意识到我弄错了，我说的是另外一位小姐。”

“毫无疑问，我可以断言，是您弄错了。”

“这件事你是不是非要办到不可，吉什？”王太弟问道。

"我是这么想的，大人。"

"那好！我答应你；不过以后别再问我要什么任职书了，再也没有位置了。"

"噢！"骑士嚷道，"已经是正午啦，指定要出发的时间到了。"

"您是下逐客令罗，先生？"德·吉什问。

"噢！伯爵，看您今天待我多不客气！"骑士和和气气地回答。

"看在天主面上吧，伯爵！看在天主面上吧，骑士，"王太弟说，"别再吵架了，你们没看见这使我多为难？"

"给我的签字呢？"德·吉什问道。

"在抽屉里给我拿一张空白的任职书来。"

德·吉什把叫他拿的任职书递给王太弟的同时，把一支墨水蘸得饱饱的羽笔也递给王太弟。

"喏，"亲王签了字，把任职书递还给他说，"不过我有个条件。"

"什么条件？"

"那就是要你和骑士和解。"

"我愿意，"德·吉什说。

说着，他无动于衷地、几乎是不屑地把手伸给骑士。

"再见，伯爵，"骑士说，没有流露自己已注意到伯爵对他的蔑视。

"再见，希望您给我们迎来一位对她自己的肖像不那么喋喋不休的公主。"

"对，出发吧，别误了时间……噢！对啦！你带谁一道去？"

"布拉热洛纳和德·瓦尔德。"

"他们两个都是勇敢的好伙伴。"

"太勇敢了，"骑士说，"你一定要把他们两个都带回来，伯爵。"

"不安好心肠！"德·吉什嘀咕着，"不论有什么不祥之兆，这个人都能预先觉察。"

他向王太弟告辞后就走了。

一走进前厅，他就挥动着王太弟签了字的任职书。

马利科尔纳急忙走过去，接过任职书，高兴得浑身打颤。

可是，任职书到手后，德·吉什发觉他还在等什么别的东西。

“耐心点儿，先生，耐心点，”他对他的顾客说，“您知道，骑士先生在那儿，要是我一次要求得太多，我担心反而什么也拿不到。等我回来时再说吧。再见啦！”

“伯爵先生，再见，千谢万谢您的好意，”马利科尔纳说。

“给我把马尼康叫来。噢！顺便问一下，先生，德·拉瓦利埃尔小姐真是瘸子吗？”

当他说这句话时，一匹马在他后面停了下来。

他转过身去，看见这时候刚进院子的布拉热洛纳脸色顿时发白。

可怜的恋人听见这句话了。

马利科尔纳却没有听见伯爵的话，因此他没有反应。

“为什么在这里谈论路易丝？”拉乌尔自言自语，“哦！可千万不能让站在那边傻笑的德·瓦尔德在我面前提到她一个字。”

“先生们，走，走！”德·吉什伯爵大声说，“我们上路吧。”

这时候，打扮完毕的王太弟在窗口出现。

整个护送队高声呼喊，向他致意；过了十分钟，但见旌旗、肩带和羽饰在马队的奔驰中起伏飘扬。

第八三章

在勒阿弗尔

这一伙人穿着华丽，兴高采烈，怀着各种不同的情绪，生气勃勃地从巴黎出发，经过四天的旅程，来到勒阿弗尔。他们一直等到傍晚，已经快五点钟了，还没有得到有关英国公主的任何消息。

他们忙着寻找下榻的地方，这时候，主人间开始了一场大混乱，仆从、跟班间也发生了激烈的争吵。在一片杂乱中，德·吉什伯爵好象发现了马尼康。

他的的确确是马尼康，可是，因为马利科尔纳把他的那套最漂亮的衣服穿去了，马尼康没有办法，只好重新赎回了他一套绣银丝的、紫色天鹅绒服装。

与其说德·吉什是从容貌上认出了他，还不如说是从服装上认出他来的。因为他常常看见马尼康穿这套紫色服装，这套服装可说是他的最后财产了。

马尼康是在一个用火炬组成的拱门下面出现在伯爵面前的，这些火炬仿佛是在燃烧而不是在照亮进入勒阿弗尔的门廊，这门廊就靠近弗朗索瓦一世[①]城楼。

伯爵看见马尼康一副愁眉苦脸的样子忍不住笑了起来。

“噢！我可怜的马尼康，”他说，“看你一身紫色，你难道在服丧吗？”

“不错，我是在服丧，”马尼康回答说。

"为什么服丧，服谁的丧？"

"为我那套蓝底绣金花衣服，那套衣服不在了，我只好穿这一套，而且，还是我拚命省吃俭用才把这套衣服重新赎回来的。"

"真是这样吗？"

"见鬼！你还觉得奇怪吗？都是你把我丢下不管，害我两手空空，一点办法也没有。"

"无论你怎么说，总而言之，你已经到这里来了，这才是最重要的事。"

"您知道，我可是走了一条最怕人的路。"

"你住在哪里？"

"住在哪里吗？"

"是呀。"

"我没地方住。"

德·吉什笑起来了。

"那么，你打算住在哪里？"

"您住在哪里，我就住在哪里。"

"嗨，连我自己也还不知道到哪里去住哩。"

"什么，你说你不知道住在哪里吗？"

"正是这样，你叫我怎么知道我会住在什么地方呢？"

"那么说，你没有订旅馆吗？"

"你说我？"

"你，或者王太弟？"

"我们谁都没有想到这件事。我想，勒阿弗尔大得很，只要能有一个容得下十二匹马的马厩，能在一个漂亮的地区找到一幢合适的房子就行啦……"

---

① 弗朗索瓦一世(1494—1547)：法国瓦罗亚王朝国王(1515—1547)。

“噢！这里有几幢非常好的房子。”

“那敢情好！”

“可惜不是给我们住的。”

“什么，不是给我们，那么给谁住？”

“当然是给英国人罗！”

“给英国人吗？”

“是的，所有的房子全给包去了。”

“给谁包去了？”

“白金汉先生。”

“你再说一遍？”德·吉什说，他一听到这个名字，耳朵就竖起来了。

“嗯！是的，我亲爱的，是德·白金汉先生。这位大人先派了一名使者来，这个使者在三天以前就到达了。他一到立刻就把城里凡是能够住人的房子全给包下来了。”

“好，好，马尼康，我们来说说清楚。”

“我的天！我看，我跟你说的已经够清楚了。”

“可白金汉先生总不会把整个勒阿弗尔都霸占下来的吧？”

“你说得对，他没有霸占，因为他还没有上岸，但是他一上岸就要霸占了。”

“噢！”

“看来，你对英国人很不了解，他们有一种独揽狂。”

“也许是这样，但是，一个人占了一幢房子，他就该满意了，不会再去占第二幢了。”

“对，但如果两个人呢？”

“就算这样，两个人两幢；或者，如果你愿意的话，四个人四幢，六个人六幢，十个人十幢也可以；勒阿弗尔有成百幢房子哩！”

“噢！是呀，一百幢房子全都租出去了。”

“这不可能！”

“你可真固执，我对你说，白金汉先生已经把英国王太后和她的千金、公主殿下准备下榻的那幢府邸周围的所有房子全都租下来了。”

“哦！有这样的事，他真是个怪人，”德·瓦尔德边说边抚摩他那匹马的颈脖子。

“不管怎么说，情况就是这样，先生。”

“你确实知道是这样吗，德·马尼康先生？”

德·瓦尔德问这话的同时，偷眼看了一下德·吉什，仿佛在探测他对这位朋友应该信任到何种程度。

这时候，夜幕降临，火炬、侍从、跟班、骑术教官、马匹还有马车挤满了门廊和广场；火炬的光影映照在涨潮漫满的航道里，在防波堤的另一端，可以看见一群群喜欢看热闹的人，他们中间有水手和老百姓，这些人都急切地张望，唯恐自己漏看了眼前的景物。

布拉热洛纳置身在所有这些游移不定的人和物之间，面对这种情景，全然象个陌生人，他在德·吉什后面不远的地方，仍骑在马上，欣赏着水中浮光的变幻，心旷神怡地吸着海风送来飘着盐味的芬芳，听着波涛拍击海滩上的鹅卵石和各类海藻发出的沙沙声；浪涛随着时起时伏的节奏，把浪花抛向半空。

“可是，”德·吉什大声说道，“白金汉先生究竟为什么要租那么多住所？”

“是呀，”德·瓦尔德也跟着问，“是什么原因呢？”

“哦！这里有个妙不可言的原因，”马尼康回答说。

“看来，你是知道的罗？”

“我想我是知道的。”

“那么你讲给我们听听吧。”

“你俯下身来。”

“见鬼！难道还要悄悄地说吗？”

“你自己去判断吧。”

“那好。”

德·吉什俯下身来。

“为了爱情，”马尼康说。

“我越加给你弄糊涂啦。”

“你还没听懂我说的。”

“那就请你讲明白点吧。”

“喏！伯爵先生，这是十分肯定的，王太弟殿下将是一位最倒霉的丈夫。”

“你说什么！你说白金汉公爵……”

“这个名字给法国王室的亲王们带来灾难。”

“是因为公爵……？”

“他发疯似地爱着年轻的公主，因而传说除了他之外，没有一个人可以接近公主。”

德·吉什一阵脸红。

“好，好，谢谢你，”他握着马尼康的手说。

“看在天主份上！要注意，不能让白金汉公爵的这个意图传到这里的法国人耳朵里去，否则，马尼康，这个国家的太阳将闪耀出利剑般的光芒，而这些利剑是不怕英国钢的。”

“不管怎么说，”马尼康说，“这个爱情问题我还没有足够的证据，也可能是无稽之谈。”

“不，”德·吉什说，“这可能是真的。”

年轻人咬紧了牙，难以自制。

“喔！这件事到底和你有什么关系？对我又有什么关系？是否王太弟将和先王一样，老白金汉和王后，小白金汉和年轻的王太弟夫人，对任何人都毫无关系。”

“马尼康！马尼康！”

“嗯！见鬼！这是事实，或者至少人人都在那么讲。”

“别说了，”伯爵说。

“为什么不说？”德·瓦尔德说，“这对法国这个民族来说是件非常光彩的事。布拉热洛纳先生，您同意我的看法吗？”

“您说的是什么？”布拉热洛纳心不在焉地问。

“就是说英国人对我们的王后和亲王夫人们的美貌表示这样的敬意。”

“请原谅，我没有注意刚才大家在讲些什么，我想请您给我解释解释。”

“毫无疑问，只是在老白金汉来到巴黎以后，路易十三国王陛下才发现他妻子是法国宫廷里最美的美人儿之一；现在轮到小白金汉阁下用他的敬意向那位有法国血统的公主作出贡献了。今后将只有这种曾唤起过隔海爱情的美貌才能称之为美貌了。”

“先生，”布拉热洛纳回答说，“我不喜欢这样不严肃地谈论这类事，我们身为王孙贵族，应该小心谨慎地捍卫我们的王后和亲王夫人们的荣誉。如果我们也取笑她们，您想，仆从和跟班们会怎样？”

“噢！噢！先生，”德·瓦尔德说，他听了这番话感到刺耳，“您说，我该怎样理解这番道理呢？”

“您爱怎样理解就怎样理解，先生，”布拉热洛纳冷冷地说。

“布拉热洛纳！布拉热洛纳！”德·吉什喃喃地说。

“德·瓦尔德先生，”马尼康说，他注意到年轻人把马只管朝拉乌尔那边靠。

“先生们！先生们！”德·吉什说，“不要在大庭广众中，在大街上做出这种样子来。德·瓦尔德，您这就错了。”

“错！错在哪里？我请问您。”

“您错就错在老是爱挑剔某些事情，尽说某些人的坏话，”拉乌

尔用泰然自若的冷静态度回答。

“要宽宏大量，拉乌尔，”德·吉什压低声音说。

“在你们没有歇下来之前请不要动武；因为在这种情况下你们搞不出多少名堂的，”马尼康说。

“走吧！走吧！”德·吉什说，“到前面去，先生们，到前面去！”

他把马匹和仆从冲开，穿过人群，开出一条直通广场中心的路来。跟在他后面的全是由法国人组成的队伍。

通向院子的大门打开着，德·吉什进入院子，布拉热洛纳、德·瓦尔德、马尼康和另外三、四个绅士跟在他后面。

他们在那儿开了一个军事会议；商议着采取什么手段才能保全使团的尊严。

布拉热洛纳主张应该尊重优先权。

而德·瓦尔德建议对这个城市进行一次洗劫。

马尼康认为这个建议过于偏激。

他建议姑且把这件事留待明天去解决，目前需要的是睡眠。他认为这是最明智的做法。

不幸的是，如果按他的意见行事，恰巧缺少两样东西：

房子和床铺。

德·吉什想了一阵；然后，放大喉咙说：

“谁愿意跟我走就来吧。”他说。

“包括随行人员吗？”一个仆从走来问。

“所有的人！”充满激情的年轻人嚷着说，“走，马尼康，领我们到公主殿下将要下榻的那个寓所去。”

还不晓得伯爵的葫芦里卖的是什么药，他的朋友们就一个劲地跟着他去；一群不明白这些热情的小伙子要去干什么的老百姓也跟在后面，兴高采烈地欢呼着，看来这是个吉祥之兆。

风在海上猛吹，发出阵阵狂啸。

第八四章

在海上

第二天比较平静，只是仍在刮风。

这时候，太阳在绯红的云彩中升起，黑色的浪尖上映出深红的光芒。

在浅海区的高处，人们怀着焦灼的心情了望着。

上午十一点钟光景，一艘张着满帆的船发出了信号；另外两艘尾随在后，相距约半个节①。

这几艘船象强有力的弓箭手射出的箭那样疾驶而来，海面上尽管波涛汹涌，船仍在左摇右晃中颠簸前进。

从船的外形和桅杆上小三角旗的颜色来看，很快就认出这是英国船队。载着公主的那艘船，飘着海军部的旗帜，航行在前面。

公主到达的消息顿时传遍四方，整个法国的贵族阶层涌向海港；码头和防波堤顿时聚满了人群。

两个钟头之后，跟在后面的两艘船都一齐向旗舰靠拢。三艘船全都不敢冒险驶进港口那狭窄的入口，只好在勒阿弗尔和拉埃弗之间抛锚。

等锚一抛好，旗舰鸣十二响礼炮表示向法国致敬；法国的弗朗索瓦一世要塞也一发还一发地回礼。

紧接着，一百条小船立即出海，这些小船装饰着华丽的织物，驶向那几艘抛了锚的船，准备去迎回法国贵族。

但是人们看到那几条小船，即便停泊在港口里面，也还在摇来晃去。防波堤外面的浪涛翻腾得象峰峦一样高，发出怕人的怒吼拍击着海滩，人们一看就明白，这几条单薄的小船没有一条能完成从海岸到大船的四分之一航程而不致倾覆的。

一条领航船，尽管海上括着大风，还是准备出港，前去供英国海军司令使用。

德·吉什早已在许多不同的小船中看准了一条较为结实的，这条船也许能靠得上英国大船，他看见领航船准备出海，便对拉乌尔说：

“象我们这样聪明能干、身强力壮的人，在狂风恶浪前畏缩不前，你不感到羞耻吗，拉乌尔？”

“这也正是我在思忖的问题，”布拉热洛纳回答。

“那么，我们登上这条船，划出去怎么样？德·瓦尔德，你去吗？”

“当心，你们这样做会淹死的，”马尼康说。

“而且是白白去送命，”德·瓦尔德说，“象这样迎着风浪，你们永远也休想靠近大船。”

“这样说，你拒绝和我们一起去罗？”

“当然不去！我心甘情愿在与人类的斗争中豁出性命，”他这样说的同时斜着眼睛瞄了布拉热洛纳一眼，“叫我死命地摇着桨跟波浪去拼搏，我可没有这个胃口。”

“而我，”马尼康说，“就算能到达大船，我还得关心这套我剩下的唯一一件干净衣服，溅着海水弄脏了衣服可就麻烦了。”

“那么，你也一样拒绝和我同去？”德·吉什嚷道。

“我坚决不去；请你听明白。”

---

① 节：航速单位，等于一小时行一海里。

“可你们看，”德·吉什高声地说，“你看，德·瓦尔德；你看，马尼康，在旗舰的甲板上，公主她们都在看着我们哩。”

“那就更有理由不该在她们面前洗个可笑的海水澡了，亲爱的朋友。”

“这算是你的最后决定了吗，马尼康？”

“是的。”

“你也是吗，德·瓦尔德？”

“是的。”

“那么，我一个人去。”

“不，不，”拉乌尔说，“我陪你去，我想，这是早已讲妥了的事。”

事实是，拉乌尔在一旁不动感情、冷静沉着地估计着这一冒险行动，而且也看到这是九死一生的事，他还是情愿去承受这个叫德·瓦尔德望而生畏的危险。

船差不多要出发了，德·吉什冲着领航人喊道：

“喂，划船的，”他喊着，“给我们留两个位置！”

他喊着的同时，把五六个皮斯托尔卷在一张纸里，从码头上往船上扔。

“看样子，两位大人，你们不怕海水？”船老板说。

“我们什么都不怕，”德·吉什回答说。

“那就来吧！两位大人。”

领航的把船往岸边靠，两个年轻人以同样轻捷的动作，一先一后跳上小船。

“来，伙计们，大胆些，”德·吉什说，“我这个钱袋里还有二十个皮斯托尔，如果我们到得了旗舰，这些钱就是你们的啦。”

划船的立刻弓着背摇起桨来，但见船在浪尖上跳跃。

人们对这次惊险紧张的航行很感兴趣，勒阿弗尔的老百姓都涌向防波堤，所有的眼睛都盯着这条船看。

这条脆弱的船，时而象是悬挂在浪花顶上，时而又突然陷落在咆哮着的深渊底下，不见踪影了。

尽管如此，经过一个钟头的搏斗，船终于到达了旗舰停泊的水域，舰上早已派了两条小船前来援助他们。

在旗舰尾部的甲板上，一顶牢牢地悬挂着的用天鹅绒和白貂皮装饰的华盖，遮盖着太后昂利埃特夫人和年轻的公主，站在她们旁边的是海军司令诺福克伯爵；大家胆战心惊地观望着时而被抛上天空，时而又埋在波涛深处的一叶轻舟，衬托在灰暗风帆前面的是两位法国绅士那高贵形象的轮廓，象两个光辉灿烂的幻影。

船员们有的倚在舷墙上，有的靠在船桅的支索上，为两个年轻人的顽强勇敢，为领航人的矫健身手和水手们的过人膂力拍手叫好。

胜利的欢呼声迎接着他们抵达大船。

年龄在二十六到二十八岁左右、仪容不凡的诺福克伯爵走到他们面前。

德·吉什和布拉热洛纳敏捷地爬上右面的舷梯，在诺福克伯爵的带领下，前去向公主她们表示敬意。

德·吉什伯爵出于尊敬，特别出于某种他自己也弄不清楚的顾虑，甚至不敢仔细地端详年轻的公主。

相反，公主却很快就注意他了，并且问她母亲：

“这不是那位在小船上的王太弟吗？”

对于王太弟，昂利埃特太后比她女儿知道得多一些，她笑女儿因为虚荣心认错了人，于是回答说：

“不，这是德·吉什，是王太弟的宠臣。”

听了这个回答，公主极力按捺住由于伯爵的勇敢在她心目中本能地激起的柔情。

当公主在问她母亲的那会儿，德·吉什才鼓起勇气抬眼看她，

才能把公主的真面貌与他前不久看见的画像相比较。

看了公主那白皙的脸蛋，那双充满着活力的眼睛，那头栗色的秀发，那富有表情的嘴唇，以及出自名门闺秀那非常优美的姿态，其中融和着对他的感激和对他的鼓励，使德·吉什一时间难以自持。如果没有拉乌尔在旁边扶住，他真会神魂颠倒，跌倒在地了。

在朋友的惊讶目光和太后的鼓励下，德·吉什才恢复了常态。

他用三两句话说明了自己的使命，说他是王太弟的使者，前来迎接公主的。并按主次和根据人们对他欢迎的态度，分别向围绕在公主她们身旁的海军司令和英国爵爷们一一致意。

接着，拉乌尔也被作了介绍，受到人们的热烈欢迎；人人都知道拉费尔在国王查理二世的复辟中作出的贡献；另外，比这更重要的是这位伯爵玉成了这桩婚事，使亨利四世的外孙女回到了法国。

拉乌尔会讲一口漂亮的英国话，他自命为他朋友和那些对法国话一窍不通的英国爵爷们之间的翻译官。

这当儿，来了一位仪表堂堂的年轻人，他的衣着和佩戴的武器都极其华丽。他走近正在跟诺福克伯爵谈话的公主她们面前，用掩盖得很糟的不耐烦口气说：

“噢！夫人，公主，”他说，“要上岸了。”

听见这声邀请，年轻公主站起身来，几乎要接受年轻贵族向她伸过来的殷切的手，这一伸手饱含着各种各样动机，就在这当口，海军司令一个箭步来到年轻公主和这个人之间。

“白金汉爵爷，请等一等，”他说，“对女士们来说，这时候上岸完全是不可能的。海上波涛汹涌，风也许要到四点钟才会减弱，我们要到今天晚上才能上岸。”

“爵爷，请允许我，”白金汉用不想掩盖的恼怒说，“您想挽留夫人和公主，但您没有这个权利。她们两位，唉！她们中的一位已经属于法国的了，何况，您也看到，法国通过他们的使者在向我们要

求上岸呢。”

他说这话的同时，指着德·吉什和拉乌尔，并向他们致意。

“我不认为这样，”海军司令回答说，“先生们，难道他们有意拿公主她们的生命去冒险吗？”

“爵爷，尽管刮着大风，您没看见那几位先生还不是安安稳稳地到来了，我相信，女士们在这样的风势下上岸也不会有多大危险的。”

“这几位先生都是非常勇敢的，”海军司令说，“您也看到海岸上有那么多人都不敢冒险陪同前来。再说，他们渴望能尽早向公主和她那位享有盛誉的太后表示敬意，才敢于顶着风暴来到这里。即便对水兵来说，也都认为今天的天气坏透了。我要把这几位先生的行动，作为榜样介绍给我参谋部的同僚们，但对女士们来说，可就不合适了。”

公主悄悄看了德·吉什伯爵一眼，发现他一阵慌乱，脸也红了。

德·吉什的这副神态，白金汉没有看见，他只是一味监视着诺福克。不用说，对海军司令，他是十分妒忌的，因此，他急于要把公主从船上，从这块摇摇晃晃的地盘上搬走，而这块地盘正是海军司令主宰的。

“这样的话，”白金汉接着说，“我请示公主本人。”

“而我，爵爷，”海军司令说，“我相信，我凭自己的良心和我的责任心，我要负责把公主安安全全地送到法国，我信守诺言。”

“可是，先生……”白金汉继续说。

“爵爷，请允许我提醒您，这里发布命令的，只有我一个人。”

“您可知道，您在说些什么，爵爷？”白金汉趾高气扬地说。

“当然知道罗，我可以再说一遍：这里发布命令的只有我一个人，一切都得听从我的，大海、风浪、船只，还包括人。”

这些话，以当权者的口气庄严地说出来。拉乌尔观察着白金汉的反应。只见他浑身哆嗦着，倚在天篷的支架上免得跌倒；他的眼睛充满怒火，一只支撑不住的手搁在他的剑柄上。

“爵爷，”太后说，“请允许我说几句，我完全同意诺福克伯爵的意见；说到天气，即便不象眼下那样烟雾迷漫，而是晴朗美好，我们也应该留几个钟点给这位热情周到、完满地把我们一直送到法国海岸的军官，抵达那里之后，他就要和我们分手了。”

白金汉不马上回答，却用眼光询问公主。

而公主，半个身子遮掩在天鹅绒和金绣的帏幕下，完全没有听到这场争论，一心在注视着和拉乌尔说话的德·吉什伯爵。

这对白金汉来说，又是一个新的打击，他看到昂利埃特公主的眼神里蕴藏着比好奇更为深邃的感情。

他踉踉跄跄地离开，几乎撞着了大桅杆。

“看，白金汉先生还不能在摇晃的船上来去自如地走动，”太后用法国话说，“毫无疑问，这就是他为什么急于想登上陆地的原因。”

年轻人听到这句话，脸色顿时发白，气馁地垂下双手，怀着对旧情和新恨的哀叹离去。

这时候海军司令也不去理会白金汉那坏透了的情绪，把公主她们让到船尾的餐厅，为了表示对贵宾们的尊敬，那儿准备了丰盛的午餐。

海军司令自己坐在公主右侧，让德·吉什坐在她左边。

这是白金汉平时所占的座位。

白金汉进入餐厅，看到自己的座位，由于礼仪，已远离他崇敬的公主，而被安排在比他实际身分低的位置上，使他更感到无比伤心。

德·吉什也许因为太兴奋，比他那恼火的对手更显得脸色苍

白，他哆哆嗦嗦地坐在公主下手，公主那绫罗衣裙轻拂着他，一阵从未有过的难以名状的快感传遍了他的全身，他禁不住浑身打颤。午餐过后，白金汉冲过去把手伸给公主。

这一次，轮到德·吉什教训公爵了。

“爵爷，”他说，“请放尊重些，从现在起请别挤在公主殿下和我之间，从现在起公主殿下已属于法国的了；公主殿下给我荣誉，接触我的手时，这就意味着接触了法国国王陛下的御弟、王太弟的手了。”

讲这番话时，他显而易见有点战战兢兢，却又十分英勇，他以高贵的风度把手伸向公主，在英国人中发出了一阵喃喃的赞扬声，白金汉不禁吐出了一声痛苦的叹息。

拉乌尔在恋爱，他明白所有这一切。

他用一往情深的眼光凝视着他的朋友，这种目光只有真挚的朋友或母亲才会象保护人或监护人那样给予偏离正道的朋友或孩子。

到了下午两点钟光景，太阳露面了，风也停息了，大海象一大块水晶镜面一样光滑，笼罩着海岸的雾霭象一块破碎了的纱缦，化成片片，飘然消逝。

这时候，法国含笑的山丘展现在眼前，翠绿的林野、蔚蓝的苍穹把一幢幢粉白色的房舍衬托得清晰可见。

第八五章

帐　篷

海军司令，正象我们看到的那样，对白金汉那带有威胁性的眼光和怒不可遏的举止决心不予理睬。事实上，打从离开英国那会儿起，他就已经渐渐地、平心静气地使自己习惯于这种情况了。德·吉什压根儿也没有发现年轻爵爷的满腔怒火是对准他来的；只是他本能地觉得自己对查理二世的宠臣毫无好感。太后比较老练，处事冷静，能控制整个局面，她一发现哪里会出乱子，她就会在适当时机出来解围；现在时机已到，除了白金汉的心之外，其他方面都已恢复平静。白金汉不耐烦地低声向公主嘀咕：

"公主，公主，看在上天份上，我求求您赶快上岸吧。难道您没看见这个自高自大的诺福克伯爵，对您这么殷勤，那么倾慕，都快把我气炸了吗？"

昂利埃特听着他说。她笑了笑，没有把头回过来，只是在声调里流露出娇嗔和傲慢，象卖弄风情的女人惯常使用的以拒绝的方式来表示依从，她喃喃地说，"我早就对您说过，爵爷，莫非您有点疯了。"

我们在前面已经提过，任何细枝末节都逃不过拉乌尔的眼睛，白金汉的苦苦哀求和公主的回答，他都听得一清二楚，他看见白金汉倒退一步，叹了口气，用手在脸上抹了一下；他眼前没有遮拦，心中没有疑团，拉乌尔全都明白了，当他考虑到这一事态，以及人们

对这一事态的想法时，他不禁为之一震。

海军司令在经过有意识的拖延后，终于下达了放艇启程的最后指示。

白金汉听到启程的指示，欣喜若狂，简直令不了解他的人见了还以为这个年轻人准是神经错乱了。

在诺福克伯爵的指挥下，一条满挂彩旗的大艇，在旗舰的侧翼徐徐下降，这条艇容得下二十名桨手和十五名乘客。

确实是一条具有皇家气派的艇子：装饰着天鹅绒的地毯、花环和绣着英国纹章的顶篷；因为在那个时期，可以随意运用讽喻，甚至在政治联姻的场合上也是如此。

艇子刚一着水，桨手们就象士兵拿起武器似的提起桨来，等待公主下船，白金汉就一个箭步奔向舷梯，想在艇上给自己找个坐位。

但太后把他拦住了。

“爵爷，”她说，“在我和女儿下榻处没有着落之前我们就上岸，看来是欠妥当的。我请您爵爷，最好先一步去勒阿弗尔，并请您费神在我们到达之前把一切都安排得井井有条。”

这对公爵来说，又是一个新的打击，由于完全出乎意料之外，这个打击也显得更大。

他结结巴巴，满脸通红，无言以对。

他原想在抵达岸边的一路上能坐在公主身旁，津津有味地享受一番命运赐给他的最后一刻的短暂幸福。但是，这道命令是再明确不过的。

海军司令一听见这样说，顿时扯起喉咙嚷道：

“小艇，开！”

命令执行得异常迅速，象舰艇上的各项出色的操作一样。

白金汉大失所望，向公主报以忧伤的目光，向太后投去哀求的

眼神，对海军司令怒目而视。

公主佯装没有看见。

太后把头扭向别处。

海军司令纵声大笑起来。

听见这笑声，白金汉准备向诺福克扑将过去。

太后站起身来。

"请启程吧，先生，"她带着至高无上的口气说。

年轻的公爵犹豫了一下。

他向四下里张望，试图作最后的努力。

"先生们，那你们呢？"由于思绪万千，心乱如麻，他无比激动地问，"你，德·吉什先生，你，布拉热洛纳先生，你们难道都不陪我去吗？"

德·吉什向他行了个礼。

"布拉热洛纳先生和我等待听候太后的吩咐，"他说，"太后陛下命令我们怎么做，我们就服从。"

他边说边望着公主，公主垂下了眼帘。

"白金汉先生，请不要忘了，"太后说，"德·吉什先生在这儿作为王太弟的代表，他要向我们表示法国对我们的殷切款待，正如您向我们表示过的英国的款待一样；因而，我们少不了要他作伴，再说，他冒着这样的坏天气前来迎接，对他的勇敢，我们确实也应该表示微薄的心意。"

白金汉想要回答，可是张口结舌说不出话来，要不是因为他脑子里空空如也，就是找不出字眼来表达，他竟一个音节也吐不出来；他愤然转过身去，从旗舰上纵身跳到艇里。

桨手们只来得及扶住他，怕他跌倒，同时他也要尽量稳住自己，因为白金汉这一跳和所起的反冲作用，差点把艇颠翻。

"公爵真的疯了，"海军司令大声对拉乌尔说。

“我真替公爵担心，”布拉热洛纳回答说。

在划向岸边的整个过程中，公爵目不转睛地望着海军司令的舰艇，他的神情就象守财奴被抢走银箱，母亲眼看女儿被强行夺走，拿她去送死那样。可是没有一个人对他的种种神情，对他的各种姿态和可怜巴巴的模样有所反应。

白金汉非常沮丧地跌坐在凳子上，两只手埋在头发里；大艇在不知就里的水手们的努力划动下，乘风破浪，在海上疾驰。

到达岸边时他仍昏昏沉沉，要不是在海港遇到他派去作为先行官的使者，他几乎连如何问路也不懂了。

一到指定给他居住的寓所后，他就象阿喀琉斯① 那样足不出营。

在白金汉上岸的那会儿，运载公主她们的艇子也离开了旗舰。

另一条艇尾随在后，这艇上挤满了军官、朝臣和热心的朋友。

勒阿弗尔的老百姓全城出动，争先恐后地登上渔船、平底船和诺曼底的长驳船，抢着去迎接王族的船艇。

要塞上鸣起了礼炮，旗舰和另外两艘舰艇也鸣炮回礼，从冒烟的炮口飞出来云朵似的火焰，在波涛上化成一团团轻飘飘的云雾，很快就消融在蔚蓝的天空中。

公主踏上码头的台阶。乐队奏起了欢乐的乐曲，伴随着她的步伐，欢迎公主的到来。

当她经过城市的中心，在她那双娇弱的纤脚下面，铺着绚丽多彩的地毯，鲜艳的花朵撒了一地，德·吉什和拉乌尔避开他们的英国朋友，穿过城市迅速向指定给公主下榻的地方走去。

“我们得走快点，”拉乌尔对德·吉什说，“因为，我对白金汉的

① 阿喀琉斯：又译阿基里斯，希腊神话中的英雄。全身除脚踵部外，刀枪不入。在特洛伊战争中，他因故退出战斗，不肯再战，致使战事失利。

脾气有所了解，他看到了我们昨天商议决定的事，准会惹出是非来的。”

“噢！不要担心，”伯爵说，“德·瓦尔德在那里，他是坚定不移的化身，而马尼康是温文尔雅的典范。”

德·吉什也不是不卖力，只花了五分钟他们就到了能看见市政厅的地方。

首先使他们震惊的是广场上聚集着好些人。

“好呀！”德·吉什说，“看样子我们的寓所已经盖好啦。”

一点不假，对着市政厅前面的广场上搭起了八顶华丽的帐篷，顶上并列竖着法国和英国国旗。

市政厅被帐篷包围着，象围着一条花花绿绿的腰带那样；十个年轻侍从和十来个近卫骑兵在篷帐前站岗，守护着使节们。

这景象异常美妙，犹如仙境。

这些临时帐篷是在晚上搭起来的。里里外外用的极其瑰丽的织物，德·吉什都能在勒阿弗尔买到。这些帐篷把市政厅团团围住，也就是说围绕着年轻公主的住所。帐篷与帐篷之间用丝绳连接绷紧，由哨兵守卫；这样，白金汉的计划彻底破产了，如果说他的计划确实是为了给他和英国人保留市政厅周围的地方的话。

只有一条通道通向大建筑物的台阶，这条通道没有丝织的路障拦住，而是由两座营帐似的大帐篷把守着；两座帐篷的门就开在这个入口处。

这两顶帐篷，一顶是德·吉什的，一顶是拉乌尔的，他们不在这里时帐篷还是有人住，德·吉什的由德·瓦尔德住着，拉乌尔的由马尼康占据。

在这两顶帐篷和另外六顶帐篷周围围了百来个官员、显贵和侍从，一个个都遍身绮罗，披银绣金，打扮得光华四射，象一群嗡嗡叫的蜜蜂围着蜂房忙得不亦乐乎。

这些人全都腰际佩着剑，时刻准备听从德·吉什或布拉热洛纳这两个使团领袖向他们发出的指示。

就在这个时候，两个年轻人出现在通往广场那条路上的尽头，他们看见一个衣着极其华美的年轻爵爷纵马奔驰，从广场中间穿过来，他冲散聚拢在那里看热闹的人群，出乎意外地看到这一大片搭起来的帐篷时，发出一阵怒吼。

他就是白金汉，在懵懵懂懂中清醒过来的白金汉，他换上一套光彩夺目的服装，到市政厅前来恭候公主和太后陛下的驾临。

在通到帐篷的入口处，卫兵拦住了他的去路，迫他勒住马。

白金汉怒火冲天，扬起马鞭，但是他的手被两名军官抓住了。

两名卫兵中只有一名在场。德·瓦尔德这时候正好去市政厅执行德·吉什吩咐的几项命令。

白金汉在吵闹时，马尼康正懒洋洋地躺在两顶帐篷之一的门口的坐垫上，听见声音，他象往常那样没精打采地爬起身来，吵闹声仍在继续，他于是走到窗帘旁边。

"发生了什么事？"他温文尔雅地说，"是谁在大吵大闹？"

恰巧在他开口讲这话时，吵声也停息了，因而，尽管他讲得慢条斯理，声调柔和，但大家却都听见了他的问话。

白金汉转过身来，看着这瘦长条子、脸上没有表情的问话人。

也许是因为马尼康貌不惊人，以及正如我们说过的那样，他又衣着简朴，不受人尊敬，白金汉才傲慢地问：

"您是谁，先生？"

马尼康倚在一个铁塔似的近卫骑兵臂上，这个骑兵站得笔直，象教堂的支柱，马尼康用不动声色的语气反问道：

"您是谁呢，先生？"

"我，我是白金汉公爵大人。我有事，把市政厅周围的房子全都包下来了；因而，这些房子都得由我支配，我租下这些房子是为

了保留能畅通无阻地通往市政厅的权利，您没有权阻拦我的通道。”

“可是，谁阻拦您通行了，先生？”马尼康问道。

“难道不是您的哨兵吗？”

“那是因为您想骑马经过，而命令规定只准行人通过呀。”

“除了我之外，谁也无权在这里下什么命令，”白金汉说。

“先生，这是怎么回事？”马尼康用柔和的声音说，“请您行行好，给我说清楚一点儿。”

“因为，正象我跟您说过的那样，我已把广场上的房子全都租下来了。”

“这一点，我们很清楚，留给我们的只有广场。”

“这您可就错啦，先生，象这里的房子一样，广场也是我的。”

“噢！对不起，先生，怕是您搞错了吧，在我们国家，人们说，大路是国王的；那么，广场也是国王陛下的；而我们是国王陛下的使臣，广场也就是我们的了。”

“我早已请问过，您是哪一位先生？”白金汉叫嚷着问，对话者的冷静惹得他沉不住气了。

“人们叫我马尼康，”年轻人用风吹竖琴般的、又甜蜜又悦耳的声调回答。

白金汉蔑视地耸耸肩。

“总之，”他说，“在我租下市政厅周围的那些房子时，广场是空的，现在这些破棚阻碍了我的视线，快给我拆走。”

听到这番话，人群中传出了低沉而带有愤懑的嘀咕声。

德·吉什正好在这时候来到；他推开隔在他和白金汉之间的人群，后面跟着拉乌尔，从这一头走来，德·瓦尔德却从另一头走来。

“请原谅，爵爷，”他说，“如果您有什么不满，那就请对我说吧，

因为是我拟订规划搭建这些帐篷的。"

"另外，我提请您注意，先生，您用破棚这个词儿是不恰当的，"马尼康有礼貌地补充说。

"先生，您是这么说的吗?"德·吉什接着说。

"是这样说的，伯爵先生，"白金汉还是用明显的恼火口气继续说，因为考虑到在他面前的是个跟他地位相仿的人才有所抑制，"我说，绝不能让这些帐篷留在这里。"

"您说绝不能，"德·吉什说，"为什么?"

"因为这些帐篷妨碍我。"

德·吉什露出了沉不住气的样子，拉乌尔在一旁冷冷地向他发出警告的眼色，拦住了他。

"先生，要说这些帐篷对您的妨碍该比您滥用您的优先权要少一些。"

"您说滥用优先权?"

"这是确定无疑的。您派了一名使者先到这里来，用您的名义把勒阿弗尔城全都包下来，把到这里来迎接公主的法国朝臣完全置之不顾。公爵先生，您这样对待一个邻邦的代表，太缺乏友情了。"

"茫茫大地，捷足者先登，"白金汉说。

"对法国来说，并非如此，先生。"

"为什么?"

"因为法国是礼义之邦。"

"这是怎么讲?"白金汉怒火中烧地大声嚷着，在场的人都吓得倒退一步，等待着一触即发的冲突。

"这就是说，先生，"德·吉什脸色发白地说，"我之所以替我自己和我的朋友搭这些帐篷作为住所，是让法兰西使臣们有个掩蔽处，这是您毫无理由地在这个城市中给我们留下的唯一庇护所。我

和我的随行人员将住在帐篷里，除非有某位比您更强大的权威来把我们请走。”

“换句话说，除非我们被驳回，正象法官说的那样，”马尼康温温和和地说。

“我认识一个权威，我相信它，正如您希望的那样，”白金汉把手按在剑柄上，说。

这时候，象不睦女神迪斯科纳在人们头上火上加油似的，个个剑拔弩张；拉乌尔轻轻地把手搭在白金汉肩上，对他说：

“请听我进一言，阁下。”

“我的权利！首先，这是我的权利！”满腔怒火的年轻人喊道。

“正是在权利这一点上，我希望能有荣幸向您进一言，”拉乌尔说。

“那好，先生，但简短扼要一点。”

“我只问一个问题；您放心好了，短得不能再短了。”

“说吧，我听着。”

“到底是您，还是奥尔良公爵先生和亨利四世的外孙女儿结婚？”

“您这是什么意思？”白金汉叫起来，手足无措地退了几步。

“请您回答，先生，”拉乌尔泰然自若地逼着问。

“您这不是存心嘲笑我吗，先生？”白金汉问。

“您这样提问也足以回答我了。这么说，您已承认与公主成婚的并非是您阁下。”

“我想，先生，这您知道得非常清楚。”

“请原谅，只是根据您的所作所为来看，事情似乎并不完全肯定。”

“嗯，您这是什么意思，先生？”

拉乌尔靠近公爵。

“不知道您是否觉察？”他压低嗓门说，“您这样肆无忌惮，莫不是因为过分的妒忌而引起的？这样涉及到女人的妒忌，对一个既非情人又非丈夫的人来说是很不合适的；同时，爵爷，我可以肯定说，您也清楚，我提到的那位女人是有王族血统的公主，那就更不合适了。”

“先生，”白金汉嚷道，“您这不是在侮辱昂利埃特公主吗？”

“请注意，公爵阁下，”布拉热洛纳冷冷地回答，“侮辱她的正是您。刚才在旗舰上，您惹得太后烦恼生气，惹得海军司令忍无可忍。您的一举一动，我都看在眼里，爵爷，起先我断定您是疯了，等我揣摩透了您这种疯疯癫癫的真相之后，我就一切都明白了。”

“先生！”白金汉叫道。

“请等一等，我还要补充一句。但愿在这么些法国人中间，只有我一个人是这么猜测的。”

“可是，先生，您可知道，”白金汉说，由于怒火中烧，加上忧心忡忡，使他激动得不住打颤，“您可知道，您讲的话应该受到制止？”

“掂掂您这句话的分量，爵爷，”拉乌尔傲慢地说，“我不是那种善于控制自己感情的人，可是您，恰巧相反，您的感情在善良的法国人眼里是颇为可疑的；爵爷，我再一次提醒您，请您注意。”

“请问注意什么？说不定，我想，您是在威胁我？”

“我是德·拉费尔伯爵的儿子，白金汉先生，我从来也不威胁人，因为我先下手再讲话。因而，希望您能理解，我对您的威胁，喏，就是这样……”

白金汉握紧双手；拉乌尔继续讲下去，好象什么也没看见似的。

“只要您一说出对公主殿下有失体统的话……噢！白金汉先生，请耐心点，我，我很耐心。”

“您耐心？”

“当然罗。如果公主殿下还在英国疆土上，我可以保持沉默；但她现在已踏上法国的国土，我们以亲王的名义前来迎接公主，我警告您，在您疯疯癫癫的爱慕中，只要一出现对法国王室表示不敬的迹象，我就会不是用这种，便是用那种办法来对付您；一种是当着众人面宣布您眼下干的蠢事，并且把您很不体面地遣返英国；另一种是如果您愿意，我可以在大庭广众中把匕首插进您的喉头。再说，第二种办法对我来说似乎更方便，我想我会采用第二种办法的。”

听了这番话，白金汉的脸色比他脖子周围的英国的雪白的波浪形花边还要白。

“布拉热洛纳先生，”他说，“这难道是一位贵族在对我讲话吗？”

“不错，只不过这位贵族是在跟一个疯子讲话。快把您的病治好吧，爵爷，病好了，他就会用另一种语言跟您讲话了。”

“噢！可是，布拉热洛纳先生，”公爵用哽塞的声音咕噜着，并把手搁在脖子上，“您没看见，我这就要死了？”

“如果您现在就死，先生，”拉乌尔以始终如一的镇静态度说，“我倒觉得是件大好事，因为您死了，可以堵死各种各样的流言，不单是有关您的，而且有关那些被您荒谬诋毁的有名望的人们。”

“噢！您说得对，您说得对，”年轻人发狂似地说，“是的，是的，死！对，死比我眼前所受的苦还要好些。”

说着，他把手按在从胸间抽出半截的、柄上镶满宝石的匕首上。

拉乌尔把他的手推开。

“先生，请注意，”他说，“如果您要死又死不成，不等于又做了一件可笑的蠢事，如果让您死成了，您的血将玷污英国公主的结婚礼服。”

白金汉气喘吁吁地呆了片刻。他嘴唇哆嗦、脸颊痉挛、目光游

移，简直象发了狂。

接着，他突然说：

“布拉热洛纳先生，我从来没有看见过象您这样一位品格高贵的人；您称得上是为人所知的、十全十美的贵族公子。留下您们的帐篷吧！”

说着，他伸出两条胳膊搂住了拉乌尔的脖子。

所有在场的人都为这个意想不到的举动感到大为震惊，因为他们原先看到两个对手中的一个气得直跺脚，另一个寸步不让。这时大家都拍手叫好，一片欢呼声直冲云霄。

现在轮到德·吉什去拥抱白金汉了，尽管有些勉强，但毕竟也算是拥抱他了。

这是个信号：其他的英国人和法国人也都同样相互拥抱了；适才还各怀鬼胎，虎视眈眈，转眼已称兄道弟，亲如手足了。

就在这时候，公主的随员到了，如果不是布拉热洛纳在场，这两个营垒的好汉们难免不大打出手，那就要酿成血溅鲜花了。

当列队一出现，全场顿时肃静。每一个人的眼睛都转向旌旗飘扬的那一边。

第八六章

夜

和谐融洽的气氛重新在各帐篷间出现。英国人和法国人竞相在雍容华贵的嘉宾身旁大献殷勤，他们彼此之间也以礼相待。

英国人送给法国人一篮篮的鲜花，为庆祝公主光临法国时用，他们准备了许多许多鲜花；法国人邀请英国人出席第二天晚上举行的盛宴作为回礼。

公主一路上接受众口一词的祝贺。从各方对她的崇敬来看，她象个王后；从几个仰慕者对她的虔诚来看，她又象位女神。

太后对法国人表示了最热烈的欢迎。对她来说，法兰西是她的故国，她在英国遭受了许多不幸，所以她怎么也忘怀不了法国。她以自己对法国的一往情深教育女儿，要她热爱这个曾经盛情款待过她们母女俩的国家，这个国家光辉灿烂的未来会给她们的前程带来鸿运。

公主的入城仪式已告结束，看热闹的人已经纷纷离去，这时，只听得远处飘来阵阵的军乐声和轻微的嗡嗡声；夜幕低垂，繁星闪闪的天空，笼罩着被这一天的轰动大事激动得难以平静的大海、港湾、城市和乡村。德·吉什走进自己的帐篷，抱着深沉的伤感情绪坐在凳子上，布拉热洛纳在一旁看着他，直到听他发出一声长叹后才向他走去。伯爵身子往后靠，肩膀支着帐篷，双手遮着脸，胸部起伏，膝盖烦躁不安地在抖动。

“你不舒服吗，朋友？”拉乌尔问。

“非常不舒服。”

“身体上的不舒服吗？”

“是的，是身体上的。”

“今天这一天够折腾的，”年轻人接着说，眼睛盯着他的朋友。

“是呀；不过睡眠可以使我消除疲劳。”

“要我离开你一会儿吗？”

“不，我想跟你谈谈。”

“你慢着，德·吉什，先让我问你一个问题。”

“那么你就问吧。”

“你能跟我赤诚相见吗？”

“一如既往。”

“你知道白金汉为什么这样火冒三丈？”

“我也在怀疑。”

“因为他迷恋公主吗？”

“至少人们都这么想，看他这个模样。”

“喏！你错了，根本没有这回事。”

“噢！我看，这一次是你错了，拉乌尔，他的眼神，他的一举一动都饱含了忧伤，我观察他一整天了。”

“你是诗人，我亲爱的伯爵，你到处都可以为你的诗寻找题材。”

“我特别善于发现爱情。”

“他们之间没有爱情。”

“不，有爱情。”

“瞧，你不觉得在欺骗自己吗，德·吉什？”

“噢！我对自己说的话负责，”伯爵激动地说。

“请告诉我，伯爵，”拉乌尔问道，一面用敏锐的眼光盯住他不放，“你怎么会有这样的好眼力？”

“是，”德·吉什犹豫了片刻，答道，“我想，是我的自尊心。”

“你说自尊心吗！德·吉什，这三个字可是意味深长呵。”

“什么意思？”

“我是说，往常你不象今晚这样多愁善感，我亲爱的朋友。”

“我太疲劳了。”

“太疲劳了吗？”

“是的。”

“你听我说，亲爱的朋友，我们俩曾经在一起打过仗，我们俩曾经一口气在马背上跑了十八个钟头，我们看着三匹马，不是因为累，就是因为饿，在我们胯下倒毙，在这样的困境中，我们照样谈笑风生。请相信我，伯爵，今晚你的情绪低沉，决不是疲劳引起的。”

“那么是因为烦恼。”

“为什么烦恼呢？”

“为今天晚上的事。”

“你指的是白金汉公爵的荒唐事吗？”

“嗯！就为此事；作为我国堂堂君主的代表，竟眼睁睁看着一个英国人调戏我们未来的女王、王国的第二贵夫人，你说多丢脸？”

“是的，你说得对，但依我看，白金汉不见得有多大危险。”

“是的，但是这个人很讨厌。他一到这里不是差点儿使英国人和我们之间闹出一场乱子来吗？要不是你，不是你那令人钦佩的谨慎，你那非常坚定的态度，我们一定早已在闹市中兵刃相见了。”

“你看见没有，他到底还是转变了。”

“是呀，的确是呀；因此我才感到惊奇。你低声细气地跟他讲话。你跟他说了些什么？你相信他爱她，说过这种情感不会轻易让步，除非他根本不爱她！”

德·吉什在最后几个字上带着很明显的强调口气，这使拉乌尔抬起头来。

一看就清楚，在年轻人那高尚的脸上流露出不愉快的神情。

“我对他说了些什么，伯爵，”拉乌尔回答，“我可以重复给你听。请你听着，我是这么说的：‘先生，您神魂颠倒，怀着想入非非的欲望，盯着你们君王的妹妹看，她不是您的未婚妻，她不是您的，也不可能是您的什么人；您的行为冒犯了我们这些来把一位少女领到他丈夫身边去的人。’”

“你是跟他这么说的吗？”德·吉什红着脸问。

“正是这么说的，我甚至还说得更多些。”

德·吉什做了个手势。

“我对他说：‘要是您看见我们中间有谁疯疯癫癫、鬼鬼祟祟，对已经指定要成为我们君王的夫人的公主，不是怀着最纯洁的崇敬心情，而是不怀好意的话，你会怎样来看待我们？’”

这一番话对德·吉什来说非常有针对性，使他脸色发白，同时被这一突如其来的袭击所慑服，不由得浑身打颤，他勉强将一只手机械地伸向拉乌尔，另一只手遮住自己的眼睛和脸。

“可是，”拉乌尔不受他朋友这种神态的干扰，继续说下去，“谢天谢地！人们说法国人没有头脑，却能在如此重大的事件中判断得这样正确，表现得这样镇定，我又补充说：‘记住，白金汉先生，我们这些法国贵族为了效劳君王，可以牺牲自己的感情，牺牲自己的财富，乃至牺牲自己的生命；什么时候魔鬼用他的邪念怂恿我们做坏事，焚烧我们的良心，我们就随时把它扑灭，即使要用鲜血去扑灭我们也在所不惜。如果能做到这样的话，我们就挽救了三种荣誉：国家的荣誉，君王的荣誉，还有自己的荣誉。您看，白金汉先生就是象我们这样做的，每一个正直的人都应该这样。’喏，我亲爱的德·吉什，”拉乌尔接着说，“我就是用这种方式对白金汉先生说的，对我的论断，他也完全信服。”

一直低着头听拉乌尔说的德·吉什，这时候才抬起头来，挺起

身体，眼睛里闪着自豪的光芒，用他那兴奋若狂的手握住拉乌尔的手，他原来冷若冰霜的脸，这时候也红润如火了。

“你这一番话说得太好了，”他半哽咽地说，“拉乌尔，你称得上是个勇敢的朋友，我感谢你；现在，我恳求你，让我一个人待一会儿吧。”

“你愿意一个人待在这儿吗？”

“是的，我需要休息。今天，许多事情把我弄得心神不宁，明天，你来看我时我一定换个样，不象今天这副样子了。”

“那好！这样的话，我走了，”拉乌尔说完就离开。

伯爵朝他朋友趋前一步，热情地紧紧拥抱着他。

然而，从这种友情的紧抱中，拉乌尔也能觉察到对方有一种强大的内心矛盾在紧张地激荡着。

夜凉如水，繁星满天，多美的夜晚；暴风雨过去之后，和煦的阳光普照大地，生命复苏，到处充满着静谧和安详。天空飘着几片如丝如缕的微云，它那白里泛蓝的色彩，预示着随之而来的是接连几天吹着东风的美好天气。在对着市政厅的广场上，帐篷的巨大黑影被溶溶月色切成一块块，构成一幅黑白相间的镶嵌画。

很快，全城都沉浸在梦乡中，一线微弱的灯光从公主那朝着广场的内室里漏出来，这微弱而柔和的即将熄灭的亮光，仿佛一个似睡非睡的姑娘安静地躺在那里，等睡魔进入她的躯体后，火焰才会熄灭。

布拉热洛纳走出他自己的帐篷，象个好奇的人，又生怕被人发现似的，缓慢地一步步走着。

随后，他躲在厚厚的帐篷的帷幔后面，在那里一眼就可以将整个广场收入眼帘，片刻间，他看到德·吉什帐篷的窗帘在颤动，接着向一边掀开。

窗帘后面映出德·吉什的身影，他的眼睛在黑暗中闪闪发光，

灼热地盯着公主那被内室的灯光照亮着的客厅。

照亮这扇窗口的微弱的亮光是伯爵的星星。从他的眼神可以看出他整个心灵中的殷切渴望。躲在阴影深处的拉乌尔，看出有多少柔情构成的一条神秘奇妙的纽带，把年轻使者的帐篷和公主的阳台连结起来；这一条由强烈眷恋产生的坚韧的纽带必定会带来爱的迷梦，降落在伯爵用心灵的眼睛极其迫切地贪婪地窥视着的香衾中。

但是，窥伺者不止德·吉什和拉乌尔两人。对着广场那一幢房子的窗户也开着，这是白金汉住的房子的窗口。

借这扇窗口射出来的亮光，可以清楚地看到公爵的剪影，他正懒洋洋地倚在雕着花、用天鹅绒装饰的门档上，他也在对着公主的阳台遥送自己的仰慕和狂热的爱情。

布拉热洛纳禁不住微微一笑。

“多么可怜的一颗被爱情缠住了的心，”他想想公主，这样自言自语。

接着，回过来又想想王太弟，难免不带几分怜悯地说：

“他是一个处在重重威胁中的可怜的丈夫。幸亏他是个显贵的亲王，有自己的军队可以捍卫他所拥有的东西。”

布拉热洛纳对两个求爱者的行动观察了半晌；听见马尼康那如雷鸣般的鼾声，他竟如此神气十足地打起呼噜来了，仿佛自己身上穿的还是那套蓝色镶金线的衣服，而不是那套紫色的。然后，布拉热洛纳转过身来，聆听着远处微风送来夜莺的歌声。他满怀伤感地——这是一种夜间常有的病——进屋休息，想着他自己的心事，说不定在布卢瓦城堡也有两双甚至三双象德·吉什或白金汉一样热情奔放的眼睛在觊觎着他所崇拜的那个偶像。

“蒙塔莱小姐这道防线也不是非常牢固的，”在一声响亮的长叹后，他轻轻地对自己这样说。

第八七章

从勒阿弗尔到巴黎

翌日，庆祝活动在城市财力许可范围内，在人的脑子能设想的情况下，以最壮丽、最欢乐的形式展开。

在勒阿弗尔逗留的最后几个小时，一切启程事宜都已准备就绪。

公主在向英国舰队道别，向国旗致敬，表示对祖国的最后一次敬意之后，在护送队簇拥下，在一片欢腾声中，登上了马车。

德·吉什希望白金汉公爵和海军司令一起返回英国；可是白金汉一再向太后声明，说是让公主几乎是孤单单一个人前往巴黎，实在太不成体统。

这一点很快就得到解决，由白金汉陪送公主去巴黎；年轻的公爵亲自挑选了一批贵族和军官作为他的随从人员，这样就组成了一支向巴黎进发的队伍。沿途经过各个城镇、乡村，白金汉到处散发钱财，炫耀自己的阔绰，很惹人注目。

风和日丽，天气再好不过。法兰西的景色又是那么令人赏心悦目，尤其在行列经过的这段路上。春天把飘香的鲜花和绿叶撒在他们路过的地方。诺曼底以它成片的绿林，瓦蓝的天空，银色的河流，把自己装点得象天堂一样美丽，来迎接国王的新弟媳。

一路上，到处都喜气洋洋，令人陶醉。德·吉什和白金汉已把什么都忘了，德·吉什担心着怎样去制止来自英国人方面的新企

图，而白金汉则一心想要唤起公主对故国更深情的眷恋，使她回忆起在那里度过的许多美好日子。

可是，唉！可怜的公爵发现，在公主的心目中，随着对法国感情的不断加深，对英国的形象日益淡薄。

事实上，不难看出，他表示的种种殷切关心，都得不到应有的感激，虽说他姿势优美地骑在一匹烈性的约克郡马背上，但也不过偶尔才博得公主的顾盼。

为了把公主那茫然四顾的眼光拉回到他身上，他把骑的那匹牲口，从体魄、活力到习性、风采都大大地表演一番，可是仍白费了精力。他又把马惹得几乎发惊；用马刺策马飞奔，越过障碍，跨过斜坡，冒着千百次撞着大树，滚进深沟，跌得粉身碎骨的危险，只图引起公主的注意，最后也还是徒劳。公主听见喧闹声，才引起她的注意，回过头去看发生了什么事情，接着她只是淡淡一笑，又转向她的忠心卫士——拉乌尔和德·吉什——他们俩静悄悄地在她马车门边策马前进。

白金汉感到自己受尽了妒忌的折腾，一股难以名状的、前所未有的苦恼滑进他的血管，啃啮他的心窝；过了一会，好象为了表明他已知道自己举动的愚蠢，并愿意用最谦逊的顺从来弥补他的冒失似的，强行制住汗流浃背、浑身白沫的马，勒紧马嚼子，使它走在车子旁边的朝臣中间。

他偶然听到公主说了一句既象奖励又象责备的话。

“这就对了嘛，白金汉先生，”她说，“现在您合乎常理了。”

或者也听到拉乌尔的话：

“白金汉先生，您这样会把马折腾死的。”

白金汉耐心地听着拉乌尔说，尽管没有任何证据足以说明，但是他本能地察觉到，对德·吉什的情绪来说，拉乌尔在起着调节作用；要是没有拉乌尔，伯爵或是白金汉自己干出的某件蠢事，早已

引起了一场纠纷，或是一场乱子，也许还会被驱逐出境。

自从两个年轻人在勒阿弗尔帐篷前的不寻常谈话，拉乌尔指出公爵的所作所为有失体统那会儿起，白金汉也身不由己地被拉乌尔吸引住了。

他常常找拉乌尔谈话，他们谈话的内容差不多总是这样，不是提起拉乌尔的父亲就是说到达尔大尼央——他们俩的共同朋友，在谈起达尔大尼央时，白金汉跟拉乌尔一样热情洋溢，备加称颂。

在德·瓦尔德跟前，拉乌尔尽可能把这个话题一再提起，在整个旅途中，德·瓦尔德因为布拉热洛纳占优势，尤其在给德·吉什施加影响方面，觉得感情上受到了挫伤。德·瓦尔德有很尖锐、敏感的观察力，能看透祸根的本质，他一眼就看出，德·吉什心情忧郁和他对公主的恋情。

对待事物的态度，本应象拉乌尔那样小心谨慎，象他那样注意尊重社交上的礼仪和责任，然而，德·瓦尔德却单刀直入，果断地撩拨伯爵那根充满青春活力、骄傲自大、永远响亮的心弦。

事情发生在一天晚上，正值在芒特停下来暂歇时，德·吉什和德·瓦尔德两个倚着栏杆在聊天，那边，白金汉和拉乌尔也在一起散步，谈心；马尼康却趁此机会在公主等人面前大献殷勤，因为他性情温顺，谦逊有礼，加上他容易与人相处的脾气，公主她们对待他早已不存戒心了。“你得承认，”德·瓦尔德对伯爵说，“看，你真的病了，而且你的导师也没有能把你治好。”

“我不明白你在说些什么。”伯爵说。

“明摆着，你因爱情而憔悴了。”

“你疯了，德·瓦尔德，你真是疯了！”

“也许是疯了，这，我承认，如果公主对你的苦恼真的无动于衷的话；可是，她竟也这么关注你的苦恼，做出这样有失体面的事，我真担心，等我们到了巴黎，你的那位导师布拉热洛纳子爵先生会把

你们俩的事公诸于众。"

"德·瓦尔德！德·瓦尔德！你又在中伤布拉热洛纳了！"

"算了吧，别再耍你这一套把戏了。"附在伯爵身上的恶魔用低沉的声音回答，"我的意思你很明白，再说，你自己也很清楚，公主和你说起话来总是那么含情脉脉，从她的语调中你也可以听出她多么喜爱听你讲话；你也完全可以感觉到她是多么欣赏你给她背诵的诗歌，看样子，你也不会否认，每天早上她都不会不对你说她是怎样彻夜难眠的吧？"

"不错，德·瓦尔德，你说得对；但是，你跟我说这些话有什么好处呢？"

"叫你把事情看清楚，不也是很重要的吗？"

"不，不是的，如果看了之后会使我发疯的话，那就不好了。"

说着，他不安地转过身去，朝公主那边张望，好象有意在抵制德·瓦尔德的含沙射影，却又一心想从公主的眼神中找到有力的依据似的。

"等一等！"德·瓦尔德说，"你看，她在叫你哩，听见没有？快点儿，快利用这个机会，趁导师不在这里的时候。"

德·吉什无法抗拒，一种无形的吸引力把他引向公主身边。

德·瓦尔德含着笑，看他离去。

"您错了，先生，"拉乌尔突然越过适才两个交谈者倚着的栏杆，说，"你指的那个导师在这里，而且还无意中听到你说的话了。"

德·瓦尔德不用看，光听就辨出是拉乌尔了，于是把剑拔出半截。

"收起您的剑，"拉乌尔说，"您很知道，在我们这次行程中，任何这一类表演都是徒劳无益的。把您的剑收起来，同样，也请您管好您的舌头，何必在您称之为朋友的人的心坎上撒上怨恨呢，您的做法不也同样使您的良心受到啃啮吗？您想激起一个诚恳正直的

人对我的仇恨，而这个人既是我父亲的朋友，也是我的挚友！您想唆使伯爵去爱一个属于您君王的女人！先生，实话直说吧，我要不是很公正的把您看成是个疯子的话，我简直可以说您是个懦夫，是个叛徒。”

“先生，”德·瓦尔德在怒火冲击下，大声嚷道，“我把您称之为导师，真是一点也不错！看您那种口气，您那副独特的样子，完全是虚伪的耶稣教士嘴脸，哪里还象贵族。我求您快点离开，别在我面前装腔作势了。我恨达尔大尼央先生，那是因为他做了一件卑鄙的事情，对不起我父亲。”

“您撒谎，先生，”拉乌尔冷冷地说。

“啊！”德·瓦尔德喊道，“先生，您指责我撒谎？”

“如果您说的话不符合事实，为什么不指责？”

“您指责我撒谎，为什么不拔出剑来？”

“我已经决定，先生，在把公主护送到她丈夫身边之前，我不打算杀死您。”

“杀死我？啊！先生，请相信，您的那根细竿子不是那么轻易就能杀人的。”

“不，”拉乌尔冷冷地回答，“可是达尔大尼央先生的剑会杀死您，我不仅有他的剑，而且他还亲自教会我怎样使用这把剑，在适当的时候，先生，我会使用这把剑，我会因为您侮辱了达尔大尼央先生的名字而为他报仇雪耻。”

“先生！先生！”德·瓦尔德嚷道，“小心，如果您不能给我满意的回答，我会不择手段进行报复！”

“噢！噢！先生，”白金汉突然出现在争吵得不可开交的舞台上，他说，“看，用谋害来威胁人，这样做不符合贵族身分。”

“您说什么，公爵先生？”德·瓦尔德转过身去问。

“我说，您刚才说的那番话，对我这个英国人来说，简直不堪入

耳。”

“那好！先生，如果您说的是真话，”德·瓦尔德怒不可遏地嚷着，“那就更好！至少我又找到了一个逃不出我手掌心的人。请听着，怎样理解我的话，悉听尊便。”

“该怎样理解就怎样理解，”白金汉傲慢地回答，这是他的特点，即便在平时的言谈中，他也惯用那种蔑视一切的口气。“布拉热洛纳先生是我的朋友，您侮辱了布拉热洛纳先生，对于这种侮辱，您要给我作出满意的解释。”

德·瓦尔德向布拉热洛纳扫了一眼，后者忠于他扮演的角色，即使面临公爵的挑战，也镇静自如，毫不动摇。

“看来我并没有侮辱布拉热洛纳先生，因为布拉热洛纳先生的剑仍佩在他身边，可见他并不觉得被人侮辱了。”

“不管怎么说，您不在侮辱某个人吗？”

“是的，我侮辱了达尔大尼央先生，”德·瓦尔德回答。他知道这个名字是唯一的刺棒，可以撩起拉乌尔的怒火。

“噢！”白金汉说，“既然这样就另当别论罗。”

“很明显，”德·瓦尔德说，“这应该留给达尔大尼央先生的朋友来招架了。”

“我完全同意您的意见，先生，”英国人回答，这时候，他已恢复了冷静，“如果布拉热洛纳先生被冒犯了，我没有理由站在他一边为他说话，因为他本人就在场，至于牵涉到达尔大尼央先生的问题嘛……”

“您当然留给我来对付罗，先生？”德·瓦尔德说。

“不，完全相反，我要拔剑相助，”白金汉边说边拔出剑来，“如果说，令尊受到达尔大尼央先生的伤害，那就是说，达尔大尼央先生至少已经为我，或者说已经尽他所能为我效了一次大劳。”

德·瓦尔德听了，惊恐万状。

“达尔大尼央先生是我知道的最勇敢的人，我欠了他许多情，我现在很乐意拿您来偿还欠他的情，给您一剑，送您上天。”

就在这同时，白金汉动作优美地拔出他的利剑，向拉乌尔打个招呼，摆出一副防守的架势。

德·瓦尔德跨前一步，准备迎战。

“慢着，先生们！”拉乌尔看见这情景，冲着他们把自己早已出鞘的剑架在两个决斗者中间，“没有必要在公主面前干出这种流血事件来，德·瓦尔德先生说了达尔大尼央先生的坏话，可他连达尔大尼央先生是个什么样的人也还不认识呢。”

“噢！先生，”德·瓦尔德咬牙切齿，把剑尖垂在靴端上，说，“您说我不认识达尔大尼央先生吗？”

“咦！您当然不认识他罗，”拉乌尔冷冷地说，“我可以说，您甚至连到什么地方去找他也不知道呢。”

“您说我不知道他在什么地方？”

“毫无疑问，事情就是这样，因为您不知道到什么地方去找他，因而只能找个陌生人来出这口气。”

德·瓦尔德气得脸色刷白。

“那好！先生，我来告诉您他在什么地方，”拉乌尔接着说，“达尔大尼央先生眼下正在巴黎；在他执勤的时候住在卢佛宫，要不就住在隆巴尔街，要找达尔大尼央先生，不外乎这两个地方。尽管您口口声声说对他有这样那样的种种埋怨；您问这个，问那个要满意的回答，可就是没有勇气去找达尔大尼央先生本人，只有他才能给您真正满意的答复。”

德·瓦尔德擦了擦他那汗流如注的前额。

“真不害臊！德·瓦尔德先生，”拉乌尔接着说，“自从反对决斗的敕令公布之后，象这样无休无止的争吵几乎还没有见过，请放尊重些！我们违抗敕令，国王陛下会动怒；尤其在这种时刻，国王陛下

动怒也是理所当然的。”

“这是推托！”德·瓦尔德嘟囔着，“全是借口！”

“别这么说，”拉乌尔回答，“您的话完全是无稽之谈，亲爱的德·瓦尔德先生，您很清楚，白金汉公爵毋庸置疑是很有胆量的人，他已经决斗过十次，并且准备参加第十一次。只要看他的名字就足以说明。至于我，您也知道是能征善战的。我在桑斯，在布莱诺打过仗，在迪纳，我在大炮的前面，在战线前一百步；可您呢，顺便说一下，您当时在战线后一百步。一点不错，当时那里确实人山人海，人们也无法欣赏您的勇猛，也许正因为这样，您才把您的勇猛收藏起来的，如今在这里，您可以表演，可以炫耀一番了。别指望靠我会来协助您完成您的计划，德·瓦尔德先生，我不会给您这个快乐的。”

“这话讲得很有道理，”白金汉把剑插回鞘中说，“请原谅，布拉热洛纳先生，我刚才是一时冲动。”

相反，怒不可遏的德·瓦尔德却举起剑来，一跃而上，威胁拉乌尔；拉乌尔只来得及摆开招架的阵势。

“啊！先生，”布拉热洛纳不慌不忙地说，“请留点神，要不您会把我的眼睛戳瞎的！”

“怎么，您不愿意决斗吗？”德·瓦尔德大吼道。

“不，不是在这个时候决斗；我答应您，到了巴黎后马上就决斗。我带您去找达尔大尼央先生，到时您可以尽情当面数落他。达尔大尼央先生会请求国王陛下恩准和您一较长短，国王陛下会恩准的，在适当时候，您会领教达尔大尼央先生的剑术的，到那时，我亲爱的德·瓦尔德先生，您会较冷静地去思考《福音》书中告诫我们要宽恕，不要记仇的箴言了。”

“啊！”德·瓦尔德对拉乌尔的这种泰然自若的冷静态度感到无比愤怒，“明眼人一看便知，您差不离是个杂种，布拉热洛纳先

生！”

拉乌尔气得脸色象他的衬衫领子一样白；两眼咄咄逼人，德·瓦尔德禁不住往后倒退。

白金汉也大为震惊，连忙跳到两个对手之间，眼看他们俩就要动武了。

德·瓦尔德把这句带有侮辱性的刻毒话留到最后才抛出来；他痉挛地紧握着剑，只等待对方的出击。

“您说得对，先生，”拉乌尔说，一面尽量控制自己的情绪，“我只知道我父亲的名字，因为我太清楚拉费尔伯爵是个怎样正直、怎样高尚的人，所以我从来也没有，正如您说的，为我的出生问题上可能有的污点而担心，因而，我不知道母亲的名姓，对我来说仅仅是个不幸而已，并不是什么耻辱。您的行为不光明磊落，先生，您缺乏教养，您对我的不幸进行谴责，这没有关系；您已经侮辱了我，这一回，我让您侮辱了，那么，我们讲明白：在您跟达尔大尼央先生的较量结束后，再来处理您我之间的纠葛吧。”

“噢！”德·瓦尔德苦笑着说，“先生，我钦佩您的谨慎，您刚才说我会遭达尔大尼央先生的一剑，在我遭了他的一剑后，现在轮到遭您的一剑了。”

“您不用担心，”拉乌尔怒气冲冲地说，“在舞刀弄剑方面，达尔大尼央先生是个高手，我会请他开恩，对待您也象对待令尊那样，也就是说，不要一下子结果您的性命，把这件乐事留给我，等您养好伤，再让我痛痛快快地宰了您；因为您心肠太坏，德·瓦尔德先生，说实在的，对付您这号人，即便采取再多的预防措施，也是防不胜防的。”

“我也会采取预防措施来防您一手的，请尽管放心，”德·瓦尔德说。

“先生，”白金汉说，“请允许我把您的话作为我对布拉热洛纳

先生的忠告；布拉热洛纳先生，请穿上护胸甲。”

德·瓦尔德紧握双手。

“啊！我明白了，”他说，“您二位是想在与我较量之前，先做好预防措施。”

“那很好，先生，”拉乌尔说，“既然您非要这样做不可，那就让我们现在就来了结了吧。”

他拔出剑来，迎向德·瓦尔德。

“您打算做什么？”白金汉问。

“请放心，”拉乌尔说，“不需要很长时间的。”

德·瓦尔德处于戒备状态；两把剑交锋了。

德·瓦尔德飞快向拉乌尔猛扑过去，刚一交手，白金汉就看出拉乌尔要摆布他的对手了。

白金汉闪向一边，站在那里观战。

拉乌尔潇洒自若，好象握的是一把圆头剑[①]而不是一把利剑似的；他后退一步，保持距离，接连三、四次挡开了德·瓦尔德向他猛刺过来的剑，他的剑把对手那直碰到他剑柄的剑拦开，然后，拉乌尔用第四种低架式把德·瓦尔德压住，德·瓦尔德绕着圈子想躲避，拉乌尔顺势把他的剑缠住，并挑到栏杆那一边的二十步之外。

这时候的德·瓦尔德，已经手无寸铁，吓得魂飞天外，拉乌尔把剑插回剑鞘，伸手抓住德·瓦尔德的衣领和腰带，把他也扔到栏杆的那一边去了，德·瓦尔德气得浑身颤抖。

“后会有期，后会有期，”德·瓦尔德咆哮着说，从地上爬起来，拾起他的剑。

“我的天啊！”拉乌尔说，“这一个钟头里，我一直劝您别这样干

---

① 圆头剑：一种比赛用的不开口的剑。

的。”

然后，他转过身来对白金汉说：

“公爵，我求您，别提这件事了，我这样没有涵养，真感到惭愧，那是我的火气实在按捺不住了。请原谅我，并把它忘记。”

“啊！亲爱的子爵，”公爵说话的同时，握住同伴那强有力的和高贵的手，“请答应我，正相反，要记住这件事，并注意您的安全；这是个危险的人，他会杀害您的。”

“家父，”拉乌尔回答说，“在一个比他厉害得多的敌人威胁下生活了二十个年头，直到今天还仍然活着。公爵先生，我是个出生在得天独厚的家族里的人。”

“令尊有许多莫逆之交。”

“是呀，”拉乌尔叹了口气说，“象这样的朋友，可惜现在已没有了。”

“我请求您，在我正准备和您交朋友的时候，请别说这样的话。”说完，白金汉张开双臂拥抱拉乌尔，布拉热洛纳也欣然接受他的情谊。

“布拉热洛纳先生，”白金汉接着说，“您知道，在我们家族中，有这样一条规矩，那就是：‘为知己者死’。”

“啊！公爵，这个我也知道，”拉乌尔回答。

第八八章

洛林骑士对王太弟夫人的看法

一路上的宁静气氛再也没有受到干扰。

德·瓦尔德悄悄地找了个借口走到前面去了。

他和马尼康为伍，因为马尼康那平平稳稳、喜欢幻想的性格正可以对他的暴躁脾气起调节作用。

值得注意的是，喜欢吵架、不安分守己的人总是找性格温和、胆小怕事的人结伴，仿佛前者期望通过性格上的悬殊差别使自己的坏脾气有所克制，而后者则希望自己的软弱能受到保护。

白金汉和布拉热洛纳，让德·吉什分享他们的友情，在整个旅程中都和他一起同声赞美公主。

布拉热洛纳坚决主张他们三个人应该唱一个调子，而不应该各唱各的，象德·吉什和他的竞争者过去表现的那种危险习气那样。

这种和谐一致的格调使昂利埃特母后感到非常满意，可是年轻的公主怕不一定会中意，她象个魔鬼一样风流成性，敢讲敢说，她具有轻率、莽撞的脾气，这种脾气喜欢在微妙复杂的事情中寻找刺激，并且对舞刀弄剑、流血受伤也有一定的嗜好。

因而她的媚眼，她的娇笑，她的服饰打扮，象枪林弹雨似的一股脑儿泻落在三个年轻人身上，使他们招架不住。从这个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武器库中输送出来的秋波、飞吻，以及其他种种使

人心旌荡漾的动作，袭击着一长列由王孙贵族组成的护卫队，沿途经过的城镇的军官和居民，还有侍从、老百姓、仆役等等，真是一场全面性的灾难，一场普遍性的蹂躏。

当公主到达巴黎时，她已经在沿途撒下了十万颗情种，还把半打几乎给她迷疯了的人，以及两个堕入情网、魂不守舍的家伙也一起带到了巴黎。

唯独拉乌尔看透了这个女人的诱惑，因为他的心早有所属，这就足以抵制她的利箭，拉乌尔抱着怀疑和无动于衷的态度进入王国的京都。

在旅途中，拉乌尔偶尔也跟英国王太后谈及公主醉人媚态的威力。历尽沧桑，饱受欺凌的太后回答说：

"昂利埃特，不管她出身高贵还是卑微，终究会光华四射的；她是个富有想象力，变幻莫测而又固执己见的女人。"

德·瓦尔德和马尼康充当传令官，通报了公主的到达。他们的行列在南泰尔和由豪华的车马随从组成的另一支护卫队相遇。

这支护卫队由王太弟本人，后面跟着的洛林骑士和一些宠臣组成，殿后的是国王卫队的一部分人员，他们是特地前来迎接新娘的。

在圣日耳曼，公主和太后就从那辆笨重的、经过长途跋涉而损坏了的旅行马车下来，换乘了一辆美丽豪华的马车，这辆马车由六匹马拉着，马上装点着白色和金色的马具。

公主端坐在敞篷四轮马车中，仿佛坐在饰有长翎毛流苏、绣花真丝华盖下面的宝座上那样；年轻的公主光彩照人，脸上泛出桃红色，她那珠色的皮肤显得更加柔嫩。

王太弟在靠近马车时，被公主的艳丽打动了心，他以很明确的语言，表达了对公主的爱慕；这些言语，使挤在朝臣们中间的洛林

骑士为之耸肩，使德·吉什伯爵和白金汉也都差点儿为之心碎。

一般的礼节和一定的仪式完成之后，整个行列又缓缓地继续向巴黎行进。

引见的仪式很简单、随便；人们把白金汉先生以及其他英国贵族介绍给王太弟。

王太弟对这些人也只是淡淡地应酬一番而已。

在行进途中，王太弟注意到公爵经常热衷于在那辆敞篷的四轮马车门边转来转去，便开口问：

"这位骑士是谁？"他这样问洛林骑士，他那形影不离的伙伴。

"不是刚给您殿下介绍过了，"洛林骑士回答说，"他就是漂亮的白金汉公爵。"

"噢！我记起来了。"

"是公主的骑士，"受宠者用只有争风吃醋的人才会用的那种拐弯抹角的语调加了一句言简意赅的话。

"什么！您说什么？"骑在马上的亲王问。

"我说，'是公主的骑士。'"

"难道公主还有一位任命的骑士？"

"我的天！我是这样认为的，您自己去判断吧；瞧他们俩有说有笑闹着玩的劲儿。"

"不是两个，是三个。"

"您怎么说三个？"

"毫无疑问，您没看见德·吉什也是其中之一吗？"

"是呀……！不错，我看见了……可这又说明什么……？说明公主有两个而不是一个骑士。"

"什么东西都让您毒化了，您这条蝰蛇。"

"我没有毒化……啊！殿下误解了！人家把法国王朝的荣誉献给尊夫人，而您竟还不满意。"

奥尔良公爵担心骑士那爱嘲弄的脾气会发展到使人受不了的地步，于是他突然改变了话题。

“公主容貌不俗，”他象品评一个陌生女人似的，漫不经心地说。

“是，”骑士用同样的腔调回答。

“您说的‘是’，就象说‘不’一样。我看她那一双黑眼睛非常美。”

“是，可惜小了点。”

“是小了点，不过晶光闪亮。她身段也不错。”

“她的身段有点差劲，大人。”

“我也不否认。她仪态高雅。”

“只是脸型欠丰满。”

“我看，她的牙齿真叫人羡慕。”

“可惜嘴巴太大，牙齿都露在外面了，谢天谢地！显然是我错了，大人，当然是您比尊夫人漂亮多了。”

“您也觉得我比白金汉漂亮吗？”

“噢！当然罗，看来他也是这么想的；喏，因为，您看他，拼命向公主献殷勤，不让您把他比下去。”

王太弟做了个不耐烦的姿态，可是，在看到骑士的唇边漾起胜利的笑意时，他放慢了马的步子。

“嗨，”他说，“干吗我老是议论我表妹？我不是早就认识她了吗？我们不是一起长大的吗？在她还是个小孩子的时候，我不是在卢佛宫看见过她的吗？”

“哦！对不起，从那时到现在，她的变化可大了，我的亲王，”骑士说，“在您提到的那个时期，她还不那么起眼，也不那么高傲，尤其，您可记得，大人？一天晚上，国王陛下因为她不美，穿着也不考究而不愿跟她跳舞。”

听了这番话，奥尔良公爵皱起了眉头。这对他来说，无疑是不中听的，和一位在豆蔻年华时也不能引起国王多大兴趣的公主结婚，总不能算是件幸事。

也许他正在考虑该怎么回答，这时候德·吉什离开马车朝亲王这边来。

他从远处看见亲王和骑士，就揣测着王太弟和他的宠臣会谈论些什么。

后者不是阴险毒辣，就是厚颜无耻，讲话做事毫不遮掩。

“伯爵，您的鉴赏力好极了。”

“谢谢您的恭维，”德·吉什说，“可您为什么这样说？”

“喏！我求助于殿下！”

“毋庸置疑，”王太弟说，“吉什知道得很清楚，我把他看作是个完美无缺的骑士。”

“好吧，这件事搁一搁，伯爵，我继续说，自上个星期起，您不是就和公主作伴了吗？”

“是的，”德·吉什情不自禁地脸色绯红。

“那好！您坦率告诉我们，您对她的人品有什么看法？”

“对她的人品吗？”德·吉什惊愕地问。

“是呀，对她的相貌，她的心灵，总之她的……”

经他这么一问，德·吉什被问得晕头转向，不知该如何回答才好。

“说罢，您快说罢！德·吉什！”骑士笑着说，“您怎么想就怎么说嘛，坦坦率率，亲王命令您说。”

“是啊，是啊，要坦率地说，”亲王说。

德·吉什结结巴巴地吐出几个谁也听不清楚的字。

“我非常清楚，这是个很微妙的问题，”王太弟接着说，“可是，您知道，您什么都可以跟我说，告诉我，您觉得她怎么样？”

为了掩盖他心里的真实想法，德·吉什只能借助于唯一的防御手段，那就是在人们遭到出其不意的袭击时采取的：撒谎。

“我也说不上公主是好看还是难看，”他说，“只觉得好看的成分超过难看。”

“咦！亲爱的伯爵，”骑士嚷道，“我记得当您看到她的肖像时，是那么心醉神迷，那么惊叹不已！”

德·吉什两颊通红，一直红到耳根，幸而他那匹有点火爆性子的马猛地朝前一冲，替他掩盖了他的脸红。

“您说肖像……！”他喃喃地说，又向他们靠拢，“什么肖像？”

骑士的视线始终没有离开他。

“是呀，那幅肖像。那幅小小的肖像画不是画得很象吗？”

“我不记得了。我已经忘掉这幅肖像了；已经完全不在我的记忆中了。”

“可这张肖像曾经给您留下很深的印象，”骑士说。

“这很可能。”

“至少，她是不是聪明能干？”公爵问。

“我相信是这样，大人。”

“白金汉先生也一样聪明吗？”骑士问。

“我不清楚。”

“我，我认为他一定很聪明，”骑士说，“因为，他会惹公主笑，看样子公主跟他在一起觉得很愉快，再说，一个聪明能干的女人决不会跟傻头傻脑的人合得来。”

“照您这么说，那么，他当然是个聪明人了，”德·吉什天真地说；幸亏这时候拉乌尔突然来到，看见德·吉什正被这个危险的对话者步步紧逼，连忙上前搭讪，这才把话题岔开。

入城的仪式既辉煌又热闹。国王为了给他的弟弟祝贺，下指示要把婚庆安排得壮丽豪华。公主和她的母亲在卢佛宫下榻，就是

在这个卢佛宫里面，在流放的岁月里，她们过着极其痛苦、湮没无闻的生活，悲悲戚戚，遭受着饥寒之苦。

这座宫殿，在给亨利四世那不幸的女儿作为住所时是非常荒凉的。墙上光秃秃，镶木地板也塌下去了，天花板上布满了蜘蛛网，残缺了的大理石大壁炉，承最高法院的恩赐才勉强允许让寒冷的炉膛生起了火；现在一切都变了样。

富丽堂皇的帷幔、墙饰，厚厚的地毯，闪闪发光的石板，新的画像配上金色的镜框；到处都是枝形大烛台和大镜子，豪华的家具；处处可以看见神气十足的卫士，飘动的羽饰，朝臣和仆从东一群，西一伙地散布在前厅里、楼梯上。

庭院里的草还是新近长出来的嫩草，就好象是那个可憎的马萨林有意要让巴黎人看看，满目荒凉和杂乱无章伴着痛苦和失望，是随着君主政体的推翻接踵而来的，在以前是那样静悄悄、冷清清的宽敞庭院里，现在骑士们在列队行进，他们那欢跃着的马匹使铿亮的石板地上闪出烁烁火花。

马车上坐满着如花似玉、年轻貌美的女子，她们在等待着这位法兰西女儿[1]的女儿路过时好向她致意。在这位法兰西女儿居孀和被流放期间，她常常过着炉中没有柴，桌上没有面包的生活，在那些日子里，甚至连宫中最卑微的仆役也待她冷淡，瞧她不起。

昂利埃特夫人就是怀着这样的心情进入卢佛宫的，她咽下了多少忧伤和辛酸的回忆；而她的女儿生性健忘，感情易变，她倒是怀着凯旋归来的喜悦心情回到宫里。

昂利埃特夫人知道得很清楚，现在这样辉煌隆重的接待是对重新登上欧洲第二王位的国王的母亲表示敬意；而她当年受到的

① 法兰西女儿：英国王太后昂利埃特－玛丽是法国国王亨利四世的女儿，故称。

冷遇是给亨利四世的女儿一种遭受不幸时的惩罚。

把夫人和公主安顿好和稍事休憩之后，贵族们的疲劳也消失了，各人又按照各人的习惯去做自己的事。

布拉热洛纳先去看望他的父亲。

可是阿多斯到布卢瓦去了。

于是，他去找达尔大尼央。

可是达尔大尼央正忙着为陛下组织一个新的王室卫队，到处也找不到他。

布拉热洛纳又回过头来找德·吉什。

可是伯爵要和他的裁缝以及马尼康长时间洽谈，这些事占去了他整天时间。

去找白金汉公爵吧，他遇到的情况还要糟。

因为公爵买了马还在买马，买了钻石还在买钻石。他为了炫耀自己，把巴黎所有的刺绣匠、宝石工、巧裁缝全都垄断下来。在他和德·吉什之间展开了一场多少还是彬彬有礼的竞争。为了获得成功，公爵打算花上一百万；然而，格拉蒙元帅只答应给他的儿子德·吉什区区六万利弗尔。因此，白金汉欢天喜地地在花他的一百万。

而德·吉什却在那里沮丧地叹着气，扯着自己的头发，后悔没有听从布拉热洛纳的劝告。

"一百万！"德·吉什每天都重复着这句话，"我只好认输了。为什么元帅先生不肯把我的那份遗产提前给我呢？"

"因为你会挥霍殆尽的，"拉乌尔说。

"咦！我挥霍尽了与他有何相干！如果我会因为没有这笔钱而死去，那么我会死的。到那时，我就再也不需要什么了。"

"这也犯得着死吗？"拉乌尔说。

"我不愿意在高雅的风尚方面败在英国人手下。"

“亲爱的伯爵，”马尼康说，“高雅的风尚本身倒并不是一件很费钱的事儿，不过是件难以办得到的事罢了。”

“不错，只是难以办得到的事就得花大量的钱，而我只有六万利弗尔。”

“我的天！”德·瓦尔德说，“你感到为难，那就跟白金汉一样花它一百万吧；说到底也不过相差九十四万。”

“你叫我到哪儿去找这笔钱呢？”

“你可以举债。”

“我已经背了不少债了。”

“债多不愁，那就更有理由多借一些了。”

这个意见激发了德·吉什，使他荒唐地大肆挥霍起来，而白金汉只是一般地花费而已。

关于大肆挥霍的流言蜚语一经散播，巴黎的商贾全都眉开眼笑，从白金汉的邸宅到格拉蒙的府第，人人都在做着美梦。

这时候公主正休息着，布拉热洛纳却忙着在给拉瓦利埃尔小姐写信。他已经发出了四封信，可是一封回信也没有收到，当婚礼即将在王宫的小教堂里举行的当天早上，拉乌尔正在梳洗打扮时，忽听得仆从通报：

“马利科尔纳先生到。”

“马利科尔纳找我有什么事？”拉乌尔这样想，“让他等着吧，”他对仆从说。

“是一位从布卢瓦来的先生，”仆从说。

“噢！那就快请他进来！”拉乌尔急忙嚷道。

马利科尔纳进来了。他象一颗明亮的星星，腰间佩着一把华美绝伦的长剑。

风度十足地施过礼之后，他说：

“布拉热洛纳先生，我代表一位贵妇人给您带信来，并向您表

达诚挚的祝愿。”

拉乌尔脸红了。

“代表一位贵妇人,”他说,“您说的是布卢瓦的一位贵妇人吗?”

“是的,先生,是从蒙塔莱小姐那儿来的。”

“噢!多谢您,先生,我现在记起您来了,”拉乌尔说,“蒙塔莱小姐想要我做什么?”

马利科尔纳从口袋里掏出四封信,递给拉乌尔。

“这都是我发出的信!这怎么可能!”他的脸色越来越苍白,说,“都是我写的信,全没有启封,连火漆印也是完整的!”

“先生,您的这些信,在布卢瓦已经找不到收信人,我们只好退回给您。”

“难道拉瓦利埃尔小姐已经离开布卢瓦了?”拉乌尔嚷道。

“她已经离开一个星期了。”

“那么,她现在在哪儿?”

“她应该在巴黎,先生。”

“但怎么知道这些信是我发出的?”

“蒙塔莱小姐认出您的笔迹和您的火漆印,”马利科尔纳说。

拉乌尔红着脸,笑了笑。

“奥尔小姐太好了,”他说,“她总是那么亲切,那么可爱。”

“是的,她总是这样的,先生。”

“她肯定会给我一些有关拉瓦利埃尔小姐的确切消息,在这个无边无际的巴黎,我无法找到她。”

马利科尔纳从口袋里掏出另外一个信封。

“也许,”他说,“从这封信中您会找到一些您急于想知道的事情。”

拉乌尔急急忙忙打开封印。这是奥尔小姐的字迹,信里有这样几个字:

“巴黎　王宫

婚配降福日。”

“这是什么意思？”拉乌尔问马利科尔纳，“您知道吗？先生？”

“是的，我知道，子爵先生。”

“那就请您行行好，快告诉我吧。”

“我不能，先生。”

“为什么？”

“因为奥尔小姐不许我讲。”

拉乌尔望着他那个不太熟悉的朋友，默然不语。

“那么，您至少也得告诉我，”他重又接着说，“这对我来说究竟是祸还是福？”

“您就会知道的。”

“您倒是严守秘密的。”

“您能答应帮我一个忙吗，先生？”

“跟您不愿意告诉我的事作为交换条件？”

“正是这样。”

“那您说吧！”

“我极其想望能看看这次婚庆仪式，只是我手头没有请柬，尽管我想尽了一切办法也还是弄不到。您能让我去参加吗？”

“当然可以。”

“那就请您费神帮个忙吧，我恳求您，子爵先生。”

“我很乐意帮您的忙，先生，请跟我来。”

“我非常感激您，先生。”

“我以为您是马尼康先生的朋友呢。”

“我是他的朋友，先生。可是，今天早晨，在看他穿衣服的时候，

我一不小心，把一瓶清漆倒翻在他的新衣服上，气得他拔出剑来对着我，我被迫只好溜走。这就是我不能向他要请柬的原因；他会把我杀死的。”

“我相信，他会这样做的，”拉乌尔说，“即便一个人做错了事已后悔莫及，够倒霉的了，我知道马尼康仍会杀死他的，不过我可以补救您的损失。让我先穿好斗篷，我准备为您效劳，不仅当您的向导，而且还可以做您的引见者。”

第八九章

蒙塔莱带来的意外

公主在王宫的小教堂里举行婚礼，出席婚礼的朝臣都是经过精挑细拣的。

尽管被邀请参加观礼的人把它看作是莫大的恩赐；拉乌尔为了信守诺言，仍然让渴望亲眼目睹这场婚礼的马利科尔纳获准观礼。

拉乌尔履行诺言之后，走到德·吉什跟前，德·吉什穿着一身华丽的服装，与他那张因痛苦而显得极其沮丧的脸形成了强烈的对比，唯有白金汉公爵那异乎寻常的苍白和颓唐可以和他媲美。

“请留神，伯爵，”拉乌尔靠近他朋友，准备在总主教给这对新人祝福时扶住他。事实上，孔代亲王也已经在注意观察这两个凄楚的形象，他们活象教堂中殿两侧的女像柱那样木然地站在那里。

因而，伯爵也就更加小心地管住自己。

婚礼仪式结束时，国王和太后向大客厅走去，在那里，人们向他们介绍了王太弟夫人和她的随从人员。

人们注意到国王陛下看到他弟妇时，露出赞叹不已的神色，国王向她表示了最诚挚的祝贺。

人们同样也注意到，太后带着迷惘的眼神，长时间凝视着白金汉，并俯身向莫特维尔夫人①：

“您不觉得他长得多么象他父亲？”

人们最后也注意到王太弟观察了所有的人之后，流露出颇为不高兴的样子。

在接见了公主和使节之后，王太弟请求国王陛下允许他向陛下，同样也向他的新婚夫人介绍他的新亲王府人员。

“子爵，您可知道，”孔代亲王低声问拉乌尔，“新亲王府成员是经过一个很有鉴赏力的人挑选出来的，是否会有几个美人儿？”

“我没有注意，大人，”拉乌尔回答。

“噢！您肯定装傻。”

“怎么说？大人。”

“您是德·吉什的朋友，而德·吉什又是王太弟的朋友。”

“您说得对，大人，可是，这些事对我来说一点也不感兴趣，我从来也没问过德·吉什，而他，因为我没有问他，也没有向我透露过。”

“那么，马尼康呢？”

“在勒阿弗尔，在到这里的行程中，我确实见到过马尼康先生，我非常小心，正如没问起过德·吉什一样，也没敢向他问长问短。再说，德·马尼康对这些事会知道些什么？他不过是个次要人物罢了。”

“啊！我亲爱的子爵，您是从哪里钻出来的？”大亲王说，“在这种场合，正是这些次要人物最具有影响，差不多每一个人都是通过马尼康先生介绍给德·吉什，再由德·吉什向王太弟推荐的，这就说明问题了。”

“噢！大人，真有这样的事？我一点也不知道，”拉乌尔说，“我有幸承殿下向我透露，这对我来说完全是个新闻。”

“我很乐意相信您的话，尽管看来是难以令人置信的事，再说，用不了多久我们就可以弄清楚，正如我们的好王后卡特琳②说过

---

① 莫特维尔夫人(1621—1689)：宫廷贵妇，路易十三王后奥地利安娜的密友。

② 卡特琳：见第37页注②。

的那样:‘轻骑兵来了’,该死的!看,这些漂亮的脸蛋!”

这时候,在纳韦尔夫人①的带领下,一群年轻姑娘进入大厅;如果真的象孔代亲王所说的那样,这群姑娘是经过马尼康精心挑选的话,那么这就应该归功于马尼康了,眼前出现的这群姑娘使象孔代亲王那样对各种各样的美都很会欣赏的人来说,也看得眼花缭乱。走在最前面的是一位年龄在二十或二十一岁的金发女郎,长着一对大大的蓝眼睛,闪闪发光,她第一个被引见。

“这位是德·托内-夏朗特小姐,”纳韦尔老夫人向王太弟报名介绍。

王太弟在向夫人鞠躬的同时重复着说:

“德·托内-夏朗特小姐。”

“啊!这姑娘长得不俗,”大亲王转过身来对拉乌尔说,“是个……”

“是的,”拉乌尔说,“她很美,只是看上去有点傲慢。”

“嗨!我们是很熟悉这类气质的,子爵,不消三个月她就会驯服的,瞧,又是一个美人儿。”

“哟,”拉乌尔说,“还是我认识的呢。”

“奥尔·德·蒙塔莱小姐,”纳韦尔夫人又报名介绍。

王太弟连名带姓,一丝不苟地重复一遍。

“我的天!”拉乌尔盯着入门处,惊慌失措地嚷起来。

“什么事?”大亲王问道,“是不是因为看见了奥尔·德·蒙塔莱小姐,值得您这样呼天喊地地叫起来吗?”

“不,大人,不是的,”拉乌尔回答说,他脸色发白,浑身哆嗦。

“噢!要不是为了奥尔·德·蒙塔莱小姐的话,那准是为那位

---

① 纳韦尔夫人:宫廷贵妇,纳韦尔元帅(1619—1684)的妻子。

跟在她后面的可爱的金发女郎。多美丽的眼睛，啊！只可惜略嫌清瘦些，不过仍十分迷人。”

“德·拉博姆-勒布朗·德·拉瓦利埃尔小姐，”纳韦尔夫人介绍说。

当这个名字在拉乌尔的全身心响起回声时，一片云雾从他的心灵深处上升到他的眼睛。

一下子使他什么也看不见，什么也听不见了；大亲王发觉自己开的玩笑得不到应有的反响，于是干脆跨上前去，就近欣赏他头一眼就看得清清楚楚的年轻貌美的姑娘。

“是路易丝！路易丝，公主的侍从女伴！”拉乌尔低声自语。

他的眼睛仿佛还不满足于相信他的想法，看了路易丝，又去看蒙塔莱。

后者已经从她那装腔作势的羞羞答答中解脱出来，这种羞羞答答只有在引见时，在行屈膝礼中才用得着。

蒙塔莱小姐躲在她的小旮旯里，神态自若地在环视所有出席的人，她发现拉乌尔也在场，看到这个可怜的情人被她和她女伴的突然出场惊呆了的那副样子，感到很有趣。

拉乌尔试图避开她那调皮、狡黠、爱捉弄人的目光，然而却又急切地想寻根究底，弄清是怎么回事，拉乌尔为此感到万分不安。

说到路易丝是出于本性的害羞，还是出于其他，拉乌尔摸不透其中的原因，她总是双眸低垂，怯生生、迷惑惑，呼吸紧迫，尽量往后退缩，甚至连蒙塔莱用肘给她示意，她也完全没有感觉到。

所有这些情景对拉乌尔来说真是一个谜，可怜的子爵将不惜一切要知道谜底。

可是，这儿没有一个人能帮助他，甚至包括马利科尔纳；马利科尔纳发现自己置身在那么许多达官贵人中间感到有点不自在，看到蒙塔莱小姐那含有嘲讽的眼光，也有点儿心惊胆战，于是便兜

了个圈子，走到离大亲王没几步远，在一群侍从女伴后面几乎能听到奥尔小姐的声音范围内；奥尔小姐仿佛是座行星，而马利科尔纳是颗卑微的卫星，卫星只好绕着行星转。

等拉乌尔定下神来，听到他左边传来的几个人的声音仿佛很耳熟。

果然，他发现德·瓦尔德、德·吉什，还有洛林骑士正在一起闲聊。

他们谈话的声音确实压得很低，在如此宽敞的大厅里，充其量也只能听得见他们那轻微的话音。

用这种特殊的形式谈话：他们既不弯腰也不看着对方，用这样的姿态聊天要有点儿本领，初来乍到的人一下子是掌握不了的。学会这种聊天姿势，需要经过长期的锻炼，不看一眼，木然不动，俨然象一群冷冰冰的雕像在那里聊天。

是的，在这样一个由国王和王后参加的重要场面上，当国王陛下正在讲话时，所有的人看上去仿佛都在肃然聆听，然而，这种悄没声儿的交谈却也在那里暗暗地进行，老实说，在这种形式的交谈中，阿谀奉承绝不是主要的音符。

拉乌尔算得上是个精通此道的人，他深知个中的奥妙，从嘴型的蠕动就可以猜出话中的意思。

“蒙塔莱是谁？”德·瓦尔德问，“拉瓦利埃尔又是谁？都是从哪个外省选来的？”

“蒙塔莱，”洛林骑士说，“我认识她，是个好姑娘，她来这里，我们的宫廷将更热闹了。拉瓦利埃尔是个楚楚动人的姑娘，稍为有点瘸腿。”

“哼！”德·瓦尔德说。

“不要缺德，德·瓦尔德，关于瘸腿女士有绝妙的、颇具特色的拉丁格言。”

"先生们，先生们，"德·吉什不安地看着拉乌尔说，"我恳求您们说话留点神。"

伯爵的不安至少从表面看来是多余的。拉乌尔保持着最坚定、满不在乎的样子，他没有放过每一个字眼，对两个对话者的那种无礼和放肆言论他都一一记下来，等时机一到就跟他们算帐。

德·瓦尔德好象在猜测拉乌尔的想法似的，他继续说：

"谁是这些美人儿的情人？"

"您是想问蒙塔莱小姐的情人吗？"骑士问。

"是呀！先讲蒙塔莱小姐的吧。"

"噢，您，我或者德·吉什，谁喜欢谁就是她的情人，见鬼！"

"另外一个呢？"

"您是说德·拉瓦利埃尔小姐的情人吗？"

"是的。"

"请注意，先生们，"德·吉什嚷嚷起来，急于要阻止骑士回答，"请注意，公主听见我们讲话了。"

拉乌尔把手伸进他那齐膝紧身上衣的袖口里，紧捏自己的胸膛，把衣服上的花边都弄皱了。

正当他恶狠狠，眼看要对这些可怜的姑娘们发作的时候，他却采取了一个严肃的决定。

"可怜的路易丝，"他自言自语，"相信她只不过怀着高尚的目的，在荣誉的保护下到这儿来的；但我一定要弄清楚，是什么高尚目的，是谁在保护她。"

于是，他也学马尼康的样，朝那伙侍从女伴走过去。

引见的仪式很快结束了。国王陛下一味在打量、欣赏着王太弟夫人，过不一会儿，在两位王后的陪同下离开了接见厅。

洛林骑士也回到他原来的位置上，站在王太弟旁边。在陪伴亲王的当儿，把一小时来收集到的毒汁灌了几滴到亲王的耳朵里，并

察看着一些陌生面孔，同时在猜想着有哪些人在暗自高兴。

国王陛下离开时，一部分列席的人也跟着他去了。可是在朝臣中有一些自以为可以为所欲为的人或者风流倜傥之辈，开始去接近夫人、小姐们了。

大亲王赞赏德·托内-夏朗特小姐。白金汉则追随德·夏莱夫人[①]和德·拉斐特夫人[②]。这两位夫人都是公主中意并十分器重的。说到德·吉什伯爵，自从他有机会单独和王太弟夫人接近时开始就甩开了王太弟，在和他的姐姐德·瓦朗蒂诺瓦夫人，以及德·克雷居小姐和德·夏蒂荣小姐起劲地攀谈。

在各种各样政治利益和爱情关系中，马利科尔纳急于要获得的是蒙塔莱小姐的垂青，可惜，蒙塔莱小姐热衷于和拉乌尔谈心，即便只是欣赏一下他提出的许多疑问，欣赏一下他被惊得目瞪口呆时的那副样子，也使她颇感兴趣。

拉乌尔单刀直入向拉瓦利埃尔发动进攻，走上前去向她表示最深切的敬意。

看到这副情景，路易丝红着脸一个字也说不出来；蒙塔莱急忙赶来帮腔。

“噢！”她说，“我们已来了，子爵先生。”

“我已经看见您了，”拉乌尔笑着说，“正因为您在这儿，我希望请您解释一下。”

马利科尔纳带着他最迷人的笑容走过来。

“噢！请您走开，马利科尔纳先生，”蒙塔莱说，“说真的，您这样做太不成体统了。”

马利科尔纳抿紧嘴唇，往后退了两步，不作回答。

---

① 德·夏莱夫人：其夫德·夏莱伯爵(1599—1626)是路易十三宠臣，因阴谋反对黎塞留而被斩首。

② 德·拉斐特夫人(1615—1665)：奥地利安娜的侍从女伴。

只不过他的笑脸换了表情，从原来的真诚坦率变成了含讥带讽。

“您希望解释吗，拉乌尔先生？”蒙塔莱问道。

“当然罗，我想，情况需要您解释一下，拉瓦利埃尔小姐，当王太弟夫人的侍从女伴！”

“为什么她不能象我一样当侍从女伴呢？”蒙塔莱问。

“请接受我的祝贺，两位小姐，”拉乌尔说，他看出人家不愿意直截了当回答他的问题。

“您说这话，态度不很恳切，子爵先生。”

“我吗？”

“当然罗，我要请路易丝来帮我的忙了。”

“也许子爵先生认为侍从女伴这个位置对我来说是高不可攀的，”路易丝嘟嘟囔囔地说。

“噢！不，小姐，”拉乌尔连忙申辩，“您明明知道我不是这个意思，您就是登上王后的宝座，我也不会感到惊奇，更何况不是这样。令我惊奇的是事到今天，我只是在偶然的情况下才知道这件事。”

“噢！不错，”蒙塔莱象往常一样漫不经心地对路易丝说，“这件事你不知道了，再说，你也不会知道，德·布拉热洛纳给你写了四封信，可是只有你母亲一个人留在布卢瓦，为了不让信落在你母亲手中，于是我截住了，并且把信还给了拉乌尔先生，他以为你仍在布卢瓦，其实你已到巴黎来了，他料不到你会升到这样高的位置上。”

“怎么！我不是请你通知拉乌尔先生的吗？难道你没有告诉他？”路易丝嚷着说。

“我为什么告诉他？让他知道后来严厉地挖苦我们，教训我们，使我们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才办到的事一下子成为泡影吗？噢！我当然不会告诉他。”

“我真有那么严厉吗？”拉乌尔问道。

“另外，”蒙塔莱说，“我觉得这样做是比较合适的，那时候我准备上巴黎，您已经走了，路易丝哭得象个泪人儿，她这样哭，您爱怎样理解就怎样理解。于是我就请求给我弄任职书的那个朋友，也就是我的保荐人，请他给路易丝也要求一份任职书；任职书送来后，路易丝为定做服装先走了，我的服装早已准备好，因此没有走，后来我接到您的来信，我把这些信退还给您，还顺便加了几个字，答应给您一个意外，喏喏！现在这个意外已在您眼前，亲爱的先生；而且是个相当不错的意外；您不会再有别的要求了。来吧，马利科尔纳先生，现在该是让这对年轻人在一起耽一会儿的时候了，他们有许多话要说哩；把您的手给我，我相信您是很欣赏我给您这个荣誉的，马利科尔纳先生。”

“请原谅，小姐，”拉乌尔打断了这位轻佻姑娘的话，他严肃的声调与蒙塔莱的语气形成了强烈的对比，“对不起，我能否请问您提到的那位保荐人的尊姓大名？因为人家保荐您，小姐，确实也有种种原因的。”

拉乌尔鞠了个躬，接着说：

“我看不出为什么德·拉瓦利埃尔小姐也有同样原因，可以受到相同的保荐。”

“我的天！拉乌尔先生，”路易丝无所顾虑地说，“事情再简单不过了，我可以自己说……是马利科尔纳先生给我弄的任职书。”

拉乌尔愣了片刻，怀疑会不会他们在和自己开玩笑，于是他转过身去想询问马利科尔纳，只是他已被蒙塔莱匆匆带走了。

德·拉瓦利埃尔小姐打算跟她的女伴一起离开，可是被拉乌尔温存地拦住了。

“我请求您，路易丝，”他说，“我只跟您说一句话。”

“可是，拉乌尔先生，”路易丝羞红了脸说，“只剩下我们了……

所有的人都走了，他们会焦急的，会来找我们的。”

“不用担心，”年轻人笑着说，“您我都不是什么显要人物，我们不在场不会引起别人注意的。”

“可我有我的事，拉乌尔先生。”

“请放心，小姐，我懂得宫廷的规矩，您的事要到明天才开始，您还有一些空闲时间，在这段时间里是否请您给我这个荣幸，容我澄清一下我想知道的事。”

“您太认真了，拉乌尔先生！”路易丝惶惑不安地说。

“那是因为事情的本身需要认真对待，小姐，您听见我说的话吗？”

“我听着呢，只不过，先生，我再提醒您一遍，只剩下我们两个人了。”

“您说得对，”拉乌尔说。

他一边说一边把胳膊伸给她，他把年轻姑娘引到大客厅旁边的游廊上，那儿有几扇窗朝着庭院。

人们都拥向中间那扇窗前，从那儿的前阳台上可以一目了然看清庭院中出发前的准备工作正在缓缓地、井然地进行着。

拉乌尔推开一扇侧窗，和德·拉瓦利埃尔小姐单独站在那里。

“路易丝，”他说，“您可知道，自我童年起，我就把您看成是我的妹妹，是我吐露烦恼的知心人，我所有的希望都寄托在您身上。”

“是的，”她悄声细语地回答，“是的，拉乌尔先生，这些我都知道。”

“而您过去也一向对我表示同样的友情，同样的信任，为什么这次会面，您已不象是我的朋友，为什么对我表示怀疑？”

拉瓦利埃尔默然不语。

“我以为您是爱我的，我以为您是同意我们俩在谢韦尔尼宫的林荫大道上，在通往布卢瓦去的那条大路上的白杨树下散步时

为我们俩今后的幸福共同拟定的全部计划的。您为什么不回答我，路易丝？”拉乌尔继续说，语调越讲越激动。

拉乌尔停了一下。

“莫非，”他喘不过气来似地问，“您不再爱我了？”

“我没有这样说，”路易丝柔情地回答。

“噢！请把实情告诉我，我请求您；我把一生的全部希望都托付在您身上，我中意您是因为您为人朴实，平易近人。不要让自己的眼睛看花了，路易丝，看您现在已经置身在宫廷中，在那里，所有的纯洁都会变成腐朽，所有的年轻人很快都会衰老。路易丝，塞住您的耳朵，不要去听他们说的，闭上您的眼睛，不要去看那些坏榜样，抿紧您的嘴唇，不要吸进伤风败俗的气息免得影响您的肌体，不要说假话或找借口，路易丝，蒙塔莱小姐说的那番话，我能相信吗？路易丝，是因为我不在布卢瓦所以您才到巴黎来的吗？”

拉瓦利埃尔用手掩住她那涨得绯红的脸。

“那么，是这个原因罗？”拉乌尔欣喜若狂地叫起来，“是这个原因您才到巴黎来的？噢！我现在比任何时候都更爱您！感谢您，路易丝，感谢您的一片情意，但为了不让您受到凌辱，不让您受到任何伤害，必须采取一些措施。在这个行为放荡、感情变幻无常的时代，在一个年轻王妃的宫廷中任一名侍从女伴，一个众矢之的、没有一点防御设施的侍从女伴，对您来说是很不合适的，您必须要结婚才能受到人们的尊敬。”

“结婚？”

“是的。”

“我的天！”

“这是我的手，路易丝，把您的手搁在我手中吧。”

“可您父亲，怎么办？”

“我父亲会给我充分自由的。”

“可还是……”

“我知道您的顾虑，路易丝，我会跟父亲商量的。”

“噢！拉乌尔先生，您考虑考虑，稍等一等再说吧。”

“等一等，这办不到，路易丝，您要我考虑？关系到您的事还要考虑！这是对您的凌辱，您答应我吧，把您的手给我，亲爱的路易丝，我可以自己作主；我父亲会同意的。要不然，我会以为只要往王宫跑一趟，只要有一丁点儿恩宠，只要两位王后微微一笑，只要国王陛下一个眼色，您就会完全变了。”

拉乌尔还没说完最后一句话，拉瓦利埃尔的脸色已经象死人一样苍白，毋庸置疑，这是因为怕看到年轻人那十分激动的情绪。

她以象思想一样快的动作，把她的双手放在拉乌尔手中。

接着，一个字也没说一溜烟似的跑得无影无踪，连头也没有回。

拉乌尔碰到这双手，禁不住浑身哆嗦。

他接受了她的山盟海誓，就象从洁白无瑕和羞怯的爱情中迸发出来的那种山盟海誓。

第九〇章

阿多斯的同意

拉乌尔走出王宫，脑子里思绪万千，他认为事情要付诸实施，决不能有半点拖延。

朝臣们欢天喜地地在庆祝王太弟和英国公主的婚庆，唯独德·吉什和白金汉陷入了无比的忧伤之中，拉乌尔在庭院里跨上了马，朝往布卢瓦的路上飞奔而去。

一路上，拉乌尔马不停蹄，只花了十八个钟头就到达布卢瓦。

一路上，他已准备好了最有说服力的理由。

狂热也是一个无可辩驳的理由，拉乌尔正受到狂热的袭击。

格力磨把拉乌尔领进来时，阿多斯正在书房里续写他的回忆录。

有着敏锐洞察力的伯爵一眼就看出，儿子发生了什么不寻常的事。

"看来，您有什么重大的事情要找我，"阿多斯跟拉乌尔拥抱后，指着一张椅子让他坐下，对他这样说。

"是的，先生，"年轻人回答，"我请您象过去一样的关心我。"

"您说吧，拉乌尔。"

"先生，恕我免去开场白，我知道您不在乎这一套！我就开门见山地把情况直说了吧：拉瓦利埃尔以公主的侍从女伴身分来到巴黎了，这件事我已反复思考过。我爱拉瓦利埃尔小姐胜过一切，我

觉得把她留在一个她的名誉、甚至她的贞操都会遭致危险的位置上是不妥当的。因而，我想娶她为妻，这是我的愿望，我特地前来请求您同意这桩婚事。”

在这次交谈中，阿多斯保持着绝对的矜持和缄默。

拉乌尔沉着、镇静地开始诉说起来，听他讲完后，使人感到他讲的每一句话都是真情的流露。

阿多斯用探索的、蒙了一层淡淡的哀愁的眼光凝视着拉乌尔。

“那么说，您已经反复考虑过了？”他问道。

“是的，先生。”

“我相信您早已知道我对这桩婚姻的看法？”

“是的，我知道，先生，”拉乌尔低声地回答，“可您说过，如果我坚持的话……”

“那么说，您坚持罗？”

布拉热洛纳结结巴巴，几乎说不出一个字来。

“您的感情，先生，”阿多斯平静地接着说，“莫非真是非常强烈，因为，尽管我不满意这个结合，您还是坚持要娶她。”

拉乌尔举起颤抖的手，抹去挂满在前额上的汗珠。

阿多斯满怀怜悯地望着他。

接着他站起身来。

“这没关系，”他说，“这是我个人的看法，无足轻重，只有您的看法才是重要的。您需要我帮助，我准备帮助您。噢！告诉我，您需要什么？”

“噢！我需要您的宽恕，先生，首先是您的宽恕，”拉乌尔拉着他的手说。

“您误解了我的看法，拉乌尔；我心中藏着比纯粹的宽恕更美好的东西，”伯爵回答。

拉乌尔吻了一下握在自己手中的伯爵的手，象一个充满了热

情的爱人做的那样。

“来吧，来吧，”阿多斯接着说，“我说，拉乌尔，我已准备好了，您要我签什么字？”

“噢！没什么，先生，什么也不用签！要是您肯费神给国王写封信，那就太好了，我是属于国王的，务必请您替我恳请陛下恩准，允许我和拉瓦利埃尔小姐结婚。”

“好的，拉乌尔，这个想法很好。说真的，在我后面，不如说在我前面，您还有一位主宰要商量，这位主宰就是国王陛下，您自愿服从双重考验，这是您忠诚的表现。”

“噢！先生。”

“我立刻答应您的请求，拉乌尔。”

伯爵走近窗前，俯身向外。

“格力磨！”他叫着。

格力磨从他正在那里修剪枝条的素香花棚架下探出头来。

“备马！”伯爵接着说。

“为什么下这个命令，先生？”

“我们在两个钟头之内动身。”

“上哪儿去？”

“上巴黎。”

“怎么，上巴黎！您说上巴黎？”

“国王不是在巴黎吗？”

“当然罗。”

“那么，难道我们不该去那儿？我说，您头脑是否清醒？”

“可是，先生，我不敢这样惊动您，我只希望有一封信……”拉乌尔说，他被父亲的这种屈尊态度几乎惊呆了。

“拉乌尔，您过高地估计我的地位了，象我这样一个普通贵族直接写信给国王陛下是不恭敬的。我希望也应该亲自向陛下面奏，

我准备这样做，拉乌尔，我们一起去吧。"

"噢！您待我过分仁爱了，先生。"

"您认为陛下会施加什么影响？"

"是指对我的婚事吗，先生？"

"是啊。"

"噢！一定是最妥善的处理。"

"陛下跟您谈起过吗？"

"是他亲口说的。"

"在什么情况下说的？"

"在一次达尔大尼央先生向陛下禀告有关沙滩广场事件时，说我也曾有幸拔剑为陛下出过力，效过劳，因此我相信国王陛下是很器重我的。"

"那太好了！"

"可是，我恳求您，"拉乌尔接着说，"请您别对我这样严肃，不可通融，我以前感受过的是比任何一切都强烈的感情，请别让我抱恨终身。"

"这是您第二次对我这样说了，拉乌尔，其实完全没有必要；您要的是我的正式同意，而且，您已得到了我的同意，我们就不必再谈了。还是去看看我的新花草品种吧，拉乌尔。"

年轻人很知道伯爵的脾气，一经表态，就再也不用和他争辩了。

他耷拉着脑袋，跟着父亲向花园走去。

阿多斯慢条斯理地指给他看各种嫁接、刚绽出来的嫩枝和按梅花形栽植的花木。

阿多斯这种从容不迫的态度使拉乌尔越来越感到别扭，他心中充满了爱情，看来再也容纳不下天地万物了。怎么他父亲的心竟会如此空空如也，无动于衷呢？

于是布拉热洛纳鼓足勇气，突然提高嗓门，嚷道：

"您没有什么理由拒绝拉瓦利埃尔小姐，先生，她是那样善良、那样温柔、那样纯洁，象您这样思维敏锐的人，应该懂得欣赏她的品质。看在天主份上！请您告诉我，在您和她的家族之间是否存在着某种隐蔽的仇恨，世袭的宿怨？"

"拉乌尔，您看，多美的铃兰，"阿多斯说，"您看，浓荫和潮湿对它有多适宜，特别是那棵埃及无花果树的荫影，使温暖的日光透过树叶那半月形的缺口漏下来，却挡住了烈日的暴晒。"

拉乌尔止步不前了，只见他咬着嘴唇，一阵热血涌上他的太阳穴。

"先生，"他鼓起勇气说，"我求求您，请解释一下，您不能忽视您的儿子是一个人。"

"既然这样，"阿多斯恢复了原来的严肃，回答说，"那么，请给我证实一下，说明您是一个人，因为您并没有表现出您是一个儿子。我曾要求您等有机会联上一门显赫的婚姻，我会给您在最富有的贵族中找一门亲事；我希望您荣华富贵，光耀门楣，要知道，您本来就出身于名门望族。"

"先生，"拉乌尔一时冲动脱口而出，"那天，有人指摘我，说我连自己的母亲是谁也不知道。"

阿多斯脸色煞白；随后，紧蹙着眉头，象至高无上的神明一样。

"我想知道您是怎么回答的，先生，"他以傲慢的态度询问。

"噢！请原谅……请您原谅我……！"年轻人一下子改变了他的激昂态度。

"您是怎么回答的，先生？"伯爵跺着脚继续盘问。

"先生，我立即抽出剑来，那个侮辱我的人也拔剑招架；我把他的剑挑出栏杆，接着把他的人也摔出去了。"

"您怎么不杀了他？"

“国王陛下是禁止决斗的，先生，再说，当时我是陛下的使者。”

“好极了，”阿多斯说，“那么，我就更应该去谒见国王陛下了。”

“您打算向国王陛下请求什么，先生？”

“请求国王陛下准许我用剑来处置那个敢于冒犯我们的人。”

“先生，如果我没有采取我该采取的行动，我恳求您原谅。”

“我责怪您了，拉乌尔？”

“您不是打算去请求国王陛下的准许吗？”

“我是去请求国王陛下签署您的婚约的，拉乌尔。”

“先生……”

“可得有个条件。”

“得有条件？那就请吩咐吧，先生，我一定服从。”

“这个条件是，”阿多斯继续说，“您得把这个提到您母亲的人的姓名告诉我。”

“您为什么要知道他的姓名，先生？他这样做是对我的侮辱，一旦获得国王陛下准许，复仇雪耻就是我的事了。”

“他叫什么名字，先生？”

“我不能让您遭受危险。”

“您把我当做堂·迪埃格[1]啦？他叫什么名字？”

“您一定要知道？”

“我一定要知道。”

“是德·瓦尔德子爵。”

“噢！”阿多斯平静地说，“那很好，我认识他。您看，先生，我们的马都准备好了，与其推迟两个钟头动身，还不如说走就走。上马，先生，上马吧！”

---

① 堂·迪埃格：法国古典主义作家高乃依的名作《熙德》中之人物。堂·迪埃格被人侮辱，因自己年老体衰，要求他儿子堂·罗狄克为他复仇。

第九一章

王太弟妒忌白金汉公爵

正当拉乌尔陪着拉费尔伯爵前往巴黎的时候，王宫里恰巧在上演一出莫里哀称之为喜剧的好戏。

这是婚后的第四天，王太弟急急忙忙用过早餐，撅起嘴，锁着眉，走进候见厅。

早餐吃得并不愉快。王太弟夫人在自己的内室用餐。

王太弟是跟两个人在一起用餐的。

陪他用餐的也只是洛林骑士和马尼康两个，这顿早餐吃了三刻钟光景，谁也没有开口讲过半句话。

马尼康不象洛林骑士那样对亲王殿下的内心世界了解得那么透彻，他想从亲王的神色中探出使他情绪不好的原因，但是白费力气。

洛林骑士可不用揣度，因为他什么都清楚，别人越是苦闷烦恼，他越是食欲大增，他异乎寻常地在狼吞虎咽，同时拿王太弟的闷闷不乐和马尼康的迷惑不解来取乐。

他看来兴致很高，在那儿不停嘴地大吃大喝，王太弟却象热锅上的蚂蚁，极不耐烦，一心只想早点离开餐桌。

有时候，王太弟会后悔不该让洛林骑士占上风爬到自己头上，不该怂恿他在自己面前可免去一切礼节。

这时候，王太弟正陷于这样一种心情。只是，因为他惧怕洛林

骑士的程度不亚于喜爱，因而只好把满腔怒火埋藏在心底。

王太弟不时抬起眼睛望着天花板，然后又垂下眼睑盯着洛林骑士猛烈进攻的那盘肉糜。临了，仍然不敢冒失流露他的愤怒，只好表演连阿尔勒甘[①]看了也要甘拜下风的哑剧。

最后，王太弟实在熬不住了，在吃甜食时，他怫然不悦地站起身来，象我们说过的那样，让洛林骑士随心所欲地吃完他的早餐。

看见王太弟站起身来，马尼康也连忙跟着站起，手里还拿着餐巾。

王太弟连奔带跑似的走向候见厅，碰到一个掌门官，就低声吩咐了几句。

然后，他又转回来，为了避免经过餐厅，一连穿过好几间房，想到祈祷室去找太后，他知道这个时候太后多半会在那里。

这大约是上午十点钟。

王太弟进屋时，奥地利安娜正在写字。

太后很宠爱这个儿子，他人品好，性情温和。

说实在的，王太弟比国王更富于感情，也就是说更女人气。

他之所以得到母亲的疼爱，是因为他纤弱细腻，多愁善感，容易讨妇女喜欢；奥地利安娜一心想要个女儿，因此，她对这个钟爱的儿子就象看待一个十二岁的孩子那样关心他，悬念他，抚慰他。

因而，每当王太弟到他母亲那儿，总忘不了要赞美太后那双手，对她的化妆品提些建议，教给她一些炼香膏的秘诀，而太后对此也是很讲究的；随后，他又带着迷人的稚气，吻母亲的眼睛，经常送一些糖果给太后，或向太后介绍一些新颖的服装式样。

奥地利安娜疼爱国王，说得确切些是爱她长子拥有的王权，对她来说，路易十四代表着正统的神圣权利；奥地利安娜与国王之

---

① 阿尔勒甘：见第553页注。

间是母后与君王的关系；与菲力浦之间才纯属母与子的关系。

后者也知道，所有的庇护所，要算母亲的怀抱最温存、最可靠。

在小时候，每当生活中掀起风暴，他和哥哥之间发生争吵时，他总是逃到母亲怀里去躲避；常常因为打了哥哥一拳，构成他犯有亵渎君王罪；或是在国王和他的桀骜不驯的臣民都穿着睡袍，把床当战场，叫随身男仆拉波尔特做仲裁人，拳打脚踢地开战过后，菲力浦即便是个战胜者，可仍对自己的胜利惶恐不安，只好躲到母亲那里去求援；要不，至少也要得到宽恕的保证才能安心，而路易十四往往不会轻易饶恕他的，并且要过一段时间才肯同意。

安娜惯于用息事宁人的办法来进行干预，她成功地斡旋了儿子之间的纷争，同时也从中了解到他们的全部秘密。

国王对母亲偏爱弟弟多少有些妒忌，感到应该对奥地利安娜表现得比他固有的性格更顺从、更体贴些。

奥地利安娜也采取这样的策略，尤其在对待年轻的王后方面。

她就是抱着这样的态度，近乎专横地控制着王室，同时也策划了种种计谋，以便用同样的专制主义来治理次子的王府。

每当奥地利安娜看到有人哭丧着脸走进她的内室，不是脸色煞白就是眼睛通红，她立刻意识到这是个最懦弱的人或者最倔强的人前来请求援助时，她会感到十分自负。

我们说过，当王太弟跨进太后的祈祷室时，太后正在写字，见王太弟脸色既不煞白，眼睛也不通红，只是惶惑不安，郁郁寡欢，有点愤愤然的样子。

他心不在焉地吻了母亲的手，接着，在没有得到母亲的准许就坐了下来。

在奥地利安娜的宫廷中，礼节规矩很严，如果有谁忽视这些规矩，就被看作是失魂落魄的信号，尤其发生在这个一向拘泥于礼节的菲力浦身上。

如果他这样不注意遵守礼节的话，那就说明一定出了什么不寻常的事情。

“出了什么事，菲力浦？”奥地利安娜转过身来问儿子。

“噢！夫人，事情很多，”亲王带着忧郁的神色喃喃地说。

“您看来象个忙人，”太后把笔放回文具盒里，说。

菲力浦愁眉深锁，不言不语。

“在您脑子里那很多事情中，”奥地利安娜说，“该有一件使您特别烦心吧？”

“是的，夫人，确实有一件使我特别烦心。”

“噢！什么事？告诉我。”

菲力浦张着嘴，似乎在给脑子里所有的烦恼找一个出口，而这些烦恼也象是在等待时机喷出来似的。

可是他又沉默了，把满腔的忧伤凝成一声长叹。

“唉！菲力浦，您坚强一点，”太后说，“一个人如果有什么要埋怨，一般说来都和某一个人有关，我说得可对？”

“我不是这个意思，夫人。”

“那么您说谁呢？说吧，简短一些！”

“说实话，夫人，我要说的这件事请您一定要保守秘密。”

“噢！我的天主！”

“因为牵涉到一个女人……”

“噢！您说的是公主？”太后带着强烈的好奇心问。

“您怎么说，公主？”

“总而言之，是您的妻子。”

“是的，正是她。”

“那好！如果您想谈的是公主，我的儿，您就不必犹豫不决了。我是您的母亲，对我来说，公主只不过是个外人。然而，因为她是我的儿媳妇，您放心，我会感兴趣的，即使是为了您的缘故我也愿

意听您讲。”

“我想，应该由您说，夫人，”菲力浦说，“请您告诉我，难道您没看出些什么来吗？”

“看出些什么，菲力浦？您的话儿含糊得怕人……看出些什么，您说的看出些什么，是什么意思？”

“当然罗，公主很漂亮。”

“那还用说。”

“可也算不上是绝世的美人。”

“算不上，可是随着年华的增长，她会出落得越发美丽动人。您一定发现近几年来，她已有了明显的变化，她会越长越美。现在她只不过十六岁。我十五岁时也一样，很瘦弱；不过即使象她现在的模样，也已经算是够美的了。”

“所以也引起了别人的注意。”

“那是不用说的，一个普通的女人也会引起人们注意，更何况是公主。”

“我想，她受过很好的教育，不是吗，夫人？”

“她母亲昂利埃特夫人是个冷漠的女人，有点自命不凡，但她有高尚的情操。年轻公主的教育可能被忽视，可她的本性，我想还是好的，至少这是我在她旅居法国时对她的看法，自从她回到英国后，我就不清楚出了什么事情了。”

“您这是指什么？”

“噢！我的天，我是说有些人天性轻率，容易被荣华富贵所迷惑。”

“是呀，夫人，您说到点子上了，实话告诉您，我看公主就是有点轻佻。”

“我们不要言过其实，菲力浦，公主又聪明又机灵，难免也跟别的少女一样，喜欢打情骂俏；不过，话又说回来，我的孩子，在上层

和有地位的人物中，有这种缺点倒反而对宫廷有利。一个公主带点风情常常会使宫廷增光添彩，她的一笑能激起奢华，唤起情趣，甚至鼓起勇气，对满朝臣子来说也一样，他们会为有位漂亮妻子的亲王而战斗得更出色。”

“太感谢您了，夫人，”菲力浦带点情绪地说，“您确实给我描绘了一幅令人十分不安的画面，我的母亲。”

“您指的是哪一方面？”太后故意装着不懂的样子问。

“您知道，夫人，”菲力浦哭丧着脸说，“您可知道我的婚事多么勉强。”

“唷，这一回，可是您令我不安了。难道您掌握了足以指责公主的重大事件了吗？”

“我没有说重大事件。”

“既然这样，那么，您就不要愁眉苦脸的。如果您在宫里也摆出这副样子，可就要当心，人家会把您当作是个极其不幸的丈夫了。”

“事实也正是如此，”菲力浦回答说，“作为一个丈夫，我全然是不满意的，而且我也乐于让人家知道。”

“菲力浦！菲力浦！”

“我发誓！夫人，我要坦率地告诉您，我不知道该怎么样才好。”

“您这是什么意思？说明白点。”

“说真的，我的妻子看来并不属于我，她常常借各种理由避开我。早上，不是探亲访友就是写信梳妆；晚上，又是跳舞会、音乐会的。”

“您准是妒忌了，菲力浦！”

“我妒忌，天主保佑！让别人去扮演妒忌的傻丈夫吧，我可不会。但是我恼火。”

“菲力浦，看，您责怪您妻子的全然是无聊，那是因为您找不出

更重大……”

“请听我说，尽管没有什么了不起的过错，一个做妻子的也有许多叫人不放心的地方；某些经常的社交活动，某些惹少妇喜欢的爱好，这种种都足以使那些即便妒忌心不强的丈夫失去理智。”

“噢！现在我们好不容易讲到点子上来了；您提到经常的社交，某些爱好，那很好！一个钟头前，我们都在旁敲侧击，直到最后才算扯到正题上来了。”

“噢！是的……”

“这可比我想象的要严重得多。呵，那么说，可能公主在这些地方有失检点？”

“正是这样。”

“怎么！您妻子结婚才四天就另有所欢，爱别人胜过爱您，并经常和别人来去？要留神，菲力浦，您过分强调了她的缺点；您越想证明什么，越是什么也证明不了。”

亲王被母亲的严肃态度惊呆了，想回答什么，但只叽叽咕咕说了几句谁也听不清的话。

“看，您要缩回去啦，”奥地利安娜说，“我喜欢这样，说明您已意识到自己的错误了。”

“不！”菲力浦嚷道，“不，我不缩回去，我拿证明给您看。我不是说过爱好和社交活动吗？那好，请您听着。”

奥地利安娜怀着喜欢听说长道短的心情，很感兴趣地听他说；即便最好的女人，最善良的母亲，哪怕是王后，总也难免会牵涉到细小的家庭纠纷中去。

“好，”菲力浦说，“请告诉我一件事。”

“什么事？”

“我妻子为什么把一个英国朝臣留在她身边？请您回答。”

菲力浦说完，抱着双臂，望了母亲一眼，仿佛很有把握地认为

他母亲无言可答似的。

“可是，”奥地利安娜回答说，“这很简单，因为英国人是她的同胞，他们为了护送她到法国，花了大量金钱；再说，把那几位在需要献身时，在需要作出重大牺牲时也从不却步的英国贵族突然打发走是不礼貌的，当然也是不策略的。”

“噢！我的母亲，这确实是个出奇的牺牲，抛弃一个贫穷的国度，来到一个美丽的国家，在这个国家花一个埃居比在别的国家花四个埃居还能产生更大的效果！好一个献身，真是天晓得，难道献身就是长途跋涉，走上成百里路为了伴随一个自己爱上的女人？”

“您说爱上，菲力浦！想想您是怎么说的？”

“当然是爱上！”

“谁爱上公主了？”

“那个漂亮的白金汉公爵……说不定您也在为这个家伙辩护哩，我的母亲？”

红云飞上奥地利安娜的脸颊，她淡淡一笑。白金汉公爵这个名字自然而然地勾起了她多么甜蜜、多么忧郁的回忆。

“白金汉公爵！”她喃喃地说。

“是呀，是个放荡子，正如我爷爷亨利四世说的那样。”

“白金汉家族的人全都是正直、勇敢的，”奥地利安娜鼓足勇气说。

“好呀，您看，我自己的母亲也站在我妻子的风流情夫一边来反对我了！”菲力浦大叫大喊地说。他那脆弱的肌体经不住怒火中烧，几乎要掉下眼泪来了。

“菲力浦！我的儿啊！”奥地利安娜大声说，“这些话不该出自您的口。您的妻子没有什么情夫，再说，即便有的话，也决不会是白金汉公爵；我再重复一遍，这个家族的人全都是正直、庄重的，殷切好客的准则对他们来说是神圣不可侵犯的。”

“噢！夫人！”菲力浦叫着说，“白金汉先生是个英国人，您倒是说说看，一个英国人是不是应该非常认真地尊重法国亲王的权利？”

安娜的脸又一次一直红到鬓发边，她转向一边，装作从文具盒中拿出羽笔来的样子，其实是为了掩盖自己的脸红，不好意思让儿子看见。

“说真的，菲力浦，看来您想找一些措词来为难我，您的气恼使您丧失了理智，同时也叫我恐慌，看，您应该好好地考虑一下！”

“不需要考虑，夫人，都是我亲眼目睹的。”

“噢！您看见什么来着？”

“我看见白金汉先生一步也不离开我妻子。他擅自送礼物给她，而她竟好意思接受。昨天，她还说起紫罗兰小香囊。这，您是知道的，夫人，您曾经一再向我们法国的香料制造商提起过要做紫罗兰小香囊，一直都没有做成功。我看我们法国香料制造商是炼不出这种香料的。可就是公爵身上佩了一只紫罗兰小香囊。因此，我可以肯定，我妻子的那一只小香囊一定就是他送的。”

“真是，先生，”奥地利安娜说，“我看您是把金字塔建在针尖上了，得小心啊！请问，一个人给他的女同胞一种新制作香精的处方有什么不妥的？我跟您说，您的这些古怪念头使我痛苦地想起您父亲，他就是经常那样很不公正地折磨我的。”

“白金汉先生的父亲恐怕比他儿子小心谨慎得多，也更尊重别人的权利，”菲力浦冒失地说，根本没有注意他的这番话多么猛烈地刺伤了母亲的心。

太后的脸色顿时煞白，神经质地把手按在胸前，可是，她立刻就恢复了镇静。

“我想，”她说，“您到这儿来找我，总怀着某种目的吧？”

“当然有目的。”

“那么，您就说吧。”

“夫人，我到这儿来找您，是想痛痛快快地埋怨一通，同时还想告诉您，我再也不能容忍白金汉先生的所作所为了。”

“您说，您再也不能容忍了？”

“是的。”

“那么您打算怎么办呢？”

“我要向国王指控。”

“您希望得到国王怎么样的回答？”

“好吧，”王太弟咬牙切齿、恶狠狠地说，这跟他平时那温文尔雅的态度形成了不同寻常的对比，“那也好，我自己去解决。”

“您说的自己去解决是什么意思？”奥地利安娜不无惊慌地问。

“我要白金汉先生离开公主，我要把他驱逐出境，我要让他知道我的厉害。”

“您什么也不能让他知道，菲力浦，”太后说，“如果您持这样的态度，把我们殷勤好客的传统糟蹋到如此程度，那我只好借助国王的尊严来对付您了。”

“您是想威胁我，母亲！”菲力浦流着泪嚷道，“我受尽委屈，您还忍心威胁我？”

“不，不是我威胁您，我只是想把您的怒火压下去，我对您说，采取这样严酷的手段，甚至不礼貌的措施去对付白金汉先生或其他英国人，那就是把法国和英国引向极其可悲的不和状态，您说，这意味着什么？一个亲王，一个法国国王的亲兄弟，竟然不懂得为了政治上的需要，如何去掩盖耻辱，哪怕这种耻辱事实上的确存在。”

菲力浦做了个手势。

“再说，”太后接着说，“您说的这种耻辱既是不真实的，也是不可能的，这只不过是叫人笑话的妒忌而已。”

“夫人，只有我自己知道。”

"就算您知道，我还是奉劝您耐心点。"

"我忍无可忍了，夫人。"

太后冷冰冰地、仪态庄严地站起身来。

"那么您说说，您到底要怎样。"

"我什么也不要，夫人，我只是表明我的愿望。如果白金汉先生不自动离开，我就禁止他进入我的寓所。"

"这个问题要向国王陛下请示，"奥地利安娜情绪激动、声音颤抖地说。

"可是，夫人，"菲力浦拍着手嚷起来，"我是以您的儿子的身分在跟您说话，您就应该作为我的母亲，而不应该象个王后那样，白金汉先生和我之间的问题很简单，只消几分钟的交谈就可以解决。"

"我就是不允许你们这样的交谈，先生，"太后恢复了她的尊严，说，"因为犯不着这样做。"

"既然这样，我就不出面好了，但是我要把我的想法告诉公主。"

"噢！"奥地利安娜带着追怀往昔激起的哀愁说，"千万不要对妻子这样专横，我的儿子，被压服的女子并不总是心服的。"

"那么您说我该怎么办……？我只好去请教我的朋友们了。"

"是呀，去请教您那些假心假意的顾问，您的洛林骑士呀，您的德·瓦尔德呀……还是把这件事委托我来办吧，菲力浦；您不是想要白金汉公爵走吗？"

"走得越早越好，夫人。"

"那好，我的孩子，去把公爵请到我这儿来。您要笑脸相迎。不要告诉您妻子，也不要告诉国王或其他人。不要听别人的七嘴八舌，只管听我的好了，唉！一个家庭被那些乱出主意的人弄得一团糟的情况我可见得多了。"

"我听您的话，我的母亲。"

"到头来您一定会感到满意的，菲力浦。去把公爵找来吧。"

"噢！这并不困难。"

"您想这时候他会在哪里呢？"

"我的天！准在公主门口，他在那里等公主起床，这是毫无疑问的。"

"好，"奥地利安娜平静地说，"去告诉公爵请他到我这里来一下，说我想见他。"

菲力浦吻了吻母亲的手，去找白金汉先生了。

第九二章

For ever[1]！

白金汉公爵应太后的邀请，在奥尔良公爵走后半小时来到太后宫里。

掌门官通报他的名字时，太后正胳膊支着桌面，脸埋在手中坐在那里。她听见通报就站起身来，蔼然微笑地接受公爵对她表示的既优美又恭敬的行礼。

奥地利安娜仍很美。她虽已有了点年纪，长长的头发已经灰白，但她那双纤纤完美的手和红艳艳的嘴唇仍然使所有见到她的人赞美不已。

这时候，她整个身心都沉浸在对逝去岁月的追忆中，现在，她仍然跟年轻时一样美丽，记得那时候，她那宫殿的大门为白金汉公爵的父亲而打开，他是那样的英俊潇洒，一往情深，可惜是个不幸的人。他只是为她而活，直到临终时还在呼喊着她的名字。

奥地利安娜用无比温柔的眼神看着白金汉，象母亲那样慈祥，象恋人那样情意绵绵。

"太后陛下找我有事？"白金汉恭敬如仪地说。

"不错，公爵，"太后用英国话说，"您请坐吧。"

奥地利安娜给年轻人的恩赐，以及用他的本国语言向他表示欢迎，这种语言，自从他来到法国后已经感到生疏了，这一切都

使他深受感动。他立刻猜到太后一定有什么事情要询问他。

太后在排除了最初几分钟的难以抑制的感情后，又挂着笑容说：

“先生，”她用法国话说，“您觉得法国怎么样？”

“是个美丽的国家，夫人，”公爵答道。

“您以前来过吗？”

“来过的，夫人，我只来过一次。”

“您象真正的英国人那样偏爱英国吗？”

“我爱我的祖国胜于法国，”公爵回答，“但如果太后陛下问我喜欢住在伦敦还是巴黎的话，我会回答：我喜欢住在巴黎。”

奥地利安娜注意到公爵在讲这番话时，语气中充满了激情。

“有人告诉我说，爵爷，您在英国拥有巨大的产业，还说您住在一座年代悠久而又豪华的宫邸里。”

“这是先父住的地方，”白金汉垂下眼睑回答说。

“那真是太好啦，还可勾起许多过去的回忆，”太后不由自主地又回想起难以忘怀的往事。

“的确如此，”公爵受这种伤感的开场白的影响说，“重感情的人不论对过去、将来或现在，都会有同样深刻的感受。”

“您说得很对，”太后低声说，“可见，爵爷您，”她接着说，“是一位感情丰富的人……您不久就要离开法国……准备把您自己幽禁在财富和遗物堆里。”

白金汉昂起头来。

“我不想这样，夫人，”他说。

“您怎么说？”

“正相反，我想离开英国，搬到法国来居住。”

---

① 英语：永远的！

这一回，轮到奥地利安娜吃惊了。

“为什么？”她说，“难道您不受新国王的宠信吗？”

“完全不是，夫人，国王陛下对我的关怀可说是无微不至。”

“一定是您的财富减少了吧，”太后说，“据说过去您的财富是很惊人的。”

“说到我的财富，夫人，从来也没有象现在这样多。”

“那么其中定有什么奥妙？”

“没有，夫人，”白金汉急切地说，“我作出这样的决定并没有什么奥妙可言。我喜欢住在法国，我喜欢这个以文雅和礼仪而闻名的宫廷，夫人，我还喜欢这里的闲情逸趣稍微带一点严肃，不象我们国家那样，这样的赏心乐事只能在法国才有。”

奥地利安娜莞尔一笑。

“您说稍带一点严肃的娱乐消遣？”她说，“您可曾仔细琢磨过，白金汉先生，是怎么样的一种严肃？”

公爵给愣住了。

“对象您这样的王孙公子来说，没有什么娱乐消遣是过分严肃的，”太后接着说。

“夫人，”公爵打断她的话说，“看来，您是十分坚持这一点的。”

“您是这样认为的吗，公爵？”

“太后殿下，请恕我冒昧直说，您已经第二次夸大英国的美妙来贬低法国的迷人了。”

奥地利安娜向年轻人走过去，把她美丽的手搁在他肩上，白金汉不禁瑟缩了一下。

“先生，”她说，“请相信我，没有什么比居住在自己的祖国更迷人的了。我就是经常在怀念西班牙。我活了这么些年纪，阁下，对一个女人来说算是很长的了。可是不瞒您说，我还是年年怀念西班牙。”

"年年怀念西班牙，夫人！"公爵冷冷地说，"难道说，在您作为有倾国倾城之貌的王后，坐在宝座上的那些年代里，您也年年不忘西班牙吗？真是这样吗？"

"噢！请您别再说这些恭维话了，公爵，我已经老得可以做您的母亲了！"她把重音放在最后几个字上，从某种意义来说，象一股柔情浸透了白金汉的心。

"是呀，"她说，"正因为我可以做您的母亲，我才给您一句忠告。"

"您的忠告就是劝我回英国去吗？"他嚷着说。

"正是这样，爵爷，"她说。

公爵神色仓皇地紧握着双手，在这个受甜蜜回忆摆布着感情的太后面前，他难免不受到感染。

"一定得回去，"太后又加了一句。

"什么！"他又叫起来，"我竟被这样严正地警告一定得回去，要我逃亡，要我立刻就逃走！"

"您说您要逃亡？噢！人们还会以为法国是您的祖国呢。"

"夫人，人们相爱的地方，就是人们热爱的地方。"

"不许您再多说一个字，爵爷，"太后说，"您忘了您在跟谁讲话！"

白金汉双膝跪下。

"夫人，您是智慧、善良和宽大的源泉；夫人，您不仅在这个王国里是至高无上的，而且由于您天使般的德性，在这个世界上，您也是至高无上的。我什么也没说，夫人，难道我真的说了什么得罪您的话，值得您用如此严厉的言辞来责备我？难道是我被出卖了吗？"

"您确实被出卖了，"太后低声说。

"我什么也没说！我什么也不知道！"

“您忘了您在一个女人面前是怎么说的，怎么想的，再说……”

“再说，”他激动地打断她的话，“没有人知道我告诉您的事。”

“不，会有人知道的，公爵，您有青年人的美德和缺点。”

“那么说，有人背叛我！告发我！”

“会是谁呢？”

“那些在勒阿弗尔的人们，他们有极其敏锐的洞察力，象看一本打开的书那样看透了我的心。”

“我不知道您指的是谁？”

“比如说，布拉热洛纳子爵。”

“我只知其名，不知其人。不是他，布拉热洛纳先生什么也没有说过。”

“那么，还会是谁呢？噢！夫人，如果有人竟敢干涉我的私事，而这些事连我自己也不愿回顾的……”

“那您打算怎么办，公爵？”

“有些秘密会使发现秘密的人遭来杀身之祸的。”

“看您有多傻，发现您秘密的人仍然活着呢；更何况您也杀不了他，他拥有所有的权力，是个醋心很重的丈夫，这个人是法国的第二贵族，是我的儿子奥尔良公爵。”

公爵脸色象死一样灰白。

“您多残酷啊，夫人，”他说。

“您看，白金汉，”奥地利安娜郁郁不乐地说，“您从一个极端走向另一个极端，您原来很可以太太平平地过日子，却在那里与影子开战。”

“如果要开战的话，夫人，我们就可以战死在沙场上，”年轻人悄声地说，他陷入极度痛苦的沮丧中。

奥地利安娜连忙过来，握住他的手。

“维利尔斯，”她怀着无法控制的激动用英国话说，“您要求什

么？要求做母亲的牺牲她的儿子吗？要求王后同意她的家族蒙辱含垢吗？您是个孩子，别去想这些事。怎么！为了让您少流些眼泪，我去遭这两种罪，维利尔斯？您说到死，那些死去的人至少是受人尊敬的，是令人信服的；他们服从叫他们流放的命令，他们心中带着绝望离去，却象怀着无价之宝离去那样，因为这个绝望起因于他们心爱的女人；因为死亡象一种馈赠，一种恩惠那样迷惑人。"

白金汉站起身来，激动得脸色都变了，把手按在胸前，说：

"您说得对，夫人，可您提到的那些人，他们接受叫他们流放的命令是出自他们心爱的人儿，并不是被撵走，而是请他们离开，也没有遭到人们的嘲笑。"

"是的，人们并没有忘记他们！"奥地利安娜喃喃地说，"再说，谁要撵走您，流放您？谁忘了您的一片忠心呢？我是在对自己讲，而不是对别人讲，维利尔斯，您走吧！请您帮帮我的忙，为我做件好事吧；为了这样的事情，我至今还在感谢那位和您同姓的人。"

"那么说，我的走是为了您罗，夫人？"

"纯粹是为了我。"

"不会有人在我背后指指点点，胆敢嘲笑我，也不会有哪个亲王说'是我要他走的'吧？"

"您听我说，公爵。"

说到这里，上了年纪的太后那庄重的脸上显出一副严肃的样子。

"我可以向您保证，在这儿除了我之外，没有人可以发号施令；我还可以肯定地说，今后不但谁也不会笑话您或说三道四，而且谁也不会冒犯您，都会按照您显贵的身分来尊敬您。您相信我吧，公爵，正如我相信您那样。"

"您没有说清楚，夫人，我心中充满痛苦，我完全失望了，不管

有多少温柔，多少深情也不足以安慰我，使我摆脱痛苦。"

"您还记得您的母亲吗，公爵？"太后慈爱地笑着问。

"噢！不太记得了，夫人，我只是依稀记得每当我哭的时候，这位高贵的妇人用亲吻和眼泪来护着我。"

"维利尔斯！"太后轻轻地说，一面用胳膊去搂着年轻人的脖子，"就把我看作您的母亲吧，请相信我，再也不会有谁叫我的孩子哭了。"

"谢谢您，夫人，谢谢！"年轻人满怀柔情、无比激动地说，"我觉得在我心中装进了比爱情更为温存、更为高尚的感情了。"

太后深情地凝视着他，并握住他的手。

"去吧，"她说。

"要我什么时候离开？请指示我吧！"

"什么时候合适就什么时候走，爵爷，"太后接着说，"您自己选个日子……不管怎么样，毫无疑问，与其象您打算的那样今天离开，或者是人们希望您明天走，我看，您还是后天晚上走吧，不过，您今天就可以宣布，说是您想回去了。"

"是我想回去吗？"年轻人低声说。

"是您想回去，公爵。"

"而且……我将再也不能到法国来吗？"

奥地利安娜想了半晌，沉湎在忧伤和认真的思考中。

"等我被带到我最后的安息地，带到圣德尼，长眠在我丈夫、国王的身边，那时候，如果您回来，这对我来说将是莫大的安慰。"

"他让您受了那么多痛苦！"白金汉说。

"他曾经是法国的国王，"太后说。

"夫人，您很善良，在您前面是荣华富贵，幸福美好，健康长寿。"

"这样的话，那么，您暂时不要来吧，"太后强颜欢笑地说。

“我不回来了，象我这样年纪轻轻的，”白金汉伤感地说。

“噢！谢天谢地……”

“关于死嘛，夫人，不能用年龄来推算；它是再公正不过的，有的人很年轻就死去，有的人虽然老了却还活着。”

“您不应该有这种阴暗的思想，公爵！让我来安慰安慰您。过两年就回来吧，从您漂亮的脸上看出您阴暗的心理把您弄得非常苦闷，这种苦闷不消半年就会消失，并将在我确定的期限内完全被忘却。”

“您对我的评价似乎太好了一些，夫人，”年轻人回答说，“刚才您说，对我们白金汉家族来说，时间不起什么作用。”

“别说了！噢！别说了吧！”太后说着控制不住满腔柔情，在公爵的前额上轻轻地印上一吻，“去吧！去吧！别使我难受了，别再忘了您自己！我是太后，您是英国国王的臣民；查理国王在等您回去；再见吧，维利尔斯！再见吧，维利尔斯！”

“永远的！”年轻人回答。

说完，他就匆匆离去，竭力噙住泪水。

安娜双手抱着脸，然后，对着镜子自言自语：

“难怪人们说，女人不会老，在她们的胸怀里，始终藏着一颗妙龄女郎的心。”

第九三章

路易十四认为拉瓦利埃尔小姐在财富和相貌方面都配不上布拉热洛纳子爵

拉乌尔和拉费尔伯爵到达巴黎的那天晚上，正是白金汉和王太后作上述长谈的那一天。

伯爵一到达王宫，就让拉乌尔为他请求国王的接见。

国王陛下花了一天中的部分时间和王太弟夫人以及宫廷里的贵夫人们一起观看、挑选里昂生产的各种绫罗绸缎，准备作为他送给弟妇的礼物。随之而来的是宫中的午宴，然后玩一会儿牌戏；在八点钟的时候，国王按照他的惯例，离开牌桌，回到他的书房，与柯尔培尔先生和富凯先生一起工作。

当两位大臣走出书房时，拉乌尔正在候见厅等着，国王从半开着的门里瞥见了他。

“布拉热洛纳先生，有什么事吗？”他问道。

年轻人走过去。

“陛下，”他回答说，“拉费尔伯爵刚从布卢瓦来到这里，他急于要请求陛下接见。”

“我在玩纸牌和用晚餐之前还有一个小时空闲，不知道拉费尔伯爵可方便？”

“伯爵先生在下面恭候陛下的命令。”

“请他立即上来。”

五分钟之后，阿多斯进入路易十四的书房，受到国王和蔼可亲的接待，国王机灵老练，超出他的年龄，这种接待是专门留给那些对于一般恩宠还左右不了的人，目的在于赢得他们。

“伯爵，”国王说，“我想，您来找我必定有什么事。”

“我不愿隐瞒陛下，”伯爵说，“我确实有事来求见。”

“那很好！”国王愉快地说。

“可不是为我自己的事，陛下。”

“那就糟糕；伯爵！不过，至少也是为您的得宠者的事，我会同意的，既然您拒绝我为您做些什么。”

“陛下，您这是在鼓励我……我是为布拉热洛纳子爵的事来求见陛下的。”

“这也等于是您自己的事了，伯爵。”

“不完全是，陛下……我希望从您陛下那儿得到的，我自己是办不到的。布拉热洛纳子爵有意要成亲了。”

“他还很年轻；可这也没关系……他是个超群出众的人，我来给他选个妻子。”

“他自己已经选了一个，陛下，只等您陛下恩准了。”

“噢！那么，只剩下一个签署婚约的问题罗？”

阿多斯鞠了一个躬。

“他选中的妻子的钱财和地位是否符合您的想法？”

阿多斯犹豫了片刻。

“他的未婚妻出身很好，”他说，“只不过没有钱。”

“这个不幸我们可以弥补。”

“陛下的宏恩令我感激不尽；不过，陛下能否允许我陈述我的看法？”

“请说吧，伯爵。”

“陛下看来有意要赐给这个姑娘一笔嫁妆？”

“是准备这样。”

“难道说，我到卢佛宫来求见陛下就是为了得到这样的结果？那确实令我后悔。”

“不要客套了，伯爵；这位未婚妻叫什么名字来着？”

“她，”阿多斯冷冷地说，“她叫拉瓦利埃尔·德·拉博姆-勒布朗小姐。”

“噢！”国王在记忆中搜索这个名字，“我知道这个名字，是有个叫拉瓦利埃尔侯爵的……”

“是的，陛下，正是他的女儿。”

“他不是已经死了？”

“是的，陛下。”

“他的寡妇后来再醮，是不是嫁给王叔府邸里的膳食总管圣勒米先生的？”

“陛下真是消息灵通。”

“不错，不错，还有哩：这位小姐最近已成为王太弟夫人的侍从女伴了。”

“陛下对她的身世知道得比我还要清楚。”

国王还在思索，并注视着阿多斯那焦急的愁容，说：

“我看，这位少女长得并不太美，伯爵。”

“这，我也不太清楚，”阿多斯回答说。

“我，我见过她，但她没有给我留下多少印象。”

“她看来是个温柔、谦逊的姑娘，但并不美，陛下。”

“她那一头金发的确相当漂亮。”

“我想是的。”

“那对蓝眼睛也很美。”

“是的，陛下。”

“所以，在美貌这方面比下来，只不过平平而已。现在，让我们

来看看钱财方面的问题。”

“陪嫁最多也不过一万五到两万利弗尔，陛下；但这对情人对于钱财并不计较；我自己嘛，我也不怎么在意。”

“您是指钱财不必太多，但总要过得去。光有一万五陪嫁，没有采地，这样的女人是难以涉足宫廷的。还是让我们给她补足差额吧，这件事，我愿意替布拉热洛纳出点力。”

阿多斯鞠了个躬。国王继续冷静地说：

“钱财的问题我看就这样吧，现在来看看她的身分，”路易十四说，“拉瓦利埃尔侯爵的女儿当然不错，不过牵涉到圣勒米这个好好先生，多少使这个家庭蒙受点损失……虽然我知道，这是女方的事，但不管怎么说，损失是一样的；而伯爵，您，我想，您是非常珍惜您的家庭的。”

“陛下，我，我除了献身给您陛下之外，别的全不在乎。”

国王又停了一会儿。

“噢！”他说，“伯爵，从我们开始谈话起，您就使我感到奇怪。您特地来请求我允许婚事，可当您提出请求时却又显得那么苦恼。噢！我不大会弄错，尽管我这样年轻；对一些人，经过了解我会信赖他们；而对另一些人，随着我日益看透他们，终究不予信任。我重复一遍，您的请求看来并不是出自真心诚意。”

“对，陛下，那倒是事实。”

“那么，我就不了解您了，您拒绝嘛。”

“不，陛下，我真心实意地喜爱布拉热洛纳，他迷恋拉瓦利埃尔小姐，他正在为将来建造一个天堂，而我，我不是那种喜欢扑灭年轻人的幻想的人。虽然我不赞成这门婚事，可我还是希望陛下能尽速俯允，这样可以让拉乌尔高兴。”

“告诉我，伯爵，您认为拉瓦利埃尔小姐爱他吗？”

“如果陛下愿意听我说真心话，那么，我说，我不相信拉瓦利埃

尔小姐的爱情，她年轻，她还是个孩子，容易兴奋；她醉心于能待在宫廷里，以能侍奉王太弟夫人为荣，这一切在她头脑里抵销了她心中的爱情。这样的婚姻在宫廷里多的是，您陛下也经常能看到。但布拉热洛纳愿意，那就成全他了吧。”

“您并不象那些好脾气，甘心情愿做自己孩子的奴隶的父亲，对不对？”国王说。

“陛下，对付恶人我意志坚决；对付好人我完全两样。拉乌尔痛苦，无比愁闷，他的性格向来优游自在，现在却变得沉重、忧郁；我不愿使他丧失替陛下服务的能力。”

“我明白您的意思，”国王说，“我还特别了解您的心怀，伯爵。”

“那么，”伯爵说，“我无须向陛下多讲了，我的目的是为孩子们，或者说为拉乌尔创造幸福。”

“而我，我也和您一样，伯爵，希望布拉热洛纳先生能得到幸福。”

“那么，陛下，我只等陛下您的签字了。拉乌尔将有幸前来进谒陛下，接受陛下您的恩准。”

“您误会我的意思了，伯爵，”国王坚决地说，“我刚才对您说，我希望子爵能得到幸福，因而眼下我反对他的婚事了。”

“可陛下，”阿多斯扯起嗓门喊道：“陛下，您已经答应我的呀……”

“并非如此，伯爵；我没有答应您，因为这是违背我的意愿的。”

“我十分感谢陛下对我这件事的设想周到和慷慨大方，可是，请恕我放肆，我想提醒陛下，我是作为一名使者前来求见陛下的。”

“一名使者，伯爵，往往是经常提出请求，然而不是经常能获得许可的。”

“噢！陛下，这对布拉热洛纳来说该是个多么沉重的打击！”

“让我亲自来给他这个打击，我会跟子爵谈的。”

“陛下，爱情是一种难以抗拒的力量。”

“爱情是顶得住的，伯爵，我可以给您证明这一点。”

“除非一个人有君王的气魄，有您那样的气魄，陛下。”

“请不必再为这件事担心。我对布拉热洛纳还是有一定的看法的，我并没有说他不该跟拉瓦利埃尔小姐结婚，我只是不希望他结婚得太早。我不希望他在女方还没有获得财产之前就和她结婚；而就布拉热洛纳这方面来说，应该得到我的宠爱，这，我是乐意授予他的。总而言之，伯爵，我希望他们等一等再说。”

“陛下，我想再一次……”

“伯爵先生，您说过，您到这儿来是想请求我的恩典的，是不是？”

“是的，正是如此，陛下。”

“那好，不过我倒想先请您同意我一件事，我们别再谈论这件事了吧。我说，很可能在不久的将来，我会发动一场战争，在我周围我需要一些无牵无挂的人们，我不放心把结过婚的人，有妻室儿女之累的人送到枪林弹雨、炮火连天的地方去；为了布拉热洛纳，我也不放心无缘无故把财产赠送给一个默默无闻的女子；这样做只会在我的贵族阶层中惹起妒忌。”

阿多斯鞠了个躬，没有答话。

“您向我请求的就是这些了吗？”路易十四接着说。

“就是这些了，陛下，请陛下允许我告辞，您看，是否需要我通知拉乌尔？”

“这您就免了吧，不勉强您了。您就告诉子爵说，明天早上，在我起床的时候，我有话对他说。今晚嘛，伯爵，请您陪我打牌。”

“可我穿的是旅行装束，陛下。”

“我希望有这么一天，到时，您再也不用离开我了。伯爵，但愿不久我们的君主政体能够允许我体面地款待所有那些象您一样有

功绩的人。”

“陛下，只要君主伟大的形象铭刻在子民的心中就行了。至于他居住的宫殿并不重要，因为他已被人们敬奉在神殿里。”

说完这番话之后，阿多斯离开国王的书房，遇见在那里等着他的布拉热洛纳。

“怎么样，先生？”年轻人问。

“拉乌尔，国王陛下待我们可好哩，可能不是象您想象的那样，可陛下待我们家是很亲切、很慷慨的。”

“我看，您给我带来的是坏消息，先生，”年轻人脸色转白地说。

“不是坏消息，国王陛下明天早上会亲自告诉您的。”

“不管怎样，先生，陛下没给我签署吗？”

“陛下想亲自拟订您的婚约，而且还想把事情办得非常隆重。因此，他需要时间。您应该怪自己缺乏耐心，而不要错怪国王陛下的一番好意，拉乌尔。”

拉乌尔惊恐万状，因为他知道伯爵的坦率，正如他的机智一样，他闷闷不乐，茫然若失。

“您不陪我回家吗？”阿多斯问。

“请原谅，先生，我跟您回去，”拉乌尔嗫嚅着说。

他随着阿多斯下楼。

“噢！既然我到这儿来了，”阿多斯突然说，“我不能去看望达尔大尼央先生吗？”

“要我带您到他的寓所去吗？”布拉热洛纳说。

“带我去吧。”

“喏，那是在另一道楼梯。”

于是他们换了一条道，可是，当他们走到长廊的平台上，拉乌尔碰到一名穿着德·吉什伯爵家中号衣的仆从，他一听见拉乌尔的声音就连忙奔过来。

“有什么事？”拉乌尔问。

“有张便条，先生。伯爵听说您回来了，赶忙给您写了一张便条，我已找了您一个钟头了。”

拉乌尔边拆信，边走近阿多斯。

“请允许我，先生，”他说。

“您请便。”

“亲爱的拉乌尔，我手头有急事要立即处理，我获悉您已回来，请速来我处。

德·吉什”

他刚读完信，突然间从长廊里走出一个穿着白金汉公爵家中号衣的仆从，他一眼认出拉乌尔，便恭恭敬敬地向他走过来。

“是公爵大人派我来的，”他说。

“噢！”阿多斯嚷道，“拉乌尔，我看您忙得简直象军队里的将领，您还是留下吧，让我自己去找达尔大尼央先生。”

“我相信，您会原谅我的，”拉乌尔说。

“是的，是的，我原谅您，再见啦，拉乌尔，明天，您可以在我的寓所找到我，在白天，我可能到布卢瓦去，除非我接到其他的命令。”

“我明天再向您致意，先生。”

阿多斯走了。

拉乌尔打开白金汉的信。

“布拉热洛纳先生，在我遇到的法国人当中，您是我最喜爱的人；我需要您的友谊，我收到一封信，用很好的法文写的。象我这样一个英国人，我担心不能很清楚地把信看懂。这封信

有一个很好的签名。我能告诉您的就只这么些。请劳驾来看我，因为我听说您已从布卢瓦回来了。

您忠实的白金汉公爵维利尔斯谨上”

“我现在就去看你的主人，”拉乌尔把德·吉什的仆人遣走时对他这么说，“还有，过一个钟头，我将到白金汉先生那儿去。”他向公爵的信使挥了挥手，说了这样一句话。

［Ｇｅｎｅｒａｌ Ｉｎｆｏｒｍａｔｉｏｎ］
书名＝布拉热洛纳子爵　（上册）
作者＝（法）大仲马著谭玉培　吴丹丽译
页数＝８３９
ＳＳ号＝１０３３８９２９
出版日期＝１９８３年１１月第１版